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aiyin Nonferrous Group Co., Ltd.

（住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不低于 69,800 万股，不超过 156,800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低于 697,296.59 万股，不超过 784,296.59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将在原承诺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自锁定期限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如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如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及新业公司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 公司股东瑞源基金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本公司复权后的价格。 公司股东信达资产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除上述股东之外的其他现有股东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保荐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5 年 6 月 23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和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等承诺

（一）股份锁定、持股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将在原承诺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自锁定期限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如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如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及新业公司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

公司股东瑞源基金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本公司复权后的价格。

公司股东信达资产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本公司股东瑞源基金、信达资产、东方资产、华融资产、省经合公司、长城资产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关于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承诺按照以下方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2、发行人主要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分别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促成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廖明、孙亚雷、罗宁、夏桂兰、严宁、吴万华、刘立、陈凡、张建军、王玉梅、郑小虎、李宗义、孙积禄、谢天德、李建一、秦永忠、杨景、张晓群、李忠科、郑志旺、王普公、付庆义、许多丰、张锦林、雷思维、刘燕明、张家国、杜明、席斌、马惠智、吴贵毅、孙茏分别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若因本公司出具的上述文件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所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所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所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6、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声明：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所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所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发行人制定的股价稳定预案

为强化股东、管理层诚信义务，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本公司特制定以下股价稳定预案。本预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内有效。

本预案拟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上市后的公司股价：

1、增持及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措施

（1）若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将在 5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股东、董事商议采用以下三种方式的一种，即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为“大股东”）增持、公司回购或者大股东增持和公司回购相结合，并制定具体的稳定股价的方案，该等方案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大股东及其委派的代表将确保投票赞成。

（2）大股东、公司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国有资产监管等相关规定。

2、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若届时证券监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3、相关惩罚措施

（1）对于大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大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大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大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大股东及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三、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未能有效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利用自有资金补偿投资者的直接损失；

（2）不利影响消除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发行证券；

（3）不利影响消除之前，不得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发行人主要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如本公司所做的承诺未能履行，则利用本公司的自有资金补偿投资者的直接

损失，并将锁定期自动延长至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

3、发行人董事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增加其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4、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增加其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四、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及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013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可供分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发

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

根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提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还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3、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4、利润分配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在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基础

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5、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6、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在当年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应按照下列规定进行：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本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7、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和最低比例：公司上市后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公司董事会可提出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

9、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

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制定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股利分配作出了进一步安排。

关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五、国有股转持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和国有银行国有股减持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函【2004】21 号）的有关规定，并经《甘肃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4】97 号）确认，本公司除信达资产、东方资产、华融资产、长城资产以外的国有股东，将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履行转持义务。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1,568,000,000 股的 10%计算，将甘肃省国资委持有的公司 104,937,543 股股份，新业公司持有的公司 19,448,268 股股份，中信集团持有的公司 9,724,134 股股份，省经合公司持有的公司 947,956 股股份（上述四家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135,057,901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若公司实际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上述四家股东应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股份数量相应按照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作出调整。

六、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以下风险

（一）市场环境风险

有色金属行业是国民经济、人民日常生活及国防工业等领域的基础原材料产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产品价格和盈利有较大影响。2008 年美国次贷危机爆发，全球经济走弱，中国经济增速也趋于放缓，这直接影响了对金属的消费需求。2009 年世界各主要经济体国家相继推出了刺激经济政策，随着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不断好转以及国家经济振兴规划措施逐渐产生效果，该行业出现了恢复性增长，发展速度加快。

2012 年受到欧债危机、美联储计划退出量化宽松政策和国内正处于经济转型期的影响，有色金属行业发展出现了波动。2013 年受中国经济放缓和美联储开始退出宽松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有色金属行业景气度出现下降。2014 年，在中国经济增速下滑和美元强势回归等因素的影响下，有色金属行业扩张态势有所减缓。

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不能持续回升或再次出现波动，可能会导致有色金属行业景气度相应波动，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二）产品价格风险

白银股份为国内规模最大的多品种有色金属生产商之一。本公司主要产品铜、锌、铅的价格主要是参照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确定。这些基础金属的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不仅受供求变化的影响，而且与宏观经济及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此外，影响有色金属价格波动的因素还包括产品的消费结构与发展趋势、关税、汇率、生产成本、国际投资基金的交易等。2014 年本公司铜、锌、铅、金、银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700,472.88 万元、574,252.46 万元、133,776.38 万元、175,605.02 万元、131,038.8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92%、12.53%、2.92%、3.83%、2.86%，贡献毛利分别为-15,220.47 万元、47,623.95 万元、193.00 万元、19,644.70 万元、13,951.53 万元。若上述因素变化导致基本金属价格持续下跌，则会降低本公司产品的售价，从而会使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三）行业政策风险

国家发改委通过不定期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列明有色金属产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的技术和项目，对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随着我国有色金属产业自律和调控的进一步加深，若未来我国有色金属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产品生产的一个或多个环节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的经济效益。

同时，国家对有色金属进出口政策的调整，会影响国内外市场的有色金属价格。在公司大量进口有色金属原料进行冶炼的情况下，若国内市场价格低于国际市场价格，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铜、锌、铅矿采选与冶炼和加工，其中：采矿业与冶炼业均属于环保重污染行业。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将趋于严格，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环保投入成本的上升。

（四）募投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收购完成后红鹭矿业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鹭矿业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其所持鑫源矿业、中宝矿业、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四家矿山企业的控股权，其中鑫源矿业和中宝矿业位于陕西省旬阳县，黄埔银锌位于陕西省镇安县，洪城矿业位于西藏自治区达孜县，在收购红鹭矿业后公司需接受当地有关部门的监管。同时，鑫源矿业、中宝矿业、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四家公司为锌、铅、银等金属矿山企业，若宏观经济形势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有色金属价格出现深度调整，将会对并购企业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五）毛利率下降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有色金属市场相对低迷。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84%、3.87%和 2.19%，呈逐年下降趋势。其中由于销售现货疲软对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产生了不利影响，导致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近三年毛利率分别为 9.72%、7.76%和 5.63%；另外套利业务基差（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的差）缩小甚至反转导致套利业务盈利能力下降，使得有色金属贸易类产品毛利率亦逐年下降，分别为 2.28%、1.86%和 0.02%。基于市场环境的低迷，本公司毛利率存在着持续下滑风险。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5
一、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和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等承诺.....5
二、发行人制定的股价稳定预案.....9
三、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10
四、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及公司股利分配政策.....11
五、国有股转持.....14
六、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以下风险.....14
目 录.....17
第一节 释 义.....21
第二节 概 览.....30
一、发行人简介.....30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简介.....35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36
四、本次发行概况.....37
五、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3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4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4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41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及其高管人员的关系.....44
四、发行人股票上市以前的各个重要时期.....44
第四节 风险因素.....45
一、行业风险及市场风险.....45
二、经营风险.....47
三、财务风险.....50
四、行业政策风险.....52
五、股权收购项目的整合风险.....53
六、诉讼风险.....5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55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55
二、发行人的设立.....56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64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66

五、历次验资情况 92
六、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96
七、公司的股本情况 137
八、内部职工持股情况 140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40
十、发行人、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47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54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154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54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207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18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253
六、发行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保护相关资质许可、安全生产相关资质许可及其他资质许可情况 359
七、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373
八、发行人海外经营情况 382
九、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383
十、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386
十一、发行人环境保护及措施 391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398

一、同业竞争 398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400
三、关联交易 406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427
五、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的说明 432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433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4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43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43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 44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及其他福利的情况 45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45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456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承诺及与公司签署的协议 456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456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4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63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63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475
三、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475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47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477
一、审计意见和财务报表 47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8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98
四、税项 534
五、非经常性损益表 538
六、主要资产情况 540
七、主要负债情况 543
八、股东权益 548
九、现金流量 549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549
十一、财务指标 555
十二、历次验资情况 557
十三、历次评估情况 557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64
一、 财务状况分析 564
二、盈利能力分析 610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652
四、现金流量分析 655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658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661
一、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661
二、公司的发展计划 661
三、制定和实现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主要困难及解决措施 664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665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发展的作用 665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667
一、募集资金规模及拟投资项目 667
二、预计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进度 668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分析 668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671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712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712
二、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713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713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713
五、股东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715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717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计划 717
二、重大合同 719
三、可能对本公司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722
四、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730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73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73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733
二、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73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73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73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739
六、验资机构声明 741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748
一、备查文件目录 748
二、文件查阅联系方式 748

第一节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涵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白银股份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有限	指	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
白银公司	指	白银有色金属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转股公司	指	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甘肃省国资公司	指	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业公司的前身同名，但系不同的法律主体，2009 年 7 月更名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业公司	指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	指	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10 年 5 月更名为新业公司
中信集团	指	原名中国中信集团公司，2011 年 12 月整体改制变更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安集团	指	原名中信国安集团公司，2011 年 12 月整体改制变更为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国安集团
瑞源基金	指	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达资产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资产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华融资产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省经合公司	指	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
长城资产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铜业公司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
西北铅锌冶炼厂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第三冶炼厂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深部矿业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小铁山矿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选矿公司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
动力厂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动力厂
新疆白银矿业	指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铁运公司	指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原白银有色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铜城建设公司	指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红鹭公司	指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	指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恒诚机械公司	指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指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西北铜加工公司	指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渣资源公司	指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锌铝型材公司	指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非金属材料公司	指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长通电缆公司	指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红鹭氟业公司	指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铜盛监理公司	指	白银铜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贵金属公司	指	Baiyin Precious Metals Investment Limited，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有色动力公司	指	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公司	指	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中非信银北京	指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非信银上海	指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非发展基金	指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杭州长三月	指	杭州长三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黑龙江鼎尚	指	黑龙江鼎尚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鼎	指	广东中鼎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森源	指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共和控股	指	共和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万顺	指	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

国开行	指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金融公司	指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北京国资中心	指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中央汇金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世纪金源	指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信托	指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材	指	中国中材集团公司
陇南中院	指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两当法院	指	甘肃省两当县人民法院
兰州勘察院	指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兰州矿产勘察院
阿旗人民法院	指	内蒙古阿巴嘎旗人民法院
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江西高院	指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江西正拓公司	指	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建八队	指	靖远第三建筑公司直属八队
银兴公司	指	白银公司厂坝铅锌矿银兴实业总公司
白银中院	指	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
甘肃高院	指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上饶公司	指	上饶市鑫汇铜业有限公司
锡盟检察院	指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检察院
红鹭物资公司	指	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厂坝公司	指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香港公司	指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民爆分公司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民爆分公司
内蒙白银矿业	指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首信秘鲁公司	指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鹭铝业公司	指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中信矿业公司	指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红鹭矿业公司	指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BCX 公司	指	B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云南矿业公司	指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Gold One 集团	指	Gold 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色矿业公司	指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财务公司	指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黄埔银锌	指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洪城矿业	指	西藏洪城矿业有限公司
鑫源矿业	指	陕西旬阳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宝矿业	指	旬阳县中宝矿业有限公司
中非黄金	指	China-Africa Gold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产业公司	指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CX 黄金公司	指	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县金和公司	指	成县金和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县天成工贸公司	指	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地方公司	指	江西省地方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须弥山公司	指	成县茨坝须弥山实业有限公司
金原矿业公司	指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	指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铜业	指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陵有色	指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铜业	指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川集团	指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株冶集团	指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葫芦岛锌业	指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豫光金铅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宏达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驰宏锌锗	指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岭南	指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黄金	指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黄金	指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灵宝黄金	指	灵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科	指	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公司，从事国内外有色金属市场信息服务、信息咨询及相关商务服务的专业化公司，是国内权威的有色金属信息集散中心和发布中心
IMF	指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WGC	指	World Gold Council，世界黄金协会
GFMS	指	Gold Field Mineral Services，黄金矿业服务公司
ETF	指	Exchange Traded Fund，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LBMA	指	London Bullion Market Association，世界金银协会
LME	指	London Metal Exchange，伦敦金属交易所
SHFE	指	Shanghai Futures Exchange，上海期货交易所
SGE	指	Shanghai Gold Exchange，上海黄金交易所
COMEX	指	Commodity Exchange，纽约金属交易所
ICSG	指	International Copper Study Group，国际铜业研究组织
ILZSG	指	International Lead And Zinc Study Group，国际铅锌研究小组
Wind	指	万德资讯，国内领先的金融数据和信息服务企业
SAMREC	指	South Africa Mineral Resources Committee，南非矿产资源委员会
SAMREC 准则	指	由 SAMREC 编制的南非勘探结果、矿产资源和矿产储量报告准则
JORC	指	Australasian Joint Ore Reserves Committee，澳大利亚联合矿产资源委员会
JORC 准则	指	由 AusIMM、AIG、MCA 编制的澳大利亚勘探结果、矿产资源和矿产储量报告准则
AusIMM	指	Australasian Institute of Mining and Metallurgy，澳大利亚采矿和冶金协会
AIG	指	Australian Institute of Geoscientists，澳大利亚地质学家协会
MCA	指	Minerals Council of Australia，澳大利亚矿业委员会
储量	指	基础储量中的经济可采部分。在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编制年度采掘计划时，经过了对经济、开采、选冶、环境、法律、市场、社会和政府等诸因素的研究及

		相应修改，结果表明在当时是经济可采或已经开采的部分
基础储量	指	查明矿产资源的一部分。它能满足现行采矿和生产所需的指标要求（包括品位、质量、厚度、开采技术条件等），是经详查、勘探所获控制的、探明的并通过可行性研究、预可行性研究认为属于经济的、边际经济的部分
查明资源储量	指	查明矿产资源的一部分。指基础储量与查明资源量的总和。由于划分标准不尽相同，所以查明资源储量与国际上所说的探明储量、查明资源量不能一一对应
保有资源储量	指	一定时间内矿山所拥有的资源储量，是评价矿产资源经济价值的重要指标
资源量	指	查明矿产资源的一部分和潜在矿产资源。包括经可行性研究或预可行性研究证实为次边际经济的矿产资源以及经过勘查而未进行可行性研究或预可行性研究的内蕴经济的矿产资源；以及经过预查后预测的矿产资源
探明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11b）	指	即经可行性研究后属经济的，是未扣除设计、采矿损失的部分
控制的（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22b）	指	在详查地段内，达到了详查阶段控制的程度，经预可行性研究认定为是经济的，是未扣除设计、采矿损失的部分
探明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1）	指	在勘探地段内，达到探明的程度，未进行可行性研究或预可行性研究，只依据我国同类矿山企业多年生产经验所确定的各项指标，进行了概略研究，尚无法确定其经济意义的那部分资源量
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指	在详查地段内，达到控制的程度，进行了概略研究，尚无法确定其经济意义的那部分资源量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指	在普查地段内，达到推断的程度，对矿体在地表或浅部沿走向有工程稀疏控制，沿倾向有工程证实，并结合地质背景、矿床成因特征和有效的物、化探成果推断、不受工程间距的限制，进行了概略研究，尚无法确定其经济意义的那部分资源量
预测的资源量（334）	指	在预查区内，综合各方面的资料分析、研究和极少量的工程验证，通过已知矿床的类比，有足够的数据所估算

		的资源量。各项参数都是假设的，属潜在矿产资源，经济意义未确定
m^2	指	面积单位，平方米
铜精矿	指	是低品位的含铜原矿石经过选矿工艺处理达到一定质量指标的粉状精矿，可直接供冶炼厂炼铜
锌精矿	指	一般是由铅锌矿或含锌矿石经破碎、球磨、泡沫浮选等工艺而生产出的达到国家标准的含锌量较高的粉状精矿
铅精矿	指	铅矿石经破碎、球磨、泡沫浮选等工艺而生产出的达到国家标准的含铅量较高的粉状精矿
精铜/阴极铜/电解铜	指	符合国家标准 GB/T 467-2010 的纯铜，其中铜含量不小于 99.90%
精铅/铅锭/电铅	指	符合国家标准 GB/T 469-2005 的纯铅，其中铅含量不小于 98.94%
精锌/锌锭/电锌	指	合国家标准 GB/T 470－2008 的纯锌，其中锌含量不小于 98.50%
电金/金锭	指	符合国家标准 GB/T4134－2003 的纯金, 其中金含量不小于 99.95%
电银/银锭	指	符合国家标准 GB/T4135－2002 的纯银，其中银含量不小于 99.90%
精镉/镉锭	指	符合行业标准 YS／T72—2014 的纯镉，其中镉含量不小于 99.95%
精硒/硒锭	指	符合行业标准 YS／T223—2007 的纯硒，其中硒含量不小于 99.00%
粗铜	指	铜精矿经熔炼产生的含铜 60%左右的冰铜进行吹炼，在吹炼炉（转炉或闪速吹炼炉）吹炼后含铜约 98.5%的铜
白银炼铜法	指	侧吹式熔池熔炼铜技术，是在铜精矿和熔剂加入炉内熔体的同时，炉侧喷枪向熔体鼓入富氧空气，造成“熔体柱”运动，熔体与炉料的传热、传质速率很大，可使精矿迅速熔入熔体，硫化物氧化、造渣反应在强烈搅拌熔体内进行的造锍熔炼的方法，该工艺在处理低品位、复杂的入炉物料方面，以及熔融态转炉渣返回熔炼等工艺特点，显示出独特的优势。因该炼铜法主要的发明单位为白银有色金属公司，1979 年被正式命名为“白银炼铜法”

闪速熔炼	指	充分利用细磨物料巨大的活性表面，强化冶炼反应过程的熔炼方法，主要工艺是将金属硫化物精矿细粉和熔剂经干燥后，与空气氧气一起喷入炽热的闪速炉膛内，造成良好的传热、传质条件，使化学反应以极高的速度进行。主要用于铜、镍等硫化物的造锍熔炼
湿法冶炼	指	利用溶剂，借助于氧化、还原、中和、水解、络合等化学作用，对原料中金属进行提取和分离，得到金属或其化合物的过程
ISP	指	铅锌密闭鼓风炉炼锌又称帝国熔炼法（Imperial Smelting Process）。其发展和推广者主要是 Derek Temple 博士为代表的英国铅、锌联合会。是在一台炉内同时熔炼铅锌的方法，铅锌混合精矿经烧结成块与焦炭一起加入炉内，经鼓风吹炼、还原反应分别产出粗锌、粗铅的工艺，该工艺对原料的适应性强，以一个系统代替了炼铅、炼锌两种独立系统，简化了工艺流程
ISA 法	指	澳大利亚 PTY 铜精炼有限公司汤士威尔铜精炼厂开发的永久阴极电解法工艺，即铜电解过程阴极使用永久不锈钢阴极板，也称无种板或无始极片的铜电解工艺。永久不锈钢阴极法是适应铜电解产业大规模、高效率、低成本、大极板、高电流密度和高纯阴极铜方向发展而开发的当代世界先进铜电解技术
贵金属	指	金、银和铂族金属（铂、钯、铑、铱、锇、钌）的统称，有色金属的一类，因价格较一般常用金属昂贵和某些性能优异而得名（一般指金、银和铂）
有色金属	指	除黑色金属（铁、锰、铬）以外的所有金属的统称
基本金属	指	除贵金属以外的所有金属的统称（一般指铜、铝、铅、锌、锡、镍等常规有色金属）
探矿权	指	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
采矿权	指	民事主体在依法取得采矿许可证规定范围内，开采矿产资源和获得所开采的矿产品的权利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甘肃省政府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
发行人律师/海嘉	指	北京市海嘉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北京永拓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2 月更名为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富浩华	指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2 月更名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 年 7 月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后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锋评估	指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正式生效）
本次发行/本次 A 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最近一年	指	2014 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公司名称：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aiyin Nonferrous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6,274,965,867.00 元

法定代表人：廖明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24 日

住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邮政编码：730900

（二）发行人简要历史沿革

1954 年，经原国家重工业部批准，白银厂有色金属公司（1960 年更名为白银有色金属公司）在兰州成立，是当时国家“一五”时期 156 个重点建设项目之一，是我国重要的有色金属生产基地，为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因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国家投资体制（拨改贷等政策）变化、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等需要，自 2001 年至 2007 年，白银公司实施了债转股，并对白银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了政策性关闭破产。

在白银公司破产重组改制基础上，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重组改制方案的批复》（甘政函【2007】54 号）、《甘肃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实施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重组改制方案的函》（甘国资改组【2007】188 号）批复同意，甘肃省国资委于 2007 年 7 月 6 日出资设立白银有限。

2008 年 11 月 24 日，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价值 286,384.40 万元的净资产出资，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价值 53,280.82 万元的净资产出资，中信集团以 26,640.41 万元现金出资，国安集团以 299,704.61 万元现金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亿元。

2009 年 11 月，根据甘肃省国资委《关于将部分省属企业国有股权划转至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甘国资产权【2009】292 号）和《关于部分省属企业国有股权划转问题的意见》（甘国资产权【2009】306 号），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甘肃省国资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的股权划转至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新业公司前身）。

2010 年 12 月，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产权【2010】306 号批复同意，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发行 474,965,867 股新增股份，换取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债转股公司股权，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并将其注销（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41.10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8,290,782	39.42
3	新业公司	400,000,000	7.31
4	信达资产	374,895,303	6.85
5	中信集团	200,000,000	3.65
6	东方资产	43,789,193	0.80
7	华融资产	20,837,908	0.38
8	省经合公司	19,496,969	0.36
9	长城资产	7,655,712	0.14
	合计	**5,474,965,867**	**100.00**

经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1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甘肃省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1】193 号）同意，本公司向瑞源基金发行 8 亿股股份进行增资，共计募集资金 24.80 亿元，本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6,274,965,867 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35.86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8,290,782	34.40
3	瑞源基金	800,000,000	12.75
4	新业公司	400,000,000	6.37
5	信达资产	374,895,303	5.97
6	中信集团	200,000,000	3.19
7	东方资产	43,789,193	0.70
8	华融资产	20,837,908	0.33
9	省经合公司	19,496,969	0.31
10	长城资产	7,655,712	0.12
	合计	**6,274,965,867**	**100.00**

（三）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情况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勘探、有色金属采矿（凭采矿许可证经营）；有色金属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贵金属矿产资源勘探、贵金属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有色金属、贵金属及矿产品研发及销售；有色金属、贵金属行业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承包境外有色金属、贵金属矿业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出口工程所需设备及材料；营业性爆破作业（凭许可证经营）；硫酸、氧（压缩的、液化的）、氮（压缩的、液化的）、氩（压缩的、液化的）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有色金属、贵金属的延伸产品、冶金选矿药剂、无机化学品、硫精砂、冰晶石、氟化铝生产、批发及零售；出版物（仅限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及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地处我国资源大省之一甘肃，铅、锌及黄金资源尤为丰富，且甘肃周边青海、新疆、内蒙古等省份/自治区及中西亚、远东地区均储藏有丰富的有色金属资源，区域优势明显。本公司目前已经拥有深部铜矿、小铁山铜铅锌多金属矿、厂坝铅锌矿等 10 座位于甘肃、新疆、内蒙古等资源储量丰富的省份和地区的矿山。本公司主要原料基地厂坝铅锌矿是国内特大型铅锌矿山，地处亚洲最大的西成铅锌矿带甘肃成县铅锌矿区，后续开发建设的交通运输和能源供应等条件也较为优越，为进一步扩大储量提供了有利条件。本公司在国内拥有的矿产保有资源储量为：铜 43.34 万吨，铅 127.93 万吨，锌 590.80 万吨，金 16,304.08 千克，银 1,667.19 吨，钼 2.86 万吨。同时，本公司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收购陕西、西藏等地的铅锌矿，进一步完善资源储量布局，扩大资源优势。

本公司在秘鲁设立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公司，未来可实现铜、铁、金、银等

多金属选矿 68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本公司下属公司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现有黄金总资源量 3,885 万盎司（其中探明资源量 708 万盎司、控制资源量 1,751 万盎司、推断资源量 1,426 万盎司），折合 1,208 吨，储量 674 万盎司，折合 210 吨。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现持有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现有黄金总资源量 10,394 万盎司，折合 3,233 吨，黄金储量 2,842 万盎司，折合 884 吨；铀矿总资源量 22,738 万磅，储量 10,248 万磅。海外资源进一步增强了本公司作为我国重要的多品种有色金属综合生产基地的实力。

此外，公司多年来在产业链各环节技术工艺方面积淀了相对优势：在矿山的开发建设过程中形成了一批找矿成果和比较完备的找矿理论、方法；在采选矿工艺技术上，“多空区下低贫损联合采矿技术”达到国内领先，获省级科技进步三等奖，“金属矿床岩致裂与控制技术及应用”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创造了“全水速凝尾砂胶结复合材料及充填工艺采矿方法”，“复杂多金属难选硫化矿石的选矿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其成果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复杂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研究与应用”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难选低品位铜钼矿的柱机联合分选技术开发与应用”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三等奖；在铜冶炼方面，“白银炼铜法”的技术装备水平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曾获国家发明二等奖和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近几年创新了“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2012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2013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在铅锌领域，本公司同时具有低污染黄钾铁矾湿法炼锌工艺、ISP 铅锌冶炼工艺，工艺技术先进，互补优势明显，创新成果“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升级”2011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2012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2014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在加工方面，本公司拥有超长冷凝管生产技术，自主研发的“耐介质腐蚀、耐冲击腐蚀的铜合金 Hsn70-1AB”、“铜电解用实芯异型导电铜排的生产方法”、“一种空芯异型导电无氧铜板的生产工艺”获国家发明专利，拥有高精度变压器铜带、ISA 法铜电解系统用槽间异型导电铜排的关键生产技术，“超导电缆绞缆及超导电磁线工艺性能研究与工业化生产”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在资源综

合利用与环境保护方面，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及合作研发的“铜冶炼重金属高砷酸性废水处理技术”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13 年分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复杂锌精矿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冶炼技术开发与应用”2014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有阴极铜、铅锭、锌锭、铜材、铅材、锌材、贵金属制品等多个品种，主要产品均按照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有多种产品曾获国家、省、部优质产品称号。本公司“白银牌”、“Ibis”、“敦煌”商标均为甘肃省著名商标，拥有良好的商业声誉和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其中 Ibis 牌锌锭、铅锭在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注册，Ibis 牌阴极铜、锌锭在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2011 年，本公司的锌锭被评为“甘肃名牌产品”称号；2012 年，本公司的阴极铜、铅锭被评为“甘肃名牌产品”称号；2013 年，本公司的阴极铜、铅锭、锌锭（电锌和精锌）、铜母线（铜排）获得有色金属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认定，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实物质量水平；2014 年，本公司的锌锭通过“甘肃名牌产品”第一次复评，金锭、银锭、镉锭、热镀用锌合金锭获得有色金属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认定，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实物质量水平。

本公司拥有较为齐全的科研开发机构，建立了矿冶硕士、博士研究生实习工作站，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牵头组建了两个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两个院（校）企共建实验室，建设了六个省（部）级工程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本公司对内把解决生产技术难题、产品开发与综合利用作为研发工作的主课题，对外在国际国内开展项目攻关和研发，与国内外多家高等院校和科研单位合作，取得了丰硕成果。2011 年公司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工作先进单位；2012 年公司被评为“国家首批资源综合利用‘双百工程’骨干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并荣获“全国循环经济工作先进工作单位”、“中国有色工业协会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先进单位”；2013 年公司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荣获 2013 年度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获得中国国际矿业大会颁发的 2013 年度最佳开发奖。2014 年公司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评选的企业管理现代化成果（资源型企业走出去并购管理的成功实践）一等奖，并取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的企业信用最高等级（AAA）证书。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简介

（一）发行人股东情况

本公司股东共计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35.86
2	甘肃省国资委（SS）	2,158,290,782	34.40
3	瑞源基金	800,000,000	12.75
4	新业公司（SS）	400,000,000	6.37
5	信达资产（SS）	374,895,303	5.97
6	中信集团（SS）	200,000,000	3.19
7	东方资产（SS）	43,789,193	0.70
8	华融资产（SS）	20,837,908	0.33
9	省经合公司（SS）	19,496,969	0.31
10	长城资产（SS）	7,655,712	0.12
	合计	**6,274,965,867**	**100.00**

注：SS 是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股股东。

（二）主要股东情况简介

1、国安集团

国安集团是一家主要从事信息产业相关业务、资源开发及高新技术、旅游地产及商业物业、葡萄酒等业务的大型综合性企业集团，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经营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和权益。国安集团目前持有本公司 35.86%股权。

2、甘肃省国资委

甘肃省国资委于 2004 年正式组建成立，系甘肃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依法对全省省属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甘肃省国资委目前持有本公司 34.40%股权。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403,179.19	3,511,469.04	3,681,145.67
负债合计	2,126,611.49	2,165,745.46	2,320,73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157,300.33	1,191,943.87	1,192,091.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6,567.70	1,345,723.57	1,360,407.0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4,626,898.13	3,416,732.62	3,693,443.04
营业利润	39,259.24	19,209.39	21,194.97
利润总额	48,258.48	39,691.79	86,392.39
净利润	34,422.54	31,246.81	66,84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2.94	32,350.08	54,045.24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82.39	349,517.83	34,99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27	-261,725.35	-390,90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2.16	-255,295.67	363,97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0.66	-179,904.88	16,302.97

（二）主要财务指标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倍)	0.93	1.05	1.12
速动比率(倍)	0.48	0.45	0.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01%	59.86%	5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84	1.90	1.9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0%	0.13%	0.00%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6.68	45.06	58.60
存货周转率(次/年)	4.59	3.00	3.1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2,661.47	197,720.43	239,252.2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3	1.71	2.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15	0.56	0.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29	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5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2	0.05	0.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92.94	32,350.08	54,045.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91.13	9,015.07	15,86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0.28%	0.76%	1.36%

四、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不低于 69,800 万股，不超过 156,800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以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 A 股证券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五、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不低于 69,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且不超过 156,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0%），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和询价的情况予以确定。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将按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	备案文件	环评文件
1	收购红鹭矿业公司93.02%股权	117,300.00	117,000.00	甘国资发规划【2011】344号	-
2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43,114.13	39,000.00	甘发改产业【2011】2023号	甘环评发【2011】103号
3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	24,425.07	22,000.00	市发改产业（备）【2011】41号	甘环评发【2010】83号
4	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16,710.92	10,000.00	甘发改产业【2012】62号	甘环评发【2011】181号
5	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	30,414.42	9,000.00	甘发改产业（备）【2011】75号	甘环评发【2011】185号
6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1,000吨/日采选工程	11,761.57	9,000.00	陕发改产业【2011】19号	陕环批复【2010】459号
7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	-
合计		**263,726.11**	**226,000.00**	-	-

注：2013年6月，公司与平安信托参考红鹭矿业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的净资产确定了股权转让价款为117,300万元。后因公司上市进度未能按照预期时间推进，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将股权交割日调整为2015年12月15日，同时约定了股权转让价款的调整方式。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将根据最终股权交割日进行调整，但本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数量不变，仍为117,000万元。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提高公司的资源储量、盈利能力和发展后劲，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扩大矿山资源储备，提高矿山开采和选矿能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实力，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并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从而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其中，矿山资源收购项目（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投资总额11.73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1.70亿元；矿山开采、选矿建设项目（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黄埔银锌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1,000吨/日采选工程）投资总额9.60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8.00亿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投资总额3.04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90亿元；补充流动资金2.00亿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可以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及支付项目剩余

款项。本次募集资金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量按照前述项目排列的轻重缓急顺序投入，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或偿还公司金融机构贷款。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低于 69,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且不超过 156,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0%）
预计发行新股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不实施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	待询价后确定
发行前每股权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口径计算）：	1.84 元（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权益：	【】元（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净资产按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市盈率：	【】倍（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以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 A 股证券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约 226,000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约为【】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 【】万元

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验资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发行人：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明

住所：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联系电话： 0943-8810832，0943-8812047

传真： 0943-8811778

联系人： 孙茏

（二）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电话： 010-65608300

传真： 010-65608450

保荐代表人： 徐子桐，黄传照

项目协办人： 陶强

项目组成员： 杨光，金旭，姚尧，杨巍巍，张大亮

（三）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电话：	010-65608300
传真：	010-65608450
项目经办人：	杨光，金旭，姚尧，杨巍巍，张大亮

联席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联系电话：	010-63081032
传真：	010-63081071
项目经办人：	孙月行，崔萍萍，陈章浩，南鸣，翟文兴，郭浩

（四）分销商

分销商：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五）发行人律师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海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周晓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7 号楼 503 室
联系电话：	010-58691375
传真：	010-58690519
经办律师：	管慧，刘丽娟

（六）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联系电话：	010-65950411
传真：	010-65955570
经办会计师：	李进，张年军

（七）评估机构

评估机构：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梅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联系电话：	010-66090361
传真：	010-66090368
经办评估师：	成志东，孙昭军

（八）股票登记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九）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东城支行营业室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200080719027304381

（十）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及其高管人员的关系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暨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和联席主承销商信达证券存在如下关系：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东中信集团（持有本公司 3.19%股份）间接持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30%的股份，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信建投证券 4.27 亿股，持股比例为 7%。本公司的股东信达资产（持有本公司 5.97%股份）持有信达证券 25.51 亿股，持股比例为 99.33%。

除上述情况及本次公开发行所涉及的聘任关系外，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和信达证券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除本次公开发行所涉及的聘任关系外，本公司与聘请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人股票上市以前的各个重要时期

1、询价推介日期：【】年【】月【】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年【】月【】日

3、网下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

4、网上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行业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市场环境风险

有色金属行业是国民经济、人民日常生活及国防工业等领域的基础原材料产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产品价格和盈利有较大影响。2008 年美国次贷危机爆发，全球经济走弱，中国经济增速也趋于放缓，这直接影响了对金属的消费需求。2012 年受到欧债危机、美联储计划退出量化宽松政策和国内正处于经济转型期的影响，有色金属行业发展出现了波动。2013 年受中国经济放缓和美联储开始退出宽松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有色金属行业景气度出现下降。2014 年，在中国经济增速下滑和美元强势回归等因素的影响下，有色金属行业扩张态势有所减缓。

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不能持续回升或再次出现波动，可能会导致有色金属行业景气度相应波动，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二）产品价格风险

白银股份为国内规模最大的多品种有色金属生产商之一。本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主要是参照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确定。这些基础金属的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不仅受供求变化的影响，而且与宏观经济及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此外，影响有色金属价格波动的因素还包括产品的消费结构与发展趋势、关税、汇率、生产成本、国际投资基金的交易等。2014 年本公司铜、锌、铅、金、银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700,472.88 万元、574,252.46 万元、133,776.38 万元、175,605.02 万元、131,038.8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92%、12.53%、2.92%、3.83%、2.86%，贡献毛利分别为-15,220.47 万元、47,623.95 万元、193.00 万元、19,644.70 万元、13,951.53 万元。

全球金属铜的三大定价中心分别为伦敦金属交易所（LME）、纽约金属交易所（COMEX）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其中已成立一百多年的 LME 在金属铜交易规模上一直在全球遥遥领先。2008 年，全球性金融危机爆发，LME 三个月期铜价格自 2008 年 7 月最高点 8,940 美元/吨开始，一路下跌至 2008 年 12 月最低点 2,817 美元/吨，跌幅达到 68.49%。由于此次危机对世界经济造成的影响过于巨大，世界主要经济体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超宽松货币政策用于救市，LME 铜价格受经济刺激政策的影响，触底回升，于 2011 年 2 月创出历史高点 10,184 美元/吨。LME 三个月期铜 2013 年平均价格为 7,349 美元/吨，较 2012 年平均价格相比下跌了 7.50%。LME 三个月期铜 2014 年平均价格为 6,825 美元/吨，较 2013 年同比下跌了 7.13%。国内铜价格主要随国际市场变动，2013 年，上海期货交易所沪铜三个月期铜年平均价格为 52,980 元/吨，较 2012 年平均价格下跌了 7.57%。2014 年，上海期货交易所沪铜三个月期铜年平均价格为 48,338 元/吨，较 2013 年同比下跌 8.76%。

全球金属锌的定价中心同样也在 LME。2008 至 2014 年，LME 三个月期锌最低价格为 1,038 美元/吨，最高价格为 2,736 美元/吨。LME 三个月期锌 2013 年平均价格为 1,939 美元/吨，较 2012 年平均价格相比下跌了 1.32%。LME 三个月期锌 2014 年平均价格为 2,167 美元/吨，较 2013 年同比上涨 11.76%。国内锌价格主要随国际市场变动，2013 年，上海期货交易所沪锌三个月期锌年平均价格为 14,939 元/吨，较 2012 年平均价格下跌了 1.63%。2014 年，上海期货交易所沪锌三个月期锌年平均价格为 15,858 元/吨，较 2013 年同比上涨 6.15%。

我国黄金现货交易价格主要参考伦敦金银市场协会（LBMA）每日公布的黄金定盘价和 COMEX 的黄金期货价格。上世纪 70 年代以前，国际黄金价格比较稳定，波动较小。上世纪 70 年代以后，国际黄金价格波动频繁且幅度较大，其最低价格为 251.9 美元/盎司(1999 年 7 月 20 日)，最高价为 1,920.5 美元/盎司(2011 年 9 月 6 日)。2013 年，LBMA 现货黄金年平均价格为 1,411 美元/盎司，较 2012 年同比下跌 15.45%。2014 年，LBMA 现货黄金平均价格为 1,266 美元/盎司，较 2013 年同比下跌 10.26%。国内黄金价格主要随国际市场变动，2013 年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加权平均价为 281.72 元/克，较 2012 年同比下降 16.91%。2014

年，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加权平均价为 251.70 元/克，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10.66%。

若宏观经济变化等原因导致铜、锌、金等公司主要金属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则将使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采矿和冶炼的行业风险

采矿和冶炼业务涉及多种经营风险，包括工业事故、矿场坍塌、恶劣天气、设备故障、高空坠落、冒顶、透水、火灾、爆炸、中毒窒息及其他突发性事件。这些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矿山与冶炼厂财产损失，并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环境破坏，并可能导致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二）外购原料加工费价格及外购原料供应风险

本公司国内主要产品是阴极铜、锌锭、铅锭，所需主要原料为铜精矿、粗铜和废杂铜及锌精矿和铅锌混合矿。公司铜产品生产的原料自给率较低，不足部分通过国内购买和国外进口弥补。近几年冶炼产能的扩张使得公司对外购原料供应的依赖性增大。因此，外购原料加工费价格降低以及外购原料供应不能保证，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公司探矿权和采矿权延续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规定，国家实行探矿权、采矿权有偿取得的制度。矿产经营企业必须获得探矿权及采矿权许可证才能在许可期内和规定范围里进行探矿或采矿活动，许可期满可以申请续期。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共拥有采矿权 10 项，其中已经到期的采矿权 1 项，现正在办理延续准备工作；在 1 年左右即将到期的采矿权共有 7 项。此外，由于所在地法律法规的限制或政治风险等因素，公司于境外取得的探矿权和采矿权亦存在不能续展或被中止的风险。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及贸易，采矿权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关的重要资产，若公司部分矿业权不能如期延续，则将对公司整个生产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矿产资源量和可采储量估测的风险

本公司依据业内通行的标准，运用勘查技术对本公司矿产资源量和可采储量进行勘测，并依照勘测结果对相关开发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工业设计以及制订发展计划。然而，勘测结果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差异。若未来公司可采矿产资源储量与目前勘测结果存在较大差异，则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产生影响。

（五）公司境外经营的风险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完成对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主要资产处于南非境内，并在纳米比亚和莫桑比克开展勘探项目。2014 年上半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通过公开市场购买和资产置换持有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因注册地迁移的需要，本公司控股的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已将其主要资产转让给本公司控股的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现拥有黄金总资源量 1,208 吨，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分别生产黄金 7.52 吨、8.55 吨和 5.09 吨。本公司所拥有的海外黄金资源处于产能提升期，资源规模、发展潜力和经济效益巨大，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分别为本公司贡献毛利 43,104.48 万元、20,254.19 万元和 10,718.66 万元。通过本次收购，本公司资源储量大幅提升，国际竞争力迅速增强。然而，由于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注册及生产经营地位于南非，近年来南非矿业企业受罢工影响，不同程度地出现了减产或者停产。南非矿业协会需要定期代表部分南非矿业企业与南非矿工工会、南非联合协会、团结工会就矿工工资及工作条件进行谈判。若上述谈判未能达成一致，则南非矿业企业将面临矿工罢工及与工会产生冲突的风险，并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同时，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为一家海外公司，公司运营需要遵守当地日趋严格的环保、安全、卫生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来若境外法律政策和投资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公司对外收购兼并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公司将积极寻求与国内外资源型企业的合作。收购兼并作为主要合作方式，由于操作程序复杂，如果收购对象选择不当，或者交易结构设计不合理，亦或收购兼并后不能成功地整合双方资源，则会给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七）公司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在国内外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扩张，使得对于高素质的研发人员、熟练技术工人以及管理人员，尤其是对于国际化经营人才的需求大量增加。若未来公司不能够培养、引进足够的内外部人才，人力资源将对公司发展构成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着由于规模扩张带来的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八）商标到期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 40 条规定：注册商标有效期满，需要继续使用的，商标注册人应当在期满前十二个月内按照规定办理续展手续；在此期间未能办理的，可以给予六个月的宽展期。每次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期满未办理续展手续的，注销其注册商标。公司即将在 1 年左右到期的商标 4 项，公司已向国家商标局提出上述商标的续展申请，国家商标局已经受理。一般情况下，公司均能顺利续展商标，但公司仍存在不能及时在有效期或宽展期满后续展相关商标的风险。因上述商标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具有重要作用，若不能如期续展，则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九）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矿山开采活动存在安全生产风险。当采矿活动造成地应力不均衡时，采空区可能塌陷，从而造成安全事故而影响正常生产。另外，本公司在勘探、选矿、冶炼及精深加工过程中，亦存在发生意外事故、技术问题、机械故障或损坏等的可能。上述安全生产事故均可能导致本公司的业务短时间受影响，或经营成本增加，或人员伤亡。

（十）内部控制可能存在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公司已根据现代企业管理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经营情况不断进行补充和完善，但由于形势发展、经营环境变化、以及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未来公司相关人员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地贯彻和落实，将直接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公司财产安全和经营业绩。

三、财务风险

（一）利润水平下降风险

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国民经济宏观运行状况的影响，经济发展的周期性特征决定了冶炼产品的需求也具有明显的周期性。有色金属行业的周期性特征，宏观经济形势周期性变化、产品价格、外购原料加工费水平及成本水平变化都将影响公司利润水平。

（二）套期保值风险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有色金属贸易收入分别是 2,384,509.81 万元、2,208,939.51 万元和 2,850,232.56 万元。公司是否会采用或何时采用套期保值以及套期保值的效果将取决于公司对未来有色金属价格走势的判断，若判断失误或出现偏差，将给公司的利润造成影响。公司在进行套期保值交易时可能面临的风险为：

1、在某些市场情况下，可能会难以或无法将持有的未平仓合约平仓，这种情况可能在市场达到涨跌停板时出现；

2、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导致持有的未平仓合约可能无法继续持有；

3、由于地震、水灾、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或者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故障等可能造成指令无法成交或者无法全部成交；

4、由于生产、运输过程中不可抗力的影响造成产品不能及时运抵期货交易所仓库按期交割而可能产生损失；

5、由于保证金不足可能出现被强行平仓的情况，由此造成损失。

（三）存货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1,086,253.54 万元、1,058,735.15 万元和 842,636.6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51%、30.15%和 24.76%，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30%、57.40%和 48.41%，比重较大。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扩张，进行生产扩建、产业链延伸，导致公司存货不断增加，尤其是产成品和在产品增幅较大，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9、3.00 和 4.59。若公司产品未来市场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如果公司对存货规模不能较好地控制或存货周转率不合理下降，则会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降低短期偿债能力，增加公司的财务风险。

（四）毛利率下降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有色金属市场相对低迷。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84%、3.87%和 2.19%，呈逐年下降趋势。其中由于销售现货疲软对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产生了不利影响，导致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近三年毛利率分别为 9.72%、7.76%和 5.63%；另外套利业务基差（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的差）缩小甚至反转导致套利业务盈利能力下降，使得有色金属贸易类产品毛利率亦逐年下降，分别为 2.28%、1.86%和 0.02%。基于市场环境的低迷，本公司毛利率存在着持续下滑风险。

（五）汇率波动风险

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国家调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即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以来，人民币持续升值。2012-2014 年，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701.61 万元、-14,587.73 万元和 858.44 万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外币借款，公司外币借款主要是美元借款，汇率波动会导致财务费用出现波动；二是境外收购形成的商誉，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形成的商誉受到外币汇率变动影响产生增减变动；三

是境外收入和成本，境外业务主要来自南非和秘鲁，主要以当地货币结算，汇率波动可能影响公司境内外收入和成本。

（六）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为：（1）2012 年及 2013 年向新业公司的采购锌锭、委托加工锌锭及销售锌精矿；（2）2012 年及 2013 年向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电解铜及采购锌精矿；（3）2014 年向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锭和铝液；（4）2012 至 2014 年向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建筑工程劳务。由于未来与关联方的交易仍可能发生，因此存在因关联关系导致的固有的、潜在的关联交易风险。

四、行业政策风险

（一）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国家发改委通过不定期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列明有色金属产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的技术和项目，对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随着我国有色金属产业自律和调控的进一步加深，若未来我国有色金属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产品生产的一个或多个环节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的经济效益。

同时，国家对有色金属进出口政策的调整，会影响国内外市场的有色金属价格。在公司大量进口有色金属原料进行冶炼的情况下，若国际市场价格高于国内市场价格会增加原料成本，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环保政策变更导致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铜、锌、铅矿采选与冶炼和加工，其中：采矿业与冶炼业均属于环保重污染行业。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将趋于严格，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环保投入成本的上升。

（三）税收政策调整的风险

税收政策是影响公司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目前我国政府正积极稳妥地推进税制改革，与公司经营相关的税收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白银股份母公司、铜盛监理公司、新疆白银矿业、渣资源公司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条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2,225.35 万元、1,934.19 万元和 501.65 万元，占当年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33%、6.19%和 1.46%。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其中明确提到“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性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以上的企业。《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另行发布。”如果白银股份母公司、铜盛监理公司、新疆白银矿业、渣资源公司所属行业未列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可能无法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

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消耗大量的矿产资源，根据规定需要缴纳资源税，国内资源税收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

五、股权收购项目的整合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收购完成后红鹭矿业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鹭矿业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其所持鑫源矿业、中宝矿业、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四家矿山企业的控股权，其中鑫源矿业和中宝矿业位于陕西省旬阳县，黄埔银锌位于陕西省镇安县，洪城矿业位于西藏自治区达孜县，在收购红鹭矿业后公司需接受当地有关部门的监管。同时，鑫源矿业、中宝矿业、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四家公司为锌、铅、银等金属矿山企业，若宏观经济形势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有色金属价格出现深度调整，将会对并购企业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六、诉讼风险

公司未决重大诉讼案件包括：民生银行南昌分行诉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陶慧君、罗利钢票据追索权纠纷案，所涉未决诉求 6,000 万元；厂坝

公司被执行案，所涉未决诉求 429 万元；须弥山公司诉厂坝公司、白银公司破产清算组物权保护纠纷案，所涉未决诉求 2,000 万元；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上饶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所涉未决诉求 2,660 万元。上述四个案件共涉及未决诉求 11,089 万元，若前述案件全部败诉，将使公司经营业绩减少 11,089 万元。本公司未对上述或有事项计提预计负债。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可能对本公司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此外，公司还涉及其他可能对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诉讼。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注册名称：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aiyin Nonferrous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6,274,965,867.00 元

法定代表人：廖明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24 日

住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邮政编码：730900

联系电话：0943-8810832，0943-8812047

联系传真：0943-8811778

互联网网址：www.bynmc.com

电子信箱：bygs@bynmc.com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勘探、有色金属采矿（凭采矿许可证经营）；有色金属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贵金属矿产资源勘探、贵金属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有色金属、贵金属及矿产品研发及销售；有色金属、贵金属行业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承包境外有色金属、贵金属矿业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出口工程所需设备及材料；营业性爆破作业（凭许可证经营）；硫酸、氧（压缩的、液化的）、氮（压缩的、液化的）、氩（压缩的、液化的）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有色金属、贵金属的延伸产品、冶金选矿药剂、无机化学品、硫精砂、冰晶石、氟化铝生产、批发及零售；出版物（仅限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及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凭许可证经营）。

二、发行人的设立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战略投资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甘政函【2008】113 号），在对白银有限进行改制和战略投资的基础上，由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共同出资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0 月 24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发起人甘肃省国资委和甘肃省国资公司以其持有的白银有限相关资产对本公司出资，发起人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以货币资金对本公司出资。

中锋评估针对本次战略投资暨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08）第 11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6 月 30 日，甘肃省国资委和甘肃省国资公司作为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339,665.22 万元（不含白银有限占用的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甘肃省国资委于 2008 年 10 月 22 日以甘国资产权【2008】262 号文件对上述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确认。

2008 年 11 月 5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08】259 号），同意将白银有限占用的上述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20.9 平方公里），按 68,362.56 万元转增国有资本金，形成的国有股权由甘肃省国资委持有。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已由甘肃方家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30 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甘方估字 2007161 号-成县、甘方估字 2007161 号（兰州市）、甘方估字 2007161 号（白银区）、甘方估字 2007161 号-天水市）、《农用地估价结果报告》（2007 甘方（JG）字第 161 号-景泰县（农））。

2008 年 11 月 10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净资产转为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负债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08】260 号），同意将白银有限净资产 408,027.78 万元中的 339,665.22 万元作为甘肃省国资委及甘肃省国资公司的出资，其余 68,362.56 万元作为中信

集团及国安集团增资扩股及股份制改制后的新企业对甘肃省国资公司的负债。

2008 年 11 月 18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战略投资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甘政函【2008】113 号），同意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白银有限资产总额 839,118.33 万元，净资产 339,665.22 万元；同意 68,362.56 万元的土地转增国有资本金，形成的国有股权由甘肃省国资委持有；同意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经评估净资产中价值 286,384.40 万元资产出资，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经评估净资产中价值 53,280.82 万元资产出资，中信集团以现金 26,640.41 万元出资，国安集团以现金 299,704.61 万元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白银股份，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2008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在白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20400000000010。

2013 年 2 月 21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甘国资发改组【2013】42 号），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前身的设立及历次国有股权变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确认。鉴于 2013 年 12 月信达资产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 2014 年 3 月国安集团进行增资扩股，2014 年 4 月 28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甘国资发改组【2014】85 号），对发行人股东上述国有股权变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确认。

（二）发起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发起人为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

1、国安集团

国安集团原为中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和中信集团批复，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由“中信国安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和 12 月，国安集团分别获取财政部财金函[2013]118 号文件《财政部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有关事宜的批复》和财金函[2013]182 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变更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投资方有关事宜的批复》，同意国安集团进行增资扩股。2014 年国安集团完成引进战略投资者并以现金方

式增资扩股相关工作，中信集团持有国安集团 20.95%的股权，为国安集团第一大股东；黑龙江鼎尚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国安集团 19.76%的股权，广东中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安集团 17.79%的股权，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安集团 15.81%的股权，北京乾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安集团 15.81%的股权，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国安集团 9.88%的股权。2015 年 4 月，北京乾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国安集团 15.81%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共和控股有限公司，国安集团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国安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94 年 5 月 10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16,177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李士林

经营范围：通信、能源、房地产、文化、体育、旅游、广告项目的投资；投资咨询；资产受托管理；资产重组策划；物业管理；组织文化、体育交流；承办国内展览及展销会、学术报告会、技术交流会；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房屋的租赁；钟表的销售与维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企业财务和经营管理咨询；销售黄金、白银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安集团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716,825.01
净资产	2,468,26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737,784.91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总收入	6,724,086.28
净利润	64,23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27.45

注：国安集团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甘肃省国资委

甘肃省国资委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字【2004】2 号）和《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省委发【2004】12 号），于 2004 年正式组建成立，作为甘肃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按照政资分离、政企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实行“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甘肃省国资委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授权，依法对全省省属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覆盖了有色、钢铁、电力、农业、铁路、交通运输、建筑工程、对外经贸合作等多个行业。其主要职责是：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甘肃省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代表甘肃省人民政府向大型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对甘肃省省属国有资产营运机构产权代表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依法对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等。

3、甘肃省国资公司

甘肃省国资公司是甘肃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2007 年 11 月 23 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20000000001841。

甘肃省国资公司成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2007 年 11 月 23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 171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甘肃省

法定代表人：徐宝义

经营范围：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运营、处置、管理、投资和收益，包括对省属国有企业改革后留存资产、国有股权和省政府国资委授权的国有资产重组、处置、买卖、托管，对有关项目实施投资、并取得相应运营收益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等。

2009 年 7 月 7 日，甘肃省国资公司更名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2007 年 11 月 23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1,970,565,500 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30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甘肃省

法定代表人：吴万华

经营范围：国有资本（股权）管理和融资业务，产业整合和投资业务，基金投资和创投业务，上市股权管理和运营业务，有色金属材料的批发和零售，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等。（凡涉及行政许可或资质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经营，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经营项目除外）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母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02,490.25

净资产	2,317,889.86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7,295.73
净利润	98,255.38

注：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尚未编制完成，上表为母公司数据，未经审计。

4、中信集团

中信集团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综合性企业集团。根据财政部批复，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由“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财政部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为中信集团唯一股东。

中信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82 年 9 月 15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84,198,156,859.03 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有效期至 2019 年 01 月 09 日）；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投资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行业；资产管理；资本运营；进出口

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集团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合并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73,290,356
净资产	46,682,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6,758,102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4,088,735
净利润	4,686,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2,905,149

注：中信集团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为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

1、国安集团

本公司设立前，国安集团是一家主要从事信息产业、高新技术、资源开发、旅游服务及地产、广告、文化传媒等业务的大型综合性企业集团。

国安集团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经营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和权益。

2、甘肃省国资委

本公司设立前，甘肃省国资委作为甘肃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授权，对全省省属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3、甘肃省国资公司

本公司设立前，甘肃省国资公司作为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与股权管理的平台公司，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4、中信集团

本公司设立前，中信集团主要从事对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的重点投资，是我国领先的国有大型跨国企业集团。

中信集团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经营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和权益。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甘肃省国资委和甘肃省国资公司投入本公司的白银有限的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销售等主要经营性资产（含下属企业的权益和股权）及相应负债，以及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用于出资的现金。

本公司设立时的主要业务为铜、铅、锌等有色金属的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及贸易。

（五）在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后，甘肃省国资委和甘肃省国资公司除将白银有限净资产投入本公司以外，其性质、职能未发生重大变化，仍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中信集团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下属子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和权益，中信集团实际从事的业务仍为对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的重点投资。国安集团仍然从事信息产业、高新技术、资源开发、旅游服务及地产、广告、文化传媒等主营业务。

本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六）发行人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

本公司成立时，与白银有限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已进入本公司，本公司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之间的关联关系未发生变化，本公司生产经营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发展规划，由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公司主要发起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股东权利。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产权变更手续的办理情况

本公司系由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经营性资产和中信集团、国安集团以货币资金投入设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出资资产已完成权属变更手续。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与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及有色金属贸易等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业务上不依赖于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主要体现于以下方面：

1、本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所从事的经营业务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从事各项业务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

3、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备开展业务所必需的人员、资金、设备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4、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构成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资产产权明晰，发起人出资资产均已办理相关产权变更或移交过户手续。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资产未以任何形式被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亦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严格分开。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直接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执行、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其各自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本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部门及子公司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的主要经营管理机构与股东单位分开，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及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执行统一的财务核算和管理制度。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设置独立的财务账簿，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是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战略投资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甘政函【2008】113 号），在对白银有限进行改制和战略投资的基础上，由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共同出资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发行人前身情况概述

本公司前身白银有限是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2007】54 号文、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改组【2007】170 号文、甘国资改组【2007】188 号文和甘国资产权【2007】193 号文的批复，于 2007 年 7 月由甘肃省国资委单独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

（1）白银有限成立前的历史沿革情况

1954 年，经原国家重工业部批准，白银厂有色金属公司在兰州成立，是当时国家“一五”时期 156 个重点建设项目之一，是我国重要的有色金属生产基地。1960 年，白银厂有色金属公司更名为“白银有色金属公司”。2000 年 6 月，国家对有色金属管理体制进行改革，将白银公司划归甘肃省管理。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因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国家投资体制（拨改贷等政策）变化、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等需要，自 2001 年至 2007 年，白银公司实

施了债转股，并根据《关于2000年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工作意见的通知》（【2000】15号）等政策，对白银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了政策性关闭破产。

（2）2007年7月，白银有限设立

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重组改制方案的批复》（甘政函【2007】54 号）、《甘肃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实施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重组改制方案的函》（甘国资改组【2007】188号）批复同意，2007年7月，在白银公司破产重组改制基础上，甘肃省国资委以货币、实物资产和权益性资产出资，全资组建白银有限。

2007年6月11日，兰州恒瑞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对甘肃省国资委拟投入白银有限的实物资产和权益性资产进行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兰恒瑞评字【2007】第013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07年5月31日，甘肃省国资委拟投入白银有限的实物资产和权益性资产评估值为396,125,657.18元。上述评估结果已获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产权【2007】171号文核准确认。

2007年7月5日，甘肃励致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甘励会验字【2007】第015号），截至2007年7月5日，甘肃省国资委实缴注册资本70,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03,874,342.82 元，实物和权益性资产出资合计396,125,657.18元，资产移交手续已全部完成。

2007年7月6日，白银有限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白银有限成立。

白银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甘肃省国资委	70,000.00	100.00
	合计	**70,000.00**	**100.00**

（3）2008年11月，白银有限国有股权划转

2008年11月，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股权划转的决定》，甘肃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白银有限15.69%的股权划转至甘肃省国资公司。

股权划转完成后，白银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甘肃省国资委	59,019.80	84.31
2	甘肃省国资公司	10,980.20	15.69
	合计	**70,000.00**	**100.00**

2、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8 年 11 月，白银股份设立

经甘肃省人民政府以甘政函【2008】113 号文批复同意，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价值 286,384.40 万元的净资产出资，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价值 53,280.82 万元的净资产出资，中信集团以 26,640.41 万元现金出资，国安集团以 299,704.61 万元现金出资，于 2008 年 11 月 24 日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具体设立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的设立”。

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甘陇会验字【2008】006 号、甘陇会验字【2008】007 号、甘陇会验字【2008】008 号），对本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出资进行验证确认。截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净资产出资 286,384.40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15,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71,384.40 万元；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净资产出资 53,280.82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40,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3,280.82 万元；中信集团以现金出资 26,640.41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6,640.41 万元；国安集团以现金出资 299,704.61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25,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74,704.61 万元。各发起人实缴出资 666,010.23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66,010.23 万元。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将白银有限净资产 408,027.78 万元中的 339,665.22 万元作为出资，其余 68,362.56 万元做为本公司对甘肃省国资公司的负债。

2013 年 6 月 14 日，北京永拓出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期间申请设立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专项复核报告》（京永验字（2013）第 22009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资复核。本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分别于 2008 年 11 月 20 日、11 月 24 日、12 月 8 日分三期到位。截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已收到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国安集团累计实缴出资额 666,010.23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计入

资本公积 166,010.23 万元。各发起人出资中，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净资产 286,384.40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1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3%；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净资产 53,280.82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4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中信集团以货币 26,640.41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国安集团以货币 299,704.61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2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5%。本公司累计实收资本占登记注册资本的 100%。

本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45.00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0,000,000	43.00
3	甘肃省国资公司	400,000,000	8.00
4	中信集团	200,000,000	4.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2）2009 年 11 月，白银股份国有股权划转

根据甘肃省国资委《关于将部分省属企业国有股权划转至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甘国资产权【2009】292 号）和《关于部分省属企业国有股权划转问题的意见》（甘国资产权【2009】306 号），2009 年 11 月，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甘肃省国资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的股权划转至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

此次国有股权划转行为目的是甘肃省国资委为了统一有效运营省属国有资产、维护省属国有权益，本次股权转让属于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不存在对价。

股权划转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45.00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0,000,000	43.00
3	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	400,000,000	8.00
4	中信集团	200,000,000	4.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3）2010 年 12 月，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

2010 年 12 月，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产权【2010】306 号文批复同意，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经评估的本公司和债转股公司的双方净资产为依据，本公司对债转股公司进行吸收合并。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净资产评估值 7,826,663,990.09 元（为未包含土地使用权的净资产评估值与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的加总值），股本总额 50 亿股，每股净资产 1.565 元（即 1 元净资产折合 0.639 股），债转股公司净资产评估值 743,321,582.07 元，依据净资产 1:1 等值吸收合并原则，本公司向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发行 474,965,867 股新增股份，换取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债转股公司全部股权，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并将其注销。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5,474,965,867 股。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国富浩华出具的《验资报告》（浩华验字【2010】第 125 号），截至 201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债转股公司股东以其在债转股公司拥有的净资产缴纳的出资额合计 650,513,035.37 元，其中实收资本 474,965,867.00 元，资本公积 175,547,168.37 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但截至验资报告出具日止，债转股公司相关股东用于出资的资产中，有价值为 84,267,771.45 元的房屋建筑物、价值为 380,668.56 元的运输设备的产权尚未过户至本公司；用于出资的资产中有价值 28,248,242.44 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无产权证明文件；用于出资的长期股权投资 668,871,639.31 元也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债转股公司评估值 743,321,582.07 元与本次验资值 650,513,035.37 元之间的差异系因债转股公司资产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验资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1 日净资产变化所致，变化原因如下：合并基准日至验资截止日期间，债转股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及发生的经营亏损使净资产减少 133,899,102.14 元；合并基准日至验资截止日期间，债转股公司将合并基准日前未入账的股权投资以 12,840,000.00 元人民币入账，同时确认了下属公司股权处置收入 17,901,493.07 元，此外还因投资收益等原因，导致净资产合计增加 41,090,555.44 元。上述原因使得合并基准日至验资截止日期间债转股公司净资产减少 92,808,546.70 元。根据本公司与债转股公司签订的《吸收合并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至合并完成日之间，双方不再变动各自的资本，股东及股份，双方对协议

生效日至合并完成日之间双方的净资产变化一致认可，故合并基准日至验资截止日期间因债转股公司净资产变化而导致债转股公司资产评估值与验资值之间的差异，未造成债转股公司股东出资不实或未缴足出资的情形。

上述验资时未过户的账面价值为 84,267,771.45 元的房屋建筑物，其中 79,347,244.71 元的房屋已经过户到本公司名下，2,508,997.39 元的房屋已经由本公司过户到其他公司名下，2,411,529.35 元的房屋已经报废；上述验资时未过户的账面价值为 380,668.56 元的运输设备，大部分已经报废，其余部分已经过户到本公司名下；上述验资时无产权证明文件的账面价值为 28,248,242.44 元的房屋建筑物，其中 3,618,450.81 元的房屋已经过户到本公司名下，24,326,775.70 元的房屋因本公司分立过户到产业公司名下，303,015.92 元的房屋已经报废；上述验资时未办理过户手续的账面价值为 668,871,639.31 元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六家公司，其中华鹭铝业公司、红鹭氟业公司已经过户到本公司名下，白银鸿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已经由本公司分立到产业公司，鑫宏轻金属公司、白银鑫光金属公司、白银有色工贸股份公司已注销或吊销。

上述房屋建筑物在本公司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时，作为债转股公司股东的非货币财产出资，在验资时未办理权属手续因而在法律手续完备性方面存在一定瑕疵。但因已经依法履行了出资评估程序，并按期实际交付本公司使用，并未对股东出资的真实性和公司资本的充实性造成实质性影响。上述房屋建筑物大部分已经补办了权属手续，目前权属状态清晰稳定；小部分因即将交付其他单位、即将报废，以及本公司自身的规划安排等原因，并未及时办理权属手续，但其账面价值较小，未对其他股东、债权人、合作伙伴以及其他相关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在实践上亦未有其他股东、债权人、合作伙伴以及其他相关方对此持有异议或因此遭受损失。

上述运输设备在本公司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时，作为债转股公司股东的非货币财产出资，在验资时未办理过户手续因而在法律手续完备性方面存在一定瑕疵。但因已经依法履行了出资评估程序，并按期实际交付本公司使用，且运输设备作为动产，物权转让以交付为公示原则，实际交付后上述运输设备已经为本公司所有，并未对股东出资的真实性和公司资本的充实性造成实质性影响。上述运输设备其中一部分已经补办了过户手续，另一部分已经报废，因其账面价值较小，

未对其他股东、债权人、合作伙伴以及其他相关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在实践上亦未有其他股东、债权人、合作伙伴以及其他相关方对此持有异议或因此遭受损失。

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时，作为债转股公司股东的非货币财产出资，在验资时未办理过户手续因而在法律手续完备性方面存在一定瑕疵，但因已经依法履行了评估程序，并按期实际交付本公司，并没有对股东出资的真实性和公司资本的充实性造成实质性影响。上述验资时未办理过户手续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中一部分已经补办了工商登记手续；另一部分已被过户至其他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或注销，未对其他股东、债权人、合作伙伴以及其他相关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在实践上亦未有其他股东、债权人、合作伙伴以及其他相关方对此持有异议或因此遭受损失。

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名 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41.10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8,290,782	39.42
3	新业公司	400,000,000	7.31
4	信达资产	374,895,303	6.85
5	中信集团	200,000,000	3.65
6	东方资产	43,789,193	0.80
7	华融资产	20,837,908	0.38
8	省经合公司	19,496,969	0.36
9	长城资产	7,655,712	0.14
	合计	**5,474,965,867**	**100.00**

注：2010 年 5 月，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更名为新业公司。

（4）2012 年 6 月，白银股份增资

经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1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甘肃省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1】193 号）同意，本公司向瑞源基金发行股份进行增资。

本公司增资扩股引进瑞源基金的原因在于：实现股权多元化，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扩充资本金，优化财务结构，实施“走出去”资源战略，为并购南非第

一黄金公司股权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因瑞源基金专注于全球范围内有色资源并购，具有中非基金长期累积的项目资源优势，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引进瑞源基金可以与中非基金建立牢固的战略合作平台，在非洲资源项目上实现合作开发，提升公司的矿产资源储备。

根据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1）第 086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072,175.93 万元。2011 年 7 月 25 日，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在甘肃省国资委完成备案。

本次增资发行股份 8 亿股，发行对象为瑞源基金。瑞源基金简介请参见本节之“六、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本公司股本总额 5,474,965,867 股和净资产评估值计算，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为 1.96 元，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交易价格为 3.10 元/股，募集资金 24.80 亿元。

2011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瑞源基金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书》。2011 年 12 月 12 日、12 月 20 日、2012 年 6 月 21 日，瑞源基金分三期共计缴纳现金 24.80 亿元，认购本公司 8 亿股股份，本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6,274,965,867 股。

根据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寅验【2012】1685 号），截至 2012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已收到瑞源基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2,480,000,000.00 元，其中 800,0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35.86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8,290,782	34.40
3	瑞源基金	800,000,000	12.75
4	新业公司	400,000,000	6.37
5	信达资产	374,895,303	5.97
6	中信集团	200,000,000	3.19
7	东方资产	43,789,193	0.70
8	华融资产	20,837,908	0.33
9	省经合公司	19,496,969	0.31
10	长城资产	7,655,712	0.12
	合计	**6,274,965,867**	**100.00**

本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出资以及后续国有股权划转、吸收合并及增资扩股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股东出资资金来源合法有效、原因充分、定价依据合理、价款已足额缴纳。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验资时虽有部分资产存在无产权证明或未过户的情形，但上述资产均已按期实际交付至本公司，且其后大部分资产已过户至本公司。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

（1）债转股公司简介

①债转股公司设立

2005 年 1 月 14 日，甘肃省国资委以《甘肃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白银有色金属公司实施债转股新设立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甘国资函【2005】9 号），同意甘肃省国资委、信达资产、东方资产、华融资产、长城资产、省经合公司以债权转股权方式新设立债转股公司，债权转股权额度为 449,490 万元。

根据兰州华丰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兰华验字【2005】第 001 号），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债转股公司（筹）已收到投资人特种拨改贷本息全额以及转股债权合计人民币 449,490 万元。

2005 年 1 月 18 日，债转股公司在白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册登记，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冯杰，注册资本 449,49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有色金属矿采、选、冶炼及压延加工，承包境外有色金属矿业及境内国际拓标工程，出口工程所需设备及材料，有色金属延伸产品；冶金选矿药剂，无机化学品，硫精砂，冰晶石，氟化铝，境内外劳务输出。经营本企业自产有色金属及贵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有色金属加工材及其它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及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债转股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名 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信达资产	354,792.00	78.93
2	东方资产	41,437.00	9.22
3	华融资产	19,720.00	4.39
4	省经合公司	18,451.00	4.10
5	甘肃省国资委	7,846.00	1.75
6	长城资产	7,244.00	1.61
	合 计	**449,490.00**	**100.00**

注：信达公司代中国建设银行持有出资额 14,694.49 万元，股权比例 3.27%。

②债转股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2005 年 12 月 20 日，债转股公司股东会形成《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股东的决议》，原由中国建设银行委托信达资产持有的债转股公司 14,694.49 万元股权（股权比例 3.27%），由中国建设银行直接持有并自行管理。

此次变更后，债转股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名 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信达资产	340,097.51	75.66
2	东方资产	41,437.00	9.22
3	华融资产	19,720.00	4.39
4	省经合公司	18,451.00	4.10
5	中国建设银行	14,694.49	3.27
6	甘肃省国资委	7,846.00	1.75
7	长城资产	7,244.00	1.61
	合 计	**449,490.00**	**100.00**

2010 年 9 月，中国建设银行与信达资产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中国建设银行将其持有的债转股公司 14,694.49 万元股权（股权比例 3.27%）转让予信达资产。转让完成后，债转股公司股权结构同成立时一致。

（2）必要性

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有利于实现本公司产业链的优化整合，发挥和凸显本公司铜、铅、锌、铝、金、银多品种综合发展的独特优势，实现工艺互补优势和产业链衔接配套，确保本公司在国内有色金属板块的行业地位，加快企业跨越式发展。

（3）交易价格

中锋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0）第 85 号、第 86 号），对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本公司未包含土地使用权的净资产以及债转股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其中，本公司未包含土地使用权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7,143,258,636.61 元，与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加总后为 7,826,663,990.09 元；债转股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743,321,582.07 元。2010 年 10 月 12 日，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在甘肃省国资委完成备案。

根据《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协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合并基准日，以本公司未包含土地使用权的净资产评估值与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的加总值和债转股公司的净资产为依据实施吸收合并。本公司未包含土地使用权的净资产评估值与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的加总值 7,826,663,990.09 元，股本总额 50 亿股，每股净资产 1.565 元（即 1 元净资产折合 0.639 股），债转股公司净资产评估值 743,321,582.07 元，依据净资产 1:1 等值吸收合并的原则，本公司向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发行 474,965,867 股新增股份，换取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债转股公司全部股权，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并将其注销。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5,474,965,867 股。

（4）相关决策程序

2010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一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代表团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方案》。

2010 年 10 月 29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10】306 号），同意本公司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

2010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相关事宜。

2010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与债转股公司签订《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协议》。

2010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后变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后的工商变更登记。

2、分立剥离辅业资产

（1）必要性

为集中突出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运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本公司以铅、锌、铜、金采选和冶炼核心业务为基础，采取分立方式剥离其他非主营业务，为后续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剥离的业务和资产情况

本次剥离的业务和资产包括：城区供水业务、城区生活供热业务、职工医院、技校和职工大学、棚户区改造及房地产开发业务、家属区房产维修及物业管理业务、农场、牛奶场、餐饮、职工浴池及市区商贸服务、租赁业务、城区有线电视业务、拟剥离业务涉及的土地使用权等。

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中锋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11）第 052 号）对拟剥离的业务和资产进行评估（其中拟剥离的土地使用权未纳入评估范围），最终确定以上述业务和资产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价值 64,230.44 万元实施分立剥离。

（3）剥离方式

2011 年 4 月，按照分立方式从本公司分立新设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该公司承接分立剥离出的业务和资产。根据分立剥离业务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产业公司净资产合计 64,230.44 万元，其中 10,0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已经北京永拓出具的《验资报告》（京永验字（2011）第 22006 号）验证确认。

产业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11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 亿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人民路 296 号西侧 7 幢

法定代表人：李忠科

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产业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安集团	4,109.60	41.10
2	甘肃省国资委	3,942.10	39.42
3	新业公司	730.60	7.31
4	信达资产	684.70	6.85
5	中信集团	365.30	3.65
6	东方资产	80.00	0.80
7	华融资产	38.10	0.38
8	省经合公司	35.60	0.36
9	长城资产	14.00	0.14
	合计	**10,000.00**	**100.000**

（4）分立剥离辅业资产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公司作为剥离辅业资产后派生分立存续公司，不涉及工商注册变更事项，本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各股东持股数额和持股比例、公司章程等事项均保持不变。本公司分立后较分立前减少的净资产相应从资本公积中核减。辅业剥离后，本公司主营业务更加突出，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综合竞争力得到提升。

（5）分立剥离辅业决策程序

2010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一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代表团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辅业分立移交改制方案》。

2010 年 12 月 28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辅业分立移交改制方案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10】371 号），同意本公司辅业分立移交改制方案。

2010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辅业分立移交改制方案。

2010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辅业分立移交改制方案。

2011 年 4 月 11 日，产业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3、厂坝矿区资源整合

（1）必要性

厂坝矿区资源整合资产重组项目是甘肃省资源整合战略的重点项目，是国家有色产业振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体现，对振兴甘肃有色产业具有重要意义。厂坝矿区资源整合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加快矿产资源整合、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合理高效开发矿产资源、改善矿区生态环境的政策规定。

厂坝矿区地处陇南市。陇南市境内矿产资源丰富，是甘肃省矿产资源富集的重要地区之一，铅锌资源尤为丰富。厂坝矿区是目前国家已探明的特大型铅锌矿床之一，且具备后续勘探增储潜力。通过厂坝矿区资源整合将提高本公司资源储量，提升本公司在陇南地区的产业拓展空间，为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实现持续跨越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整合方式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与成县金和公司、成县天成工贸公司签订《关于厂坝矿区资源整合资产重组暨股东出资协议》，约定由三方以货币和厂坝矿区相关资产作为出资，注册成立新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对相关企业资产进行重组并对厂坝矿区资源进行整合。

2011 年 1 月 11 日，国土资源部出具《关于甘肃厂坝铅锌矿区整合划定矿区范围的函》（国土资矿函【2011】6 号），将本公司、成县金和公司、成县天成工贸公司所拥有的厂坝铅锌矿采矿权、李家沟铅锌矿采矿权、小厂坝铅锌矿采矿权和小厂坝铅锌矿床锌矿探矿权整合为 1 家主体，即厂坝公司。同意《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申请划定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采矿权范围的函》（甘国土资厅矿函[2010]第 108 号）所确定的上述 3 个采矿权和已划定矿区范围的 1 个探矿权进行整合后的矿区范围。

2011 年 1 月 12 日，厂坝公司股东完成第一期、第二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430,333,179.51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7.21%。上述出资已经甘肃五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甘五方评报字【2010】第 010 号）、甘肃方家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甘方估字 2010210 号、甘方估字 2010211 号）进行评估，并经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寅验【2011】1362 号、寅验【2011】1972 号）验证确认。2011 年 1 月 12 日，成县工商局颁发注册号为 62122100000139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厂坝公司成立。厂坝公司住所为成县城关镇陇南大道幸福路口金城大厦，法定代表人杜明，注册资本 25 亿元，由各方分期缴付。经营范围为：地质勘探、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进出口业务（凭许可证经营）；金属及矿产品销售；有色金属的延伸产品；硫酸、硫精矿的批发及零售。

截至 2012 年 10 月 25 日，厂坝公司股东完成第三期、第四期、第五期、第六期出资，连同前两期出资，累计实缴出资人民币 2,868,318,770.44 元，其中 25 亿元计入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其余 368,318,770.44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已经甘肃五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甘五方评报字【2011】第 01 号、甘五方评报字【2011】第 02 号、甘五方评报字【2011】第 014 号、甘五方评报字【2011】第 018 号、甘五方评报字【2011】第 022 号）、甘肃合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书》（甘合评报字【2011】第 036 号）、甘肃方家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甘方估字 2011205 号、甘方估字 2012206 号、甘方估字 2012207 号、甘方估字 2012222 号）、乌鲁木齐西源矿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书》（乌西源矿评【2012】A-145 号）进行评估，并经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寅验【2011】2284 号、寅验【2011】2206 号）、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寅五洲京验字【2012】0004 号、华寅五洲京验字【2012】0069 号）验证确认。各股东出资资产均已变更至厂坝公司，厂坝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白银股份	175,000.00	70.00
2	成县金和公司	57,500.00	23.00
3	成县天成工贸公司	17,500.00	7.00

	合计	**250,000.00**	**100.00**

厂坝公司在成立后向国土资源部取得了厂坝铅锌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1000002011093240117910）、小厂坝铅锌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1000002011083240117911）、李家沟铅锌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1000002011093240117912）。

厂坝公司成立后，对厂坝矿区的矿产资源进行统一规划，统一开发，统一综合利用，逐步形成采矿、选矿、冶炼配套的产业体系。同时，公司以厂坝公司为依托，逐步整合周边及毗邻地区的资源，延长产业链，发展精深产品加工，实现厂坝矿区矿产资源的规模化、集约化开发和综合高效利用。目前，厂坝公司正按照国土资源部门的相关要求，将上述 3 个采矿权和已划定矿区范围的 1 个探矿权进行整合，办理新的矿权证。

2013 年 12 月 10 日，厂坝公司召开 2013 年临时股东会，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比例等议案。2014 年 1 月 8 日，厂坝公司已经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事宜，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白银股份	175,000.00	70.00
2	成县金和公司	57,080.00	22.83
3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兰州矿产勘查院	11,695.00	4.68
4	成县天成工贸公司	6,225.00	2.49
	合计	**250,000.00**	**100.00**

（3）决策程序

2010 年 12 月 29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关于厂坝资源整合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10】375 号），同意本公司与成县金和公司、成县天成工贸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厂坝公司，并实施厂坝矿区资源整合，同时同意股东出资分期缴付以及各股东出资比例。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厂坝矿区资源整合资产重组项目相关事宜。

2012 年 9 月 19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厂坝矿区资源整

合资产重组出资资产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2】273 号），同意本公司矿权价款缴纳方式以及厂坝公司整合范围内各方的出资资产。

2012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厂坝矿区资源整合资产重组项目出资资产相关事宜。

2013 年 12 月 10 日，厂坝公司召开 2013 年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调整股权比例等相关事宜。

4、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

（1）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简介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是一家注册地在澳大利亚，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两地上市（股票代码 GDO），并在南非、莫桑比克和纳米比亚等地从事黄金勘探和项目开发的中型黄金公司。在 BCX 公司实施强制要约收购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退市。

2014 年 5 月，在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完成以资产置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权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主要资产为位于南非东兰特盆地的东摩德金矿（Modder East）矿井、东摩德处理厂、7 个勘探开发中的金矿和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其中 7 个勘探开发中的金矿项目分别为北摩德探矿规划项目、范特斯堡探矿项目、莫桑比克图卢探矿项目、纳米比亚易登德卡探矿项目、麦格项目、PERO/Grootvlei 项目和旋转桥合卢方丹项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根据南非 SAMREC 标准和澳大利亚 JORC 准则，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的黄金总资源量为 3,885 万盎司（其中探明资源量 708 万盎司、控制资源量 1,751 万盎司、推断资源量 1,426 万盎司），折合 1,208 吨，储量 674 万盎司，折合 210 吨。经北京永拓审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产总额 99,751.81 万美元，负债总额 36,891.18 万美元，股东权益 62,860.63 万美元；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 21,438.11 万美元，净利润 6,546.83 万美元。

（2）收购资产的必要性

①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主要矿山均位于世界著名的南非金矿带上，拥有的资

源量大，品位较高，埋藏相对浅，生产成本相对低。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对于提高本公司黄金资源储量，提高盈利能力，增加核心竞争力，利用国外优质资源具有重要意义。

②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管理团队来自于南非大型金矿和矿业公司，在矿山建设和运营、目标资源寻找等方面有丰富经验。成功收购后可成为本公司培养、积聚和储备海外矿业资源开发和管理人才的基地。

③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社会责任与环境保护方面较为重视，管理理念先进，并与当地社区、政府建立起了良好的关系，成功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为本公司在南非以及海外进行后续资源整合与收购搭建良好平台。

（3）交易情况

本公司对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收购分为三个步骤：

第一步骤：本公司直接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7.67%股权

2011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东 Navada Trading (Proprietary) Limited（内华达贸易（私人）公司）签订了股票购买协议。内华达贸易（私人）公司是一家按照南非法律注册在 St Louis Business Centre, Cnr Desroches & St Louis Streets, Port Louis, Mauritius 的私人公司，持有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42,689,350 股股份，占当时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 8.07 亿股的 17.67%，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以每股 0.53 澳元的价格收购内华达贸易（私人）公司所持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全部股权，收购金额共计 75,625,355.50 澳元。

本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公司进行上述股权收购。贵金属公司是本公司为了在全球范围内寻找并收购优质矿产资源，实现对境外铜、铅、锌、金等有色金属资源的合作开发，经甘肃省商务厅甘商外经发【2010】675 号批复，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设立的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1 美元。2011 年 7 月 5 日，贵金属公司向内华达贸易（私人）公司支付全部收购价款，完成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7.67%的股权收购，进而持有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42,689,350 股股份。

第二步骤：设立 BCX 公司

2011 年 7 月 14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 BCX 公司，注册资本 1 美元。2011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长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其下属贵金属公司、中非黄金、CX 黄金公司向 BCX 公司增资，其中贵金属公司增资 7,199 美元，中非黄金增资 3,600 美元，CX 黄金公司增资 1,200 美元，增资后 BCX 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 美元。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2007 年 5 月 28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8 号

法定代表人：赵建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33,470 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对到非洲开展经贸活动的中国企业及中国企业在非洲投资的企业和项目、其他中非发展项目进行投资；为各类企业提供管理、咨询、资产重组、并购、项目融资、理财；财务顾问业务；法律法规准许及国家批准的其他业务。

长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2010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地址：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六路 78 号 B-614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春、包学勤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BCX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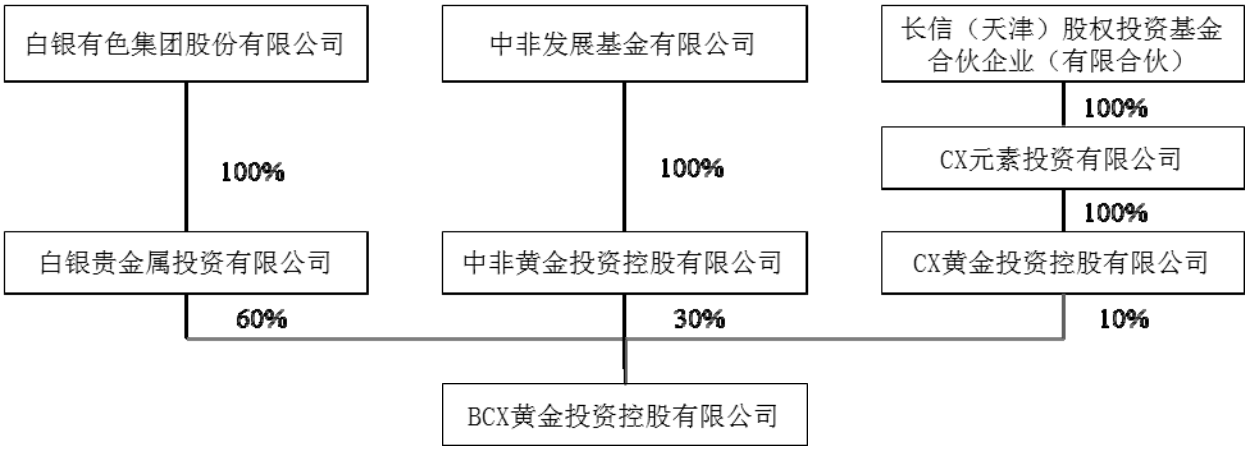

为完成后续收购工作，由各股东通过无利息股东贷款方式按股权比例向 BCX 公司合计出资 635,277,860.50 澳元，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本公司下属贵金属公司出资 381,166,715.50 澳元，其中贵金属公司所持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7.67%股权按交易成本（75,625,355.50 澳元）作为股东贷款出资的一部分，并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将上述股票由贵金属公司账户转入 BCX 公司账户，剩余部分为现金出资；中非黄金出资 190,583,358 澳元；CX 黄金公司出资 63,527,787 澳元。

第三步骤：BCX 公司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及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股份

2011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BCX 公司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签订交易执行协议，由 BCX 公司对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实施要约收购，本公司为收购担保方。根据协议约定，自 2011 年 6 月 22 日至 2011 年 9 月 21 日，BCX 公司向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要约收购除第一步骤已收购股份以外的全部股份，收购价格为每股 0.55 澳元；要约收购完成后，BCX 公司以每股 0.4 澳元的价格，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的 3.75 亿股新股。

要约收购期间，因可转债转股以及部分期权转股，使得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上升至 1,040,189,093 股股份。

2011 年 12 月 19 日，BCX 公司共计支付 409,552,504.13 澳元（包括支付给股东的要约收购价款 409,294,538.40 澳元和南非股票登记缴纳的证券交易税 257,965.73 澳元），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744,171,888 股股份，占增发前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的 71.54%；要约收购完成后，2011 年 12 月 28 日，BCX 公司以每股 0.4 澳元的价格，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的 375,000,000 股股份，

认购金额 150,000,000 澳元。至此，BCX 公司合计持有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261,861,238 股股份，占增发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的 89.17%。

（4）取得批准情况

2011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项目。

2011 年 5 月 19 日，甘肃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向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甘商务外经发【2011】180 号），同意本公司向贵金属公司增资用于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第一大股东所持 17.67%股权。

2011 年 6 月 10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1】191 号），同意本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包括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第一大股东所持 17.67%股权、后续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并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股份。

2011 年 6 月 16 日，甘肃省发改委出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部分股权项目核准的批复》（甘发改外资【2011】904 号），同意本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第一大股东所持 17.67%股权。

2011 年 5 月 27 日，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出具《审批函》，对 BCX 公司 100%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无反对意见，之后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就 BCX 公司提交的包括具体一揽子交易信息的补充申请文件出具了新的无反对意见的《审批函》。

2011 年 7 月 14 日，南非储备银行（South African Reserve Bank）出具《审批函》，批准 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2011 年 7 月 29 日，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完成对要约文件（包括收购方声明、目标方声明和股东大会通知及解释备忘录）的审核，之后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出具了书面确认函。

2011 年 7 月 29 日，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完成对要约文件的审核，之后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出具了书面确认函。

2011 年 7 月 29 日，南非并购审核委员会出具《审批函》，同意公布要约文件。

2011 年 7 月 29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出具《审批函》，同意公布要约文件。

2011 年 8 月 5 日，南非竞争委员会出具《审批函》，无条件批准 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2011 年 9 月 1 日，纳米比亚竞争委员会出具《审批函》，无条件批准 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2011 年 9 月 28 日，国家发改委出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等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外资【2011】2104 号），同意本公司联合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等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并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股份。

2011 年 11 月 15 日，国家商务部出具《商务部关于同意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其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商合批【2011】1342 号），同意本公司向贵金属公司增资，用于联合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长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并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股份。

2011 年 11 月 22 日，甘肃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向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甘商务外经发【2011】457 号），同意本公司向贵金属公司增资，用于联合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长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并认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发股份。

（5）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全部股权并使其退市

第一步骤：BCX 公司关联方 CX 黄金公司增持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份，两者持股比例合计达到 90%以上，获得强制要约收购权利

根据主上市地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BCX 公司及关联方持股比例超过 90%时，将获得强制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剩余股权的权利。CX 黄金公司于2013年5月7日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股东之一Trinity Asset Management

(Proprietary) Limited 签署股票购买协议，向其购买 18,000,000 股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票，每股价格 2.50 兰特。上述股权交易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完成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公告宣布 BCX 公司及关联方 CX 黄金公司的持股比例合计达到 90.03%，获得了强制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剩余股份的权利。

第二步骤：BCX 公司强制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份

经过一系列前期准备工作，2013 年 11 月 28 日，BCX 公司决议以每股 0.30 澳元的要约收购价格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剩余股权。2013 年 12 月 9 日，BCX 公司正式向澳洲证券投资委员会、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递交强制要约收购通知和独立专家报告。根据交易所的强制要约收购相关规定，在 201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 月 13 日的异议期内，若没有足够股东（占剩余股东持股比例 10%的股东）就强制要约收购提出异议，则强制要约收购顺利进入交割结算阶段。

为降低强制要约收购的不确定性，同时降低收购成本，经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会批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8 日进行股份回购，最终以每股 0.295 澳元的价格回购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剩余少数股东之一的 Baker Steel 基金所持 48,505,040 股股票；同时按照 2011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BCX 公司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达成的交易执行协议，以每股 0.55 澳元回购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管理层通过行使在 2011 年 12 月 28 日前已获得期权所持有的 5,000,000 股股票。因部分期权转股，在回购以前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总股本为 1,421,538,989 股，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缩减至 1,368,033,949 股。

在强制要约收购异议期结束后，没有足够股东就强制要约收购提出异议，BCX 公司强制要约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剩余股权顺利进入交割结算阶段。BCX 公司以每股 0.30 澳元或对应的兰特价格，累计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88,172,711 股股票。

2014 年 1 月 30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退市。退市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为 1,368,033,949 股，其中 BCX 公司持有 1,350,033,949 股，占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的 98.68%，

CX 黄金公司持有 18,000,000 股，占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总股本的 1.32%。

（6）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注册地迁移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退市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在澳大利亚没有运营资产和业务，根据公司结构效率化的需要，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通过股权和资产转让的方式，将注册地从澳大利亚迁出，并重新组织公司架构。

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注册地开曼）是由 BCX 公司和 CX 黄金公司共同持股的公司，BCX 公司和 CX 黄金公司分别持有其 98.68%和 1.32%的股权。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持有第一黄金北方有限公司（注册地塞浦路斯）100%的股权。第一黄金北方有限公司持有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注册地南非）100%的股权。

2014 年 11 月 24 日，BCX 公司、CX 黄金公司与第一黄金北方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BCX 公司和 CX 黄金公司将其持有的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100%的权益转让给第一黄金北方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同时，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其持有的第一黄金亚洲有限公司 100%的权益、第一黄金欧洲有限公司 100%的权益、澳大利亚硅业运营私人有限公司 100%的权益及双子山运营有限公司 100%的权益转让给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并将剩余所有资产及负债出售给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上述股权及资产转让已完成。转让完成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及资产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及资产转让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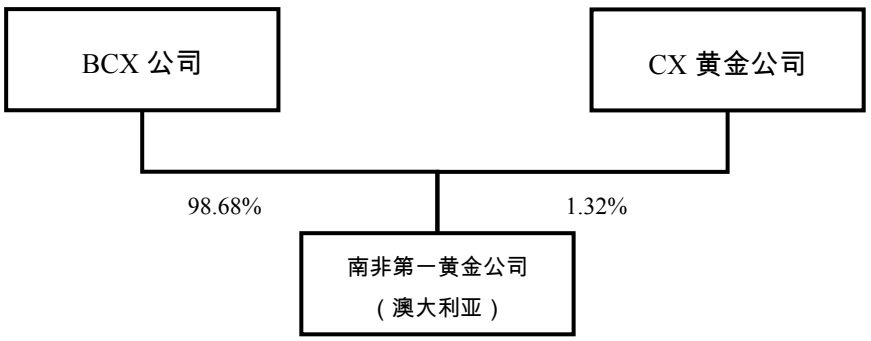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及资产转让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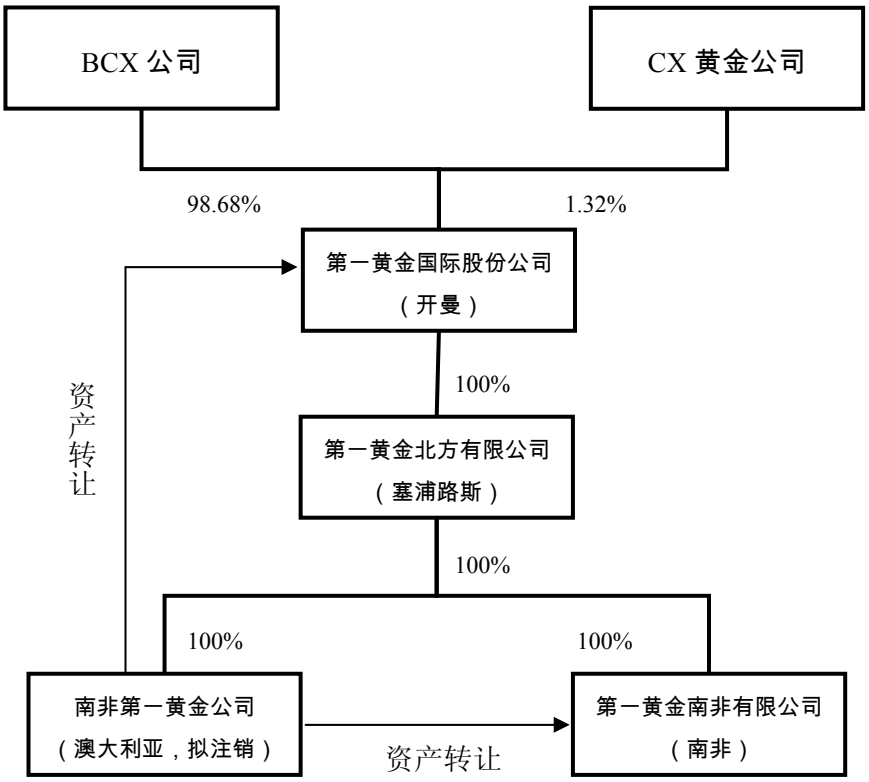

5、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产置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权

（1）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介绍

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Sibanye Gold Limited）在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 SGL）和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 SBGL）两地上市。

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主要资产包括 4 个运营中的矿区、地表尾矿再处理运营综合体和兰特精炼厂 33.1%的股份。4 个运营中的矿区分别是德里方丹（Driefontein）矿区、科洛夫（Kloof）矿区、碧翠丝（Beatrix）矿区和库克（Cooke）矿区；地表尾矿再处理运营综合体由德里方丹、科洛夫、库克各自的地表处理厂以及 Ezulwini 铀处理厂组成；兰特精炼厂是世界最大的黄金精炼厂，2012 年精炼黄金约 400 吨。2014 年上半年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完成了以股权置换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产以及收购威兹联合黄金资源有限公司（Witwatersrand Consolidated Gold Resources Limited）。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黄金总资源量 10,394 万盎司，折合 3,233 吨，其中地下矿 9,696 万盎司，折合 3,016 吨，平均品位 7.54 克/吨；黄金储量 2,842 万盎司，折合 884 吨，

其中地下矿 2,146 万盎司，折合 668 吨，平均品位 5.82 克/吨；铀矿总资源量 22,738 万磅，储量 10,248 万磅。

在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前，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2013 年生产黄金 44.47 吨。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9.34 亿美元（不含矿权储量及资源量价值），负债总额 10.23 亿美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9.11 亿美元；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 20.14 亿美元，利润总额 2.04 亿美元，净利润 1.77 亿美元。在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2014 年生产黄金 49.43 吨。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4.15 亿美元（不含矿权储量及资源量价值），负债总额 11.19 亿美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2.96 亿美元；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 20.13 亿美元，利润总额 2.16 亿美元，净利润 1.39 亿美元。

（2）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的必要性

①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持有的 Newshelf 1114 Propretary Limited 的权益资产（西兰特资产）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资产相邻，具有天然的协同优势。

②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以其持有的 Newshelf 1114 Propretary Limited 权益资产换取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票，将提高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盈利能力。

③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持有的 Newshelf 1114 Propretary Limited 的权益资产目前仍在优化改善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和技术支撑，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目前的规模效益和现金流实力，可以更快更好地完成西兰特资产的优化改善，而第一黄金在交易后作为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的大股东也将因此受益。

（3）交易情况

2013 年 8 月 16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及 Newshelf 1114 Propretary Limited 签订《合并协议》，三方约定，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其持有的 Newshelf 1114 Propretary Limited 的权益附带 6.16 亿兰特天达银行贷款投资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用以换取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在交割日向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新发行的占发行后全面摊薄总股本 17%的股票，共计 156,894,754 股。按照协议约定，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在交易后可获得的董事席位在持股比例对

应的董事席位基础上增加 1 人（共 3 人）。

2014 年 5 月 8 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在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发布公告，宣布其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所持有 Newshelf1114 Propretary Limited 权益的先决条件已经全部满足。2014 年 5 月 16 日，双方完成资产交割，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到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新发行的股票（占发行后全面摊薄总股本的 17%），加之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在公开市场上购买的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票，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共持有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

（4）取得批准情况

2013 年 9 月 17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关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产整合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3】270 号）。同意本公司所属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资产进行整合。

2013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产置换项目。

2013 年 10 月 1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资产置换项目。

2013 年 11 月 5 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资产置换项目。

2014 年 2 月 5 日，南非竞争委员会出具《审批函》，同意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持有的 Newshelf1114 Propretary Limited 与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的合并交易并颁发合并许可证书。

2014 年 4 月 24 日，南非矿产资源部出具《审批函》，同意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其持有的 Newshelf1114 Propretary Limited 的权益转让给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五、历次验资情况

（一）发行人前身白银有限成立时的验资情况

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2007】54 号、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改组【2007】188 号文件批复同意，白银有限于 2007 年 7 月 6 日由甘肃省国资委以货币、实

物资产和权益性资产出资设立。甘肃省国资委拟投入白银有限的实物资产和权益性资产已经兰州恒瑞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评估，评估结果已由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产权【2007】171 号文核准确认。

2007 年 7 月 5 日，甘肃励致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甘励会验字【2007】第 015 号）对白银有限的出资情况进行审验，白银有限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截至 2007 年 7 月 5 日，已由出资人甘肃省国资委一次缴足，其中：货币出资 303,874,342.82 元，实物出资 69,183,671.48 元，在建工程出资 248,125,441.70 元，国有股权出资 78,816,544.00 元，资产移交手续已全部完成。

（二）发行人成立时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经甘肃省人民政府以甘政函【2008】113 号文批复同意，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价值 286,384.40 万元的净资产出资，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价值 53,280.82 万元的净资产出资，中信集团以 26,640.41 万元现金出资，国安集团以 299,704.61 万元现金出资，于 2008 年 11 月 24 日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缴足。

2008 年 10 月 14 日，中锋评估针对本次战略投资暨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08）第 11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6 月 30 日，甘肃省国资委和甘肃省国资公司作为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白银有限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339,665.22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成县李家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权、白银有限厂坝铅锌矿矿权未纳入评估范围。甘肃省国资委于 2008 年 10 月 22 日以甘国资产权【2008】262 号文件对上述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确认。

2008 年 11 月 5 日，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08】259 号），同意将 20.9 平方公里的国有土地，按评估价值 170,906.41 万元的 40%即 68,362.56 万元转增国有资本金，形成的国有股权由甘肃省国资委持有。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已由甘肃方家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30 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甘方估字 2007161 号-成县、甘方估字 2007161 号（兰

州市）、甘方估字 2007161 号（白银区）、甘方估字 2007161 号-天水市）、《农用地估价结果报告》（2007 甘方（JG）字第 161 号-景泰县（农）），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价值合计 170,906.41 万元。

2008 年 11 月 21 日，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甘陇会验字【2008】006 号），对股东的第一期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08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已收到甘肃省国资委投入的白银有限净资产 286,384.4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215,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71,384.40 万元；收到甘肃省国资公司投入的白银有限净资产 53,280.82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0,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3,280.82 万元；收到国安集团投入的货币资金 89,911.38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67,500.00 万元、资本公积 22,411.38 万元；收到中信集团投入的货币资金 7,992.12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6,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992.12 万元。发起人各方首次缴纳出资额共计 437,568.72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328,5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09,068.72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65.70%。

2008 年 11 月 26 日，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甘陇会验字【2008】007 号），对股东的第二期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08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第二期出资额为 65,269.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9,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6,269.00 万元。具体为国安集团投入货币资金 51,948.79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5,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6,948.80 万元；中信集团投入货币资金 13,320.2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9,320.20 万元。发起人本次出资连同首期出资，累计实缴出资 502,837.73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377,5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25,337.73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5.50%。

2008 年 12 月 8 日，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甘陇会验字【2008】008 号），对公司股东的第三期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第三期出资额为 163,172.51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122,500.00 万元、资本公积 40,672.51 万元。具体为国安集团投入货币资金 149,852.3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112,500.00 万元、资本公积 37,352.30 万元；中信集团投入货币资金 13,320.2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3,320.20 万元。发起人本次出资连同第一期、第二期出资，累计实缴出资

666,010.23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66,010.23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0%。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将白银有限净资产 408,027.78 万元中的 339,665.22 万元作为出资，其余 68,362.56 万元做为本公司对甘肃省国资公司的负债。

2013 年 6 月 14 日，北京永拓出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期间申请设立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专项复核报告》（京永验字（2013）第 22009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资复核。本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分别于 2008 年 11 月 20 日、11 月 24 日、12 月 8 日分三期到位。截至 2008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已收到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国资公司、中信集团、国安集团累计实缴出资额 666,010.23 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66,010.23 万元。各发起人出资中，甘肃省国资委以白银有限净资产 286,384.40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1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3%；甘肃省国资公司以白银有限净资产 53,280.82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4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中信集团以货币 26,640.41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国安集团以货币 299,704.61 万元出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22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5%。本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占登记注册资本的 100%。

（三）发行人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的验资情况

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产权【2010】306 号批复同意，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 年 12 月，以经评估的本公司和债转股公司的双方净资产为依据，本公司向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发行 474,965,867 股新增股份，换取债转股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债转股公司全部股权，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并将其注销。

2010 年 12 月 20 日，国富浩华出具《验资报告》（浩华验字【2010】第 125 号），截至 201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债转股公司股东以其在债转股公司拥有的净资产缴纳的出资额合计 650,513,035.37 元，其中实收资本 474,965,867.00 元，资本公积 175,547,168.37 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474,965,867.00 元。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 2012 年增资扩股的验资情况

经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1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发产权【2011】193 号文件同意，本公司向瑞源基金发行股份进行增资。参考中锋评估对本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交易价格为 3.10 元/股，发行股份 8 亿股，募集资金 24.80 亿元。

2012 年 6 月 26 日，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寅验【2012】1685 号），瑞源基金分三期缴纳出资，分别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缴纳 1,342,000,000.00 元，2011 年 12 月 20 日缴纳 130,000,000.00 元，2012 年 6 月 21 日缴纳 1,008,000,000.00 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截至 2012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已收到瑞源基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2,480,000,000.00 元，按 3.1:1 比例折合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74,965,867.00 元。

六、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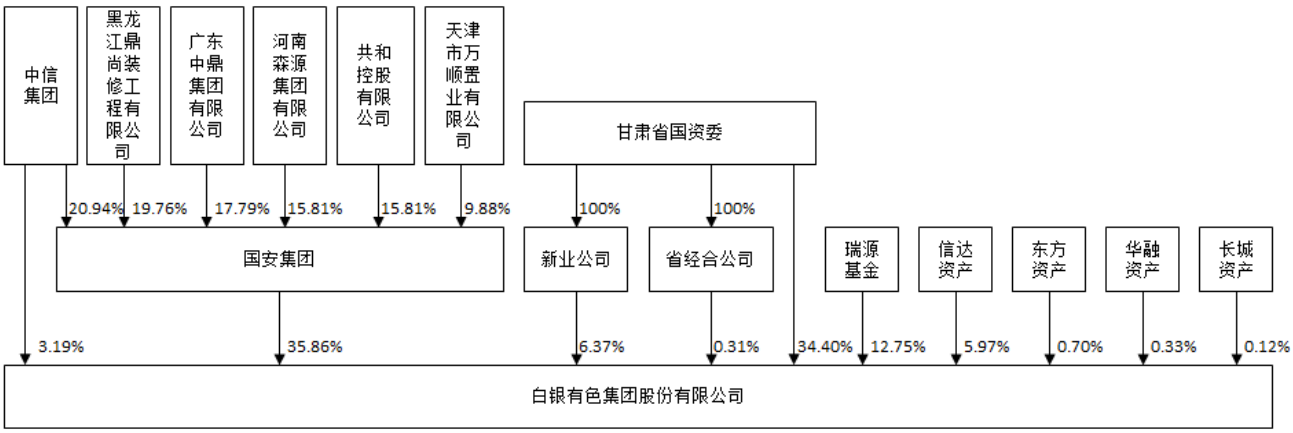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

门委员会、监事会机构及其职责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1、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组织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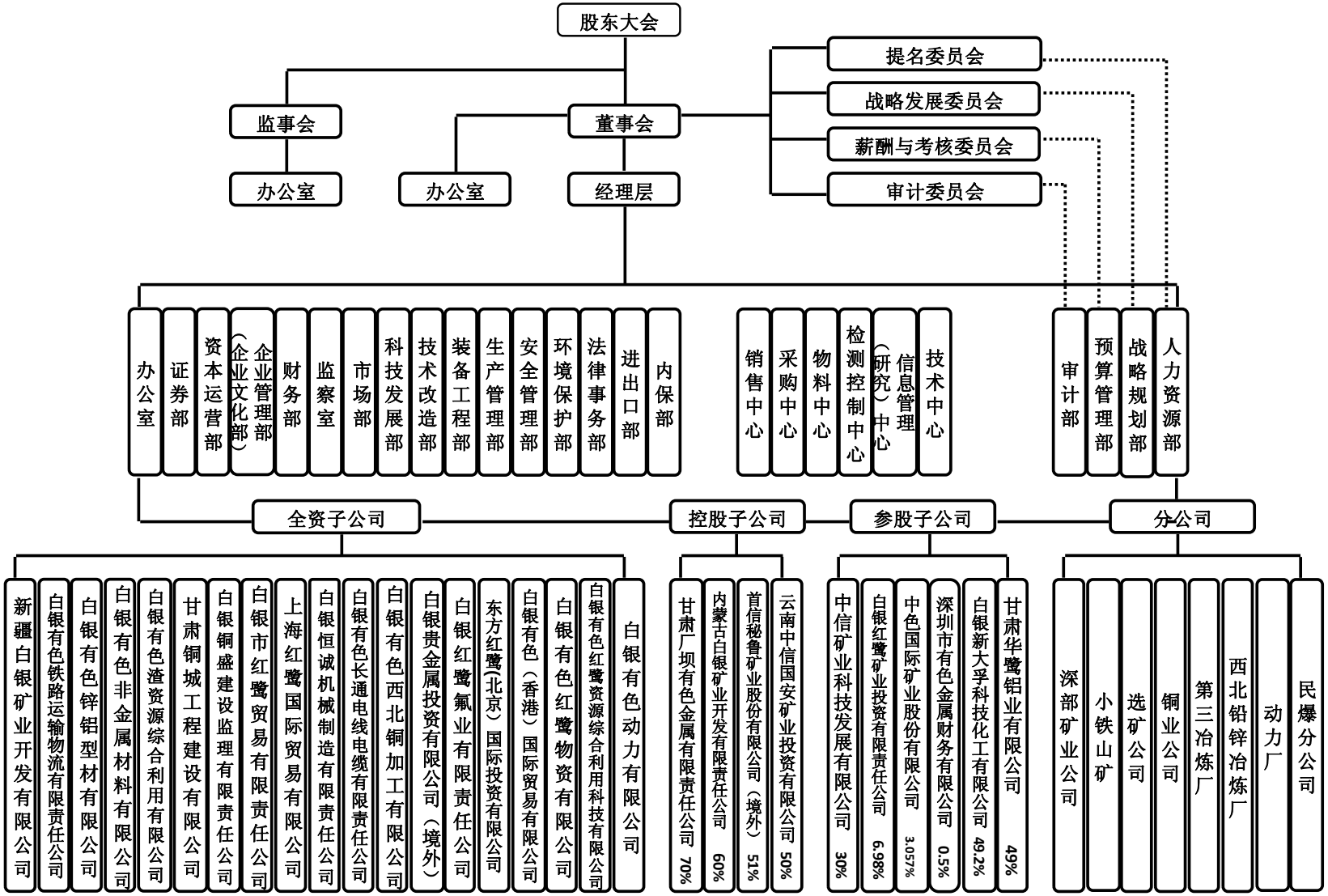
股东大会
提名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监事会
董事会
办公室
办公室
经理层
办公室
证券部
资本运营部
企业管理部（企业文化部）
财务部
监察室
市场部
科技发展部
技术改造部
装备工程部
生产管理部
安全管理部
环境保护部
法律事务部
进出口部
内保部
销售中心
采购中心
物料中心
检测控制中心
信息管理（研究）中心
技术中心
审计部
预算管理部
战略规划部
人力资源部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子公司
分公司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铜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境外）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70%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境外） 51%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50%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8%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057%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0.5%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49.2%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49%
深部矿业公司
小铁山矿
选矿公司
铜业公司
第三冶炼厂
西北铅锌冶炼厂
动力厂
民爆分公司

2、发行人的职能部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有以下职能部门，负责公司的内部管理和运行。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筹备、组织等工作及相关文件起草；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档案资料管理并归档存放；检查和督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并将检查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履行提示义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治理以及其他培训；董事会及董事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2	监事会办公室	负责协调监事会与各股东单位、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有关单位的信息沟通与联系；起草监事会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等各类文件；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及相关文件的起草；监事会提出整改事项的落实及督办工作并报告监事会主席；组织、协调和配合公司监事对公司所属各单位进行实地调研；指导各子公司开展监事会相关工作。
3	人力资源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决策前期准备工作并提供相关资料；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经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在公司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经理人选；提名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和人力资源政策的制订与调整，组织开展人力资源规划、员工招聘甄选、员工培养与人才开发、绩效管理与薪酬激励、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管理等工作，指导和监管各分子公司的人力资源工作。
4	战略规划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并提供相关资料；研究公司的经营状况、行业动态和相关的产业政策；起草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草案；准备公司重大投资融资、重大资本运作方案和相关支持性文件；战略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负责根据国家和产业政策、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对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评价检查；审查生产、销售、财务等职能部门业务规划和分子公司战略规划，保证其规划与公司发展规划的协同性。
5	预算管理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并提供相关资料；起草董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和薪酬方案；准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情况的资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负责公司预算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工作，并对制度的执行情况定期进行检查、落实和评价；组织编制汇总企业全面预算草案，并向预算管理委员会提出审批重点和建议；对预算执行过程进行管理和控制，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考核，提出调整预算指标的建议方案；公司综合计划的编制、平衡、报审工作；公司资金计划审核、专项预算日常管理、检修项目预算日常管理、专项决策预算项目立项审核，项目投资预算、项目合同、项目决算审定工作；组织协调公司经济活动分析相关工作、经济责任制考核日常管理工作。
6	审计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并提供相关资料；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进行初步评估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对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风险领域开展内部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测试；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提出的重大问题的落实及整改情况；审计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负责制订公司内部审计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对公司各管理部门、分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活动、经济活动等进行审计、监督和检查，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企业内部制度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所属单位各工程、项目及经济责任制完成情况等进行审计审查。
7	办公室	负责公司文件的制发和审核；重要会议或活动领导讲话等材料的起草和审核；领导批示和专项工作督查促办；重要决策信息调研和反馈；机要文件管理以及保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公章和公司领导公务印章的管理；重要政商活动和会议的协调组织；档案归集管理，重点建设项目档案专项验收组织协调及对分子公司的业务指导；机关接待费用审核；机关电子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的采购审批；机关固定电话安装和移动电话费用补贴标准的审批；机关公务用车的管理审批；监督指导机关办公场所物业管理；驻外办事处的管理和联络。
8	证券部	负责完成证券监管部门及相关机构布置的任务、下发文件的处理及相关联络工作；准备和递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出具的报告与文件；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组织编制公司年报、中报、季报并规范披露和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以及异常波动

		等其他临时性公告等信息披露；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协调投资者关系，对董事会提出的问题进行调查、协调和处理，跟踪和研究资本市场、行业动态和相关法规，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及时进行网络联系并提供各类数据，建立并维护与相关机构、公司、行业协会和媒体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负责股权管理，保管公司股东名册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相关资料以及公司股东登记、股权变动、股权委托与转托管等股权管理事务。
9	资本运营部	负责公司对外股权（产权）投资管理，对外资本运作工作，组织资本运营、资源开发等项目的商务运作，牵头组织或参与尽职调查、商务谈判、拟定方案、组织实施等工作；参股企业股权管理和处置工作，公司各二级单位的对外资本运作项目的指导、服务、审核、监督及管理工作，对外矿权信息的收集及预分析工作；牵头组织上市具体工作。
10	企业管理部（企业文化部）	负责建立公司内控管理体系、风险管理体系的组织、协调与管理工作；公司业务流程再造、组织结构和组织机构优化调整、部门职能的完善等工作；公司内部业务单元、二级单位资产、业务的优化、整合、重组。 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建设规划的制定、企业文化体系的设计构建、企业文化建设的检查指导和考核评价。
11	财务部	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体系及相关的内控制度；日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工作；对公司的资金筹措与使用进行统一管理，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组织公司产品成本核算，检查、监督各二级单位的成本核算和管理工作；编制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和财务决算，配合审计、稽核、税务和有关部门的工作；根据公司有关资产、工程、投资的管理规定，办理资产方面的经济业务，配合有关部门定期对公司资产进行盘点；监督和指导分子公司或分支机构的财务工作；办理会计档案的整理、存档。
12	监察室	负责公司信访举报工作，对案件查处情况统计、分析并做好案件通报和信息反馈工作；负责效能监察工作，对重大项目的关键环节实施跟踪检查和现场监督，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实施督促、检查、考核；对全体党员干部进行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洁从业法规教育及干部作风建设；负责公司廉洁文化建设。
13	市场部	负责拟定公司营销计划，审核产品销售计划和物料采购计划，对营销单位业务进行指导和监督协调，对营销体系进行风险管理，并对计划落实执行情况提出考核意见；收集、整理、分析市场信息，进行市场分析和销售预测，对公司金属产品保值、进口原料点

		价等提出意见和建议；组织市场调研、分析、预测和评价，对销售客户和供货客户资信分级管理，收集、整理和分析竞争企业产品性能、价格、营销手段等信息；金属物料及产品采购、销售数据采集、统计与分析等数据管理及营销信息库的建立与维护。
14	科技发展部	负责组织公司重大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建议书的编制；基建、技改项目前期论证和项目立项；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方案的委托和审查；监督检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竣工验收；委托进行项目技术经济评价等工作；科研管理、矿产资源管理、工业统计与质量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组织相关政策研究及争取政策、专项资金支持等工作。
15	技术改造部	负责公司技术改造重点项目的组织协调与管理，包括项目在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备审批、项目部的组建与管理、已立项的技术改造重点项目的实施、项目施工图的审查、项目招投标的监督与管理、项目合同的审核及管理、项目工程进度管理、审核技术改造重点项目设备采购及工程进度款的支付、项目质量管理、协调检查工程监理造价咨询中心和项目部监理工作、组织项目部编制工程竣工结（决）算、项目预验收等工作。
16	装备工程部	负责公司材料、备品备件的计划管理、燃材料定额指标管理；公司土地、房产、设备的实物固定资产管理、总图管理；公司机电设备和特种设备基础管理、车辆管理工作；公司固定资产一般项目、检修项目、维修项目、民建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工作，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公司防震减灾工作；指导分子公司的动力、自控、能源及节能管理等工作。
17	生产管理部	负责公司生产活动的组织、指挥和协调，编制公司年、季、月度生产作业计划，组织实施、动态管理、协调与监督考核工作；生产工艺技术管理、对标管理、金属平衡管理、生产过程的质量管理以及产品质量异议的处置等工作。
18	安全管理部	负责公司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责任制等安全管理制度执行的监督考核；公司建设项目、技改及大、中修工程“三同时”安全措施的审查、监督和验收；组织公司新、改、扩建及技术提升、技术引进等建设项目安全、职业病危害评价和现状评价工作；公司生产安全事故、职业病危害事故的调查处理、应急救援预案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管理；安全职业卫生宣传教育和培训；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文化建设及先进安全科技推广工作。
19	环境保护部	负责公司环保管理体系的建立完善；负责公司环保标准的制订与管理，编制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规划、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方案和污染源达标计划并组织实施；公司建设项目、技改及大、中修工程环保“三同时”措施的审查、监督和验收，技改建设项目环境

		评价事务的办理；公司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等排放和污染防治、放射源及辐射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20	法律事务部	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工商事务、合同管理等工作；负责制定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和法律事务管理等的规章制度，审核公司规章制度的法律适用性，对合同的签订与履行进行审查和监督；公司法律事务培训和资格管理，商标、商誉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管理公司专利、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以及土地、矿权等无形资产涉及的相关法律事务；处理公司涉及的民事、行政诉讼或非诉讼纠纷。
21	进出口部	负责制定并完善有关进出口贸易的管理制度；负责公司生产原料铅锌精矿、铜精矿、粗铜等的进口工作，公司有色产品铅、锌锭、白银、电解铜的出口销售、出口产品核销、退税工作及代理进口设备等工作；负责外事活动安排、各项翻译工作、公司技术引进出国人员的外事纪律教育工作和护照、签证办理工作等。
22	内保部	负责公司内部的保卫、消防和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内保制度、应急预案和治安防范措施，维护内部治安秩序，配合公安机关的侦查、处置工作；公司内部民爆物品、剧毒危险化学品、要害部位、贵重稀有金属物品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安全检查与管理；公司内部治安综合治理、维稳和防范处理邪教问题以及禁毒工作；参与公司内部突发事件的处置和公司内部的抢险救灾等工作。
23	销售中心	负责公司在白银本部产品销售和驻外销售部的产品销售管理、仓储管理及人员管理；与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仓储合同、运输合同等，负责配货、发货、售后服务、货款回笼等工作；公司渣类和废旧物资、设备和备品备件的销售与货款回笼工作。
24	采购中心	负责公司采购物资的采购订单、询价招标、验收入库、结算付款等采购业务；分子公司采购业务指导、监督、管理与服务；分子公司仓库管理监督与考核；对具有采购政策管理、供应商管理、价格管理、库存信息等功能服务平台管理和维护。2014 年 12 月 30 日红鹭物资公司成立后，采购中心承担的以上专业管理职能按照白银股份《物资采购和管理改革指导意见》移交白银股份所属各分子公司；原有采购业务由采购中心继续实施直至全部业务终结。待采购中心全部业务终结后对采购中心予以撤销。
25	物料中心	负责公司国内物料的集中采购；落实物料采购计划，市场调研，落实货源，选择确定供货单位，进行合同洽谈，签订国内物料采购合同、协议；组织发货以及物料到厂交货验收过程中的联系、协调、监督、服务等工作；采购物料的预、结算与统计工作，办

		理付款、清收发票以及财务核销手续。
26	检测控制中心	负责公司外购及厂际之间交接金属物料、原燃料、外销产品的计量及计量交接过程的监督与管理工作；进入公司的金属物料、原燃料及部分产品的分析化验工作，开具产品质量证明书；组织公司金属物料盘点，对各生产单位金属平衡表进行审核；公司各二级单位检验、计量设备的检定和效验，策划、建立、保持和完善测量管理体系。
27	信息管理（研究）中心	负责组织编制公司信息化建设规划，确定信息化建设的技术路线和实施策略；建立与完善公司计算机网络系统、过程控制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具体项目的需求分析、可行性论证、实施、验收和管理等工作；国内外有色信息的采集、整理、研究、分析、分级、传递和发布，为公司决策层及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信息情报服务；公司计算机网络、管理信息系统和信息情报的安全保密、安全运行、系统维护、安全防范的管理、检查、监督及考核工作。
28	技术中心	负责公司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装备的研究开发与引进，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创新工作；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以及国内外同行业进行交流与合作；收集、整理、分析科技信息，对公司项目管理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公司科技成果产业化转化与高技术产业发展途径探索与孵化，打造多学科技术创新平台和人才集聚地，为公司综合竞争力的提升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3．发行人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 19 个全资子公司，4 个控股子公司，6 个参股公司，各公司详情如下：

（1）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白银矿业成立于 2004 年 6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江世强，注册地为富蕴县迎宾路写字楼 301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许可经营项目：铜矿露天、井下开采。一般经营项目：铜精粉销售，钼精粉销售，矿山技术服务，机械零配件加工、销售，房屋租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新疆白银矿业 100%的股权。

新疆白银矿业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4,444.66
净资产	35,841.57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8,137.41
净利润	3,160.19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原名“白银有色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12 日，于 2013 年 1 月 9 日更名为“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双潮，注册地为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铁路专用线范围内铁路运输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铁路运输设备加工、安装、检修、代购代销；储运、蒸汽机车检修、罐车租赁；运输货物的装上、卸下、移送、分类、入库、出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普通货运（零担）、市际包车客运（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一类其他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维修竣工检验）、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经营业务（以上项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类）（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吊装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货物包装服务、物流技术开发、物流技术服务、物流配送服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铁运公司100%的股权。

铁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0,007.32
净资产	21,999.13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8,588.13
净利润	-1,744.38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铁运公司持有白银有色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白银有色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双潮，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机动车尾气检测（凭资质证经营）（以上所有项目国家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白银有色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5.96
净资产	51.58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08.12
净利润	4.56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3）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锌铝型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项冰仑，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175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

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销售；金属结构件及标准件加工销售；铝锭、铝母线、铝导杆、铝合金锭及铝合金杆的加工销售；防腐管件、阴极板、阳极板、电解槽加工制作、销售；劳保用品加工销售（以上经营项目国家禁止及需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塑料结构件制作；工矿备件制作安装；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五金交电、防腐制品的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锌铝型材公司 100%的股权。

锌铝型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989.50
净资产	2,792.45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8,623.15
净利润	241.01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4）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金属材料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敬克，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银山路 5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熔剂用石灰岩、冶金用石英岩的开采销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石灰的制造及销售；水泥销售；机械设备、自有房屋、场地的租赁；矿产开采咨询服务（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非金属材料公司 100%的股权。

非金属材料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04.80
净资产	1,418.04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467.35

净利润	143.03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5）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渣资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务胜，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四龙路 2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硫精砂筛选、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销售；无机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路面砖、墙砖、镁粉、焦粉、耐火粉生产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利用（不含危险化学品）；自有房屋出租（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渣资源公司 100%的股权。

渣资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413.43
净资产	7,493.18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6,618.56
净利润	803.32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6）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铜城建设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海峰，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设备、周转料具的租赁；普通货运（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房屋建筑、矿山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金属门窗工程；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及销售；预拌商品混凝土加工与销售；配电箱制作；高压试验；建材试验与建材检测；进出口贸易，境外投资办企业、境外承包工程（以上项目均凭资质证经营）；高低压电器元件、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高低压配电柜的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工矿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

制毒化学品）、玻璃钢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的批发零售（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铜城建设公司 100%的股权。

铜城建设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692.51
净资产	10,917.33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8,421.84
净利润	1,442.83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7）白银铜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铜盛监理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8 月 28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启民，注册地为白银市白银区嘉垣北广场西侧 1 幢。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冶炼工程监理乙级、矿山工程监理乙级；工程招标代理（凭资质证经营）；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凭资质证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铜盛监理公司 100%的股权。

铜盛监理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30.82
净资产	1,456.81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818.18
净利润	380.45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8）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 28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马惠智，注册地为白银市白银区公园路科技楼。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

金属材料、矿产品及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的经销；农副土特产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白银红鹭贸易公司 100%的股权。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617.37
净资产	2,596.44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71,616.72
净利润	192.93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9）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马惠智，注册地为沪太路 1895 弄 51 号 10 幢二楼 258 室。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五金、通讯器材（除专项）、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电线电缆、办公用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金属材料、冶金矿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100%的股权。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7,971.85
净资产	4,596.36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382,504.79

净利润	-3,949.61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江苏红鹭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

江苏红鹭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4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马惠智，注册地为海安县城东镇界墩村 14 组（海安商贸物流产业开发区）。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机械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五金、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电线电缆、文具用品、家用电器、日用品百货、金属材料、冶金矿产品（涉及许可经营的除外）、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黄金及贵金属零售；贸易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红鹭贸易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93.71
净资产	618.37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04,888.16
净利润	100.84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10）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恒诚机械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 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曾贤儒，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机械设备和备件制造、安装、维修，钢结构、铸球、镀锌钢带、耐磨材料生产经营（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工业橡胶制品、工业塑料制品、工业氧（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医用氧（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生产经营；金属材料经营；起重机械安装维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废钢铁回收利用；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2 类 2 项）（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乙炔生产经营（凭

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恒诚机械公司 100%的股权。

恒诚机械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995.56
净资产	-613.66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882.11
净利润	-263.02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11）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长通电缆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周荣，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东工业园。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电线电缆、光缆及有色金属产品的压延加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电线电缆产业投资；电线电缆高新技术研发与转让；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长通电缆公司 100%的股权。

长通电缆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6,044.96
净资产	13,497.11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3,619.01
净利润	1,134.27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12）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西北铜加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法定代

表人为邓予生，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有色金属加工及销售（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西北铜加工公司 100%的股权。

西北铜加工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651.62
净资产	6,938.93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8,796.71
净利润	-1,554.57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13）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贵金属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 美元，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在世界各地寻找矿源，开展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合作和贸易。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贵金属公司 100%的股权。

贵金属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68,992.38
净资产	40,896.24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31,846.94
净利润	54,029.99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贵金属公司持有 BCX 公司 60%股权，BCX 公司间接持有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 98.68%的股权，相关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14）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红鹭氟业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 19 日，注册资本 8,443.67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敬克，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兰包路 333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氟化铝、冰晶石、氟化镁、氟硅酸钠等氟系列产品制造、销售；金属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设备租赁、自有房屋和场地租赁（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红鹭氟业公司 100%的股权。

红鹭氟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09.80
净资产	-17,710.36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488.37
净利润	-1,307.59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15）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红鹭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茏，注册地为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长虹西路翠柳东街 1 号-2225。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销售化工产品；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销售矿产品、金属材料、电线电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东方红鹭公司 100%的股权。

东方红鹭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602.09
净资产	10,246.35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092.14
净利润	312.24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东方红鹭公司持有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1 美元，唯一董事为孙茏，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托托拉岛罗德城离岸中心 957 号邮政信箱。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商务投资和服务业。2014 年该公司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16）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白银香港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港元，法定代表人为马惠智，注册地为香港湾仔骆克道 300 号侨阜商业大厦 20 楼 A 室。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国际贸易、商务咨询服务及跨国投资业务，自营和代理有色金属及稀贵金属产品及原材料贸易业务，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及公司将来可能经营之其他合法业务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白银香港公司 100%的股权，且公司并未开展经营活动。

（17）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红鹭物资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文广，注册地为白银市白银区四龙路 301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硫酸、盐酸、硝酸＜70%、甲苯、丙酮、高锰酸钾、苯乙酸、醋酸酐、磷酸、氨水、液碱、乙醇、硅氟酸、硫磺、汽油、柴油、煤油、重油、油漆、天然气批发零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纺织、服装及日用品、石灰石产品的批发零售（以上项目国家禁止及需取得专项许可证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红鹭物资公司 100%的股权。红鹭物资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末，2014 年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18）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53,108.8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殷勤生，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有色冶炼废渣、废水、废气及余热资源综合利用；钢铁冶炼废渣综合利用；粉煤灰、脱硫石膏、煤矸石综合利用；煤废渣及化工废渣综合利用；废旧金属、废旧家电及电子产品再生利用；生活废弃物再生利用；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金属矿产资源及二次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色冶炼技术研发与咨询；环保技术服务；金属产品及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有色金属及制品、矿产品、金属原料批发与零售（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公司 100%的股权。

（19）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有色动力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注册资本 10,723.8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旭东，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供水；物业服务；工业及民用管道检修安装；机电设备检修安装；电气检测、实验（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有有色动力公司 100%的股权。

（20）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厂坝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杜明，注册地为甘肃省陇南市成县城关镇陇南大道幸福路口金成大厦。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地质勘探、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进出口业务；金属及矿产品销售；有色金属的延伸产品、硫酸生产及销售、硫精矿的批发及零售（以上项目属许可范围的凭许可证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厂坝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70.00%；成县金和公司持股 22.83%；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兰州矿产勘查院持股 4.68%；成县天成工贸公司持股 2.49%。

厂坝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46,917.50
净资产	316,965.95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3,280.41
净利润	25,239.34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1）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白银矿业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6 日，注册资本 15,43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学仁，注册地为阿巴嘎旗德力格尔工业园区。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萤石开采（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16 日），选矿矿石加工，矿产品销售；矿山技术服务和咨询；机械加工；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内蒙白银矿业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60%；金原矿业公司持股 40%。

内蒙白银矿业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443.85
净资产	12,639.27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1,405.78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2）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信秘鲁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注册地为秘鲁利马耶稣玛利亚区智利共和国大道 262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多金属选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首信秘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51%；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

首信秘鲁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773.65
净资产	-2,250.51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647.92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3）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矿业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亚雷，注册地为云南省红河州红河工业园区生物资源加工区（蒙自市红河州红元公司办公楼 320、321 室）。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矿产资源投资、管理；矿业权运作服务；矿产资源投资咨询；矿产资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云南矿业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50%；国安集团持股 50%。

云南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35.01
净资产	1,834.97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91.31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4）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18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窦小征，注册地为白银区银山路 109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烃基萘原酸盐，二羟基二硫代磷酸盐、聚丙烯酰胺系列、二硫化碳生产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桶、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销售（以上项目需凭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49.2%；白银大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0.8%。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335.58
净资产	1,422.14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092.76
净利润	30.74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白银铜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25）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华鹭铝业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 17 日，注册资本 52,924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蒋英刚，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建设西路 19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原铝、精铝冶炼、铝材加工、铝冶炼用预焙阳极块生产销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华鹭铝业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49%；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

华鹭铝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8,169.66
净资产	70,044.73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12,509.39
净利润	-29,108.42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6）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矿业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常振明，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19 号国际大厦 26-0203。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许可经营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采矿业领域的技术推广与转让；地质环境治理、地质勘探、有色金属行业技术的研发和咨询；项目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信矿业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30%；中信集团持股 70%。

中信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1,754.50
净资产	46,904.69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2,518.90
净利润	446.88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7）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红鹭矿业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7,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杰斌，注册地为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人民路 19 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矿产资源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红鹭矿业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6.98%；平安信托持股 93.02%。

红鹭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1,126.99
净资产	171,023.84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0,518.16
净利润	-12,218.56

注：上表数据已经北京永拓审计。

（28）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色矿业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26 日，注册资本 39,683.33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罗涛，注册地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 10 号 A416。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承包工程项目；工程招标；工程勘测、咨询、监理；进出口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色矿业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持有人	持股比例（%）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0.45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2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78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2.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5
云南有色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65
江西金源地矿集团有限公司	1.51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51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1.51
青海西部资源有限公司	1.51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1.51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0.63
西北有色地质勘查局	0.50
善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50
有色金属矿产地质调查中心	0.50
合　计	**100.00**

中色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7,109.43
净资产	58,457.82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877.97
净利润	-162.31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9）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财务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8 月 7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水鉴，注册地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3 号中国有色大厦 20 楼。该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银监复【2009】411 号规定的内容从事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圳财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持有人	持股比例（%）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75.18
中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深圳市中金联合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5.2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
贵州铝厂	1.19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18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1.02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1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1.00
上海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0.67
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50
山东铝业公司	0.48
兰州连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0.33
合　计	**100.00**

深圳财务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7,516.45
净资产	54,151.89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143.55
净利润	3,268.13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发行人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1	深部矿业	甘肃	有色金属矿石开采（凭采矿许可证有效期经营）；井巷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证经营）
2	小铁山矿	甘肃	铜矿、铅矿、锌矿原矿开采（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3	选矿公司	甘肃	铜精矿、铅锌精矿、硫精矿、萤石精矿及其他金属、非金属矿产品的开发、选矿（金属及非金属矿种）及矿产品开发
4	铜业公司	甘肃	硫酸、氧（压缩的、液化的）、氮（压缩的、液化的）、氩（压缩的、液化的）生产及销售（凭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经营）；阴极铜、金、银、硒冶炼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
5	第三冶炼厂	甘肃	有色金属冶炼；工业硫酸（浓硫酸）（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6	西北铅锌冶炼厂	甘肃	锌锭、合金锌生产；氧化锌及多种粉体材料生产；硫酸生产（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7	动力厂	甘肃	动力厂已改制为有色动力公司，待管理关系理顺后予以撤销。动力厂原有业务由有色动力公司承接
8	民爆分公司	甘肃	爆破工程（凭公司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三）主要股东情况

1、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

（1）国安集团

国安集团持有本公司 2,25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5.86%。国安集团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的设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国安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亿元）	出资比例（%）
1	中信集团	15.0000	20.945
2	黑龙江鼎尚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14.1545	19.764
3	广东中鼎集团有限公司	12.7390	17.787
4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11.3235	15.811
5	共和控股有限公司	11.3235	15.811
6	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	7.0772	9.882
合计		**71.6177**	**100.000**

除中信集团以外的国安集团其他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①黑龙江鼎尚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4 月 30 日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公滨路 211 号

法定代表人：曹立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按资质证书范围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广东中鼎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8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268 号广州交易广场 2701-2708 室

法定代表人：谭丽明

注册资本：41,888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相关项目策划；建筑设计咨询；室内装饰、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研究、开发；资产重组、市场营销策划；商业批发、零售（须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③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7 月 27 日

注册地址：长葛市人民路北段

法定代表人：楚金甫

注册资本：10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机械产品、电器产品销售（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④共和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 年 07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一号 1 号楼东五层 503 室

法定代表人：关鑫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对基础设施及房地产、信息产业、通讯、生物制药、传媒项目的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品。

⑤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7 月 30 日

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外环线宜兴埠立交桥南

法定代表人：白少良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商品房销售代理；场地租赁；家具、日用百货零售兼批发；市场开发建设服务；自有地热井有偿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基础设施、市政工程进行投资；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服务（金融资产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供热服务；物业设施维护。（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从持股比例和控制关系来看，国安集团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通过其持有的股东表决权决定国安集团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也不能通过行使其股东表决权控制国安集团股东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同时，国安集团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亦未通过协议、国安集团公司章程或其他任何安排产生一致行动的情形。因此，国安集团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国安集团下属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国安集团持股比例（%）	企业成立时间（年）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1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100	2000	144,679.45	北京	投资控股	1,490,823	749,667	17,902
2	三亚椰林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1995	30,000.00	三亚	客房及餐饮	30,948	25,145	-1,511
3	中信国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00	2004	30,000.00	北京	法律规定的业务	63,207	-6,827	-1,662
4	北京国安建设有限公司	100	1998	10,339.68	北京	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销售建筑材料；水暖电器、空调制冷设备；技术咨询	11,593	7,392	-145
5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1988	5,015.00	北京	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文化办公用机械、交电、机械电器设备、制冷空调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无线电寻呼业务、商贸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国内 VAST 通信；利用国安电气总公司所属的中信寻呼台、瑞信寻呼台发布国内广告（烟草广告除外）；智能建筑；综合布线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	74,266	6,982	498
6	鸿联九五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1999	6,000.00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2,022	1,456	-27
7	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	2000	5,000.00	北京	通信、广播电视网络、电子计算机项目投资	25,025	22,668	1,690
8	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996	2800.00	北京	物业管理	6,447	5,529	175
9	邮电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	1994	600.00	北京	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出境旅游业务	9,620	430	-84
10	国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	1991	1.87（港元）	香港	投资控股	189,026	176,227	156,285
11	北京国安宾馆有限公司	100	1987	1,000.00	北京	住宿、饮食及其他相关服务	1,354	785	-102
12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41.91	1997	112,372.68	乌鲁木齐	葡萄酒生产经营	396,371	238,253	840
13	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	100	1996	520,000.00	北京	铝、铝合金板、带、箔材、型材及深加工产品的销售；铝加工技术咨询、铝加工设备的制造；铝幕墙和门窗的设计、加工、制造、安装及室内外装饰；实业项目、高新技术开发项目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转让、技术服务；资产受托管理；资产托管、重组、财务管理的咨询、策划；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房屋出租；房屋拆迁服务；建筑物拆除服务；信息咨询；机械电子设备、汽车租赁	3,848,693	681,413	20,857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14	中信国安化工有限公司	55	2010	50,000.00	菏泽	生产销售乙烯焦油、苯乙烯焦油、榨油、燃料油、石油树脂、重芳烃等化工产品	227,946	58,994	2,833
15	中信国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04	100,000.00	北京	投资	99,412	9,193	-685
16	中信国安第一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55.88	1994	34,000.00	河北	承办、组织国际、国内各类会议、论坛、比赛及展览活动等	595,031	-239,122	-43,632

（2）中信集团

中信集团持有本公司 20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19%。中信集团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的设立”。

中信集团持有国安集团 20.945%的股权，是国安集团的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属于一致行动人，两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2,45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9.05%。

2、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省经合公司

（1）甘肃省国资委持有本公司 2,158,290,782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4.40%。甘肃省国资委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的设立”。

（2）新业公司是甘肃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 40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6.37%。新业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0 日由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更名而来，甘肃省国资经营公司于 2000 年 11 月 10 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20000000007129。

新业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2000 年 11 月 10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84,546,000 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1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甘肃省

法定代表人：刘立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省政府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国有股权和国有企业改革改制、破产重组及整体上市留存资产和国有股权的运营管理；持有并管理国有资本不宜退出的承担公益性等特殊职能企业和省政府国资委委托管理企业的国有股权和国有资产；整合省政府国资委委托管理企业国有资产存量，通过资本运作盘活闲置资产。从事金属材料和建筑材料的批发和零售。房屋租赁。（凡涉及行政许可或资质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经营）

新业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33,918.74
净资产	63,185.88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605.91

净利润	-24,190.01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省经合公司是甘肃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496,969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31%。

省经合公司前身成立于 1988 年，后经重新登记（公司名称未变）的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92 年 11 月 18 日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注册资本：6,742 万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 250 号时代广场 11 楼 1104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甘肃省

法定代表人：沈重峰

经营范围：引进资金、技术，开发省内资源、发展横向经济联合；经营化工产品、燃料（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针纺织品、农副产品（不含粮食）、畜产品、五金交电（不含进口摄、录像机）、日用百货、建筑材料。

省经合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485.32
净资产	7,953.71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64.34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兰州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新业公司和省经合公司是甘肃省国资委全资子公司，甘肃省国资委合计持有本公司 2,577,787,751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41.08%，为持有本公司权益最大的股东。

3、瑞源基金

瑞源基金持有本公司 80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2.75%。

瑞源基金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由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和管理人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注册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注册合伙资金为 28.20 亿元。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由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国安集团、产业公司及德耀锦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起设立，注册资本 2 亿元，设立时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35%，国安集团持股 30%，产业公司持股 30%，德耀锦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德耀锦信（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1 年 4 月 14 日更名为长三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又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更名为杭州长三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瑞源基金合伙人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亿元）
江西鄱鑫资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29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00
国安集团	2.00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0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
信达资产	1.00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80
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50
李永宏	0.70
姚吕	0.46
张德祥	0.20
刘天宇	0.20
陶慧君	0.20
蒋和平	0.15
张蔚蔚	0.10
总计	**28.20**

瑞源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2011 年 8 月 31 日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707 号 F39-19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上海市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凡）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瑞源基金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73,673.23
净资产	273,652.89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870.48

注：上表中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永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信达资产

信达资产持有本公司 374,895,303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5.97%。

信达资产是经国务院同意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财政部采取独家发起设立的方式，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整体改制变更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3 年 12 月 12 日，信达资产正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股份代码为 01359）。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信达资产股本结构为：普通股总数 36,256,690,035 股，其中内资股为 24,596,932,316 股，占比 67.84%；H 股为 11,659,757,719 股，占比 32.16%。信达资产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为：财政部持股 67.84%，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股 8.04%。

信达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99 年 4 月 19 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6,256,690,035 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侯建杭

经营范围：（一）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二）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三）破产管理；（四）对外投资；（五）买卖有价证券；（六）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七）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八）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九）资产及项目评估；（十）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达资产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442,741.70
净资产	10,186,326.20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979,006.20
净利润	1,214,274.90

注：上表数据已经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计。

5、东方资产

东方资产持有本公司 43,789,193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70%。

东方资产是经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独资金融企业。

东方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99 年 10 月 2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00 亿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阜成门内大街 410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张子艾

经营范围：收购并经营金融机构剥离的本外币不良资产；本外币债务追偿，对所收购本外币不良贷款形成的资产进行租赁、置换、转让与销售；本外币债务重组及企业重组；本外币债权转股权及阶段性持股，资产证券化；资产管理范围内的上市推荐及债券、股票承销；发行金融债券，商业借款；向金融机构借款和向中国人民银行申请再贷款；投资、财务及法律咨询与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企业审计与破产清算；加入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债券业务；根据市场原则，商业化收购、管理和处置境内金融机构的不良资产；接受委托，从事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金融机构关闭清算业务；接受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国有银行的委托，管理和处置不良资产；接受其他金融机构、企业的委托，管理和处置不良资产；运用现金资本金对所管理的政策性和商业化收购不良贷款的抵债实物资产进行必要的投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华融资产

华融资产持有本公司 20,837,908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33%。

华融资产是经国务院批准，由财政部、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发起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政部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分别持有其 77.49%和 5.05%的股权。

华融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99 年 11 月 1 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3,269,587.0462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赖小民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业务；资产及项目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长城资产

长城资产持有本公司 7,655,712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2%。

长城资产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独资金融企业。

长城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成立时间：1999 年 11 月 2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00 亿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张晓松

经营范围：收购并经营中国农业银行剥离的不良资产；商业化收购、委托代理、投资；债务追偿；资产置换、转让与销售；债务重组及企业重组；债权转股权及阶段性持股，资产证券化；资产管理范围内的上市推荐及债券、股票承销；直接投资；发行债券，商业借款；向金融机构借款和向中国人民银行申请再贷款；国债现券和回购；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现券交易和回购；投资、财务及法律咨询与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企业审计与破产清算；保险兼业代理（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4 日）；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其他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的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有效期至 2014 年 4 月 25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公司控制权情况

国安集团持有本公司 2,25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5.86%，是本公司单一持股最大股东。甘肃省国资委直接持有本公司 2,158,290,782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4.40%，是本公司单一持股第二大股东。

本公司股东中，新业公司和省经合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400,000,000 股股份和 19,496,969 股股份，分别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6.37%和 0.31%。新业公司和省经合公司是甘肃省国资委全资子公司，甘肃省国资委合计持有本公司 2,577,787,751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41.08%，为合计持有本公司权益最大的股东。

中信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20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19%。在 2014 年 3 月国安集团增资扩股前，中信集团持有国安集团 100%股权，中信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 2,45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9.05%，为合计持有本公司权益第二大的股东。国安集团增资扩股后，中信集团持有国安集团 20.945%的股权，是国安集团的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属于一致行动人，两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2,450,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9.05%。

国安集团增资扩股前，中信集团和甘肃省国资委合计持有本公司权益接近，均不能单独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国安集团增资扩股后，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作为一致行动人，两者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权益与甘肃省国资委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权益接近，任何一方都不能单独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除上述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相对较小，亦不能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

（五）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6,274,965,867 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不低于 69,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且不超过 156,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0%）。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和国有银行国有股减持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函【2004】21 号）的有关规定，并经《甘肃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4】97 号）确认，本公司除信达资产、东方资产、华融资产、长城资产以外的国有股东，将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履行转持义务。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1,568,000,000 股的 10%计算，将甘肃省国资委持有的公司 104,937,543 股股份，新业公司持有的公司 19,448,268 股股份，中信集团持有的公司 9,724,134 股股份，省经合公司持有的公司 947,956 股股份（上述四家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135,057,901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若公司实际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上述四家股东应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股份数量相应按照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作出调整。

按照发行数量上限计算的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35.86	2,250,000,000	28.69
甘肃省国资委（SS）	2,158,290,782	34.40	2,053,353,239	26.18
瑞源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	12.75	800,000,000	10.20
新业公司（SS）	400,000,000	6.37	380,551,732	4.85
信达资产（SS）	374,895,303	5.97	374,895,303	4.78
中信集团（SS）	200,000,000	3.19	190,275,866	2.43
东方资产（SS）	43,789,193	0.70	43,789,193	0.56

华融资产（SS）	20,837,908	0.33	20,837,908	0.27
省经合公司（SS）	19,496,969	0.31	18,549,013	0.24
长城资产（SS）	7,655,712	0.12	7,655,712	0.1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135,057,901	1.72
二、无限售条件股				
社会公众股	-	-	1,568,000,000	19.99
合　计	**6,274,965,867**	**100.000**	**7,842,965,867**	**100.00**

注：SS 是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股股东。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共有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股）	比例（%）
1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35.86
2	甘肃省国资委	2,158,290,782	34.40
3	瑞源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	12.75
4	新业公司	400,000,000	6.37
5	信达资产	374,895,303	5.97
6	中信集团	200,000,000	3.19
7	东方资产	43,789,193	0.70
8	华融资产	20,837,908	0.33
9	省经合公司	19,496,969	0.31
10	长城资产	7,655,712	0.12
合　计		**6,274,965,867**	**100.00**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自然人股东。

（四）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省经合公司均为本公司股东，新业公司、省经合

公司是甘肃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

国安集团和中信集团均为本公司股东，中信集团持有国安集团 20.945%的股权。国安集团为瑞源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2 亿元的财产份额。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瑞源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国安集团持有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信达资产为瑞源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1 亿元的财产份额。

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股权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分别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将在原承诺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自锁定期限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如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如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瑞源基金、信达资产、东方资产、华融资产、长城资产、省经合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和国有银行国有股减持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函【2004】21 号）的有关规定，并经《甘肃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4】97 号）确认，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省经合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35,057,901 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八、内部职工持股情况

本公司未曾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员工（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总数分别为 16,011 人、16,538 人、16,752 人。

本公司员工的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1,602	10.01
财务人员	178	1.11
营销人员	195	1.22
工程技术人员	1,397	8.73
操作服务人员	12,639	78.94
合计	16,011	100.00

2、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学历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74	0.46
大学本科	1,611	10.06
大学专科	2,566	16.03
高中及以下学历	11,760	73.45
合计	16,011	100.00

3、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年龄分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739	10.86
30-39 岁	4,576	28.58
40-49 岁	8,290	51.78
50 岁及以上	1,406	8.78
合计	16,011	100.00

（二）公司执行社会保障、住房及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办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在职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缴存起始时间	甘肃省及白银市法定缴存比例	发行人缴存比例	备注
基本养老保险	1996 年 1 月	20%	20%	参加甘肃省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2009 年 12 月	6%	6%	参加白银市统筹
失业保险	1996 年 1 月	2%	2%	参加白银市统筹
工伤保险	2004 年 12 月	0.5-2%	1.5%	参加白银市统筹
生育保险	2008 年 1 月	0.3-0.7%	0.3%	白银市社保机构委托公司内部运作管理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1 月	5－12%	5%	参加白银市统筹

说明：根据《白银市工伤保险浮动费率管理暂行办法》及年度调整工伤保险费率通知，2012 年度公司工伤保险缴存比例为 2%，2013 和 2014 年度公司工伤保险缴存比例上浮为 2.2%。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险种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并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根据白银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育保险参保方式的意见》（白社保发【2008】52 号），本公司根据白银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的授权，自 2008 年 1 月起自行开展参保人员管理、基金收支等日常工作，本公司财务部设银行专户代为管理，参保人员、基金收支情况纳入白银市生育保险统计范围。

根据甘肃省冶金有色行业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成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险事业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按规定为员工缴纳了

社会保险费，不存在欠缴或补缴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白银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陇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成县管理部出具的证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业务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按规定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不存在欠缴或补缴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1、本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办理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人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在册员工人数	实际缴纳人数	未缴纳人数	在册员工人数	实际缴纳人数	未缴纳人数	在册员工人数	实际缴纳人数	未缴纳人数
白银股份	1,880	1,880	0	1,899	1,899	0	1,895	1,895	0
深部矿业	844	844	0	843	843	0	821	821	0
小铁山矿	735	735	0	732	732	0	712	712	0
选矿公司	862	862	0	854	854	0	809	809	0
铜业公司	1,921	1,921	0	1,876	1,876	0	1,784	1,784	0
第三冶炼厂	1,659	1,659	0	1,626	1,626	0	1,578	1,578	0
西北铅锌冶炼厂	2,129	2,129	0	2,081	2,081	0	1,983	1,983	0
动力厂	477	477	0	469	469	0	465	465	0
民爆分公司	0	0	0	0	0	0	12	12	0
红鹭氟业公司	290	290	0	276	276	0	253	253	0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	29	29	0	25	25	0	29	29	0
恒诚机械公司	305	305	0	290	290	0	277	277	0
新疆白银矿业	41	41	0	42	42	0	42	42	0
长通电缆公司	628	628	0	670	670	0	669	669	0
锌铝型材公司	296	296	0	260	260	0	229	229	0
非金属材料公司	182	182	0	162	162	0	156	156	0
渣资源公司	331	331	0	301	301	0	262	262	0
西北铜加工公司	761	761	0	713	713	0	648	648	0
铁运公司	663	663	0	665	665	0	653	653	0
铜盛监理公司	26	26	0	33	33	0	34	34	0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15	15	0	16	16	0	17	17	0
铜城建设公司	240	240	0	251	251	0	246	246	0
东方红鹭公司	0	0	0	2	2	0	4	4	0
厂坝公司	2,365	2,365	0	2,383	2,383	0	2,367	2,367	0
内蒙白银矿业	73	73	0	67	67	0	64	64	0
云南矿业公司	0	0	0	2	2	0	2	2	0
合计	16,752	16,752	0	16,538	16,538	0	16,011	16,011	0

注：上表中在册员工人数与实际缴纳均为当期最后一个月份人数。

二、本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其所有分、子公司的基本养老保险均参加甘肃省统筹；厂坝公司的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参加陇南市成县统筹，除厂坝公司外本公司及其它分、子公司的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参加白银市统筹。内蒙白银矿业、新疆白银矿业、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云南矿业公司、东方红鹭公司的在册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均在白银市缴纳，不参加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统筹。

（1）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情况

项目	起始时间	企业实际缴费比例	个人实际缴费比例	年度缴费基数			备注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基本养老保险	1996 年 1 月	20%	8%	473,950,395.00	563,410,562.14	603,271,673.07	参加甘肃省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2009 年 12 月	6%	2%	391,109,363.83	483,180,335.50	503,501,368.67	参加白银市统筹
失业保险	1996 年 1 月	2%	1%	390,396,230.50	483,188,728.00	503,502,414.50	参加白银市统筹
工伤保险	2004 年 12 月	2-2.2%	/	391,109,363.83	483,180,335.50	503,501,368.67	参加白银市统筹
生育保险	2008 年 1 月	0.3%	/	/	/	/	白银市社保机构委托公司内部运作管理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1 月	5%	5%	370,167,640.00	473,550,740.00	489,611,100.00	参加白银市统筹

注：1、上表中基本养老保险包含本公司及其所有分、子公司；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包含厂坝公司。

2、根据甘肃省《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06】87 号）的规定，企业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比例为 20%。

3、根据白银市《白银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办法》（市政办发【2009】227 号）的规定，用人单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的比例为 6%。

4、根据《甘肃省实施失业保险条例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 11 号）的规定，国有企业缴纳失业保险费的比例为 2%。

5、根据《关于工伤保险费率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3】29 号）的规定，本公司属于三类行业风险（有色金属采、选、冶行业），工伤保险缴费比例为 2%左右，当地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可以上下浮动。本公司 2012 年度缴费比例为 2%，白银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3 年开始将本公司工伤保险缴费比例上浮至 2.2%。

6、2008 年 12 月白银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下发《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育保险参保方式的意见》（白社保发【2008】52 号），允许本公司自行开展参保人员管理、基金收支等日常工作，委托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银行专户代为管理。因以前年度征缴的生育保险费可以满足内部运作管理需要，因此 2012-2014 年度未予征缴。

7、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根据《白银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调整月缴存额上下限的通知》确定。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在当年年初核定后不参与 7 月社会平均工资调整，所以基数略小于其他保险缴费基数。

8、工伤保险“实际缴费金额”由白银市社保局考虑各种因素，按固定额度给予核减，白银市社保局出具了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不属于欠缴情形。

（2）厂坝公司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情况

项目	起始时间	企业实际缴费比例	个人实际缴费比例	备注
基本养老保险	1996 年 1 月	20%	8%	与本公司统一参加甘肃省统筹
基本医疗保险	2009 年 12 月	6%	2%	参加成县统筹
失业保险	1996 年 1 月	2%	1%	参加成县统筹
工伤保险	2004 年 12 月 1 日	2%	/	参加成县统筹
生育保险	2008 年 1 月	0.3%	/	集团公司内部管理运行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1 月	5%	5%	参加陇南市统筹

注：

1、厂坝公司基本养老保险与本公司及其他分、子公司统一参加甘肃省统筹。

2、根据陇南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城镇职工和居民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实施细则》（陇劳社发【2009】136 号）的规定，用人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比例为 6%。

3、根据《陇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暂行办法》（陇政办发【2007】49 号）的规定，县直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为 5%。

4、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年度实缴金额”为地方社保部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给予适当减免后实际核定的缴费额度，当地社保部门出具了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不属于欠缴情形。

5、生育保险按照统一性原则，按照白银市社保局下发《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育保险参保方式的意见》（白社保发【2008】52 号），本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参加白银市生育保险，由本公司内部运作管理，因以前年度征缴的生育保险费可以满

足内部运作管理需要，因此 2012-2014 年度未予征缴。

如上所述，本公司包括母公司和所有分、子公司在内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为其所有在册员工足额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存在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本公司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需要补缴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公司员工薪酬制度、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大致范围及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近几年来，发行人实行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的薪酬制度。岗位绩效工资制是以员工被聘上岗的工作岗位为主，根据岗位技术含量、责任大小、劳动强度和环境优劣确定岗级，以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力价位确定工资总量，以员工的劳动成果为依据支付劳动报酬的薪酬制度。岗位绩效工资制由基础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津贴三部分构成。发行人按岗位性质分为三类，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一般员工。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甘肃省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特别奖励三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和特别奖励根据年度和任期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办法》，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年度考核结果兑现；技术中心研发人员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岗位工资办法》，其薪酬由基础工资、岗位工资、津贴和项目绩效奖励四部分构成，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津贴按月发放，项目奖励依据项目完成情况考核兑现；其他员工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岗位绩效工资是根据各岗位工作内容、职责权限、工作环境、工作难度、职务、职称、任职资格等，设计岗位薪点标准，结合员工工作业绩按月考核发放。

近三年，公司各类人员收入情况：

公司员工平均工资呈上升趋势，复合增长率约为 4.6%。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复合增长率(%)
	金额	变化幅度（%）	金额	变化幅度（%）	金额	变化幅度（%）	
平均工资（元/年）	36,418	12.42	38,827	6.61	39,847	2.63	4.60
工资总额（万元）	63,534	17.13	65,322.15	2.81	68,290.06	4.54	3.68

公司按照员工性质将其分为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一般员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班子成员，薪酬水平最高，2012 年-2014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6.56%；中层管理人员指各分子公司、中心、部室负责人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水平较高，2012 年-2014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57%；一般员工指其余正式员工，2012 年-2014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4.28%。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单位：元/年）：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复合增长率(%)
	金额	变化幅度（%）	金额	变化幅度（%）	金额	变化幅度（%）	
高级管理人员	642,664	60.56	529,005	-17.69	561,155	6.08	-6.56
中层	134,885	-1.89	128,565	-4.69	139,159	8.24	1.57
一般员工	35,034	13.18	37,295	6.45	38,098	2.15	4.28

公司平均工资水平与当地平均工资的比较情况表

年份	公司员工平均工资（元/年）	全省职工平均工资（元/年）	差额
2012	36,418	38,440	2,022
2013	38,827	44,109	5,282
2014	39,847	49,690	9,843

目前，公司员工平均工资在当地处于中下等水平。

在未来薪酬整体规划方面，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⑴强化员工岗位管理，畅通管理、技术、操作人员纵向晋升、横向进退的职业发展通道，明确每一位员工在企业的定位和努力的方向，健全更加合理的薪酬分配机制；⑵完善“效益增、工资升，效益减、工资降”的分子公司工资总额分配机制，实现收入与效益、绩效、劳动生产率的联动；⑶推进管理、技术、操作不同岗位人员薪酬分配的差异化、多元化，落实岗变薪变原则，健全绩效考核体系，实现考核内容标准化、考核标准全量化、考核过程透明化，做到更加公平公正公开；⑷跟踪行业薪

酬发展状况，依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适时调整公司薪酬策略，持续提高员工薪酬水平。

十、发行人、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公司股东对本公司股份的锁定承诺

本公司股东关于所持本公司股份的锁定承诺请参见本节之“七、公司的股本情况”。

（二）本公司股东对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本公司股东与本公司的业务存在任何实际或潜在的竞争，本公司股东向本公司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

（三）本公司股东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本公司股东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股东向本公司作出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四）发行人、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承诺按照以下方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2、发行人主要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分别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促成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廖明、孙亚雷、罗宁、夏桂兰、严宁、吴万华、刘立、陈凡、张建军、王玉梅、郑小虎、李宗义、孙积禄、谢天德、李

建一、秦永忠、杨景、张晓群、李忠科、郑志旺、王普公、付庆义、许多丰、张锦林、雷思维、刘燕明、张家国、杜明、席斌、马惠智、吴贵毅、孙茏分别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中介机构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若因本公司出具的上述文件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所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所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所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声明：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所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所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发行人制定的股价稳定预案

为强化股东、管理层诚信义务，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本公司特制定以下股价稳定预案。本预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内有效。

本预案拟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上市后的公司股价：

1、增持及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措施

（1）若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将在 5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股东、董事商议采用以下三种方式的一种，即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信国安集团

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为“大股东”）增持、公司回购或者大股东增持和公司回购相结合，并制定具体的稳定股价的方案，该等方案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大股东及其委派的代表将确保投票赞成。

（2）大股东、公司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国有资产监管等相关规定。

2、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若届时证券监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3、相关惩罚措施

（1）对于大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大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大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大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大股东及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七）发行人持股超过5%的股东关于锁定期满后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及新业公司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

公司股东瑞源基金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12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本公司复权后的价格。

公司股东信达资产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12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八）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未能有效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利用自有资金补偿投资者的直接损失；

（2）不利影响消除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发行证券；

（3）不利影响消除之前，不得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发行人主要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如本公司所做的承诺未能履行，则利用本公司的自有资金补偿投资者的直接损失，并将锁定期自动延长至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

3、发行人董事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增加其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4、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增加其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铜、铅、锌、金、银等多种有色金属的采选、冶炼、加工及贸易，业务覆盖有色金属全产业链，是具有深厚行业积淀并初步形成国际布局的行业领先的大型有色金属企业。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本公司阴极铜产量在同行业企业排名第九位、铅产量排名第十五位、锌产量排名第八位。2014 年，本公司铜、铅、锌产量分别为 12.58 万吨、1.99 万吨、18.24 万吨，占全国同类金属产量的 1.58%、0.47%、3.13%。本公司全资或控股持有并经营的七座有色金属矿山分布于甘肃和新疆，铜、铅、锌资源量分别达到 43.34 万吨、127.93 万吨、590.80 万吨。本公司在生产铜过程中综合利用伴生金、银等贵金属，2014 年黄金、白银产量分别为 1,020 千克（国内产量）、102.92 吨，约占全国产量的 0.23%和 0.58%。此外，本公司积极开拓海外业务，控股的首信秘鲁公司未来可实现铜、铅、锌、金、银等多金属选矿 68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通过贵金属公司控制的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拥有的黄金总资源量为 1,208 吨，2014 年海外黄金产量 5.09 吨。本公司的业务包括有色金属加工，2014 年有色金属加工产量为 7,511 吨。本公司开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包括铜、铅、锌、黄金、白银的现货及期货贸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体系和行业组织

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受到多个政府部门的监管。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列明有色金属产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的技术和项目，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调控，并对相关产业政策的落实进行监督；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行业发展战略，拟订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

导行业标准和技术法规的拟订；国土资源部作为地质矿产主管部门，主管全国矿产资源的勘查和开采；环境保护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分别对行业的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进行监管；商务部对加工贸易政策进行管理并监管特定原材料、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的行业组织主要是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和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各行业组织主要根据国家政策法规，制定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通过调查研究为政府制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有关法律法规，并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制定、修订本行业国家标准等，同时对会员企业提供公共服务、协助信息交流等。

（二）行业监管的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文件名称	颁布部门	实施时间	颁布文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6 年 8 月 29 日	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国务院	1994 年 3 月 26 日	国务院第 152 号令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 年 12 月 1 日	主席令第 75 号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	国务院	1994 年 4 月 1 日	国务院第 150 号令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8 年 2 月 12 日	国务院第 240 号令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8 年 2 月 12 日	国务院第 241 号令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8 年 2 月 12 日	国务院第 242 号令
地质勘查资质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8 年 7 月 1 日	国务院第 520 号令
地质资料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2 年 7 月 1 日	国务院第 349 号令
土地复垦条例	国务院	2011 年 3 月 5 日	国务院第 592 号令
国务院关于全面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的通知	国务院	2005 年 8 月 18 日	国发【2005】28 号
对矿产资源开发进行整合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国办发【2006】108 号
探矿权、采矿权有偿取得制度改革的有关问题通知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	2006 年 10 月 26 日	财建【2006】694 号
探矿权采矿权使用费和价款管理办法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	1999 年 6 月 7 日	财综字【1999】74 号
矿产资源登记统计管理办法	国土资源部	2004 年 3 月 1 日	第 23 号部长令
探矿权采矿权招标拍卖挂牌管理办法（试行）	国土资源部	2003 年 8 月 1 日	国土资发【2003】197 号
地质勘查资质注册登记办法	国土资源部	2003 年 6 月 24 日	国土资发【2003】218 号
地质勘查资质分类分级标准	国土资源部	2008 年 7 月 1 日	国土资发【2008】137 号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认定办法	国土资源部	1999 年 7 月 15 日	国土资发【1999】205 号
探矿权采矿权价款收入管理有关事项通知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	2006 年 8 月 14 日	财建【2006】394 号

文件名称	颁布部门	实施时间	颁布文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采取综合措施对耐火粘土萤石的开采和生产进行控制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2010 年 1 月	国办发【2010】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 年 11 月 1 日	主席令第 70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主席令第 5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 年 1 月 1 日	主席令第 4 号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4 年 2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393 号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	2004 年 7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397 号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 年 11 年 1 日	国务院令第 445 号
工伤保险条例	国务院	2011 年 1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586 号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国务院	2002 年 5 月 12 日	国务院令第 352 号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国务院	2007 年 6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493 号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1 年 12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591 号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国务院	2004 年 12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42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9 年 12 月 26 日	主席令第 2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3 年 9 月 1 日	主席令第 7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8 年 6 月 1 日	主席令第 8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0 年 9 月 1 日	主席令第 3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7 年 3 月 1	主席令第 7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5 年 4 月 1 日	主席令第 3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 年 10 月 1 日	主席令第 7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2 年 7 月 1 日	主席令第 54 号

（三）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1、行业规范条件

为了加强铜冶炼行业、铅锌行业结构调整，进一步规范和改善企业生产经营秩序，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4 年 4 月 14 日修订发布了《铜冶炼行业规范条件》，2015 年 3 月 16 日修订发布了《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15）》，对新建铜和铅锌冶炼项目的企业布局、生产规模、质量工艺和装备、能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职业病防治等方面做出了相关规定，明确了行业企业规范管理，对符合行业规范条件的铜冶炼企业、铅锌矿山和冶炼企业进行核查，予以公示、公告，对公告企业名单进行动态管理，并对公告企业进行抽查。

此外，根据 2014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国家标准，现有铜冶炼企业单位产品能

耗限定值应符合下表的要求：

工序、工艺		限定值/（千克标煤/吨）	
		工艺能耗	综合能耗
铜冶炼工艺（铜精矿-阴极铜）		≤400	≤420
粗铜工艺（铜精矿-粗铜）		≤280	≤300
阳极铜工艺（铜精矿-阳极铜）		≤320	≤340
电解工序（阳极铜-阴极铜）		≤110	≤140
粗铜工艺（杂铜-粗铜）		-	≤260
阳极铜工艺	（杂铜-阳极铜）	-	≤360
	（粗铜-阳极铜）	-	≤290
铜精炼工艺	（杂铜-阴极铜）	-	≤430
	（粗铜-阴极铜）	-	≤370

新建铜冶炼企业单位产品能耗准入值如下表：

工序、工艺		准入值/（千克标煤/吨）	
		工艺能耗	综合能耗
铜冶炼工艺（铜精矿-阴极铜）		≤300	≤320
粗铜工艺（铜精矿-粗铜）		≤170	≤180
阳极铜工艺（铜精矿-阳极铜）		≤210	≤220
电解工序（阳极铜-阴极铜）		≤90	≤100
粗铜工艺（杂铜-粗铜）		-	≤240
阳极铜工艺	（杂铜-阳极铜）	-	≤290
	（粗铜-阳极铜）	-	≤270
铜精炼工艺	（杂铜-阴极铜）	-	≤360
	（粗铜-阴极铜）	-	≤350

现有铅冶炼企业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限定值应符合下表的要求：

工序、工艺	综合能耗限定值/（千克标煤/吨）
粗铅工艺	≤400
铅电解精炼工艺	≤140
铅冶炼工艺	≤540

新建铅冶炼企业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准入值如下表：

工序、工艺	综合能耗准入值/（千克标煤/吨）
粗铅工艺	≤260
铅电解精炼工艺	≤110
铅冶炼工艺	≤370

现有锌冶炼企业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限定值应符合下表的要求：

生产工艺		限定值/（千克标煤/吨）
火法炼锌工艺	粗锌（精矿-粗锌）	≤1,650
	精馏锌（精矿-精馏锌）	≤2,100
湿法炼锌工艺	电锌锌锭（有浸出渣火法处理工艺）（精矿-电锌锌锭）	≤1,300

	电锌锌锭（无浸出渣火法处理工艺）（精矿-电锌锌锭）	≤1,000
	电锌锌锭（氧化锌精矿-电锌锌锭）	≤1,000

新建锌冶炼企业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准入值如下表：

生产工艺		限定值/（千克标煤/吨）
火法炼锌工艺	粗锌（精矿-粗锌）	≤1,600
	精馏锌（精矿-精馏锌）	≤2,000
湿法炼锌工艺	电锌锌锭（有浸出渣火法处理工艺）（精矿-电锌锌锭）	≤1,250
	电锌锌锭（无浸出渣火法处理工艺）（精矿-电锌锌锭）	≤900
	电锌锌锭（氧化锌精矿-电锌锌锭）	≤900

从监管体制和政策趋势来看，国家不断强化产业政策导向、市场准入管理及行业企业规范管理，鼓励提高行业集中度，提升技术水平，加强节能环保，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铜、铅、锌冶炼行业做强、做大、做优。

2、行业发展规划

2006 年 3 月 6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2006-2010 年）规划纲要》，其中《推进工业结构优化升级》之“调整原材料工业结构和布局”部分明确阐述了有色金属矿产开采、金属冶炼、铜材加工等行业发展规划：加大铜资源勘查力度，增加后备资源，稳定矿山生产；控制铜冶炼建设规模，发展深加工产品和新型合金材料。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制定的《有色金属工业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 年）》的要求，有色金属行业必须实施“开发利用与资源节约并举，把资源节约放在首位，加强地质勘查，提高资源利用率，扩大资源利用范围，科学利用两种资源”的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战略；铜材加工产品要向高精度、高性能、多品种、低成本方向发展，以满足国民经济各行业现代化需要。

2009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印发〈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该规划对 2009-2011 年有色金属产业的产业结构调整和整体发展规划具有明确指导借鉴意义。《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要求有色金属企业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推动企业兼并重组，提高工艺技术水平和关键材料加工能力，促进增长方式转变，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积极利用境外矿产资源。该规划鼓励有实力的铜、铝、铅、锌等企业以多种方式进行重组，实现规模化、集团化，

提高产业竞争力，力争形成 3-5 个具有较强实力的综合性企业集团。

2011 年 12 月 4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并发布的《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对“十二五”期间行业主要任务、重大专项及保障措施等内容作了规定。根据此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将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布局，提高资源保障能力，加快企业技术进步，加大重金属污染防治力度，并将大力推进节能减排。

（四）铜行业基本情况

1、全球铜行业情况

（1）全球铜资源储量及分布

世界铜资源丰富，未来可供新建的矿山较多，可以满足市场的长期需要。从地理上来看，世界铜资源的分布很不平衡，主要集中于南北美洲西海岸、非洲中部、中亚地区及俄罗斯的西伯利亚，其次是阿尔卑斯山脉和中东、美国东南部、西南太平洋沿岸及其岛屿。从国别上来看，世界铜储量最多的国家是智利、澳大利亚和秘鲁，分别占世界铜储量的 27.54%、12.61%和 10.14%，我国的铜储量仅占世界 4.35%。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3 年末，全球铜储量为 6.9 亿吨，主要集中在智利、澳大利亚、秘鲁等国，其储量分布及占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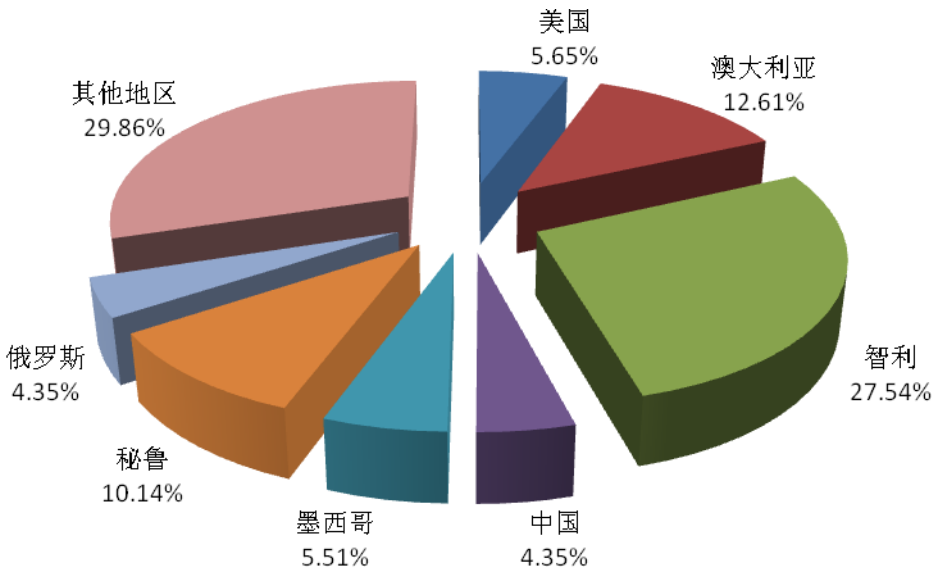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地质调查局

（2）全球精铜供求情况

1）全球精铜产量情况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全球精铜产量	1,983	2,076	2,155

资料来源：ICSG、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2010—2012 年，随着亚洲地区精铜消费量不断增长，全球主要精铜生产国的产能迅速扩张，产量不断递增，但同时受到智利等传统精铜生产大国产量下滑的影响，全球精铜产量的增幅受到限制。

2013 年，全球精铜冶炼产能利用率略低于 2012 年，但由于精铜产能的提高，使得精铜产量依然保持增长。2013 年全球精铜产量为 2,076 万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4.69%，增量主要来自中国、南美和非洲。

2014 年，全球精铜产能受新增铜矿项目陆续投产的影响，精铜产量持续增长，达到 2,155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3.81%。

2）全球精铜消费量情况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全球精铜消费量	1,970	2,055	2,125

资料来源：ICSG、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2012 年，全球精铜消费量相比 2011 年继续增加，但增幅有所放缓，较 2011 年同比增长 2.50%。

2013 年，全球精铜消费量为 2,055 万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4.31%，其中中国、美国、意大利、法国等主要精铜消费国均呈现低速增长或是小幅下滑的情况。

2014 年，全球精铜消费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3.41%，达到 2,125 万吨。其中，亚洲仍是精铜消费量最大的地区；美国由于经济形势的逐渐好转，对全球精铜消费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

3）全球精铜供需情况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量	1,983	2,076	2,155
消费量	1,970	2,055	2,125
供需平衡	13	21	30

资料来源：安泰科

2013 年，全球精铜供需延续 2012 年的状态，继续呈现小幅过剩的格局，过剩量为 21 万吨。主要原因为全球精铜产量增加，而消费量增幅不及产量增幅。

2014 年，全球精铜产量和消费量分别为 2,155 万吨和 2,125 万吨，较 2013 年均有小幅增长，全球精铜供应继续呈现小幅过剩局面。

2、我国铜行业情况

（1）我国铜资源储量及分布

我国铜矿资源相对匮乏，铜储量约占全世界的 4.35%。根据国土资源部信息，截至 2013 年底，我国铜金属探明资源储量为 9,112 万吨。铜矿资源主要分布在江西、云南等省份。

（2）我国精铜市场供需情况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量	561.7	617.9	688.4
净进口量	312.8	291.2	332.4
消费量	768.0	820.0	872.0
供需平衡	106.5	89.1	148.8

数据来源：ICSG、安泰科

2010-2013 年，由于国内精铜冶炼加工费不断上涨，刺激精铜冶炼产能不断扩张，精铜产量持续增加。2013 年，国内精铜产量达到 617.9 万吨，较 2010 年增长了 34.91%。

国内精铜终端消费行业主要集中在电力、空调和房地产行业。2010-2013 年，受限于中国经济结构调整的影响，上述行业用铜量一直保持稳定增长的状态，但消费增幅不及产量增幅。2013 年，国内精铜消费量为 820.0 万吨，较 2010 年增长 20.59%，精铜供应过剩 89.1 万吨。

2014 年，我国铜冶炼的产能持续扩张带动精铜产量保持较快增速，我国精铜产量为 688.4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1.41%；经济的快速增长，带动精铜需求逐年增长至高水准，精铜消费量为 872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6.34%；尽管产能不断扩张，仍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依赖精铜进口弥补市场缺口成为必然，精铜净进口量为 332.4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4.15%。2014 年，我国精铜供应过剩 148.8 万吨。

3、铜金属价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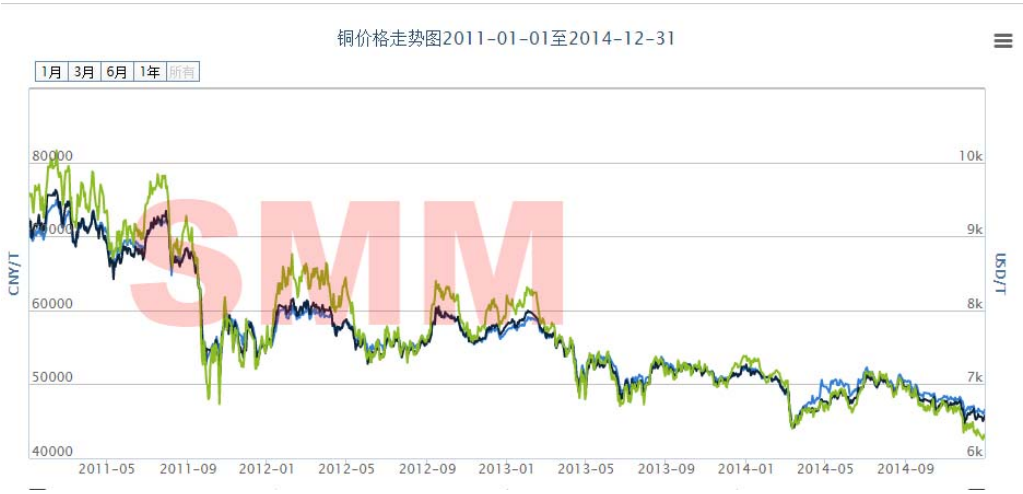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网

国际精铜的销售价格主要参考 LME 的铜价确定，国内主要参考上海长江现货市场及 SHFE 的铜价确定。铜价格走势主要受到国际经济形势、生产国的生产供应状况、下游行业产业政策、替代品价格、库存量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2010 年—2014 年，LME 和 SHFE 期铜年平均价格及变化如下表：

2010-2014 年铜价格情况表

	LME（美元/吨）		SHFE（元/吨）	
	当月期铜	三个月期铜	当月期铜	三个月期铜
2010 年均价	7,534	7,550	59,225	59,296
2011 年均价	8,820	8,834	66,010	65,757
2012 年均价	7,950	7,946	57,348	57,318
2013 年均价	7,326	7,349	53,165	52,980
2014 年均价	6,859	6,825	48,935	48,338
2011 年同比增长	17.07%	17.01%	11.46%	10.90%
2012 年同比增长	-9.86%	-10.05%	-13.12%	-12.83%
2013 年同比增长	-7.85%	-7.50%	-7.29%	-7.57%
2014 年同比增长	-6.37%	-7.13%	-7.96%	-8.76%

数据来源：SHFE，LME，安泰科

（五）锌行业基本情况

1、全球锌行业情况

（1）全球锌资源储量及分布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3 年末，全球锌储量为 2.5 亿吨，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中国、秘鲁等国家，其储量分布及占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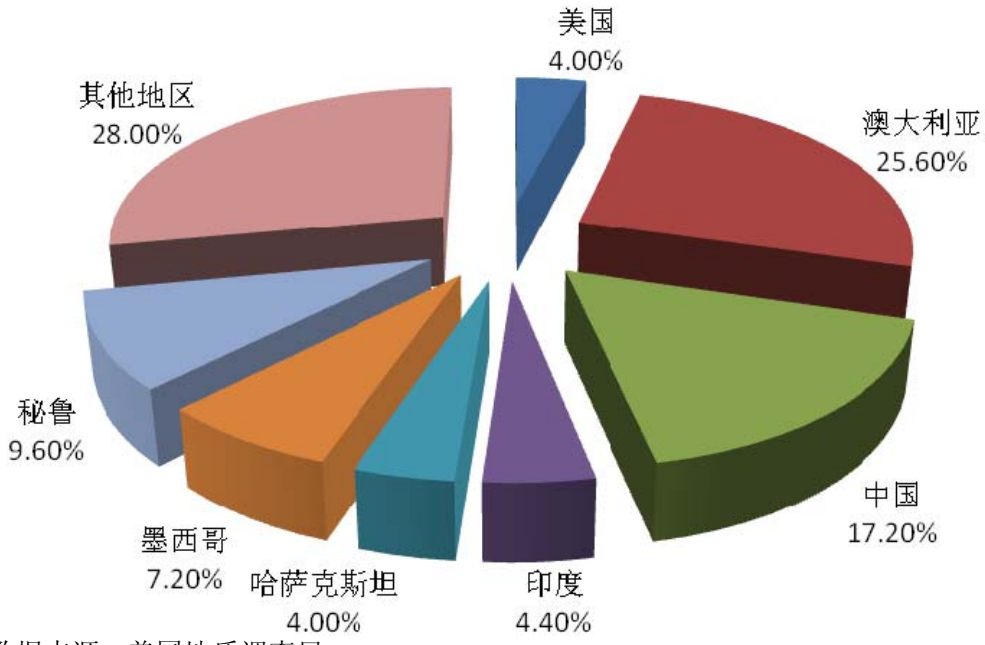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地质调查局

（2）全球锌供需情况

1）全球主要精锌生产国的产量情况

全球主要精锌生产国家精锌产量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中国	463.0	510.0	561.0
韩国	87.7	88.6	89.5
加拿大	64.9	65.2	64.8
日本	57.1	58.7	58.3
印度	71.5	78.8	70.6
澳大利亚	50.1	49.8	48.5
西班牙	52.1	52.1	52.1
哈萨克斯坦	31.7	31.6	32.4
墨西哥	32.0	32.7	32.4
秘鲁	31.9	34.6	33.6
其他	321.0	285.2	286.4
全球	**1,263.0**	**1,287.3**	**1,329.6**

资料来源：ILZSG、安泰科

2012 年，由于国际锌价格下跌、精矿供应紧张、环境压力增强等因素影响，导致全球冶炼厂增产或投产计划延迟，压低了全球精锌供应量。2012 年，全球精锌产量 1,263 万吨，较 2011 年同比下降 3.39%。

2013 年，全球精锌供应重新恢复增长态势，全年达到 1,287.3 万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1.92%。其中印度、中国、秘鲁等产量增幅明显，而哈萨克斯坦、澳大利亚等国家精锌产量出现下降。

2014 年，全球精锌产量为 1,329.6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3.29%。其中，中国精锌产量增幅明显，产量达到 561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0%；印度精锌产量 70.6 万吨，下降明显，较 2013 年同比降低 10.41%。

2）全球主要精锌消费国的需求量情况

全球主要精锌消费国家精锌消费量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中国	557.0	596.0	625.0
美国	90.4	93.5	96.3
韩国	56.1	57.0	60.8
日本	47.9	49.8	50.6
印度	58.6	65.5	65.8
意大利	24.7	24.5	26.9
德国	47.4	47.5	47.4
比利时	37.2	37.8	40.2
土耳其	19.6	23.4	23.7
巴西	23.9	25.7	23.1
其他	299.1	297.5	304.0
全球	**1,261.9**	**1,318.2**	**1,363.8**

数据来源：ILZSG，安泰科

2010—2013 年，全球主要经济体在经历了 2008 年金融危机以后，逐步企稳复苏，一定程度拉动了精锌需求的增加。尤其是精锌的最大消费国中国，2013 年精锌消费的主要终端领域---镀锌行业发展较快，带动了全球精锌需求的增长。2013 年较 2012 年全球精锌消费量增长率达到了 4.46%。

2014 年全球精锌消费量为 1,363.8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3.46%。其中，中国仍是全球精锌需求增长的主要推动力，其增长点主要来自汽车用镀锌板和基础设施建设对精锌的需求。从全球各主要用锌国家来看，中国、韩国、美国、意大利等国家精锌消费量出现增长，较 2013 年同比分别增长 4.87%、6.67%、2.99%和 9.80%。

3）全球精锌供需情况

全球精锌市场供需平衡表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量	1,263.0	1,287.3	1,329.6
消费量	1,261.9	1,318.2	1,363.8
供求平衡	1.10	-30.9	-34.2

资料来源：安泰科

2012—2013 年，国际精锌价格始终处于低迷状态，冶炼厂开工率持续下降，导致全球精锌库存开始回落，全球精锌供需状况由供应过剩转变为供应短缺。2013 年，全球精锌供应短缺 30.9 万吨。

2014 年，全球精锌消费量继续保持增长格局，其中韩国受镀锌钢铁行业较快发展的影响，精锌消费量增长明显。同期，全球精锌产量增长幅度略低于消费量增长幅度，全球精锌供应短缺 34.2 万吨。

2、我国锌行业情况

（1）我国锌资源储量及分布

根据国土资源部统计，截至 2013 年底，我国锌金属查明资源储量为 13,738 万吨。

我国锌矿分布比较广泛，已有 27 个省区发现并勘查了锌资源，但从富集程度和保有储量来看，主要集中在云南、内蒙古、甘肃、广东、湖南和广西，这 6 个省区的锌合计储量约占全国锌总储量的 64%。

（2）我国锌市场供需状况

中国锌市场供需平衡表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量	463.0	510.0	561.0
进口量	64.7	75.2	68.1
出口量	0.8	0.5	13.3
消费量	557.0	596.0	625.0
供需平衡	-30.1	-11.3	-9.2

资料来源：安泰科

2011—2013 年，由于我国精锌消费主要终端领域——镀锌行业发展较快，因此国内精锌供应始终呈现短缺格局。2013 年，我国精锌供应短缺 11.3 万吨，较 2012 年供应短缺数量减少 18.8 万吨。

2014 年，受到国际锌价格上涨的影响，我国精锌产量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0%；精锌消费量继续保持稳步增长；进口量减少 7.1 万吨，出口量增加 12.8 万吨。全年我国精锌供应短缺 9.2 万吨。

3、锌金属价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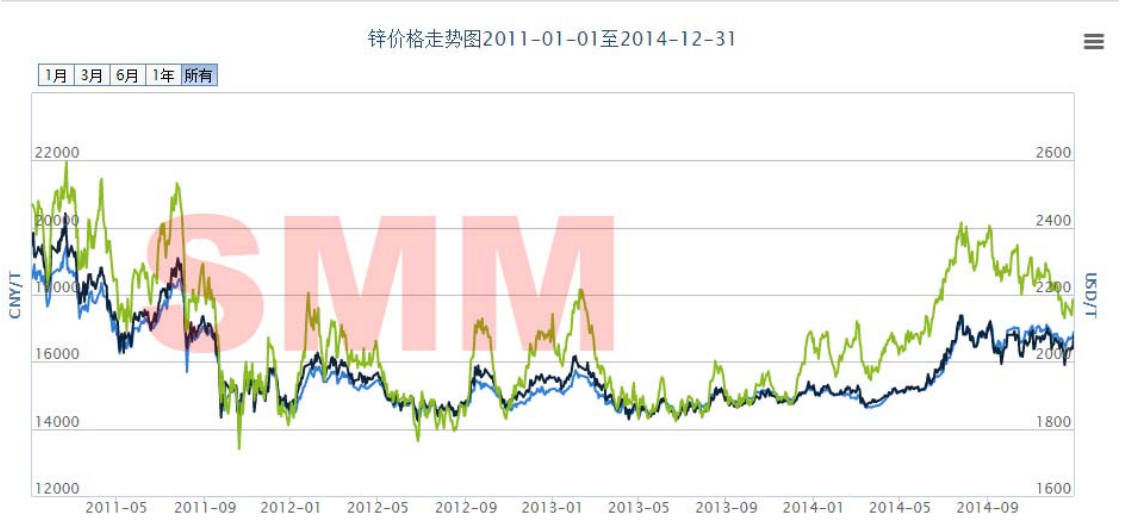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网

2010-2014 年锌价格情况表

	LME 三月期货均价（美元/吨）	LME 现货均价（美元/吨）	沪锌三月合约（人民币元/吨）	上海有色网 0#锌均价（人民币元/吨）
2010 年均价	2,186	2,160	17,847	17,408
2011 年均价	2,212	2,192	17,322	16,885
2012 年均价	1,965	1,948	15,186	15,008
2013 年均价	1,939	1,909	14,939	14,902
2014 年均价	2,167	2,164	15,858	15,915
2011 年同比增长	1.19%	1.48%	-2.94%	-3.00%
2012 年同比增长	-11.17%	-11.13%	-12.33%	-11.12%
2013 年同比增长	-1.32%	-2.00%	-1.63%	-0.71%
2014 年同比增长	11.76%	13.36%	6.15%	6.80%

数据来源：安泰科，上海有色网

（六）铅行业基本情况

1、全球铅行业情况

（1）全球铅资源储量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3 年底，全球铅储量为 8,900 万吨，主要集中在澳大利亚、中国、俄罗斯、秘鲁等国，其储量分布及占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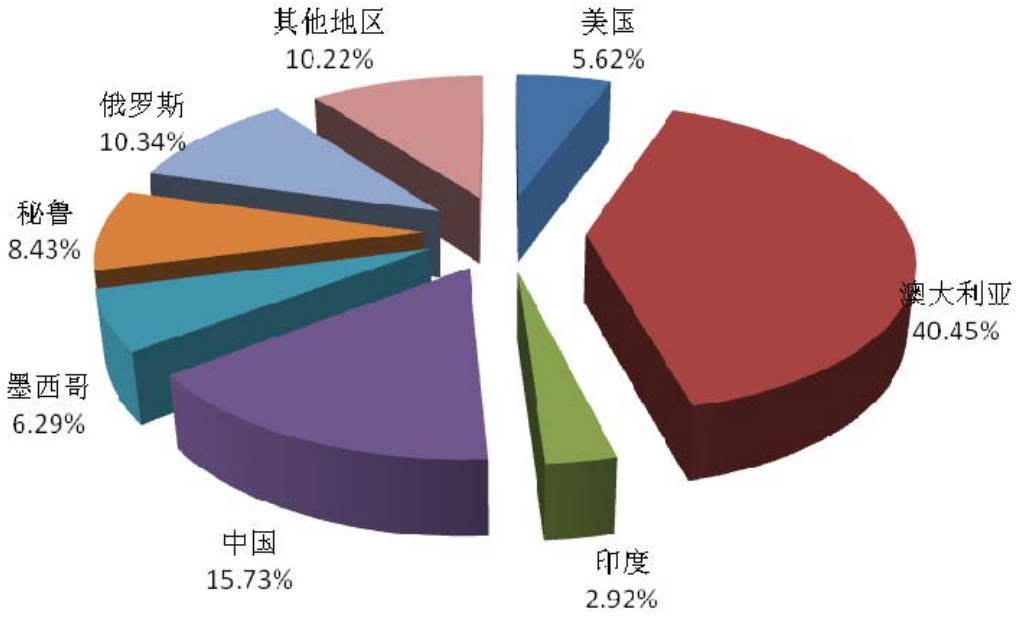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地质调查局

（2）全球精铅供需情况

1）全球主要精铅生产国的产量情况

全球主要精铅生产国的产量情况表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中国	459.1	478.1	474.0
欧洲	177.9	179.2	185.7
美国	122.1	126.4	114.8
印度	46.0	46.3	48.3
韩国	46.0	47.3	56.0

墨西哥	33.4	32.1	33.0
加拿大	27.9	28.0	28.1
日本	25.8	25.2	24.1
澳大利亚	20.0	23.2	24.1
其他	95.9	104.5	106.3
全球	1,054.1	1,090.3	1,094.4

资料来源：ILZSG，中国有色工业协会，安泰科

2010—2013 年，随着世界主要经济体经济的企稳和复苏，带动了汽车和通讯行业的稳步好转，促使全球精铅产量有所增加。2013 年全球精铅产量为 1,090.3 万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3.43%。

2014 年全球精铅产量 1,094.4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0.38%。其中，韩国精铅产量增幅较为明显，其原因主要来自高丽亚铅冶炼厂的产能扩张。

2）全球主要精铅消费国的消费量情况

全球主要精铅国家消费情况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中国	434.0	470.0	496.0
美国	149.9	172.0	169.4
欧洲	162.3	166.7	171.9
印度	52.1	49.7	53.5
韩国	42.8	48.7	49.2
巴西	26.0	26.2	25.5
日本	27.3	25.5	24.9
墨西哥	23.0	18.8	19.3
其他	107.5	108.4	106.7
全球	1,024.9	1,086.0	1,116.4

资料来源：ILZSG，安泰科

2012—2013 年，持续强劲的汽车生产和销售刺激了中国和美国的精铅消费，全球精铅消费量分别达到 1,024.9 万吨和 1,086.0 万吨，较上年同比分别增长 3.93%和 5.96%。

2014 年，全球精铅消费量 1,116.4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2.80%。其中，受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影响，中国、欧洲、印度精铅消费量较 2013 年同比分别增长 5.53%、3.12%和 7.65%；美国受混动汽车对传统汽车行业替代效应的影响，精铅消费量出现小幅下滑，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1.51%。

3）全球精铅供需情况

全球精铅供求平衡表

单位：万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量	1,054.1	1,090.3	1,094.4
消费量	1,024.9	1,086.0	1,116.4
供求平衡	29.2	4.3	-22.0

资料来源：ILZSG、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2010—2013 年，全球精铅供需呈现供应过剩局面，但随着精铅主要消费领域—汽车行业的迅猛发展，精铅消费量不断提高，精铅供应过剩数量因此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13 年，全球精铅供应过剩数量为 4.3 万吨，较 2012 年供应过剩数量下降了 24.9 万吨。

2014 年，全球汽车行业持续稳步发展，进一步拉升了精铅消费数量的增长，全球精铅市场由供应过剩转变为供应短缺。全年全球精铅供应短缺数量为 22.0 万吨。

2、我国铅行业情况

（1）我国铅资源储量及分布

根据国土资源部统计，截至 2013 年底，我国铅金属查明资源储量为 6,737 万吨。

我国铅资源分布广泛，除天津、上海等少数省份外，大部分地区均有铅矿藏分布。我国铅资源储量较为集中，中西部地区占总量的 73.80%，其中，内蒙古和云南是我国主要铅资源分布地，占全国储量的 40%左右。

（2）我国铅市场供求情况

我国精铅市场供求平衡表

单位：万吨

	产量	净进口	表观消费量	实际消费量	供求平衡
2012 年	459.1	2.6	461.7	434.0	27.7
2013 年	478.1	-2.0	476.1	470.0	6.1
2014 年	474.0	-4.1	469.9	496.0	-26.1

注：1、净进口包括精铅、铅合金、铅材和铅氧化物折算成的含铅量，净进口量为当年进口量减当年出口量；
2、表观消费量指当年生产量加上净进口量。
资料来源：中国有色工业协会、中国海关、安泰科

2011—2013 年，我国精铅产量和消费量均呈现快速增长状态，原因主要有：第一，铅精矿多富含白银等贵金属，而铅冶炼系统回收贵金属成本远低于贵金属现有价格，作为伴生收益，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精铅冶炼成本，促使精铅产量增加；第二，国内铅精矿供应较为充裕，且国内铅冶炼加工费总体高于冶炼企业生产成本，导致精铅产量增加；第三，国内铅酸电池在经历了国家环保整治以后，多数新建、改扩建项目陆续投产，铅蓄电池产量大幅增长，精铅需求逐年稳定递增。2013 年我国精铅供应过剩 6.1 万吨，过剩量较 2012 年下降 21.6 万吨。

2014 年，由于受到精铅原料供应紧张和部分冶炼产能下降的影响，我国精铅产量出现下滑，产量为 474.0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0.86%；同期，我国精铅消费量 496.0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上涨 5.53%。全年我国精铅供应短缺 26.1 万吨。

3、铅金属价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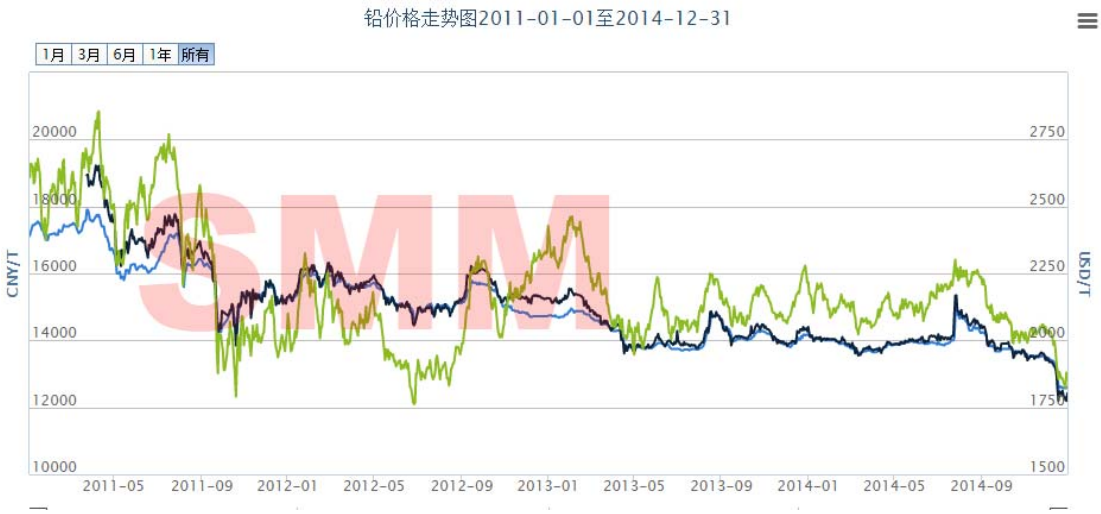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网

2010-2014 年铅价格情况表

	LME 三月期货（美元/吨）	LME 现货（美元/吨）	沪铅主力合约（元/吨）	上海有色网报价（1# 铅元/吨）
2010 年均价	2,171	2,147	--	16,108
2011 年均价	2,401	2,392	--	16,328
2012 年均价	2,072	2,064	15,445	15,291
2013 年均价	2,158	2,142	14,273	14,178
2014 年均价	2,111	2,096	13,923	13,825
2011 年同比增长	10.59%	11.41%	--	1.37%
2012 年同比增长	-13.70%	-13.71%	--	-6.35%
2013 年同比增长	4.15%	3.78%	-7.58%	-7.28%
2014 年同比增长	-2.18%	-2.15%	-2.45%	-2.49%

注：铅期货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上市
数据来源：安泰科，上海有色网

（七）黄金行业基本情况

1、全球黄金行业情况

（1）全球黄金资源储量及分布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3 年底，全球黄金储量为 5.4 万吨，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南非、俄罗斯等国家，其资源分布及占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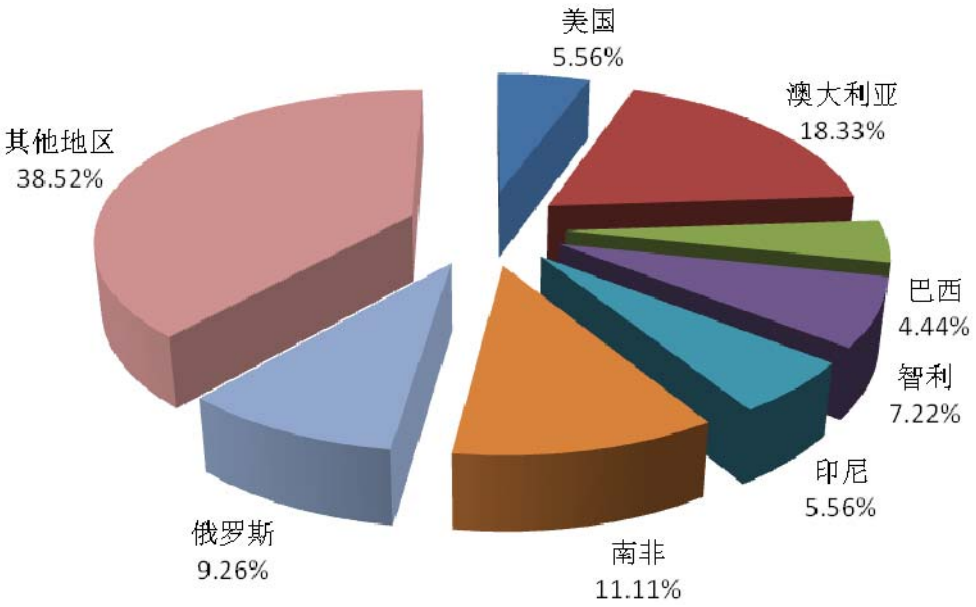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地质调查局

（2）全球黄金供需情况

1）全球黄金产量情况

根据世界黄金协会统计，2012—2014 年全球黄金产量合计达到 12,991 吨，呈现逐年下滑态势，其中 2013 年全球黄金产量为 4,312.7 吨，较 2012 年同比下降 2.32%。2014 年黄金产量为 4,263.1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1.15%。

2012-2014 年全球黄金供应情况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矿产金	2,824.4	3,050.7	3,114.4
再生金	1,590.8	1,262.0	1,121.7
总计	**4,415.2**	**4,312.7**	**4,263.1**

资料来源：IMF（国际货币基金组织）、WGC（世界黄金协会）

全球黄金供应主要源自矿产金和再生金，其中矿产金是世界黄金供应的重要组成部分。

2002-2014 年全球黄金供应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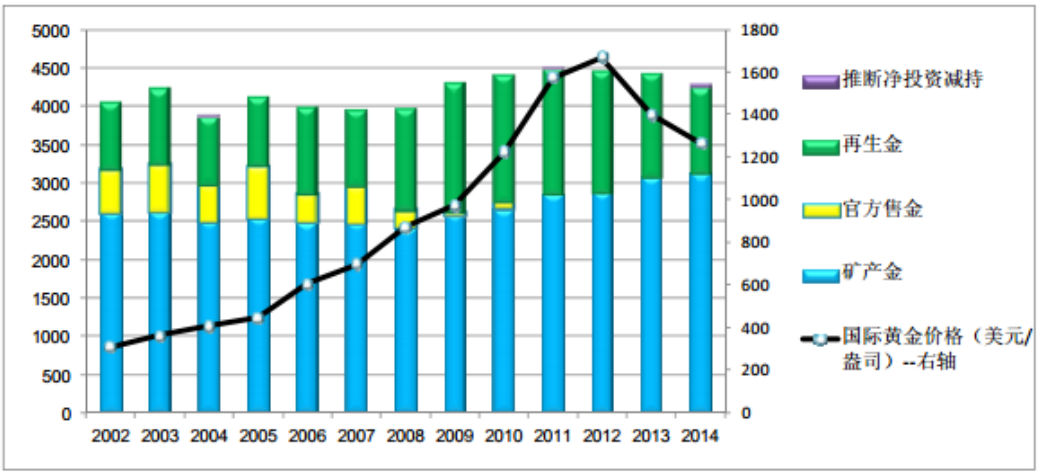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GC、GFMS（黄金矿业服务公司）、安泰科

2）全球黄金需求情况

全球黄金市场需求主要来自珠宝首饰、工业、金条和金币、ETF 持仓以及类似金融衍生品、央行购买。

2013 年，全球黄金消费量为 4,087.6 吨，同比下降 8.56%。其中制造业（珠宝首饰行业用金与工业用金合计）用金 2,792.8 吨，同比增长 18.43%；金条和金币用金 1,765.4 吨，同比增长 36.96%；黄金 ETF 持仓下降 880.0 吨；世界各国央行黄金净购买 409.3 吨，较 2012 年同比下降 24.77%。

2014 年全球黄金消费量 3,923.7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4.01%。其中制造业（珠宝首饰行业用金与工业用金合计）用金 2,541.9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8.98%；金条和金币用金 1,063.6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39.75%；黄金 ETF 持仓下降 159.1 吨；世界各国央行黄金净购买 477.2 吨，较 2013 年同比上升 16.59%。

全球黄金消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2—2014 年全球黄金消费情况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珠宝首饰行业	1,950.7	2,384.6	2,152.9
工业用金	407.5	408.2	389.0
以上制造业合计	2,358.2	2,792.8	2,541.9
金条和金币	1,289.0	1,765.4	1,063.6

ETF 及类似产品	279.1	-880.0	-159.1
中央银行净购买	544.1	409.3	477.2
全球黄金消费总量	**4,470.4**	4,087.6	3,923.7

资料来源：LBMA（伦敦黄金市场协会）、Thomson Reuters（汤森路透）、GFMS、WGC

3）全球黄金供需情况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产量	4,415.2	4,312.7	4,263.1
消费	4,470.4	4,087.6	3,923.7
供需平衡	-55.2	225.1	339.4

资料来源：安泰科、WGC

2012 年，全球黄金供应短缺 55.2 吨。2013 年，受到黄金价格持续下跌的影响，全球黄金消费量下滑幅度较大，全年供应过剩量达到 225.1 吨。2014 年全球黄金继续呈现供应过剩状态，供应过剩数量为 339.4 吨。

2、我国黄金行业情况

（1）我国黄金储量及分布

根据国土资源部数据，截至 2013 年末，我国黄金查明资源储量为 8,975 吨。

我国各类金矿的构成主要包括岩金、砂金和伴生金，分别占我国黄金总储量的 78.0%、5.3%和 16.8%。其中，岩金查明资源储量以山东最丰富，之后依次为甘肃、河南、内蒙古、陕西、云南、贵州、吉林等省（区）。砂金查明资源储量以四川最多，之后依次为黑龙江、甘肃、江西、青海、吉林、湖南、陕西和西藏等省（区）。伴生金查明资源储量以江西最多，之后依次为西藏、安徽、云南、黑龙江、湖北、湖南、甘肃、内蒙古和青海等省（区）。

（2）我国黄金市场供求情况

1）我国黄金生产情况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公布资料显示，2012 年我国黄金产量（矿产金+副产金）达到 403.05 吨，较 2011 年增加 42.09 吨，同比增长 11.66%。

2013 年，我国黄金产量（矿产金+副产金）达 428.16 吨，较 2012 年增加 25.11 吨，同比增长 6.23%。其中，黄金矿产金产量 350.95 吨，有色副产金产量 77.21 吨。

2014 年,我国黄金产量（矿产金+副产金）为 451.80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5.52%，其中，黄金矿产金完成 368.36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4.96%；有色副产金完成 83.44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8.07%。

中国有色冶炼厂副产黄金与全国黄金总产量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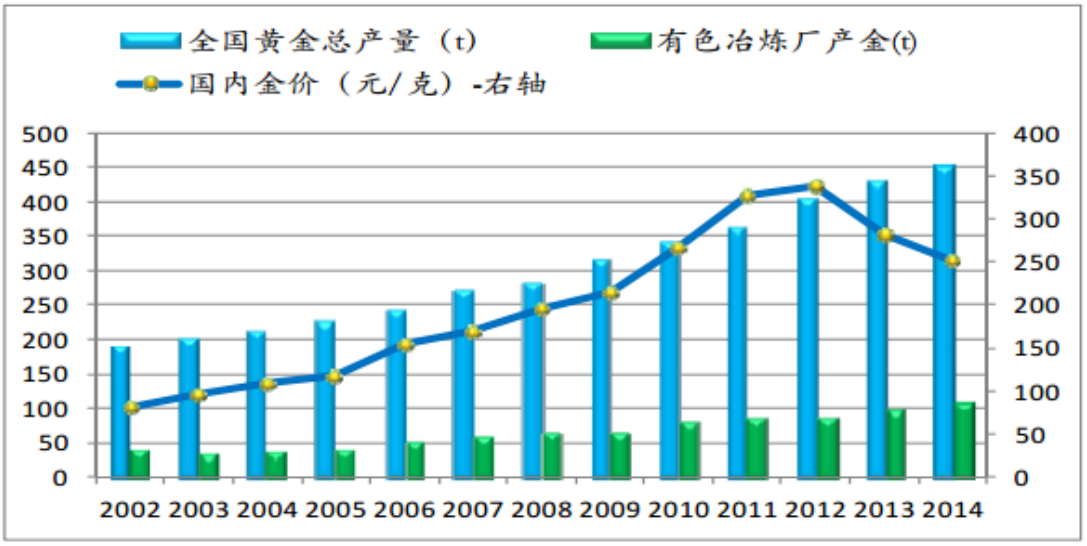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安泰科、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黄金协会、SGE（上海黄金交易所）

2）我国黄金需求情况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公布的资料显示，2011—2012 年我国黄金消费量分别为 761 吨和 832 吨，分别较上一年度同比增长了 33.20%和 9.33%。

2013 年，受到国际黄金价格不断走低、居民财富配置趋势发生改变和黄金投资需求上升等影响，我国黄金消费量再次出现大幅增长。全年黄金消费量达到 1,176 吨左右，较 2012 年同比增长了 41.36%，并且首次超过印度成为全球第一大黄金消费国。2013 年，我国黄金珠宝首饰消费用金占全国黄金总需求的 60.93%，黄金珠宝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到我国黄金的总需求。2013 年我国黄金

首饰用金 716.50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42.52%；金条用金 376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56.57%；金币用金、工业用金较 2012 年同比均呈下降态势。

2014 年我国黄金消费量 886.09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24.68%。其中，黄金首饰用金 667.06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6.90%；金条用金 155.13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58.74%；金币用金 12.80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48.86%；工业用金 43.60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10.55%。

2000-2014 年中国黄金产量和消费量及金价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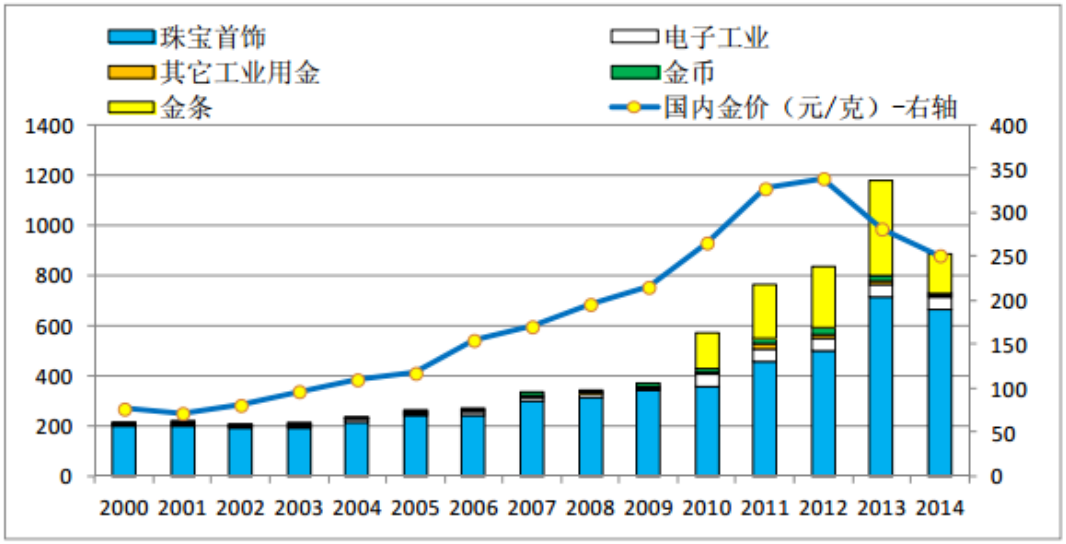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GC、中国黄金协会、安泰科

3）我国饰品金进出口情况

根据国家海关资料显示，我国不仅是黄金（原料金锭、原料金精矿）进口大国，同时也是黄金首饰出口大国。2012 年我国累计出口黄金制首饰及其零件 403 吨，较 2011 年同比增长 6.74%；累计进口其他贵金属矿砂及其精矿 26 万吨，较 2011 年同比增长 35.91%。

2013 年，我国黄金进出口数量保持增长状态，其中累计出口黄金制首饰及其零件 487.55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20.98%；累计进口其他贵金属矿砂及其精矿 45.73 万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75.88%。

2014 年，我国黄金进出口数量继续保持增长状态，出口黄金首饰及零件 620.05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27.18%，再创历史新高；累计进口其他贵金属矿砂及其精矿 67.61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47.85%。

3、黄金价格情况

2012 年-2014 年黄金价格情况表

	LBMA（美元/盎司）	SGE（人民币元/克）		上海期货交易所（人民币元/克）
	黄金下午定盘价	AU99.99 加权平均价	AU99.95 加权平均价	月末结算价
2012 年均价	1,668.82	339.05	339.47	343.91
2013 年均价	1,411.03	281.72	281.73	281.57
2014 年均价	1,266.19	251.70	251.41	251.80
2013 年同比增长	-15.45%	-16.91%	-17.01%	-18.13%
2014 年同比增长	-10.26%	-10.66%	-10.76%	-10.57%

数据来源：LBMA、SGE、上海期货交易所

2010-2014 年国际现货黄金价格走势图

单位：美元/盎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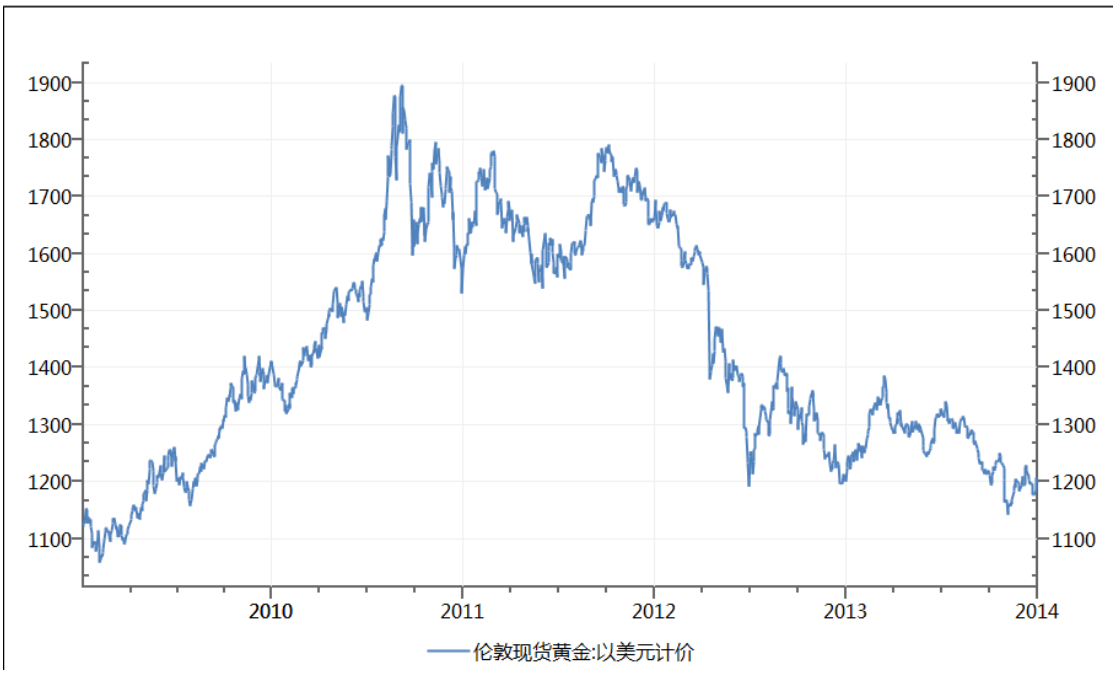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咨询

（八）白银行业基本情况

1、全球白银行业情况

（1）全球白银资源储量及分布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3 年末，全球白银储量为 52 万吨，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秘鲁、波兰、智利等国家，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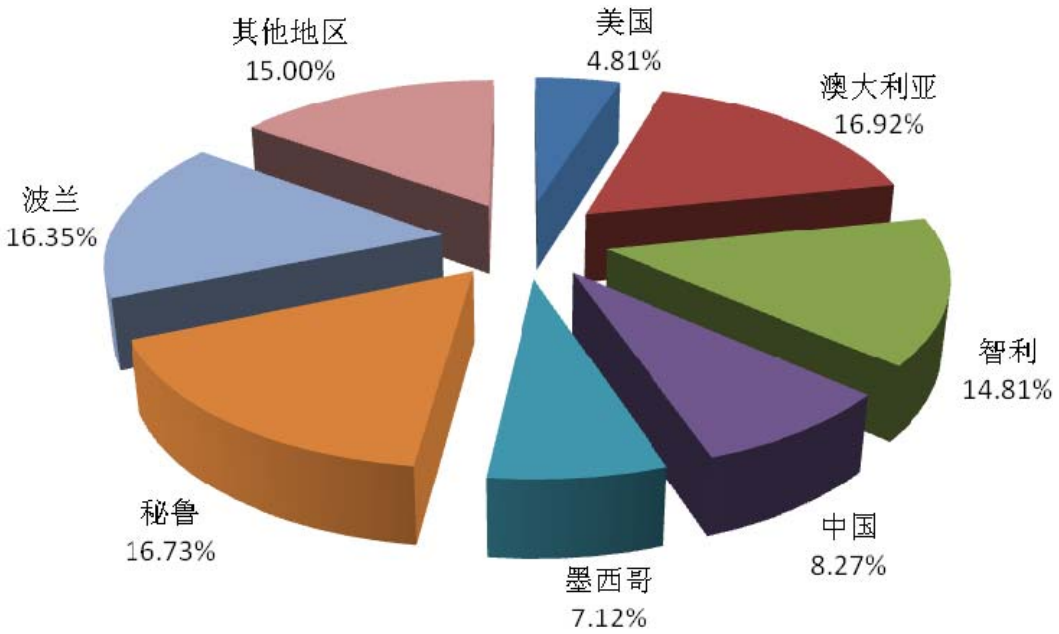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地质调查局

（2）全球白银供需情况

1）全球白银产量情况

全球白银产量情况表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矿产	24,644	25,494	26,998
政府净销售	229	245	200
再生银	7,857	5,966	5,131
净对冲供应	-1,460	-1,065	-1,000
总供应	31,270	30,640	31,329

资料来源：GFMS,安泰科

2013 年，全球白银供应总量下滑至 30,640 吨，同比减少 2.01%。其中，矿产银供应一直保持增长态势，2013 年矿产银供应量为 25,494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3.45%；2013 年再生银供应量为 5,966 吨，同比下滑 24.07%。

2014 年，全球白银供应总量上涨至 31,329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2.25%。其中，矿产银供应一直保持增长态势，2014 年矿产银供应量为 26,998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5.90%；2014 年再生银供应量为 5,131 吨，同比下滑 14.00%。

全球白银供应量主要来自于矿产银，矿产银主要来自以下国家：

2012—2014 年全球矿产银供应情况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墨西哥	4,250.0	4,900.0	4,942.3
中国	3,800.0	4,000.0	4,220.0
秘鲁	3,479.0	3,674.0	3,731.6
澳大利亚	1,900.0	1,800.0	1,800.0
俄罗斯	1,630.0	1,630.0	1,658.0
玻利维亚	1,300.0	1,400.0	1,400.0
波兰	1,170.0	1,160.0	1,160.0
智利	1,150.7	1,218.0	1,291.6
美国	1,150.0	1,090.0	1,107.5
哈萨克斯坦	700.0	700.0	700.0
其他	4,113.6	3,920.4	4,987.0
全球	**24,643.3**	**25,492.4**	**26,998.0**

资料来源：wind 资讯，世界白银协会

2）全球白银消费情况

全球白银消费情况表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珠宝首饰	5,641	6,185	5,913
银币和银章	4,333	7,640	6,084
银器	1,387	1,556	1,458
工业制造	18,323	18,244	17,916
总需求	29,684	33,625	31,371

资料来源：GFMS,安泰科

全球白银消费主要集中在工业制造用银、珠宝首饰、银币和银章等领域，其中工业制造用银占白银消费总量的一半以上。

2012 年，由于欧洲缩减光伏补贴以及美国的双反裁定，导致全球工业用银中的光伏用银数量大幅下降，促使全球工业用银延续了 2011 年的下滑态势。

2013 年，国际白银价格出现较大跌幅，然而全球范围内实物白银投资需求依然坚挺，其中美国造币厂银币用银较 2012 年同比增长了 26.50%。2013 年全球白银消费量达到 33,625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13.28%，其中银币和银章用银数量为 7,640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76.32%。

2014 年，白银消费总量为 31,371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6.71%。其中，银币和印章需求在 2013 年大幅增加后回落至 6,084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20.37%。

3）全球白银供需情况

单位：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供应	31,270	30,640	31,329
需求	29,684	33,625	31,371
供需平衡	1,586	-2,985	-42

资料来源：GFMS,安泰科

2012 年，全球白银供应过剩 1,586 吨。2013 年，由于银币和银章需求的大幅增加，全球白银需求量上涨至 33,625 吨，较 2012 年同比增加 13.28%，全年白银供应短缺 2,985 吨。2014 年全球白银供应量较 2013 年同比增加 2.25%，需求量较 2013 年同比减少 6.70%，供应短缺数量为 42 吨。

2、我国白银行业情况

（1）我国白银资源储量情况

根据国土资源部的统计，截至 2013 年底，我国银矿查明资源储量为 223,000 吨。我国银矿资源分布广泛，储量相对集中。全国已探明存在储量的矿产地区达到 569 处，分布于 27 个省、市、自治区。储量在万吨以上的省有江西、云南、

广东，储量在 5,000﹣10,000 吨的省（区）有内蒙古、广西、湖北、甘肃，以上 7 个省（区）的储量占了全国总保有储量的 60.70%。

（2）我国白银市场供需状况

1）我国白银生产情况

目前，我国白银供应主要来源于单一银矿、有色金属矿伴生银和白银的再生回收三个领域。

2000 年以来，由于我国铜、铅、锌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国际白银价格牛市行情的演绎，积极拉动了我国白银产量的持续增长。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2008—2013 年，我国白银产量年均增长率为 14.07%。2014 年，白银产量增速变缓，产量为 17,800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8.98%。

2008—2014 年中国白银产量情况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白银（吨）	9,587	10,348	11,617	12,348	13,158	16,333	17,800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黄金协会，安泰科

2）我国白银消费情况

我国白银广泛应用于电子电气、医药化工、消毒抗菌、感光材料、环保、白银饰品及工艺制品等领域。

近年来，随着电子工业，航空工业的大发展，我国白银的工业需求得到稳步快速增长。2012 年国内白银消费量达到 6,360 吨，较 2011 年同比增长 4.50%。

2013 年，我国白银消费量再创新高，全年达到 6,775 吨，同比增长 6.53%；电子工业用银量达到 4,060 吨，同比增长 5.40%；白银首饰及银币等消费品用银量达到 2,285 吨，同比增长 8.80%。

2014 年，我国白银消费量 6,682 吨，较 2013 年同比减少 1.4%。其中，电子工业用银 4,253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5%；饰品和制品类用银数量为 1,381 吨，较 2013 年同比减少 10%；铸币类用银数量受国内政策影响下滑明显，达到 582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36%。

3、白银价格情况

2010 年—2014 年白银价格情况表

	华通现货1#银（元/千克）	上期所（元/千克）	LBMA定盘价（美元/盎司）	COMEX（美元/盎司）
2010 年	4,559	--	20.19	20.27
2011 年	7,566	--	35.31	35.33
2012 年	6,458	6,413	31.11	31.15
2013 年	4,806	4,895	23.66	23.86
2014 年均价	4,017	3,985	19.08	19.10
2011 年同比增长	65.96%	--	74.89%	74.30%
2012 年同比增长	-14.64%	--	-11.89%	-11.83%
2013 年同比增长	-25.58%	-23.67%	-23.95%	-23.40%
2014 年同比增长	-16.42%	-18.59%	-19.36%	-19.95%

资料来源：LBMA，COMEX，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华通铂银交易市场，安泰科
注：2012 年 5 月 10 日，白银期货合约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上市

2010-2014 年国际现货白银价格走势图

单位：美元/盎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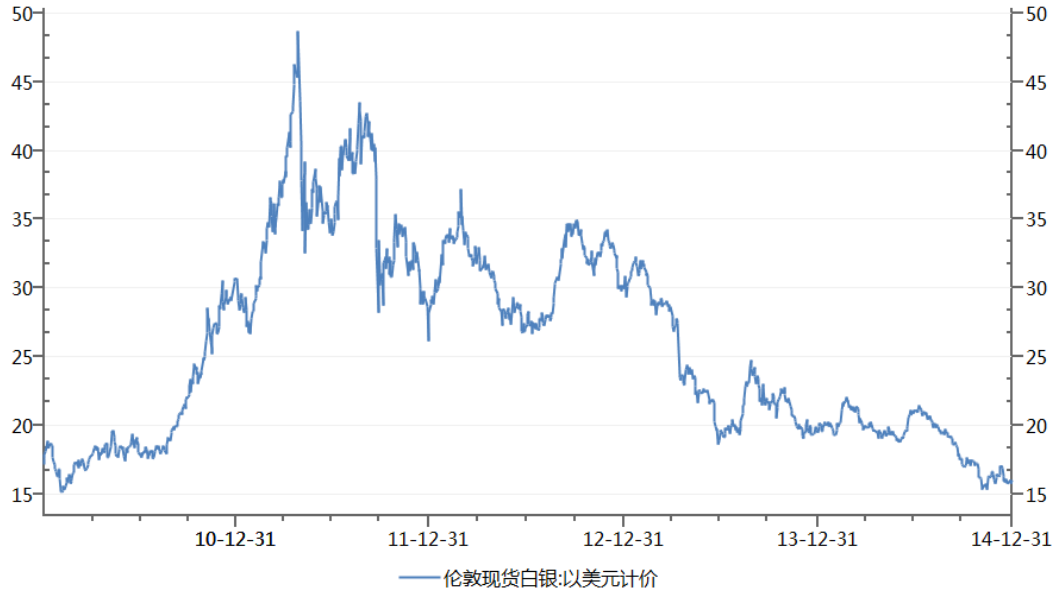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九）进入有色金属行业的主要障碍

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已发展得较为成熟，形成了一定的产业基础和行业格局，行业竞争已相当激烈，进入本行业面临较多障碍。

1、资金壁垒

有色金属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投资规模大、回收周期长、经营风险大，大量的资本投入和矿产资源投入是主要的进入壁垒。同时，有色金属市场情况受国际经济、政治环境影响较大，为了规避单一产品引致的经营风险，多数有色金属企业均扩延生产线至多品种经营，对伴生金属品种及低品位金属品种的利用效率也在日益提高，这就对生产规模、设备装置、研发能力等均提出了更高水平的要求，行业进入的资金需求量也随之增大。资金壁垒已成为进入有色金属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2、资源壁垒

有色金属行业是资源密集型行业，充足的上游资源是有色金属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证。我国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企业取得矿产资源必须依法申请并取得国土资源部门颁发的探矿权证和采矿权证。取得金属矿产资源是进入有色金属行业的主要壁垒。目前，我国多种有色金属原材料对国外进口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供需矛盾突出，资源保有优势将直接影响有色金属企业的生存能力和盈利能力。

3、技术壁垒

受资源、品位限制及生产成本控制的需要，有色金属行业对采矿和冶炼企业的技术工艺和装备有着较高的要求，从事生产的企业需具备相当高的综合回收水平方能盈利。在选择搭配的矿石品位、改进工艺流程、满足国家不断提高的环保要求的前提下提高综合回收率和资源利用效率，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

4、政策壁垒

为了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缓解环境压力，促进有色金属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2 年发布《关于促进黄金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并于 2014 年 4 月修订发布《铜冶炼行业规范条件》，2015 年 3 月修订发布《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15）》，上述一系列政策对有色金属行业和贵金属行业提出了行业规范条件，同时提出了包括环保、节能、资源管理、生产规模等方面的要求。

综上，进入有色金属行业的企业必须具备强大的资金筹措能力，一定的资源保障能力，拥有先进的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并且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十）行业发展趋势

1、下游消费需求进一步增长

（1）铜下游产品需求变化趋势

阴极铜被广泛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等领域。未来几年，预计阴极铜下游产业均将延续平稳增长的态势，主要增长来自电气、建筑以及家用电器和交通行业：

1）电气行业

铜在电气行业中主要用于电线电缆、变压器、开关、接插元件和连接器等器件的制造，通讯电缆及住宅电气线路需使用大量的铜导线。

2011 年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要在“十二五”期间使全国农村电网普遍得到改造，使农村居民生活用电得到较好保障，基本解决农业生产用电问题，基本建成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的新型农村电网。尽管在 2012 年火电、核电和风电投资均出现回落，电力行业的铜消费受到一定影响，但 2012 年底国家发改委再次加快了对电力工程行业项目的审批：2012 年 12 月 3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了 8 个与电力相关的工程项目获批，动态投资共计 113.73 亿元；随后又批准了 8 个电力项目，主要以电网建设为主，投资金额达 22.97 亿元。新一轮农村电网新建和改造工程将有效推动阴极铜需求的快速增长。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工作会议的数据显示，近年来电网建设投资持续大幅增长，2014 年用于电网投资资金达 3,385 亿元，

较 2013 年增长 14.1%；2015 年计划电网投资 4,202 亿元，同比增幅达 24%。电网投资增速加快也将有利于阴极铜的需求增长。

2）建筑、房地产行业

铜产品在建筑、房地产行业主要用于管道系统、房屋装修等方面。

我国“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将在未来几年快速推进和发展。2015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安排 740 万套，棚户区改造 580 万套。到“十二五”期末，力争基本完成集中成片棚户区改造。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全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推进将给阴极铜生产企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3）家用电器、交通等行业需求的进一步增长也将促进阴极铜需求的增长。总体来看，未来几年，阴极铜的市场需求将会保持在较高水平。

（2）铅锌下游产品未来需求将进一步增长

铅主要用于蓄电池、电缆护套等行业，锌主要用于热镀锌合金、电池、公共设施、交通运输等行业。下游产品的稳定增长将促进市场对铅、锌的需求。

1）蓄电池

2011 年铅酸蓄电池行业环保整治及《铅酸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正式实施，规范了铅酸蓄电池的生产。目前，我国 1.37 亿辆的汽车保有量及超过 1.6 亿辆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对铅蓄电池的需求是刺激我国铅消费的刚性需求。

2）铁路等公用设施

根据中国铁路“十二五”规划，到“十二五”期末，中国高铁“四纵四横”的骨架以及环海铁路线将基本建成。铁路基本建设投资在 2011 年、2012 年上半年放缓后，2012 年下半年，我国将铁路基本建设投资计划从年初的 4,060 亿元增加至 5,160 亿元。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召开的工作会议，2014 年全国完成铁路建设投资 8,088 亿元，新线投产 8,427 公里，投资投产规模创历史纪录。据预测，2015 年的铁路投资将与去年持平，将继续保持在 8,000 亿元左右的高位。铁路、公路、电力等公用设施行业稳定增长，将强力支撑镀锌消费增长。

为了应对金融危机，我国政府推出一系列扩大内需、刺激经济增长的措施。财政扩张政策的实施效果已明显显现，国内经济形势逐步趋于好转，铅锌价格也企稳回升。从长期来看，刺激经济的措施将提振铅锌等大宗商品的消费需求，有利于促进行业发展。

（3）金银下游产品需求变化趋势

2013 年，美联储退出经济刺激措施的悲观市场预期等因素使得黄金价格大幅下跌。2013 年，国际黄金价格（伦敦黄金现货市场）累计下跌约 29.06%，从历年走势图可以看出，国际黄金价格出现了 13 年来的首次年度下跌。2014 年国际黄金价格跌势出现放缓迹象，跌幅大大缩减，这是国际黄金价格连续第二个年度走低。

虽然我国在扩大白银的应用领域、提高白银产品的加工深度和附加值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但是我国白银产业的整体应用水平同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差距，如在银化合物、银基材料、银基接触材料、电子浆料等领域还比较落后。正因如此，我国白银的消费前景十分广阔。

2、原材料供应呈周期性变化

改革开放之后的几十年间中国经济迅速发展，电力、汽车及建筑行业均有大幅增长，下游行业的快速增长带动了有色金属行业的发展。未来几年，受公共设施建设、居民消费升级影响，有色金属下游行业还将取得长足发展，国内有色金属冶炼厂的产能也将有很大提高。有色金属原料供应因矿业投资效果明显，将会随着有色行业景气度的变化出现周期性波动。

3、西部资源优势和战略地位进一步显现

我国可供开采的矿产资源大多处于西部地区，约 65%的铜、55%的铅、59%的锌资源位于西部。拥有丰富矿产资源的西部地区将在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的供需关系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4、环保标准日趋严格

采矿业务会对矿山周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损害，并可能导致山体滑坡和泥石流等类型的自然灾害。冶炼业务可能会排放有毒废物，导致饮用水遭受污染并

造成其他破坏。为了有效管理和控制采矿和冶炼行业的环境情况，我国政府颁布一系列法律和法规加大环境保护力度，我国已就土地复垦、重新造林、排放控制、排放地面水和地下水污染，以及生产、处理、存放、运输、处置废弃物等方面订立了环保标准。在我国日趋严格的环保标准要求下，只有重视技术发展和遵守环保标准的大型采矿公司才能获得发展空间。

5、行业整合加快，市场集中度提高

市场中大多有色金属原材料及产品主要被拥有大量资源的大型有色金属生产企业和贸易商所控制，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对有色金属贸易进行影响和控制。有色金属行业的兼并重组仍将保持活跃，国外大型有色金属企业联合重组的步伐加快，产业集中度也有所提高，企业不断通过收购兼并，联合组建成规模更大的跨国公司（多数为采选冶加工联合企业），以实现规模化经营，扩大市场份额。

由于国内近年有色金属下游需求旺盛，企业产能扩张，一些技术工艺落后的冶炼企业依然在产。随着有色金属加工费降低、国内外价差缩小等因素影响，冶炼企业的盈利空间被压缩，大型有色金属企业可依靠技术及规模优势提高冶炼效率，以维持生存与发展，而技术水平相对落后的中小企业将被淘汰。

2011 年，我国出台的《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鼓励有色金属行业提高集中度，推进具有资源和技术优势的大型企业以多种方式进行兼并重组，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实力的综合性企业集团，促进有色金属行业做强、做大、做优。行业内的兼并重组和资源整合将是未来一段时期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的重要趋势之一。

我国黄金行业未来将出现强者越强的局面，未来几年，黄金生产企业将在资金、矿产资源、技术与设备等方面展开全面激烈的竞争，优势企业依靠资金、技术、品牌等优势，市场占有率不断增长，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小型黄金企业发展面临困难，一方面自有黄金矿产资源匮乏，且随着我国简单易处理金精矿资源的减少，无法稳定持续依靠外购简单易处理金精矿；另一方面处理含砷金矿和微细粒浸染型复杂金矿要求很高的技术和生产经验积累，小型黄金企业缺少相关的技术人才，将因原料短缺逐步被淘汰。而我国大型黄金企业依靠资金、技术人才

等优势，将通过对行业的整合，逐步确立自己的竞争优势，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大企业主导黄金工业的格局初步形成。

6、冶炼成本上升，推动技术升级和资源循环利用

资源稀缺性和国内精矿供给不足使精矿价格居高不下，环保要求和能源价格将进一步提高有色金属冶炼的成本。为降本增效，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将更加重视技术升级和资源循环利用。目前我国已将世界先进水平的有色金属冶炼技术推向工业化应用，预计未来几年有色金属冶炼技术和装备水平将出现较大幅度的提高，同时实现更大规模的资源循环利用。

总体来看，“稳中求进”是我国有色金属工业发展的总趋势。这种趋势基本可以概括为：总量增长放缓、绿色成为主流、创新驱动发展、效益作为中心。

（十一）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有色金属矿采选行业以及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的利润总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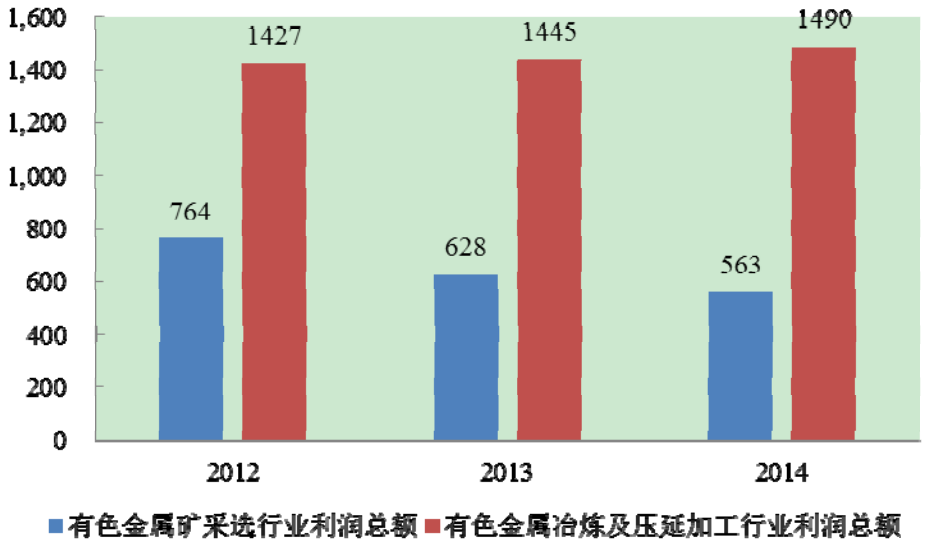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报告期内，有色金属矿采选行业利润总额处于下降的趋势，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下降 1.43%、17.85%和 10.35%，主要原因为：2012

年至 2014 年，下游有色金属产品价格不断下跌，导致有色金属矿产品价格同步下跌，从而使得有色金属矿采选行业利润不断下滑。

2012-2014 年，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利润水平呈现小幅上升的趋势。2012 年，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16.70%，主要原因为：有色金属冶炼企业由于产品价格下行导致利润不断降低，部分企业甚至出现亏损；压延加工行业由于加工费较为稳定，盈利水平相对较好一些。2013 年和 2014 年，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利润总额同比上升 1.27%和 3.08%，主要原因为：虽然有色金属产品价格仍继续下跌，但是有色金属冶炼企业生产成本也在不断下降，综合作用下，行业的盈利水平出现小幅上升。

（十二）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行业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 年发布的《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有色金属行业在“十二五”期间的目标是，有色金属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明显进展，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以上，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改善，“十二五”期间，国家将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保障这一目标的实现。

另外，《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15）》及《铜冶炼行业规范条件》等一系列法规的发布，提出了行业企业规模、技术装备、综合能耗、节能环保等规范条件，有利于提高产业准入门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规范行业秩序，提升资源综合利用率和节能环保水平，引导生产要素向优势企业集中。

国家为鼓励、规范黄金开发行为，对黄金实行保护性开采，并对金矿开采加强行业管理，严格市场准入，加强检查监督，禁止滥采乱挖，整合矿产资源。这些政策、措施为行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2）市场需求增长

有色金属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非常广泛，涉及国民经济的大部分行业，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为有色金属行业创造了稳定的市场需求环境，同时，消费结构升级、新型行业的产生等因素也带动了下游行业对新材料、新产品的市场

需求。此外，我国机电、家电、电子等行业产品已在国际市场占据重要地位，且该等行业在可预见的未来将继续保持很强的国际竞争力，因此，各行各业产品的出口也将拉动国内有色金属产品的市场需求。有色金属行业市场需求的增长将有助于提升有色金属产品的价格，进而提高行业整体盈利水平。

由于文化、消费传统以及黄金白银保值作用等原因，民间对于黄金白银首饰、工艺品的消费需求一直比较旺盛。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强劲发展，人们收入水平不断提高，购买力增强，黄金和白银产品的民间消费需求将持续增长，有利于黄金和白银行业的持续发展。

（3）有色金属冶炼技术进步

我国铜冶炼工艺技术先进成熟，拥有当前国际先进的熔炼技术和装备，技术经济指标与国外基本相当，电解厂的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已达国际先进水平，在国际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能力。除铜外，铅、锌、金和银的冶炼技术均已达到或超过世界先进水平。有色金属冶炼技术的进步，有利于有色金属行业企业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投入产出率，进而提升行业竞争力。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铜资源自给率低，严重依赖进口

我国铜资源自给率低，铜精矿主要依赖进口，我国铜冶炼企业一直受到掌控铜精矿资源的国际贸易商打压。由于冶炼产能的无序扩张，中国铜精矿紧缺的状况更加明显。2014 年，我国精铜产量为 688 万吨，精铜消费量为 872 万吨，产量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国内大多数的铜冶炼企业只能进口铜精矿，使得中国目前的铜精矿对外依存度在 70%以上。鉴于全球铜矿供应的紧张局面，国际矿商在 2006-2007 年取消了价格分享条款，使冶炼厂不能通过铜价的上涨获得相应利益，只能依靠加工费获取利润。由于矿商的强势地位，近几年铜冶炼加工费持续降低。在铜精矿供应不足、冶炼产能继续扩张的矛盾未解决之前，未来几年铜精矿加工费用仍将维持低位，中国的铜冶炼厂生存状况较为艰难。

（2）行业存在一定的产能过剩

目前有色金属普遍存在产能过剩、开工率不足的情况。产能过剩是国内有色金属冶炼行业普遍存在的问题，包括有色金属行业的铜、铝、锌冶炼等子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加工项目不断地重复建设，不仅造成了产能过剩，而且使得企业之间技术、规模同质化现象严重，从而造成有色金属行业始终处于以量取胜的早期竞争阶段，形成典型的无效投资。产能过剩将导致有色金属产品价格存在较大的下行压力，甚至使得产品价格低于行业平均成本，从而导致行业整体陷入亏损。

（3）国际市场的冲击

我国有色金属工业规模虽然跃居世界第一，但是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并不高，总体处于国际产业链分工的中低端环节，资源保障能力不足，高端产品开发能力弱，投入产出效率不高，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亟待提升。国际金融市场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金融动荡导致有色金属价格剧烈震荡，走势难以准确预测；在经济全球化大背景下，国际贸易争端加剧，直接影响我国有色金属产品进出口贸易的顺利开展；各国采取宽松货币政策，造成跨境资本流动性加剧，铜等有色金属衍生金融商品的属性，使其不时成为国际基金炒作的重点领域，造成价格震荡加剧，加大了平稳运行风险。

（4）黄金价格波动较大

黄金的主要需求来自珠宝、工艺品的制造，其需求量的变动和金价有较直接的关系。当金价下降时，黄金销量便会大幅增加，相反当金价上升时，黄金销售则会大幅下降，即黄金需求的价格弹性较大。黄金价格波动对黄金生产企业的生产销售影响较大。另外，由于近年来黄金价格涨幅较大，国内外黄金市场上投机行为有所增加，加剧了黄金价格的波动。黄金价格的较大波动会给企业带来较大的市场风险。

（十三）行业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我国铜冶炼行业技术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国内铜冶炼企业陆续引进了闪速熔炼、诺兰达熔炼、奥斯麦特熔炼与艾萨熔炼等生产工艺。国内自主研发的白银炼铜法、水口山炼铜法、合成炉熔炼等技术均处于世界先进水平。

在铅冶炼技术方面，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进的艾萨炉炼铅技术获得成功；江西铜业集团公司和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引进了基夫赛特炼铅技术并建成了生产线，已相继投产运行。我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SKS 氧气底吹炉炼铅技术继续在国内迅速普及；液态高铅渣侧吹直接还原技术、“三连炉”直接炼铅法、富氧闪速熔炼法使铅冶炼总能耗和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达到世界炼铅工艺领先水平，未来可能代表我国铅冶炼业技术改造的技术路线。随着国内外具有先进水平的炼铅技术的普及和完善，我国铅冶炼业的技术装备水平和环境面貌已经大幅提升，今后几年将以更快的速度提升和发展。

锌冶炼技术也有明显进步，我国以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及自主研发的“低污染铁矾法”为主流的湿法炼锌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152 平米大型流态化焙烧炉及其配套设施的开发应用将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在氧压浸出、常压富氧浸出工艺的研发和工业化应用方面，中金岭南引进的年产 10 万吨氧压浸出锌项目和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引进的常压富氧直接浸出锌项目已经投入运行。最近几年，随着设备大型化的开发及应用，国内湿法锌冶炼装备水平快速提升，装备和自控水平已进入世界先进行列。

2、行业的周期性

有色金属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行业景气度与国内或国际经济波动相关性较强。行业产品价格、需求以及产能呈现周期性波动。行业景气度高峰期时，产品需求上升，价格大幅上涨，为满足需求增长，产能将大幅度扩张，而在萧条期时则刚好相反。

3、资本密集型行业

黄金行业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黄金企业大多拥有较大的资产规模。黄金的开采和冶炼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购买设备和原料，资本实力强的黄金企业拥有先进的采选和冶炼设备以及优质的黄金矿产资源，从而能够获得竞争优势，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十四）行业上下游关系

1、铜行业上下游关系

我国铜行业主要包括铜矿采选行业、铜冶炼行业和铜加工制造业，其中铜矿采选是铜行业发展的起点。在铜产业链中，前一个生产环节的产品是后一个生产环节的原料。因此，作为第一个环节的铜矿采选业处于产业链的上游基础地位，其供给能力将直接影响到下游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最终将影响到整个铜行业的健康发展。

我国铜行业产业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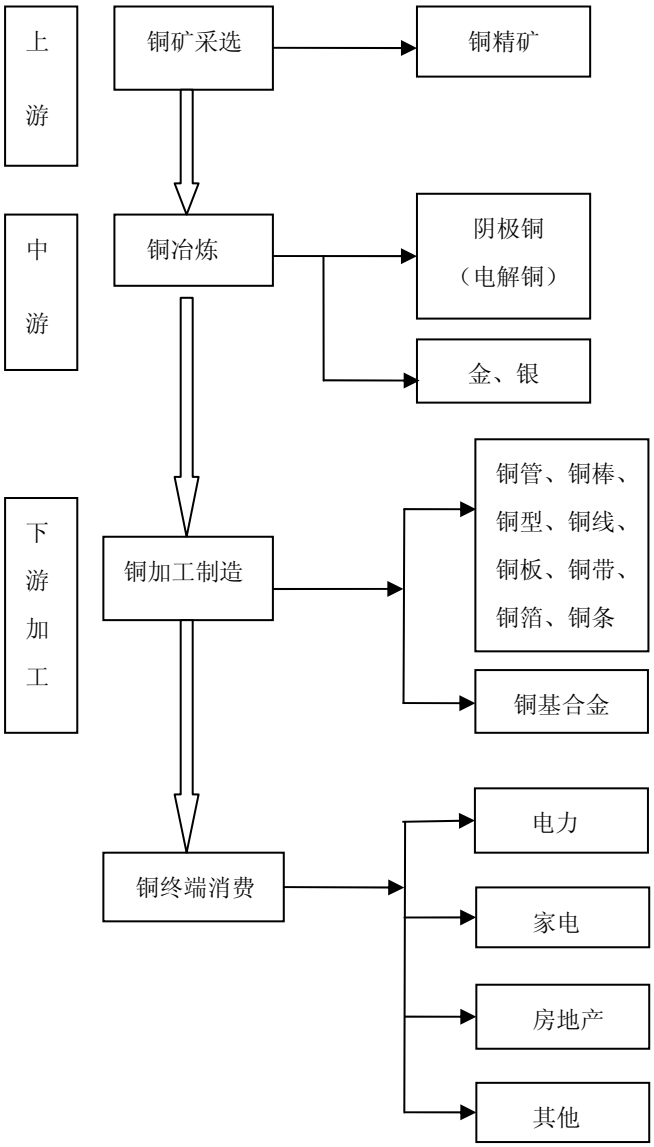

（1）上游铜矿采选行业概况

目前，我国铜精矿自给率不足 25%，只能依靠大量进口铜矿来弥补国内的需求缺口。针对国内铜矿资源短缺的现状，国家推行“开发利用与资源节约并举，把资源节约放在首位，加强地质勘查，提高资源利用率”的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战略，实现铜矿产资源的集约开发和综合利用。同时，我国借鉴发达国家实施海外资源战略的成功经验，加大了对海外投资矿产的支持力度。

（2）下游铜加工行业概况

我国铜加工业历经 60 多年的创业和发展，由小到大，由弱变强，特别是“十五”和“十一五”期间，我国铜加工材产量增长了 5.5 倍，年均增速达 46.20%。2014 年，我国铜加工材产量达到 1,783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3.32%,十年间增长了 306.3%。

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铜加工材制造中心，并且生产技术和生产规模均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铜材加工产量、消费量均位居世界第一位，已成为世界上重要的铜材生产、消费和国际贸易大国。

（3）铜主要终端消费领域概况

中国精铜消费结构

单位：万吨

	2012 年	**同比增长**	**2013 年**	**同比增长**	**2014 年**	**同比增长**
电力	363.0	7.1%	395.0	8.8%	425.0	7.6%
空调制冷	116.0	1.7%	124.0	6.9%	136.0	9.7%
交通运输	79.0	2.6%	82.5	4.4%	85.5	3.6%
电子	57.0	4.6%	60.0	5.3%	62.5	4.2%
建筑	70.0	2.9%	72.5	3.6%	74.0	2.1%
其他	83.0	3.1%	86.0	3.6%	89.0	3.5%
总计	**768.0**	**4.8%**	**820.0**	**6.8%**	**872.0**	**6.3%**

数据来源：安泰科

1）电线、电缆制造行业概况

电线、电缆制造业在电工电器行业 20 多个细分行业中是产值最大的行业，约占四分之一的产值规模，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为各产业、国防安全和重大建设工程等提供重要的配套，是现代经济和社会正常运转的基础保障，也是人民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产品。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为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电力系统是电线电缆的最主要终端客户。电线电缆的需求与电站建设、电网建设、电网改造均密切相关。一方面，新增发电装机需要有新的输配电系统与之配套，将带来电线电缆的需求；另一方面，原有装机所配套的输配电系统需要有一定的更新，也会增加电线电缆的需求量；其三，电网建设的加速，除对传统的电力电缆有巨大需求外，还带动了相关电气设备及其他配套特种电缆的需求。

2010 年 12 月，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颁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中提出了未来 5-10 年中国电力发展的具体目标建议。“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 5.30 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 68%。

按照规划，“十二五”期间电源投资约为 2.75 万亿元，占全部电力投资的 52%。2015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14.37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8.50%。

“十二五”规划电网投资约 2.55 万亿元，占电力总投资的 48%。全国 110kV 及以上线路达到 133 万公里，变电容量 56 亿千伏安。2015 年全国将形成以华北、华东、华中特高压电网为核心的“三纵三横”主网架。锡盟、蒙西、张北、陕北能源基地通过三个纵向特高压交流通道向华北、华东、华中地区送电，北部煤电、西南水电通过三个横向特高压交流通道向华北、华中和长三角特高压环网送电。对 2020 年提出的建议目标是：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8.85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5.60%。全国 110kV 及以上线路达到 176 万公里，变电容量 79 亿千伏安。由此可见，未来十年我国的电力建设仍处于快速发展期，而电力建设的发展给电线电缆行业带来了大好机遇。

2）空调行业概况

我国空调产业近 10 年来发展迅猛，空调行业的工业总产值和销售收入都有了较大增长，形成了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经济区三大空调生产基地。根据国

家统计局数据，2014 年我国空调行业累计产量为 15,716.9 万台,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1.5%。

“十二五”期间，国家以旧换新政策的实施、能效补贴推动作用的加强、高能效标准的强制实施等政策在扩大空调销售规模和改善空调产品结构等方面对整体市场的推动非常明显，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空调市场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会。此外，从保障房市场来看，随着“十二五”期间 3,600 万套保障房的建设实施，中国家电市场又迎来新的发展机遇。这些都为铜冶炼行业提供了稳定的市场需求，从根本上保证了铜冶炼企业的业务稳定性和增长性。

2、锌行业上下游关系

我国锌工业主要包括锌矿采选行业、锌冶炼行业和锌深加工行业。

我国锌行业产业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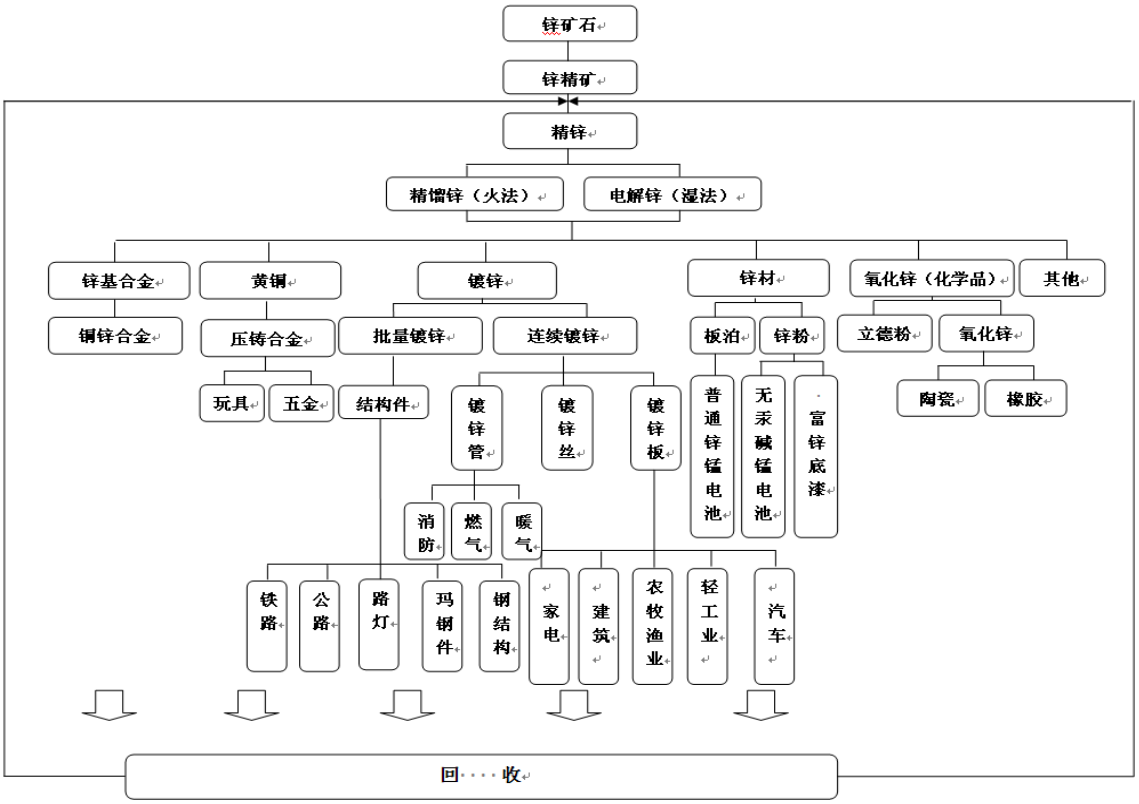

锌的初级消费领域主要是镀锌、压铸合金、黄铜、氧化锌以及电池。其中镀锌占我国锌消费的一半以上。2014 年，我国锌的消费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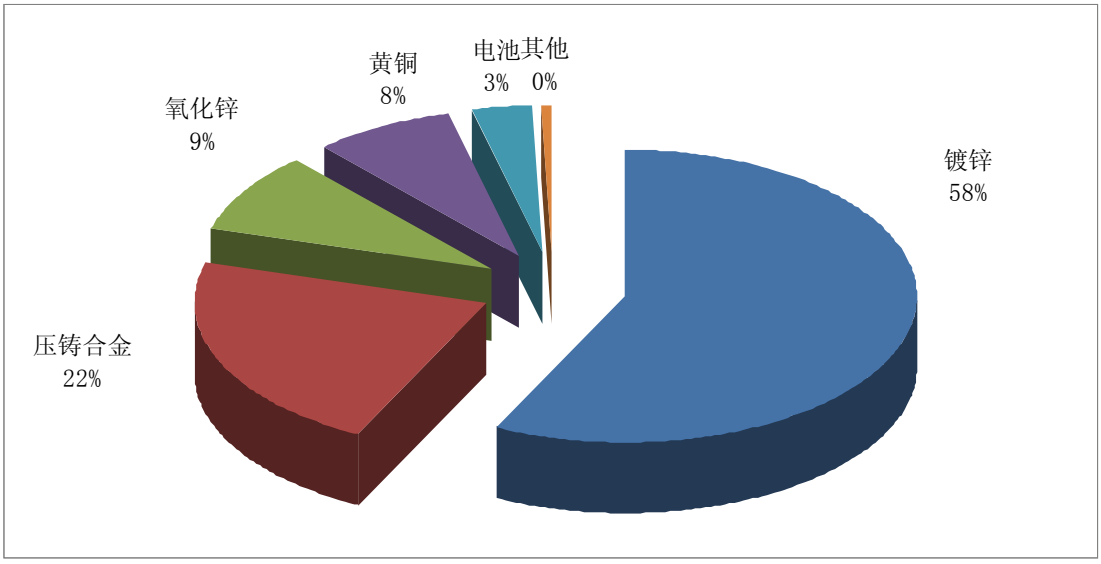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安泰科

锌的终端消费主要集中在建筑、通信、电力、交通运输等行业，这些行业的需求变化与经济增长密切相关。通常情况下，经济增长时，锌需求增加，从而带动价格上升；经济萧条时，锌需求萎缩，从而促使价格下跌。

（1）上游锌矿采选行业概况

我国铅锌资源矿石类型复杂，地域分布广，除上海、天津、香港以外，均有铅锌矿产出。其特点是储量较丰富，但特大型、大型矿山数量少；贫矿多富矿少；伴生元素较多，矿石类型复杂。

2008 年全球性金融危机以后，我国铅锌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朝着调结构、转方式的目标转变，以求突破资源瓶颈和提高资源保障能力。国内铅锌采选项目投资受此影响增长明显，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锌精矿产量不断递增。

2014 年，我国锌原料自给率超过 90%，较“十一五”期间 65%的平均水平有了显著提高。

（2）下游初级消费领域—镀锌行业概况

镀锌是指在金属、合金或者其它材料的表面镀一层锌，以达到美观、防锈等作用的表面处理技术。按工艺原理来划分，主要分为热镀锌、冷镀锌（也称电镀锌）和机械镀锌三类，主要应用于建筑行业、汽车工业和家电行业。

近年来受益于汽车、家电、高速公路等行业对镀锌板需求的上升，镀锌行业的投资建设迅猛发展。2014 年，我国镀锌行业合计耗锌量突破了 350 万吨，2014 年我国镀锌板产量为 5,075.03 万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3.46%。

（3）终端消费领域概况

1）房地产行业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30,551 万平方米，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17.30%；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86,013 亿元，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19.4%。2014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20,649 万平方米，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7.6%；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95,036 亿元，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10.5%。

宏观方面，国家频繁出台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将有利于规范房地产市场的健康稳健运行，打击投机性需求并促进有效需求，以降低房屋空置率和抑制房价过快上涨。“十二五”期间，国家大力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仅 2011 年就实现了 1,000 万套保障性住房的开工建设，整个“十二五”期间要实现建设 3,600 万套保障房，此外部分地区开始大规模开展棚户区改造工程。可以预见，随着房地产市场的供给与有效需求增加，未来对镀锌的需求将持续增长。

2）交通运输

《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我国公路网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技术质量明显提升。公路总里程将达到 450 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10.8 万公里，覆盖 90%以上的 20 万以上城镇人口城市，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达到 65 万公里，国省道总体技术状况达到良等水平，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390 万公里。

3）汽车行业

我国汽车行业在“十一五”和“十二五”期间迎来了爆发式增长。虽然预计未来汽车消费增速有可能出现放缓，但是增长的势头应该不会改变。

首先，汽车工业是拉动我国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汽车工业的增长带动了包括钢铁工业、有色金属工业、机床工业、电子工业以及化学工业等产业链的发展。

其次，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13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2,211.68 万辆和 2,198.41 万辆，2014 年更是创出历史数据新高，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2,372.29 万辆和 2,349.19 万辆，较 2013 年同比分别增长 7.3%和 6.9%。

新能源汽车产销也保持增长，2013 年新能源汽车生产 1.75 万辆，销售 1.7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9.70%和 37.90%。2014 年新能源汽车生产 7.84 万辆，销售 7.47 万辆，较 2013 年同比分别增长 348%和 324%。

另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4 年底，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 14,475 万辆，千人拥有量约为 105 辆，这与全世界平均千人 146 辆的水平，还有不小的差距。因而在我国经济增长势头不会改变的前提下，未来一段时间汽车行业保持持续增长是相对确定的。这些都将为镀锌行业以及相关的有色冶炼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3、铅行业上下游关系

我国铅行业产业链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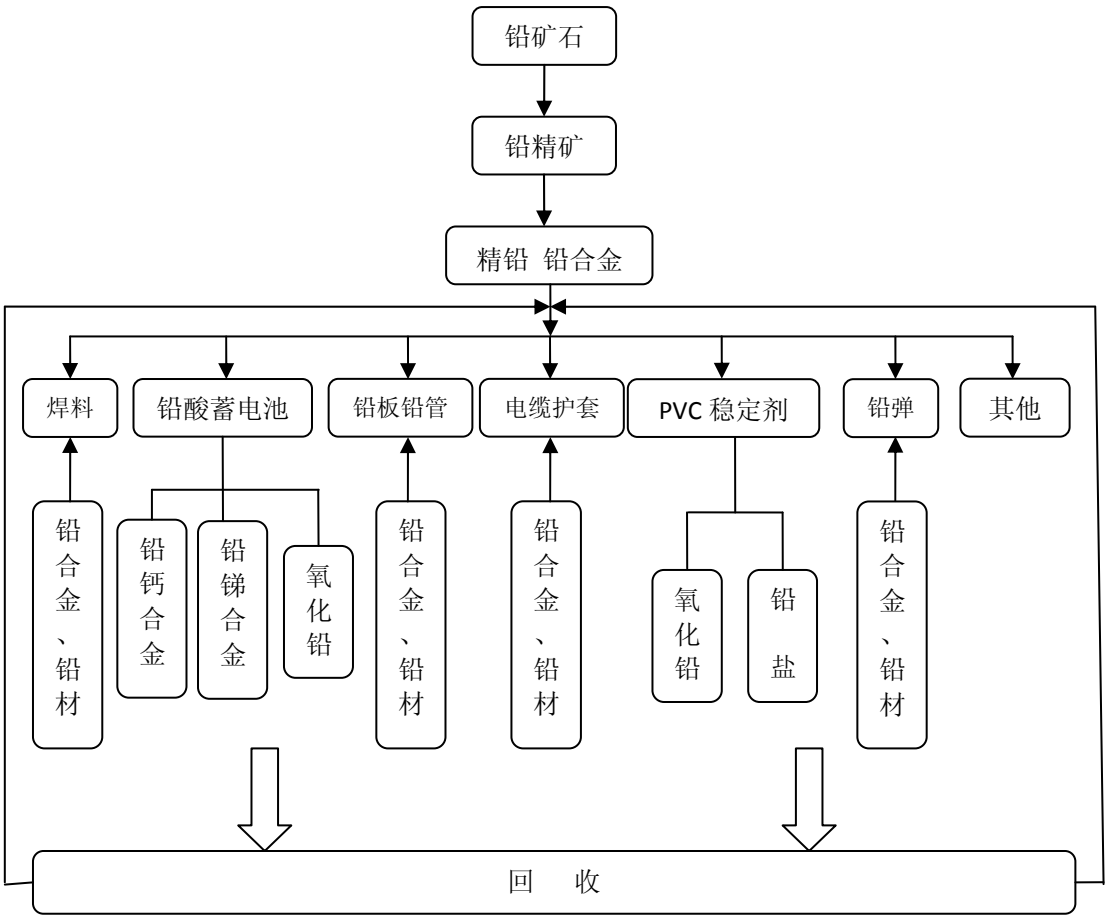

铅的消费主要来自蓄电池和铅合金、铅材、防腐及以铅为母料的化工产品，其中铅酸蓄电池是其最大的消费领域，约占铅消费量的 70%以上。

（1）上游铅矿采选行业概况

铅是我国优势矿产资源。我国铅矿资源表现为以下特点：第一，大矿少、小矿多，大型铅矿仅占全部矿床的 1.5%。第二，富矿少、贫矿多，高于 3%的探明铅储量只占全部探明储量的 30%左右。第三，虽然铅储量丰富，但后备资源缺乏，可供规划利用的资源储量不多。第四，国内铅矿山开采企业以小企业为主。第五，随着国内铅冶炼产能的扩张，国内铅锌原料的进口也在迅速增加。

（2）下游初级消费领域—铅蓄电池行业概况

“十二五”期间，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加快，我国铅酸蓄电池消费量呈现增长态势。2014 年底，中国汽车保有量已达 1.45 亿辆，预计 2020 年中国汽车保有量将达到 2.70 亿辆，2050 年达到 5.88 亿辆。未来几年，电动自行车产量仍有望

保持 5%左右的增长。此外，IT、金融、电信、政府部门、邮电等行业用 UPS 电源、铁路用铅酸蓄电池等都将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4、黄金行业上下游关系

黄金不同于一般商品，从被人类发现开始就具备了货币、金融和商品属性，并始终贯穿人类社会发展的整个历史，只是其金融与商品属性在不同的历史阶段表现出不同的作用和影响力。随着现代工业和高科技快速发展，黄金在这些领域的应用也逐渐扩大。到目前为止，黄金在国际储备、货币、首饰等领域中的应用仍然占主要地位。

第一、国际储备。由于黄金的优良特性，历史上黄金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储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等职能。20 世纪 70 年代黄金与美元脱钩后，黄金退出流通货币的舞台，黄金的货币职能大大减弱。但是，目前许多国家的国际储备中，黄金仍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

第二、黄金饰品。黄金饰品一直是社会地位和财富的象征。随着人们收入的不断提高、财富的不断增加、保值和分散化投资意识的不断提高，促进了黄金饰品需求量的逐年增加。

第三、工业与高新技术产业。黄金具有特有的物化性质：具有极高抗腐蚀的稳定性；良好的导电性和导热性；原子核具有较大捕获中子的有效截面；对红外线的反射能力接近 100%；在黄金的合金中具有各种触媒性质；良好的工艺性，极易加工成超薄金箔、微米金丝和金粉，很容易镀到其它金属、陶器及玻璃的表面上；在一定压力下黄金容易被熔焊和锻焊；可制成超导体与有机金等。由于黄金的上述特性，使其广泛应用于工业和现代高新技术产业中，如电子、通讯、宇航、化工、医疗等领域。

我国黄金产业链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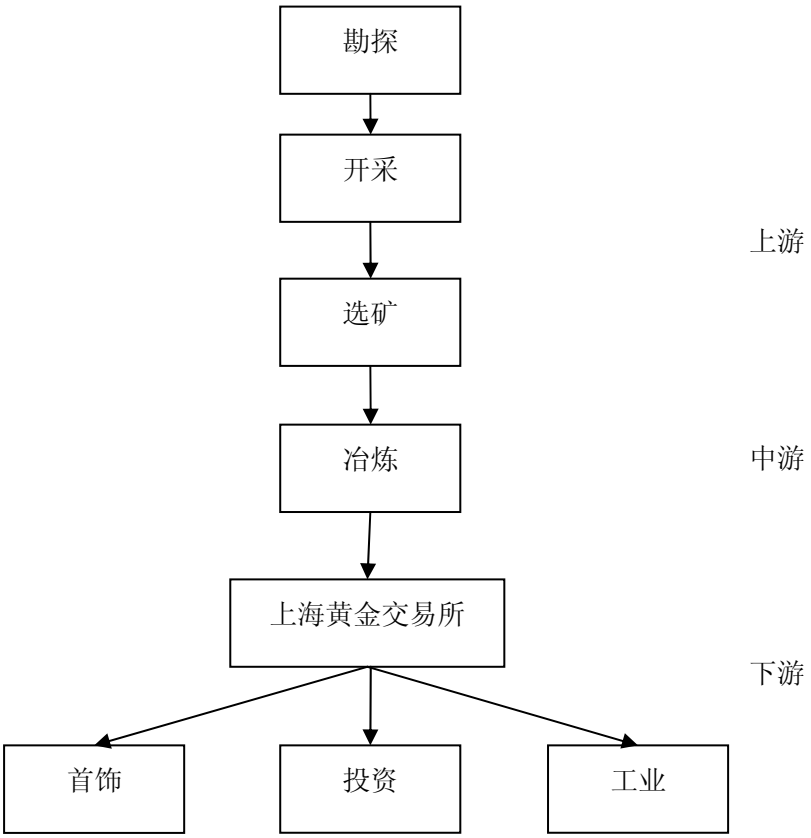

（1）上游金矿采选行业概况

黄金供应主要来源于矿山金、再生金和官方售金。而再生金和官方售金都属于地面存量金，只是黄金状态的再变化以及黄金拥有者的变化，基本不改变黄金世界存金总量。因此，矿山金为黄金供应的主要来源。

由于黄金矿产资源在全球分布的不均衡，决定了世界上没有哪个国家可以完全依靠境内资源满足自身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矿产资源储量以及矿山产量制约行业发展的规模与水平。近些年来，国际合作成为经济全球化的必然要求。中国企业参与国际合作的步伐越来越稳健、无论是矿业公司，还是地质勘查队伍，都找到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合作方式，这对我国黄金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必要且坚实的基础。

（2）终端消费领域概况

1）消费需求

黄金的消费需求主要有以下几方面：首饰业、电子业、牙科、官方金币、金章和仿金币等。一般来说，世界经济的发展速度决定了黄金的工业总需求，尽管科技的进步使得黄金替代品不断出现，但黄金特殊的金属性质使其需求量仍呈上升趋势。

世界经济的发展状况决定了黄金的居民消费需求，在经济持续增长，人们收入水平持续提高，生活水平不断改善的时候，对黄金饰品、摆件等的需求就会增加。从目前黄金需求结构看，首饰需求占总市场需求的 40%以上。亚洲，特别是中国和印度，具有黄金消费的传统和习惯，并且这两个大国的经济正在快速发展，居民经济收入正在快速提高，这都将给黄金行业的发展带来积极的作用。

中国黄金分领域消费与金价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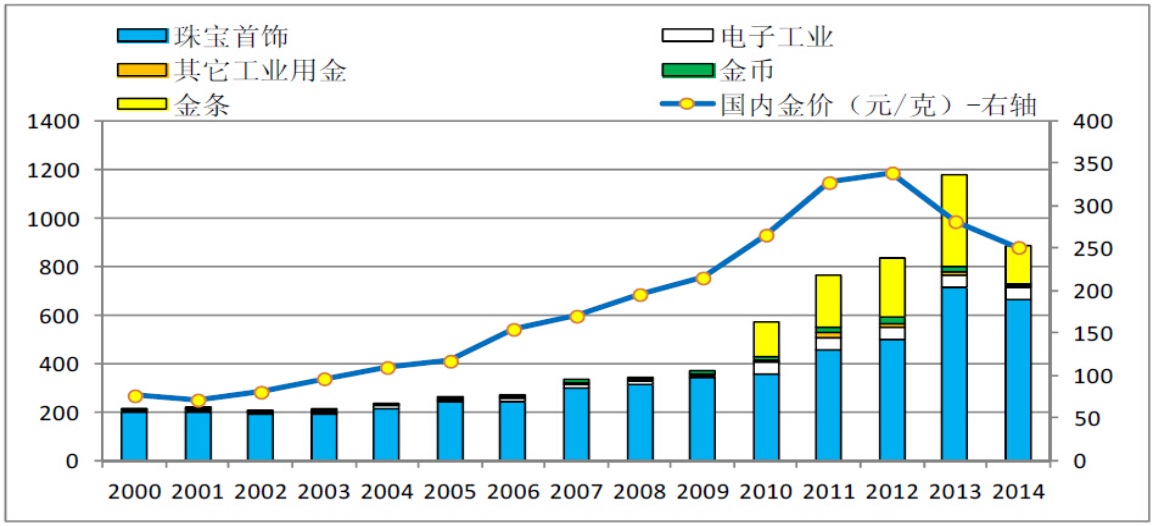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世界黄金协会、中国黄金协会、安泰科、SGE

2）储备需求

黄金的储备需求主要是指官方储备。官方储备是央行用于防范金融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从目前世界各国中央银行的情况来看，俄罗斯、中国、日本作为政治经济大国，黄金储备量偏小。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数据，截至 2014 年底，我国黄金储备 1,054.1 吨，明显低于欧美发达国家的水平。

3）投资需求

黄金由于具有储值与保值的特性，因此还存在投资需求。对于普通投资者，投资黄金主要是在通货膨胀情况下，达到保值的目的。此外，投资者也可以利用金价波动，获取价差收益。目前，世界局部地区政治局势动荡，石油、美元价格走势不明，导致黄金价格波动比较剧烈，黄金现货及依附于黄金的衍生品品种众多，黄金的投资价值凸显，黄金的投资需求不断放大。

5、白银行业上下游关系

我国白银产业链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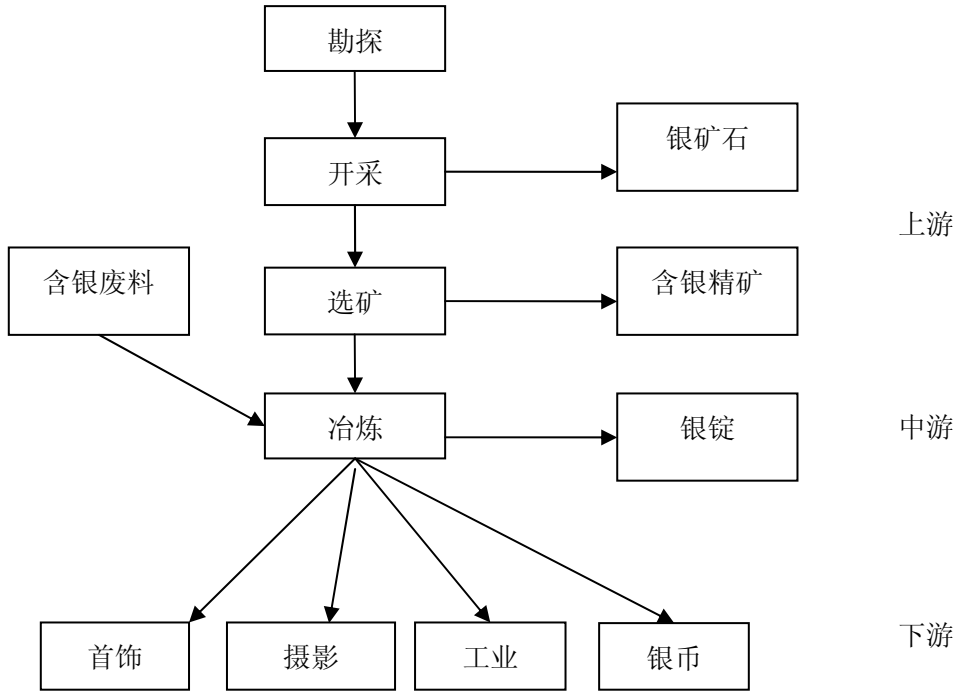

（1）上游白银采选行业概况

我国白银资源分布较为分散，具有如下特点：1）白银资源多与铅锌矿共生或伴生。我国共生银矿以银铅锌矿为多，其保有储量占银矿储量的 64.3%。伴生银矿主要在铅锌矿（占伴生银矿储量的 44%）和铜矿（占伴生银矿储量的 31.6%）中。与银共生或伴生的除了铅锌和铜外，还有锡矿、金矿以及多金属矿等。2）伴生银资源丰富，产地多，但贫矿多、富矿少。全国除宁夏外，其他各省、市、自治区都有伴生银产地，其中以江西、湖北、广东、广西和云南为最多。但是我国伴生银矿富矿少，贫矿多，银品位大于 50 克/吨的富伴生银矿只占伴生银矿储量的四分之一左右，而银品位小于 50 克/吨的贫伴生银矿储量却占伴生银矿总储

量的四分之三。3）产地分布广泛，储量相对集中。全国已探明有储量的产地有569 处，分布在 27 个省、市、自治区。储量在万吨以上的省有江西、云南、广东，储量在 5,000﹣10,000 吨的省（区）有内蒙古、广西、湖北、甘肃，以上 7 个省（区）的储量占了全国总保有储量的 60.70%。

白银资源分布的特殊性，决定了我国矿山银产量主要来自铜铅锌和黄金的副产。铜铅锌产量的较快增长，特别是铅铜产能的快速增长，是白银产量增加的重要因素。

（2）终端消费领域概况

根据世界白银协会统计，全球白银消费量最大的两个国家为中国和美国。按各国消费量排名来看，前 10 位消费国白银消费量占全球总消费量的比重达到80%。从白银消费的终端领域来看，摄影行业因数码技术的发展对白银的需求呈下降趋势；工业领域和珠宝首饰行业对白银的消费受经济增长的影响呈现上升态势；此外，白银实物和衍生品投资需求近年来在新兴市场（如中国等）增长比较迅速。

2012 年我国白银消费量达 6,360 吨，较 2011 年同比增长 4.5%，电子工业用银较 2011 年同比增长了 5%，太阳能电池用银明显减少，其他电子电器用银高速增长；首饰及银器用银增长较快。

2013 年我国白银消费量再创新高，全年达到 6,775 吨，同比增长 6.5%；电子工业用银量达到 4,060 吨，同比增长 5.40%；白银首饰及银币等消费品用银量达到 2,285 吨，同比增长 8.80%。白银出口呈反弹态势，其中，银锭出口 1,234 吨，同比增长 47%；半制成银出口 33 吨，同比增长 163%。

2014 年，我国白银消费量 6,682 吨，较 2013 年同比减少 1.4%。其中，电子工业用银 4,253 吨，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5%；饰品和制品类用银数量为 1,381 吨，较 2013 年同比减少 10%；铸币类用银数量受国内政策影响下滑明显，达到 582 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36%。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1、发行人铜行业地位分析

我国铜行业的冶炼和加工产能与铜资源分布基本一致，大型企业主要集中在江西、安徽、云南等铜资源密集区域。目前，我国铜行业已形成江西铜业集团公司、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覆盖铜矿勘探、开采、选矿、冶炼、加工及化工、贸易等各产业环节的大型企业集团。铜冶炼产业集中度较高，前十家铜冶炼企业铜产量占全国产量的75%以上。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2012年，本公司阴极铜产量15万吨，市场份额为2.67%，行业排名第八位；2013年，本公司阴极铜产量10.33万吨，市场份额为1.67%，行业排名第八位；2014年，本公司阴极铜产量12.58万吨，市场份额为1.83%，行业排名第九位。

2012—2014年国内主要阴极铜生产企业产量及排名情况

单位：万吨

2014年排名	企业名称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业务特点
	全国合计	**688.40**	**617.90**	**561.70**	
1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30.99	120.09	90.43	闪速熔炼
2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102.77	103.36	103.43	闪速熔炼
3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43	73.29	60.78	合成炉熔炼
4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52.06	43.74	45.13	富氧顶吹铜熔池熔炼
5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2.03	50.02	36.82	诺兰达熔炼
6	阳谷祥光铜业有限公司	43.72	37.94	37.85	双闪技术
7	东营方圆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3.80	22.86	22.68	氧气底吹熔炼
8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3.65	7.71	9.68	奥斯麦特双炉冶炼技术
9	**白银股份**	**12.58**	**10.33**	**15.00**	**白银炼铜法**
10	烟台鹏晖铜业有限公司	8.10	9.38	11.00	富氧侧吹熔池熔炼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全国铜行业市场份额情况如下：

年度	铜产量（万吨）	占全国份额
2012 年	15.00	2.67%
2013 年	10.33	1.67%
2014 年	12.58	1.83%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此外，2010 年 11 月本公司与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在秘鲁设立境外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公司（本公司持股 51%），主要开发铁矿尾矿中的铜、铁、金、银、钴等多种金属资源，项目投产后可实现铜、铁、金、银等多金属选矿 68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本公司铜行业的国际竞争力将逐步增强。

铜行业主要上市公司包括江西铜业、云南铜业、铜陵有色等，其公开资料显示的情况如下：

（1）江西铜业

江西铜业是集采矿、选矿、冶炼、贸易、技术为一体的综合性铜生产企业，公司铜金属储量约占全国已探明可供工业开采储量的三分之一，自产铜精矿含铜金属量约占全国的四分之一。公司不仅是中国最大的铜生产基地，也是中国最大的伴生金、银生产基地，还是中国重要的化工基地。2014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铜业总资产 953.22 亿元，净资产 470.26 亿元；2014 年度，江西铜业实现营业收入 1,988.33 亿元，净利润 28.50 亿元。

（2）云南铜业

云南铜业是中国有色金属冶炼及加工的大型骨干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有电解铜、铜杆、硫酸、铁精矿、贵金属等，公司主要产品“铁峰”牌高纯阴极铜曾先后荣获部优、省优、“全国用户满意产品”、“中国名牌产品”称号和国家银质奖。2014 年 12 月 31 日，云南铜业总资产 248.71 亿元，净资产 68.10 亿元；2014 年度，云南铜业实现营业收入 624.04 亿元，净利润 1.29 亿元。

（3）铜陵有色

铜陵有色是一家集采选、冶炼、加工、贸易为一体的综合性铜生产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有高纯阴极铜、金、银、铜线、铜板带材等。公司生产的“铜冠”牌电解铜先后获得了“全国用户满意产品”和“中国名牌产品”称号。2014 年 12 月 31 日，铜陵有色总资产 469.27 亿元，净资产 156.68 亿元；2014 年度，铜陵有色实现营业收入 888.18 亿元，净利润 3.37 亿元。

2、发行人铅锌行业地位分析

中国铅锌企业主要分布在四川、湖南、云南、河南、贵州、广西、陕西、甘肃等中西部地区。生产经营分散，企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较低，前十家锌冶炼企业锌产量占全国产量的 47%。

本公司现有铅生产能力 3 万吨/年，锌生产能力 27.7 万吨/年。2012 年公司生产铅 2.15 万吨，锌 23.27 万吨，铅产量和锌产量在国内同类企业产量排名分别为第十一位和第五位；2013 年公司生产铅 2.38 万吨，锌 18.31 万吨，铅产量和锌产量在国内同类企业产量排名分别为第十四位和第六位；2014 年公司铅和锌的产量分别为 1.99 万吨和 18.24 万吨，在国内同类企业中排名分别为第十五位和第八位。

2012-2014 年国内主要企业铅产量及排名情况

单位：万吨

2014 年排名	公司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全国合计	474.00	478.10	459.10
1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95	40.79	41.16
2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4.11	13.77	0.00
3	湖北金洋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13.16	12.52	12.65
4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4	10.03	8.58
5	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2.16	11.97	11.34
6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10.65	6.99	6.88
7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53	6.69	8.12
8	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14	5.13	3.35
9	广西成源矿冶有限公司	3.97	4.00	3.62
10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4	5.54	9.52
1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4	4.28	1.73
12	云南祥云飞龙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69	2.11	1.49
13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36	2.66	1.83
14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21	2.61	3.04

15	**白银股份**	1.99	2.38	2.15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2012-2014 年国内主要企业锌产量及排名情况

单位：万吨

2014 年排名	企业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业务特点
	全国合计	561.00	510.00	463.00	
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60	51.72	47.69	常规湿法炼锌、常压浸出
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23	47.76	45.71	黄钾铁矾法湿法炼锌
3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26	27.25	25.44	针铁矿法湿法炼锌
4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6.24	24.69	25.91	黄钾铁矾湿法炼锌、ISP 工艺
5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22.01	12.61	12.83	常规湿法炼锌
6	赤峰中色库博红烨锌业有限公司	21.73	12.51	12.66	黄钾铁矾法湿法炼锌
7	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9.74	24.90	11.04	ISP 工艺、氧压浸出
8	**白银股份**	**18.24**	**18.31**	**23.27**	**黄钾铁矾湿法炼锌、ISP 工艺**
9	云南祥云飞龙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3.49	12.54	12.03	常规湿法炼锌
10	陕西东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12.29	13.07	12.97	ISP 工艺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铅锌实际产量所占市场份额情况如下：

年度	铅		锌	
	产量（万吨）	市场份额	产量（万吨）	市场份额
2012 年	2.15	0.47%	23.27	5.03%
2013 年	2.38	0.50%	18.31	3.59%
2014 年	1.99	0.42%	18.24	3.25%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

铅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包括驰宏锌锗、西部矿业、豫光金铅等，其公开资料显示的情况如下：

（1）驰宏锌锗

驰宏锌锗是一家集探矿、采矿、选矿、冶炼、化工和科研为一体的公司，公司主要产品有铅、锌、锗三大系列 20 余个品种。2014 年 12 月 31 日，驰宏锌锗总资产 328.40 亿元，净资产 114.36 亿元；2014 年度，驰宏锌锗实现营业收入 188.98 亿元，净利润 1.33 亿元。

（2）西部矿业

西部矿业主要从事铅、锌、铜、铝、金、银等矿的采矿、选矿及其合金产品的科研、生产与销售，有色金属矿产品贸易、地质勘查等业务。目前公司拥有四座大中型有色金属矿山，具备铅精矿、锌精矿、铜精矿合计 16 万吨以上的年产能和电解锌、电解铅、电解铝合计 14 万吨以上的年冶炼能力。2014 年 12 月 31 日，西部矿业总资产 258.29 亿元，净资产 120.44 亿元；2014 年度，西部矿业实现营业收入 242.47 亿元，净利润 3.40 亿元。

（3）豫光金铅

豫光金铅主要从事电解铅、白银、黄金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产品的冶炼及进出口贸易。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为：铅 40 万吨、黄金 5,000 公斤、白银 1,000 吨、硫酸 24 万吨、粗铜 4,000 吨，是亚洲最大的电解铅生产企业和全国最大的白银生产企业。2014 年 12 月 31 日，豫光金铅总资产 87.72 亿元，净资产 14.34 亿元；2014 年度，豫光金铅实现营业收入 88.79 亿元，净利润 0.27 亿元。

3、发行人金银行业地位分析

本公司国内伴生的黄金储量 16.3 吨，白银储量 1,667.19 吨。国外控股的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的黄金总资源量为 3,885 万盎司（其中探明资源量 708 万盎司、控制资源量 1,751 万盎司、推断资源量 1,426 万盎司），折合 1,208 吨，储量 674 万盎司，折合 210 吨。本公司拥有黄金资源总量在国内黄金企业排名第三位。

国内主要黄金企业拥有黄金资源量：

排名	公司名称	黄金资源量（吨）
1	中国黄金集团公司	1,758
2	紫金矿业	1,600
3	**白银股份**	**1,208**

4	山东黄金	710

注：上表中白银股份的黄金资源量不包含国内伴生的黄金储量，主要为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拥有的黄金资源量 1,208 吨（包括按照权益法计算的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拥有的黄金资源量 641 吨）。

2014 年本公司国内黄金产量为 1.02 吨，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黄金产量 5.09 吨，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黄金产量为 49.43 吨；公司白银产量为 102.92 吨。

金银行业的主要公司包括中金黄金、山东黄金、紫金矿业、灵宝黄金等。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中金黄金

中金黄金是一家具有黄金采、选、冶、加工综合配套能力的黄金企业，有高纯金、标准金、电解银、电解铜和硫酸等多种产品。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金黄金总资产 276.41 亿元，净资产 120.45 亿元；2014 年度，中金黄金实现营业收入 335.51 亿元，净利润 2.92 亿元。

（2）山东黄金

山东黄金是一家专业从事黄金生产的上市公司，主营黄金地质探矿、开采、选冶，贵金属、有色金属制品、黄金珠宝饰品提纯、加工、生产、销售等，主要产品是黄金和白银。2014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黄金总资产 225.99 亿元，净资产 98.76 亿元；2014 年度，山东黄金实现营业收入 457.94 亿元，净利润 8.53 亿元。

（3）紫金矿业

紫金矿业主要从事矿产资源勘查以及金、铜矿的选矿和冶炼。2014 年 12 月 31 日，紫金矿业总资产 751.60 亿元，净资产 336.69 亿元；2014 年度，紫金矿业实现营业收入 587.61 亿元，净利润 26.35 亿元。

（4）灵宝黄金

灵宝黄金为一家香港主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黄金（及其伴生元素）开采、选冶、精炼、深加工与销售，主要产品为金锭，副产品为银、硫酸、电解铜及电解铜箔。2014 年 12 月 31 日，灵宝黄金总资产 71.40 亿元，净资产 16.96 亿元；2014 年度，灵宝黄金实现营业收入 64.96 亿元，净利润 0.17 亿元。

（二）发行人的主要竞争优势

1、多品种有色金属综合发展和多环节生产工艺配套衔接的整体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本公司已成为具有多品种有色金属综合发展和采、选、冶、加工生产工艺衔接配套的整体优势。铜、铅、锌、金、银冶炼生产系统拥有成熟、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整体实力强，原材料综合利用情况良好，产品具有上下游合理配套的结构优势，产品品种结构多元化，具有较好的市场风险抵御能力。

2、资源区域优势

本公司地处我国资源大省之一甘肃，铅、锌及黄金资源尤为丰富，且甘肃周边青海、新疆、内蒙古等省份/自治区及中西亚、远东地区均储藏有丰富的有色金属资源，区域优势明显。本公司目前已经拥有深部铜矿、小铁山铜铅锌多金属矿、厂坝铅锌矿等 10 座位于甘肃、新疆、内蒙古等资源储量丰富的省份和地区的矿山。本公司主要原料基地厂坝铅锌矿是国内特大型铅锌矿山，地处亚洲最大的西成铅锌矿带甘肃成县铅锌矿区，后续开发建设的交通运输和能源供应等条件也较为优越，为进一步扩大储量提供了有利条件。同时，本公司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收购陕西、西藏等地的铅锌矿，进一步完善资源储量布局，扩大资源优势。本公司拥有的矿产保有资源储量为：铜 43.34 万吨，铅 127.93 万吨，锌 590.80 万吨，金 16,304.08 千克，银 1,667.19 吨，钼 2.86 万吨。

本公司在秘鲁设立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公司，未来可实现铜、铁、金、银等多金属选矿 68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的黄金总资源量为3,885万盎司（其中探明资源量708万盎司、控制资源量 1,751 万盎司、推断资源量 1,426 万盎司），折合 1,208 吨，储量 674 万盎司，折合 210 吨。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现持有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现有黄金总资源量 10,394 万盎司，折合 3,233 吨，黄金储量 2,842 万盎司，折合 884 吨；铀矿总资源量 22,738 万磅，储量 10,248 万磅。海外资源有助于本公司拓展海外业务，提高本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

3、技术优势

本公司作为我国重要的多品种有色金属综合生产基地，多年来在产业链各环节技术工艺方面积淀了相对优势。在矿山的开发建设过程中形成了一批找矿成果和比较完备的找矿理论、方法；在采选矿工艺技术上，“多空区下低贫损联合采矿技术”达到国内领先，获省级科技进步三等奖，“金属矿床岩致裂与控制技术及应用”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创造了“全水速凝尾砂胶结复合材料及充填工艺采矿方法”，“复杂多金属难选硫化矿石的选矿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其成果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复杂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研究与应用”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难选低品位铜钼矿的柱机联合分选技术开发与应用”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三等奖；在铜冶炼方面，“白银炼铜法”的技术装备水平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曾获国家发明二等奖和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近几年创新了“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2012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2013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在铅锌领域，本公司同时具有低污染黄钾铁矾湿法炼锌工艺、ISP 炼锌工艺，工艺技术先进，互补优势明显，创新成果“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升级”2011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2012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2014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在加工方面，本公司拥有超长冷凝管生产技术，自主研发的“耐介质腐蚀、耐冲击腐蚀的铜合金 Hsn70-1AB”、“铜电解用实芯异型导电铜排的生产方法”、“一种空芯异型导电无氧铜板的生产工艺”获国家发明专利，拥有高精度变压器铜带、ISA 法铜电解系统用槽间异型导电铜排的关键生产技术，“超导电缆绞缆及超导电磁线工艺性能研究与工业化生产”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在资源综合利用与环境保护方面，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及合作研发的“铜冶炼重金属高砷酸性废水处理技术”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13 年分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复杂锌精矿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冶炼技术开发与应用”2014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科技获奖情况如下：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单位	奖励类型	获奖时间

1	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研究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1 年
2	专用铁路信息管理与信号控制一体化系统研发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1 年
3	复杂难选白银炉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三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1 年
4	复杂多金属矿尾矿坝资源回采利用产业化开发研究	三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1 年
5	二次选矿尾砂在水泥生产中的应用研究	三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1 年
6	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BYL-3）集成技术研究及应用	一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2 年
7	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一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2 年
8	铅锌冶炼安全生产系列标准	二等奖	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技术标准优秀奖	2012 年
9	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BYL-3）集成技术研究及应用	一等奖	甘肃省人民政府	科技进步奖	2013 年
10	难选低品位铜钼矿柱机联合分选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三等奖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科技进步奖	2013 年
11	铜冶炼重金属高砷酸性废水处理技术开发及工业化应用	一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3 年
12	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研究与应用	一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3 年
13	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冶炼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3 年
14	小铁山复杂难选多金属矿选矿工艺适应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三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3 年
15	低品位复杂难选铜钼矿综合回收关键技术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3 年
16	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二等奖	甘肃省人民政府	科技进步奖	2014 年
17	复杂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研究与应用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4 年
18	复杂锌精矿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冶炼技术开发与应用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	科学技术奖	2014 年

			色金属学会		
19	超导电缆绞缆及超导电磁线工艺性能研究与工业化生产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4 年
20	炼铜 PS 转炉吹炼、回转式阳极炉精炼生产技能训练与考核仿真模拟系统	二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4 年
21	难选低品位铜钼矿的柱机联合分选技术开发与应用	三等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科学技术奖	2014 年

4、研发优势

本公司拥有较为齐全的科研开发机构，建立了矿冶硕士、博士研究生实习工作站，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牵头组建了两个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两个院（校）企共建实验室，建设了六个省（部）级工程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本公司对内把解决生产技术难题、产品开发与综合利用作为研发工作的主课题，对外在国际国内开展项目攻关和研发，与国内外多家高等院校和科研单位合作，取得了丰硕成果。2011 年公司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工作先进单位；2012 年公司被评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5、人才优势

本公司人力资源储备丰富，经过多年的专业化生产积累，具有一支涵盖有色金属各行业各产品各环节、有着丰富生产经验和作业技能、爱岗敬业的产业工人队伍；锻造培养了一批包括地质、测量、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化工等工程专业以及期货交易和国际、国内贸易专长的专业人才队伍。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2,930 人，占员工总数的 18.30%，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1,397 人（包括核心技术人员 18 名）。公司拥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甘肃省创新人才、甘肃省领军人才、陇原青年创新人才 15 名；拥有有色金属行业、甘肃省“技术能手”称号者 41 名；白银市创新人才 18 名，公司级创新型科技人才 42 名、技能带头人 67 名。

6、品牌和市场优势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有阴极铜、铅锭、锌锭、铜材、铅材、锌材、贵金属制品等多个品种，主要产品均按照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有多种产品曾获国家、省、部优质产品称号。本公司“白银牌”、“Ibis”、“敦煌”商

标均为甘肃省著名商标，拥有良好的商业声誉和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其中 Ibis 牌锌锭、铅锭在 LME 注册，Ibis 牌阴极铜、锌锭在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2011 年，本公司的锌锭被评为“甘肃名牌产品”称号；2012 年，本公司的阴极铜、铅锭被评为“甘肃名牌产品”称号；2013 年，本公司的阴极铜、铅锭、锌锭（电锌和精锌）、铜母线（铜排）获得有色金属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认定，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实物质量水平；2014 年，本公司的锌锭通过“甘肃名牌产品”第一次复评，金锭、银锭、镉锭、热镀用锌合金锭获得有色金属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认定，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实物质量水平。

7、资源综合利用优势

本公司铜、铅、锌冶炼原料中，含有伴生元素金、银、硒、硫、镉、碲、铋、锑、铟、铂、钯、钴等，这些伴生元素若无法合理回收利用，将会随烟气、残渣和废水流失，不但造成资源的浪费，而且对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渣资源公司，对本公司冶炼、加工的渣资源进行回收利用。综合利用产品主要包括电金、电银和硫酸以及硒、镉、碲、铟、铂、钯等产品，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同时，也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2012 年公司被评为“国家首批资源综合利用‘双百工程’骨干企业”，荣获“全国循环经济工作先进工作单位”及“中国有色工业协会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先进单位”称号。

8、贸易优势

本公司贸易业务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实现毛利 54,274.30 万元、40,981.54 万元和 522.57 万元，贸易业务盈利能力持续稳定。本公司贸易业务的首要职能是服务于主营业务，是公司经营体系中集成操作的平台，利用主营业务原料和产品的金融属性，结合金融工具，创新了传统的经营模式，既控制了市场风险又挖掘了原料采购端及产品销售端的工业价值、金融价值和贸易价值，增强了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

通过贸易模式创新，保证了本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稳定供应，进而提高了产品品牌价值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发挥价格发现功能，辅以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实现本公司产品在高价格、高利润地区销售。通过贸易业务洞察市场情况，把握

行业脉搏，提高对风险的应变能力，为公司制定经营战略、企业未来产业转型或多元化发展提供市场信息。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述

本公司主要从事铜、铅、锌、金、银等有色金属的采选、冶炼、加工、贸易等。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阴极铜、铅锭、锌锭等。报告期内，本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阴极铜	2,633,278.30	2,232,798.83	2,427,517.53
锌	574,252.46	432,955.77	487,638.97
外购铝		10,700.28	7,839.81
铜杆	28,164.93	0.00	1,147.35
电铅	133,776.39	47,384.97	50,264.82
电金	43,958.58	40,601.09	49,693.95
电银	131,038.87	51,584.35	75,623.06
硫酸	4,633.02	6,309.84	16,581.07
硫精砂	244.12	418.32	2,257.70
精硒	358.30	430.42	796.81
精镉	99.95	0.46	1,033.21
硫酸铜	25.59	998.66	1,164.34
阳极铜	39,029.64	26,549.91	194,900.96
黄金	131,646.44	235,071.28	239,588.57
其他	862,430.74	304,669.67	115,337.01
合计	**4,582,937.34**	**3,390,473.86**	**3,671,385.17**

注：电金为铜业公司综合资源利用产品，黄金为本公司海外业务产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分业务类型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699,611.62	37.09%	1,153,104.06	34.01%	1,242,673.83	33.85%
有色金属贸易	2,850,232.56	62.19%	2,208,939.51	65.15%	2,384,509.81	64.95%
有色金属服务	29,683.68	0.65%	27,518.49	0.81%	40,483.40	1.10%
其他	3,409.47	0.07%	911.80	0.03%	3,718.13	0.10%

合计	**4,582,937.34**	**100.00%**	**3,390,473.86**	**100.00%**	**3,671,385.17**	**100.00%**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流程

本公司拥有采矿、选矿、冶炼的全流程及有色金属加工流程，本公司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1、采矿、选矿、冶炼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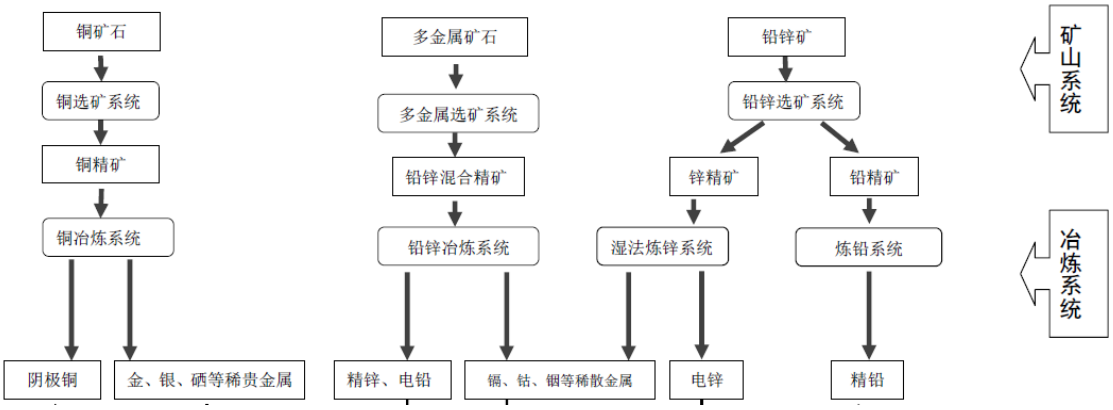

注：本公司国内业务产生的黄金均为铜冶炼过程中的综合资源利用产品，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黄金生产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八、发行人海外经营情况”。

2、加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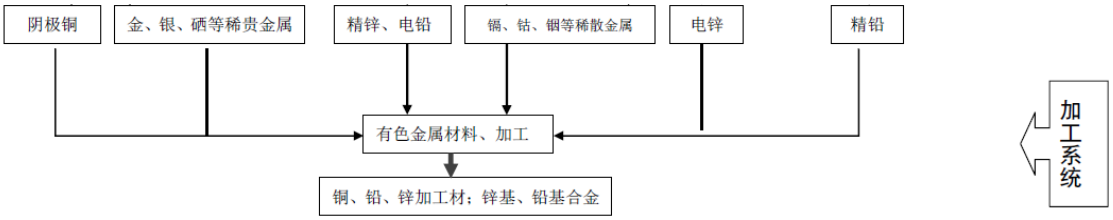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采购情况

1、采购模式

本公司原材料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提供及外部采购，其中外部采购可依据采购来源地的不同分为国内采购和国外进口。本公司的采购渠道包括向矿山直接采购、向代理商采购、向贸易商采购三种。

本公司制定了全面的供应商评价标准体系，在采购原材料的过程中不断对供应商的供货能力、原料质量的稳定性、售后服务、对市场价格波动消化的能力及合同履行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估和筛选，既保证了采购原料的品质和稳定供给，也避免对特定供应商的过分依赖。

2、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本公司生产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精矿、锌精矿、混合矿、粗铜等。公司原材料来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数量	比率%	数量	比率%	数量	比率%
铜（吨）	自产	19,449.05	12.08	21,683.20	15.76	15,604.22	9.38
	外购	141,564.80	87.92	115,895.00	84.24	150,783.33	90.62
	合计	**161,013.85**	**100.00**	**137,578.20**	**100.00**	**166,387.55**	**100.00**
锌（吨）	自产	89,460.25	38.90	50,643.21	31.79	36,665.77	19.11
	外购	140,525.66	61.10	108,682.56	68.21	155,168.90	80.89
	合计	**229,985.91**	**100.00**	**159,325.77**	**100.00**	**191,834.67**	**100.00**
铅（吨）	自产	6,561.86	33.18	5,564.79	28.51	5,684.06	34.33
	外购	13,211.94	66.82	13,955.00	71.49	10,873.77	65.67
	合计	**19,773.80**	**100.00**	**19,519.79**	**100.00**	**16,557.83**	**100.00**
金（kg）	自产	498.70	23.60	734.33	26.70	791.11	19.2
	外购	1,614.53	76.40	2,016.44	73.30	3,329.40	80.8
	合计	**2,113.23**	**100.00**	**2,750.77**	**100.00**	**4,120.51**	**100.00**
银（kg）	自产	29,023.84	11.38	30,423.30	16.63	24,583.21	7.65
	外购	226,129.58	88.62	152,511.00	83.37	296,648.71	92.35
	合计	**255,153.42**	**100.00**	**182,934.30**	**100.00**	**321,231.92**	**100.00**

注：表中数据均为采购的原材料中所含的金属量

根据采购情况的区别，本公司外部采购可以分为国内采购和国外进口两类，报告期内采购总金额及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比例（%）	2013 年	比例（%）	2012 年	比例（%）
国外进口	471,255.51	53.42	387,000.30	49.50	570,588.99	44.37
国内采购	410,971.49	46.58	394,751.02	50.50	715,469.66	55.63
合计	**882,227.00**	**100.00**	**781,751.32**	**100.00**	**1,286,058.65**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国内采购原材料情况如下：

年份	品种	金属量（金属吨）	品种	金属量（金属吨）	
2012 年	铜精矿	48,930.19	锌精矿		82,767.72
			混合矿	含锌	19,931.62
	粗铜	36,280.59		含铅	10,873.77
2013 年	铜精矿	40,187.00	锌精矿		69,988.56
	粗铜	15,647.00	混合矿	含锌	6,429.00
				含铅	8,504.00
2014 年	铜精矿	39,918.44	锌精矿		90,729.17
	粗铜	15,158.36	混合矿	含锌	17,083.38
				含铅	10,972.75

报告期内，本公司国外采购原材料情况如下：

年份	品种	金属量（金属吨）	品种	金属量（金属吨）	
2012 年	铜精矿	55,261.36	锌精矿		52,469.55
			混合矿	含锌	0
	粗铜	10,311.20		含铅	0
2013 年	铜精矿	55,694.00	锌精矿		21,280.00
	粗铜	4,367.00	混合矿	含锌	10,985.00
				含铅	5,451.00
2014 年	铜精矿	84,905.00	锌精矿		23,522.00
	粗铜	1,583.00	混合矿	含锌	9,191.00
				含铅	2,239.00

3、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1）原煤

本公司原煤年需求量约 30 万吨，主要用于工业蒸汽生产和取暖。

受国家对煤炭生产、流通环节大力整顿的影响，部分小煤窑被强制关闭。同时，本公司周边地区的火力发电发展迅速，煤炭需求进一步增加，造成煤炭资源短缺、运输紧张，尤其在进入冬季取暖期后，煤炭供不应求情况加剧。

本公司与本地区最大的煤炭生产企业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按年度签订原煤供应合同，供应量较为稳定，基本能满足公司生产需求。

随着原煤需求的进一步增长，特别是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在景泰建成火力发电厂后，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将受到一定的影响。此外，受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工艺调整等因素影响，近期原煤质量下降明显，灰份指标偏高。为了确保

原煤供应，本公司在与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保持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同时，寻求和发展新的原煤供应商。

（2）烟块煤

本公司烟块煤年需求量约 9 万吨，主要用于第三冶炼厂制气。

制气用烟块煤对煤质有特殊要求，目前靖远王家山地区和宁夏冯记沟矿的煤质能满足本公司生产需求，尽管目前烟块煤供应渠道相对稳定，但存在货源紧缺，选择余地较少的问题，本公司将积极寻求和发展新的烟块煤供应商，提高供应安全系数。

（3）二级冶金焦炭

本公司二级冶金焦炭年需求量约 10 万吨，主要用于第三冶炼厂鼓风炉粗铅锌的生产和制气。

本公司二级冶金焦炭采购主要集中在内蒙古乌海地区和宁夏地区，目前供应状况稳定，预计未来焦炭供应持续安全稳定。

（4）天然气

本公司已与白银市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长期供应合同，价格比较稳定。根据合同约定，天然气价格变动需按照政府部门调价文件规定的调整额度增减。目前白银地区天然气资源供应充足且稳定。

4、发行人各产品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产品成本的比例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占产品成本比例基本稳定。

公司各产品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产品成本的比例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电铜	原材料	93.29%	92.83%	93.76%
	能源	2.59%	2.59%	2.48%
电铅	原材料	71.61%	69.33%	56.26%
	能源	13.54%	17.35%	23.34%
精锌	原材料	70.66%	72.13%	62.76%
	能源	15.05%	16.70%	20.67%
电锌	原材料	76.30%	75.71%	69.02%

	能源	12.40%	14.48%	13.62%
金	原材料	99.58%	99.59%	99.52%
	能源	0.04%	0.17%	0.23%
银	原材料	95.70%	98.41%	98.60%
	能源	1.10%	0.99%	0.96%

5、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4 年公司的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	哈萨克斯坦铜业公司	2,769,992,214.70	6.18
2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公司	593,033,981.79	1.32
3	富阳市景铄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02,730,766.24	1.12
4	托克公司	468,123,463.29	1.04
5	白银鑫昊工贸有限公司	404,070,135.98	0.9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4,737,950,562.00	10.57

2013 年公司的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	哈萨克斯坦铜业公司	1,111,443,181.37	3.41
2	托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24,163,798.55	2.84
3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7,086,851.59	1.92
4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公司	368,664,359.45	1.13
5	新扬贸易有限公司	272,729,997.71	0.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3,304,088,188.67**	**10.14**

2012 年公司的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	昆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25,121,041.73	8.94
2	甘肃金宇物资有限公司	2,320,672,554.91	6.64
3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250,399.54	5.76
4	托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625,712,175.82	4.65
5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08,539,120.34	4.3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0,591,295,292.34**	**30.32**

6、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

（四）采矿、冶炼业务情况

1、采矿、冶炼业务在各子公司、分公司的分布

本公司采矿、冶炼业务与子公司、分公司的对应情况如下：

业务内容	对应子公司/分公司	资源储量/产能
采矿业务	深部矿业、小铁山矿、厂坝公司、内蒙白银矿业、新疆白银矿业	采选能力合计 410 万吨/年，其中铜采矿量 200 万吨/年，铅锌采矿量 210 万吨/年
		保有资源储量为铅 127.93 万吨、锌 590.80 万吨、铜 43.34 万吨、金 16.30 吨、银 1,667.19 吨、钼 2.86 万吨
冶炼业务	铜业公司、第三冶炼厂、西北铅锌冶炼厂和厂坝公司（成州锌冶炼厂）	铜冶炼 20 万吨、铅冶炼 3 万吨、锌冶炼 27.7 万吨

2、采矿、冶炼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本公司采矿所得铜矿、铅锌矿、多金属矿在经过选矿环节后得到的铜精矿、铅精矿、锌精矿全部供本公司冶炼生产使用，冶炼工艺完成后，主要产品为阴极铜、锌锭、铅锭。此外，在铜冶炼过程中，伴生产生金、银等贵金属及硫酸。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产品用途
阴极铜	国家标准 GB/T 467-2010 中 A 级阴极铜（Cu-CATH-1）牌号	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国防等
锌锭	国家标准 GB/T 470-2008 中 Zn99.995 牌号	热镀锌合金、压铸合金、电池、印染、医药、橡胶、化学工业等
铅锭	国家标准 GB/T 469-2013 中 Pb99.994 牌号	蓄电池、涂料、弹头、焊接材料、化学品铅盐、电缆护套、轴承材料、嵌缝材料、巴氏合金和 X 射线的防护材料等
金锭	国家标准 GB/T 4134-2003 中 IC-Au99.99 牌号	金融、珠宝饰品、电子材料等
银锭	国家标准 GB/T 4135-2002 中 IC-Ag99.99 牌号	电子材料、感光材料、珠宝饰品以及金融等
工业硫酸	国家标准 GB/T 534-2014 中浓硫酸优等品、一等品以及发烟硫酸优等品	化工产品原料以及其他国民经济部门

3、发行人矿产保有资源储量（金属量）情况

	矿 山	铜(万吨)	铅(万吨)	锌(万吨)	金(千克)	银(吨)	钼(万吨)
新疆富蕴	索尔库都克铜钼矿	23.35	-	-	-	-	1.75
	伴生矿	1.48	-	-	8,144.64	233.94	0.74
	低品位及其伴生矿	1.50	-	-	-	-	0.37
	小计	26.33	-	-	-	-	2.86
甘肃陇南	厂坝铅锌矿	-	37.06	189.71	-	695.29	-
	李家沟铅锌矿	-	51.70	301.15	-	226.00	-
	李家沟低品位矿	-	0.59	4.18	-	-	-
	小厂坝铅锌矿	-	8.83	42.26	-	100.50	-
	小计	-	98.12	537.30	-	1,021.79	-
甘肃白银	深部铜矿	8.22	-	-	-	-	-
	小铁山矿	1.33	3.35	4.76	1,848.44	101.53	-
	白银厂铜及多金属矿普查	7.46	26.40	48.74	6,041.00	309.80	-
	郝泉沟金矿主矿产	-	-	-	77.00	0.03	-
	郝泉沟金矿低品位矿及预测资源量	-	-	-	193.00	0.10	-
	小计	17.01	29.75	53.50	8,159.44	411.46	-
	金属合计	**43.34**	**127.93**	**590.80**	**16,304.08**	**1,667.19**	**2.86**

注：上述矿产储量中未包含首信秘鲁公司及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源量。

发行人非金属矿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情况如下：

地区	矿山	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万吨）
甘肃省白银市	石灰石矿	6,652.60
甘肃省白银市	石英石矿	638.30
内蒙古自治区阿巴嘎旗	斯布格音敖包萤石矿	397.30

本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共拥有采矿权 10 项，其采矿权的生产规模如下：

序号	采矿权证号	矿山名称	所有权人	开采矿种	生产规模（万吨/年）
1	C62000020110431201113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铜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铜矿	45.00
2	C62000020110332201113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铅矿、铜矿、锌矿	30.00
3	C62000020110441101113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郝泉沟金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矿	1.50

4	C620400201010612007 83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灰石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熔剂用石灰岩	25.00
5	C620400201010612007 73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英石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冶金用石英岩	3.00
6	C100000201109324011 7910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矿、锌矿	55.00
7	C100000201108324011 7911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小厂坝铅锌矿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矿、锌矿	33.00
8	C100000201109324011 7912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李家沟铅锌矿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矿、锌矿	66.00
9	C650000201012312010 6898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矿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铜矿	100.00
10	C152500200903613000 8159	阿巴嘎旗斯布格音敖包萤石矿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萤石（普通）	30.00

（1）深部铜矿

1）采矿权证概况

本矿采矿许可证号 C6200002011043120111313，采矿权人为白银股份。采矿许可范围由 20 个拐点圈定，面积为 3.1442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5 日至 2016 年 2 月 5 日，批准开采深度为 1,850-1,200 米，发证时间为 2012 年 1 月 5 日，发证机关为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2）矿山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取得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白银市折腰山深部铜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17 号）。根据备案证明，深部铜矿保有资源储量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铜矿	铜	铜
保有资源储量	755.56	1.088	82,240
其中：探明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11b）	431.99	1.211	52,319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323.57	0.925	29,921

（2）小铁山铅锌矿

1）采矿权证概况

本矿采矿许可证号 C6200002011033220111314，采矿权人为白银股份，开采矿种：铅矿、铜矿、锌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 30 万吨/年，有效期限自 2011 年 3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3 日。采矿许可范围由 12 个拐点圈定，矿区面积 3.3054 平方公里，开采标高 1,914-1,424 米，发证机关为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2）矿山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取得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白银市小铁山铜铅锌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94 号）。根据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小铁山矿保有资源储量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主矿产铜、铅、锌							
		铜	铅	锌	铜	铅	锌
保有资源储量	140.43				13,291	33,486	47,553
其中：探明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11b）	19.37	0.90	2.53	3.35	1,749	4,897	6,481
控制的（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22b）	88.32	1.00	2.45	3.54	8,846	21,620	31,295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32.74	0.82	2.13	2.99	2,696	6,969	9,777
伴生矿产金、银							
		金($\times10^{-6}$)		银($\times10^{-6}$)	金（kg）		银（kg）
保有资源储量	140.43	1.32		72.30	1,848.44		101,526.82
其中：探明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11b）	19.37	1.32		72.30	281.42		11,845.29
控制的（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22b）	88.32	1.32		72.30	1,349.57		78,149.54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32.74	1.32		72.30	217.46		11,531.99
伴生矿产硫、镉							
		硫（%）		镉（%）	硫（吨）		镉（吨）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140.43	19.00		0.03493	266,823.73		490.53

（3）厂坝铅锌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1000002011093240117910，采矿权人为厂坝公司，采矿许可范围由 27 个拐点圈定，面积 1.1866 平方公里，开采深度为 1,630-700 米，有效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24 日至 2015 年 8 月 24 日，发证机关为国土资源部。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取得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成县厂坝铅锌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27 号）。根据该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厂坝铅锌矿保有资源储量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主矿产及共生矿产					
		铅	锌	铅	锌
保有资源储量	3,192.92	1.16	5.94	370,634	1,897,056
其中：探明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11b）	815.03	0.88	5.22	71,496	425,568
控制的（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22b）	697.73	1.02	5.62	71,168	392,291
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89.94	0.70	5.09	6,284	45,820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1,590.22	1.39	6.50	221,686	1,033,377
另有：低品位矿矿石	12.49	0.41	1.34	513	1,678
其中：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11.72	0.43	1.33	508	1,556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0.77	0.06	1.57	5	122
伴生矿产					
		硫		硫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1,890.42	8.73		1,650,300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4,366.26	铊金属量 1,734.89 吨、镉金属量 37.23 吨、银金属量 695.29 吨、镓金属量 321.72 吨、锗金属量 389.43 吨、铟金属量 10,179.59 吨			

（4）小厂坝铅锌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1000002011083240117911，采矿权人为厂坝公司，开采矿种为铅矿、锌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 33 万吨/年，矿区面积 0.2369 平方公里，有效期自 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2 月 15 日，发证机关为国土资源部。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成县小厂坝铅锌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26 号），根据该资源储量备案证明，该矿保有资源储量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主矿产			

		铅	锌	铅	锌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606.42	1.49	6.93	88,337.19	422,559.34
伴生矿产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硫矿石 421.34 万吨，硫元素量 329,723.92 吨；银矿石量 520.97 万吨，银金属量 100.50 吨；镉矿石量 520.97 万吨，镉元素量 1,065.07 吨				

（5）李家沟铅锌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1000002011093240117912，采矿权人为厂坝公司，开采矿种为铅矿、锌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 66 万吨/年，矿区面积为 1.467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17 日至 2015 年 8 月 17 日，发证机关为国土资源部。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成县李家沟铅锌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08 号），李家沟铅锌矿保有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主矿产						
			铅	锌	铅	锌
保有资源储量	硫化矿	4,407.39	1.17	6.83	516,950	3,011,453
其中：探明的（可研）经济基础储量（111b）	硫化矿	994.84	0.87	5.37	86,964	533,862
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硫化矿	1,428.01	1.38	8.22	196,417	1,173,689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硫化矿	1,984.54	1.18	6.57	233,569	1,303,902
另有低品位矿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低品位矿）	硫化矿	23.08	0.23	1.04	529	2,405
控制的内蕴经济储量（332）	氧化矿	59.71	0.89	6.57	5,321	39,240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低品位矿）	氧化矿	0.71	0.47	1.64	33	116
伴生矿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伴生硫）		2,607.34	7.33		1,911,090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伴生银）		3,396.44	6.66×10^{-6}		226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伴生镉）		2,263.05	0.02	3,851

（6）郝泉沟金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6200002011044110111312，采矿权人为白银股份，开采矿种为金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1.5万吨/年，矿区面积为0.5271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 2012 年 3 月 14 日至 2013 年 3 月 14 日，发证机关为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郝泉沟金矿的采矿许可证已到期，公司目前正在开展勘查增储、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生产规模、办理采矿权有偿延续。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白银市郝泉沟金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75号），根据该评审备案证明，郝泉沟金矿采矿权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
主矿产			
		金	金（千克）
保有资源储量	0.99	7.78×10^{-6}	77
其中：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0.36	6.11×10^{-6}	22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0.63	8.73×10^{-6}	55
低品位矿	4.07	1.62×10^{-6}	66
预测的资源量（334）	1.91	6.98×10^{-6}	127
伴生矿产			
		银	银（吨）
保有资源储量	0.99	3.03	0.03
其中：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0.36	2.78	0.01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0.63	3.17	0.02
低品位矿	4.07	1.72	0.02
预测的资源量（334）	1.82	4.40	0.08

（7）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钼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6500002010123120106898，采矿权人为新疆白银矿业，开采矿种为铜矿，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井下，开采规模为 100 万吨/年，矿区面积为 8.9997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 2010 年 12 月 2 日至 2034 年 3 月 28 日，发证机关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钼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82 号），根据该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该矿保有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主矿产			
		铜	铜
保有资源储量	3,056.85	0.76	233,471.61
其中:探明的经济基础储量(111b)	882.30	0.72	63,708.20
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355.61	0.82	29,087.55
探明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1）	246.33	0.76	18,645.62
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101.65	0.78	7,883.19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1,470.96	0.78	114,147.05
共生矿产钼矿（均为硫化矿）			
		钼	钼
保有资源储量	1,830.83	0.096	17,515.91
其中:探明的经济基础储量(111b)	102.44	0.08	820.08
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8.18	0.125	102.61
探明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1）	324.38	0.097	3,144.42
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408.53	0.099	4,060.23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987.30	0.095	9,388.57
伴生钼矿			
		钼	钼
保有资源储量	2,590.11	0.028	7,345.27
其中:探明的经济基础储量(111b)	877.23	0.032	2,786.71
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313.43	0.024	757.13
探明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1）	219.71	0.038	846.30
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55.74	0.019	105.17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1,124.00	0.025	2,849.96
伴生铜矿			
		铜	铜
保有资源储量	1,023.34	0.14	14,808.74
其中:探明的经济基础储量(111b)	30.24	0.19	588.36
探明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1）	203.40	0.10	2,015.01
控制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2）	215.23	0.10	2,179.06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574.47	0.17	10,026.31

矿产资源储量	矿石量（万吨）	金属品位（%）	金属量（吨）
伴生金矿			
		金	金（kg）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2,973.20	0.28×10^{-6}	8,143.64
伴生银矿			
		银	银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3,943.72	5.93×10^{-6}	233.94
低品位矿及其伴生的矿产			
低品位铜矿	252.90	0.39	9,833.72
低品位钼矿	796.46	0.043	3,387.78
与低品位矿伴生钼矿	196.01	0.016	316.53
与低品位矿伴生铜矿	404.23	0.13	5,198.75

（8）石灰石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6204002010106120078375，采矿权人为白银股份，开采矿种为溶剂用石灰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 25 万吨/年，矿区面积为 1.4611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9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发证机关为白银市国土资源局。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白银市灰土涝池冶金熔剂石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23 号），根据该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该矿保有资源储量情况为：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采矿许可范围内石灰岩矿保有资源储量 6,652.6 万吨，其中，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5,084.6 万吨，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1,568.0 万吨。

（9）石英石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6204002010106120077327，采矿权人为白银股份，开采矿种为冶金用石英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 3 万吨/年，矿区面积为 0.1523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9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发证机关为白银市国土资源局。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白银市灰土涝池溶剂用石英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16 号），根据该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该矿山保有资源储量为：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采矿许可范围内石英岩矿保有资源储量 638.3 万吨，其中，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207.5 万吨，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430.8 万吨。

（10）阿巴嘎旗斯布格音敖包萤石矿

1）采矿权证情况

该矿采矿许可证号 C1525002009036130008159，采矿权人为内蒙白银矿业，开采矿种为萤石（普通），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 30 万吨/年，矿区面积为 2.7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16 日至 2016 年 3 月 16 日，发证机关为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

2）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情况

2012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内蒙古自治区阿巴嘎旗斯布格音敖包萤石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84 号），根据该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该矿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资源储量类型	矿石量（万吨）	CaF_2（氟化钙）平均品位（%）	CaF_2（氟化钙）矿量（万吨）
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	210.3	66.77	140.4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	187.0	63.08	118.0
（122b）+（333）	397.3	66.04	258.4
估算面积：2.70 平方公里；开采标高：1,180 米-750 米			

（11）探矿权

白银厂铜及多金属普查为本公司持有的探矿权，权证有效期为 2014 年 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2 月 12 日，发证机关为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勘查探获矿石量 544 万吨，金属量铜 7.46 万吨，铅 26.40 万吨，锌 48.74 万吨，金 6,041.00 千克，银 309.80 吨。

（12）发行人目前在境外拥有的矿产资源

本公司在国外同样拥有较大规模的优质金属资源：通过在秘鲁设立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公司未来可实现铜、铁、金、银等多金属选矿 68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的黄金总资源量为 3,885 万盎司（其中探明资源量 708 万盎司、控制资源量 1,751 万盎司、推断资源量 1,426 万盎司），折合 1,208 吨，储量 674 万盎司，折合 210 吨。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现持有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现有黄金总资源量 10,394 万盎司，折合 3,233 吨，黄金储量 2,842 万盎司，折合 884 吨；铀矿总资源量 22,738 万磅，储量 10,248 万磅。首信秘鲁公司和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八、发行人海外经营情况”。

4、采矿、冶炼业务产能及产量情况

（1）采矿设计采选能力及产量情况

采矿产能利用率如下：

	年度	产能（万吨）	产量（万吨）	产能利用率（%）
铜采矿	2012 年	200	198	99.00
	2013 年	200	195	97.50
	2014 年	200	204	102.03
铅锌采矿	2012 年	210	204	97.14
	2013 年	210	244	116.19
	2014 年	210	222	105.71

注：1、铜采矿包括深部铜矿和索尔库都克铜钼矿的采矿量；铅锌采矿包括小铁山矿及厂坝铅锌矿区的采矿量。

2、公司于 2013 年集中对厂坝铅锌矿区采出矿体遗留的部分矿柱、残留的边角矿体进行了回收，2013 年铅锌矿产量较 2012 年增加 40 万吨，因此 2013 年铅锌采矿产量大于产能。

3、2014 年深部铜矿采矿量 55 万吨，索尔库都克铜钼矿采矿量 149 万吨，其中深部铜矿增加了回收残留的边角矿 5 万吨，因此 2014 年铜采矿产量大于产能。

4、2014 年持续对厂坝铅锌矿区采出矿体遗留的部分矿柱、残留的边角矿体进行回收，因此 2014 年铅锌采矿产量大于产能。

选矿处理能力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年度	产能（万吨）	处理量（万吨）	产能利用率（%）
铜选矿处理量	2012 年	200	186	93.00
	2013 年	200	193	96.50

	2014 年	200	127	63.50
铅锌选矿处理量	2012 年	210	199	94.76
	2013 年	210	241	114.76
	2014 年	210	218	103.81
铜渣选矿处理量	2012 年	137	28	20.43
	2013 年	137	93	67.88
	2014 年	137	67	48.91

注：1、铜选矿包括选矿公司和新疆白银矿业的选矿处理量；铅锌选矿包括选矿公司、厂坝铅锌矿选矿处理量。

2、2014 年，新疆白银矿业选矿处理铜矿 71 万吨，另有采出的 78 万吨含铜品位较低的铜钼矿暂时堆存，没有进行选矿处理，因此 2014 年铜选矿产能利用率较低。

3、通过加强管理、优化组织生产、减少设备停车、提高作业率等措施，厂坝铅锌矿选矿系统处理矿石量超过设计产能，2013 年和 2014 年选矿处理量分别达到 241 万吨和 218 万吨，产能利用率超过 100%。

4、选矿公司新建的铜渣选矿项目于 2012 年 3 月试生产，7 月起统计产量，因此 2012 年产能利用率低。2013 年铜渣选矿处理新产生的铜冶炼渣 35 万吨和堆存的铜冶炼渣 58 万吨。2014 年考虑到市场因素，减少了堆存铜冶炼渣处理量，铜渣选矿处理新产生的铜冶炼渣 39 万吨和堆存的铜冶炼渣 28 万吨，铜渣选矿产能利用率下降为 48.91%。

选矿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年度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铜精矿（金属量）	15,600	22,722	17,669
铅精矿（金属量）	16,684	20,484	19,016
锌精矿（金属量）	85,061	103,912	96,781

（2）冶炼产能及产量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本公司阴极铜、铅、锌产能分别为 20 万吨、3 万吨和 27.7 万吨。金（不含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银、硫酸为本公司综合利用产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能及其利用率情况

	年度	产能（万吨）	产量（万吨）	产能利用率（%）
阴极铜	2012 年	20.00	15.00	75.00
	2013 年	20.00	10.33	51.65
	2014 年	20.00	12.58	62.90
铅	2012 年	3.00	2.15	71.67
	2013 年	3.00	2.38	79.43
	2014 年	3.00	1.99	66.33
锌	2012 年	23.45	23.27	99.23
	2013 年	27.70	18.31	66.10

	2014 年	27.70	18.24	65.85

注：1、2013 年公司根据市场及效益情况对阴极铜产量进行了调整，延长了设备检修周期，导致阴极铜产量下降到 10.33 万吨，阴极铜产能利用率为 51.65%。2014 年公司根据市场及效益情况对阴极铜产量进行调整，阴极铜产量 12.58 万吨，阴极铜产能利用率为 62.90%。

2、2012 年成州锌冶炼厂实施技改，于 2013 年投产，使 2013 年本公司新增锌冶炼产能 4.25 万吨。2013 年西北铅锌冶炼厂实施了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技改项目，下半年公司考虑到技改影响，对湿法炼锌产量进行了调整，8 月湿法炼锌系统停产，导致当年锌产能利用率下降。2014 年 4 月湿法炼锌系统复产，全年产量 18.24 万吨，全年产能利用率 65.85%。

报告期内，公司黄金（不含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和白银产量如下：

单位：吨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黄金	1.02	2.01	2.52
白银	102.92	166.72	216.87

5、生产管理情况

本公司生产环节控制主要由公司生产管理部执行，生产活动按照“由上而下，上下结合，分级管理”的程序有序进行。

（1）生产管理部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编制生产经营计划，向各二级单位下达各类计划，并组织实施。

（2）各二级单位对生产管理部下达的生产经营计划进行分解、实施和管理。

（3）生产管理部根据生产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准确向各二级单位下达生产指令，组织、指挥、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对成本控制、产品数量、质量环境和计划实现率等方面的考核要求；同时加强生产工艺监测，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

（五）加工业务情况

本公司加工业务主要由西北铜加工公司、长通电缆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开展。

1、西北铜加工公司

西北铜加工公司生产铜、铅、锌、铝及其合金加工材的板带、箔、管、棒、线、型材和铂、铑等贵金属制品，其加工能力合计 6.57 万吨/年，其中铅及其合金

加工材 2.50 万吨/年，铜及其合金加工材 3.57 万吨/年，锌及其合金加工材 0.50 万吨/年，产品分 164 个金属牌号、506 个品种和上万个规格。

西北铜加工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有色金属加工产量分别为 6,543 吨、7,829 吨和 7,511 吨。报告期内各产品产量如下：

单位：吨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铜材	6,597.00	6,998.30	5,501.00
其中：板材	334.00	419.90	721.50
带材	734.40	648.70	1,128.40
管材	308.30	179.80	320.70
棒材	776.30	769.60	584.20
线材	--	--	--
排材	1,198.10	1,481.50	78.70
电解铜箔	--	--	--
其他	3,246.80	3,498.80	2,667.50
铅材	548.00	601.40	692.20
其中：板材	482.40	467.40	424.20
管材	--	0.30	--
棒材	--	2.40	8.00
其他	65.60	131.30	260.00
锌材	365.20	229.30	349.30
贵金属制品（千克）	15.90	14.27	17.05
合计	**7,511.10**	**7,829.00**	**6,542.50**

2、长通电缆公司

长通电缆公司主要生产高、中、低压各种电线电缆 180 多个品种，10,000 多种规格，开发生产超导电缆、微细电磁线、超导电磁线、变频电缆、耐高温氟塑料电缆、高压风力电缆、特种架空导线等高新类产品。新建的“铜铝导体新型材料开发应用建设工程”项目于 2013 年 9 月投产，现已具备铜、铝加工能力 3 万吨/年，年产各类电缆 7,900 千米、电线 14,000 吨，年产值 12 亿元的规模。

长通电缆公司充分发挥名牌产品效应，采用多种营销手段，根据企业营销战略，对区域内各代理商进行合理布局，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建设。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量如下：

产品	计量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裸线	吨	2,994	2,816	3,097
电磁线	吨	1,027	39	73
电线电缆	千米	32,752	29,117	18,912

3、锌铝型材公司

锌铝型材公司业务为铝锭、铝母线、铝导杆、铝合金锭、铝合金杆的加工及锌电解用铝阴极板、铅银阳极板的加工制作，目前有色金属加工能力 30,000 吨/年，其中铝加工能力 25,000 吨/年，铅银加工能力 5,000 吨/年。

锌铝型材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量如下：

产品	计量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阴极板	片	21,412	35,627	21,037
阳极板	片	7,871	12,901	7,500
铝导杆	吨	1,899	1,998	1,000
铝母线	吨	106	2,730	1,570
铝合金棒	吨	0	2,250	2,964

（六）贸易业务情况

本公司目前开展的贸易业务主要包括基本金属铜和锌，与公司的核心业务紧密相关，主要目的是在核心业务持续发展的过程中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扩大市场影响力，及时获取市场信息，充分了解市场和行业发展趋势，延伸主导产品产业链。同时，公司开展贸易业务可以获取更多收益。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本公司贸易业务分别实现毛利 54,274.30 万元、40,981.54 万元和 522.57 万元；公司有色金属贸易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2.28%、1.86%和 0.02%。毛利率偏低的原因在于有色金属贸易市场相对透明，购销差价较为接近。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铜、铅、金、银交易价格持续出现下降，故公司贸易毛利率不断下滑。但公司贸易具有一定规模，且毛利润总额相对稳定，公司努力利用贸易渠道及贸易的非周期性特点，改善公司的盈利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按照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阴极铜	1,879,668.58	1,879,666.47	1,760,904.31	1,725,686.27	1,922,042.05	1,878,327.56
阳极铜	--	--	7,251.32	7,126.95	33,941.06	33,121.43
铜杆	--	--	--	--	1,147.35	1,081.81
锌	179,200.90	179,200.65	175,165.42	171,198.28	355,233.04	347,969.30
铅	65,078.73	65,078.62	18,865.95	17,457.21	5,100.21	5,022.64
其他	726,284.35	725,764.25	246,752.51	246,489.26	67,046.09	64,712.76
合计	**2,850,232.56**	**2,849,709.99**	**2,208,939.51**	**2,167,957.97**	**2,384,509.81**	**2,330,235.51**

2013 年公司新增黄金转口贸易业务，使得上表其他项目较 2012 年大幅增加。2014 年公司新增铝、镍金属贸易业务，使上表其他项目较 2013 年大幅增加。未来，公司的贸易业务仍将以基本金属及贵金属为主要领域，贸易业务的规模将根据市场行情、有关金属价格走势等因素进行调整。公司的核心业务仍将集中在开采和冶炼业务方面，贸易业务将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的补充和延伸。

（七）发行人销售情况

1、销售模式

本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白银本地销售，主要以西北地区为主；二是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为主，形成异地销售网络，建立了宁波、无锡、合肥、青岛、天津、沈阳等驻外营销部，覆盖中国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及省市。目前形成的销售网络直接面向市场，了解当地市场需求，及时掌握客户信息，做好售后服务，确保了货物和资金的安全。

本公司随时根据市场走势确定销售价格，高效应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铜、锌和铅产品价格根据上海有色网现货价格以及上海期货交易所价格确定；金产品价格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现货价格确定；银产品根据中国白银网价格为参考进行定价。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销售量、销售收入、平均单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项目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阴极铜	销量（吨）	630,316.99	483,672.04	496,024.30
	销售收入（万元）	2,633,278.30	2,232,798.83	2,427,517.53
	平均单价（元/吨）	41,777.05	46,163.49	48,939.49
铅	销量（吨）	111,932.66	36,953.43	37,931.01
	销售收入（万元）	133,776.39	47,384.97	50,264.82
	平均单价（元/吨）	11,951.51	12,822.89	13,251.64
锌	销量（吨）	416,628.93	330,567.70	371,476.43
	销售收入（万元）	574,252.46	432,955.77	487,638.97
	平均单价（元/吨）	13,783.31	13,097.34	13,127.05
金	销量（千克）	7,230.09	9,814.88	8,987.21
	销售收入（万元）	175,605.03	275,672.37	289,282.52
	平均单价（元/千克）	242,880.83	280,871.87	321,882.45
银	销量（千克）	365,255.04	120,418.63	132,309.23
	销售收入（万元）	131,038.87	51,584.35	75,623.06
	平均单价（元/千克）	3,587.60	4,283.75	5,715.63

注：平均单价=该类产品总销售收入/该类产品总销售数量

3、向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4 年公司的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62,547,780.52	10.83%
2	西部矿业（上海）有限公司	2,404,096,719.49	5.25%
3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2,385,225,011.42	5.20%
4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43,409,961.45	4.90%
5	山东招金金银精炼有限公司	155,169,399.80	0.34%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12,150,448,872.68	26.51%

2013 年公司的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上海嘉利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90,342,379.20	8.23
2	兰特精炼厂	2,350,712,828.33	6.93
3	上海华昌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155,862,718.51	6.36
4	中国黄金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2,424,274.99	4.87
5	中钢投资有限公司	1,337,890,071.03	3.95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10,287,232,272.06**	**30.34**

2012 年公司的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08,064,577.62	9.83
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36,292,200.98	7.18

3	上海华昌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98,931,735.47	7.08
4	兰特精炼厂	2,402,131,514.05	6.54
5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有色金属分公司	1,577,828,441.20	4.30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12,823,248,469.32**	**34.93**

4、按有色金属采选冶炼销售与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分别披露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前五大客户及销售金额

2012 年度-2014 年度采选冶业务供应商及客户前五名明细表：

年度	序号	采选冶业务供应商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2 年	1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25.04	15.64
	2	TRAFIGURA BEHEER B.V.（托克公司）	162,571.22	12.64
	3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公司	53,909.22	4.19
	4	甘肃乾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584.39	4.17
	5	上海坤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7,006.58	3.66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518,196.45	40.30
		2012 年采购总金额	1,286,058.65	
2013 年	1	KAZ Minerals Marketing & Logistics Limited （哈铜公司）	111,144.32	14.22
	2	TRAFIGURA BEHEER B.V.（托克公司）	92,416.38	11.82
	3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公司	47,370.31	6.06
	4	白银鑫昊工贸有限公司	28,168.76	3.60
	5	新扬贸易有限公司	27,273.00	3.49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306,372.77	39.19
		2013 年采购总金额	781,751.32	
2014 年	1	KAZ Minerals Marketing & Logistics Limited （哈铜公司）	276,999.22	31.40
	2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公司	59,303.40	6.72
	3	富阳市景铄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0,273.08	5.70
	4	TRAFIGURA BEHEER B.V.（托克公司）	46,812.35	5.31
	5	白银鑫昊工贸有限公司	40,407.01	4.58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473,795.06	53.70
		2014 年采购总金额	882,227.00	
年度	**序号**	**采选冶业务客户**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2年	1	兰特精炼厂	220,697.15	15.18
	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5,428.98	12.75
	3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有色金属分公司	184,751.91	12.71
	4	成都市银丰铜业有限公司	121,001.10	8.32
	5	天津金链德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3,483.17	2.99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755,362.31	51.95
		2012 年销售总金额	1,453,928.38	
2013年	1	兰特精炼厂	226,018.75	16.75
	2	成都市银丰铜业有限公司	76,960.41	5.70
	3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有色金属分公司	57,559.95	4.27
	4	上海新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50,358.86	3.73
	5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35,288.41	2.62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446,186.38	33.07
		2013 年销售总金额	1,349,131.75	
2014年	1	兰特精炼厂	132,140.38	6.65
	2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有色金属分公司	112,090.09	5.64
	3	上海晋金实业有限公司	63,749.67	3.21
	4	上海京慧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170.00	2.52
	5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4,226.24	2.22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402,376.38	20.23
		2014 年销售总金额	1,988,545.60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采选冶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及客户在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均有所变化，变化的原因如下：

（1）2012 年以来铜产品的市场价格大幅下跌（2012 年现货均价 57234 元/吨，2013 年现货均价 53216 元/吨，2014 年现货均价 49134 元/吨），2013 年随着铜价的持续下跌，部分粗铜供应商缩减自身产量，国内粗铜货源紧缺，为满足生产需要，发行人通过新扬贸易公司采购进口的赞比亚粗铜。2014 年随着国内粗铜货源宽松，为降低成本，发行人缩减了进口粗铜的采购量，同时在国内寻找新供应商进行合作，增加富阳市景铄有色金属公司的粗铜采购量。此外哈铜公司由于自身冶炼厂停产， 2013 年下半年开始与发行人商谈，进行了产能对接，把多余精矿销售给发行人。哈铜公司 2013 年与发行人签订了 24000 金属吨的铜精矿合同，2014 年与发行人签订了 72000 金属吨的铜精矿合同。

（2）2013 年 8 月-2014 年 4 月锌冶炼厂受技改影响停产，产量降低，导致锌精矿物料需求的变化，减少了发行人对甘肃乾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锌精矿采购量。

（3）为了降低原料采购成本，发行人积极发展本地客户，从 2013 年开始增加了白银鑫昊工贸有限公司的原料采购量。

（4）发行人采选冶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发生变化，但发行人的重点客户及主要矿山供应商并没有发生变化。

（5）在客户方面自 2014 年起，发行人加大本地化销售，降低销售成本，增加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销售量。报告期三年销售前五名的客户都是发行人多年的老客户，主要购买发行人的电解铜及锌锭，随着他们业务发展，发行人销售的电解铜和锌锭的数量也随之变化， 2013 年和 2014 年都曾排到发行人前五大客户。

2012 年度-2014 年度贸易业务上下游前五名明细表：

年度	序号	贸易业务供应商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2 年	1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8,388.55	12.78
	2	昆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2,512.10	11.46
	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57,654.83	9.45
	4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3,493.64	5.63
	5	上海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7,834.87	4.69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1,199,883.99	44.01
		2012 年采购总金额	2,726,375.55	
2013 年	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55,147.35	14.00
	2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0,861.44	13.44
	3	中国黄金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1,069.76	7.53
	4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303.16	4.94
	5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106,860.46	4.21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1,119,242.17	44.12
		2013 年采购总金额	2,536,510.82	
2014 年	1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0,708.97	27.91
	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2,240.33	10.56
	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84,873.52	8.54
	4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233,969.97	7.02

	5	中国铝业公司	207,661.26	6.23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2,009,454.05	60.26
		2014 年采购总金额	3,334,160.69	
年度	**序号**	**贸易业务客户**	**交易金额（万元）**	**占比（%）**
2012 年	1	中国黄金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4,713.92	15.22
	2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1,764.74	12.97
	3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60,977.88	5.77
	4	中国铝业公司	132,769.91	4.76
	5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9,761.93	3.93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1,189,988.38	42.65
		2012 年销售总金额	2,789,876.48	
2013 年	1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8,706.00	22.39
	2	中国黄金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3,621.82	7.88
	3	大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81,433.39	7.02
	4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156,516.76	6.06
	5	山东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3,306.20	5.93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1,273,584.17	49.28
		2013 年销售总金额	2,584,459.23	
2014 年	1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7,554.61	17.32
	2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340,441.01	10.21
	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93,109.21	8.79
	4	西部矿业（上海）有限公司	260,690.67	7.82
	5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45,219.07	7.35
		前五名交易金额小计	1,717,014.57	51.49
		2014 年销售总金额	3,334,772.10	

由上表可以看出我公司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及客户在2012年度至2014年度均有所变化，变化的原因如下：

（1）由于有色金属贸易市场属于完全竞争市场，市场上交易对手及参与方众多，在供应商及客户的选择上考虑市场情况、风险度等因素，导致在不同时间及市场情况下往往选择不同的供应商及客户。

（2）供应商及客户因为其自身的经营方式转变，不具备持续与之进行贸易

的情况出现，从而也导致供应商及客户的增减变化。另外供应商及客户的采购及销售的规模变动，导致在排名上的变动。

5、有色金属采选冶炼销售与有色金属贸易业务两种业务的主要销售模式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的销售模式：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是对发行人冶炼厂生产的产品进行销售的业务，分白银本地销售和异地销售，本地销售主要以西北地区为主；异地销售通过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及宁波、无锡、合肥、青岛、天津、沈阳等驻外营销部，形成异地销售网络，覆盖中国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及省市。目前形成的销售网络直接面向市场，了解当地市场需求，及时掌握客户信息，做好售后服务，确保了货物和资金的安全。

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的销售模式：有色金属贸易业务是利用市场有色金属产品的合理差价，通过钱、货两清的方式进行销售。贸易业务的销售均采用“货款两清”的结算方式。发行人随时根据市场走势确定销售价格，高效应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确定如下：铜、锌和铅产品价格根据上海有色网现货价格以及上海期货交易所价格确定；金产品价格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现货价格确定；银产品则根据中国白银网价格为参考进行定价。

6、报告期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

（八）期货业务情况

1、发行人期货业务的开展情况

受能源、大宗商品价格剧烈波动及国际金融形势的影响，我国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贸易、消费企业面临巨大风险，为了管理本公司面临的价格波动风险，为企业的稳定经营提供合适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于 2008 年开展期货保值业务。期货保值业务的开展有效抵御了金融风暴的冲击，在企业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的背景下提高了企业的风险控制能力和稳定盈利能力。

2、发行人对期货业务的内部控制情况

（1）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组织架构分三级管理。第一级：套期保值业务决策委员会，职责由公司董事会履行；第二级：套期保值业务执行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主管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部、市场部、审计部等相关职能部门主管，以及所属子公司主管构成；第三级：套期保值业务执行小组，由前台、中台、后台构成。

决策委员会是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主要负责批准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政策、办法、制度和流程以及年度套期保值计划；并授权套期保值管理组织结构中不同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权限；行使重大紧急情况下的最终决策。

执行委员会是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日常管理和决策机构，经决策委员会授权，主要负责审核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政策、制度、流程和年度套期保值计划，提交决策委员会批准；在决策委员会授权的额度内批准季度套期保值方案和临时套期保值方案；主持套期保值业务年度、季度及临时会议；在紧急情况下由执行委员会启动应急机制，一般紧急情况下在授权范围内由执行委员会作出最终决策。

执行小组经执行委员会授权，严格在权限范围内工作，相互独立。主要负责套期保值计划和方案的执行、审核、风控以及套期保值核算。

（2）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最高级别的授权机构是套期保值决策委员会。决策委员会授权执行委员会在授权范围内，直接批准符合公司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方案和交易。授权必须采取书面形式，明确授权的具体内容和时限。

（3）套期保值计划由市场部根据本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实际需要制定预案，经营销会议讨论同意后报批。保值计划制定时，严守套期保值原则，并充分考虑当期市场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其主要内容包括：套期保值需求、套期保值策略、套期保值风险管理计划。

（4）本公司根据批准后的年度、季度套期保值计划，由子公司套保工作组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交易执行流程包括交易前、中、后三个阶段，各相关责任人严格在授权范围内工作，相互独立。

（5）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管理分为：计划流程中的风险管理和交易执行流程中的风险管理。

计划流程中的风险管理主要包括：套保需求是否与提交的相关生产计划或涉及外汇现金流的合同等文档相符合；交易品种不得超出管理细则中限定的由决策委员会批准的公司可交易金融工具列表的范围；套保策略是否符合套期保值原则，是否符合合规要求；套保策略是否有配套的资金准备和支持等。

交易执行流程中的风险管理主要包括：套期保值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交易执行后的合规检查、交易执行后的风险监控、套期保值核算以及各项文档保存等。

（6）套期保值业务在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紧急情况，发现的人员应立即通知风控人员。风控人员发现紧急情况或接到紧急情况汇报之后，立即上报和提请执行委员会，由执行委员会启动应急机制召开工作会议并决定处理方法。如为重大紧急情况，则由执行委员会上报决策委员会，决定处理方案。风控人员负责所有相关文档和会议记录的存档，根据监管要求上报相关监管部门。

（7）套期保值业务报告分为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定期报告主要包括套期保值计划报告、套期保值结果报告、风险报告和监管部门要求的其他报告；临时报告主要在发生紧急情况时，由风控人员在紧急情况处理过后编写紧急情况处理报告。

（8）套期保值业务信息披露，由套期保值决策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准则来确定和披露。

3、发行人对期货业务的风险防范情况

（1）严格执行审批程序

本公司在进行期货保值业务操作中，时刻把风险防范置于业务操作首位，严格操作审批程序，每一笔新业务均需经过由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参加的营销会议同意。同时，公司市场部、财务部、预算部、审计部和营销单位分别对开展业务的需求、产品风险和有关专项风险进行实时监控管理。

（2）严守套期保值原则

在进行期货保值业务中，本公司严格坚持套期保值原则，与现货的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相匹配，严格禁止任何形式的投机交易。本公司进行期货操作的产品电解铜、锌锭、黄金、白银也是本公司主导产品，本公司对相关产品的行业走向、价格确定、风险控制等方面有深入了解和丰富经验。公司的持仓规模与现货、资金实力相适应，持仓规模严格控制在现货数量的 60%以内，期货持仓时间一般在 3-6 个月，严格禁止以个人名义开展期货业务的情况。

（3）切实有效的风险管控

本公司针对期货业务的风险特征制定了专项风险管理制度，明确规定相关管理部门和人员的职责、业务种类、交易品种、业务规模、止损限额、独立的风险报告路径、应急处理预案等内容，风险控制覆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处理的各个关键环节。同时，本公司建立和初步规范了授权审批制度，明确授权程序及授权额度，在人员职责发生变更时及时中止授权或重新授权。严格控制和避免使用场外期权及其他柜台业务，审慎选择交易对手。所有交易必须由营销会议和业内专家进行风险评估讨论。强化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加的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定应对预案。定期对企业金融衍生业务套期保值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4）规范业务操作流程

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的标准，设置了期货保值业务的专门管理机构，并由专业的持证人员进行操作，期货业务的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相对完善，实行专业化操作。严格执行前、中、后台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风险管理人员与交易人员、财务审计人员不存在兼任情况，选择交易的产品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易于控制，本公司目前暂未开展境外金融衍生业务。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重大浮亏时有专门应急工作小组，能够及时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4、报告期内开展期货业务的主要内容

2014 年，发行人以提高经营水平和防范风险能力，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宗旨；以规避外汇、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有效降低企业经营利润波动性为目的，按

照《白银有色年度套期保值计划》，对生产的产品和采购的原料进行了套期保值交易。其中，买入套期保值是为了锁定被套期项目（计划采购的原料或已定价销售的产品）价格上涨的风险，而卖出套期保值是为了锁定被套期项目（计划卖出的产品或已定价采购的原料）价格下跌的风险。

2012 年度，经公司研究决定的《套期保值计划》内容为，当市场铜、锌、铅、黄金和白银价格，分别在 60,000 元/吨、16,500 元/吨、15,500 元/吨、365 元/克时可对自产原料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2013 年度，经公司研究决定的《套期保值计划》内容为，当市场铜价在 55,000 元/吨、锌价 15,500 元/吨、铅价 15,000 元/吨、黄金 300 元/克时对自产原料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2014 年度，经公司研究决定的《套期保值计划》内容为，当市场铜价在 53,000 元/吨、锌价 15,500 元/吨、铅价 14,300 元/吨、黄金 250 元/克、白银 4,500 元/公斤时可对自产原料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相关期货合约金额

（1）报告期各期末期货持仓合约情况

2012 年末期货持仓合约明细表

日期	经纪公司	合约	买持仓（手数）	买均价	卖持仓（手数）	卖均价	年末市场价	浮动盈亏（万元）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1			1495	56,385.04	57,200	-609.18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1			300	59,919.67	57,200	407.95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2			2754	56,627.62	57,520	-1,228.81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2			800	59,632.01	57,520	844.81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3			480	56,651.19	57,690	-249.32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3			114	59,633.33	57,690	110.77

2012/12/31	经易期货	Cu1304			52	59,430.77	57,810	42.14
2012/12/31	经易期货	Zn1302	2980	15,023.34			15,395	553.78
2012/12/31	经易期货	Zn1302	300	14,994.52			15,395	60.07
2012/12/31	经易期货	Zn1303	2040	15,075.01			15,510	443.69
2012/12/31	经易期货	Zn1304			1	15,650.00	15,625	0.01
2012/12/31	迈科期货	Au1306			22	353.63	339	31.28
2012/12/31	迈科期货	Cu1301			4	56,720.00	57,200	-0.96
2012/12/31	迈科期货	Cu1302			1310	57,467.27	57,520	-34.54
2012/12/31	迈科期货	Cu1303			1825	57,153.88	57,690	-489.21
2012/12/31	迈科期货	Cu1303			10	57,000.00	57,690	-3.45
2012/12/31	迈科期货	Cu1304			735	57,428.78	57,810	-140.10
2012/12/31	迈科期货	Zn1301			205	15,147.39	15,265	-12.06
2012/12/31	迈科期货	Zn1302			370	15,498.15	15,395	19.08
2012/12/31	迈科期货	Zn1303			1975	15,420.70	15,510	-88.18
2012/12/31	迈科期货	Zn1304			1200	15,554.04	15,625	-42.58

注：Cu、Zn、Pb 每手为 5 吨，Au 每手为 1000 克，Ag 每手为 15 千克，上表中 Cu、Zn、Pb 单价计量单位为元/吨，Au 单价计量单位为元/克，Ag 单价计量单位为元/千克，下同。

2012 年度发行人因业务类型不同，在经易期货公司套保业务为现金流量套期，期末账户合约浮动盈亏合计为 375.91 万元，计提递延所得税后，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281.93 万元。在迈科期货公司套保业务为公允价值套期，其余迈科期货合约形成的期末浮动盈亏为-760.70 万元，当期被套期项目浮动盈亏为 571.98 万元，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8.72 万元。

2013 年末期货持仓合约明细表

日期	经纪公司	合约	买持仓（手数）	买均价	卖持仓（手数）	卖均价	年末市场价	浮动盈亏（万元）
2013/12/31	经易期货	Ag1401	1200	4,007.33			4,031	42.60
2013/12/31	经易期货	Ag1401	600	4,174.12			4,031	-128.80
2013/12/31	经易期货	Ag1402	1600	4,026.00			4,059	79.20
2013/12/31	经易期货	Ag1402	1787	4,138.06			4,059	-211.93
2013/12/31	经易期货	Ag1403	1540	4,150.87			4,078	-168.34
2013/12/31	经易期货	Ag1406	5966	4,221.15			4,136	-762.03
2013/12/31	经易期货	Au1406	1000	249.84			240	-939.33
2013/12/31	经易期货	Cu1402			400	51,381.00	52,240	-171.80
2013/12/31	经易期货	Cu1403			860	51,338.61	52,280	-404.80
2013/12/31	经易期货	Cu1404			300	51,303.33	52,310	-151.00
2013/12/31	经易期货	Zn1402			733	15,064.54	15,195	-47.81
2013/12/31	经易期货	Zn1403			3875	15,125.66	15,220	-182.79
2013/12/31	经易期货	Zn1404			3034	15,150.23	15,235	-128.60
2013/12/31	经易期货	Zn1405			2358	15,181.49	15,255	-86.67
2013/12/31	迈科期货	Cu1401			155	52,162.13	52,260	-7.59
2013/12/31	迈科期货	Cu1403			102	51,329.41	52,280	-48.48
2013/12/31	迈科期货	Cu1404			265	51,922.11	52,310	-51.40
2013/12/31	迈科期货	Cu1405			200	52,396.00	52,300	9.60
2013/12/31	迈科期货	Cu1405			20	52,390.00	52,300	0.90
2013/12/31	迈科期货	Cu1406			20	52,600.00	52,330	2.70

2013/12/31	迈科期货	Pb1401			160	14,255.78	14,285	-2.34
2013/12/31	迈科期货	Pb1402			70	14,326.43	14,300	0.93
2013/12/31	迈科期货	Pb1403			97	14,346.60	14,355	-0.41
2013/12/31	迈科期货	Pb1404			107	14,400.28	14,390	0.55
2013/12/31	迈科期货	Pb1405			33	14,384.85	14,395	-0.17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1	95	15,142.37			15,145	0.13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2	96	15,201.88			15,195	-0.33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3			3670	15,198.53	15,220	-39.39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3			100	15,237.50	15,220	0.88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4			2715	15,230.65	15,235	-5.90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5			686	15,263.76	15,255	3.01
2013/12/31	迈科期货	Zn1406			100	15,265.00	15,280	-0.75

2013 年度，发行人在两个经纪公司的期货业务均为现金流量套期。期末合约浮动盈亏为-3,400.17 万元。由于受合约期限的限制，在我公司实际期货业务周期长于合约期限时进行移仓操作，形成实际未了结头寸，形成浮动盈亏为 8,632.23 万元，由上述两项构成年末实际浮动盈亏 5,232.06 万元，计提递延所得税后，计入资本公积为 3,924.05 万元。

2014 年末期货持仓合约明细表

日期	经纪公司	合约	买持仓（手数）	买均价	卖持仓（手数）	卖均价	年末市场价	浮动盈亏（万元）
2014/12/31	经易期货	Ag1501	80	3,786.50			3,465	-38.58
2014/12/31	经易期货	Ag1506	5521	3,719.46			3,524	-1,618.71
2014/12/31	经易期货	Ag1506			4108	3,463.07	3,524	-375.44

2014/12/31	经易期货	Cu1501			895	46,250.06	46,560	-138.70
2014/12/31	经易期货	Cu1502			1400	45,326.63	46,090	-534.36
2014/12/31	经易期货	Cu1503			1159	45,274.42	45,620	-200.27
2014/12/31	经易期货	Zn1501			1465	15,996.17	16,760	-559.50
2014/12/31	经易期货	Zn1502			2222	16,400.91	16,680	-310.07
2014/12/31	经易期货	Zn1503			624	16,709.39	16,655	16.97
2014/12/31	迈科期货	Cu1501			300	46,240.00	46,560	-48.00
2014/12/31	迈科期货	Cu1501			1865	46,377.67	46,560	-170.03
2014/12/31	迈科期货	Cu1502	419	45,359.09			46,090	153.13
2014/12/31	迈科期货	Pb1501	225	12,192.76			12,300	12.07
2014/12/31	迈科期货	Pb1502	60	12,426.67			12,375	-1.55
2014/12/31	迈科期货	Pb1503	40	12,450.00			12,410	-0.80
2014/12/31	迈科期货	Zn1501			240	16,964.50	16,760	24.54
2014/12/31	迈科期货	Zn1502			2031	16,475.95	16,680	-207.22
2014/12/31	迈科期货	Zn1503			2761	16,438.63	16,655	-298.71
2014/12/31	迈科期货	Zn1504			831	16,536.78	16,625	-36.66

2014 年期货业务类型未发生变化，期末合约浮动盈亏为-4,331.88 万元，由于受合约期限的限制，在发行人实际期货业务周期长于合约期限时进行移仓操作，形成实际未了结头寸，形成浮动盈亏为-12,333.86 万元，上述两项构成年末实际浮动盈亏-16,665.74 万元，计提递延所得税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12,499.30 万元。

发行人在 2012 年和 2013 年现金流量套期业务盈亏是在资本公积中反映，根据“财会[2014]7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将上述原在资本公积科目列报的金额重分类至其他综合收益科目列报。

（2）报告期分品种期货合约及平仓损益情况

2012～2014 年分品种平仓损益明细表：

品种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手数	平仓盈亏（万元）	手数	平仓盈亏（万元）	手数	平仓盈亏（万元）
AG（银）	36,430	9,205.12	49,553	6,554.36	161,412	12,351.69
AU（金）	2,274	1,687.73	12,388	3,045.43	10,096	523.37
Cu（铜）	127,765	46,655.21	157,209	49,564.81	222,274	-20,330.44
Pb（铅）	234	153.93	1,285	229.78	3,824	353.38
Zn（锌）	134,815	13,215.37	174,763	18,826.53	200,904	-8,415.36
Al（铝）					5,576	-29.54
合计	301,518	70,917.36	395,198	78,220.90	604,086	-15,546.89

6、对各期收入及损益的影响

发行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铜、锌、铅、黄金、白银等商品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依据套期保值会计准则进行期货账务处理。2012-2014 年度，发行人套期保值业务具体由子公司上海红鹭公司按发行人年度套期保值计划进行。根据保值计划，发行人按市场现货价格销售产品，同时根据实际完成的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期货盈亏对相应商品的主营业务成本进行调整。因此，发行人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营业收入不产生影响，只对当期损益形成影响，影响金额为当期实现的期货套期保值盈亏额。报告期内发行人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12-2014 调减主营业务成本金额						
	铜	锌	铅	铝	黄金	白银	小计
2012	48,683.87	8,351.84	148.66		1,687.73	9,205.12	68,077.22
2013	52,436.89	18,824.05	229.78		3,047.14	6,554.36	81,092.22
2014	-16,202.39	-4,079.8	345.91	3.97	1,591.27	23,539.56	5,198.52

7、报告期末公司在手合约情况及风险敞口

期末持仓：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账户已有的套期保值头寸为：卖出铜 17,270 吨，浮动亏损 873 万元；卖出锌锭 21,555 吨，浮动亏损 853 万元；买入白银 22,395 公斤，浮动亏损 2,033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迈科账户已有的套期保值头寸为：卖出铜 8,730 吨，浮动亏损 65 万元；卖出锌锭 29,315 吨，浮动亏损 518 万元；买入铅 1,625 公斤，浮动盈利 1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卖出铜认购期权 10,000 吨，执行价格 6,900 美元/吨；买入铜认沽期权 1,125 吨，执行价格 6,400 美元/吨；卖出铜认购期权 5,000 吨，执行价格 6,850 美元/吨。

风险敞口：

截至 2014 年底，铜产品敞口 63,419 吨；锌产品敞口 64,027 吨；铅产品敞口 464 吨；黄金产品敞口 820 公斤；白银产品敞口 220,245 公斤。

发行人未锁定风险的现货敞口部分，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是产品价格风险：

发行人为国内规模最大的多品种有色金属生产商之一，主要产品的价格是参照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确定，这些基础金属的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不仅受供求变化的影响，而且与宏观经济及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此外，影响有色金属价格波动的因素还包括产品的消费结构与发展趋势、关税、汇率、生产成本、国际投资基金的交易等。

全球金属铜的三大定价中心分别为伦敦金属交易所（LME）、纽约金属交易所（COMEX）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其中已成立一百多年的 LME 在金属铜交易规模上一直在全球遥遥领先，全球金属锌的定价中心同样也在 LME。若宏观经济变化等原因导致铜、锌、金等发行人主要金属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则将使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9,061,060，009.30 元，账面价值 6,041,306,769.49 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仪器、运输设备，均在使用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61,060,00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141,855,632.16
机器设备	4,371,832,968.86
运输工具	312,717,407.7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34,654,000.5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93,581,184.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7,542,840.36
机器设备	1,790,869,602.27
运输工具	142,752,697.09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82,416,044.8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067,478,824.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64,312,791.80
机器设备	2,580,963,366.59
运输工具	169,964,710.6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52,237,955.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26,172,055.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621,952.63
机器设备	4,476,271.90
运输工具	12,073,830.7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041,306,769.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54,690,839.17
机器设备	2,576,487,094.69
运输工具	157,890,879.91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52,237,955.72

1、房屋建筑物

（1）白银股份拥有的房屋建筑物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房屋共 110 处，建筑面积约 73,076.26 平方米，其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43 号（03）2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439.3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43 号（03）2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266.00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013.2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263.6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263.6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8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13.2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5.8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13.2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5.8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42.2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0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46.5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供销公司西侧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8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仓储	1,461.5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西侧（0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0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67.4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西侧（02）2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0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67.40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西侧（02）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7.55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西侧（02）13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7.55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78.00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085.60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1.2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15.3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7.5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93.00	无
24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18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72.30	无
25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4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75.10	无

26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75.10	无
27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75.10	无
28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75.10	无
29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8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75.10	无
30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90.40	无
31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1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545.40	无
32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354.50	无
33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225.10	无
34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1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386.30	无
35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20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50.08	无
36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3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用房	75.70	无
37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2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用房	299.60	无
38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22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102.10	无
39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23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763.30	无
40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24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320.00	无
41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3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用房	550.30	无
42	白银区四龙镇王家沟 152 号（01），3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552.00	无
43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46.07	无
44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2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46.07	无
45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2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46.07	无
46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65.50	无

47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1.00	无
48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1.00	无
49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469.15	无
50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134.87	无
51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134.87	无
52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134.87	无
53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775.27	无
54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6-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775.27	无
55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8 幢 7-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46.40	无
56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218.70	无
57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9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1,218.70	无
58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643.37	无
59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0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643.37	无
60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0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643.37	无
61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48.63	无
62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2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48.63	无
63	白银区友好路 68 号 12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48.63	无
64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65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66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67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68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69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6-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70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1 幢 7-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1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573.73	无
71	白银区四龙路 93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45.11	无
72	白银区四龙路 93 号 1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45.11	无
73	白银区四龙路 93 号 1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45.11	无
74	白银区四龙路 93 号 1 幢 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45.11	无

75	白银区四龙路 93 号 1 幢 6-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45.11	无
76	白银区四龙路 93 号 1 幢 7-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45.11	无
77	白银区友好路 241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89.10	无
78	白银区四龙路 222 号 4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1,060.20	无
79	白银区友好路 241 号 2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551.19	无
80	白银区友好路 241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100.00	无
81	白银区四龙路 222 号 3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7,146.80	无
82	白银区友好路 241 号 1 幢 1-1,2-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2,831.32	无
83	白银区友好路 241 号 3 幢 1-1,2-1,3-1,4-1,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	2,255.60	无
84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东侧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41.50	无
85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东侧 8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41.50	无
86	白银区银山路 104 号（08）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2.60	无
87	白银区银山路 45 路西侧(02）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0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05.60	无
88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8.00	无
89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58.92	无
90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83.17	无
91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55.71	无
92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3.73	无
93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17.36	无
94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17.36	无
95	白银区氟化盐西北侧（0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1.30	无
9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2）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0.50	无
97	白银区六公里道口房（08-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4.98	无
98	白银区银山路 106 号（16）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62.50	无
99	白银区银山路 106 号（16）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332.50	无
100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57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4.16	无
101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57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04.28	无
102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30）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57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08.80	无

103	白银区四龙路 345 号 4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32	无
104	白银区四龙路 345 号 9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808.80	无
105	白银区四龙路 345 号 9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808.80	无
106	白银区四龙路 345 号 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42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808.80	无
107	白银区银山路六公里（02-22）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06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013.20	无
108	麦积区琥珀路厂坝铅锌矿 5 幢 1-101，1-106 号	天房权证麦字第 101103633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	其它	98.80	无
109	麦积区琥珀路厂坝铅锌矿 5 幢 1-102，1-103 号	天房权证麦字第 101103633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	其它	43.25	无
110	麦积区琥珀路厂坝铅锌矿 5 幢 1-104，1-105 号	天房权证麦字第 101103633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	其它	43.25	无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小铁山矿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87 处，建筑面积约 31,917.76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09.6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9.30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68.0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4.0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78.2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5.5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9.3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4.3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9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7.0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27.58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5.6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40.1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48.4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7.2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6.70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114.40	无

	2 幢 1-1	第 012922	份有限公司			
1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1.10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12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50.10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10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4.1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4.1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24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4.1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24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4.10	无
2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24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4.10	无
2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7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35.30	无
2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3)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7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9.30	无
2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8.40	无
2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0.00	无
2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4.50	无
3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3.20	无
3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4.20	无
3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94.70	无
3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5.00	无
3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90	无
3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20	无
3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1.80	无
3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2.60	无
3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0.30	无
3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2.10	无
4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2.30	无
4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5.20	无
4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2.84	无
4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0.20	无
4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9 幢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2,011.50	无

	1-1,2-1,3-1	第 012944	份有限公司			
4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4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11.50	无
4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9.80	无
4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24.20	无
4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2.80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2.90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6.10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8.40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10	无
5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0.20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3.80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5.50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2.00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44.21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2.50	无
5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6.90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00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8)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0.30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8)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7.50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8)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8.00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8)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1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94.1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91.75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8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91.75	无
6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39.70	无
6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01.30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86.1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6.30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2.00	无
7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0 幢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办公	707.50	无

	1-1,2-1	第 012876	份有限公司	用房		
7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899.10	无
7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317.30	无
7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4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030.90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49.00	无
7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6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49.00	无
7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6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49.00	无
7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6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49.00	无
8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1.32	无
8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17.90	无
8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4）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9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0.00	无
8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30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48.00	无
8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28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3.60	无
8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9）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5.25	无
8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2.10	无
8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4-1）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6.56	无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深部矿业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88 处，建筑面积约 36,403.47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05 号南侧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0.9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05 号南侧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4.20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105 号南侧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3.2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105 号南侧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1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8）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0.98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1）1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76.0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1）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60.6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09.8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3.6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二十一冶材料库南侧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0.8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二十一冶材料库南侧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28.0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3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3.04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4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84.05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4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5.67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40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5.67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02.90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1.80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2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3.10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3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9.94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3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8.15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9.9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4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33.2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7.60	无
2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1.90	无
2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6.70	无
2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3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0.72	无
2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3）3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0.00	无
28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5）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9.18	无
29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5）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56.67	无
30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18.00	无
31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30.60	无
3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8.40	无
3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4.70	无
3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19.80	无
3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4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19.80	无
3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4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19.80	无
3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4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19.80	无

38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4 幢 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19.80	无
39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4）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3.30	无
40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8) 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1.10	无
41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8)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1.00	无
4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8)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1.20	无
4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8)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7.10	无
4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8)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70.10	无
4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13.80	无
4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01.40	无
4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9.80	无
4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1-6) 7 幢 1-1,2-1,3-1,4-1,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148.10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1-6)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60.80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1-6) 12 幢 1-1,2-1,3-1,4-1,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寓	4,379.30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3.65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15.35	无
5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3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15.35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04.95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6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04.95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6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04.95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6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604.95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1.80	无
59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14.20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6) 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24.30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0.80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6.10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6.80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 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3.9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77.09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4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77.09	无
6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4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62.52	无
68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4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62.52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2）4 幢 5-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0.6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52.10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0.80	无
72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3）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9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12.30	无
73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8.40	无
74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05.60	无
75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8.40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0）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9.93	无
77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01-10）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03.20	无
78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9.90	无
79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2.50	无
80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1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3.80	无
81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1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03.60	无
82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1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3.90	无
83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1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2.13	无
84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9.90	无
85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16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1.07	无
86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3.90	无
87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18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9.70	无
88	白银区建设北路 76 号（01）3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1.40	无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第三冶炼厂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101 处，建筑面积约 77,334.74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9.3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224.60	无

	（02-10）22 幢 1-1	第 019920	份有限公司			
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3.6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9.6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40.0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3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22.9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6.2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7.9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83.4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0）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6.6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6.6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6.3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7.4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6.2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4.30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6.80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5）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65.41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5）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4.64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5）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32.75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5）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6.3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5）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8.3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0.6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5.60	无
2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10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63.60	无
2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9.20	无
2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65.06	无
2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6.00	无
2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93.80	无
2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1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06.70	无
3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115.00	无

	19 幢 1-1	第 018777	份有限公司			
3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0.40	无
3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6.60	无
3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2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7.40	无
3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10.50	无
3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8.50	无
3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1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7.10	无
3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8.50	无
3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1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26.20	无
3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48.00	无
4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64.89	无
4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10	无
4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54.40	无
4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8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15.29	无
4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0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50.09	无
4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4）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41.90	无
4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4）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02.50	无
4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4）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3.70	无
4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4）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06.80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4）9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55.37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7）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20.10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7）12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5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7.00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10	无
5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3.40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51.96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12.00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0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88.57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2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7.60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3）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232.10	无

	6 幢 1-1，2-1	第 019083	份有限公司			
5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9 幢 1-1，-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032.28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2.10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5 幢 1-1，-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030.20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05.03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43 幢 1-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83.40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107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5.7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95.09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2.06	无
6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2.00	无
6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36.60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69.3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02.40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820.00	无
7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721.70	无
7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2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86.18	无
7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6.60	无
7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945.10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0.50	无
7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9.40	无
7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5.00	无
7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495.70	无
8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78.80	无
8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7.90	无
8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9.50	无
8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02-5）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34.90	无
8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4）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90.40	无
8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0）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9.10	无
8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145.90	无

	（02-11）7 幢 1-1	第 018031	份有限公司			
8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9.30	无
8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52.47	无
8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14）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23.00	无
9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8）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30.80	无
9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8）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44.60	无
9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8）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24.20	无
9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6）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68.60	无
9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6）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427.70	无
9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6）3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721.00	无
9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6）2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368.50	无
9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6）4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9.50	无
9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62.40	无
9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43.20	无
10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43.20	无
10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0.70	无

5）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铜业公司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51 处，建筑面积约 70,959.66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00 幢 1-1，2-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39.20	抵押
2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9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13.30	抵押
3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9.30	抵押
4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76.20	抵押
5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5.60	抵押
6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7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88.00	抵押
7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60	抵押
8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8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59.70	抵押
9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4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3.20	抵押

10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80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69.30	抵押
11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85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85.99	抵押
12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8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8.10	抵押
13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87 幢 1-1，2-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02.48	抵押
14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39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16.60	抵押
15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4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9.80	抵押
16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4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0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0.40	抵押
17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48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85.00	抵押
18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4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38.90	抵押
19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5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39.00	抵押
20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6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1.00	抵押
21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6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7.70	抵押
22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6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37.90	抵押
23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7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8.18	抵押
24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90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9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97.59	抵押
25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10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9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8.36	抵押
26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267.60	抵押
27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9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46.80	抵押
28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7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1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14.35	抵押
29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76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	1,505.58	抵押
30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7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4.00	抵押
31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7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0.98	抵押
32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7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94.53	抵押
33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3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9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28.00	抵押
34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32 幢 1-1，2-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9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36.60	抵押
35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8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7.20	抵押
36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3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0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237.70	抵押
37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8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2.60	抵押

38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0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807.18	抵押
39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0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079.84	抵押
40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4）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441.00	抵押
41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4）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297.49	抵押
42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4）2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327.92	抵押
43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1）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2.60	抵押
44	白银区王岘沙坡岗西侧、南库东侧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4.50	无
45	白银区王岘沙坡岗西侧、南库东侧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2.90	无
46	白银区沙坡岗白银公司南库东侧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2.00	无
47	白银区沙坡岗白银公司南库东侧 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7.60	无
48	白银区沙坡岗白银公司南库东侧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30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0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966.04	抵押
50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0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32.75	抵押
51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2）10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649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67.20	抵押

6）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动力厂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81 处，建筑面积约 36,001.8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8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99.00	无
2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2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0.70	无
3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5.40	无
4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67.20	无
5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6.10	无
6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7.40	无
7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94.80	无
8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75.80	无
9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9.10	无
10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1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33.80	无
11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100.80	无

		第 021207	份有限公司			
12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46.20	无
13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5.80	无
14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02-1）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1.10	无
15	白银区银水巷 2 号 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82.30	无
16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麻拉牌 1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2.90	无
17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麻拉牌 1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2.60	无
18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麻拉牌 1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3.50	无
19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麻拉牌 1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4.80	无
20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麻拉牌 1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6.20	无
21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麻拉牌 1 号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4.60	无
22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0.20	无
23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95.70	无
24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75.30	无
25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0-2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04.80	无
26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06.30	无
27	白银区四龙乡动力厂（供水一车间）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5.70	无
28	白银区四龙镇梁庄村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5.10	无
29	白银区四龙镇梁庄村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2.90	无
30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7.40	无
31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4.20	无
32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07.50	无
33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6.50	无
34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8.00	无
35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1.40	无
36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4.50	无
37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60.50	无
38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4.93	无
39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8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121.90	无

	幢 1-1	第 017862	份有限公司			
40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3.00	无
41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0.25	无
42	白银区水川乡石嘴子 1 号 14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0.25	无
43	白银区水川镇石嘴子 1 号（09-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8.90	无
44	白银区水川镇石嘴子 1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4.60	无
45	白银区强湾乡聂家窑村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91.50	无
46	白银区第三冶炼厂区域中间泵房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2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32.49	无
47	白银区东山路 108 号 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50	无
48	白银区东山路 108 号 22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8.49	无
49	白银区东山路 108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4.20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9.50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7.40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0.80	无
53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7.00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99.60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1 幢 1-2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1.00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0 幢 1-2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1.86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2 幢 1-2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54.40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60.80	无
59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 5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93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5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45.51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47 幢 1-1,2-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21.40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7.20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230.60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0.0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4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4.30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3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88.70	无
67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业	257.80	无

	55 幢 1-1	第 018082	份有限公司			
68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5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5.70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4.4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5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3.60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53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15.40	无
72	白银区水川镇石嘴子 1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12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5.10	无
73	白银区水川镇石嘴子 1 号（09-1）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78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06	无
74	白银区强湾乡聂家窑村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00	无
75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4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64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5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62.00	无
77	白银区东山路 108 号 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6.64	无
78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5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88.00	无
79	白银区四龙镇动力厂供水一车间（10-2)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2.70	无
80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01）6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05.36	无
81	白银区银山路 31 号东侧（0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57.38	无

7）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选矿公司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121 处，建筑面积约 61,128.1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3）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4.0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20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7)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6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17.9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8.2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1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67.3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262.9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5.5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2.0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0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01.9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08.4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4.1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5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8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0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93.00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90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4.50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6.10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9.00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6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7.1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88.00	无
23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3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7.60	无
24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28.20	无
25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3）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7.50	无
2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3）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41.80	无
27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3）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93.40	无
2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3）3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8.30	无
29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76.50	无
30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31.04	无
31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99	无
32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0.19	无
33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87.20	无
34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8.10	无
35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6.53	无
36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80	无
37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58.30	无
38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3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80	无

39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83.00	无
40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72.80	无
4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70.20	无
4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98.40	无
43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3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7.20	无
44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3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5.00	无
45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3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5.40	无
4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3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0.40	无
4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3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7.10	无
4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2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4.25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2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4.25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4.25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6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4.25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4 幢 1-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89.40	无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4 幢 1-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50	无
53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6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2.80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6.38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6)17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7.21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6)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2.80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6)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1.80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6)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2.80	无
59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6)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26.00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6)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8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4,280.00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10-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81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10-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5.75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10-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9.67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3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55.4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3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3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4.70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37.00	无
67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3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9.90	无
6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3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6.80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5.7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20 幢 1-1；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10.40	无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20 幢 1-1；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7.50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43.00	无
7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42.00	无
73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05.20	无
74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2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0.40	无
75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15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15.30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1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9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536.90	无
77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63.60	无
7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4.80	无
79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4.40	无
80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1.40	无
8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30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791.50	无
82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3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7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74.60	无
83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3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8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26.60	无
84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1)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3,430.30	无
85	白银区银山路 106 号(04-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72.80	无
8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4-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6.90	无
87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4-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0.70	无
8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4-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0.25	无
89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4-1)1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00.25	无
90	白银区银山路 106 号(04-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5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9.50	无
9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4-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4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2.60	无
92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92.00	无

93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73.00	无
94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83.24	无
95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32.70	无
9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55.10	无
97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7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6.30	无
98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96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5.90	无
99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206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64.90	无
10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6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6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3.00	无
101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9.10	无
102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3.16	无
103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9.58	无
10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3.20	无
10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9）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15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8.15	无
106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3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0.51	无
10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04.00	无
108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4）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8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0.56	无
10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4）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3.51	无
11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4）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7.96	无
111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4）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9.72	无
112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4）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8.38	无
113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0.40	无
114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0.40	无
115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3.80	无
116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8.20	无
117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4.80	无
118	白银区银山路 138 号（03-16）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0.72	无
119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2）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0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1.73	无
120	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02-2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187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41.60	无

121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05-5)18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128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1,672.00	无

8）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西北铅锌冶炼厂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112 处，建筑面积约 125,452.27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59.8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7.91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574.4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851.7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243.5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79.5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08.9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32.1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865.2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7.25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40.4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40.4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8,533.1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450.6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135.60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57.80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8.50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92.40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32.70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44.0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3.68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3.9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16.40	无
2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交	159.40	无

	17 幢 1-01	第 049372	份有限公司			
2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14.40	无
2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9.80	无
2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0.22	无
2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82.00	无
2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3.10	无
3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225.40	无
3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453.34	无
3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49.86	无
3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5.00	无
3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48.80	无
3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365.30	无
3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993.90	无
3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8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1.79	无
3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8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56.76	无
3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913.30	无
4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19.67	无
4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381.30	无
4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84.60	无
4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10.00	无
4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513.00	无
4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0.00	无
4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92.80	无
4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79.70	无
4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79.70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14.10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987.30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2.80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交	45.00	无

	5 幢 1-01	第 049474	份有限公司			
5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293.00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2.30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520.80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2.00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91.30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228.10	无
5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2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28.50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6.95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7.75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5)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054.30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2.25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539.1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83.70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3.40	无
6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473.00	无
6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43.90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10.8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79.00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91.70	无
7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2.50	无
7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94.40	无
7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337.20	无
7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47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77.23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47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256.00	无
7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47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855.00	无
7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7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05.90	无
7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41.39	无
8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交	810.66	无

	12 幢 1-01	第 049919	份有限公司			
8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089.66	无
8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55.37	无
8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96.24	无
8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96.90	无
8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西侧（01-6）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28.00	无
8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988.00	无
8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26.20	无
8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2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6.40	无
8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35.90	无
9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5.00	无
9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25.80	无
9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8.28	无
9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1.90	无
9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8）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63.70	无
9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44.21	无
9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47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16.60	无
9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6.50	无
9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0）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3.68	无
9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0.50	无
10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359.10	无
10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1）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153.10	无
10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43.20	无
10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91.00	无
10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614.90	无
10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419.92	无
10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620.90	无
10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2）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7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620.90	无
10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集团股	工交	305.00	无

	15 幢 1-01	第 049547	份有限公司			
10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804.40	无
11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5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75.70	无
11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57.60	无
11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3)2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33.50	无

9）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并由技术中心实际使用的房屋共 2 处，建筑面积约 2,204.10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06 号（16）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738.3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06 号（16）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627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交	1,465.80	无

（2）白银股份境内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铁运公司拥有房屋 108 处，建筑面积约 56,987.92 平方米，其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2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7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17.2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2-9)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61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7.60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2-9)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9.4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37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63.6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7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247.3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2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07.6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96.78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2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20.3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	工业	143.30	无

			公司			
1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49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52.8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4）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2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6.8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4）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2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93.8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6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74.5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2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06.3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3 幢 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40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01.88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7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01.88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3 幢 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01.88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3 幢 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01.88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9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74.70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3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185.6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5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75.8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5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93.4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8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92.00	无
24	白银区什字街白银公司临时车站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40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19.70	无
2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2-14）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63.20	无
26	白银区什字街白银公司临时车站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25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9.50	无
27	白银区矿山矿山车站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2.70	无
28	白银区矿山矿山车站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2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	工业	73.90	无

			公司			
29	白银区矿山矿山车站 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40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4.50	无
3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4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3.10	无
3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2-14）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24.40	无
3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64.40	无
3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07.00	无
34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4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66.10	无
3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281.60	无
3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22.10	无
3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8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44.00	无
3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49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22.10	无
3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6）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257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69.70	无
4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1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341.10	无
4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2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11.90	无
4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5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6.10	无
4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25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98.40	无
44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5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6.80	无
4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1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74.60	无
4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1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84.20	无
4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	工业	225.10	无

			公司			
4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4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15.20	无
4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40.20	无
5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2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61.20	无
5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2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1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17.30	无
5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6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7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15.00	无
5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6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7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6.30	无
54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7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7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38.30	无
5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24.70	无
5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4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82.90	无
5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82.60	无
5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2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2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90.00	无
5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3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28.60	无
6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25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10.50	无
6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8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5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63.20	无
6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3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4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650.60	无
6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6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44.00	无
64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6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7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05.80	无
65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6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48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37.80	无
6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2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	工业	32.40	无

			公司			
6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1-1)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12.00	无
6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2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1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42.50	无
6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4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17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23.50 323.50	无
7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2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49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99.87 199.87 199.87	无
71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3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0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42.10	无
72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3）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4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1.90	无
73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6）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25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28.90	无
74	白银区白银公司冶炼厂东侧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703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35.00	无
75	白银区六公里道口房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3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0.60	无
76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6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55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06.50	无
77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8）4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32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08.90	无
7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3）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549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3.80	无
79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4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11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7.50	无
80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03）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648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33.60	无
81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2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04.30	无
82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4.90	无
83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31.80	无
84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327.80	无
85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3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	工业	154.60	无

			公司			
86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2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3.30	无
87	白银区银山路 110 号（10）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936.00	无
88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03）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2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25.10	无
89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03-2）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2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07.80	无
90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24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68.64	无
91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1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9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68.64	无
92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4-5）2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7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491.71	无
93	白银区新建北路以东（0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31.20	无
94	白银区新建北路以东（0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1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697.50	无
95	白银区新建北路以东（0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10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73.70	无
96	白银区银山路 123 号(12-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721.55	无
97	白银区银山路 116 号（03）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1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693.50	无
98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3,975.72	无
9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930.50	无
10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2,217.40	无
10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7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231.30	无
10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3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08.80	无
10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3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9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318.00	无
10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6）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3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	工交	6,365.20	无

			公司			
10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2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2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32.05	无
10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9)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3,616.70	无
107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4)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30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1,211.80	无
108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80235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交	3,179.40	无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恒诚机械公司共拥有房屋 31 处，建筑面积约 19,631.52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12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42.0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13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42.90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5 幢 1-1,2-1,3-1,4-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16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791.12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19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80.6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2)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68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25.6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17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5.3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2)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73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658.8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2)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74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06.8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7）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96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850.8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7）10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98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92.5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1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99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655.7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0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51.6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2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4.4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3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95.0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6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4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92.70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6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31.70	无
17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9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98.40	无
18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10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3.90	无

19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11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73.60	无
20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04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76.00	无
21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11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60.40	无
22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9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12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04.40	无
23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0）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18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84.60	无
24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0）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19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0.00	无
25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0）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20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37.60	无
26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0）8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23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441.30	无
27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0）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25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793.40	无
28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0）13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326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94.60	无
29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3）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05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5,276.90	无
30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05-13）5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606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181.10	无
31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 7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505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607.80	无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非金属材料公司共拥有房屋 8 处，建筑面积约 2,785.48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氟化盐西北侧（0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50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交	881.60	无
2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1）4-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794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259.00	无
3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795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472.38	无
4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1）3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796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277.40	无
5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797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720.80	无
6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798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110.90	无
7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4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799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36.40	无
8	白银区新建路 1 号（05）3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74800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用房	27.00	无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渣资源公司共拥有房屋 6 处，建筑面积约 3,679.69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村（04）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31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交	78.30	无
2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村（04）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32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交	635.49	无
3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村（04）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33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交	346.52	无
4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村（04）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35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交	1,421.40	无
5	白银区王岘乡沙坡岗村（04）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055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交	31.55	无
6	白银区四龙路 2 号（03）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347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工交	1,166.43	无

5）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锌铝型材公司共拥有房屋 18 处，建筑面积约 9,797.62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0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79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1,014.57	无
2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0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78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596.70	无
3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0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2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36.54	无
4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0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3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87.62	无
5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0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0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567.00	无
6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0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1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709.05	无
7	白银区建设西路 24 号西侧（01-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059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315.20	无
8	白银区建设西路 24 号西侧（01-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90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46.41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西侧（0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64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1,106.16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62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476.77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西侧（0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63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95.13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西侧（0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65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1,645.99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西侧（0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60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656.0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2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5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830.00	无
15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6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534.34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01-7)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	白银有色锌铝型	工交	469.04	无

	2 幢 1-01	第 049484	材有限公司			
17	白银区建设西路 24 号西侧（01-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61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14.40	无
18	白银区建设西路 24 号西侧（0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489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工交	596.70	无

6）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西北铜加工公司共拥有房屋 16 处，建筑面积约 108,519.95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9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40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20,717.05	无
2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7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80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3,303.20	无
3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7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81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1,297.93	无
4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6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886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6,740.23	无
5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4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05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154.85	无
6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4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06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4,020.57	无
7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4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07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1,121.47	无
8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4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08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5,831.40	无
9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4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64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87.88	无
10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4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42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18,032.26	无
11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3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41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17,438.74	无
12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3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61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460.83	无
13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2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59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1,154.18	无
14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2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939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17,746.51	无
15	白银区新建西路 32 号（01）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603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交	5,175.89	无
16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0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84699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工业	5,236.96	无

7）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疆白银矿业共拥有房屋 43 处，建筑面积约 35,926.09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富蕴县杜热乡 40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79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592.83	无
2	富蕴县杜热乡 23 号 11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6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1,363.95	无
3	富蕴县杜热乡一区 11 号 8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新疆白银矿业开	其他	853.69	无

	栋	00013256	发有限公司			
4	富蕴县杜热乡 17 号 9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77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202.29	无
5	富蕴县杜热乡 39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8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838.99	无
6	富蕴县杜热乡 22 号 10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89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235.80	无
7	富蕴县杜热乡 27 号 11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58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193.36	无
8	富蕴县杜热乡 21 号 10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88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532.09	无
9	富蕴县杜热乡 29 号 11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56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73.36	无
10	富蕴县杜热乡 38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80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838.99	无
11	富蕴县杜热乡 43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77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79.97	无
12	富蕴县杜热乡 45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82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车房	197.46	无
13	富蕴县杜热乡 9 号 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7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73.90	无
14	富蕴县杜热乡 6 号 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83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3,552.07	无
15	富蕴县杜热乡 44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78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200.26	无
16	富蕴县杜热乡 16 号 9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59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203.39	无
17	富蕴县杜热乡 19 号 10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87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库房	414.75	无
18	富蕴县杜热乡 41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5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808.90	无
19	富蕴县杜热乡 34 号 12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59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379.18	无
20	富蕴县杜热乡 20 号 10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90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537.32	无
21	富蕴县一区杜热乡 35 号 13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7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929.79	无
22	富蕴县一区富蕴县杜热乡 36 号 14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73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37.27	无
23	富蕴县杜热乡 42 号 15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0176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56.74	无
24	富蕴县杜热乡 24 号 11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09762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294.37	无
25	富蕴县杜热乡 7 号 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3282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58.43	无
26	四区迎宾路 108-103 号	房权证富房字第 00008726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	145.12	无
27	四区迎宾路 108-104 号	房权证富房字第 00008727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	142.71	无
28	四区迎宾路 108-105 号	房权证富房字第 00008728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	134.87	无
29	四区迎宾路 108--1-301 室	房权证富房字第 0000873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住宅	110.04	无
30	四区迎宾路 108--1-501 室	房权证富房字第 00008730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住宅	110.04	无
31	四区迎宾路 108--1-502 室	房权证富房字第	新疆白银矿业开	住宅	95.26	无

		00008729	发有限公司			
32	富蕴县杜热乡 57 号 19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车房	978.43	无
33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粗碎车间 52 号 18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9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88.32	无
34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粉矿仓 47 号 1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10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336.81	无
35	富蕴县杜热乡 56 号 19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6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2,845.61	无
36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碎矿变电所 49 号 1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89.11	无
37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选矿变电所 55 号 18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7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388.19	无
38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二期选矿主厂房 54 号 18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8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7,189.90	无
39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药剂间 53 号 18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102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911.50	无
40	富蕴县杜热乡 48 号 1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0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549.75	无
41	富蕴县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钼矿转运站 51 号 17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3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77.95	无
42	富蕴县杜热乡 58 号 19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84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库房	1,155.90	无
43	富蕴县杜热乡 46 号 16 栋	富蕴房权证富字第 00011096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它	2,827.43	无

8）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红鹭氟业公司共拥有房屋 5 处，建筑面积约 7,506.57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5 号 11 幢 1-1，2-1.3-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34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773.27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5 号 12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35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420.05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5 号 13 幢 1-1，2-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36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881.38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5 号 14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37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152.15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5 号 17 幢 1-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02439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2,279.72	无

9）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共拥有房屋 5 处，建筑面积约 946.01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延安东路 588 号 14B 室	沪房地黄字（2010）第 004091 号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	238.20	诉讼保全担保
2	延安东路 588 号 20A 室	沪房地黄字（2010）	上海红鹭国际贸	办公	131.65	诉讼

		第 004092 号	易有限公司			保全担保
3	延安东路 588 号 20B 室	沪房地黄字（2010）第 004093 号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	238.20	诉讼保全担保
4	延安东路 588 号 20C 室	沪房地黄字（2010）第 004094 号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	221.99	诉讼保全担保
5	延安东路 588 号 20D 号	沪房地黄字（2010）第 004095 号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	115.97	诉讼保全担保

10）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铜城建设公司共拥有房屋 58 处，建筑面积约 18,361.96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北侧（07）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1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71.00	无
2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北侧（07）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1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78.67	无
3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北侧（07）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13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00.50	无
4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北侧（07）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1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783.80	无
5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北侧（07）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1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21.80	无
6	白银区银山路 33 号北侧（07）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1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72.30	无
7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9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67.40	无
8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0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25.90	无
9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03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25.40	无
10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9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98.60	无
11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01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12.70	无
12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9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5.90	无
13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00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08.60	无
14	白银区银山路 37 号（08）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9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718.30	无
15	白银区王岘东路北侧（04）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60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12.29	无
16	白银区王岘东路北侧（04）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61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81.45	无
17	白银区王岘东路北侧（04）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4905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23.54	无
18	白银区王岘东路北侧（04）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159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6.90	无
19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58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03.40	无

20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0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8.99	无
21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0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22.73	无
22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3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0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49.28	无
23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3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09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88.80	无
24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648.30	无
25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69.40	无
26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5.90	无
27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1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86.90	无
28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04.20	无
29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2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59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49.80	无
30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483.50	无
31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5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58.60	无
32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5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69.90	无
33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5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013.10	无
34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5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516.20	无
35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9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08.30	无
36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68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5.10	无
37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05）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0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5.25	无
38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1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34.06	无
39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90.56	无
40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1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2.04	无
41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43.88	无
42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1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3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47.44	无
43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55.73	无
44	白银区兰包路 156 号东侧（0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050020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96.50	无
45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0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8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51.94	无
46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18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81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69.82	无
47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1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80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02.18	无

48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79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3.29	无
49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17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78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56.61	无
50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1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7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2.52	无
51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1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6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10.30	无
52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9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66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237.10	无
53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4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69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46.80	无
54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73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00.16	无
55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5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74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48.76	无
56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13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68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78.10	无
57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2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6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39.00	无
58	白银区白银公司氟化盐厂西北侧（02）26 幢 1-01	白房权证白银区字第 15977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交	862.47	无

1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厂坝公司共拥有房屋 33 处，建筑面积约 325,215.95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情况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房屋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用途	面积（㎡）	他项权利
1	成县城关镇河东陇南路西侧	成房权证成县城关镇字第 411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	6,696.92	无
				厨房	323.04	
				锅炉房	85.83	
				宿舍	773.77	
				其他	20.09	
2	徽县江洛镇上坝村	徽县房权证徽房字第（2011）8859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用房	4,102.87	无
					243.73	
					449.56	
3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16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住宅	70.31	无
				住宅	62.70	
				住宅	69.43	
4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17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486.94	无
				车间	401.85	
				机房	28.70	
				泵房	25.59	
				门卫	7.54	
5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18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房	26.88	无
				办公	720.06	
				锅炉房	50.26	
				油库	429.53	
				杂品库	550.00	
				备件库	1,106.51	
				工具库	355.95	
				备件库	128.23	

				库房	60.00	
6	成县黄渚镇张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19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泵房	497.66	无
7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20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泵房	57.60	无
8	成县黄渚镇黄渚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2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厨房	474.34	无
				餐厅	630.95	
				办公	2,580.30	
				办公	902.54	
				车库	68.05	
9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2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368.59	无
10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23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555.21	无
				车库	65.04	
				住宅	40.08	
				住宅	14.60	
11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28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89.87	无
12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29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泵房	771.87	无
				门卫	20.78	
13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30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92.69	无
14	成县黄渚镇张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3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39.31	无
15	成县黄渚镇黄渚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3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124.67	无
				其他	125.44	
				宿舍	67.70	
				车库	99.50	
				厕所	5.45	
16	成县黄渚镇赵河行政村贾坝合作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33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泵房	53.15	无
17	成县黄渚镇赵河行政村朱家庄合作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3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站	73.13	无
				乳扎库	214.47	
				熔铸车间	2,511.72	
				办公室	1,222.72	
				电解办公室	458.63	
				冷却塔	789.65	
				总控室	59.45	
				冷却室	645.77	
				电解车间	3,683.12	
				总降压车间	1,085.61	
				渣车	108.33	
				辅料仓库	509.86	
				辅料仓库	339.74	
				出车间	5,370.72	
				柴油间	42.78	
				空压机房	275.09	
				渣库	829.92	
				净液车间	3,285.84	
				其他	24.97	

18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	成房权证成县抛沙镇字第 3935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棚	146.17	无
				机修车间	637.58	
				空压机房	277.24	
				球磨机房	160.04	
				焙沙仓	135.75	
				其他	42.60	
				软化水站	193.14	
				焙烧车间	826.80	
				浴室	332.72	
				软化水站	1,198.79	
				精矿破碎车间	1,282.31	
				风机房	533.90	
				焙烧车间	132.98	
				余热车间	167.60	
				其他	148.61	
				电收尘	227.74	
				风机房	183.54	
				其他	111.00	
				其他	198.40	
				厂房	183.20	
				干吸工段	114.70	
				变电风机房	258.30	
				其他	73.92	
				酸库	109.94	
				酸库	33.75	
				配电室	149.50	
				风机房	424.02	
				净化工段	228.50	
				其他	291.28	
				电收尘	1,111.64	
				机房	153.35	
				其他	180.49	
				循环水库	228.80	
				污酸水处理站	549.53	
				预综合处理站	448.09	
				综合仓库	683.51	
				锅炉房	776.28	
				污酸水处理站	1,693.09	
				综合办公楼	1,620.16	
				食堂	423.33	
				浴室	246.69	
				生活水净化站	62.71	
				浸出车间	5,914.94	
				净液车间	4,041.77	
				泵房	64.18	
				总降压变电所	1,439.63	
				电解车间	6,638.02	

18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	成房权证成县抛沙镇字第 3935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车间	2,659.45	无
				其他	16.00	
				车间	2,747.13	
				其他	15.81	
				其他	13.54	
				其他	22.95	
				其他	23.27	
19	成县黄渚镇黄渚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4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住宅	252.21	无
20	成县黄渚镇赵河行政村贾坝合作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字第 3943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房	26.88	无
				门房	26.88	
				亭子	4.84	
				亭子	28.26	
				泵房	52.29	
				亭子	9.32	
				泵房	48.36	
				花房	107.36	
				值班室	91.88	
				花房	107.36	
				值班室	23.10	
				营业	119.96	
				厕所	11.83	
				宿舍	81.47	
				主泵房	98.99	
				厂房	55.30	
				门房	10.08	
				门房	9.05	
				库房	89.81	
				水井房	22.20	
				营业	147.52	
				值班室	21.67	
				车库	98.02	
				净化站	588.80	
21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4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188.42	无
				其他	16.15	
				库房	194.75	
				库房	393.76	
				门卫	15.14	
				住宅	186.48	
				住宅	134.82	
				其他	51.75	
				锅炉房	303.94	
				门卫	15.41	
				修理车间	560.00	
				修理车间	45.00	
				机修车间	682.12	
				采矿车间	413.91	
				门卫	14.25	
				空压机房	2,852.00	
				其他	152.46	

				其他	228.75	
				其他	56.36	
				办公	2,430.00	
				锅炉房	298.35	
				洗澡房	492.00	
				水房	35.36	
				办公	1,484.99	
				车棚	512.40	
				修理车间	672.15	
				门房	16.63	
				门房	19.25	
				机修班	248.98	
				办公	329.27	
				门卫	21.37	
				泵房	21.78	
				厕所	15.68	
				锅炉房	59.10	
				空压机房	1,058.25	
				办公	166.32	
				材料库	43.12	
				门卫	16.87	
				办公	168.03	
22	成县黄渚镇黄渚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49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	45.38	无
				天车班	54.80	
				精矿仓	3,628.99	
				办公	298.56	
				压力机房	2,452.10	
				压力机房	1,286.80	
				钳工房	77.69	
				磅棚	90.70	
				磅房	53.31	
				净化站	86.90	
				控制室	26.27	
				锅炉房	1,319.23	
				办公	569.30	
				仓库	608.58	
				仓库	782.18	
				门卫	19.63	
				厕所	20.30	
				仓库	118.82	
				仓库	131.95	
				仓库	381.28	
				泵房	36.00	
				泵房	53.40	
				其他	261.50	
				办公	624.63	
				其他	20.38	
				质检化验楼	1,527.82	
				中心泵站	319.41	
				泵站	50.64	
				值班室	17.88	
				其他	317.37	
				磨浮车间	6,198.48	

				其他	76.71	
				污水泵站	11.46	
				化验室	216.47	
				配电室	430.29	
				总配电室	260.35	
				粉矿仓	2,506.04	
				维修班	258.11	
				其他	88.44	
				石灰乳制备	243.01	
				石灰乳制备	164.02	
				石灰乳制备	360.93	
				其他	23.50	
				车间	409.51	
				总变电站	510.35	
				油库	33.54	
				车间	159.85	
				车间	452.76	
				门卫	10.36	
				车间	948.38	
				办公	657.36	
				车棚	461.17	
				办公	300.17	
				定位站	121.62	
				其他	12.57	
				粗矿仓	127.80	
				粗矿仓	1,067.65	
				仓库	603.13	
				空压机房	263.06	
				泵房	85.11	
				仓库	44.07	
				车间	750.78	
				车间	456.21	
				车间	38.92	
				厕所	24.12	
				车间	83.38	
				车间	227.77	
				其他	57.69	
				柱塞泵房	155.13	
				柱塞泵房	756.21	
				柱塞泵房	303.28	
				泵房	26.67	
				油站	122.49	
				油站	70.31	
				皮带房	88.72	
				车间	211.25	
				厕所	21.58	
				皮带房	76.00	
				泵房	22.32	
				泵房	9.00	
				宿舍	109.99	
22		成房权证成县黄	甘肃厂坝有色金	仓库	486.20	无

	成县黄渚镇黄渚行政村	渚镇第 3949 号	属有限责任公司	车间	137.68	
				仓库	159.12	
				其他	33.97	
				厕所	14.46	
				办公	490.75	
				厂房	6,479.61	
				门卫	30.55	
				磅房	42.20	
				磅棚	96.52	
				磅房	16.65	
				门卫	83.20	
				办公	189.38	
				仓库	122.44	
				车间	607.80	
				锌粉棚	199.00	
				车库	45.78	
				磅房	14.41	
				车间	810.22	
				车间	57.78	
				办公	226.33	
				门卫	16.27	
				车间	571.27	
				门卫	20.74	
				门卫	22.34	
				车库	803.99	
				仓库	239.26	
				休息室	168.22	
				调度室	64.26	
				车间	605.28	
				办公	1,306.29	
				其他	10.89	
				车间	1,134.38	
				车间	2,165.43	
				办公	427.79	
				门卫	11.29	
				车间	1,247.34	
				车间	76.07	
				车间	37.82	
				锅炉房	327.51	
				浴室	436.05	
				休息室	227.18	
				车间	1,341.25	
				粉矿仓	4,615.17	
				药剂间	867.87	
	成县黄渚镇黄渚行政村			车间	3,970.72	
				办公	2,098.24	
22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49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	11.09	

						无
23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50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	168.74	无
				车库	26.57	
24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5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	10.46	无
				车库	58.88	
				商业	995.73	
				商业	1,519.91	
				俱乐部	829.13	
				职工食堂	328.34	
				住宅	3,904.67	
				住宅	3,904.67	
				住宅	3,904.67	
25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53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锅炉房	334.00	无
				材料科	35.00	
				药袋加工室	90.00	
				库房	369.00	
				加工车间	135.00	
				装药室	140.00	
				库房	369.00	
				凉药房	60.00	
				库房	387.00	
				库房	91.00	
26	成县黄渚镇王庄行政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395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房	28.77	无
				库房	24.48	
				厕所	14.39	
				住宅	89.30	
				库房	43.00	
				修理车间	229.64	
				办公	610.05	
				车棚	134.93	
				住宅	156.28	
				住宅	46.14	
				锅炉房	67.81	
				住宅	84.85	
				住宅	68.38	
				住宅	177.81	
				开水房	32.04	
				锅炉房	405.35	
				原机电厂	314.08	
				基建指挥部	178.20	
				老年活动室	35.74	

27	黄渚镇张庄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4118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保安室	18.14	无
				磅秤房	25.12	
				水泵房	29.22	
				脱水车间	126.05	
				仓库	82.65	
				宿舍	60.00	
				餐厅	352.03	
				办公	621.47	
				药剂房	29.08	
				浮选车间	551.69	
				泵房	104.88	
				浮选车间	158.75	
				磨矿车间	268.22	
				仓库	67.83	
				机修房	46.80	
				化验室	113.03	
				细料仓	80.06	
				粗料仓	107.28	
				配电室	98.86	
				传送房	61.63	
				宿舍	111.31	
				破碎车间	286.13	
				粗料口	38.61	
				值班室	15.30	
				门卫	14.00	
				宿舍	140.40	
				宿舍	271.22	
				库房车库	161.55	
				油库	63.42	
27	黄渚镇张庄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4118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150.00	无
				磅秤房	42.66	
28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柒家沟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412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	1,952.74	无
				工业用房	1,210.16	
				宿舍	358.98	
29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柒家沟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412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用房	3,074.25	无
				综合	1,441.61	
				仓库	341.01	
				工业用房	115.09	
30	成县黄渚镇赵河行政村贾坝合作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522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	29.64	无
				办公	3,937.33	
				车库	503.75	
				门房	23.78	
				宿舍	1,220.22	
				宿舍	204.16	
				招待所	3,971.45	
				门房	9.80	
				俱乐部	4,454.10	
				住宅	2,810.85	
				柴房	224.64	
				住宅	2,846.64	
				住宅	2,473.77	
				柴房	172.35	
				柴房	117.15	
				住宅	2,473.77	

30	成县黄渚镇赵河行政村贾坝合作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522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住宅	2,473.77	无
				柴房	125.98	
				柴房	134.59	
				柴房	101.02	
				柴房	134.59	
				住宅	2,473.77	
				住宅	2,473.77	
				公安消防	902.11	
				训练塔	114.48	
				锅炉房	792.06	
				营业	1,354.49	
				办公	1,211.76	
				值班室	141.07	
				门房	9.18	
				住宅	2,154.96	
				柴房	221.84	
				住宅	2,800.97	
				柴房	201.46	
				住宅	2,800.97	
				柴房	161.85	
				柴房	205.70	
				住宅	2,800.97	
				柴房	218.40	
				住宅	2,800.97	
				柴房	201.50	
				住宅	2,800.97	
				餐厅	280.85	
				门房	21.29	
				收费室	477.51	
				住院部	2,119.56	
				太平间	349.55	
				仓库	40.31	
				食堂	430.00	
				家属院	434.34	
				库房	277.94	
				车库	47.03	
				柴房	112.29	
				住宅	1,093.94	
				住宅	1,093.94	
				住宅	1,093.94	
				柴房	211.50	
				柴房	112.55	
				柴房	82.89	
				综合	3,937.23	
				综合	75.15	
				柴房	219.73	
				住宅	2,825.62	
				柴房	214.81	
				住宅	2,825.62	
				柴房	207.01	
				门房	68.04	
				灶房	492.67	
				教室	136.50	
				教室	716.90	

30	成县黄渚镇赵河行政村贾坝合作社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522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教室	177.98	无
				教室	852.07	
				浴室	495.21	
				工作室	55.40	
				锅炉房	1,040.63	
				办公	549.09	
				水房	36.86	
				建行	628.25	
				建行	739.27	
				库房	69.59	
				柴房	165.22	
				锅炉房	42.55	
				住宅	2,387.15	
				柴房	165.62	
				住宅	2,387.15	
				住宅	2,343.50	
				柴房	170.00	
				营业	82.50	
				住宅	2,343.50	
				柴房	172.29	
				住宅	2,343.50	
				住宅	2,343.50	
				柴房	157.21	
				住宅	2,343.50	
				柴房	169.65	
				住宅	2,343.50	
				柴房	168.18	
				住宅	2,343.50	
				柴房	169.55	
				住宅	2,343.50	
				柴房	169.55	
				库房	263.98	
				库房	43.55	
				冷库	423.30	
				住宅	268.25	
				住宅	163.25	
				住宅	176.90	
				住宅	122.74	
				住宅	217.54	
				住宅	201.28	
				住宅	228.13	
				柴房	169.55	

31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5225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	16.31	无
				餐厅	124.91	
				厕所	11.13	
				厕所	21.69	
				住宅	599.83	
				净化站	21.28	
				住宅	486.12	
				其他	12.27	
				住宅	117.62	
				锅炉房	38.98	
				值班室	8.60	
				其他	9.42	
				厕所	21.29	
				污水处理站	18.59	
32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渚镇第 5226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	16.00	无
				磅房	32.80	
				车间	367.80	
				柱塞泵	131.56	
				油库	69.02	
				仓库	172.80	
				化验室	87.50	
				车间	83.70	
				车间	129.00	
				车间	949.14	
				宿舍	168.60	
				配电室	237.90	
				空压机房	156.40	
				填充站	172.90	
				发电机房	132.00	
				宿舍	31.92	
				宿舍	84.81	
				办公	303.04	
				泵房	40.90	
				宿舍	255.96	
				餐厅	384.28	
				办公	2,600.00	
				车棚	139.29	
				门卫	39.07	
				锅炉房	73.63	
				浴室	72.76	
				仓库	111.13	
				车间	497.24	
				筛粉间	106.25	
33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成房权证成县黄	甘肃厂坝有色金	值班室	87.36	无
				库房	98.69	

		渚镇第 5227 号	属有限责任公司	库房	88.35	
				监控室	109.98	
				其他	16.92	
				办公	422.51	
				厕所	24.09	
				办公	408.51	
				配电	291.50	
				空压房	387.29	
				修理车间	467.00	
				磅房	30.03	
				门房	22.95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 500 万元以上的生产经营设备的账面净值为 326,393,873.75 元，具体明细如下：

（1）铜业公司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帐面原值（元）	帐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电除尘器	LD80-4	台	2	2007.1.1	2007.3.10	8,375,983.82	1,513,688.02	18.07
2	烟管		套	1	2007.1.1	2007.3.10	6,910,909.14	207,327.27	3.00
3	导电玻璃钢电除雾器	SDDH-26	台	8	2007.1.1	2007.3.10	23,267,960.62	4,204,920.91	18.07
4	触媒发生器		套	1	2007.1.1	2007.3.10	9,141,561.66	274,246.85	3.00
5	SO_2 风机		台	1	2007.1.1	2007.3.10	16,778,095.65	1,543,963.35	9.20
6	GS70 硫酸罐车		辆	35	2008.7.1	2008.7.1	18,375,000.00	4,635,859.37	25.23
7	阳极机组		套	1	2009.11.31	2009.12.31	38,464,428.53	18,137,713.04	47.15
8	吊具		套	1	2009.11.31	2009.12.31	15,923,825.47	7,547,504.07	47.40
9	新 106 白银炉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24,776,531.97	12,228,817.09	49.36
10	106 吹炼区白银余热锅炉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7,445,694.01	3,642,430.15	48.92
11	20000NM3/h O2 制氧机组	20000NM3/h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59,250,176.91	41,951,100.46	70.80
12	20000NM3/h O2 制氧机组制氩系统	20000NM3/h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9,897,435.90	7,017,282.18	70.90
13	转炉本体	∮4000*11700	台	3	2009.11.30	2009.11.30	38,672,874.18	28,225,711.14	72.99
14	转炉余热锅炉	4.5MPa 259℃	台	3	2009.11.30	2009.11.30	31,179,487.18	22,862,358.91	73.32
15	气体压缩机	TYPE GT098L3K1 三级空气压缩机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13,801,250.35	9,785,086.39	70.90
16	白银炉沉淀区余热锅炉	9t/h,1.27mpa,194℃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5,880,341.88	4,311,760.80	73.33

17	转炉风机		台	1	2009.11.30	2009.11.30	5,581,920.30	4,092,943.14	73.33
18	粉煤制备系统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11,811,965.81	8,661,123.83	73.32
19	余热锅炉 PLC 控制系统	6ES7656-8EM31-1CB0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5,546,186.38	1,847,573.44	33.31
20	102m2 白银炉吹炼区余热锅炉	QCF45/1200-30-4.5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13,803,939.32	10,960,273.88	79.40
21	硫酸系统扩能改造收尘工序		套	1	2009.11.30	2009.11.30	23,329,609.39	16,540,693.03	70.90
22	电解槽		台	420	2011.05.30	2011.05.30	14,747,384.55	8,773,671.28	59.49
23	半自动电解天车吊具	半自动	套	1	2011.05.30	2011.05.30	9,700,207.96	6,224,299.95	64.17
24	铜电解工艺管线	D315*18.7 D160*17.9	套	1	2011.05.30	2011.05.30	5,723,469.23	3,672,548.11	64.17
25	铜母排导电系统	10*300*6 米（1833 根）440 块 30400 根	套	1	2011.05.30	2011.05.30	56,832,148.47	34,748,324.32	61.14
26	废水处理系统工艺设备		套	1	2011.06.30	2011.06.30	16,524,986.82	10,741,241.58	65.00
27	渣包车	T-160cse	台	3	2011.12.01	2011.12.01	21,596,230.77	15,119,718.22	70.01
28	渣包车	T-160cse	台	2	2011.12.01	2011.12.01	14,397,487.18	10,078,241.05	70.00

（2）第三冶炼厂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硫酸电除雾	玻璃钢	台	2	2003.12.31	2003.12.31	5,742,918.82	237,474.61	4.14
2	硫酸电除雾器	SDDH-26	台（套）	2	2006.7.22	2006.7.22	5,030,000.00	3,362,974.08	66.86
3	QSL 炉	QSL	台	1	1990.10.31	1990.10.31	47,130,000.00	1,413,900.00	3.00
4	硅整流	ASEA	台	2	1991.10.31	1991.10.31	9,549,445.40	286,483.36	3.00
5	刚性滑道烧结机	110m2	台	1	2007.12.31	2008.03.31	10,362,081.06	310,862.43	3.00
6	二氧化硫风机	SF0014	台	1	2007.12.31	2008.03.31	10,154,534.14	304,636.02	3.00
7	熔炼 PLC 系统	PLC	台	1	2008.1.1	2008.03.31	5,198,241.37	155,947.24	3.00
8	熔炼烟化炉、余热锅炉一体化装置	CBYL665	套	1	2007.12.31	2008.03.31	10,781,537.05	323,446.11	3.00

（3）厂坝公司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
1	溢流型球磨机 4800*6700	¢4.8×6.7m	套	2	2011.7.31	2012.9.30	23,321,884.60	15,592,623.29	66.86

（4）铁运公司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内燃机车	DF7G	辆	1	2010.2.5	2010.12.31	5,766,432.00	4,855,104.79	84.20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主要无形资产为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矿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247,356,201.55 元。

1、商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权利人	注册日期	有效期
1		168507	第 1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3.03.01	2023.02.28
2		168495	第 6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2.12.30	2023.02.28
3		168477	第 19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3.03.01	2023.02.28
4		169378	第 6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3.01.15	2023.02.28
5	Ibis	1558135	第 6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1.04.21	2021.04.20
6	Ibis	788439	第 6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5.11.07	2015.11.06

7		1765343	第 14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05.14	2022.05.13
8		3713865	第 14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09.21	2015.09.20
9		3713864	第 6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06.21	2015.06.20
10		3713866	第 1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02.07	2016.02.06
11		1706854	第 6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01.28	2022.01.27
12		8243076	第 19 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28	2021.05.27
13		9615001	第 6 类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2012.07.14	2022.07.13
14		664404	第 9 类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1993.11.07	2023.11.06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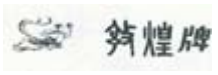	153488	第 9 类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1982.01.30	2023.02.28

公司第 788439 号、3713865 号、3713864 号、3713866 号商标即将到期。3713865 号、3713864 号、3713866 号商标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商品声誉和市场占有率，其对于客户区分企业产品，保障公司产品不被仿冒，从而保护公司和用户的合法利益，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作用。第 788439 号商标公司目前未在产品上使用，但因在公司历史发展中发挥过重大作用，且未来可能继续使用，公司仍然对其办理了延续申请。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的规定，向国家商标局提出上述商标的续展申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国家商标局网站已经变更上述四项商标的状态为商标续展中。上述商标不存在争议纠纷，商标续展不存在法律障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专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的专利及已受理专利申请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号/授权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状态
1	耐介质腐蚀、耐冲击腐蚀的铜合金	发明	ZL9711648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7.09.23	2000.06.21	授权
2	一种高分子聚合物胶体的干燥方法	发明	ZL9910005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01.04	2002.02.20	授权
3	火法精炼铜用的还原剂	发明	ZL2003101241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12.19	2006.08.02	授权
4	从选矿排弃的尾矿中选硫的方法	发明	ZL20091011727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05.15	2012.08.08	授权
5	从含锌渣中回收有价金属的工艺	发明	ZL200910167132.2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24	2012.02.22	授权
6	从含锌渣中回收有价金属的设备	发明	ZL200910167131.8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24	2012.12.26	授权
7	铲运机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920144035.7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009.08.29	2010.05.19	授权
8	银电解阴极板	实用新型	ZL20092014434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11.28	2010.09.29	授权
9	提高电银粉质量的方法	发明	ZL20091011762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11.28	2011.08.17	授权
10	编码器软连接	实用新型	ZL20092022217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12.24	2010.11.10	授权
11	直径800MM铜或铜合金铸锭的生产方法和工艺	发明	ZL20091011776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12.24	2012.05.23	授权

12	碘溶液吸收法测定砷的方法	发明	ZL20101010372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01.29	2011.10.26	授权
13	采用中矿返回与再磨技术的复杂铜铅矿选矿分离方法	发明	ZL20101051134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	2010.10.18	2012.10.03	授权
14	一种快速现场制作低压气动器件静态密封圈的方法	发明	ZL20101053855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08.08	授权
15	二段高温高酸-黄钾铁矾除铁-铁矾渣酸洗湿法炼锌工艺	发明	ZL201010538520.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06.20	授权
16	无芯工频电炉的新型砌炉法	发明	ZL20101053847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06.20	授权
17	制作铬天青S显色特性曲线及内比法测定锌合金中的铝量	发明	ZL20101053837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01.11	授权
18	从锌冶炼含钴废渣回收钴的方法	发明	ZL20101053855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10.03	授权
19	一种余热锅炉的蒸汽清灰方法	发明	ZL20101053836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3.07.31	授权
20	湿法炼锌中消除钴复溶的方法	发明	ZL20101053837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3.05.08	授权
21	一种锌基合金配料方法	发明	ZL20101053846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12.05	授权
22	干粉物料的溶解配制装置	发明	ZL20101053847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12.05	授权
23	用黄铁矿制备亚硫酸的方法	发明	ZL201010538376.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2.01.11	授权
24	一种处理铜冶炼渣的磨矿工艺及其系统	发明	ZL20101053858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3.02.06	授权

25	一种多金属矿石选别工艺	发明	ZL20101053842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3.09.18	授权
26	一种改进的矿石自翻车	实用新型	ZL20102059997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27	固定锅炉烟气除尘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22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28	一种多系统终端电脑主机共享及互备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02060201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29	一种干粉物料自动化加料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16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8.17	授权
30	感应体对接专用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218.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31	冶金控制熔渣排放堵头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11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32	微机综合继电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08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33	液体包安全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02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34	烧结机点火炉端墙水套	实用新型	ZL20102060025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06.22	授权
35	水套式溜槽	实用新型	ZL20112007396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09.14	授权
36	高浓度输送球隔离泵液压阀门	实用新型	ZL20112007396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10.19	授权
37	链板运输机运行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7399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09.14	授权
38	在机车上进行操作控制的铁路信号微机联锁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06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10.26	授权

39	一种料仓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07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10.19	授权
40	一种改进的湿式球磨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07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2.01.04	授权
41	ZD6 电动转辙机电路板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11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2.05.09	授权
42	矿浆浓缩沉降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14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10.19	授权
43	机车车辆位置实时跟踪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19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10.19	授权
44	球隔离泵站的互倒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074984.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10.19	授权
45	岩芯打捞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4425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09	2011.11.30	授权
46	孔口防渗漏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44276.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09	2012.01.04	授权
47	反转具打捞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14425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09	2011.11.30	授权
48	矿砂浆输送管道弯头缓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4425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09	2012.01.18	授权
49	水环式真空泵水循环外接节水箱	实用新型	ZL20112014426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09	2012.01.04	授权
50	复杂粗铜样品的化学分析方法	发明	ZL20111015900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4.06.18	授权
51	16M 圆盘浇铸机机械夹持手臂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52	电解阴极铜专用吊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53	断螺杆取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3.21	授权
54	多通道砂浆管线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55	管路堵漏卡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8	授权
56	回转式阳极炉砌筑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57	回转窑连续加料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51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58	简易轴承起拔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36.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8	授权
59	矿山井下无轨设备变速箱维修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5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0	硫酸铜生产中溶液的快速冷却结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7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1	能在冬季正常溢流的敞口容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3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2	脱模剂喷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3	一种白银炼铜法熔炼炉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4	一种长使用寿命油隔离泥浆泵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3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5	一种大型风机电动盘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66	一种检修锤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50.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8	授权
67	一种井下柴油铲运机油门制动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8	授权
68	一种可伸缩叉车货叉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8	授权
69	一种矿山通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5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70	一种浓硫酸混酸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71	一种液压油缸封堵头紧固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72	一种自动流量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3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8	授权
73	余热锅炉入口烟道铁水套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47.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74	余热锅炉省煤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7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75	转炉	实用新型	ZL20112019946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4	2012.01.11	授权
76	微机联锁稳压电源屏	实用新型	ZL20112025716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7.20	2012.04.11	授权
77	铜合金光谱标准样品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11032305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3.03.27	授权
78	铜电解用实芯异型导电铜排的生产方法	发明	ZL20111032306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4.01.15	授权
79	一种阳极铜中金含量的测定方法	发明	ZL20111032305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4.04.09	授权

80	一种铬青铜合金中银含量的分析测定方法	发明	ZL20111032305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3.06.19	授权
81	生产电气化高速铁路反馈线夹用异型材的热挤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40454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7.04	授权
82	生产电气化高速铁路反馈线夹用异型材的拉伸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40454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7.04	授权
83	超长铜厚板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40455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7.04	授权
84	新型磨光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40453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7.11	授权
85	无芯带坯开卷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40454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7.04	授权
86	靶排	外观设计	ZL20113037667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3.28	授权
87	异型导电棒	外观设计	ZL20113037663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3.28	授权
88	双耳异型导电排	外观设计	ZL20113037664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04.04	授权
89	基于上引法引制小规格铜杆的方法	发明	ZL20121008386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7	2014.01.15	授权
90	连续挤压机压实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9528.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7	2012.11.07	授权
91	生产靶排的连续挤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1955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7	2012.11.07	授权
92	生产铜电解用槽间实芯异型导电铜排的拉伸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1962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7	2013.01.02	授权
93	一种 CICC 超导导体绞制张力控制系统	发明	ZL20121011551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9.18	授权

94	核聚变装置用超导电缆导体绞缆外径控制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	ZL20121011557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4.06.18	授权
95	叉绞机绞笼分线盘导轮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73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1.07	授权
96	核聚变装置用超导电缆导体绞缆外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5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97	一种煤矿采煤机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8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98	一种中高压交联电缆生产线开车或停车引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79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99	一种中高压交联电缆生产线的换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1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00	一种笼绞机过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7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01	一种电缆铠装用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7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02	超导电缆绞缆股线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10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03	一种新型卡盘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79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04	移动式简易车床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795.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1.07	授权
105	一种铣床刀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3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06	一种平行集束电缆挤出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8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07	一种锅炉的隔热、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1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08	大水库水塔自动上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10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09	锅炉除尘除渣机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5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0	地下室自动抽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14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11	一种软水处理电气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6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2	电线电缆短路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12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3	一种电缆挤橡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7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4	一种含填芯的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2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5	一种连续退火大拉机的退火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8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6	上引铜杆放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9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7	交联机组绝缘线芯电子式累加计米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5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18	二米成缆铠装机铠装头盖板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6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19	二米成缆机填充条的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14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0	一种笼式绞线机用分线盘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8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1	喷码机屏幕 LED 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89.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1.02	授权

122	一种铜带屏蔽层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4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3	一种挤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2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4	一种填充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8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5	一种挤塑机储线器减速延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0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6	一种挤塑机拉伸保温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1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7	一种挤塑机料斗搅拌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3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28	一种矿井提升机电控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7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29	井下矿仓扇形闸门开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5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1.02	授权
130	提升机工作闸制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8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1.02	授权
131	一种便携式矿灯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4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1.07	授权
132	一种调校提升机用七段数码显示板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1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1.02	授权
133	矿山井口安全门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5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34	矿山提升机显示仪人灯-矿灯转换报警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2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35	具有较长使用寿命的球磨机给矿器勺头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5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36	能满足工艺要求的铜铅锌多金属矿分离浮选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05.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37	浓缩输送多金属系统尾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2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38	风机叶轮拆卸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9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39	一种能均衡给矿的电振给矿机给料槽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7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0	用于紧固圆锥破碎机固定伞板U型螺栓的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1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1	一种新型皮带托辊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0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2	一种改进的密闭鼓风炉风口冷却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3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3	低值煤气洗涤机给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14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4	一种电收尘器自动控制振打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5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5	一种新型的起重机吊钩防脱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792.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5.08	授权
146	一种电解锌阳极板E形边一次成型的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7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7	阳极板面板接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0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8	一种防磨损矿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3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49	一种改进的球磨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3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50	一种稳定旋流静态微泡浮选柱液面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2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51	抓斗起重机大车轨道稳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0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3.27	授权
152	一种焙砂输送管线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4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53	一种焙烧炉点火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5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54	一种锌锭打印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1.07	授权
155	一种锌电解下供液溜槽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82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1.02	授权
156	一种电炉感应器供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6695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3.01.02	授权
157	改良型 109m2 沸腾焙烧炉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09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19	2012.12.05	授权
158	一种复杂难选萤石矿选矿工艺	发明	ZL20121012352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25	2013.06.19	授权
159	一种超导导体绞缆张力自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22984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22	2013.03.27	授权
160	一种低品位铜精矿的自热熔炼方法	发明	ZL20121032921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4.01.15	授权
161	通过建立数值模型强化白银铜熔池熔炼炉自热效率的方法	发明	ZL20121032927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7.31	授权
162	白银炼铜炉的余热回收利用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ZL20121032925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4.04.23	授权

163	白银炼铜炉弹性钢骨架	发明	ZL20121032918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4.08.13	授权
164	对称全倾斜式铜熔池熔炼炉处理转炉炉渣的方法	发明	20121032917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	申请
165	具有出口烟气流速可调装置的白银铜熔池熔炼炉	发明	ZL20121032921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4.05.14	授权
166	白银铜熔池熔炼炉专用的粉煤燃烧器	发明	ZL20121032922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8.21	授权
167	一种湿法炼锌中的脱硅工艺	发明	ZL20121032915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8.21	授权
168	合金 HMn60-3-1-0.75 大规格棒材的生产方法	发明	20121032924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	申请
169	一种空芯异型导电无氧铜板的生产工艺	发明	ZL20121032924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4.11.26	授权
170	组合型出料口砖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4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5.08	授权
171	放空口砖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1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2	熔炼炉风口砖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87.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3	出料口水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4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4	放渣口水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4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5	一种铜熔炼炉侧吹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60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6	一种铜熔炼炉燃烧器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2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7	一种双反拱熔池熔炼炉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2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8	一种熔池熔炼炉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3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79	铜熔池熔炼炉侧吹铜锍层进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6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0	对称倾斜式铜熔池熔炼炉风口喷嘴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1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1	对称倾斜式铜熔池熔炼炉炉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9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体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2	一种新型铜熔池熔炼炉返渣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0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3	精馏液体锌包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3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4	一种熔铅炉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6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5	外喷式防磨性文丘里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06.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6	一种吊装锁链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09.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7	一种冷却运输车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9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8	一种线缆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9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89	一种锌锭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0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0	一种运输机卸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60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1	一种固定条筛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8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2	冶金炉炉前窥视孔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13.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3	钠离子交换器反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7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4	斜井口自动摘钩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0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5	一种磨浮除杂箱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2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6	一种浮选机刮板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4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7	一种柱塞泵喷水环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4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8	电机车轮对压装台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1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199	电机车减速箱上行轴轴头封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5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200	电机车压力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5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201	旋流器的远程自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8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202	铅锌粗精矿再磨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9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203	混合产出锌精矿的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45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204	尾矿输送管放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534.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7	2013.03.27	授权
205	一种矿山井口渡线组合道岔	发明	20121032952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	申请
206	罐笼阻车器	发明	20121032947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	申请
207	一种矿山井口渡线组合道岔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89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2013.03.27	授权
208	罐笼阻车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8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2013.09.18	授权
209	一种电话来电声光增大提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89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2013.03.27	授权
210	铲运机工作系统回油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89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2013.03.27	授权

211	柴油铲运机发动机风扇皮带断带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5482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08	2013.03.27	授权
212	一种纯铅中铋含量的分析测定方法	发明	ZL2012103483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19	2014.07.09	授权
213	铅黄铜光谱标准样品及其制备	发明	20121034846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19	-	申请
214	一种交联电缆绝缘线芯外半导电屏蔽层修补方法	发明	20131018953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	申请
215	一种矿山井口全液压高差补偿装置	发明	201310189451.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	申请
216	小型铝板双面抛光机	发明	20131018942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	申请
217	小型铝板双面抛光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6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18	大截面铝导体端面电流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55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19	一种塑料氧指数燃烧试验试样制作模板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556.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20	一种铠装机铠装头钢带导轮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10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21	一种锅炉除尘除渣机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6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2	挤橡机温度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2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3	一种屏蔽电缆交联屏蔽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6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4	一种10t/h锅炉炉排前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39.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5	高速铝大拉机双盘收线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77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6	CICC 电缆绞缆用笼绞机微张力控制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77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7	一种拉力机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98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28	电线电缆绝缘护套修补器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10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29	监控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9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30	一种电缆护套挤塑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7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1	一种热核聚变用超导缆绞缆通规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5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2	一种叉绞机拉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24.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33	一种橡套薄片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6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4	同轴式超导线缠绕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22.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5	一种超导材料单绞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2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6	大功率电阻对焊机初级线圈与电源的连接部件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0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7	模盒式拉丝机铝杆进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0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38	一种防止电缆绝缘线芯生产中导体进水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9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39	一种框内铜线放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7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40	非滑动式铝拉丝机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9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41	一种地下室软化水箱给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78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42	一种线缆剪切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10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18	授权
243	车辆气压制动系统管路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4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44	电机风叶拆除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3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45	一种矿山井口全液压高差补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14.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46	铲运机中央铰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4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47	发动机预热塞拆卸扳手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0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48	一种发动机缸套安装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0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49	一种矿山矿车车轮轴架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9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0	铲运机加速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0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1	一种活动式补差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79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2	管式冷却器列管泄露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79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53	一种立式沉淀砂仓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10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4	油隔离泵油封更换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9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5	一种电动铲运机立辊卷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1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6	冷却水塔水位声光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6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7	一种罐笼平衡锤滚轮罐耳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4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8	高空平台物品升降专用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3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59	一种电缆放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5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0.30	授权
260	一种短穿式联合采矿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7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61	高铅黑铜吹炼炉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77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62	虹吸式可控放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3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63	连续还原熔炼炉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93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64	基于PLC和变频器的龙门刨床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79079.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65	一种组合深孔钻床	实用新型	ZL20132027888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2.04	授权
266	一种 EDTA 容量法测定铜渣、铜镉渣中锌、镉方法	发明	20131026994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	申请

267	沉矾矿浆不经过滤直接冲矿工艺	发明	20131026744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	申请
268	强制低温法保证铜质量超标时锌电积安全开车工艺	发明	20131026744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	申请
269	一种厢压机集液溜槽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0	车皮篷布铺盖用吊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35.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1	一种酸管线沉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2	一种焊接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7.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3	一种凿岩机消音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4	一种钻架滑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5	铲运机轮边防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05.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6	一种铲运机传动轴托架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04.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7	一种钻架拉杆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03.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8	一种矿浆分配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79	一种皮带运输机的能抗冲击负荷的托辊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3.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80	一种矿浆池的底流管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4.01.15	授权

281	一种固体物料卸矿漏斗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0.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82	一种皮带运输机的清扫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0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4.01.15	授权
283	大型泵池液位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3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84	一种大型同步电机软启动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7.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04	授权
285	一种陶瓷过滤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2.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86	一种矿浆高浓度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4.01.15	授权
287	半自磨机给矿小车的移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19.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88	一种叉车刹车盘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0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89	运输托辊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3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04	授权
290	齿轮跑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399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04	授权
291	大功率交流绕线电机变频调速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4.01.15	授权
292	一种导线防翻转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3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4.04.09	授权
293	一种导线的涂漆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94	一种冶金渣包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9.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95	一种吊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38152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3.12.18	授权
296	一种提高金电解精炼工艺中金析出品位的方法	发明	20131053339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	申请
297	一种提高铜电解液净化工艺中硫酸铜产品质量的方法	发明	201310531593.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	申请
298	一种连续测定硫酸锌工序中锌、镉含量的方法	发明	20131053247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	申请
299	钻进式冻矿取样装置	发明	20131053155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	申请
300	冻矿取样钻具	发明	20131053150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	申请
301	钻进式冻矿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9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09	授权
302	冻矿取样钻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75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03	一种金电解精炼用阳极隔膜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71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04	一种简易排矿浆阀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3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05	浓密机轨道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704.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06	一种皮带廊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1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07	一种矿浆箱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721.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08	一种渣浆泵泵箱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1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5.21	授权

309	一种火法冶金炉喷淋壳体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4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10	一种火法冶金炉窑回铅坝浇注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5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11	火法冶金炉进风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3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5.21	授权
312	一种单辊破碎机的破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0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13	一种循环冷却水套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72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14	一种缓冲式链板运输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72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15	切圆热剪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68369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4.23	授权
316	一种挤管式模具及其制备异形导体电缆	发明	20131062483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9	-	申请
317	一种挤压式模具及其制备异形导体电缆	发明	20131062473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9	-	申请
318	一种回转式阳极炉透气砖热态更换方法	发明	201310679844.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19	一种利用回转式阳极炉浇铸阳极板铜模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31067984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20	一种硫酸铜废电解液净化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131067984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21	一种巴氏合金轴承衬瓦面的快速刮削修复方法	发明	20131067984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22	一种锌湿法冶炼过程中铅银渣与铁矾渣分离的方法	发明	20131067984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23	原子荧光光谱法测定工业阳极铜中痕量铋、硒的方法	发明	20131067984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24	熔炼炉卸料筒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82.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25	一种给煤机的泄压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7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26	白银炼铜炉停炉后隔墙通道堵塞物清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74.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27	一种利用回转式阳极炉浇铸阳极板铜模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5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28	一种用于锅炉带压焊接的补漏管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7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7.09	授权
329	一种余热锅炉排污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69.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0	一种烟道水冷却循环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6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1	一种油污拦截装置	实用新型	20132082098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	申请
332	一种浮选池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6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7.09	授权
333	齿轮箱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6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4	一种液压油复合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5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5	一种下矿溜槽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75.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6	摇臂钻床变速箱的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7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7	一种离心渣浆泵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8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38	柴油机气门弹簧拆装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82132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8.13	授权
339	一种光控触摸电路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6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40	柴油机水套拆卸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82097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5	2014.06.18	授权
341	一种除镉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2	一种从铜镉渣浸出液中制备金属镉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7.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3	湿法炼锌工艺中沉矾除铁工艺	发明	201410040629.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4	原子荧光光谱法测定纯银中的痕量硒、碲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16.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5	原子荧光光谱法测定铜冶炼副产品硫酸铜中痕量硒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6	一种断续碘量法快速测定工业二氧化硒中的硒含量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1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7	一种原子荧光光谱法测定钴镍渣中锗含量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8	粗硒制备二氧化硒的氧化炉及制备二氧化硒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6.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49	铜电解生产中自动控制添加剂的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50	一种从铜冶炼污酸中高效可控回收铜铼的方法	发明	20141004062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	申请
351	粗硒制备二氧化硒的氧化炉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1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52	铜电解生产中自动控制添加剂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53	一种双油泵变压器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5.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11.26	授权
354	一种水表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196.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55	一种冷却塔喷淋主管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1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12.10	授权
356	一种液体金属定量浇铸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57	一种料仓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10.29	授权
358	一种钻头的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7.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9.10	授权
359	一种风机和减速机冷却水节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11.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60	一种便于检修的桥式起重机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9.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61	一种铜冶炼炉渣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5420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8	2014.07.09	授权
362	一种铜冶炼污酸有价金属综合回收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41024869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06	-	申请

363	一种基于新型熔剂的火法炼铜造锍造渣方法	发明	20141024865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06	-	申请
364	一种基于统计学原理的数字PID参数自整定方法	发明	20141025107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06	-	申请
365	一种铜冶炼污酸有价金属综合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9898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06	2014.10.29	授权
366	一种高纯液体二氧化硫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56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0	2014.10.29	授权
367	一种循环水自动添加药剂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30568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0	2014.11.26	授权
368	铜冶炼烟气制酸系统中氟氯脱除回收装置及其回收方法	发明	20141026004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	申请
369	一种提高回转式阳极炉透气砖寿命的方法	发明	201410260068.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	申请
370	一种白银铜熔池熔炼炉处理高铜低硫复杂难熔矿的方法	发明	201410260072.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	申请
371	一种测定铜渣中镉量的方法	发明	20141026030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	申请
372	电缆用阻燃、绝缘护套料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	20141026005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	申请
373	铜冶炼烟气制酸系统中氟氯脱除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80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74	一种铜电解生产液位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77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75	一种疏水阀漏液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848.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76	一种浓缩机中心盘集电环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761.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77	用于橡塑电线布线的放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86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78	一种挤橡机闭路循环温控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76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79	一种漆包线生产退火铜线清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186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0.29	授权
380	原子荧光光谱法测定工业粗铅中痕量元素砷、锑的方法	发明	20141034080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17	-	申请
381	原子荧光光谱法测定工业电积铜中痕量元素砷、硒的方法	发明	201410340815.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17	-	申请
382	一种无芯电炉烘炉装置及利用该装置的烘炉工艺	发明	201410340728.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17	-	申请
383	一种无芯电炉烘炉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395676.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17	-	申请
384	一种自动装酸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95507.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17	2014.12.10	授权
385	电缆异形导体滚压轮	实用新型	201420490163.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86	一种油蜡缸温度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142049014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87	超导电缆绞制作业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490084.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88	一种拉丝机冷却管道吸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49001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89	一种皮带运输机清扫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490089.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90	一种矿浆分配器	实用新型	201420490088.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91	一种铜精矿矿仓	实用新型	20142049008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92	一种远程控制井下设备启停的无线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490085.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93	一种铁路硫酸罐车	实用新型	201420490238.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28	-	申请
394	一种链板运输机的牵引链条	实用新型	201420507951.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04	-	申请
395	一种混合制粒圆筒机的传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50801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04	-	申请
396	一种吊装半自磨机衬板的吊具	实用新型	201420507952.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04	-	申请
397	一种自卸吊斗	实用新型	201420507993.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04	-	申请
398	一种下矿漏斗	实用新型	201420507994.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04	-	申请
399	一种冶金熔体过道浇筑结构	实用新型	201420517206.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0	-	申请
400	一种备帽拆装工具	实用新型	20142051720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0	-	申请
401	一种用于厂房内的排污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51720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0	-	申请
402	一种可循环使用的皮带托辊	实用新型	20142052364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2	-	申请
403	一种车床刀架的工件打孔夹具	实用新型	201420523690.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2	-	申请

404	翻车机阻车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537087.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8	-	申请
405	多缸液压压力机同步补偿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540060.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9	-	申请
406	一种阀门维修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20142054005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19	-	申请
407	球磨机衬板的安装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548089.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3	-	申请
408	一种扩孔钻具	实用新型	201420548097.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3	-	申请
409	一种矿用轨道运输平车	实用新型	201420548088.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3	-	申请
410	一种中厚矿体的采矿方法	发明	201410496705.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5	-	申请
411	一种提高矿体充填接顶率的方法	发明	20141049638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5	-	申请
412	一种生产海绵钛过程中反应器的防氧化方法	发明	20141075080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0	-	申请
413	一种链板输送机运输盘	实用新型	201420773098.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0	-	申请
414	一种水环式真空泵用气水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142077326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0	-	申请
415	一种铁路货车平车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77316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0	-	申请
416	一种旋流器返砂分配器	实用新型	201420773105.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0	-	申请
417	一种大功率整流晶闸管的专用压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781319.8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2	-	申请

418	一种待挤包电缆缆芯的调芯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781271.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2	-	申请
419	一种过线模具的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781509.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2	-	申请
420	一种导轨式凿岩机气顶保护套	实用新型	201420855990.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1	一种天井简易平台支架	实用新型	201420855989.X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2	一种复合柱齿钎头	实用新型	20142085585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3	一种钻具简易打捞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85550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4	一种用于巷道内的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855755.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5	一种矿热电炉的自动泄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855739.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6	一种火法冶金炉料钟密封器	实用新型	201420855698.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0	-	申请
427	一种用于超导电力设备的气冷电流引线	发明	201410515897.1	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29	-	申请
428	一种超导电力设备的液位测量方法与装置	发明	201410514462.5	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29	-	申请

3、非专利技术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的非专利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成果名称	证书号	完成单位	鉴定形式	组织鉴定单位	鉴定日期	鉴定结论	鉴定批准日期
1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冶金炉用新型铜水套研制	甘科鉴字【2009】第833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09.12.23	国内先进	2009.12.31
2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电解用槽间实芯异型导电铜排的研制	甘科鉴字【2009】第834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09.12.23	国内领先	2009.12.31
3	科学技术成果技术证书	小铁山铅锌矿矿产资源信息管理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	甘科鉴字【2009】第835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大学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09.12.23	国内领先	2009.12.31
4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改进和完善小铁山铜铅锌多金属矿选矿工艺流程、提高选矿工艺指标技术攻关	甘科鉴字【2009】第849号	西北矿冶研究院、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09.12.30	国内领先	2009.12.31
5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基于条码技术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成品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	甘科鉴字【2010】第071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09.12.23	国内领先	2010.05.17
6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二次选矿尾砂在水泥生产中的应用研究	甘科鉴字【2010】第614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9	国内先进	2010.12.31
7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堆存白银炉熔炼贫化渣应用研究	甘科鉴字【2010】第615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9	国内先进	2010.12.31
8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专用铁路信息管理与信号控制一体化系统研发	甘科鉴字【2010】第616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9	国内领先	2010.12.31
9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研究	甘科鉴字【2010】第617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9	国内领先	2010.12.31

10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复杂难选白银炉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甘科鉴字【2010】第618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矿冶研究院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9	国内领先	2010.12.31
11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复杂多金属矿尾矿坝资源回采利用产业化技术开发	甘科鉴字【2010】第619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9	国内领先	2010.12.31
12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铜冶炼白银炉本体钢结构涡卷弹簧安装施工技术	鉴字【2011】第10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1.06.28	国内先进	2011.06.28
13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热核聚变装置用超导电缆绞缆技术研究	甘科鉴字【2011】第609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1.12.27	国内领先	2011.12.31
14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BYL-3）集成技术研究及应用	中色协科（鉴）字【2012】第140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江西理工大学	会议形式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012.09.28	国际先进	2012.09.29
15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中色协科（鉴）字【2012】第141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012.09.28	国际领先	2012.09.29
16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风力发电机组专用电缆的研发	甘科鉴字【2012】第844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2.12.29	国内先进	2012.12.31
17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复杂难选多金属矿选矿工艺适应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甘科鉴字【2012】第845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西北矿冶研究院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2.12.29	国内领先	2012.12.31
18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复杂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研究与应用	甘科鉴字【2012】第846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矿冶研究院、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2.12.29	国内领先	2012.12.31

				限责任公司					
19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铲运机电缆研发及产业化研究	甘科鉴字【2012】第100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2.12.29	国内先进	2012.12.31
20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难选低品位铜钼矿的柱机联合分选技术开发与应用	（2013）新科鉴字第008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西北矿冶研究院	会议形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13.07.10	国内领先	2013.07.11
21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冶炼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中色协科（鉴）字【2013】第14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西北矿冶研究院	会议形式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013.10.09	国际先进	2013.10.10
22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铜冶炼重金属高砷酸性废水处理技术及工业化应用	中色协科（鉴）字【2013】第14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013.10.09	国际先进	2013.10.10
23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研究与应用	中色协科（鉴）字【2013】第14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矿冶研究院、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会议形式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013.10.09	国际先进	2013.10.10
24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铜铅锌多金属冶炼废水深度处理技术开发与应用	甘科鉴字【2014】第004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北京诚合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科技厅	2014.09.07	国内领先	2014.10.20
25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炼铜 PS 转炉吹炼、回转式阳极炉精炼生产技能训练与考核仿真	中色协科（鉴）字【2014】第024 号	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集团股份	会议形式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014.08.01	国际先进	2014.08.06

		模拟系统		有限公司、山东星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	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证书	额定电压 6-35kV 钢丝铠装电力电缆	(2014-1)产鉴字 083 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10	国内领先	2014.12.19
27	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证书	额定电压 1kV-3kV 变频器用电缆	(2014-1)产鉴字 084 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10	国内领先	2014.12.19
28	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证书	氟塑料电缆挤出技术	(2014-1)产鉴字 085 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10	国内领先	2014.12.19
29	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证书	超导电磁线涂漆技术	(2014-1)产鉴字 086 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10	国内领先	2014.12.19
30	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证书	微细电磁线退火、拉丝、涂漆技术	(2014-1)产鉴字 087 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形式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10	国内领先	2014.12.19

4、矿业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境内拥有采矿权共 10 处，约 23.18 平方公里，采矿权明细如下：

序号	采矿权证号	颁发机关	矿山名称	所有权人	开采矿种	开采方式	矿区面积（平方公里）	生产规模（万吨/年）	有效期限
1	C6200002011043120111313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铜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铜矿	地下开采	3.1442	45.00	2012.01.05-2016.02.05
2	C6200002011033220111314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铅矿、铜矿、锌矿	地下开采	3.3054	30.00	2011.03.10-2015.10.23
3	C6200002011044110111312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郝泉沟金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矿	地下开采	0.5271	1.50	2012.03.14-2013.03.14
4	C6204002010106120078375	白银市国土资源局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灰石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熔剂用石灰岩	露天开采	1.4611	25.00	2010.10.09-2016.09.09

5	C6204002010106120077327	白银市国土资源局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英石矿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冶金用石英岩	露天开采	0.1523	3.00	2010.10.09-2016.09.09
6	C10000020110932401179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矿、锌矿	地下开采	1.1866	55.00	2014.08.24-2015.08.24
7	C10000020110832401179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小厂坝铅锌矿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矿、锌矿	地下开采	0.2369	33.00	2014.11.17-2017.02.15
8	C10000020110932401179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李家沟铅锌矿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矿、锌矿	地下开采	1.467	66.00	2014.08.17-2015.08.17
9	C650000201012312010689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矿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铜矿	露天开采、井下	8.9997	100.00	2010.12.02-2034.03.28
10	C1525002009036130008159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锡林郭勒盟国土资源局	阿巴嘎旗斯布格音敖包萤石矿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萤石（普通）	地下开采	2.7	30.00	2013.03.16-2016.03.16

注：第 3 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郝泉沟金矿采矿权证的有效期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到期。按《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白银区郝泉沟金矿采矿权延续有关问题的批复》（甘国土资矿发[2013]117 号），郝泉沟金矿目前生产规模为 1.5 万吨/年，不符合《甘肃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08-2015）》要求，根据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的储量核实报告（国土资储备字[2012]175 号），郝泉沟金矿有新增资源储量，发行人应当按照甘肃省统一政策，办理采矿权有偿延续登记，申请延续时生产规模应符合《甘肃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08-2015）》要求。目前，本公司正在按照甘肃省国土资源厅批复的要求，办理采矿权扩大规模及有偿延续工作。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境内拥有探矿权共 1 处，约 94.57 平方公里，探矿权明细如下：

序号	探矿权证号	颁发机关	项目名称	所有权人	勘查面积（平方公里）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1	T6212009110204076565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甘肃省白银区白银厂铜及多金属矿普查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57	2014.02.12	2016.02.12

5、土地使用权

（1）白银股份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 73 项，约 10,006,852.2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使用性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日期
1	白国用（2009）字第 09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侧	商务金融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894.20	2058.9.27
2	白国用（2009）字第 10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北京路北侧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6,537.90	2058.9.27
3	白国用（2013）第 09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友银山路以东	公园与绿地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9,552.90	2058.9.27
4	白国用（2009）字第 10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商务金融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975.00	2058.9.27
5	白国用（2009）字第 10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281.70	2058.9.27
6	白国用（2009）字第 10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091.20	2058.9.27
7	白国用（2009）字第 11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961.80	2058.9.27
8	白国用（2009）字第 11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976.50	2058.9.27
9	白国用（2013）第 08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以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91.60	2058.9.27
10	白国用（2013）第 09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以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07.40	2058.9.27
11	白国用（2009）字第 11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450.60	2058.9.27
12	白国用（2009）字第 11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34.30	2058.9.27
13	白国用（2009）字第 11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商务金融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391.30	2058.9.27
14	白国用（2009）字第 11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98.00	2058.9.27
15	白国用（2009）字第 12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西	公园与绿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4,469.80	2058.9.27
16	白国用（2009）字第 12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西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7,622.20	2058.9.27
17	白国用（2009）字第 12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科教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3,506.90	2058.9.27
18	白国用（2009）字第 13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东山路南侧	仓储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9,075.10	2058.9.27
19	白国用（2009）字第 13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东路北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01,740.90	2058.9.27
20	白国用（2009）字第 13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商务金融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541.30	2058.9.27
21	白国用（2009）字第 13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水川路 1 号	科教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5,655.70	2058.9.27
22	白国用（2009）字第 14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人民路 19 号	科教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3,284.70	2058.9.27

23	白国用（2009）字第 14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路以南	科教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705.60	2058.9.27
24	白国用（2009）字第 14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西北铜加工厂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991.60	2058.9.27
25	白国用（2009）字第 15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山路 125 号	采矿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32,876.10	2058.9.27
26	白国用（2009）字第 15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38,116.00	2058.9.27
27	白国用（2009）字第 15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武川乡	采矿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747.20	2058.9.27
28	白国用（2009）字第 15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民勤村	公共设施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33,499.70	2058.9.27
29	白国用（2009）字第 15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村	公共设施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6,909.20	2058.9.27
30	白国用（2009）字第 15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153,878.00	2058.9.27
31	白国用（2009）字第 15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	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97,035.30	2058.9.27
32	白国用（2009）字第 15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武川乡	采矿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00,081.40	2058.9.27
33	白国用（2009）字第 15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涝池村	采矿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794.90	2058.9.27
34	白国用（2009）字第 16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采矿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2,616.20	2058.9.27
35	白国用（2009）字第 16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强湾乡聂家窑村	公共设施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684.80	2058.9.20
36	白国用（2009）字第 16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	采矿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5,535.60	2058.9.27
37	白国用（2009）字第 16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25 号	采矿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903.80	2058.9.27
38	白国用（2009）字第 16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水川镇	公共设施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2,005.60	2058.9.27
39	白国用（2013）第 08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02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39,681.50	2058.9.27
40	白国用（2009）字第 16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20,449.10	2058.9.27
41	白国用（2009）字第 16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	公共设施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57,650.70	2058.9.27
42	白国用（2013）第 08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65,242.60	2058.9.27
43	白国用（2009）字第 16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水川镇	公共设施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6,464.80	2058.9.27
44	白国用（2009）字第 17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07,324.20	2058.9.27
45	白国用（2009）字第 17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四龙村	综合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2,659.90	2058.9.27
46	白国用（2009）字第 17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4,947.60	2058.9.27
47	白国用（2009）字第 17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永兴村、金山村	综合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9,772.90	2058.9.27
48	白国用（2009）字第 17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镇	住宅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7,526.80	2058.9.27
49	白国用（2009）字第 17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雒家滩村	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7,131.30	2058.9.27

50	白国用（2009）字第 17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雒家滩村	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3,304.00	2058.9.27
51	白国用（2009）字第 17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雒家滩村	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623,887.60	2058.9.27
52	白国用（2009）字第 17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崖渠水村	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67,079.90	2058.9.27
53	白国用（2013）字第 27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友好路	综合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1,673.50	2058.9.27
54	兰国用（2010）字第 C078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定西南路 136 号	住宅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304.70	2058.9.27
55	白国用（2013）第 08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09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0,776.40	2058.9.27
56	白国用（2011）字第 08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郝家川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3,461.30	2058.9.27
57	白国用（2011）字第 10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铅锌厂	中科院白银高技术产业园	出让	6,388.40	2052.8.9
58	白国用（2012）字第 08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次二号路以北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1,599.80	2058.9.27
59	白国用（2012）字第 13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00,425.50	2061.9.19
60	白国用（2012）字第 13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四龙路 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3,190.90	2061.9.19
61	白国用（2012）字第 13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以东	工业用地	出让	22,577.80	2061.9.19
62	白国用（2012）字第 13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新建西路 3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226,890.00	2061.9.19
63	白国用（2012）字第 136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四龙路 22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3,620.00	2061.9.19
64	白国用（2012）字第 13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新建路 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4,110.60	2061.9.19
65	白国用（2012）字第 13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6,042.60	2061.9.19
66	白国用（2012）字第 139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5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23,764.90	2061.9.19
67	白国用（2012）字第 140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建设西路 16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5,319.40	2061.9.19
68	白国用（2012）字第 14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以东	工业用地	出让	8,069.70	2061.9.19
69	白国用（2012）字第 142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64,507.10	2061.9.19
70	白国用（2012）字第 14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573,779.00	2061.9.19
71	白国用（2012）字第 144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56,278.80	2061.9.19
72	白国用（2012）字第 14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4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57,673.40	2061.9.19
73	天开国用（2010）第 01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麦积区桥南开发区琥珀路	住宅楼	出让	4,153.50	2050.7.18

（2）白银股份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铁运公司（原白银有色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 月 9 日更名为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 19 项，约 1,104,559.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日期
1	白国用（2013）第 001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8,713.70	2058.9.27
2	白国用（2013）第 002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45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6,636.10	2058.9.27
3	白国用（2013）第 003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5,272.50	2058.9.27
4	白国用（2013）第 004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6,833.40	2058.9.27
5	白国用（2013）第 005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4,459.40	2058.9.27
6	白国用（2013）第 006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四龙路街道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5,350.20	2058.9.27
7	白国用（2013）第 007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792.00	2058.9.27
8	白国用（2013）第 008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80,997.90	2058.9.27
9	白国用（2013）第 009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冶预制厂西侧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0,095.10	2058.9.27
10	白国用（2013）第 010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市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917.20	2058.9.27
11	白国用（2013）第 011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82,021.10	2058.9.27
12	白国用（2013）第 012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西侧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804.60	2058.9.27
13	白国用（2013）第 013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市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537.10	2058.9.27
14	白国用（2013）第 014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市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547.50	2058.9.27
15	白国用（2013）第 015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市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7,100.10	2058.9.27
16	白国用（2013）第 016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78,086.80	2061.9.19

		责任公司					
17	白国用（2013）第 017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90,578.30	2061.9.19
18	白国用（2013）第 018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72,866.10	2061.9.19
19	白国用（2013）第 019 号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 132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07,949.90	2058.9.27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铜城建设公司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 6 项，约 131,692.9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日期
1	白国用（2008）字第 168 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886.30	2058.9.27
2	白国用（2011）字第 80 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东路北侧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8,346.60	2058.9.27
3	白国用（2011）字第 082 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区王岘乡郝家川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37,160.70	2058.9.27
4	白国用（2011）字第 83 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东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248.00	2058.9.27
5	白国用（2011）字第 084 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以西	工业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3,804.20	2058.9.27
6	白国用（2011）字第 85 号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白银区兰包路北侧	公园与绿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0,247.10	2058.9.27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厂坝公司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共 61 项，约 3,180,575.9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时间
1	成国用（1999）第 H0300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朱家庄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45.30	
2	成国用（1999）第 H04005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贾坝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70.50	
3	成国用（2001）第 H03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贾坝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58,812.54	
4	成国用（2001）第 H04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贾坝合作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0,580.00	

5	成国用（2001）第H09001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黄渚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66,320.00	
6	成国用（2001）第H10001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0,979.99	
7	成国用（2001）第H10032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1,066.27	
8	成国用（2002）第H03008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贾坝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73.90	
9	成国用（2002）第H03009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贾坝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34.76	
10	成国用（2002）第H03010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赵河村贾坝合作社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80.00	
11	成国用（2002）第H07018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14.09	
12	成国用（2002）第H07019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46.98	
13	成国用（2002）第H07020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59.84	
14	成国用（2002）第H07021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61.89	
15	成国用（2002）第H07022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98.15	
16	成国用（2002）第H07023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05.68	
17	成国用（2002）第H07024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7.38	
18	成国用（2002）第H07025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713.93	
19	成国用（2002）第H07026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0,493.37	
20	成国用（2002）第H07027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590.48	
21	成国用（2002）第H07028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34,752.00	
22	成国用（2002）第H07029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2,912.65	
23	成国用（2002）第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	成县黄渚镇王庄村	工矿仓储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734,200.00	

	H07030 号	公司		用地			
24	成国用（2002）第 H08015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张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711.88	
25	成国用（2002）第 H08016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张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0,298.30	
26	成国用（2002）第 H08017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张庄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6.16	
27	成国用（2002）第 H1001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黄渚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371.70	
28	成国用（2002）第 H1001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黄渚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252.38	
29	成国用（2002）第 H10013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黄渚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4,791.86	
30	成国用（2002）第 H10014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黄渚村	工矿仓储用地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030.00	
31	成国用（2004）第 C07016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城关镇河东区龙南路西侧	商服用地	出让	6,679.35	2044.6.29
32	成国用（2007）第 H0900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413.01	2056.10.21
33	成国用（2008）第 H09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1,342.60	2058.10.14
34	成国用（2012）第 A0700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城关镇中心村	住宅	出让	15,242.08	2082.12.15
35	成国用（2012）第 A07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城关镇中心村	住宅	出让	12,147.70	2082.12.15
36	成国用（2012）第 B0100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磨坝村	工业	出让	1,684.04	2062.12.15
37	成国用（2012）第 B03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	工业	出让	477.06	2062.12.15
38	成国用（2012）第 B0400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高桥村	工业	出让	945.10	2062.12.15
39	成国用（2012）第 B04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高桥村和乐楼村	工业	出让	561.40	2062.12.15
40	成国用（2012）第 B15001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乐楼村	工业	出让	167,556.29	2062.12.15
41	成国用（2012）第 B15002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乐楼村	工业	出让	222,480.39	2062.12.14
42	成国用	甘肃厂坝有色	抛沙镇乐楼村	工业	出让	12,780.50	2062.12.15

	（2012）第B15003号	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姜家坪				
43	成国用（2012）第B15004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乐楼村抛沙河与丰泉河交界处	工业	出让	2,921.78	2062.12.15
44	成国用（2012）第B15005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	工业	出让	3,311.33	2062.12.15
45	成国用（2012）第B15006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抛沙河大桥南侧	工业	出让	598.95	2062.12.14
46	成国用（2012）第B15007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乐楼村姜家坪	工业	出让	1,668.36	2062.12.15
47	成国用（2012）第B15008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抛沙河东侧	工业	出让	527.65	2062.12.15
48	成国用（2012）第B15009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抛沙镇乐楼村姜家坪	工业	出让	1,355.60	2062.12.15
49	成国用（2012）第B15010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抛沙镇乐楼村	工业	出让	35,309.73	2062.12.14
50	成国用（2012）第H08001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黄渚镇张庄	工业	出让	1,908.67	2062.12.15
51	成国用（2012）第H08002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张庄	工业	出让	59,795.95	2062.12.15
52	成国用（2012）第H08003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张庄	工业	出让	10,842.90	2062.12.15
53	成国用（2012）第H09003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25,680.30	2062.12.15
54	成国用（2012）第H09004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柒家沟社	工业	出让	18,435.12	2062.12.15
55	成国用（2012）第H09005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柒家沟社	工业	出让	24,168.14	
56	成国用（2012）第H09006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22,632.08	
57	成国用（2012）第H09007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4,639.70	2062.12.15
58	成国用（2012）第H09008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38,815.64	2062.12.15
59	成国用（2012）第H09009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成县黄渚镇茨坝村	工业	出让	71,103.50	2062.12.15
60	徽国用（2011）第11186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徽县江洛镇上坝村	商业	出让	7,632.00	2051.9.7

61	天国用（2011）第麦030 号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天水市麦积区社棠路 31 号	工业	作价出资	28,377.00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疆白银矿业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共 10 项，约 577,196.2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时间
1	富国用（2007）第449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区迎宾路108-（-103）	商服用地	出让	39.52	2034.5.30
2	富国用（2007）第450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区迎宾路108-1-502	商服用地	出让	25.94	2034.5.30
3	富国用（2007）第451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区迎宾路108-1-501	商服用地	出让	29.96	2034.5.30
4	富国用（2007）第452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区迎宾路108-（-104）	商服用地	出让	38.86	2034.5.30
5	富国用（2007）第453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区迎宾路（108-105）	商服用地	出让	31.96	2034.5.30
6	富国用（2007）第455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区迎宾路108-1-301	商服用地	出让	29.96	2034.5.30
7	富国用（2008）第0239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矿矿区	工业	出让	10,900.00	2057.12.28
8	富国用（2008）第0240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矿矿区	工业	出让	296,100.00	2057.12.28
9	富国用（2008）第0241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矿矿区	工业	出让	120,000.00	2057.12.28
10	富国用（2008）第0242 号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杜热乡索尔库都克铜矿矿区	工业	出让	150,000.00	2057.12.28

5）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内蒙白银矿业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共 1 项，约 45,647.2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名下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时间
1	阿国用（2011）第224017521 号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阿巴嘎旗洪格尔高勒镇（德力格尔工业园区）	工业	出让	45,647.25	

6）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通电缆公司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共 1 项，约 149,680.6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名下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权利人	土地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性质	土地使用面积(㎡)	终止时间
1	白国用（2012）第 148 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区银山路以东	工业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49,680.60	2058.09.27

六、发行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保护相关资质许可、安全生产相关资质许可及其他资质许可情况

1、截至 2015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境内控股子公司已通过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主要有：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发证时间	证照有效期	持有单位	认证范围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Q25500R4L/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6.30	2017.06.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	阴极铜、金、银、工业硫酸、硫酸铜、硒、二氧化硒、工业氧、工业氮 、氩气的生产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11058R4L/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10.25	2016.10.2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锌、锌合金及硫酸的生产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Q23890R4L/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5.16	2017.05.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锌锭、铅锭、镉锭和工业硫酸的生产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14Q11792R1M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14.09.15	2017.09.14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铜、铝、铅、锌及合金加工；贵金属制品生产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0989R3M/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1.22	2016.01.21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电缆及架空绝缘电缆（35kV 及以下）、控制电缆、阻燃耐火系列线缆、架空导线、CICC 电缆导体绞合、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电磁线产品的设计开发和生产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2193R4M/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3.01	2016.02.29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矿车、翻车机、阻车器、振动放矿机等采矿设备及配件，皮带运输机、不锈钢槽罐、颚式破碎机、球磨机等选矿设备及配件，铜水包、电解槽、浓密机、浇注机等冶炼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维修；铆焊结构件加工、橡胶密封件（不含O型橡胶密封圈）、橡胶衬板、工业塑料制品（管件、板件）、工业氧、医用氧、溶解乙炔气的生产以及资质范围内起重机的安装维修
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13Q21659ROM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2013.12.17	2016.12.16	白银铜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冶炼工程（乙级）、矿山工程（乙级）监理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2Q14481RO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2.08.13	2015.08.1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混凝土预制构件的生产、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防腐保温工程施工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Q211748R0M/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05	2017.12.04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电解用阴极板、阳极板及工作服的生产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2Q27717R1M/6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08.02	2015.08.0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硫酸罐车的检修

2、截至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境内控股子公司已通过的环境保护相关资质许可主要有：

序号	证书名称	证照编号	颁发机构	发证时间	有效期	持有单位	范围
1	辐射安全许可证	甘环辐证（D0003）	甘肃省环境保护厅	2011.10.18	2016.10.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种类和范围：使用4、5类放射源，3类射线装置

2	辐射安全许可证	甘环辐证[K0116]	甘肃省环境保护厅	2011.10.18	2016.10.17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	种类和范围：使用5类放射源、3类射线装置
3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白环许（2012）字第01号	白银市环境保护局	2012.01.01	2012.12.3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废气
4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富环许字（04）号	富蕴县环境保护局	2014.06.13	2015.06.13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项目：常用有色金属采选。副本：水、固体废物、噪声
5	温室气体排放核证	HZ-GHG20140100	甘肃环洲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08	2015.10.0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温室气体（证书上没有记载）
6	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成环许字（2011）第X-065号	甘肃省成县环境保护局	2011.07.06	2014.07.05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	污染物种类：工业废水。污染物名称：COD、SS、铅、砷、镉、六价铬等。行业类型：铅锌选矿
7	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成环许字（2011）第U-092	甘肃省成县环境保护局	2011.07.06	2014.07.05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成州锌冶炼厂	污染物种类：工业废气、工业废水。污染物名称：烟尘、SO2、SOD、粉尘等。行业类型：锌冶炼
8	甘肃省排污许可证	甘排污许可K（2014）第00024号	陇南市环境保护局	2014.10.23	2017.10.22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金成大厦	化学需氧量、氨氮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0779R0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4.28	2017.04.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铅锭、锌锭、镉锭和工业硫酸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0740R0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4.23	2017.04.2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	阴极铜、金、银、二氧化硒、工业硫酸铜、工业硫和工业氧气、氮气、氩气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1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E20213R2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1.22	2016.01.21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裸电线、CICC 电缆导体绞合、电力电缆、电器装备用电线电缆、电磁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1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0835R0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5.04	2017.05.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锌锭、合金锌、工业硫酸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1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2060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9.18	2017.09.1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相关管理活动
1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1767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8.12	2017.08.11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电解用阴极板（铝、不锈钢、钛合金）、电解用阳极板（铅银）、铝母线、电解铝用铝导杆、铝合金棒的制作，工作服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MS—06—2014（31）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8.19	2017.08.1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厂区专线（许可范围内）的铁路货物运输（包括硫酸）、道路货物运输（包括火工品）及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MS—08—2014（02）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9.16	2017.09.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铜矿石开采
1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C14E23137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31	2017.12.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	铜精矿、铅锌混合精矿、硫精矿的选别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1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2788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03	2017.12.02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成州锌冶炼厂	锌锭、工业硫酸的生产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1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MS—05—2014（02）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8.09	2017.08.08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	铅、锌原矿的开采、浮选（154 万吨/年）
2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2103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9.24	2017.09.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动力厂	生产、生活用水的汲取、净化、供给及相关管理活动
2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MS—07—2014（02）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9.06	2017.09.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铜、铅、锌原矿的开采（30 万吨/年）
2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C14E23138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31	2017.12.30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渣资源综合利用铜、硫产品的选别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2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MS—04—2014（02）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8.09	2017.08.08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石灰石的生产（25 万吨/年）
2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2377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0.25	2017.10.24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选矿、冶炼、化工非标设备和备件的制造、维修；钢结构件制作及相关管理活动
2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E22009ROM/610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9.16	2017.09.15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铜铅锌铝及其合金加工（板、带、管、棒、型）、铂铑贵金属制品的加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2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MS—09—2014（02）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9.16	2017.09.1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矿石的开采和铜精矿、钼精矿的生产

注：第 3 项《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号：白环许（2012）字第 01 号）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第 6 项《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证号：成环许字（2011）第 X-065 号）于 2014 年 7 月 5 日到期,第 7 项《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证号：成环许字（2011）第 U-092 号）于 2014 年 7 月 5 日到期，目前公司或子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三项许可证的延续手续。

3、截至 2015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境内控股子公司已通过的安全生产相关资质许可主要有：

序号	资质证照名称	证照编号	审批认证	发证时间	有效期	持有单位	许可范围
1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甘）3S6204000006	白银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07.21	2017.07.2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类；生产品种：硫酸 80 万吨/年
2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620412026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	2014.05.28	2017.05.2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二氧化硒等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甘）XK13-015-00008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2.10.16	2017.10.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甘）XK13-010-00028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11.26	2018.11.2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压缩、液化气体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甘）XK06-001-00004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4.07.24	2019.07.23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电线电缆
6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甘）XK13-010-00004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06.28	2020.06.07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压缩、液化气体
7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甘）XK13-005-00005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03.23	2020.03.22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溶解乙炔
8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0-001-0025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0.08.09	2015.08.08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铜及铜合金管材
9	药品生产许可证	甘20110018	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1.01.01	2015.12.31	白银恒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医用氧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安许证字[0309]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1.17	2015.01.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	尾矿库运营
1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WH安许证字[0207]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9.10	2015.09.09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乙炔、氧气
1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JZ安许证字[2005]620400195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05.03.28	2017.03.27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新）FM安许证字[2013]185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08.26	2016.08.2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矿尾矿库	尾矿库运行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新）FM安许证字[2014]137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08.22	2017.08.21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矿	铜矿露天开采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安许证字[0073]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5.04	2015.04.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地质勘探作业、采掘施工作业
16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安许证字[0072]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08.12	2017.08.1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铜矿、铅矿、锌矿开采

1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 安许证字[0313]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5.04	2015.04.12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厂坝采区	铅锌矿地下开采
1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 安许证字[0345]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5.04	2015.04.12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柒家沟尾矿库	尾矿库运营
19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 安许证字[2733]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1.09	2018.01.08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李家沟采区	铅锌矿地下开采
20	安全生产许可证	（陇市）WH 安许证字（2015）[W004]	陇南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1.16	2018.01.15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成州锌冶炼厂	危险化学品生产
2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H 安许证字[0500]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1.17	2015.04.29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漫沟门尾矿库	尾矿库运营
2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 安许证字[0005]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2.27	2018.02.26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小长坝采区	铅锌矿地下开采
2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H 安许证字[2732]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1.09	2018.01.08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茨坝后沟尾矿库	尾矿库运行

2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WH安许证字[0366]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03.05	2016.12.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	危险化学品生产
2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WH安许证字[0136]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6.07	2015.06.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硫酸
26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WH安许证字[0135]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6.07	2015.06.0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硫酸
2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FM安许证字[D051]	白银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5.14	2015.05.13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石灰石露天开采
2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甘）WH安许证字[367]	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1.07.02	2014.01.30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氟化铝、无水氢氟酸
29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30134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移动屏蔽橡套软电缆
3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3013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移动橡套软电缆
3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30136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移动屏蔽橡套软电缆

32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6004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33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7017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34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8023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聚氯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35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13002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用移动橡套软电缆
36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80240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屏蔽橡套软电缆
3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080241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2	2018.01.22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屏蔽橡套软电缆
38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130055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5	2018.01.2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套软电缆
39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130056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5	2018.01.2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套软电缆

4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130057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5	2018.01.2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套软电缆
4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130058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5	2018.01.2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金属屏蔽橡套软电缆
42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MIA130059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	2013.01.25	2018.01.2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采煤机橡套软电缆
4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0010104437359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7.29	2015.10.20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橡皮绝缘电焊机电缆
4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0201010401474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2.16	2020.02.16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通用橡套软电缆电线
4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02010105014746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2.16	2020.02.16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
46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0201010501474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7.29	2016.06.29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
4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0504R0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5.04	2017.05.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锌锭、合金锌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4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0501R0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5.04	2017.05.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	阴极铜、金、银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4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0508R0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5.04	2017.05.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铅锭、锌锭、镉锭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5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259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9.19	2017.09.18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相关管理活动
5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879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26	2017.12.2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裸电线、CICC 电缆导体绞合、电力电缆、电器装备用电线电缆、电磁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5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044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8.12	2017.08.11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电解用阴极板（铝、不锈钢、钛合金）、电解用阳极板（铅银）、铝母线、电解铝用铝导杆、铝合金棒的制作，工作服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5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314S20020ROM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8.19	2017.08.18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厂区专线（许可范围内）的铁路货物运输（包括硫酸）、道路货物运输（包括火工品）及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5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274R0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9.24	2017.09.2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动力厂	生产、生活用水的汲取、净化、供给及相关管理活动

5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C14S21921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31	2017.12.3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	铜精矿、铅锌混合精矿、硫精矿的选别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5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684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03	2017.12.02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成州锌冶炼厂	锌锭的生产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5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314S20017ROM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8.09	2017.08.08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石灰石的生产（25 万吨/年）
5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610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1.19	2017.11.18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选矿、冶炼、化工非标设备和备件的制造、维修；钢结构件制作及相关管理活动
5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135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8.27	2017.08.26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铜铅锌铝及其合金加工（板、带、管、棒、型）、铂铑贵金属制品的加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6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314S20018ROL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8.09	2017.08.08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坝铅锌矿	铅、锌原矿的开采、浮选（154 万吨/年）
6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1784ROL/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12.18	2017.12.1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阴极铜、铅锭、锌锭、合金锌、镉锭、金、银的生产、铜铅锌铝及其合金加工（板、带、管、棒、型）、铂铑贵金属制品的加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6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314S20022ROL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9.16	2017.09.1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铜矿石开采
6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314S20023ROM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9.16	2017.09.1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矿石的开采和铜精矿、钼精矿的生产
6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314S20021ROL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2014.09.06	2017.09.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铜、铅、锌原矿的开采（30 万吨/年）
6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C15S20141ROM/6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1.22	2018.1.21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渣资源综合利用铜、硫产品的选别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注：第 10 项《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甘）FM 安许证字[0309]）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到期，第 28 项《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甘）WH 安许证字[367]）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到期，目前公司或子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两项许可证的延续手续。

4、截至 2015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的其他资质许可主要有：

序号	资质证照名称	证照编号	审批认证部门	发证时间	证照有效期	持有单位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 00130926 进出口企业代码 6200660043444	甘肃省商务厅	2015.02.03	-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 620491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兰州海关	2015.02.12	长期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 620060038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甘肃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02.15	-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营业性）	6200001300020	甘肃省公安厅	2013.11.29	2016.11.29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铁路危险货物托运人资质证书	铁危托证第 62004007	兰州铁路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	2011.9.30	2016.10.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研发机构和研发团队

1、研发机构

本公司技术中心是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的核心和基础，内设地质矿产研究所、矿山工程研究所、矿物工程研究所、冶金与材料研究所、化工研究所、环境工程研究所、装备与自动化控制研究所、信息化技术研究所、情报技术研究所、白银有色建筑设计院、劳动卫生研究所、理化检测中心等机构。

技术中心根据国家科技方针和产业政策，参与制定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技术创新、技术改造、技术引进、技术开发规划与计划；负责研究开发和引进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开展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创新工作；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承担现有技术开发、现有产品改进和技术储备；培育面向生产经营的技术服务体系；为本公司新建项目和改扩建项目提供科学论证等。

技术中心拥有各类科研、技术开发仪器设备、试验仪器设备及辅助设备、检测仪器设备、各种通用仪器设备 1,156 余台（套），其中包括 23 种大型精密仪器，如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气相色谱仪、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X-射线荧光光谱仪、偏光电子扫描电子显微镜、电子探针、电子微量天平等；建有综合试验楼、选矿试验楼及中试车间，拥有“矿用浮选药剂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西北有色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甘肃省矿用浮选药剂工程实验室”、“甘肃省有色金属冶炼工艺及伴生稀散金属高效综合利用重点实验室”、“矿物加工工程实验研究中心”、“仿真数字化矿业工程实验室”等专业工程中心和实验室 16 个，可以进行全流程试验、扩大试验及工业试验，同时建有钎具厂、精细化工试验厂、湿法冶金试验厂、工业固体废物中稀贵金属与有价资源的回收利用车间等。

2、研发团队

经过多年专业化生产积累，本公司建立起一支涵盖地质、测量、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化工、机电风暖等有色金属产业各环节的研发团队，同时拥有在国

内相关学术领域知名度较高的专家和学术带头人，专业学科齐全，科研装备水平比较先进，并具有解决复杂技术问题和攻关能力强、理论水平较高、工程化经验丰富的人才梯队。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技术中心拥有专门从事研发工作的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3 人、高级工程师 36 人、中级职称 71 人、初级职称 96 人；聘请外部技术专家 7 人。

（二）研发机制和研发模式

1、技术创新机制

建立技术创新决策体系。成立技术创新工作决策领导小组，以领导班子成员为主，各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主要职能是按照本公司的发展战略与发展规划目标，对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运行管理、经费投入计划等做出行政决策。

建立技术创新管理体系。成立技术创新工作管理领导小组，由职能部门组成，在公司主管经理的领导下开展工作，主要职能是按照本公司创新决策要求，组织搭建创新平台，研究制定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实施办法，以及创新激励机制等制度；组织实施技术创新项目，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拨付经费；对技术创新体系的运行情况和效果进行监督与评估。

建立技术创新实施体系。以技术中心为核心建立技术创新实施体系，是实施技术创新，采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实现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产业化，获取商业利润的保障。技术中心的主要职能是根据本公司发展目标，为产业提升和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开发形成具有超前 5-10 年或更长时间适应市场需求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品牌，最终开发出成套的产业技术和装备，形成技术成熟的产业化成果，实现商业化应用，取得良好的商业利益或社会效益。

建立条件保障体系。成立技术创新工作条件保障领导小组，由人力资源部、企业管理部、财务部、预算管理部等职能管理部门组成，在公司主管经理的领导下开展工作。主要职能是按照创新要求，通过制度创新，改革人才体制和资金投入机制，为实施技术创新提供人力资源储备、资金保障、制度创新等基础保障条件。

设立专家咨询委员会。由聘请的两院院士、资深专家及学者组成，就企业总体发展战略、技术创新方向和重大技术改造路线等进行咨询和评估。

设立技术创新体系运行考评小组。由公司主管经理，有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工程系列、财务及审计专家等组成。考评小组的主要职能是对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与运作效果，以及创新投资与使用情况进行测评。

设立科学技术委员会。以公司领导为主任，由国内资深专家和公司科研、生产、销售、财务等专家组成。技术委员会下设地质与测量、采矿、选矿、冶炼、化工、机械、电气自动化与信息、资源综合利用与节能减排、金属材料与压延加工、技术经济等 10 个专业委员会，对本公司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研究开发方向、重点课题、年度实施方案等重大事项进行技术咨询论证；对技术创新项目进行评审、鉴定、评奖；对技术中心的发展与投资规划，以及年度投入计划进行评估；对创新人才进行评价。

完善技术创新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健全技术创新管理制度，制定技术创新项目管理、资金管理、成果管理及奖励等技术创新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技术创新项目的申报、论证、立项、实施、验收、考核、奖励程序，加强对技术创新工作的领导、督促和考核工作。完善技术创新的激励机制，形成技术中心牵头，以项目为纽带，项目提出单位广泛深入参与的模式，为公司骨干技术人员的迅速成长创建平台，整体推进公司技术创新进程，增加企业核心竞争力，形成企业竞争优势。

2、人才合作机制

以技术中心为平台，围绕工艺技术中的重点课题，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广泛合作开展攻关，建立重点联合实验室，推行重点项目的课题组模式，建立有利于人才发挥作用的平台；与国内 11 家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签订全面合作框架协议，在科技开发、技术交流、人才培养等方面进行广泛合作。

3、人才激励机制

本公司围绕“实施技术创新，完善创新体系，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转变人才管理方式，完善人才保障政策，优化人才环境，统筹推进经营管理人才、专

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实施创新型科技人才工程、技能带头人工程，大力培养创新型骨干人才；建立研发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岗位管理制，畅通人才成长通道，搭建人才干事平台，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激励机制，使各类人才在公司发展的同时实现自身价值。

4、研发模式

组建西部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高效开发及节能减排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以本公司为主，联合行业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签订契约式规范化合作协议，遵循市场经济规则，聚集联盟科技资源，开展联合攻关，实现创新成果的产业化与收益的共享。

组建金属矿物矿加工与绿色高效浮选药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以本公司技术中心为主，联合中国科学院兰州化物所、甘肃省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加工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建立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各方签订契约式规范化合作协议，遵循市场经济规则，聚集联盟科技资源，发挥技术中心高效低毒特种选矿药剂的特点，制定“一矿一药”目标，针对不同矿石资源特性，开展联合攻关，研究生产特种选矿药剂，最大限度提高资源利用率及加工企业技术经济指标，实现创新成果的产业化与收益的共享。

组建甘肃省有色金属理化检测技术中心。依托本公司现有装备理化检测基础，建成开放、共享、具有承担有色金属、稀贵金属、稀土等新材料及资源综合利用理化检测能力的理化检测中心。

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重点实验室。以本公司为主，联合业务对口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由公司出资，以高校院所相应学科研究室现有研究设施为基础，建成该专业领域国内领先水平的重点实验室，以服务于本公司发展有色金属新材料产业、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化工产业等为主，兼顾学科科研与社会需求，大力开展有色金属材料产品、资源综合利用、化工及其相关产品技术攻关。

组建重大项目课题组。本公司对重点技术创新项目实行课题组负责制。选拔课题组长，落实课题经费，签定任务书，并进行跟踪评价，加快公司在关键领域中技术创新的突破。

（三）研发投入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用于技术开发、产品试制的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科技投入（包括技术改造中技术开发投入）	其中：用于研究开发费用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科技投入	研发费用
2014 年	53,560	15,237	4,626,898	1.16	0.33
2013 年	43,363	13,378	3,416,733	1.27	0.39
2012 年	46,742	13,312	3,693,443	1.27	0.36

（四）本公司核心工艺及技术和在研技术

1、核心工艺及技术

本公司的核心工艺及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技术先进程度
1	群采多空区下低贫损联合采矿技术	自主研发	针对受群采破坏的隐患矿体，综合应用盲空区探测技术、多种崩矿技术与回采工艺、空区处理方法、边坡与井下地压监控等技术。解决了在大范围隐患矿体露天转地下安全开采的问题。针对遭到群采破坏的矿床，解决了复杂开采条件下安全复产与生产发展的问题。	国内领先
2	尾砂胶结复合材料及充填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利用全水胶固材料、水泥、气泡与全尾砂制成的充填料浆进行充填，解决了难采矿体充填采矿技术。	国际先进
3	深部铜矿多种采矿方法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矿体分布特点决定了优选无底柱分段崩落法、分段空场法、浅孔留矿法等相适宜的采矿方法。	国内领先
4	小铁山铜铅锌多金属难选硫化矿石采用亚硫酸—硫化钠法分选铜与铅锌选矿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亚硫酸与硫化钠组合作为铜与铅锌分离的核心药剂，适用于复杂难选多金属矿石的浮选分离，使用效果良好，技术指标稳定，分选成本低。	国内领先
5	白银炼铜法	自主研发	对原料的适应性好，产出冰铜品位稳定，是国内首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独特、完整、先进的炼铜方法。	国际先进
6	火法精炼中新型还原剂及其喷粉装置	自主研发	国内首次在铜阳极炉火法精炼还原工艺中实现对粉状还原剂进行连续喷射	国内领先
7	热酸浸出—低污染黄钾铁矾工艺炼锌的湿法冶炼工艺	技术引进、消化吸收	国内最早的采用热酸浸出—黄钾铁矾工艺炼锌的湿法冶炼工艺	国际先进
8	抗冲击、耐蚀用 HSn70—1AB 冷凝管材	自主研发	通过加入 B、Ni、Mn、As 等微量元素，来改善合金内部组织结构和金属性能，再通过金属压力加工和热处理方法，使合金管材具有耐腐蚀、抗冲击等特点。	国际领先
9	短流程连续挤压法生产铜母线	自主研发	利用连续挤压技术生产铜母线，缩短生产流程，实现了短流程、低成本、高质量的生产工艺技术。	国内领先
10	短流程上引法生产无氧铜带材	自主研发	用上引法生产出无氧铜带坯，再经直接冷轧、退火的方法生产出高纯无氧铜带材。	国内领先
11	轧制复合法生产铜铝复合导电排	自主研发	采用热轧复合—扩散退火的先进工艺，生产新型材料铜铝复合导电排。	国内领先
12	瑞士布斯干法氟化铝生产技术和核心设备	技术引进	国际先进水平的瑞士布斯干法氟化铝生产技术和核心设备	国际先进
13	深部极薄矿脉的空场采	自主	矿体埋藏深度 500~1500 米，矿脉厚度小于 1 米的极薄矿	国际先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技术先进程度
	矿技术	研发	脉空场开采技术，损失率小，综合回采率大于 90%。	进
14	单一铜硫矿石低钙低药选铜技术	自主研发	铜硫矿石的浮选，采用低钙低药、优先选铜工艺，铜选矿回收率可以达到 95.5%。	国际领先
15	金、银贵金属高效综合回收技术	技术引进、消化吸收	国内最大、最先进的 2 立方米卡尔多炉熔炼综合回收金银，能耗低、生产流程短、自动化程度高，适应处理成分更复杂、多渠道购入的原料，金银回收率大于 98.5%，可回收伴生的铂、钯、硒等有价金属，实现资源高效综合利用。	国际先进
16	堆存白银炉熔炼贫化渣全利用产业化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三段闭路破碎、两段闭路磨矿、一粗两扫三精工艺流程解决贫化渣中有价金属的综合回收，采用尾矿脱水技术，解决尾矿利用难题，将尾矿用于水泥生产，应用 S-5 捕收起泡剂，提高铜的回收率	国内先进
17	复杂多金属矿尾矿坝资源回采利用产业化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尾矿回采、就地造浆、高浓度输送、高浓度选别技术的应用，降低了选矿药剂成本，采用新型特效活化剂提高选矿回收率，采用黄铁矿与钢球混合介质磨矿造浆技术，降低钢球消耗技术	国内领先
18	复杂难选白银炉铜冶炼渣资源高效利用关键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中矿分级选择性再磨浮选艺、新型高效环保浮选药剂制度，研发了白银炉渣浮选铜精矿脱水新方法	国内领先
19	专用铁路信息管理与信号控制一体化系统	自主研发	采用先进的计算机、RFID 射频识别、网络通讯和铁路信号等技术研发一体化，实现了跟踪、记录运输生产调车作业中的物流、车流和操作轨迹，通过逻辑软件与硬件冗余跟踪技术实现了机车、车辆的可靠、准确定位，为其它子系统提供了基础数据。	国内领先
20	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BYL-3）集成技术	合作研发	借鉴世界各种先进炼铜炉的炉型概念和控制理念，通过采用涡卷弹簧柔性钢骨架结构、改进了喷吹技术，以及优化风口角度、间距和浸没深度等多项技术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	国际先进
21	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	合作研发	通过对流态化焙烧炉炉体优化设计等多项技术创新，开发了适合复杂锌精矿的焙烧炉炉型，提高了焙烧炉整体结构的强度和密封性，填补了我国大型焙烧炉处理低品位复杂原料、以及大型冶金炉窑安全性和密闭性研究的空白。	国际领先
22	复杂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	自主研发	厂坝矿区复杂难选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采用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增加锌精矿再磨作业、新型捕收剂 D417 的应用、选矿工艺设备大型化配置、构建智能化调节指挥系统、铅锌选矿废水“零”排放工艺等一系列代表行业最新先进水平的新技术，达到了优先选矿工艺及提高装备水平的目击者的，提升了复杂难选低品位混合铅锌矿选矿工艺技术。	国内领先
23	难选低品位铜钼矿的柱机联合分选技术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首次在低品位铜钼矿分选中将静态微泡浮选柱和 BF 浮选机有机结合，设计混合浮选-混合精矿再磨-铜钼分选工艺，自主设计稳定静态微泡浮选柱液面的装置，并提出铜钼分离精选尾矿集中返回工艺，将铜钼混合浮选中矿返回到旋流器给矿，进入二段球磨机再磨，开发并应用新型铜钼分离调整剂 T17 等，解决了低品位铜钼矿浮选分离的技术瓶颈。	国内领先
24	铜冶炼重金属及高砷酸性废水处理技术	合作研发	石灰中和--电化学深度处理高砷酸性重金属废水新工艺，采用高频脉冲电化学法深度处理含砷废水，同时去除水中的多种重金属，如铜、锌、锰、铬、砷、镍、镉、铅等。	国际先进
25	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冶炼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一台铜铅分离冶金炉串并两台连续吹炼炉工艺，处理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实现铜铅分离，捕集物料中的贵金属，产出粗铅，较高品位粗铜产品。	国际先进
26	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	自主研发	采用多种离子共存条件下沉淀钴的锌钴活化剂和无机聚凝工艺，处理锌冶炼净化渣，有效实现锌钴分离，锌液	国际先进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技术先进程度
	等多金属技术		的自循环利用。	
27	铜铅锌多金属冶炼废水深度处理技术	合作研发	采用准全量超滤、低压反渗透（压力 0.2-0.9Mpa）和可移动模块化低碳-高效膜组合技术，实现铜铅锌多金属冶炼废水深度处理全部回用。	国内领先

2、在研技术

本公司的主要在研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研发所处阶段	研发成功后公司业绩的影响
1	铜业公司污酸提铼工艺研究	从冶炼污酸中沉淀富集铼金属，产出铼精矿；从富集的铼精矿中制取铼酸铵产品。	扩大试验	项目研发并投产后，每年可回收铼酸铵 4 吨以上，增加企业的经济效益。
2	小铁山矿多金属优先铜和全混合新工艺工业试验	进行优先选铜和全混合新工艺两种选矿方案对比工业试验。	工业试验	进一步验证连选试验所确定工艺流程和技术指标的的可靠性，为下一步多金属搬迁提供最经济合理的技术方案和理论设计依据。
3	第三冶炼厂阳极泥锑、铋、铜及贵金属分离研究	对铅阳极泥进行综合回收，开发阳极泥中锑、铋、铜及贵金属分离的新工艺。	小试	通过试验研究，开发出经济合理的从阳极泥中提出锑、铋、铜及贵金属分离的工艺技术，为下一步开展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4	露天废石生物浸出工业试验	根据白银含铜废石综合利用技术研究提供的技术方案，进行 2 万吨生物浸出工业试验，验证工艺技术和技术经济指标。	工业试验	进一步明确废石场资源在目前条件下可否回收利用，为产业化实施提供经济、可行的技术方案。
5	超导电磁线研发及产业化生产项目	研究开发铌钛合金超导体改性缩醛树脂漆包扁线的绝缘涂漆工艺，制定超导线材涂漆的工艺方案，确定工艺参数，完成性能检测，实现超导电磁线的产业化生产。	产品研制	项目完成后，增加新产品，铌钛合金超导电磁线产能将达到 40t /年，增加企业的经济效益。
6	微细电磁线工艺性能研究及产业化	因微细电磁线是指由微细金属导体和涂覆的绝缘漆膜构成的导线。项目主要对微细电磁线各工序的生产工艺：线材拉拔工艺，热处理工艺，气体保护、漆包工艺、制模工艺进行研究，最终满足工业化生产的要求。	产品试制	增加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7	重离子加速器用超导电缆绞缆项目	开发重离子加速器用超导电缆，对超导材料的力学性能进行研究，进行工艺方案的制定、设备的设计、加工、安装调试，攻克各工序出现的技术问题，实现重离子加速器用超导电缆的产业化生产。	产品研制	本项目的实施可以为中科院兰州近代物理研究所开发出重离子加速器磁体用超导电缆，增加企业的经济效益。
8	铜铝复合导电排的研制	采用轧制固态复合法工艺，通过对材料加热温度、轧机轧制速度及冷加工率的优化选择的研究，实现铜铝结合层厚度的控制。	产品试制	通过工艺研发及工艺参数的优化最终生产出合格成型产品，满足电力行业所要求的铜铝复合导电体新材料。
9	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引线框架铜镍硅合金材料研制	以 Cu-Ni-Si 合金为研究对象，研究高强中导铜镍硅合金材料成分优化设计、高温微合金化、晶粒细化、水平连铸、固溶时效、轧制变形等内容，并以产业化作	产品试制	实现 Cu-Ni-Si 引线框架带材的工业制备，形成年产 Cu-Ni-Si 合金材料 1000 吨产能，增加企业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研发所处阶段	研发成功后公司业绩的影响
		为重点研究。		
10	小铁山矿矿山数字化成果推广与应用	建立矿山三维数字化模型，并推广应用矿山储量、采掘技术管理。	推广应用	对小铁山矿进行三维数字化模拟，实现矿产生产的动态管理和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降低矿产生产成本，实现集团公司在矿山储量管理方面采用数字化管理，提高矿山生产的社会经济效益。
11	铜冶炼锑烟灰综合回收利用技术开发	对铜冶炼锑烟灰进行分析研究，开发出从锑烟灰中提取金、银、硒、锑、铋的新技术，形成锑烟灰处理新工艺。	小试	通过试验研究，形成一套适合公司铜冶炼锑烟灰处理工艺，为下一步处理铜冶炼锑烟灰提供技术支持。
12	铜冶炼烟灰综合回收各种有价金属的工艺研究	铜烟灰选择性浸出-萃取-反萃-电积回收铜、锌工艺研究；七水硫酸锌制取工艺研究；浸出渣双碱法脱砷及砷资源化工艺研究；碱浸脱砷渣熔池熔炼炼铅及稀贵金属富集工艺研究；粗铅电解及铅阳极泥中锑、铋、金、银、铟等稀散稀贵金属回收工艺研究。	小型、扩大试验	通过项目研究，提出经济、高效的铜烟灰综合回收各有价金属的全流程工艺。
13	铅银渣浮选提银工业试验	根据铅银渣浮选提银工艺技术研究小试所提供的最佳工艺和最佳药剂制度进行工业试验，对技术指标和成本进行分析，为产业化提供可靠的理论依据和设计依据。	工业试验	为集团公司投资开发铅银渣提银提供技术和经济评价，及建厂的设计依据。
14	小铁山矿气泡充填技术工业化应用	根据小铁山矿气泡充填试验提供的灰砂比技术方案及充填技术，对现有充填设施进行改造，采用气泡充填进行充填。	推广应用	解决小铁山矿现有充填存在的料浆浓度偏低，采场水污染严重，充填体材料离析严重，强度偏低，矿石贫化等问题，同时也为今后厂坝矿等矿山充填法采矿提供技术依据。
15	选矿公司铜系统选矿新药剂研究	对选矿公司尾矿进行物相分析、测定尾矿单体解离度，查明铜金属在尾矿中损失的原因，根据铜金属损失原因，以及选矿公司铜系统矿石性质，研发一种新药剂，提高铜精矿铜回收率指标。	小试	提高选矿公司铜精矿铜回收率，提高经济效益。
16	秘鲁某铜业公司铜冶炼渣综合回收铜银选矿试验研究项目	对秘鲁某铜业公司铜冶炼渣进行研究，探索提取铜、银等金属的工艺技术方案和药剂制度，提高铜精矿中铜和银的回收率。	小试	为处理秘鲁某铜业公司铜冶炼渣提供技术依据。

（五）技术创新及后续研发能力

为了提高本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研发实力，充分发挥技术中心的技术支撑作用，本公司将技术中心和二级厂矿单位的科研要素进一步优化整合。

本公司按照“自主研发、吸收创新、持续提升、引领发展”的技术创新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从加强技术中心的建设和激励技术创新人才出发，先后制定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方案》、《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规划》，以及“创建企业技术创新团队体系、强化技术骨干培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技术创新工作要点”等规划和实施办法。为了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机制，激励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公司制定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薪酬管理办法》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项目管理办法》，以此全面推进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及创新能力建设。公司在加强内部建设的前提下还拓展了产学研合作，搭建了技术创新平台，建立了 “西部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高效开发及节能减排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金属矿物矿加工与绿色高效浮选药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共建 2 个重点联合实验室，与江西理工大学共建了有色金属新材料及加工实验室，与生物冶金国家工程实验室共建了生物冶金白银联合实验室；自建了矿用浮选药剂实验室和仿真数字化矿业工程实验室，目前正在建设之中。

本公司重视技术中心的基础建设和人才培养，提高技术中心的能力建设。2008 年，公司技术中心被国家五部委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中心作为公司的技术源泉，始终把提高企业整体开发能力、完善开发体制、改进开发手段、健全试验基地及强化试制能力作为技术中心建设的重点工作来抓；把激励机制与人才培养、人才储备、科技发展方向紧密结合，使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完善，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提高。

本公司拥有地质勘查丙级资质、测绘乙级资质，能独立从事矿产勘查工作，在铜矿山、铅锌矿山的开发和建设过程中形成了一批找矿成果，对有色金属矿产资源成矿理论有比较系统的研究，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备的找矿理论和方法。在多年的矿业开发过程中，研究并实践了各种高效采矿方法，对各种矿体的开发利用形成了专有技术。公司拥有专门从事矿山设计、研究、开发的研究院所，长期从事采矿学科的采矿工艺和采矿方法的试验研究、井下地压规律和支护方式研究，以及矿山设计及相关专业的技术服务工作。公司在与国内知名院所合作中，在采矿方法、回采工艺技术、充填技术、爆破技术、地压与支护方式研究等方面取得

了显著成绩。公司采、选、冶、化、加工生产工艺衔接配套，铜、铅、锌、金、银冶炼生产系统以及有色选矿药剂都拥有成熟、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铜选矿回收率近年一直稳定在95.5%左右，保持同行业先进水平，铜冶炼技术优势突出，具有独立知识产权和行业示范作用，整体实力强，原料综合利用较好，可实施有色矿产资源中有价金属的加工增值。公司产品具有上下游合理配套的结构优势，产品品种结构多元化。同时，公司拥有先进的试验设备，为后续研发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经过多年的专业化生产积累，本公司人力资源储备丰富，拥有一支涵盖有色金属行业各产品各环节、生产经验丰富和作业技能熟练、爱岗敬业的优秀产业工人队伍，培养了一批包括地质、测量、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化工、机械、电气、通风、采暖等专业的杰出工程技术人才。公司下一步将借助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重点联合实验室的创新平台，针对产业发展关键技术难题以及可持续发展重大战略性、前瞻性的新技术、新产品进行开发，拓展有色金属产业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进一步增强后续研发能力，提升综合效益。

八、发行人海外经营情况

（一）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贵金属公司是本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投资设立的全资离岸公司，其经营目的是：配合本公司提高资源保障能力和转型发展，在全球范围内寻找和配置资源，实施跨国投资和国际化经营，在境外投资办厂，参股、控股或并购境外有色金属及贵金属矿业企业，建立起境外稳定的原料供应基地、资源储备基地及生产加工基地，实现对境外铜、铅、锌、金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资源的合作开发。

（二）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和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拥有首信秘鲁公司 51%和 49%权益。本公司通过首信秘鲁公司开发秘鲁含铜、铁、金、银、钴等多种金属尾矿开发项目。

首信秘鲁公司在对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铁选厂尾矿进行综合利用研发的基础上，拟建生产规模为 680 万吨/年的尾矿再选厂，建设项目分两期。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年产铜精矿约 9.32 万吨，硫精矿约 137.63 万吨，铁精矿约 66.03 万吨，年销售收入为 21,938.44 万美元，年利润总额为 11,385 万美元，年净利润为 5,734 万美元。2014 年 4 月该项目取得秘鲁能源矿业部颁发的开工许可证，目前项目处于建设阶段。

（三）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是一家注册地设在澳大利亚，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两地上市（股票代码 GDO），并在南非、莫桑比克和纳米比亚等地从事黄金勘探、生产的中型黄金公司。在 BCX 公司实施强制要约收购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退市。

2014 年上半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完成以资产置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的股权，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主要资产为东摩德金矿（Modder East）矿井、东摩德处理厂、7 个勘探开发中的金矿和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9.82%的股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已将其主要资产转让给本公司控股的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黄金总资源量为 3,885 万盎司，折合 1,208 吨。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为南非第一、世界第九大黄金公司，主要资产包括 4 个运营中的矿区、地表尾矿再处理运营综合体和兰特精炼厂 33.1%的股份。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现有黄金总资源量 10,394 万盎司，折合 3,233 吨，黄金储量 2,842 万盎司，折合 884 吨；铀矿总资源量 22,738 万磅，储量 10,248 万磅。经北京永拓审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资产总额 99,751.81 万美元，负债总额 36,891.18 万美元，股东权益 62,860.63 万美元；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 21,438.11 万美元，净利润 6,546.83 万美元。

九、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本公司在生产制造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并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制订了一系列的具体质量控制标准。目前公司下属 10 个二级单位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体系控制和基础工作管理，严格按照标准和程序文件开展各项工作，使企业做到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实际运行有效。

（一）产品制造标准

公司产品按照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目前主导产品阴极铜、铅锭和锌锭等产品执行标准情况如下。

阴极铜：执行产品标准 GB/T467-2010

铅锭：执行产品标准 GB/T469-2013

锌锭：执行产品标准 GB/T470-2008

金锭：执行产品标准 GB/T4134-2003

银锭：执行产品标准 GB/T4135-2002

镉锭：执行产品标准 YS/T72-2014

硫酸：执行产品标准 GB/T534-2014

二氧化硒：执行产品标准 YS/T651-2007

硫酸铜：执行产品标准 YS/T94-2007

硫精矿：执行产品标准 YS/T337-1998

铸造用锌合金锭：执行产品标准 YS/T517-2014

热镀用锌合金锭：执行产品标准 YS/T310-2008

有色金属选矿用生石灰：执行产品标准 YS/T468-2004

（二）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为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为用户提供合格的符合标准要求的产品，公司主要采取了下列两项措施：第一，公司以《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为核心建立严密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针对各工序制定了严格的《操作规程》或《作业指导书》，

每年按期开展质量体系内部审核和质量管理评审，确保最终产品质量稳步提高；第二，为确保质量管理工作达到科学化、规范化、程序化，公司制定了《产品质量管理规定》，强化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及过程监控，严把产品出厂关，为提高企业信誉度、知名度，打造国内外一流品牌提供了保证。

（三）质量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本公司各生产单位在产品生产中认真贯彻 ISO9000:2008 标准，全面加强质量管理的基础。公司严格按照各类技术标准、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和组织生产，确保了各项工作科学化、规范化、程序化，围绕产品质量形成全过程管理，对影响工作质量的各因素进行控制，并对质量活动成果进行分阶段验证，以便及时发现问题，采取相应措施，防止不合格重复发生；从基础管理和岗位原始记录抓起，通过实施全过程的质量管理改善生产作业现状，认真抓好工序质量控制，减少工序质量损失；坚持工序服从的管理模式，认真进行工序调查分析，及时掌握解决影响产品质量的关键因素，保证产品质量，认真考核产品质量指标，加大对质量指标经济责任考核的力度，把质量指标作为经济责任考核的重点，促进了产品质量稳中有升。

根据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成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阿巴嘎旗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富蕴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产品质量纠纷及处理

本公司主产品无重大质量纠纷，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管理制度，保护用户权益，在遵循国际和国内产品销售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销售退回、折让管理办法》、《已售产品退库处理办法》，作为出现产品质量纠纷的处理依据。

十、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为主线，以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为抓手，通过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严格实施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监督考核，夯实安全基础管理，加强安全宣传培训教育，推进安全文化建设，有效实施安全风险管控，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实现了安全管理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2012 年至 2014 年全公司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持续下降，2013 年和 2014 年全公司实现了零死亡、零重伤的历史最好安全绩效。2014 年全公司通过深化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推行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诚信体系建设，严格制度执行和责任追究，安全形势保持稳定，各项安全指标均在有效控制范围内，事故总量和各类事故发生率继续保持下降趋势。

（一）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采取的措施

1、建立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国家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每年更新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现已建立起了独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职业卫生管理制度两大制度体系。截至目前，公司共制定安全管理制度 67 项、应急预案 17 项，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职业卫生责任制》、《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处理制度》、《职业病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制度》以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各分子公司均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全公司通过严格的监督考核确保了各项制度的执行落实。

2、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公司持续建立健全安全责任体系，不断细化配套的安全控制指标考核办法，动态监控，严格考核。全公司各级组织、各类人员安全生产目标明确，责任落实。各分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认真履行所承担的安全生产职责和安全管理责任区任务。公司各层级职能部门均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专业安全管理职责。

3、坚持科技兴安，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近几年来，公司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实施技术改造，工艺技术装备水平有了大幅度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得到显著提高。同时全公司积极推广国家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矿山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尾矿坝坝体位移及浸润线在线监测系统、重大危险源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工艺装置的远程监测监控报警系统的建成和投入使用，以及井下地压危害治理监测、井下采空区治理等科研攻关项目的开展使重大危险源监控、重要作业场所、关键装置、要害部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科技含量大幅提升，安全生产风险被有效降低。

4、稳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实现安全发展长效机制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规范要求，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抓手，统筹管理各项安全生产要素，持续改进管理、现场、操作中存在的各类缺陷和不足，公司下属各矿山、冶金、危化、建筑行业单位均建成了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根据公司的相关制度，把各分子公司全部纳入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围绕安全生产标准化这条主线，不断提升对人、机、物、环境、管理等方面的管控水平，实现了“全员、全过程、全系统、全方位”的安全管控要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较大安全事故如下：

厂坝铅锌矿“4.27”中毒事故：

201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厂坝铅锌矿发生 8 人死亡，6 人受伤的较大责任事故。该事故发生在排查民采废弃矿硐内非法盗采活动过程中，处于企业矿区范围以外，其矿区秩序和社会治安管护职责本应属当地政府行政主管部门，但辖区内公安机构撤销后尚在重新组建期间，执法队伍缺失，政府监管受到削弱，为了维护矿区治安秩序和企业生产秩序，保护国有资源和国有资产，厂坝铅锌矿作为国有企业，在承担生产经营任务之外，在特殊时期和特定体制下，被动代行了企业矿区外围区域矿业秩序管护巡逻任务。在执行任务过程中，由于对民采废弃矿硐内有毒有害气体的复杂性和危险性认识不足，先是发生 3 人进入民采废弃矿硐中毒事故，在随后进行的紧急施救过程中，由于救护器材没有满足废弃矿硐内安全救援条件，又造成了 5 人中毒死亡，6 人受伤，导致事故进一步扩大。

事故发生后，由当地市县级领导及市县安监、公安、消防、武警等部门成立了事故调查组，查明了“4.27”事故的经过、类别、原因、性质和责任等情况。经调查组综合分析认定，该起事故是个人违章而发生的责任事故和盲目搜寻、施救而导致伤亡扩大的一起较大责任事故，事故类别为中毒事故。调查组分别对护厂护矿队相关责任人、厂坝铅锌矿及相关责任人提出了处理建议。

2011 年 11 月 15 日，陇南市人民政府就厂坝铅锌矿“4.27”中毒事故专门下达《陇南市人民政府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4.27”中毒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陇政函【2011】74 号文件），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原因的分析；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性质的认定；原则上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的责任划分和提出的处理建议。

根据陇南市人民政府对“4.27”事故作出的批复文件，“4.27”事故系一起因个人违章而发生的责任事故和盲目搜寻、施救而导致伤亡扩大的较大责任事故，尚未构成重大事故，且在该事故发生后，本公司积极对伤亡者家属进行了赔偿，并积极按照调查组的要求进行了整改，加强安全防范措施，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开展全矿范围内的隐患排查专项整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避免了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目前，矿区公安机构已正式设立并履行矿区治安执法权力，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监管到位，厂坝铅锌矿作为企业不再承担矿区外围民采废弃矿硐管护巡逻工作。“4.27”中毒事故未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影响。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员工死亡 0 人，重伤 0 人。外包业务人员发生 3 人以下死亡事故 4 起，共计死亡 5 人。其中，2012 年发生 1 起，死亡 1 人；2013 年发生 1 起，死亡 1 人；2014 年发生 2 起，共计死亡 3 人。本公司没有发生较大事故及以上级别的生产安全事故。在报告期内本公司也没有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发行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本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须遵守《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矿山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及《危险化学品安

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须遵守《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企业领导带班下井及监督检查暂行规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及《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等部门规章。同时还须遵守《甘肃省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管理办法》及《甘肃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

根据白银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成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阿巴嘎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富蕴县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出现因违反国家及地方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及使用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财企【2012】16 号文《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根据财政部 2009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财会【2009】8 号文《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在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下单独反映。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及使用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年初金额	23,440,825.37	53,625,813.27	52,166,432.19
本年计提	59,044,060.91	61,314,851.61	33,556,407.86
本年使用	60,180,201.24	91,499,839.51	32,097,026.78
年末金额	22,304,685.04	23,440,825.37	53,625,813.27

（五）公司购买相关保险的情况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安全生产法》、《劳动法》和《工伤保险条例》的要求为全部员工购买了工伤社会保险。其中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参加成县统筹；除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均参加白银市统筹。

1、参加成县统筹的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的缴纳情况

年度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费率	缴费基数（元）	企业应缴（元）	企业实缴（元）
2012	2,365	2,365	2%	69,109,419.00	1,382,188.38	1,294,748.40
2013	2,383	2,383	2%	75,485,396.00	1,509,707.92	1,446,678.72
2014	2,367	2,367	2%	85,271,790.67	1,705,435.81	1,639,405.92

注：应缴数额和实缴数额之间的差异系社保部门考虑各种因素给予适当减免，社保部门出具了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不属于欠缴情形。

2、参加白银市统筹的企业的缴纳情况

年度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费率	缴费基数（元）	企业应缴（元）	企业实缴（元）
2012	14,387	14,387	2%	391,109,363.83	7,822,187.27	6,114,686.36
2013	14,155	14,155	2.2%	483,180,335.50	10,629,967.38	10,022,643.42
2014	13,644	13,644	2.2%	503,501,368.67	11,077,030.11	10,017,103.45

注：应缴数额和实缴数额之间的差异系白银市社保局考虑各种因素，按固定额度给予核减，白银市社保局出具了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不属于欠缴情形。

此外，白银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成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为本公司出具了守法证明，在报告期内，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险事业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已按规定缴纳了社会保险费，不存在欠缴或补缴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环境保护及措施

（一）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本公司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成立了专门的环境保护部，并在各二级单位及子公司设立安全环保部，配备了专职环境工程师和环境管理员。

本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完整的环境管理程序、制度和规程，指导环境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如《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办法》、《环保指标计划管理、计划执行分析、执行考核制度》、《环境监测管理条例》、《重大环境污染应急管理制度》、《环保技术措施计划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保管理流程》、《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环境档案管理制度》，采矿、选矿、冶炼系统均建立有环保管理制度和环保应急管理制度。

（二）本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及排放量和危废品处理方式

1、污染物排放标准和达标情况

（1）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

本公司在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方面须遵守国家标准，主要有《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和《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这两项国家标准中，本公司适用的具体排放限值和报告期内实际排放区间列表如下：

铅锌冶炼企业

废水中国家标准排放限值（mg/l）	总镉	总砷	总铅	总铜	总锌	总汞
	0.05	0.3	0.5	0.5	1.5	0.03
本公司 2012 年排放区间（mg/l）	0.008-0.035	0.08-0.2	0.08-0.3	0.08-0.35	0.05-1.1	0.002-0.01
本公司 2013 年排放区间（mg/l）	0.006-0.04	0.06-0.25	0.06-0.4	0.04-0.25	0.2-1.3	0.003-0.02
本公司 2014 年排放区间（mg/l）	0.0045-0.037	0.04-0.21	0.05-0.42	0.09-0.4	0.4-1.2	0.001-0.025

废气中国家标准排放限值（mg/m3）	**颗粒物**	**二氧化硫**	**硫酸雾**	**铅及其化合物**	**汞及其化合物**
	80	400	20	8	0.05
本公司 2012 年排放区间（mg/m3）	30-75	300-390	15-18	0.005-1.45	0.002-0.045
本公司 2013 年排放区间（mg/m3）	25-65	250-380	14-17	0.003-1.25	0.003-0.035
本公司 2014 年排放区间（mg/m3）	35-70	150-390	13-18	0.005-1.5	0.025-0.04

铜冶炼企业

废水中国家标准排放限值（mg/l）	**总镉**	**总砷**	**总铅**	**总铜**	**总锌**	**总汞**
	0.1	0.5	0.5	0.5	1.5	0.05
本公司 2012 年排放区间（mg/l）	0.005-0.08	0.002-0.42	0.003-0.3	0.003-0.45	0.02-1.3	0.0005-0.041
本公司 2013 年排放区间（mg/l）	0.003-0.09	0.003-0.43	0.002-0.4	0.002-0.43	0.03-1.4	0.0004-0.043
本公司 2014 年排放区间（mg/l）	0.035-0.09	0.002-0.41	0.0015-0.43	0.0015-0.42	0.01-1.41	0.0003-0.044

废气中国家标准排放限值（mg/m3）	颗粒物	二氧化硫	硫酸雾	铅及其化合物	汞及其化合物
	80	400	40	0.7	0.012
本公司 2012 年排放区间（mg/m3）	20-75	260-390	15-35	0.0003-0.6	0.0003-0.01
本公司 2013 年排放区间（mg/m3）	15-76	280-380	12-38	0.0004-0.65	0.0002-0.011
本公司 2014 年排放区间（mg/m3）	18-75	150-385	16-36	0.0005-0.66	0.0004-0.01

（2）工业固体废物

本公司在工业固体废物方面须遵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该标准主要针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进行规定。主要规定有：（1）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

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应设置贮存、处置场专题评价；扩建、改建和超期服役的贮存、处置场，应重新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3）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4）为防止雨水径流进人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5）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6）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坝、挡土墙等设施。（7）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8）含硫量大于 1.5%的煤矸石，必须采取措施防止自燃。（9）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应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本公司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与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构筑了堤、坝、挡土墙等环保设施；有效防止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按 GB15562.2 设置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3）噪声

本公司在噪声方面须遵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即昼间上限 65db（a），夜间上限 55db（a）。本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实际数值区间为昼间 40 db（a）-55db（a），夜间 35 db（a）-50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报告期内排放量

废水，二氧化硫、酸雾、粉尘等废气在报告期内的排放量列表如下：

污染物种类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废水	7,873,561.36 吨	5,311,991.25 吨	3,517,681.2 吨
二氧化硫、酸雾、粉尘等废气	12,342.47 吨	6,648.42 吨	4,427.07 吨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在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为 2,432,817.33 吨、1,560,646.02 吨和 1,693,510.97 吨。其中冶炼固体废弃物基本实现综合利用，其余固体废弃物按照环保技术规范贮存。

噪声的产生主要源自生产过程中风机、空压机等的运转。本公司采取了将风机放置在带有隔音措施房屋内、给风机设备基础安装减震垫、风管连接处采用软接头、工人在独立控制室内操作；采用低噪声的空压机，并将空压机设单独隔间；以及种植绿化隔离林带来改善工厂环境等措施降低噪声。通过以上措施，在报告期内，产生的噪声均在环保标准限值以内。

3、本公司的生产危废品主要有：煤焦油渣、锌冶炼镍钴渣、含铅烟灰、铜镉渣等。这些危废品大部分作为中间物料返回西北铅锌冶炼厂、第三冶炼厂和铜业公司的生产系统综合回收利用。

报告期内，未综合回收利用的危废品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约为 200,000 吨，贮存在渣库内，渣库设有防渗漏措施；另一部分送交有危废品处理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妥善处理，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生产单位	危废品种类	年度	危废品数量（吨）	第三方单位名称	第三方单位资质
第三冶炼厂	煤焦油渣	2012	2,414.23	甘肃金创绿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GS620102005
第三冶炼厂	煤焦油渣	2013	1,851.38	甘肃金创绿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GS620102005
				兰州鑫亿商贸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6201007
第三冶炼厂	煤焦油渣	2014	853.06	兰州鑫亿商贸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6201007
铜业公司	含铅烟灰	2012	6,638.68	杭州宝德银业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浙危废经第 81 号
				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GS620421003
铜业公司	含铅烟灰	2013	1,609.14	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GS620421003
铜业公司	含铅烟灰	2014	6,778.58	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GS620421003
成州锌冶炼厂	镍钴渣	2014	2,880	永兴鑫裕环保镍业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湘环（危）字 063 号

（三）本公司的环保设施其处理能力及实际运行情况

序号	环保设施名称	所属生产单位	处理能力	启用日期	实际运行情况
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铜业公司	1,000 吨/天	2007．08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2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西北铅锌冶炼厂	5,000 吨/天	2012．06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3	生产废水处	第三冶炼	9,000 吨/天	2011．04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

	理设施	厂			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4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成州锌冶炼厂	3,360 吨/天	2004．05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5	生产废气处理设施	西北铅锌冶炼厂	100,000Nm^3/h	制酸系统 2013.01 尾气脱硫 2014.12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6	生产废气处理设施	第三冶炼厂	100,000Nm^3/h	制酸系统 2011.04 尾气脱硫 2014.12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7	生产废气处理设施（制酸尾气）	铜业公司	180,000Nm^3/h	制酸系统 2007.08 尾气脱硫 2014.12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生产废气处理设施（环集气）		390,000Nm^3/h	2014.12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8	生产废气处理设施	成州锌冶炼厂	100,000Nm^3/h	制酸系统 2011.11 尾气脱硫 2014.12	2012 年至 2014 年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

注：本公司要求环保设施运行率大于 98%，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100%。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生产废气处理设施均统计经处理的外排水达标率。

（四）报告期各年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支出情况以及环保投入与排污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环保投入主要为尾气脱硫、废水深度治理、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等 8 个环保项目，共计约 5.4 亿元。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实施单位	环保项目名称	用途	实施及完成时间	支出金额（万元）
1	西北铅锌厂	铅锌厂含铅镉酸性废水治理项目	处理含铅鎘等重金属离子工业废水	2012.02-2013.04	521.07
2	西北铅锌厂	固体危废渣库	贮存冶炼危废渣	2010.06-2013.12	5450.85
3	西北铅锌厂	西北铅锌冶炼厂老硫酸系统尾气深度治理项目	处理锌冶炼烟气中的二氧化硫	2014.09-2014.12	1004.86
4	第三冶炼厂	多金属矿山及铜铅锌冶炼重金属废水净化处理回用及水处理稳定技术集成示范项目	处理含铅鎘等重金属离子工业废水	2013.11-2014.08	1823.50
5	第三冶炼厂	第三冶炼厂制酸尾气脱硫项目	处理铅冶炼烟气中的二氧化硫	2014.09-2014.12	255.77
6	成州锌冶炼厂	成州锌冶炼厂硫酸系统尾气深度治理项目	处理锌冶炼烟气中的二氧化硫	2014.07-2014.11	847.84
7	铜业公司	铜冶炼污染治理粗炼工程烟气治理达标项目	处理铜冶炼烟气中的二氧化硫	2014.09-2014.12	1288.41
8	选矿公司	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处理回收铜冶炼渣中的有价金属	2011.07-2014.06	43269.79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环保相关费用主要为排污费。废水和废气的排污费根据国务院于 2003 年 1 月 2 日发布，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按照污染物排放量中污染因子的污染当量计征：废水为 0.7 元/污染当量，废气为 0.6 元/污染当量。本公司核算认定后依法缴纳，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年份	废水		废气		排污费合计（元）
	污染当量	缴费（元）	污染当量	缴费（元）	
2012 年	273,112	191,178	18,240,808	10,944,485	11,135,663
2013 年	200,594	140,415	18,184,497	10,910,698	11,051,113
2014 年	637,272	446,090	14,027,893	8,416,735	8,862,825

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如上所述，本公司对固体废弃物规范贮存，噪声在环保标准限值以内，根据《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无须缴纳排污费。

（五）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环保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资金来源	环评文件
1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充填站锅炉烟气水浴除尘器，办公区 1#锅炉（4t/h）烟气采用陶瓷多管除尘器，办公区 2#、3＃锅炉烟气采用水浴除尘器进行治理；充填站废气经单机袋式除尘器治理；采场采取湿式凿岩，喷雾洒水等除尘措施；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配以洒水降尘措施。	1,084.3	企业自筹	甘环评发【2011】103 号
2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	项目产生的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降尘，收集的粉尘直接送入粉矿仓返回生产系统，尾气经由顶部排气口外排（25m）；尾矿水随尾矿输送至第二尾矿库澄清后返回铜系统回用水系统，全部生产废水零排放。对噪声较高的设备集中布置在隔声厂房内，或设隔音罩、消音器、操作岗位设隔音室等措施，对于振动设备则设减振器。	335.3	企业自筹	甘环评发【2010】83 号
3	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锅炉烟气湿法脱硫除尘器，；采场采取湿式凿岩，喷雾洒水等除尘措施；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配以洒水降尘措施	598	企业自筹	甘环评发【2011】181 号
4	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	在加料斗、出料口设置烟罩，包子设置包子箱集烟，环保烟罩－YDLFM350-4 型离线脉冲布袋除尘器 35m 排空；配置相应的两级湍冲塔、NaOH 洗涤器；HMC-96 脉冲布袋 1 台；酸雾净化塔等环保设施	2,113	企业自筹	甘环评发【2011】185 号
5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采选工程	尾矿浆输送管线及线下沟槽、事故池，尾矿库坝下消力池、回水池，库区截、排水沟，中和处理设施、2×40m^3 选矿厂事故池，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喷雾除尘设施，基础隔振、减振、厂房、隔声门窗等。	1,042.52	企业自筹	陕环批复【2010】459 号

（六）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批复

2013 年 6 月 26 日，环境保护部作出了环函[2013]144 号《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函》，对本公司上市环保核查进行了批复。批复中不存在需要本公司承诺整改的事项。

（七）本公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

本公司在环保方面，须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大气污染防治法》以及《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还须遵守《甘肃省环境保护责任管理规定》、《甘肃省工业企业标准化建设暨环境信用等级评定》以及《甘肃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为达到环保合法合规，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环境保护部，并在各二级单位及子公司设立了安全环保部，配备了专职环境工程师和环境管理员。制定了《环境保护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完整的环境管理程序、制度和规程体系，如《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办法》、《环保指标计划管理、计划执行分析、执行考核制度》、《环境监测管理条例》、《重大环境污染应急管理制度》、《环保技术措施计划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保管理流程》、《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环境档案管理制度》等，在采矿、选矿、冶炼系统均建立有环保管理制度和环保应急管理制度。

根据甘肃省环境保护厅、白银市白银区环境保护局、阿巴嘎旗环境保护局、富蕴县环境保护局、成县环境保护局及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守法证明，公司及下属从事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业务的子公司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未出现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国安集团持有本公司 35.86%的股份，该公司不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主要业务为对其下属各级企业进行运营管理，即国安集团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

甘肃省国资委持有本公司 34.40%的股份，其主要职能为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自身并无任何生产经营行为，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及关联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1、国安集团下属企业

本公司与国安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因此，本公司与国安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甘肃省国资委下属企业

新业公司持有本公司 6.37%的股份，为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主要股东简介”之“（二）主要股东情况简介”），其登记的业务范围涵盖“从事金属材料和建筑材料的批发和零售”，曾从事少量有色金属贸易业务，与本公司存在经营相同业务的情形，但新业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主要原因为：（1）甘肃省国资委对新业公司的定位为地方国资管理的平台公司，并不实际经营具体业务；（2）新业公司从事有色金属业务的主要目的是配合地方政府实施调控措施并促进地方经济发展；（3）报告期内，新业公司与本公司存在有色金属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司未将该等交易产生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而是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因此该等交易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省经合公司持有本公司 0.31%的股份，同样为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主要股东简介”之“（二）主要股东情况简介”），其登记的业务范围涵盖经营“金属材料”等产品，该公司并未实际开展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因此，本公司与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股东除外）不构成关联方，本公司与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股东除外）如果存在从事相同产品生产经营的情况，亦不属于同业竞争。

3、国安集团的股东

中信集团持有本公司 3.19%的股份。中信集团为国安集团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国安集团 20.945%的股份。中信集团是在邓小平同志的亲自倡导下，由前国家副主席荣毅仁先生在 1979 年 10 月创办成立的中央企业。自成立以来，中信集团充分发挥经济改革试点和对外开放窗口的重要地位和特殊优势，已发展成为一家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和国家授权投资机构，中信集团本身不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主要业务为对其下属各级企业进行运营管理，中信集团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国安集团其他股东及持股比例为：黑龙江鼎尚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19.76%的股权，广东中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7.79%的股权，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5.81%的股权，共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5.81%的股权，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9.88%的股权。上述五家股东主要业务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上述五家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该五家股东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三）公司主要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国安集团承诺：“（1）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实际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

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控制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实际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控制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果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甘肃省国资委承诺：“甘肃省国资委的主要职能为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本身并无任何生产经营行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方，因此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构成关联方，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甘肃省国资委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发展或投资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不会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有关规定，结合公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一）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甘肃省国资委	直接持股 2,158,290,782 股 间接持股 419,496,969 股	直接持股 34.395%，另通过新业公司持股 6.375%，通过省经合公司持股 0.311%
中信集团	直接持股 200,000,000 股 持有国安集团 20.945%的股份	直接持股 3.187%，持有国安集团 20.945%的股份
国安集团	2,250,000,000 股	直接持股 35.857%
瑞源基金	800,000,000 股	直接持股 12.749%
新业公司	400,000,000 股	直接持股 6.375%
信达资产	374,895,303 股	直接持股 5.974%

甘肃省国资委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本公司 41.08%股份，为持有本公司权益

最多的股东。甘肃省国资委于2004年正式组建成立，系甘肃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依法对甘肃省省属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根据有关规定，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除本公司股东新业公司、省经合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应作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二）中信集团及国安集团下属企业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中信集团及国安集团下属企业。国安集团下属企业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集团一级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中信集团持股比例（%）	企业成立时间（年）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1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77.9	2011	32,419,800 (港元)	香港	境内外	1.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投资和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2.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包括：（1）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2）矿业、林木等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3）机械制造；（4）房地产开发；（5）信息产业：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6）商贸服务及其他产业：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商贸和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咨询服务；3.向境内外子公司发放股东贷款；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和劳务输出，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594,783,100 (港元)	57,550,700 (港元)	5,980,000 (港元)
2	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02	148,000	北京	北京	资产受托管理、企业管理；企业资产界定与重组；实业投资；财务咨询及顾问；投资管理及咨询（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除外）	1,089,838	293,192	30,038
3	中信裕联控股有限公司	100	2014	5 （港元）	BVI	香港	资源能源业	760,328 （港元）	41,535 （港元）	-14,455 （港元）
4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2009	30,000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项目勘探，技术咨询。	71,754	46,905	447
5	中信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100	1994	16,000	北京	北京	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机电产品、汽车及零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矿产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服装、针纺织品、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设备的销售。	299,143	68,129	30,728
6	中信置业有限公司	100	2013	50,000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投资管理；建筑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装修装饰工程；园林绿化；房地产咨询服务；实业投资、管理；进出口业务；承办展览会；建筑材料销售。	109,166	50,836	622

序号	企业名称	中信集团持股比例（%）	企业成立时间（年）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7	中信网络有限公司	100	2000	440,000	深圳	北京	许可证经营项目：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网络元素出租、出售业务和卫星转发器出租、出售业务（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13 日）；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业务（有效期至 2017 年 09 月 26 日）。 一般经营项目：数据网络建设、管理、维护；软件、数据库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的设计、开发、建设；对通信网络、数据网络、有线电视传输网的投资；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	231,272	68,328	-9,851
8	中信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7	55,600	北京	北京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	439,989	147,078	20,764
9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100	2002	15,000	北京	北京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对外信息咨询及技术交流；物流服务；销售五金矿产品、有色金属、黑色金属、机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办公用品、家用电器、家居用品、纺织服装化妆品、轻工产品、文体用品、工艺品、影像视听设备等等	298,474	22,048	2,824
10	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09	20,000	北京	北京	企业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57,582	-1,927	2,565
11	中信渤海铝业控股有限公司	100	2005	105,000	河北	河北	挤压铝制品及其挤压深加工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厂房出租；木材加工；机械加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47,552	45,594	126
12	中信机电制造公司	100	1970	68,151.2	北京	山西	以汽车重型车桥为主的汽车零部件，以铸件、锻件为主的基础毛坯件，以履带车辆、仿真产品为主的军品整机	266,579	68,483	-8,640

（三）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本公司关系
1	新疆白银矿业	新疆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	铁运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3	锌铝型材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4	非金属材料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5	渣资源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6	铜城建设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7	铜盛监理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8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9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上海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0	恒诚机械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1	长通电缆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2	西北铜加工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3	贵金属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4	红鹭氟业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5	东方红鹭公司	北京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6	白银香港公司	香港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17	厂坝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
18	内蒙白银矿业	内蒙古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
19	首信秘鲁公司	秘鲁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20	云南矿业公司	云南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
21	BCX 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本公司通过贵金属公司间接持有其 60%的股权
22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澳大利亚	本公司控股公司 BCX 公司间接持有其 98.68%的股权
23	华鹭铝业公司	甘肃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
24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甘肃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49.20%的股权
25	中信矿业公司	北京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
26	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南非	联营企业，本公司通过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9.82%的股权
27	兰州新区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	联营企业，本公司通过铁运公司持有其 22.40%的股权
28	红鹭物资公司	甘肃	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四）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关联方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五）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包括：1、由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间接控制或者共同控制的，或者由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2、省经合公司；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4、本公司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六）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控股子公司内蒙白银矿业的少数股东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华鹭铝业公司所属的一级子公司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49.20%的股权
产业公司	同一大股东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产业公司所属的一级子公司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产业公司所属的一级子公司
华鹭铝业公司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
新业公司	本公司 5%以上股东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产业公司所属的一级子公司
国安集团	本公司 5%以上股东
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公司的少数股东
中非黄金	BCX 公司少数股东
CX 黄金公司	BCX 公司少数股东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下属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的下属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下属公司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下属公司
中信重型机械公司实业总公司	股东的下属公司
成县天成工贸公司	一级控股子公司厂坝公司的少数股东
成县金和公司	一级控股子公司厂坝公司的少数股东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的下属公司

三、关联交易

（一）报告期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交易金额及占同类交易比例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常性	餐饮服务费	市场价	534.29	36.4	398.6	40.51	209.27	43.01
			经常性	水电等杂费	市场价	280.78	16.33	9.42	0.68	7.39	0.65
交易总计						**815.07**		**408.02**		**216.66**	

产业公司是 2011 年 4 月本公司辅业剥离新设立的公司，用于承接分立剥离出的业务和资产。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本公司与产业公司分别发生招待费关联交易 534.29 万元、398.60 万元和 209.27 万元，系公司在产业公司下属的红鹭宾馆、同庆饭庄、四龙度假村发生的餐饮、住宿等业务招待费用。上述招待费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按照市场公允原则进行，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011 年，公司辅业分立并由产业公司承接后，产业公司供水、供电业务由本公司动力厂提供。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的动力厂向产业公司提供供水、供电服务，分别发生水电等杂费 280.78 万元、9.42 万元和 7.39 万元。供水价格是依据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确定，供电依据白银市供电局确定的价格向产业公司收取。

2、关联方存贷业务

（1）银行存款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交易时间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借方（万元）	本期贷方（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中信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2012 年度	借	人民币	37,234.19	366,955.24	400,599.51	3,589.92
			2013 年度	借	人民币	3,589.92	1,086,757.13	1,088,587.96	1,759.09
				借	美元	0.00	688.08	688.07	0.01
			2014 年度	借	人民币	1,759.09	1,825,927.65	1,782,947.38	44,739.35
				借	美元	0.01	42,941.12	42,937.74	3.39
		小计				42,583.21	3,323,269.21	3,315,760.66	50,091.75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2012 年度	借	澳元	403.11	12,740.03	12,117.72	1,025.41
			2013 年度	借	澳元	1,025.41	7,266.83	8,187.22	105.03
			2014 年度	借	澳元	52.49	64.54	64.60	52.43
				借	美元	46.79	17,064.99	17,110.23	1.55
		小计				1,527.81	37,136.39	37,479.77	1,184.43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资金账户	2014 年度	借	美元	0.00	2,500.01	2,108.52	391.50
	中信集团合计					**44,111.02**	**3,362,905.61**	**3,355,348.95**	**51,667.68**

（2）银行借款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交易时间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借方（万元）	本期贷方（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中信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2012 年度	贷	人民币	53,150.45	115,505.20	118,458.25	56,103.50

			2013 年度	贷	人民币	56,103.50	55,937.74	59,834.24	60,000.00
			2014 年度	贷	人民币	60,000.00	101,591.84	49,635.99	8,044.14
	中信集团合计					**169,253.95**	**273,034.78**	**227,928.48**	**124,147.64**

（3）银行利息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交易时间	方向	币种	金额（万元）
中信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费用	2012 年度	借	人民币	3,339.71
		财务费用	2013 年度	借	人民币	1,526.57
		理财产品委贷收入		贷	人民币	243.44
		财务费用	2014 年度	借	人民币	1,733.38
		理财产品委贷收入		贷	人民币	8,140.87
		财务费用-黄金租赁费		借	人民币	359.33
	中信集团合计					**15,343.29**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中信银行发生的经常性存贷业务，均按照独立的交易原则进行，属于本公司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上述业务按照市场价格成交，贷款及存款的利率均以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基准利率为基准确定。

（二）报告期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交易金额及占同类交易比例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偶发性	运费矿石	市场价	327.03	7.45				
2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偶发性	采购锌锭	协议价	32,313.76	2.88				
			偶发性	委托加工锌锭	协议价	15,721.93	100	21,386.03	100		
			偶发性	销售锌精矿	协议价	23,398.45	1.88				
			合计			71,434.14		21,386.03			
3	中信集团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	采购备品备件	市场价	204.3	0.99	419.09	2.39		
			偶发性	采购设备	市场价					149.46	1.11
			小计			204.3		419.09		149.46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偶发性	销售电解铜	市场价	14,596.92	0.61	14,477.69	0.66		
			偶发性	采购锌精矿	市场价	5,899.75	0.54				
			小计			20,496.67		14,477.69			
		中信集团合计				20,700.97		14,896.78		149.46	
4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偶发性	采购选矿药剂及材料	市场价			879.02	1.01	793.47	0.69
			偶发性	销售辅助材料	市场价			1.38	0.08		
			偶发性	销售备品备件	市场价			12.08	0.69	0.59	0.01
			偶发性	销售劳保用品	市场价					5.39	0.11
			合计					892.48		799.45	
5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偶发性	采购铝锭和铝液	市场价			26.93	100	3,786.79	100
			偶发性	销售备品备件	市场价			12.31	0.71	79.6	1.65
			偶发性	提供修理服务	市场价			2.45	0.03	23.33	0.93
			偶发性	销售辅助材料	市场价			444.83	25.57	75.99	1.58
			小计					486.52		3,965.71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偶发性	采购铝导杆	市场价			1,751.54	100		
			偶发性	委托加工铝导杆	市场价			4.67	100		
			偶发性	销售劳保用品	市场价			98.57	5.67	43.92	0.91
			偶发性	销售材料	市场价			1.25	0.07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5.26	0.52
			小计					1,856.03		69.18	
		华鹭铝业合计						2,342.55		4,034.89	
6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偶发性	购买材料	市场价	45.93	0.05				
			偶发性	提供工程劳务	市场价	187.2	0.52	36.9	0.09		
			偶发性	销售劳保	市场价	17.28	1.79	2.12	0.12	0.44	0.01
			偶发性	提供运费服务	市场价	0.65	0.02				
			小计			251.06		39.02		0.44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偶发性	建筑工程	市场价	56.1	0.16	21,435.70	49.44	15,301.50	39.84
			偶发性	监理费	市场价	84	11.88	228.8	30.26	249.06	30.44
			小计			140.1		21,664.50		15,550.56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偶发性	采购材料	市场价			57.85	0.07		
			偶发性	销售劳保用品	市场价			0.14	0.01	0.51	0.01
			偶发性	提供工程劳务	市场价						
			偶发性	供电线路维护费	协议价			268.5	2.92	282.05	11.19
			偶发性	绿化费	市场价			171.49	66.21		
			小计					497.98		282.56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偶发性	销售水	市场价					1.57	0.14
			偶发性	销售劳保	市场价					0.68	0.01
			偶发性	绿化费	市场价					331.24	98.45
			小计							333.49	
		产业集团合计				391.16		22,201.50		16,167.05	

交易总计	**92,853.30**		**61,719.34**		**21,150.85**	

1）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子公司内蒙白银矿业的少数股东。2012 年，内蒙白银矿业通过招标方式，委托其运输矿石，发生运费 327.03 万元。

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10 月 8 日分两次向新业公司采购锌锭共 32,313.76 万元。

2012 年，新疆白银矿业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入球磨机备件，交易金额为 61.88 万元。2012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内蒙白银矿业通过招标方式向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井下主井提升机设备一套，交易金额为 142.42 万元，交易价格依据公开竞标确定。2013 年，选矿公司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入选矿备件，交易金额 140.32 万元；2013 年新疆白银矿业及选矿公司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入球磨机备件，关联交易金额为 278.77 万元，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4 年，选矿公司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入球磨机、半自磨机选矿备件，交易金额 149.46 万元，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分公司选矿公司与分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向关联公司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购买药剂，交易金额为 663.07 万元。选矿公司还向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购买 2#油，交易金额为 73.87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渣资源公司向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购买丁基合成黄药等材料，交易金额为 142.08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4 年，公司下属分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选矿公司、第三冶炼厂及下属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向关联公司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分别购买聚丙烯酰胺、2#油及丁基黄药、碳化硅砖，交易金额为 532.75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渣资源公司、厂坝公司厂坝铅锌矿向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购买丁基黄药等材料，交易金额为 260.72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北铜加工公司向关联公司华鹭铝业公司购买铝锭，交易金额为 26.93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

西北铜加工公司向关联公司华鹭铝业公司购买铝锭，下属子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向关联公司华鹭铝业公司购买铝液，交易金额合计为 3,786.79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长通电缆公司向关联方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采购电工圆铝杆，用于生产铝导线，交易金额为 1,751.54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3 年，长通电缆公司还委托关联方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代加工电工圆铝杆，加工费金额为 4.67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2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恒诚机械公司和产业公司发生废旧物资买卖的关联交易，恒诚机械公司从产业公司购进废旧钢铁一批，交易金额为 45.93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3 年，公司下属分公司深部矿业和产业公司发生原煤买卖的关联交易，深部矿业从产业公司购进原煤一批，交易金额为 57.85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2 年，公司向关联方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锌精矿 19,543.26 吨，交易金额为 5,899.75 万元。铜精矿、锌精矿的价格确定方式均为依据上海期货交易所铜、锌期货的当月合约价格点价。

2013 年，公司下属分公司铜业公司与分公司第三冶炼厂委托关联公司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厂区绿化及绿化地养护管理工作，交易金额为 171.49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014 年，公司下属分公司铜业公司、选矿公司、第三冶炼厂委托关联公司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厂区绿化及绿化地养护管理工作，交易金额为 331.24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本公司 2012 年接受新业公司委托，代其加工电锌，因新业公司委托加工的锌锭的原料锌精矿购自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且新业公司又将委托加工收回的锌锭销售给本公司，新业公司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采购锌精矿、委托加工锌锭、销售锌锭三项业务为关联交易。2012 年，公司对此项业务合并层面调减主营业务收入 39,120.38 万元，调减主营业务成本 36,210.38 万元，调增存货 3,896.63 万元，调增资本公积 6,806.62 万元。2013 年，本公司仍与新业公

司发生代加工电锌的关联交易，对此项业务同样在合并层面调减主营业务收入21,386.03 万元，调减主营业务成本 16,819.99 万元，调增资本公积 4,566.04 万元。

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铜城建设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为产业公司提供居民区维修工程劳务，2012 年和 2013 年交易金额分别为 187.20 万元和 36.90 万元，上述劳务的价格依据公开竞标确定；2013 年提供劳务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产业公司向公司采购工作服，交易金额分别为 17.28 万元、2.12 万元和 0.44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2012 年，产业公司向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后并入铁运公司）租赁车辆，租赁较为零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铜城建设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为产业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棚户区改造建设工程劳务，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56.10 万元、21,435.70 万元和 15,301.50 万元。上述劳务的价格依据公开竞标确定。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铜盛监理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为产业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棚户区改造工程监理劳务，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交易金额分别为 84.00 万元、228.80 万元和 249.06 万元。上述劳务的价格依据公开竞标确定。

2012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关联方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发生两笔贸易业务，分别向其销售电解铜 2,190 吨和 900 吨，交易金额合计为 14,596.92 万元，价格确定方式为依据合约签订时上海期货交易所电解铜的价格确定。2013 年，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发生两笔贸易业务，分别向其销售电解铜 1,890 吨和 1,300 吨，交易金额合计为 14,477.69 万元，价格确定方式为依据合约签订时上海期货交易所电解铜的价格确定。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向关联公司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劳保，交易金额为 0.51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公允且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分公司动力厂向关联公司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

务有限公司提供供电线路维护，交易金额分别为 268.50 万元和 282.05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恒诚机械公司向关联方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销售乙炔气，交易金额为 0.14 万元。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向关联方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销售劳保、提供铝锭及铝合金棒的装卸劳务，交易金额分别为 98.57 万元和 43.91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长通电缆公司向关联方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销售电缆，交易金额为 1.25 万元，上述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向关联方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销售铝母线，交易金额为 25.26 万元，该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长通电缆公司向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电缆，交易金额为 1.38 万元，上述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向关联方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劳保，交易金额为 5.39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公允且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恒诚机械公司向关联方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备件，交易金额分别为 12.08 万元和 0.59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公允且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恒诚机械公司向关联方华鹭铝业公司销售备件，交易金额为 12.31 万元和 79.60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铁运公司向关联方华鹭铝业公司提供铁路专用线局部修理劳务，交易金额为 2.45 万元，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恒诚机械公司向关联方华鹭铝业公司提供设备修理劳务，交易金额为 23.33 万元，该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3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长通电缆公司向关联方华鹭铝业公司销售电缆，交易金额为 444.83 万元，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向关联方华鹭铝业公司销售劳保，提供办公区车棚管理、劳保服清洗及阳极块保护环包装劳务，提供铝锭及铝合金棒的装卸劳务，交易金额为 75.99 万元。上述交易的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14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铜城建设公司、锌铝型材公司分别向关联方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绿化用水及劳保用品，交易金额分别为 1.57 万元和 0.68 万元，上述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中涉及工程建设项目及需履行招投标程序的交易情况如下：

年度	工程建设项目发生额（万元）	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数量	需招投标的合同数量	实际进行招投标的合同数量
2012	796.75	23	22	22
2013	21,701.40			
2014	15,550.56			

2、关联担保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交易时间	币种	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中信集团	中信国安集团	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2011 年	美元	19,600.00	2011.12.16	2016.12.15	否
		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2012 年	人民币	162,098.00	2013.3.21	2023.3.20	否
	中信集团合计				**181,698.00**			

2011 年关联担保系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为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签订的《外汇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6200123902011020411）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系为本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的项目贷款。

2013 年国安集团为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于 2013 年 3 月 21 日签订的《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编号：6210201201100000095）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系为本公司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的项目贷款。

上述关联担保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无影响，也不影响本公司主营业务。

3、关联方资金往来

2012-2013 年，由于资金周转原因，本公司与股东国安集团发生了阶段性暂时资金往来，公司已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此类交易，2014 年已无此类交易发生。本公司作为资金借入方（拆出资金发生一笔），资金拆借的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方	年度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中信集团	中信国安集团	2012年	20,000.00	2012.01.17	2012.01.17	100.00
	中信国安集团		10,000.00	2012.02.07	2012.02.20	
	中信国安集团		50,000.00	2012.02.15	2012.02.17	
	中信国安集团		20,000.00	2012.04.24	2012.04.25	
	中信国安集团		10,000.00	2012.06.18	2012.06.20	
	中信国安集团		50,000.00	2012.06.20	2012.06.25	
	中信国安集团		35,000.00	2012.07.16	2012.07.26	
	中信国安集团		35,000.00	2012.09.04	2012.09.12	
	中信国安集团		29,550.00	2012.09.24	2012.09.26	
	中信国安集团		50,000.00	2012.10.25	2012.10.29	
	中信国安集团		30,000.00	2012.11.19	2012.11.19	
	中信国安集团		40,000.00	2012.12.03	2012.12.12	
	中信国安集团	2013年	17,000.00	2013.1.10	2013.1.18	100.00
	中信国安集团		10,000.00	2013.1.14	2013.1.18	
	中信国安集团		10,000.00	2013.3.12	2013.3.18	
	中信国安集团		43,800.00	2013.3.18	2013.4.1	
	中信国安集团		50,000.00	2013.4.1	2013.4.11	
	中信国安集团		10,000.00	2013.5.2	2013.5.9	
	中信国安集团		20,000.00	2013.5.29	2013.6.6	
	中信国安集团		30,000.00	2013.6.3	2013.6.13	
	中信国安集团		24,250.00	2013.6.6	2013.6.18	
	中信国安集团		60,000.00	2013.6.13	2013.6.26	
	中信集团合计		**654,600.00**			

2012 年因受欧债危机的影响，有色金属产品价格振荡下跌，本公司为了获得最佳经营效益，择机采购原料，并惜售产品，由此导致本公司的生产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困难。为了保证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于 2012 年 1 月向国安集团申请临时借用周转资金，国安集团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出具《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国安集团公司<临时借用周转资金申请>的复函》，同意本公司的申请，并同意待本公司资金状况好转后即时归还。国安集团对本公司提供的临时周转资金无需支付利息，也未附加约束性义务。2012 年、2013 年国安集团累计向本公司提供拆借资金 65.47 亿元，其中，2012 年累计发生额为 37.96 亿元，2013 年累计发生额为 27.51 亿元，上述资金拆借期限较短，最长不超过 15 天，本公司使用后均全部归还。2014 年开始，本公司与国安集团

未再发生资金拆借。2012 年因受欧债危机的影响，有色金属产品价格下跌振荡，本公司为了获得最佳经营效益，择机采购原料，并惜售产品，由此导致本公司的生产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困难。为了保证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于 2012 年 1 月向国安集团申请临时借用周转资金，国安集团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出具《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国安集团公司<临时借用周转资金申请>的复函》，同意本公司的申请，并同意待本公司资金状况好转后即时归还。国安集团对本公司提供的临时周转资金无需支付利息，也未附加约束性义务。2012 年、2013 年国安集团累计向本公司提供拆借资金 65.47 亿元，其中，2012 年累计发生额为 37.96 亿元，2013 年累计发生额为 27.51 亿元，上述资金拆借期限较短，最长不超过 15 天，本公司使用后均全部归还。2014 年开始，本公司与国安集团未再发生资金拆借。

4、关联方委托贷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中信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25,000	100	25,000	100

5、关联方黄金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方明细	关联交易性质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中信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租赁			9,799.00	9.64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的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为：1）2012年及2013年向新业公司的采购锌锭、委托加工锌锭及销售锌精矿；2）2012年及2013年向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电解铜及采购锌精矿；3）2014年向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锭和铝液；4）2012至2014年向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建筑工程劳务。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分项说明如下：

（1）2012至2013年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有色产品价格低迷，甘肃省作为有色金属工业大省，甘肃省的重点有色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根据甘肃省“工业强省”战略和保增长、保就业、保稳定的需要，经省政府、省国资委研究同意，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省国资委的资产管理平台，与白银股份开展锌精矿代加工业务，支持、推动重点企业生产经营和发展，完成甘肃省保增长的各项经济运行指标。

2012年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将锌精矿销售给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收入23,398.45万元，结转成本25,647.71万元；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该批锌精矿以委托加工方式，委托本公司进行代加工处理，本公司取得加工劳务收入15,721.93万元，结转加工劳务成本10,562.67万元；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又将委托加工收回的24,823.093吨锌锭，以32,313.76万元的价格销售给本公司。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认为，新业公司自本公司子公司购进货物，以委托加工的方式转移至本公司，待本公司加工完成之后再销售给本公司，业务为关联交易，但实质为本公司股东的资金支持，因此将关联交易形成的收入及成本进行抵销，将前述关联交易形成的资金支持金额6,806.6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9月本公司与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来料加工合同”，由新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锌精矿原料，委托本公司加工锌锭。本公司将收到的新业公司的锌精矿做了入库处理，同时向新业公司交付了合同约定的产成品锌锭。本公司作如下账务处理：

借：应收账款 25,021.05万元

贷：主营业务收入 21,386.03 万元

应交税费 3,635.02 万元

同时：

借：存货-锌精矿 36,703.94 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16,819.99 万元

贷：库存商品-电锌 53,523.93 万元

此项关联交易仍为本公司股东的资金支持，因此将委托加工的收入、成本全部抵消，将上述交易形成的利润 4,566.04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2）本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与关联方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材料采购及销售的关联方交是必要且是公允的，原因如下：

①交易的必要性

2012 年，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中信集团下属的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合作，采购哈萨克斯坦锌精矿 7,941.846 吨，交易金额 5,899.75 万元。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2012 年及 2013 年分别对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电解铜 14,596.92 万元和 14,477.69 万元，双方的交易价格是按照上海期货交易所的盘面价格进行约定的。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作为商贸企业涉及的客户比较广泛，而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因其业务情况，当期正好需要采购电解铜，因为都是国企，资信有保障，便于贸易业务的开展，整个交易都是按照市场化进行的，所有的业务单证齐全。

②交易的公允性

本公司 2012 年向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锌精矿 7,941.846 吨，采购基准价格依据锌精矿到货月次月 LME 锌现货结算价格的月平均价确定，采购价格是公允的市场价格。各月 LME 锌现货结算价格的月平均价确定如下表：

锌精矿采购结算依据的 LME 价格

发货月	做价期	锌价(美元/吨) (LME 锌现货结算价格的月平均价)
2011.11	2011.12	1916.38

	2012.1	1980.69
2011.12	2012.1	1980.69
	2012.2	1986.81
2011.12	2012.2	2058.21
2012.1	2012.3	2034.55
2012.2	2012.3	2034.55
	2012.4	1996.74
2011.12	2012.1	1980.69
2012.2	2012.4	1996.74

2012 年本公司下属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向中信国际贸易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电解铜 3090 吨，依据上海期货交易所的当月合约价格约定成交。其中 6 月 14 日销售 2190 吨价格为 54600 元/吨， 6 月 14 日上海期货交易所电解铜的当月合约的当日价格为 54560 元/吨~55050 元/吨；9 月 7 日销售 900 吨价格为 56900 元/吨，9 月 7 日上海期货交易所电解铜的当月合约的当日价格为 56450 元/吨~57230 元/吨。

2013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下属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中信国际贸易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电解铜 3190 吨，依据上海期货交易所的当月合约价格约定成交，为 53100 元/吨，5 月 6 日上海期货交易所电解铜的当月合约的当日价格为 52830 元/吨~53770 元/吨。

（3）本公司 2014 年向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锭及铝液的交易是必要且是公允的，原因如下：

①交易的必要性

本公司子公司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及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均系注册地在白银市的从事有色金属加工的企业，根据客户的需求需要采购相关铝锭及铝液材料用于生产，而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是白银市唯一一家从事铝锭及铝液生产的企业，并且规模大，产品数量及质量均有保障。本公司就近采购还能降低运输成本，因此本公司对所需的铝锭及铝液材料均从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

②交易的公允性

2014 年 1 月 2 日本公司下属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向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锭 5.368 吨，采购价格由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依据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当日均价为基础略有上浮进行报价，为 14200 元/吨，1 月 2 日长江现货铝锭平均价格为 14090 元/吨（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报价在市场价格基础上上浮 100~200 元/吨，若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从异地采购铝锭仍需支付运费，因此经谈判接受其报价）。8 月 22 日向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锭 10.546 吨，采购价格由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依据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当日均价为基础略有上浮进行报价，为 14400 元/吨，8 月 22 日长江现货铝锭平均价格为 14240 元/吨。

2014 年本公司下属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向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液，2013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合同，2014 年持续供货，每月供货以上海交易所当月中旬公布的当月铝期货合约（AL99.70）加权平均价为基准价下浮 280 元/吨（随各月购买铝液量浮动）。

2014 年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与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铝液交易明细

序号	月份	数量（吨）	含税结算单价(元/吨)	上海交易所铝期货加权平均价(元/吨)	含税结算金额（万元）
1	三月	815.12	12,852.92	13,132.92	1,047.67
2	四月	577.70	12,563.00	12,843.00	725.76
3	五月	246.78	12,955.00	13,235.00	319.70
4	七月	433.19	13,156.85	13,436.85	569.94
5	八月	301.15	13,683.00	13,963.00	412.06
6	十月	361.98	13,816.81	14,096.81	500.14
7	十一月	211.50	13,447.68	13,727.68	284.42
8	十二月	414.02	13,237.00	13,517.00	548.04
合计		3,361.44			4,407.74

（4）本公司报告期向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建筑工程劳务主要是 2013 年 21,435.70 万元、2014 年 15,301.50 万元，上述交易是必要且是公允的，原因如下：

①交易的必要性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是一家具有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东山路 58 号。本公司关联方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业主，分别于 2013 年、2014 年就甘肃省白银市的棚户区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公司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对上述棚户区改造项目进行投标具有必要性。

②交易的公允性

本公司关联方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业主，分别于 2013 年、2014 年就棚户区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委托甘肃省招标中心作为招标代理公司办理招标事宜， 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进行了投标。该项目全部投标单位在白银市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交易中心办理投标手续，全部投标单位将电子标书通过指定的招投标软件系统报送至交易中心，由白银市招标办公室抽取专家依据招标文件按照综合评分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在交易中心公布中标结果。白银市招标办公室在整个招投标过程中履行政府监管职能。

（四）与新业公司及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新业公司

本公司 2012 年、2013 年与新业公司发生的采购锌精矿、委托加工锌锭、销售锌锭三项业务的原因：

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有色产品价格低迷，甘肃省作为有色金属工业大省，甘肃省的重点有色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根据甘肃省“工业强省”战略和保增长、保就业、保稳定的需要，经省政府、省国资委研究同意，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省国资委的资产管理平台，与白银股份开展锌精矿代加工业务，支持、推动重点企业生产经营和发展，完成甘肃省保增长的各项经济运行指标。

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当年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2 年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将锌精矿销售给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收入 23,398.45 万元，结转成本 25,647.71 万元；甘肃新业资产

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该批锌精矿以委托加工方式，委托本公司进行代加工处理；本公司取得加工劳务收入 15,721.93 万元，结转加工劳务成本 10,562.67 万元；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又将委托加工收回的 24,823.093 吨锌锭，以 32,313.76 万元的价格销售给本公司。

上述关联交易增加本公司母公司层面 2012 年利润总额 2910 万元，减少库存商品账面价值 3896.62 万元。

新业公司自本公司子公司购进货物，以委托加工的方式转移至本公司，待本公司加工完成之后再销售给本公司，业务为关联交易，但实质为本公司股东的资金支持，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关联交易形成的收入及成本进行抵销，将前述关联交易形成的资金支持金额 6,806.6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9 月本公司与甘肃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来料加工合同”，由新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锌精矿原料，委托本公司加工锌锭。本公司将收到的新业公司的锌精矿做了入库处理，同时向新业公司交付了合同约定的产成品锌锭。本公司作如下账务处理：

借：应收账款 25,021.05 万元

贷：主营业务收入 21,386.03 万元

应交税费 3,635.02 万元

同时：

借：存货-锌精矿 36,703.94 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16,819.99 万元

贷：库存商品-电锌 53,523.93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增加本公司母公司层面 2013 年利润总额 4566.04 万元。

此项关联交易为本公司股东的资金支持，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委托加工的收入、成本全部抵消，将上述交易形成的全部利润 4,566.04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经会计师审计调整后，本公司 2012 年及 2013 年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没有影响。

2、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和销售商品的原因如下：

2012 年，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中信集团下属的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合作，采购哈萨克斯坦锌精矿 7,941.846 吨，交易金额 5,899.75 万元。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2012 年及 2013 年分别对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电解铜 14,596.92 万元和 14,477.69 万元，双方的交易价格是按照上海期货交易所的盘面价格进行约定的。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作为商贸企业涉及的客户比较广泛，而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因其业务情况，当期正好需要采购电解铜，因为都是国企，资信有保障，便于贸易业务的开展，整个交易都是按照市场化进行的，所有的业务单证齐全。

（五）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如下：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11	0.00	1,406.13
应收账款	产业公司	390.64	427.89	939.66
应收账款	华鹭铝业公司	139.87	217.12	0.00
应收账款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0.47	40.65	0.00
应收账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4.24	14.13	0.00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05	0.05	0.00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57	0.00	0.00
预付款项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50.03	17.61	58.00
预付款项	华鹭铝业公司	0.00	1.35	0.00
预付款项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0.49	0.49	0.00
其他应收款	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	0.00	447.80	314.28
其他应收款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0.00	4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63.98	268.50	0.00
其他应收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6,802.29	25,286.15	0.00

其他应收款	CX 黄金公司	3,266.33	3,036.70	0.00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新业公司	0.00	0.00	5,882.84
应付账款	产业公司	32.40	39.60	47.19
应付账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3.10	409.10	664.98
应付账款	中信重型机械公司实业总公司	0.08	0.08	0.08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00	60.00	0.00
应付账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132.37	207.69	0.00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63.99	0.00	0.00
预收账款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74.37	0.00
其他应付款	新业公司	52,362.56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00	0.14	0.00
其他应付款	成县天成工贸公司	1,140.38	994.37	3,894.17
其他应付款	成县金和公司	474.66	1,874.66	2,874.66
其他应付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0.1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产业公司	0.00	0.00	145.57
其他应付款	新业公司	0.00	22,703.42	54,362.56
其他应付款	中非黄金	109,428.75	103,089.77	124,571.00
其他应付款	CX 黄金公司	36,476.25	34,363.26	41,523.67
其他应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9,799.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41.19	41.19

根据《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和 B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有关 B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发行股份的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股东贷款出资确认函》及《股东贷款第二期出资确认函》，中非黄金股东贷款为 190,583,358 澳元（共两期，第一期 172,687,607 澳元，第二期 17,895,751 澳元），CX 公司股东贷款为 63,527,787 澳元（共两期，第一期 57,562,536 澳元，第二期 5,965,251 澳元）。

因为上述股东贷款以澳元形式提供，本公司在审计时，须以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具体列表如下：

股东贷款	澳元金额（澳元）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万元）		
		2011.12.31（贷款时）	2014.06.30	2014.12.31
		澳元兑换人民币汇率 1：6.4093	澳元兑换人民币汇率 1：5.8082	美元兑换人民币汇率 1：6.1460
中非黄金股东贷款	190,583,358	122,150.59	110,695.45	109,428.75
CX 公司股东贷款	63,527,787	40,716.86	36,898.48	36,476.25

注：因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退市，BCX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 日将上述股东贷款由澳元折算为美元记账。本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时，将上述股东贷款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兑换人民币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上述股东贷款在不同时期末的人民币数额差异系汇率变动所致。

根据中非黄金及 CX 黄金公司在《认购协议》中的约定，上述股东贷款的期限应自贷款实际汇至 BCX 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不少于 10 年；届满后，上述股东贷款应于 BCX 公司财务能力可以偿还的情况下，按照 BCX 公司董事会决定的金额和时间偿还；尽管有上述约定，在发生出售或清算 BCX 公司时，BCX 公司应就上述股东贷款偿还其尚未清还的本金金额；BCX 公司无须就上述股东贷款支付任何形式的利息。上述股东贷款已于 2011 年 12 月陆续汇至 BCX 公司指定账户。

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上述股东贷款不存在因被随时追索而给本公司现金流管理带来的风险。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运作，完善法人治理，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对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决策程序、价格确定原则、决策回避制度及关联交易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一）《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的规定

“第三十六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第三十七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第三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并就该关联交易做出必要的说明，但不得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九）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事项；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三十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九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四）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事项；”

（二）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的有关规定

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3.8 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可能导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一）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二）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

（三）提供财务资助；

（四）提供担保；

（五）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六）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

（七）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八）债权、债务重组；

（九）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十）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十一）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十二）销售产品、商品；

（十三）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十四）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十五）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

（十六）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十七）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通过约定可能引致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包括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担保以及放弃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同比例增资或优先受让权等；

5.5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5.5.1 以下重大关联交易需由董事会审议后向股东大会提交预案，并聘请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5.5.1.1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5.5.1.2 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5.5.2 以下重要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5.5.2.1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的关联交易。

5.5.2.2 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的关联交易。

5.5.3 以下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需公司总经理会议审批通过方可实施：

5.5.3.1 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5.3.2 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提交公司总经理审议；

5.5.3.3 对于每年发生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将每份协议提交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后，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5.5.3.4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事项。

5.5.4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公司总经理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5.5.5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第 3.8 条第（十一）项至第（十六）项所列日常关联交易时，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和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已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各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协议经审议通过并披露后，根据其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前款规定办理；

（三）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

联交易协议等，难以按照前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按类别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分类汇总披露。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量重新提请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5.6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5.6.1 需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业务部门提出草案，草案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

5.6.2 公司业务部门须先将关联交易草案报主管副总经理审核后，提交总经理，经公司总经理会议审议后，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5.6.3 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5.6.4 公司因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导致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时，即一方与另一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为国家规定的，公司可以向证券管理机构申请豁免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5.6.5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6.6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及见证律师应当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5.6.7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五、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的说明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本公司关联交易的批准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规定的

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合同的签署以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严格遵循了利益冲突的董事或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013 年 6 月之前公司尚未制定相应的关联交易制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由本公司的经理层进行决策，公司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由下属企业经理层决策后，报公司经理层审批。公司经理层人员及下属企业经理层人员均与所涉关联交易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2013 年 6 月，公司建立并完善关联交易制度后，严格按照上述制度依法履行程序，对往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追溯确认，对未来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决策，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3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4 年关联交易预算的提案》，并将该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分别对提案中与其相关的事项进行了回避。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4 年关联交易预算的提案》，对 2013 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并对 2014 年计划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决策。相关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分别对提案中与其相关的事项进行了回避。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张建军、王玉梅、郑小虎、李宗义、孙积禄对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为维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的利益，本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在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规定，包括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

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的利益。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国安集团、中信集团和新业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公司所处股东的地位，就发行人与本公司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公司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国安集团其他股东黑龙江鼎尚装修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鼎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和控股有限公司和天津市万顺置业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不利用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关系，就发行人与本公司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公司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任期三年，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1	廖　明	董事长	2014.11.13-2016.6.2	甘肃省国资委
2	孙亚雷	副董事长	2013.6.3-2016.6.2	国安集团
3	罗　宁	董事	2013.6.3-2016.6.2	国安集团
4	夏桂兰	董事	2013.6.3-2016.6.2	国安集团
5	严　宁	董事	2013.6.3-2016.6.2	中信集团
6	吴万华	董事	2013.6.3-2016.6.2	甘肃省国资委
7	刘　立	董事	2013.6.3-2016.6.2	新业公司
8	陈　凡	董事	2013.6.3-2016.6.2	瑞源基金
9	王玉梅	独立董事	2013.6.3-2016.6.2	董事会
10	郑小虎	独立董事	2013.6.3-2016.6.2	董事会
11	李宗义	独立董事	2013.6.3-2016.6.2	董事会
12	孙积禄	独立董事	2014.12.10-2016.6.2	董事会

注：2014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翟熙贵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张连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孙积禄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 6 日，公司独立董事张建军提出辞职申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寻找合适的独立董事人选，以填补独立董事职位空缺。

本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廖明，男，195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甘肃工业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冶炼厂副厂长、机

动能源处处长，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经理，白银有限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白银股份董事、党委副书记。现任白银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云南矿业公司董事，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信矿业公司副董事长。

孙亚雷，男，196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历任中信集团总经理助理，中信股份总经理助理，国安集团副董事长，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 21 世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安集团董事、总经理，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白银股份副董事长，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长，云南矿业公司董事长，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罗宁，男，195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中央党校近代史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历任中信集团总经理助理，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 21 世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主席。现任白银股份董事，中信股份总经理助理，国安集团副董事长，中信网络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夏桂兰，女，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中央党校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中心总经理，中信 21 世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白银股份董事，国安集团董事，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国安宾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三亚椰林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严宁，男，195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北京分行主任科员、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信贷租赁处副处长、信贷处处长、银行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包装总公司财务公司筹备处负责人，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投资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党组书记，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负责人，国家开发银行总行资金局副局长，中信实业

银行（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信集团战略与计划部副主任。现任白银股份董事，中信集团战略与计划部主任，中信股份战略与计划部主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信乐益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信现代农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吴万华，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地质大学工业分析专业毕业，大学学历。历任甘肃铝业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甘肃华兴铝业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甘肃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甘肃东兴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甘肃省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甘肃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甘肃省国资委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白银股份董事，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刘立，男，195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冶金学院金属加工专业毕业，大学学历。历任甘肃省经济贸易委员会能源环保处副处长、企业处处长，甘肃省国资委企业改组处处长、甘肃省省属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甘肃省国资委副主任、党委委员，白银股份监事会主席。现任白银股份董事，新业公司董事长，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凡，男，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雷鸟国际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历任香港粤海投资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香港信天集团大中华地区销售总监，协同信诚（北京）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金桐福生物柴油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非发展基金西部非洲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白银股份董事，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矿业总监。

王玉梅，女，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博士。曾任河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师。现任白银股份独立董事，中国政法大学教师。

郑小虎，男，195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毕业，大专学历。曾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干部（副处长）。现任白银股份独立董事，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李宗义，男，197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兰州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皇家特许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律师。曾任中国机电设备公司项目经理。现任白银股份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积禄，男，196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学士。曾任中国政法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白银股份独立董事，北京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教授。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4 名。监事任期三年，届满可连选连任。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1	谢天德	监事会主席	2013.6.3-2016.6.2	甘肃省国资委
2	李建一	监事	2013.6.3-2016.6.2	国安集团
3	秦永忠	监事	2013.6.3-2016.6.2	国安集团
4	杨　景	监事	2014.12.10-2016.6.2	信达资产
5	张晓群	监事	2013.6.3-2016.6.2	甘肃省国资委
6	李忠科	职工监事	2013.6.3-2016.6.2	职工代表大会
7	郑志旺	职工监事	2013.6.3-2016.6.2	职工代表大会
8	王普公	职工监事	2013.6.3-2016.6.2	职工代表大会
9	付庆义	职工监事	2013.6.3-2016.6.2	职工代表大会

本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谢天德，男，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兰州大学药学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兰州中药厂副厂长、天水中药厂厂长、甘肃省医药集团副总经理、甘肃省轻工业联合会副会长。现任白银股份监事会主席，甘肃省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

李建一，男，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财务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历任中信国安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白银股份董事，国安集团副董事长，新天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信国安第一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白银股份监事，中信国安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秦永忠，男，195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基本建设财务与信用专业毕业，大专学历。历任白银股份董事，国安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白银股份监事，国安集团监事会主席，中信国安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矿业公司董事，中信国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景，男，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投资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在建设银行兰州电力专业支行、甘肃省分行工作。历任信达资产兰州办事处投资银行部、股权管理部、业务一部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信达资产西安办事处主任助理，信达资产陕西省分公司主任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白银股份监事，信达资产甘肃省分公司副总经理。

张晓群，男，195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甘肃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曾任甘肃建材国资公司审计处处长。现任白银股份监事，甘肃省国有企业第三监事会处长。

李忠科，男，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白银红鹭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白银有色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白银红鹭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召集人，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白银有限党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银股份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白银股份职工监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产业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鹭铝业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郑志旺，男，195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白银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白银有限办公室主任，白银股份办公室主任、纪委常务副书记。现任白银股份职工监事，党委常委、纪委书记，产业公司监事。

王普公，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方工业大学冶金机械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冶炼厂副厂长、白银有色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白银红鹭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党委书记、监事会召集人，白银有限技术改造部主任。现任白银股份职工监事，党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机关工委副书记。

付庆义，男，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兰州铁道学院铁道运输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运输部副主任、主任，白银有色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现任白银股份职工监事，企业管理部主任、企业文化部主任，锌铝型材公司监事，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廖　明	总经理	2013.6.3-2016.6.2
2	许多丰	副总经理	2013.6.3-2016.6.2
3	张锦林	副总经理	2013.6.3-2016.6.2
4	雷思维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13.6.3-2016.6.2
5	刘燕明	副总经理	2014.11.30-2016.6.2
6	张家国	副总经理	2013.6.3-2016.6.2
7	杜　明	副总经理	2013.6.3-2016.6.2
8	席　斌	副总经理	2013.6.3-2016.6.2
9	马惠智	副总经理	2013.6.3-2016.6.2
10	吴贵毅	财务总监	2013.12.18-2016.6.2
11	孙　茏	董事会秘书	2013.6.3-2016.6.2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廖明先生简历见本章“公司董事”。

许多丰，男，196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昆明理工

大学冶金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副厂长、厂长，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白银有限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白银股份董事，长通电缆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白银股份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张锦林，男，196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理工大学矿业工程领域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选矿厂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白银天诚有色选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白银有限副总经理，白银股份董事，甘肃科银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白银股份党委常委、副总经理，中信矿业公司董事，云南矿业公司董事。

雷思维，男，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西北矿冶研究院副院长、院长，白银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项目规划管理办公室主任，白银有限技术改造部主任。现任白银股份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

刘燕明，男，196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学士，会计师。历任中国银行总行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东方资产债权及市场开发部债权经营处助理经理、副经理，资产经营部委托业务处经理、高级经理。现任白银股份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南昌办事处助理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家国，男，196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煤田地质与勘探专业硕士，工程师。历任甘肃省白银市乡镇局技术开发科科长，甘肃省会宁县县委副书记，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区委常委、副区长，甘肃省靖远县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县长，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区委副书记、区长，甘肃省白银市人民政府市长助理、党组成员，白银市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现任白银股份副总经理。

杜明，男，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厂坝

铅锌矿副矿长、矿长，成县李家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白银股份副总经理，厂坝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席斌，男，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冶金学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冶炼厂副厂长、厂长，白银有色铜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白银红鹭铜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白银有限生产管理部主任，首信秘鲁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白银股份副总经理。

马惠智，男，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方冶金学院金属压力加工专业学士，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供销公司南海期货交易部副经理、上海期货交易部经理，白银公司供销公司副经理，白银股份上海销售公司经理，上海红鹭贸易公司董事，白银股份总经理助理。现任白银股份副总经理，上海红鹭贸易公司董事长、经理，白银红鹭贸易公司董事长，白银香港公司董事。

吴贵毅，男，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财经大学财政专业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白银公司财务审计部副主任，财务部副主任，甘肃西北铜加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白银有限财务部主任，华鹭铝业公司董事，长通电缆公司监事，贵金属公司、BCX 公司财务负责人，红鹭矿业公司监事，东方红鹭公司董事，白银香港公司董事。现任白银股份财务总监，财务部主任。

孙茏，男，196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方冶金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具有企业法律顾问资格。历任白银公司改革发展办公室副主任、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革发展办公室主任，白银股份职工监事。现任白银股份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部主任，华鹭铝业公司董事，西北铜加工公司监事，贵金属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BCX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中信矿业公司监事，红鹭矿业公司董事，东方红鹭公司董事长，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18 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　名	职　位	任职时间
1	汪友元	白银股份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3.12 至今
2	马　进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13.12 至今
3	张鸿烈	西北铅锌冶炼厂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13.12 至今
4	杨成渊	白银股份预算管理部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13.12 至今
5	何国才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999.12 至今
6	胡保栓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7.11 至今
7	陈小平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3.12 至今
8	李宗白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7.11 至今
9	温　涛	锌铝型材公司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7.11 至今
10	张金成	白银股份科技发展部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05.12 至今
11	余江鸿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013.12 至今
12	杨　斌	西北铅锌冶炼厂高级工程师	2009.07 至今
13	项冰仑	锌铝型材公司高级工程师	2008.01 至今
14	郭生茂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高级工程师	2009.07 至今
15	刘武团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高级工程师	2009.07 至今
16	魏周荣	长通电缆公司高级工程师	2005.12 至今
17	孙运礼	白银股份技术中心高级工程师	2013.08 至今
18	杨爱民	新疆白银矿业高级工程师	2009.07 至今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汪友元，男，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厂坝公司副董事长、华鹭铝业公司董事。汪先生曾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了国家“863”计划“微异型复合电接触材料的研制”项目，主持、参与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铜冶炼废渣资源化循环经济系统的关键技术集成研究及示范”、国土资源部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铜矿山废石与铁矿山尾矿的利用研究”

以及甘肃省科技重大专项“加压浸出新技术提升白银公司锌冶炼流程”、“高性能气泡全尾砂胶结材料攻关及在矿区充填中的应用”等项目。汪先生主持完成的“铜电解液净化工业生产试验”项目获原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科学技术三等奖，“厂坝铅锌矿选矿技术指标攻关及新药剂研制与应用推广”项目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冶金炉用新型铜水套研制”、“复杂难选多金属矿工艺适应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三等奖，参与完成的“铜冶炼重金属高砷酸性废水处理技术开发及工业化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低品位复杂难选钼矿综合回收关键技术”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

马进，男，196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昆明工学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士，现任本公司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马先生参与完成的“溶锌工频感应电炉（有芯和无芯）用新型干式料和耐火浇注料”、“中国有色重、贵金属冶金高效节能炉窑关键技术”、“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研究与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IPN 新型聚合物防腐材料研制”、“低品味复杂难选铜钼矿综合回收关键技术”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提高低品味难选铜镍矿选矿指标的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利用尾矿生产超细活性氧化锌研究”项目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张鸿烈，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工学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厂坝公司董事。张先生主持承担的“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升级”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并参与了“中国有色重、贵金属冶金高效节能炉窑关键技术”、“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研究与应用”项目的相关工作。此外，张先生还获得“二段高温高酸-黄钾铁矾除铁-铁矾渣酸洗湿法炼锌工艺”、“从锌冶炼含钴废渣回收钴的方法”、“从含锌渣中回收有价金属的工艺”3 项发明专利。

杨成渊，男，196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方冶金学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毕业，现为本公司预算管理部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杨先生

主持完成的“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BYL-3）集成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该项目整体技术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转炉的富氧吹炼”项目获甘肃省职工优秀合理化建议一等奖。曾在国家或省部级刊物发表多篇论文，并获得“出料口水套”、“放渣口水套”2 项实用新型专利。

何国才，男，195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昆明工学院有色冶金专业硕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何先生曾参与国家“863”西部专项课题“微异型复合电接触材料的研制”。其参与完成的“西北铅锌冶炼厂锌焙烧浸出新工艺及装备研究与应用”项目获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科学技术一等奖，主持完成的“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研究与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并获得“锌冶炼净化产镍钴渣锌钴分离工艺”、“熔渣粉煤直接还原炼铅工艺及煤粉还原炼铅卧式熔炼装置”、“无烧结脱硫无焦碳还原炼铅方法及粉煤还原炼铅双室炉”3 项发明专利。2005 年入选甘肃省“555”创新人才工程第二层次。

胡保栓，男，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选矿工程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胡先生主持完成了“高原铅锌矿高效选矿技术研究及集成应用”、“锡铁山铅锌矿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技术研究”、“改进和完善小铁山多金属矿选矿工艺流程提高选矿工艺指标技术攻关”、“锡铁山铅锌矿深部矿石及各采点矿石配比选矿试验研究”、“复杂难选白银炉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等多项课题，得到了政府及相关主管机构的认可；参与完成了“柴达木铅锌多金属资源高效利用及节能减排关键技术集成与应用”、“锡铁山铅锌矿浮选新工艺新药剂的研究”等项目，其中“柴达木铅锌多金属资源高效利用及节能减排关键技术集成与应用”项目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此外，胡先生还获得“铜与铅锌分离工艺中亚硫酸的配置添加方法及添加装置”1 项发明专利，并于 2010 年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二层次，2011 年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

陈小平，男，196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矿山工程物理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陈先生主持和参加完成了“大范围隐患矿体环境下露天转地下安全开采综合技术研究”、“北

截金矿分段空场采矿方法和采场直接振动出矿试验研究”、“深部铜矿振动连续出矿阶段空场采矿法试验研究”、“全尾单管胶固充填新工艺研究”、“深部铜矿西部多条分枝矿体空场开采技术试验研究”、“高水速凝复合材料研制与工业应用”、“厂坝铅锌矿采矿系统灾后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等课题，得到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冶金工业部等相关部门的科学技术奖励。陈先生获得“利用硐室爆破技术形成覆盖层处理地下矿山采空区的方法”1 项发明专利、“中深孔爆破起爆安全壳”1 项实用新型专利。陈先生 2006 年被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授予“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

李宗白，男，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矿业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李先生参与完成的“大范围隐患矿体环境下露天转地下安全开采综合技术研究”、“电池级氧化钴的制取技术研究”、“新型高炉出铁口钻具的研制与推广应用”、“高功率大容量型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制备技术及锂电池应用”等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并获得“锂离子电池电解液的制备方法及其装置”1 项发明专利及“一种恒温淬火装置”1 项实用新型专利。李先生于 2007 年获第三届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2011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优秀科技管理工作者”称号。

温涛，男，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甘肃工业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学士，现为锌铝型材公司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温先生主持或参与完成了“中频感应连续钎焊”、“新型高炉出铁口钻具的研制与推广应用”、“中小钎头中频感应钎焊工艺研究”、“BY∮40-89 毫米柱齿钎头研制”、“新型高风压潜孔钻头研制”等项目。并获得“一种可控连续钎焊装置”1 项发明专利和“二级蜗轮蜗杆减速机”、“全钢四翼旋转式钻头”、“硬质合金镐头”、“一种自冷却车刀”4 项实用新型专利。

张金成，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冶金建筑学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科技发展部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张先生作为主要研究人员参与完成了国家“863”计划“微异型复合电接触材料的研制”项目，以及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铜冶炼废渣资源化循环经济系统的关键技术集成研究及示范”。参与完成“基于条码技术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产成品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升级”、“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冶炼技术开发及产业化”等项目。张先生长期负责公司研发项目的申报、管理及组织实施等工作，获得各类科技进步奖 5 项。2011 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

余江鸿，男，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选矿工程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余先生主持的“提高赛什塘铜矿选矿指标的技术研究与应用”、“IPN 新型聚合物防腐材料研制”、“多功能低毒环保型捕收剂研制及生产”、“新型聚合物耐磨涂层材料”等课题多次获得甘肃省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的奖励。参与了“提高萤石矿选矿指标新工艺新药剂的研究与应用”、“T-29 调整剂”等项目。

杨斌，男，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高级工程师。杨先生参与了“热酸浸出黄钾铁矾法工艺技术优化升级”、“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西北铅锌冶炼厂锌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焙烧炉及余热炉主体工程”、“锌冶炼净化渣自循环高效分离综合回收铜镉钴等多金属新工艺研究与应用”等课题，其中“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的整体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获得了“二段高温高酸-黄钾铁矾除铁-铁矾渣酸洗湿法炼锌工艺”、“从锌冶炼含钴废渣回收钴的方法”、“从含锌渣中回收有价金属的工艺”、“从含锌渣中回收有价金属的设备”、“湿法炼锌中消除钴复溶的方法”5 项发明专利及“一种焙砂输送管线”、“改良型 109㎡ 沸腾焙烧炉”2 项实用新型专利。

项冰仑，男，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电气绝缘与电缆专业毕业，现为锌铝型材公司高级工程师。项先生曾主持、参与了“6-35KV 交联电力电缆技术改造工程”、“甘肃省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等项目，以及“金属屏蔽监视型软电缆”、“节能型高导电率高强度钢芯铝绞线”、“额定电压 26/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75m 高温超导电缆研制及并网技术”、“三峡 500KV 输电工程用高导电率高强度 ACSR－GD－720/50 钢芯铝绞线”等新产品的开发、研制工作，其中“额

定电压 26/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项目获甘肃省优秀新产品、新技术成果一等奖。2006 年被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专家”称号。

郭生茂，男，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化工学院采矿工程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高级工程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项目经理助理。郭先生曾主持科研、矿山咨询、矿山设计、矿山安全评价等众多项目，以及全水速凝复合材料企业标准的修订工作。其主持完成的“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采矿系统灾后重建可行性研究”项目获甘肃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参与完成的“鸡冠咀金矿全水全尾胶固阶段充填连续回采采矿法试验”、“大范围隐患矿体环境下露天转地下安全开采综合技术研究”等相关研究多次获国家经贸委、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的奖励。郭先生获得了“中深孔爆破起爆安全壳”1 项实用新型专利。2011 年被甘肃省确定为“陇原青年创新人才扶持计划”人选。

刘武团，男，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矿山通风与安全专业学士，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高级工程师。刘先生主持完成了 50 余项矿山科研、设计、咨询、国内外矿业权考察评估等项目，国内外公开发表论文十余篇，并获得 1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其主持完成的“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采矿系统灾后重建可行性研究”项目获甘肃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参与完成的“大范围隐患矿体环境下露天转地下安全开采综合技术研究”项目得到了甘肃省科技厅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的认可。

魏周荣，男，196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电工学院电气绝缘与电缆专业学士，曾担任电线电缆材料专家委员会委员，甘肃省工商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评标专家。现为长通电缆公司高级工程师。魏先生曾主持实施了国家“973”课题“热核聚变装置用超导电缆导体绞缆工艺性能工业化研究”、中国科学院“超导变电站系统集成技术研究开发”、“高温超导电缆动态特性及匹配运行的研究”、“超导变电站建设”等多项重点课题，其中“风力发电机专用电缆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和“铲运机电缆研发及产业化研究”项目获甘肃省冶金有色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参与完成了国家“863”计划重大项目“75m 高温超导电缆研制及并网技术”，以及“面向超导变电站 MW 级超

导变压器研制与应用”、“紫外光辐照交联电缆研发”、“甘肃省电缆工程技术中心”、“高电压等级矿用电缆研发及产业化生产”等甘肃省重点项目。此外，他还获得“核聚变装置用超导电缆导体绞缆外径控制装置及控制方法”1 项发明专利及 4 项实用新型专利，被甘肃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专家”称号。

孙运礼，男，197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昆明理工大学选矿工程专业毕业，现为本公司技术中心高级工程师。孙先生参与完成的“锡铁山铅锌矿浮选新工艺新药剂的研究”、“低品味复杂难选铜钼矿综合回收关键技术”、“复杂低品味混合铅锌矿选矿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难选低品味铜钼矿的柱机联合分选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三等奖；主持完成的“难选低品味次生蓝辉铜矿选矿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三等奖；参与完成的“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厂坝铅锌矿(150×104t/a)选矿系统灾后重建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获甘肃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参与的“采用液体二氧化硫进行铜与铅锌分离的选矿方法”获国家发明专利。

杨爱民，男，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大学选矿工程专业学士，现为新疆白银矿业高级工程师。杨先生参与完成的“改进和完善小铁山多金属矿选矿工艺流程，提高选矿工艺指标技术攻关”项目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复杂难选白银炉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和“复杂多金属尾矿坝资源回采利用产业化开发”项目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三等奖。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及近三年变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持有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及其他福利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2014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2014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元，含税）
1	廖　明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488,726.50
2	孙亚雷	副董事长	0.00
3	罗　宁	董事	0.00
4	夏桂兰	董事	0.00
5	严　宁	董事	0.00
6	吴万华	董事	0.00
7	刘　立	董事	0.00
8	陈　凡	董事	0.00
9	王玉梅	独立董事	0.00
10	郑小虎	独立董事	0.00
11	李宗义	独立董事	0.00
12	孙积禄	独立董事	0.00
13	谢天德	监事会主席	0.00
14	李建一	监事	0.00
15	秦永忠	监事	0.00
16	杨　景	监事	0.00
17	张晓群	监事	0.00
18	李忠科	职工监事	390,641.20
19	郑志旺	职工监事	390,641.20
20	王普公	职工监事	245,752.00
21	付庆义	职工监事	206,741.00
22	许多丰	副总经理	390,641.20
23	张锦林	副总经理	390,641.20
24	雷思维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90,641.20
25	刘燕明	副总经理	0.00
26	张家国	副总经理	390,641.20
27	杜　明	副总经理	390,641.20
28	席　斌	副总经理	390,641.20
29	马惠智	副总经理	390,641.20
30	吴贵毅	财务总监	321,895.63
31	孙　茏	董事会秘书	246,277.00

32	汪友元	核心技术人员	250,699.00
33	马　进	核心技术人员	206,913.00
34	张鸿烈	核心技术人员	204,730.80
35	杨成渊	核心技术人员	206,501.00
36	何国才	核心技术人员	246,221.00
37	胡保栓	核心技术人员	283,894.00
38	陈小平	核心技术人员	245,162.00
39	李宗白	核心技术人员	175,614.00
40	温　涛	核心技术人员	167,541.00
41	张金成	核心技术人员	129,322.00
42	余江鸿	核心技术人员	246,775.00
43	杨　斌	核心技术人员	123,389.66
44	项冰仑	核心技术人员	137,033.00
45	郭生茂	核心技术人员	244,709.00
46	刘武团	核心技术人员	215,055.00
47	魏周荣	核心技术人员	141,752.40
48	孙运礼	核心技术人员	286,180.00
49	杨爱民	核心技术人员	157,505.50

注：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收入为 2014 年基本薪酬和补发 2012 年绩效薪酬之和。

独立董事张连顺、张建军、翟熙贵、王玉梅、郑小虎、李宗义是于 2013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张建军、王玉梅、郑小虎、李宗义 4 位独立董事 2014 年在公司领取 12 个月的独立董事津贴（60,000 元/人），同时，李宗义、张建军分别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14 年每人领取 12 个月的主任委员津贴 5,000 元；2014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翟熙贵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且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翟熙贵 2014 年在公司领取 5 个月的独立董事津贴 25,000 元和 5 个月的主任委员津贴 2,085 元；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张连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且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张连顺 2014 年在公司领取 11 个月的独立董事津贴 55,000 元和 6－11 月共计 6 个月的主任委员津贴 2,502 元。201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孙积禄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孙积禄 2014 年在公司领取 1 个月的独立董事津贴 5,000 元和 1 个月的主任委员津贴 417 元。2015 年 5 月 6 日，张建军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申请。

公司原董事长李沛兴因工作调动，经 201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不再担任董事长职务，并经 201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李沛兴 2014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 488,726.50 元；副总经理刘燕明是由 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原副总经理张学仁因工作调动，经 2015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解聘，2014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 390,641.20 元。

公司董事孙亚雷、罗宁、夏桂兰、严宁、吴万华、刘立、陈凡，公司监事谢天德、李建一、秦永忠、姚卫星（2014 年 12 月 10 日离任）、杨景（2014 年 12 月 10 日任职）、张晓群均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依法为其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廖　明	董事长、总经理	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母公司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信矿业公司	副董事长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2	孙亚雷	副董事长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三级子公司
			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母公司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3	罗　宁	董事	中信股份	总经理助理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国安集团	副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
			中信网络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4	夏桂兰	董事	国安集团	董事	本公司股东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北京国安宾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三亚椰林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5	严　宁	董事	中信集团	战略与计划部主任	本公司股东
			中信股份	战略与计划部主任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乐益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现代农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6	吴万华	董事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无
7	刘　立	董事	新业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
			读者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8	陈　凡	董事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母公司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矿业总监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
9	王玉梅	独立董事	中国政法大学	教师	无
10	郑小虎	独立董事	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	无
11	李宗义	独立董事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无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12	孙积禄	独立董事	北京外交学院	国际法系教师	无
13	谢天德	监事会主席	甘肃省国资委	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	本公司股东
14	李建一	监事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15	秦永忠	监事	国安集团	监事会主席	本公司股东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信国安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中信国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16	杨　景	监事	信达资产	甘肃省分公司副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17	张晓群	监事	甘肃省国资委	国有企业第三监事会处长	本公司股东
18	李忠科	职工监事	产业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股东二级子公司
			华鹭铝业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19	郑志旺	职工监事	产业公司	监事	本公司股东子公司
20	付庆义	职工监事	锌铝型材公司	监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21	张锦林	副总经理	中信矿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22	刘燕明	副总经理	东方资产	南昌办事处助理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23	杜　明	副总经理	厂坝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24	马惠智	副总经理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董事长、经理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白银香港公司	董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5	孙　茏	董事会秘书	华鹭铝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西北铜加工公司	监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金属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BCX 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中信矿业公司	监事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红鹭矿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东方红鹭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董事	本公司三级子公司
26	汪友元	核心技术人员	厂坝公司	副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华鹭铝业公司	董事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27	张鸿烈	核心技术人员	厂坝公司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28	郭生茂	核心技术人员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本公司三级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总监吴贵毅曾在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兼职，但未在发行人

以外其他单位兼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吴贵毅不存在任何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承诺及与公司签署的协议

（一）重要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发行人、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二）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劳动合同书》，对其职责、权利与义务等做出了明确约定。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商务合同。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1、2012 年报告期初与 2012 年末，本公司的董事分别列表如下：

2012 年报告期初			2012 年末			与 2012 年报告期初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董事长	李沛兴	1	董事长	李沛兴	未变化
2	副董事长	孙亚雷	2	副董事长	孙亚雷	未变化

3	董事	李凡	3	董事	李凡	未变化
4	董事	李建一	4	董事	李建一	未变化
5	董事	廖明	5	董事	廖明	未变化
6	董事	罗宁	6	董事	罗宁	未变化
7	董事	齐成章	-			到龄退休
8	董事	秦永忠	7	董事	秦永忠	未变化
9	董事	吴万华	8	董事	吴万华	未变化
10	董事	夏桂兰	9	董事	夏桂兰	未变化
11	董事	许多丰	10	董事	许多丰	未变化
12	董事	张锦林	11	董事	张锦林	未变化

2012 年报告期初至 2012 年末，本公司的董事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齐成章不再担任董事。201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齐成章不再担任董事。

2、2012 年末与 2013 年末，本公司的董事分别列表如下：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与 2012 年末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董事长	李沛兴	1	董事长	李沛兴	未变化
2	副董事长	孙亚雷	2	副董事长	孙亚雷	未变化
3	董事	李凡	-			换届选举换下
4	董事	李建一	-			换届选举换下
-			3	董事	陈凡	换届选举换上
5	董事	廖明	4	董事	廖明	未变化
-			5	董事	刘立	换届选举换上
6	董事	罗宁	6	董事	罗宁	未变化
7	董事	秦永忠	-			换届选举换下
8	董事	吴万华	7	董事	吴万华	未变化
9	董事	夏桂兰	8	董事	夏桂兰	未变化
10	董事	许多丰	-			换届选举换下
11	董事	张锦林	-			换届选举换下
-			9	董事	严宁	换届选举换上
-			10	独立董事	李宗义	增选为独立董事
-			11	独立董事	王玉梅	增选为独立董事
-			12	独立董事	翟熙贵	增选为独立董事
-			13	独立董事	张建军	增选为独立董事
-			14	独立董事	张连顺	增选为独立董事
-			15	独立董事	郑小虎	增选为独立董事

2012 年末至 2013 年末，本公司的董事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而增选 6 名独立董事。

3、2013 年末与 2014 年末，本公司的董事分别列表如下：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与 2013 年末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董事长	李沛兴	-			工作调动
-			1	董事长	廖明	补选为董事长
2	副董事长	孙亚雷	2	副董事长	孙亚雷	未变化
3	董事	陈凡	3	董事	陈凡	未变化
4	董事	廖明	-			补选为董事长
5	董事	刘立	4	董事	刘立	未变化
6	董事	罗宁	5	董事	罗宁	未变化
7	董事	吴万华	6	董事	吴万华	未变化
8	董事	夏桂兰	7	董事	夏桂兰	未变化
9	董事	严宁	8	董事	严宁	未变化
10	独立董事	李宗义	9	独立董事	李宗义	未变化
-			10	独立董事	孙积禄	补选为独立董事
11	独立董事	王玉梅	11	独立董事	王玉梅	未变化
12	独立董事	翟熙贵	-			个人原因辞职
13	独立董事	张建军	12	独立董事	张建军	未变化
14	独立董事	张连顺	-			个人原因辞职
15	独立董事	郑小虎	13	独立董事	郑小虎	未变化

2013 年末至 2014 年末，本公司的董事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

因工作调动，李沛兴不再担任董事长。2014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选举廖明为董事长，李沛兴不再担任董事长。2014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李沛兴不再担任董事。

因个人原因辞职，翟熙贵不再担任独立董事。2014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翟熙贵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因个人原因辞职，张连顺不再担任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张连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2014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孙积禄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2014 年末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董事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2015 年 5 月 6 日，张建军因身体、年龄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一职。

齐成章之变动系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李沛兴之变动系因工作调动，张连顺、翟熙贵、张建军之变动系因个人原因。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新增选 6 名独立董事，系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董事制度。2013 年 6 月换届选举换上

的 3 名非独立董事，其中严宁系中信集团内部调整其所推荐董事，由其接替原派出董事李凡。陈凡、刘立分别由本公司股东瑞源基金、新业公司推荐，此种安排有利于保障其他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不构成重大变化。

（二）监事变动情况

1、2012 年报告期初与 2012 年末，本公司的监事分别列表如下：

2012 年报告期初			2012 年末			与 2012 年报告期初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监事会主席	雒力宏	-			甘肃省国资委对派出监事进行调整
-			1	监事会主席	谢天德	补选为监事会主席
2	监事	崔明宏	2	监事	崔明宏	未变化
3	监事	李向禹	3	监事	李向禹	未变化
4	监事	李忠科	4	监事	李忠科	未变化
5	监事	孙茏	5	监事	孙茏	未变化
6	监事	张晓煜	-			甘肃省国资委对派出监事进行调整
-			6	监事	张晓群	补选为监事
-			7	监事	郑志旺	补选为监事

2012 年报告期初至 2012 年末，本公司的监事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因甘肃省国资委对派出监事进行调整，雒力宏、张晓煜不再担任监事。谢天德、张晓群、郑志旺被补选为监事。

因甘肃省国资委对派出监事进行调整，雒力宏、张晓煜不再担任监事。201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选举谢天德、张晓群为监事，雒力宏、张晓煜不再担任监事。同日，本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选举谢天德为监事会主席，雒力宏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谢天德、张晓群、李向禹、崔明宏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李忠科、郑志旺、孙茏组成监事会。

2、2012 年末与 2013 年末，本公司的监事分别列表如下：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与 2012 年末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监事会主席	谢天德	1	监事会主席	谢天德	未变化
2	监事	崔明宏	-			换届选举换下
3	监事	李向禹	-			换届选举换下
4	监事	李忠科	-			换届选举换下
5	监事	孙茏	-			换届选举换下

-			2	监事	李建一	换届选举换上
-			3	监事	秦永忠	换届选举换上
-			4	监事	姚卫星	换届选举换上
6	监事	张晓群	5	监事	张晓群	未变化
7	监事	郑志旺	-			换届选举换下
-			6	职工监事	付庆义	换届选举换上
-			7	职工监事	李忠科	换届选举换上
-			8	职工监事	王普公	换届选举换上
-			9	职工监事	郑志旺	换届选举换上

2012 年末至 2013 年末，本公司的监事会到期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人数变更为 9 人。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无变化。

3、2013 年末与 2014 年末，本公司的监事分别列表如下：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与 2013 年末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监事会主席	谢天德	1	监事会主席	谢天德	未变化
2	监事	李建一	2	监事	李建一	未变化
3	监事	秦永忠	3	监事	秦永忠	未变化
-			4	监事	杨景	补选为监事
4	监事	姚卫星	-			在推荐单位工作变动
5	监事	张晓群	5	监事	张晓群	未变化
6	职工监事	付庆义	6	职工监事	付庆义	未变化
7	职工监事	李忠科	7	职工监事	李忠科	未变化
8	职工监事	王普公	8	职工监事	王普公	未变化
9	职工监事	郑志旺	9	职工监事	郑志旺	未变化

2013 年末至 2014 年末，本公司的监事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因信达资产推荐监事姚卫星本人在推荐单位工作变动，姚卫星不再担任监事；杨景被补选为监事。2014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景为监事，姚卫星不再担任监事。

4、2014 年末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监事无变化。

雒力宏、张晓煜之变动系甘肃省国资委对派出监事进行调整，姚卫星之变动系因其在推荐单位信达资产工作变动。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不构成重大变化。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2 年报告期初与 2012 年末，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列表如下：

2012 年报告期初			**2012 年末**			**与 2012 年报告期初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总经理	廖明	1	总经理	廖明	未变化
2	副总经理	杜明	2	副总经理	杜明	未变化
3	副总经理	雷思维	3	副总经理	雷思维	未变化
4	副总经理	齐成章	-			到龄退休
-			4	副总经理	马惠智	被聘为副总经理
5	副总经理	席斌	5	副总经理	席斌	未变化
6	副总经理	许多丰	6	副总经理	许多丰	未变化
7	副总经理	张家国	7	副总经理	张家国	未变化
8	副总经理	张锦林	8	副总经理	张锦林	未变化
9	副总经理	张学仁	9	副总经理	张学仁	未变化
10	副总经理	赵斌	-			工作调动
11	总会计师	陈胜利	10	总会计师	陈胜利	未变化

2012 年报告期初至 2012 年末，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因到龄退休，齐成章不再担任副总经理；因工作调动，赵斌不再担任副总经理；马惠智被聘为副总经理。201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齐成章、赵斌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聘任马惠智为副总经理。

2、2012 年末与 2013 年末，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列表如下：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与 2012 年末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总经理	廖明	1	总经理	廖明	未变化
2	副总经理	杜明	2	副总经理	杜明	未变化
3	副总经理	雷思维	3	副总经理	雷思维	未变化
4	副总经理	马惠智	4	副总经理	马惠智	未变化
5	副总经理	席斌	5	副总经理	席斌	未变化
6	副总经理	许多丰	6	副总经理	许多丰	未变化
7	副总经理	张家国	7	副总经理	张家国	未变化
8	副总经理	张锦林	8	副总经理	张锦林	未变化
9	副总经理	张学仁	9	副总经理	张学仁	未变化
10	总会计师	陈胜利	-			到龄退休
-			10	财务总监	吴贵毅	被聘为财务总监
-			11	董事会秘书	孙茏	被聘为董事会秘书

说明：李磊于 2013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时被聘任为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 18 日，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副总经理。

2012 年末至 2013 年末，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陈胜利因到龄退休不再担任总会计师，李磊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副总经理。

2013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孙茏为董事会秘书。

2013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陈胜利不再担任总会计师，同意李磊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聘任吴贵毅为财务总监。

3、2013 年末与 2014 年末，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列表如下：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与 2013 年末相比
序号	职务	姓名	序号	职务	姓名	
1	总经理	廖明	1	总经理	廖明	未变化
2	副总经理	杜明	2	副总经理	杜明	未变化
3	副总经理	雷思维	3	副总经理	雷思维	未变化
-			4	副总经理	刘燕明	被聘为副总经理
4	副总经理	马惠智	5	副总经理	马惠智	未变化
5	副总经理	席斌	6	副总经理	席斌	未变化
6	副总经理	许多丰	7	副总经理	许多丰	未变化
7	副总经理	张家国	8	副总经理	张家国	未变化
8	副总经理	张锦林	9	副总经理	张锦林	未变化
9	副总经理	张学仁	10	副总经理	张学仁	未变化
10	财务总监	吴贵毅	11	财务总监	吴贵毅	未变化
11	董事会秘书	孙茏	12	董事会秘书	孙茏	未变化

2013 年末至 2014 年末，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刘燕明被聘为副总经理。2014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刘燕明为副总经理。

4、2014 年末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除正常换届与增选外，变化情况为：因工作调动，张学仁不再担任副总经理。2015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张学仁不再担任副总经理。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均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该变动未对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层的稳定性及经营政策的延续性产生重大影响，不属于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构成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参照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逐步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相互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确保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有效地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2013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规范地运作。

1、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中期及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本公司净资产验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如下对外担保事项：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②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

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③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④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⑤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投资、资产抵押、委托理财、承包、租赁等资产处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召开程序

（1）股东大会的召集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说明理由。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

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不包括会议当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

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得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通知，并说明延期或取消的具体原因。

（3）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4）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3、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20 次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8.11.21
2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9.3.23
3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12.16
4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4.10
5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11.9
6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11.26
7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12.29
8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4.1
9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9.1
10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12.8
11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6.28
12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12.28
13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6.3
14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6.18
15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8.15
16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3.25
17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4.20
18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5.6
19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12.10

20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3.29

（二）董事会

2008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2013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规范地运作。

1、董事会的组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4 人。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董事会的职权为：（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总资产 30%以下的购买、出售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承包、租赁等资产处置事项;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总资产 30%的对外投资事项；（9）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事项；（10）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1）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2）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3）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4）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5）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6）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召开程序

（1）董事会的召集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 10 日内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①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②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③监事会提议时；④董事长认为必要时；⑤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⑥总经理提议时；⑦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⑧《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2）董事会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的决议

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

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除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同意。

不同决议在内容和含义上出现矛盾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决议为准。

与会董事应当代表其本人和委托其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会议记录和决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应包括一名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战略委员会成员为李沛兴、严宁、吴万华、张连顺、王玉梅，李沛兴为主任委员。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李沛兴不再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廖明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时张连顺不再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增补孙积禄为战略委员会委员。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①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②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③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④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⑤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评价；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会议由过半数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孙亚雷、陈凡、翟熙贵、张连顺、李宗义，翟熙贵为主任委员。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翟熙贵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张连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时增补公司独立董事张建军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张连顺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孙积禄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①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

方案。②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④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⑤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由过半数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3）提名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二分之一以上。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提名委员会成员为夏桂兰、刘立、张建军、郑小虎、李宗义，张建军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①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②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③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④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⑤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会议由过半数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4）审计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计委员会成员为罗宁、廖明、王玉梅、郑小虎、李宗义，李宗义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③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⑤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⑥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审计委员会会议由过半数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5、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55 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8.11.24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9.3.24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9.7.10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09.9.21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4.10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11.9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0.12.31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4.1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1.6.30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10.25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12.22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12.22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1.12.28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2.3.9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2.3.9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2.3.16
1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2.4.18
1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2.6.28
1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2.11.6
2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2.11.12
2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3.1.23
2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3.3.11
2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3.4.19
2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3.5.7
2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3.5.13
2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3.5.30
2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6.3
2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3.6.8
2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3.7.30
30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8.26
3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3.8.28
32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3.9.4
33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9.23
3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10.28
35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3.11.9
3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3.12.18
3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4.3.3
3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4.3.21
3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4.4.5
4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4.5.12
4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4.6.10
4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4.6.20
4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4.6.30

4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4.8.13
4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4.8.29
4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4.11.13
4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4.11.25
4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4.11.30
4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5.1.9
5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5.1.22
5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5.2.3
5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5.2.27
5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5.3.19
5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5.6.2
5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5.6.8

（三）监事会

2008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2013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规范地运作。

1、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4 人。监事会设主席 1 人。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的召开程序

（1）监事会的召集与召开

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①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⑥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⑦《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秘书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

（2）监事会的决议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对会议记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明。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3 次监事会，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8.11.24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9.3.23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4.10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12.10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4.1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1.12.10
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2.6.28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2.11.5
9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3.5.13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6.3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3.7.26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3.21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12.15

（四）独立董事

公司依据《证券法》、《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独立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出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时，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本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

公司依据《证券法》、《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1、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

董事会秘书行使下列职权：（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2）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3）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4）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5）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6）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7）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三、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一）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因此将严格执行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机制，内部控制缺陷一经识别，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控制度可行、可控并有效执行。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本次发行审计机构北京永拓出具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京永专字（2015）第 31050 号），认为白银股份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依据公司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审计意见和财务报表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公司已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出具审计意见。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白银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2,166,625.43	2,626,960,818.74	4,410,819,306.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959.50		
衍生金融资产	188,933,520.00	430,582,389.00	452,785,324.27

应收票据	127,542,253.83	131,531,712.45	265,811,812.36
应收账款	2,692,388,905.66	632,889,219.35	748,522,793.43
预付款项	770,615,032.32	751,142,044.14	499,903,585.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259,689.02
其他应收款	2,153,851,566.52	2,838,727,069.18	1,047,270,259.06
存货	8,426,366,465.00	10,587,351,517.06	10,862,535,39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2,948,490.47	444,099,921.70	985,626,562.93
流动资产合计	**17,405,613,818.73**	**18,443,284,691.62**	**19,295,534,725.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554,111.13	276,134,708.26	385,756,569.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903,543.54
长期应收款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476,453,908.86	500,240,619.73	546,869,102.97
投资性房地产	8,940,977.52	4,039,757.16	56,959,983.83
固定资产	6,041,306,769.49	7,367,086,016.76	7,971,955,106.63
在建工程	1,738,918,241.52	1,641,299,649.24	993,723,871.49
工程物资	207,676.01	595,983.70	207,676.01
固定资产清理	8,158.04	76,579.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47,356,201.55	6,094,479,028.55	6,637,137,578.18
开发支出			
商誉	503,041,119.35	470,994,024.63	531,044,248.54
长摊待摊费用	3,944,293.51	5,930,489.20	8,895,73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78,921.08	129,336,018.36	202,571,88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067,662.62	181,192,806.47	166,896,667.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26,178,040.68**	**16,671,405,681.77**	**17,515,921,965.17**
资产总计	**34,031,791,859.41**	**35,114,690,373.39**	**36,811,456,690.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21,036,179.75	9,598,562,825.89	10,778,429,987.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606,542.50	5,682,3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3,318,805.00		
应付票据	162,115,775.06		
应付账款	1,640,137,124.06	3,565,078,642.42	2,394,102,965.57
预收款项	337,456,768.69	413,512,416.98	440,724,055.66
应付职工薪酬	132,756,204.97	266,229,101.71	303,076,034.53
应交税费	235,331,545.22	98,763,371.18	97,243,545.66
应付利息	21,648,829.41	13,119,142.12	42,334,420.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49,798,183.73	3,055,414,956.07	2,953,817,201.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1,946,600.00	537,458,402.38	
其他流动负债		36,970,101.76	198,693,257.42
流动负债合计	**18,814,152,558.39**	**17,590,791,260.51**	**17,208,421,46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70,644,600.00	2,561,872,320.46	4,037,915,897.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297,596.51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24,508,007.17	231,432,062.48	245,865,553.20
递延收益	934,757,918.86	879,015,221.83	864,588,48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051,823.05	353,912,728.13	527,089,399.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133,433.68	303,505,628.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1,962,349.08**	**4,066,663,363.09**	**5,998,964,963.32**
负债合计	**21,266,114,907.47**	**21,657,454,623.60**	**23,207,386,431.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49,909,363.60	3,282,222,568.63	3,333,996,228.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5,927,535.58	-218,035,391.14	-62,473,285.06
专项储备	64,012,564.46	65,248,244.84	182,887,123.88
盈余公积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93,804,253.35	2,328,798,586.05	2,005,297,79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73,003,331.80**	**11,919,438,694.35**	**11,920,912,548.46**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1,192,673,620.14	1,537,797,055.44	1,683,157,710.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65,676,951.94**	**13,457,235,749.79**	**13,604,070,259.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031,791,859.41**	**35,114,690,373.39**	**36,811,456,690.7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268,981,268.20	34,167,326,152.99	36,934,430,356.5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5,829,373,406.53	33,904,738,561.70	36,713,851,689.20
其他业务收入	439,607,861.67	262,587,591.29	220,578,667.32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44,916,700,096.05	32,750,698,011.25	35,003,309,840.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4,826,428,092.00	32,591,117,985.28	34,937,299,032.17
其他业务成本	90,272,004.05	159,580,025.97	66,010,808.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623,841.28	31,076,495.30	62,592,369.16
销售费用	137,417,535.58	164,666,677.03	223,834,416.55
管理费用	579,364,561.55	716,515,388.12	686,976,317.56
财务费用	582,526,635.64	436,430,944.30	599,057,988.01
资产减值损失	125,458,365.37	126,780,622.02	-770,416.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85,066.59	268,699,991.76	-142,180,749.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3,217,073.05	-17,764,067.52	-5,299,432.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078,488.43	-46,628,483.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592,372.37**	**192,093,939.21**	**211,949,658.78**

加：营业外收入	101,726,246.72	212,832,521.44	850,381,642.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727,622.00	2,470,774.36	1,011,941.85
减：营业外支出	11,733,796.50	8,008,568.95	198,407,396.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135.41	1,108,696.99	2,316,975.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2,584,822.59**	**396,917,891.70**	**863,923,904.53**
减：所得税费用	138,359,393.09	84,449,774.20	195,447,66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225,429.50**	**312,468,117.50**	**668,476,242.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29,357.95	323,500,790.50	540,452,418.75
少数股东损益	223,296,071.55	-11,032,673.00	128,023,82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5,045,615.02	-299,045,539.94	-48,660,792.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892,144.44	-155,562,106.08	-49,146,361.5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60,406.87	68,066,221.82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5,660,406.87	68,066,221.82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892,144.44	-201,222,512.95	-117,212,583.34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10,087.76	-2,134,988.05	12,645,075.8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64,233,498.49	36,421,128.55	-30,015,45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3,148,558.19	-235,508,653.45	-99,842,209.14
6、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7、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8、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153,470.58	-143,483,433.86	485,568.64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0,820,185.52	13,422,577.56	619,815,449.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962,786.49	167,938,684.42	491,306,057.23
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857,399.03	-154,516,106.86	128,509,392.1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81,219,470.13	39,756,295,397.84	42,033,440,847.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9,102.13		746,710.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902,663.11	3,061,992,047.16	4,817,689,25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19,221,235.37	42,818,287,445.00	46,851,876,81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43,803,776.57	33,978,795,848.16	39,945,524,490.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2,670,884.07	1,769,725,270.95	1,567,207,590.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4,856,902.79	491,659,983.69	826,948,45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065,772.96	3,082,928,065.94	4,162,217,08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0,397,336.39	39,323,109,168.74	46,501,897,62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823,898.98**	**3,495,178,276.26**	**349,979,18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79,613.00	22,259,689.02	80,220.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3,943,546.76	4,366,328.57	1,551,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3,730,592.95		30,297,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16,489.87	58,809,887.40	308,949,6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2,270,242.58	85,435,904.99	340,879,20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45,108,002.53	629,418,295.72	2,115,678,64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671,890.83	71,361,111.11	182,676,030.7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92,521,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2,963,045.87	2,001,910,000.00	59,031,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4,742,939.23	2,702,689,406.83	4,249,908,17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2,696.65**	**-2,617,253,501.84**	**-3,909,028,97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12,209,635.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4,209,635.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5,907,987.30	11,199,716,498.53	14,876,392,635.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555,589.18	478,470,7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6,463,576.48	11,688,187,220.53	15,888,602,271.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49,739,037.57	13,628,005,777.16	11,665,620,233.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112,575.20	592,429,302.90	567,577,937.6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433,570.90	20,708,803.80	15,618,56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0,285,183.67	14,241,143,883.86	12,248,816,73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21,607.19**	**-2,552,956,663.33**	**3,639,785,53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722,997.22**	**-124,016,913.88**	**82,293,983.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06,597.92**	**-1,799,048,802.79**	**163,029,742.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1,743,943.48	4,270,792,746.28	4,107,763,003.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1,550,541.40**	**2,471,743,943.49**	**4,270,792,746.28**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6,796,726.49	1,232,448,524.68	2,976,855,206.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961,311.12	50,216,389.58	10,510,000.00
应收账款	1,384,696,527.29	90,645,165.35	564,299,466.04
预付款项	334,383,715.18	597,836,799.13	526,828,122.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259,689.02
其他应收款	7,820,471,414.69	8,905,798,793.20	5,429,379,482.10
存货	7,529,779,931.58	8,625,356,832.84	9,689,148,500.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603,995.96	265,343,363.02	303,144,926.86
流动资产合计	**18,770,693,622.31**	**19,767,645,867.80**	**19,522,425,393.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529,990.20	187,529,990.20	187,529,990.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745,322,226.18	2,887,788,343.00	2,872,226,709.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1,837,290.67	2,484,908,304.07	2,678,221,687.60
在建工程	1,256,304,063.14	1,130,464,953.46	692,424,322.16
工程物资		388,307.69	
固定资产清理	8,158.04	8,158.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40,191,529.88	856,990,084.72	601,787,651.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摊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239,706.81	52,591,250.94	34,012,876.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638,774.65	163,337,032.51	141,329,327.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51,071,739.57**	**7,764,006,424.63**	**7,207,532,564.91**
资产总计	**26,721,765,361.88**	**27,531,652,292.43**	**26,729,957,958.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25,008,558.04	8,471,286,206.42	9,597,956,289.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606,542.50	5,682,3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000,000.00		
应付账款	1,423,457,460.17	3,370,807,039.44	1,651,646,769.38
预收款项	83,346,929.40	246,687,802.87	23,618,308.10
应付职工薪酬	68,292,463.28	158,511,613.70	182,894,522.49
应交税费	4,506,391.95	2,652,543.71	32,551,998.66
应付利息	20,668,837.06	1,813,860.33	2,584,230.2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1,109,612.25	954,961,430.74	652,920,603.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1,689,000.00	182,907,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47,291,997.25
流动负债合计	**13,889,685,794.65**	**13,395,309,797.21**	**12,991,464,719.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7,981,000.00	2,247,358,650.00	2,681,950,500.00
应付债券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8,617,614.56	838,050,75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6,598,614.56**	**3,085,409,401.46**	**2,681,950,500.00**
负债合计	**16,036,284,409.21**	**16,480,719,198.67**	**15,673,415,21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2,394,737.44	3,152,394,737.44	2,976,158,73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006,436.18	7,836,977.66	127,858,048.43
盈余公积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5,875,093.08	1,429,496,692.69	1,491,321,26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85,480,952.67**	**11,050,933,093.76**	**11,056,542,73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721,765,361.88**	**27,531,652,292.43**	**26,729,957,958.51**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429,986,352.32**	**11,098,224,495.32**	**11,684,677,598.0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001,579,674.33	10,817,186,422.64	11,549,761,618.99
其他业务收入	428,406,677.99	281,038,072.68	134,915,979.02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11,817,373,755.00	10,356,073,556.76	10,674,543,164.65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785,714,464.28	10,256,873,264.30	10,636,977,734.50
其他业务成本	31,659,290.72	99,200,292.46	37,565,430.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015,770.34	10,239,989.09	42,071,169.29
销售费用	92,903,470.47	122,132,652.80	166,764,141.84
管理费用	145,256,579.20	228,654,389.98	183,441,809.53
财务费用	541,713,556.80	431,961,208.67	453,429,408.20
资产减值损失	110,989,705.62	183,854,532.90	-6,031,85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245,435.62	-45,859,270.78	-6,938,50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078,488.43	-46,628,483.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2,511,920.73**	**-280,551,105.66**	**163,521,253.75**
加：营业外收入	88,030,118.93	205,359,883.28	137,719,069.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10,172.82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955,245.86	6,560,071.95	8,320,057.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6,891.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5,437,047.66**	**-81,751,294.33**	**292,920,264.95**
减：所得税费用	-1,815,448.05	-19,926,720.73	15,996,680.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621,599.61**	**-61,824,573.60**	**276,923,58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3,621,599.61**	**-61,824,573.60**	**276,923,584.2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7、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8、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3,621,599.61	-61,824,573.60	276,923,584.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621,599.61	-61,824,573.60	276,923,584.25
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81,261,942.65	12,166,039,575.98	10,788,105,648.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090,669.35	3,657,424,018.37	4,647,023,26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38,352,612.00	15,823,463,594.35	15,435,128,916.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90,487,469.28	7,689,042,840.85	9,756,724,960.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2,903,709.94	553,452,180.32	528,733,26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888,554.54	174,698,570.03	515,550,04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703,047.15	3,357,198,696.34	4,296,393,68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76,982,780.91	11,774,392,287.54	15,097,401,95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369,831.09**	**4,049,071,306.81**	**337,726,95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850.00	22,259,68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800,000.00	2,005,400.00	1,273,1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076,410.81	284,874,887.40	277,3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5,378,260.81	309,139,976.42	278,613,1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74,121,777.53	559,198,557.06	1,137,976,525.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994,444.44	181,361,111.11	857,708,804.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1,421,544.91	3,473,290,714.52	799,584,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0,537,766.88	4,213,850,382.69	2,795,269,53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40,493.93**	**-3,904,710,406.27**	**-2,516,656,405.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51,589,235.60	10,021,998,089.96	13,498,058,879.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555,589.18	478,470,7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2,144,824.78	10,500,468,811.96	14,506,058,879.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94,802,674.51	11,931,131,379.16	11,058,239,910.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6,509,241.36	429,105,102.16	515,044,489.0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461,781.93	20,708,803.80	14,429,1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97,773,697.80	12,380,945,285.12	11,587,713,50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628,873.02**	**-1,880,476,473.16**	**2,918,345,37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66,749.81**	**-8,291,109.49**	**-7,048,795.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348,201.81**	**-1,744,406,682.11**	**732,367,12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448,524.68	2,976,855,206.79	2,244,488,07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796,726.49**	**1,232,448,524.68**	**2,976,855,206.7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母公司

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2）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该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1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铁路专用线范围内铁路运输等	100,000,000.00	铁路专用线范围内铁路运输等	265,049,871.02		100.00	100.00	是	
2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金属材料矿产品销售及进出口等	3,000,000.00	金属材料、矿产品及制品、化工产品的经销等	21,368,939.76		100.00	100.00	是	
3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北京市房山区	销售矿产品及投资管理	100,000,000.00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销售矿产品等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4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机械设备制造等	6,000,000.00	机械设备和备件制造、安装、维修等	18,559,310.53		100.00	100.00	是	
5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建筑安装工程等	60,000,000.00	建筑安装工程等	36,711,475.71		100.00	100.00	是	
6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新疆富蕴县	铜井下开采等	10,000,000.00	铜矿井下开采、选矿销售等	96,628,295.62		100.00	100.00	是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7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萤石采选、销售及技术咨询	154,300,000.00	萤石开采，选矿矿石加工，矿产品销售等	92,580,000.00		60.00	60.00	是	50,557,083.92
8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上海市	贸易	50,000,000.00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等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9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有色金属加工	80,000,000.00	有色金属加工	102,994,405.67		100.00	100.00	是	
10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专业处理工业废渣	20,000,000.00	硫精砂筛选、销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11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锌铝型材的加工	15,000,000.00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铝锭、铝母线、铝导杆、铝合金锭及铝合金杆的加工及销售	1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12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非金属材料的生产	10,000,000.00	水泥、耐火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13	白银铜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工程监理	3,000,000.00	房屋建筑工程等工程监理	3,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14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电线电缆的生产	100,000,000.00	电线电缆的批发零售	66,625,882.45		100.00	100.00	是	
15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陇南市成县	铅锌矿开采加工	25 亿元	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进出口	1,475,638,913.39		70.00	70.00	是	950,897,861.58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16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离岸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世界各地开展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合作与贸易	1 美元	投资控股	6.47	2,894,335,500.38	100.00	100.00	是	192,764,283.09
17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利马市耶稣玛利亚区	尾矿开发利用	100 万美元	尾矿开发利用	3,390,622.65		51.00	51.00	是	-11,027,493.23
18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云南省红河州	矿产资源投资、管理	20,000,000.00	矿产资源投资、管理、技术服务	10,000,000.00		50.00	50.00	是	9,174,833.33
19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子公司	香港	国际贸易、境内外投融资业务	5,000 万港币	国际贸易、商务咨询服务及境内外投融资业务、进出口业务			100.00	100.00	是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报告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1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子企业	白银市白银区	氟系列产品销售	84,436,667.00	氟系列产品的批发零售、代销代购			100.00	100.00	是	

注：以上均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

4、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2014年度

公司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20家，其中，全资子公司16家，控股子公司4家。与2013年度相比，新增一家全资子公司，为新设立的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013年度

公司2013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19家，其中，全资子公司15家，控股子公司4家。与2012年度相比，增加2家子公司，为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减少了1家，为注销的全资子公司甘肃科银矿业有限公司。

①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0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

②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经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公司持股50%，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0%，根据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章程规定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③甘肃科银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50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于2013年11月29日经白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销，本报告期将该公司注销日之前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了合并范围。

（3）2012年度

公司2012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18家，其中，全资子公司15家，控股子公司3家。与2011年度相比，减少了1家，为子公司成县李家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该子公司于2012年6月13日经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销。本公司将该公司注销日之前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了2012年度合并范围。

5、报告期新纳入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1）2014 年度

①2014 年 12 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0	0.00

注：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取得了香港注册处注册证明书，新设立的公司名称为“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登记号为 2087608，注册地址为 RM 20A KIU FU COMM BUILDING，300 LOCKHART RD WAN CHAI，HONG KONG，公司股本 5000 万港币，由本公司全额认缴。按照《香港公司条例》，注册股本无需验资也不需要缴付到位，截至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尚未缴付出资款，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也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业务。

②2014 年 12 月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2013 年度

①2013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13 年净利润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99,341,110.31	658,889.69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9,262,800.41	737,199.59

②2013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清算日净资产	年初至清算日净利润
甘肃科银矿业有限公司	341,717,624.09	175,095.23

（3）2012 年度

①2012 年度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②2012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清算日净资产	年初至清算日净利润
成县李家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9,889.01	131,679.52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采用财政部于 2014 年 1 月至 3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1.《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规范的长期股权投资不再包括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同时修订后的准则明确了成本法和权益法的核算，以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控制、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等特殊事项的会计处理。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 187,929,990.20 元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了追溯调整外，该准则的采用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明确了短期薪酬、带薪缺勤、累计带薪缺勤、利润分享计划、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相关定义，新增了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修改了辞退福利的会计确认时点。此外，准则还规范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短期薪酬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该准则的采用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包含了持有待售、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等与财务报表列报相关的内容。公司已在公司及合并利润表中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1)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4.《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的定义，由“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修改为“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提供了确定公允价值的指引，并引入了有关公允价值计量的披露要求。采用本准则导致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对公允价值信息进行更广泛的披露。除此以外，采用该准则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

5.《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合营安排的认定、分类以及各参与方在合营安排中权益等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投资》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控制经营、共同控制资产和合营企业。共同控制经营是指公司使用其资产或其他经济资源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进行某项经济活动(该经济活动不构成独立的会计主体)，并且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该经济活动实施共同控制；共同控制资产是指公司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投入或出资购买一项或多项资产，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对有关的资产实施共同控制的情况；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修订后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准则的采用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修订了“控制”的定义，由“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修订为“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并包括了针对复杂情况的广泛指引。

上述准则的采用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和披露。

2014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6 号》，该解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该解释的生效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子公司境外三级子公司 Gold One 集团主要为融资业务，融资活动获得的资金主要以美元结算，故 Gold One 集团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将记账本位币由澳元变更为美元，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适用会计估计变更，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三）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南非第一黄金

因报表截止期影响，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对 2013 年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对其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了 2014 年期初所有者权益 13,072,771.78 元，其中：调减 2014 年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5,377,745.76 元，调减 2014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695,026.02 元。调减 2014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项目为：调减 2014 年期初资本公积 962,724.85 元，调减 2014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6,128,407.28 元，调减 2014 年期初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3,893.89 元。

2.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前期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财建[2002]394 号）和财政部关于解释《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执行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建[2003]724 号）的相关规定，将费用支出在在建工程中归集和核算。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不再执行《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并对前期业务进行追溯调整，主要更正事项如下：

（1）将在建工程待摊投资中核算的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管理人员工资及社保等费用按费用化原则处理，发生当期计入损益并追溯调整；

（2）将在建工程设备中核算的办公、电子设备及车辆自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并追溯调整累计折旧；

（3）在建工程建筑安装工程中核算的选矿生产及办公生活建筑工程已于 2012 年 12 月投入使用，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并追溯调整累计折旧；

（4）资本公积中确认 2010 及 2011 年收到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本公司在阿旗境内小露天边坡安全隐患治理及选矿厂尾矿污水处理环保项目），本公司对该资金以及以该资金发生的支出未单独进行核算，按照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并追溯调整；

（5）将在建工程土地核算的耕地占用税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并追溯调整累计摊销；

（6）对在建工程待摊投资中归集的资本化利息部分予以费用化，2012 年 6 月选矿系统建成后进行了初步试车，产出品位 94.86%精矿 835 吨，以选矿系统资产 6200 万元为其占用专项借款金额，所占借款金额对应借款利息自 2012 年 7 月予以费用化，并追溯调整；

上述事项对比较报表项目差错更正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年初余额	追溯调整金额	更正后年初余额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7,660,729.28	7,660,729.28
在建工程	148,249,528.99	35,384,771.84	112,864,757.15
无形资产	115,005,970.81	1,956,967.08	116,962,937.89
资本公积	11,917,600.00	-3,800,000.00	8,117,600.00
未分配利润		-21,967,075.48	-21,967,075.48
二、利润表项目			
管理费用		6,416,004.39	6,416,004.39
财务费用		3,614,450.63	3,614,450.63

（3）除上述调整事项外，2014 年期初财务报表在 2013 年期末财务报表的基础上调整了公司等待退回或抵减以后期间应纳税款的多缴税款，将应交税费中多缴企业所得税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资产 32,654,408.85 元，将递延所得税资产中多缴企业所得税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 81,553,687.61 元。

总体调整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期初合并财务报表金额	2013 年期末合并财务报表金额	差异金额
资产总额	35,114,690,373.39	35,140,457,448.87	-25,767,075.48
负债总额	21,657,454,623.60	21,657,454,623.6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3,457,235,749.79	13,483,002,825.27	-25,767,075.48
利润总额	396,917,891.70	406,948,346.72	-10,030,455.02
净利润	312,468,117.50	322,498,572.52	-10,030,455.02

（四）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五）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六）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澳元、美元、

兰特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索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

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但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

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铜、锌期权业务。

计量方法：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

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2）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①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②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7．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商品期货合约、黄金远期合约、期权。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

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发行人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债务单位逐个分析其偿债能力，有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过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以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基础，结合当前实际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结合现实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的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依据	账龄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下（含 1 年）	0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注：境外三级子公司 Gold One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简称 Gold One 集团）及其所属的子公司账龄分析法按照其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Gold One 集团将应收租金款项账龄在 60 天以上的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发生减值迹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公司对关联方之间产生的未发生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原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材料、

备品备件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和实地盘存制相结合的盘存制度。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③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

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

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范围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4%	2.74%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五）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产量法提取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

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1）本公司及境内子、孙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0	10-2.86
机器设备	5-30	3	19.40-3.23
运输工具	4-16	3	24.25-6.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	3	24.25

注：机器设备包括与大型机器设备相配套的小型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中受强腐蚀生产用房折旧年限为 10 年，运输设备中的火车折旧年限为 16 年。

（2）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按产量法或年限平均法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矿山开采勘探类固定资产	产量法		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 或 25

（3）本公司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
机器设备	5	0	20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0	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3. 后续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

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确定；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辩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采矿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

外部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研究阶段的支出与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作为入账价值。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分别采用直线法和产量法进行摊销。其中，对采矿权按照产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公司拥有的探矿权，已经探明经济储量的，在取得采矿权证后，将其转入采矿权，并按前述的采矿权会计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的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铜矿采矿权	6 或 25
石英石、石灰石采矿权	10
铅锌矿采矿权	7 或 22
黄金矿采矿权	17 或 26
软件	5 或 10

注：

公司母公司深部矿业铜矿采矿权按 6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铜矿采矿权按 25 年摊销；公司母公司小铁山铅锌矿采矿权按 7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铅锌矿采矿权按 22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所拥有的南非采矿权分别按 26 年和 17 年进行摊销，对矿产储量不确定的探矿权因年限不确定，不进行摊销；公司母公司软件按 5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软件按 10 年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予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

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

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二十四）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1）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六）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以原减记的金额为限，予以转回。

（二十七）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财企〔2012〕16 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根据财政部 2009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财会〔2009〕8 号文《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在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下单独反映。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套期会计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公司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有效性。本公司预期该等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变动方面高度有效，同时本公司会持续地对该等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以确定在其被指定为套期关系的会计报告期间内确实高度有效。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上述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公司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及负债、未确认的承诺，或这些项目中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归属于某一特定风险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

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产生的调整金额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任何对被套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进行的调整，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可以在调整起开始进行，但不应迟于被套期项目停止就所规避的风险调整其公允价值的时间。

当未确认的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归属于该承诺所规避的风险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公司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公司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的损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股东权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被套期现金流量影响当期损益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被行使，或者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或损失暂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则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测试：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长期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税项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1.流转税及附加税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收入	3%或 5%	
增值税	境内外销售及应税劳务	17%、14%、13%、11%、6%或 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或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价格调节基金	应缴流转税额	1%	

2.企业所得税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30%、28%、28.99%	注

注：（1）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其注册地国家的政策规定，按 30%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孙公司，按其注册地国家的政策规定，矿业经营所得税率为 28.99%，非矿业类业务所得税率为 28%。

3.房产税

除子公司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90%为纳税基础之外，其他境内子公司自用房产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础，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础，税率为 12%。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 号），母公司 2012-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备案类减免税登记通知书（A）》（沪地税闸八【2014】000003 号）、《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伴生金销售免征增值税。

3、根据 2013 年 5 月 21 日甘肃省地方税务局甘地税技术项目备案字（2013）8 号《甘肃省地方税务局技术开发项目备案确认书》，母公司“铅银渣选矿药剂工艺”等 5 个项目设计与生产技术开发项目，2012 年度所发生的技术开发费按实际发生额加计 50%抵扣 2012 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4、根据《甘肃省地方税务局技术开发项目备案确认书》（甘地税技术项目备案字【2014】10 号），母公司“小铁山矿高性能泡沫砂浆充填工艺技术研究”等 4 个研究开发技术项目，2013 年度所发生的技术开发费按实际发生额加计 50%抵扣 2013 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5、根据国家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以及 2008 年 9 月 27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48 号《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第一条规定，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母公司 2012、2013、2014 年度按节能设备投资总额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6、根据《关于确认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鼓励类目录的函》（新经信产业函【2012】76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第 12 号），公司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通知》（财税【2008】117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85 号），企业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铜精矿粉、铁精矿粉、硫精矿粉、二氧化硅精矿粉、碳酸锌精矿粉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3 年 1 月 21 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8、《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第 12 号)、《甘肃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国税函【2012】92 号），子公司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12 年

取得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甘综证书 2012 第 064 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审核备案，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12-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9、根据国家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的有关规定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符合月平均实际安置残疾人占单位在职职工总人数的比例低于 25%（不含 25%）但高于 1.5%，并且实际安置的残疾人数多于 5 人（含 5 人）的单位，享受年度残疾职工工资 100%加计扣除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符合残疾职工工资税前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10、根据国家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科发火[2008]172、362 号文件相关规定，国税函（2008）985 号，国税函（2009）203 号文件相关规定：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注册一年以上的居民企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征收。2014 年 1 月 7 日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科学技术厅、财政厅通过《关于发布甘肃省 2013 年通过认定（复审）及更名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甘科高[2014]1 号）文件，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审核备案，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及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国税发（2008）116 号文件相关规定，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

司开发 CICC 导体项目、超导电磁线和微细电磁线项目、变频电缆项目已经向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申请备案，2013 年度所发生的研究开发费按实际发生额加计 50%抵扣 2013 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1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铁路系统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3】1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 号）的规定，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地方税务局批准备案，子公司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13、根据《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4]286 号）的相关规定，免征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根据《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等 6 户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甘地税函【2014】132 号），免征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等 2014 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1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第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七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放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审批权限有关事项的公告》（2014 年第 1 号）、《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下放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审批权限的通知》（甘地税发[2014]61 号），免征子公司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1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第一条，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和黄金伴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经主管国税机关审核备案，同意本公司生产黄金业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五、非经常性损益表

以下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并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45,486.59	1,362,077.37	-1,305,033.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1,62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6,193.97	81,258,576.96	128,645,176.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02,732,665.5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517,642,379.4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60,416.6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64,415.72	-68,438.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067,813.88	8,084,375.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16,616.56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65,492.64	118,700,968.16	-193,006,561.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5,381,306.69		
小计	209,796,702.60	241,147,446.44	636,997,808.11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627,279.43	7,393,066.55	19,168,249.94
少数股东损益	126,405,891.57	404,293.48	235,999,142.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018,090.46	233,350,086.41	381,830,415.58

六、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折旧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4,141,855,632.16	3,154,690,839.17	10-35 年
机器设备	4,371,832,968.86	2,576,487,094.69	5-30 年
运输工具	312,717,407.70	157,890,879.91	4-16 年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34,654,000.58	152,237,955.72	4 年
合计	9,061,060,009.30	6,041,306,769.49	—

（二）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500,240,619.73	2,976,213,289.13	3,476,453,908.86
其他股权投资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00,240,619.73**	**2,976,213,289.13**	**3,476,453,908.86**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	685.42			15.13					700.54	49.20%

限公司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49,338.65			-14,261.74					35,076.91	49.00%
Sibanye		304,203.66		11,416.98			5,052.71		310,567.94	19.90%
兰州新区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							1,300.00	22.40%
小计	**50,024.06**	**305,503.66**		**-2,829.63**			**5,052.71**		**347,645.39**	
合计	**50,024.06**	**305,503.66**		**-2,829.63**			**5,052.71**		**347,645.39**	

2014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比 2013 年末增长 594.96%，主要为新增的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权。

（1）依据 2013 年 8 月 16 日 Sibanye Gold Limited（以下简称 Sibanye）、第一黄金和 Newshelf 1114 共同签署的协议及期后的修改协议，由第一黄金将控股 74%的 Newshelf 及 Newshelf100%控股的 Rand Uranium Proprietary Limited（RUPL）和 Ezulwini Mining Company Proprietary Limited（EMC）（以下简称库克资产）出售给 Sibanye 换取 Sibanye 的部分股权。在收购日前第一黄金在证券交易市场累计购 Sibanye 股份 21,110,003 股，支付对价 513,217,509 兰特，折合人民币 271,579,620.09。收购日前第一黄金持有股份按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对持有的股票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86,672,975.28 兰特，折合 45,864,850.74 人民币。2014 年 5 月 15 日 Sibanye 增发 156,894,754 股普通股（股票增发价每股 28.42 兰特置换第一黄金控股 74%的 Newshelf 1114 的权益，完成交易后持有 Sibanye 总股数 178,004,757 股，占 Sibanye 发行在外股数比例 19.82%。按协议第一黄金有权利提名 3 个独立董事，目前 Sibanye 公司 11 独立董事中有第一黄金提名的 2 名独立董事，长期投资收购日后依权益法核算。2014 年按权益法确认对 Sibany 投资收益为 215,501,914 兰特，折合人民币 114,037,278.39 元确认长期投资权益调整。2014 年度第一黄金收到 95,483,539 兰特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 5,052.71 万元，收到时冲减长期投资成本。第一黄金对库克资产的公允价值价值为 50.83 亿兰特，第一黄金调增长投账面值调增约 6.25 亿兰特，折合人民币约 3.3 亿元。

（2）自 2014 年 10 月起，白银贵金属有限公司下属子 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陆续购入 Sibanye 的 269,538 股普通股，BCX 与 XGR 黄金投资公司签订协议，由 XGR 黄金投资公司提供无息 2990 万美元做为 BCX 增持第一黄金股票投资

的资金，当 BCX 公司收到全款时开具对 XGR 黄金投资公司 10 张无息应付票据，XGR 黄金投资公司可选择在将来将该票据转换为第一黄金首发上市后的股份，如第一黄金未首发上市成功，BCX 公司需将该票据按票面价值与 BCX 购 Sibanye 股票平均成本比例转为 Sibanye 股票，并转让其股息及其他分配收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BCX 收到 XGR500 万美元，但未签发相应票据。BCX 对该 Sibanye 股票投资未按权益法核算计算应分享 Sibanye2014 年利润。白银贵金属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0 月起，陆续购入 Sibanye 的 491,571 股普通股，按权益法核算。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白银贵金属合并层面持有 Sibanye 发行在外总股数比例 19.90%。

（3）2014 年公司对联营企业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142,617,368.73 元，系对其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142,617,368.73 元。

（4）2014 年公司对联营企业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151,251.91 元，系对其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151,251.91 元。

（三）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末原值	摊销年限	年限确定依据	剩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1,128,075,257.65	50 年	使用期限	1,022,000,652.96	526-568 个月
软件	1,480,049.10	5-10 年	使用期限	491,738.31	84 个月
采矿权	3,565,319,233.00	见注①	使用期限	3,224,863,810.28	11-286 个月
合计	**4,694,874,539.75**			**4,247,356,201.55**	

注①：具体摊销年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七、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合计 21,266,114,907.47 元，公司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1,421,036,179.75 元，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0,441,420.04	6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696,027,621.71	1,177,276,619.47
信用借款	9,644,567,138.00	7,821,286,206.42
合计	**11,421,036,179.75**	**9,598,562,825.89**

注：

（1） 抵押借款

公司 2014 年 10 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合同号为“信银兰押字 2014 第 015 号”的进口押汇合同，信用证项下进口押汇金额 13,146,170.95 美元，自 201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5 年 4 月 10 日，押汇期限 178 天，按照 2014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80,441,420.04 元，以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签订的最高额十亿元抵押合同【（2013）信银兰最浮抵字第 40 号】项下的 4 万吨铜精矿和 1 万吨锌精矿作为抵押物。

（2）保证借款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编号为 62100520140008522 号的保证合同；

2)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4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白银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年白中银借字 003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0,000.00 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编号 2014 年白中银保字 003 号保证合同；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1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白银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年白中银借字 014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00.00 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编号 2014 年白中银保字 006 号保证合同；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保证借款 181,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66,027,621.71 元，由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陕贸字 3002 号的保证合同：

A.2014 年 10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中国银行约翰内斯堡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CRCCA14120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60,0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至 2015 年 10 月，由中国银行甘肃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368,760,000.00 元；

B.2014 年 12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中国银行约翰内斯堡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CRCCA14152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5,0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至 2015

年 1 月，由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215,154,629.30 元；

C.2014 年 10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南非 ABSABankLimited 签订了授信合同，借授信金额为 67,000,000.00 美元，由中国工商银行甘肃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借款 57,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350,232,000.00 元，借款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D.2014 年 10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南非 ABSABankLimited 签订了授信合同，借授信金额为 29,000,000.00 美元，由中国银行白银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借款 29,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178,234,000.00 元，借款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E.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14,7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90,346,200.00 元：2014 年 9 月，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14 离字第 091802 号的授信合同，授信金额 15,0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至 2015 年 3 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提取美元 14,700,000.00 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90,346,200.00 元；

F.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透支南非 ABSABankLimited 银行账户 118,996,625.90 兰特，约人民币 63,300,792.41 元。

（二）应付账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640,137,124.06 元，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1、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65,674,434.91	3,274,837,433.31
1-2 年	68,036,261.20	70,694,786.66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3 年	50,033,572.77	203,696,691.68
3 年以上	56,392,855.18	15,849,730.77
合计	1,640,137,124.06	3,565,078,642.42

（三）预收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337,456,768.69 元，无预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工资、奖金、社会保险及职工福利费等，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70,510,823.69	1,387,392,348.06	1,441,334,422.4	116,568,749.29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110,627,642.24	1,230,645,633.27	1,291,089,653.0	50,183,622.45
（二）职工福利费	-	10,906,013.17	10,906,013.17	-
（三）社会保险费	7,045,056.77	74,450,403.74	78,542,995.54	2,952,464.9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575,863.09	56,327,901.71	59,653,689.08	2,250,075.72
2．工伤保险费	1,440,451.50	18,048,802.58	18,800,365.03	688,889.05
3．生育保险费	28,742.18	73,699.45	88,941.43	13,500.20
（四）住房公积金	3,872,935.40	44,209,421.24	43,596,551.80	4,485,804.84
（五）工会经费	17,031,492.80	18,866,727.05	15,271,253.39	20,626,966.46
（六）职工教育经费	31,933,451.48	8,245,603.59	1,859,424.50	38,319,630.57
（七）短期带薪缺勤	-	-	-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九）其他短期薪酬	245.00	68,546.00	68,531.00	26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718,278.02	144,979,632.49	224,510,454.83	16,187,455.68
其中：1．基本养老保险费	70,554,180.36	127,084,568.76	185,090,005.31	12,548,743.81
2．失业保险费	25,163,055.46	17,871,185.87	39,395,559.86	3,638,681.47

3．年金缴费	1,042.20	23,877.86	24,889.66	30.40
三、辞退福利	-	8,633.80	8,633.8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66,229,101.71**	**1,532,380,614.35**	**1,665,853,511.0**	**132,756,204.97**

（五）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649,798,183.73 元。

（六）其他流动负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流动负债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黄金远期合约	-	36,970,101.76
合计	-	**36,970,101.76**

（七）长期借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1,270,644,60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647,778,600.00	1,146,868,420.46
信用借款	622,866,000.00	1,415,003,900.00
合计	**1,270,644,600.00**	**2,561,872,320.46**

注：保证借款包括：

（1） 2003 年 9 月，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前身白银氟化盐有限责任公司与甘肃省财政厅签订《国债资金转贷协议》【No.技（2003）09】，借款金额 2,930,000.00 元，借款期限 15 年，前 4 年为宽限期，利率为浮动利率。

合同约定以公司湿法氟化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形成的资产及其它财政拨款作为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663,600.00 元；

（2）公司 2011 年 12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外汇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6200123902011020411），为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股权项目贷款 196,0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五年，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 BCX 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BCX 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按照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占 BCX 股比持有的目标企业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5,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520,115,000.00 元）；

（3）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签订了“铜冶炼技术改造工程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6210201201100000095 号），中信国安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公司铜业公司现有固定资产、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和铜电解系统节能挖潜改造工程项目及阳极泥综合利用污染治理工程项目未来形成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贷款总额度为 1,620,98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5,000,000.00 元。

（八）其他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黄金远期合约	-	34,133,433.68
合计	-	**34,133,433.68**

八、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资本公积	3,249,909,363.60	3,282,222,568.63	3,333,996,228.12
其他综合收益	-795,927,535.58	-218,035,391.14	-62,473,285.06
专项储备	64,012,564.46	65,248,244.84	182,887,123.88
盈余公积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未分配利润	2,593,804,253.35	2,328,798,586.05	2,005,297,79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73,003,331.80	11,919,438,694.35	11,920,912,548.46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1,192,673,620.14	1,537,797,055.44	1,683,157,710.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65,676,951.94	13,457,235,749.79	13,604,070,259.01

九、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823,898.98	3,495,178,276.26	349,979,18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2,696.65	-2,617,253,501.84	-3,909,028,97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21,607.19	-2,552,956,663.33	3,639,785,539.4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722,997.22	-124,016,913.88	82,293,983.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06,597.92	-1,799,048,802.79	163,029,742.93

本公司管理层对于现金流量的分析详见“第十一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现金流量分析”。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1.成县茨坝须弥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须弥山公司”）诉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厂坝公司”）、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清算组物权保护纠纷案。

原告须弥山公司，以甘肃厂坝公司、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清算组为被告，向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侵权之诉。须弥山公司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两被告对须弥山公司拥有用益物权的矿区停止侵害，排除妨害；（2）判令两被告连带赔偿因侵权行为给须弥山公司造成的损失共计 1,000 万元（最终损失以实际评估为准）；（3）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2014 年 5 月 13 日，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陇民二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须弥山公司的诉讼请求。

2014 年 5 月 22 日，须弥山公司就此案上诉至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上述民事判决书并将此案发回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4 年 8 月 25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甘民二终字第 13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3）陇民二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发回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截至报告出具之日，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2014 年 6 月 13 日，成县国土资源局（以下简称“成县国土局”）就厂坝公司尾矿库和须弥山公司矿权相邻问题组织召开了专题会，甘肃厂坝公司、须弥山公司负责人及成县安全监督管理局、成县工信局相关负责人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后形成了《厂坝铅锌矿柒家沟尾矿库与徐明山铅锌矿采矿范围重叠有关问题座谈会议纪要》，会议主要议定了以下事项：（1）永久性封闭徐明山铅锌矿黄洞湾 1493 标高采矿坑道，须弥山公司撤出坑道和地上所有设施；（2）厂坝铅锌矿开展封闭坑口的勘查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3）须弥山公司须在柒家沟尾矿库安全控制范围以外的矿区进行爆破作业和采矿掘进；（4）划定柒家沟尾矿库和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范围的安全界限，限制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范围内的开采区域，新延续的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证须注明开采范围限制至厂坝铅锌矿柒家沟尾矿库安全距离之外。2014 年 6 月 27 日，厂坝公司与须弥山公司签订了《协议书》，同意落实成县国土局上述会议的议定事项。

2015 年 1 月 6 日，须弥山公司以相邻损害防免关系纠纷、厂坝公司违法占用林地等为由向陇南中院变更了诉讼请求，撤销了对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清算组的起诉；须弥山公司请求法院：1、依法判令被告停止向柒家沟尾矿库排放尾矿，排除妨害、停止侵害；2、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因排放尾矿给原告造成的各项

损失 2000 万元。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陇南中院尚未开庭审理。

2.甘肃厂坝公司被执行案

靖远第三建筑公司直属八队（以下简称为“三建八队”）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白银公司厂坝铅锌矿银兴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为“银兴公司”）和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请求法院判决：“1、确认原告与被告银兴公司订立的尾矿库改造工程合同及补充协议无效；2、判决被告按鉴定书确认的工程量结算，并支付剩余工程款 4,290,720.20 元及其他经济损失；3、判决二被告承担连带支付责任。”

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8）白中民一初字第 16 号民事判决，判决：“一、确认银兴公司与原告签订的施工合同和补充协议无效；二、银兴公司向三建八队给付工程款 4,290,720.17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完毕；三、驳回三建八队的其他诉讼请求。”

银兴公司对上述判决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0 年 1 月 9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甘民一终字第 21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案件执行过程中，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字第 29 号裁定，以银兴公司歇业后，未尽管理职责及时进行清算为由将甘肃厂坝公司追加为被执行人。甘肃厂坝公司对前述裁定提出异议，2013 年 4 月 19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异字第 29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了甘肃厂坝公司的异议。甘肃厂坝公司不服，2013 年 4 月 22 日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复议。

2013 年 12 月 30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甘执复字第 09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撤销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白中执字第 29 号执行裁定、（2012）白中执异字第 29 号执行裁定。”

2014 年 6 月 19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字第 29-1 号《执行裁定书》，以银兴公司为本公司所办企业，本公司无偿接收了银兴公司的资产为由，追加本公司为被执行人。2014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2014 年 7 月 3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字第 29-2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了本公司的执行异议。2014 年 7 月 21 日，发

行人向甘肃高院提出了执行复议申请。

2014 年 12 月 18 日，甘肃高院作出（2014）甘执复字第 18 号裁定，裁定驳回发行人的复议申请。

3.天成工贸公司诉成县工商局撤销具体行政行为案

2014 年 5 月 20 日，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成工贸公司”）以成县工商局具体行政行为（工商登记）违法为由，将成县工商局诉至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甘肃省两当县人民法院审理本案。为帮助查明事实并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甘肃厂坝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向两当县法院申请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2014 年 7 月 24 日，两当县人民法院将本公司、成县金和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兰州勘查院(原甘肃有色地质勘查局 106 队)、甘肃厂坝公司同时追加为本案第三人。2014 年 9 月 1 日，两当法院下达（2014）两行初字第 2 号民事判决书，撤销成县工商局 2014 年 1 月 8 日核准的厂坝公司《内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登记的具体行政行为。厂坝公司与 2014 年 9 月 18 日向陇南中院提起上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陇南中院尚未下达二审判决。

4.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诉江西省地方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陶慧君、罗利钢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7 月 15 日，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就与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陶慧君、罗利钢借款合同纠纷，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发生后，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就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向上海市公安局报案，上海市公安局已于 2013 年 10 月 8 日立案侦查。2014 年 5 月 7 日本案已开庭审理。

2013 年 7 月 23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的财产保全申请，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冻结了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相关财产。2014 年 3 月 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2 号《民事裁定书》，同意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撤回对罗利钢、陶慧君的起诉。

在对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的刑事案件立案侦查过程中，因罗利钢保证偿还债

务，不让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蒙受任何损失，上海市公安局为罗利钢办理了取保候审。2014 年 4 月 14 日，江西地方公司偿还了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1500 万元借款，另有第三人承诺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2000 万元。

2014 年 5 月 7 日，江西高院公开审理此案，并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出具（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判决书》，将本案定性为票据追索权纠纷而非借款合同纠纷，江西高院认可了南昌民生银行作为持票人与江西地方之间的票据关系成立，并依法享有票据权利，在南昌民生银行已经依约履行了贴现义务，被告江西地方公司不能支付汇票款项的情况下，其有权向上海红鹭公司行使票据追索权。根据法院判决，江西地方公司应当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南昌民生银行支付 94998080.3 元及相应利息，上海红鹭公司在上述款项范围内向南昌民生银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红鹭公司不服江西高院一审判决，认为江西高院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故意忽略南昌民生银行涉嫌欺诈以弥补其呆坏账的事实，同时，其违法结算制度，不尽审慎义务受理贴现，导致上海红鹭公司承担巨额债务，现已委托律师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下达一审判决。

5.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上饶市鑫汇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3 月 3 日，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上饶公司为被告向甘肃省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买卖合同纠纷之诉，提出以下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返还原告 26,604,482.71 元；（2）被告赔偿因其迟延返还货款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1,210,443.62 元（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截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为 1,210,443.62 元）；（3）被告赔偿因其不能向原告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16,421,953.15 元；（4）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4 年 3 月 6 日，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财产保全申请，2014 年 3 月 7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白中民二初字第 5 号《民事裁定书》，对上饶公司价值 44,236,879.48 元的财产予以查封、扣押、冻结。

2014 年 3 月 26 日，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上饶公司已经达成调解协议，并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白中民二初字第 5 号《民事调解书》，

约定：“（1）上饶公司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货款 26,604,482.71 元；（2）上饶公司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因其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而给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造成的损失 16,421,953.15 元；（3）如上饶公司能够开具上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则抵扣税额可以从上述第二项中予以扣除；（4）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31,492 元，双方各自承担一半，保全费 5000 元，双方各自承担一半。”

上述调解书出具后，上饶公司未按照调解书的约定履行其付款义务。2014 年 6 月 10 日，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2014 年 5 月 8 日，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取得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事务登记处颁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新设立的公司名称为“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为英属维尔京群岛商业公司，登记号为 1823205，注册地址为英属维尔京群岛托尔托拉岛罗德城离岸注册中心邮政信箱 957 号。白银国际投资公司有权发行 50,000 股，每股价值 US$1.00；目前发行 1 股，价值 US$1.00，持有者为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商务投资和服务业，截至报告出具之日，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业务。

2.2014 年 6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外合资融资租赁公司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将通过子公司组建中外合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相关业务，预计新设公司注册资本约为 3000 万美元，截至报告出具日仍处于筹建设立中。

3.根据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以及补充协议，由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3.02%股权转让给本公司，预计股权转让交割日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自 2014 年 6 月 23 日起，本公司可以申请提前一次性受让全部股权，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已累计支付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预付款 218,022,222.22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之财务报表数据，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3	1.05	1.12
速动比率（倍）	0.48	0.45	0.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01%	59.86%	58.6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68	45.06	58.60
存货周转率(次)	4.59	3.00	3.1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2,661.47	197,720.43	239,252.2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3	1.71	2.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15	0.56	0.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29	0.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92.94	32,350.08	54,045.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91.13	9,015.07	15,862.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4	1.90	1.9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00%	0.13%	0.00%

注：上述指标中，除资产负债率为母公司报表数据外，其他均为合并报表指标。

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合并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摊销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合并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期末股本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期末净资产

（二）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之财务报表数据，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8	0.01	0.01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5	0.01	0.01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	0.03	0.03

注：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上述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

十二、历次验资情况

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历次验资情况”

十三、历次评估情况

（一）本公司设立时评估

本公司设立时，发起人甘肃省国资委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甘肃省国资委投入到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

根据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08）第 11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甘肃省国资委和甘肃省国资公司作为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339,665.22 万元。

白银有限是由原白银公司破产重组改制设立，白银有限的财务、经营等资料与原白银公司存在不可比性，不适用收益法评估；由于本次评估时的产权交易市场不完善，没有足够的类似白银有限的交易案例可供参考，因此也不适用市场法

进行评估；中锋评估的评估人员对白银有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详细清查，根据清查结果，满足资产基础法的评估条件，故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655,461.37	650,696.38	4,764.99	0.73
长期投资	54,788.75	103,152.01	48,363.27	88.27
固定资产	85,459.56	83,832.31	1,627.25	1.90
其中：在建工程	2,681.12	2,687.36	6.24	0.23
建筑物	43,809.60	43,755.84	53.76	0.12
设备	38,968.83	37,933.23	1,035.60	2.66
无形资产	-	79.95	79.95	-
其他资产	1,357.68	1,357.68	-	-
资产总计	**797,067.35**	**839,118.33**	**42,050.98**	**5.28**
流动负债	474,028.11	474,032.67	4.55	0.00
长期负债	25,420.45	25,420.45	-	-
负债总计	**499,448.56**	**499,453.11**	**4.55**	**0.00**
净资产	**297,618.79**	**339,665.22**	**42,046.43**	**14.13**

注：评估范围不包含土地使用权、成县李家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权、白银有限厂坝铅锌矿矿权。

根据评估结果，净资产评估增值 42,046.43 万元，增值率为 14.13%，主要是由于对全资子公司白银深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长期投资增值 11,285.29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白银红鹭铜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长期投资增值 9,444.04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白银天诚选矿有限责任公司的长期投资增值 9,284.65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的长期投资增值 8,662.83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白银有色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长期投资增值 5,902.56 万元所致。

上述未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已由甘肃方家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30 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甘方估字 2007161 号成县、甘方估字 2007161 号（兰州市）、甘方估字 2007161 号（白银区）、甘方估字 2007161 号天水市）、《农用地估价结果报告》（2007 甘方（JG）字第 161 号

景泰县（农）），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价值合计 170,906.41 万元。

（二）2010 年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事项时评估

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1 日进行了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本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公司以及债转股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

1、对本公司的评估

根据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0）第 85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本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714,325.86 万元。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衡量被评估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对企业未来的收益预测具有一定的主观性。而资产基础法是从投入的角度估算企业价值的一种基本方法，能比较直观地反映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

考虑到本次收益法评估的结果，受限于以上不确定性因素，不能客观反映企业权益真实价值，而资产基础法，可以比较直观的反映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且为客观反映按照账面价值简单汇入土地使用权后白银股份的企业价值，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181,012.44	1,207,875.10	26,862.66	2.27
长期股权投资	106,111.28	108,558.46	2,447.17	2.31
固定资产	142,337.14	157,622.53	15,285.39	10.74
在建工程	40,383.02	40,383.02	-	-
工程物资	1,639.59	-	-	-
无形资产	457.91	1,050.22	592.31	12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84.88	-	5,184.88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9.45	-	4,939.45	100.00
资产总计	**1,482,065.71**	**1,517,128.92**	**35,063.21**	**2.37**

流动负债	671,638.47	694,719.55	23,081.08	3.44
非流动负债	108,083.51	108,083.51	-	-
负债总计	**779,721.98**	**802,803.06**	**23,081.08**	**2.96**
净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702,343.73**	**714,325.86**	**11,982.13**	**1.71**
不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	68,340.54	68,340.54	-	-
净资产（简单汇入土地使用权账面值）	**770,684.27**	**782,666.40**	**11,982.13**	**1.55**

2、对债转股公司的评估

根据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0）第 86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债转股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74,332.17 万元。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由于本次评估前，债转股公司主要是受托加工冶炼金属锌等产品，市场竞争激烈，企业销售情况不稳定，企业经营效益欠佳，使得对企业未来的销售收入、成本预测以及永续期的测算，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因素，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而且，在预测期以及永续期，企业持续经营亏损，现金流量为负数，需要其他资源来维持持续经营。

考虑到本次收益法评估的结果，受限于以上不确定性因素，不能客观反映企业权益真实价值，而资产基础法，可以比较直观的反映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为客观反映白银股份吸收合并债转股公司的真实价值，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40,899.32	39,739.31	1,160.01	2.84
长期股权投资	49,489.97	49,491.86	1.89	0.004
固定资产	15,490.86	28,276.24	12,785.38	82.53
在建工程	12,861.86	12,861.86	-	-
资产总计	**118,742.00**	**130,369.27**	**11,627.27**	**9.79**
流动负债	59,116.25	55,419.00	3,697.25	6.25
非流动负债	618.10	618.10	-	-
负债总计	**59,734.35**	**56,037.10**	**3,697.25**	**6.19**

净资产	**59,007.65**	**74,332.17**	**15,324.52**	**25.97**

注：评估范围不包含划拨土地使用权的价值。

根据评估结果，净资产评估增值 15,324.52 万元，增值率为 25.97%，主要是因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 7,847.35 万元、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3,743.34 万元、非流动负债评估减值 3,697.25 万元所致。其中，非流动负债评估减值的原因系债转股公司计提的大修费等费用为非评估基准日需要承担的负债，故评估为零。

（三）辅业资产剥离时评估

为集中突出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公司以现有铅、锌、铜、金的采选和冶炼核心业务为基础，采取分立方式剥离其他非主营业务、法律上尚待完善的资产及权益。因此，本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公司拟进行剥离的资产组合价值进行评估。

根据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11）第 5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组合的评估净值为 55,536.57 万元。

由于本次评估时国内类似资产交易不多，而且信息的公开程度比较低，可比交易案例很少，本次评估未收集到合适的可比案例，不适用采用市场法；本次评估的资产组合，不构成独立运作的整体，难以进行预期经营情况预测，本次评估也不具备采用收益法的条件；而本次评估中，被评估单位提供了资产清单，并且配合评估人员，对现场进行了调查，适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故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40,908.32	40,911.59	3.57	0.01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	-	2,000.00	100.00
固定资产	10,466.28	10,956.24	489.96	4.68
在建工程	1,372.88	1,372.8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94.51	5,794.51	-	-
资产总计	**60,541.69**	**59,035.22**	**1,506.47**	**2.49**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负债	2,267.37	2,215.92	51.45	2.27
非流动负债	1,282.73	1,282.73	-	-
负债总计	**3,550.10**	**3,498.65**	**51.45**	**1.45**
净资产	**56,991.59**	**55,536.57**	**1,455.02**	**2.55**

注：土地使用权不纳入评估范围。

（四）2011 年 12 月增资扩股时评估

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进行了增资扩股，本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

根据中锋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1）第 086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本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072,175.93 万元。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提供了资产清单，并且配合评估人员，对现场进行了调查，适合采用成本加和法评估，故本次评估采用成本加和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396,861.49	1,462,746.12	65,884.63	4.72
长期股权投资	178,859.23	179,645.92	786.69	0.44
固定资产	161,029.77	198,478.43	37,448.67	23.26
在建工程	87,105.12	92,157.26	5,052.14	5.80
无形资产	60,868.15	221,951.14	161,083.00	26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23.71	5,823.71	-	-
资产总计	**1,890,547.46**	**2,160,802.59**	**270,255.13**	**14.30**
流动负债	1,083,995.74	1,088,626.66	4,630.92	0.43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1,083,995.74**	**1,088,626.66**	**4,630.92**	**0.43**
净资产	**806,551.72**	**1,072,175.93**	**265,624.21**	**32.93**

根据评估结果，净资产评估增值 32.93%，主要是由于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所致。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740,561.38	51.15%	1,844,328.47	52.52%	1,929,553.47	52.42%
其中：存货	842,636.65	24.76%	1,058,735.15	30.15%	1,086,253.54	29.51%
非流动资产	1,662,617.80	48.85%	1,667,140.57	47.48%	1,751,592.20	47.58%
其中：固定资产	604,130.68	17.75%	736,708.60	20.98%	797,195.51	21.66%
无形资产	424,735.62	12.48%	609,447.90	17.36%	663,713.76	18.03%
合 计	**3,403,179.19**	**100.00%**	**3,511,469.04**	**100.00%**	**3,681,145.67**	**100.00%**

从资产结构分析，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均在50%以上。公司流动资产余额与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均较大，符合有色金属行业特性（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0%左右），同时与公司采用的业务模式相适应。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基本稳定。

1、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86,216.66	16.44%	262,696.08	14.24%	441,081.93	2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10	0.00%	0.00	0.00%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18,893.35	1.09%	43,058.24	2.33%	45,278.53	2.35%
应收票据	12,754.23	0.73%	13,153.17	0.71%	26,581.18	1.38%
应收账款	269,238.89	15.47%	63,288.92	3.43%	74,852.28	3.88%

预付款项	77,061.50	4.43%	75,114.20	4.07%	49,990.36	2.59%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0.00%	2,225.97	0.12%
其他应收款	215,385.16	12.37%	283,872.71	15.39%	104,727.03	5.43%
存货	842,636.65	48.41%	1,058,735.15	57.40%	1,086,253.54	56.30%
其他流动资产	18,294.85	1.05%	44,409.99	2.41%	98,562.66	5.11%
合 计	**1,740,561.38**	**100.00%**	**1,844,328.47**	**100.00%**	**1,929,553.47**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公司货币资金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50.09	0.02%	32.38	0.01%	28.51	0.01%
银行存款	219,016.24	76.52%	198,582.67	75.59%	372,259.17	84.40%
其他货币资金	67,150.34	23.46%	64,081.03	24.39%	68,794.25	15.60%
合 计	**286,216.66**	**100.00%**	**262,696.08**	**100.00%**	**441,081.93**	**100.00%**
占总资产比重	8.41%		7.48%		11.99%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保持合理规模，2013 年末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 2012 年末大幅下降，降幅为 40.44%，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应对市场变化，主动优化产品结构，流动资金需求量大幅降低，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2014 年末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 2013 年有所增加，增幅为 8.95%。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 67,150.34 万元，其中 59,733.21 万元为公司存放于期货交易所的保证金，其余主要为进口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环境复垦受限资金等。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10	1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80.10**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黄金远期合约期末公允价值。企业根据第三方报告 Andisa report 确认其每月公允价值，差额进入当期损益。期末余额全部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下属公司 New Kleinfontein Goldmine Pty Ltd 所有。

（3）衍生金融资产

报告期衍生金融资产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务工具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套期工具			-3,400.17	-7.90%	-384.79	-0.85%
其他	18,893.35	100.00%	46,458.41	107.90%	45,663.32	100.85%
合计	**18,893.35**	**100.00%**	**43,058.24**	**100.00%**	**45,278.53**	**100.00%**

公司的衍生金融资产-其他为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持仓期货合约质押保证金，套期工具为持仓期货合约浮动盈亏金额。

公司衍生金融资产 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下降 4.9%，主要为公司持有的现金流量套期-商品期货合约产生的浮动盈亏金额下降。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下降 56.12%，主要原因为：1）以货币资金支付的期货保证金增加，质押物冲抵期货保证金相应减少；2）2014 年末持仓期货合约较比 2013 年末有所减少，导致质押保证金相应减少。

（4）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的构成和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增 幅**	**金 额**	**增 幅**	**金 额**	**增 幅**
银行承兑汇票	12,754.23	-3.03%	13,153.17	-50.52%	26,581.18	142.52%
占总资产比重	0.37%		0.37%		0.72%	
占营业收入比重	0.28%		0.38%		0.72%	

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下降

50.52%，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公司背书转让或到期兑现的应收票据金额较大。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下降 3.03%,下降幅度较小。公司未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预计不会发生到期无法承兑的风险。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出票者名称	出票日	币种	票面金额	到期日	承兑人名称
首钢总公司	2014-10-31	人民币	10,000,000.00	2015-4-30	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营业部
江门市益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4-7-18	人民币	7,300,000.00	2015-1-17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飞机工业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19	人民币	6,000,000.00	2015-5-18	西安银行阎良支行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4-9-26	人民币	2,523,855.45	2015-3-26	中信银行襄樊分行帐务中心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23	人民币	2,000,000.00	2015-6-23	常州武进支行营业室

（5）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的构成和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增 幅	金 额	增 幅	金 额	增 幅
应收账款	269,238.89	325.41%	63,288.92	-15.45%	74,852.28	101.91%
占总资产比重	7.91%		1.80%		2.03%	
占营业收入比重	5.82%		1.85%		2.03%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有色金属贸易、有色金属服务和其他。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一般有 6 个月的信用期，有色金属贸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一般有 3 个月的信用期，有色金属服务一般有 3 个月的信用期。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及营业收入比重均较小。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 63,288.92 万元，较 2012 年末下降 15.45%。2014 年末，应收账款为 269,238.89 万元，较 2013 年末增长 325.41%，主要因为 2014 年第四季度产品销售相对集中，部分货款仍处于信用期内。2014 年末，公司最大的应收账款

客户为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金额为 203,829.30 万元，为上海红鹭贸易公司的贸易收入应收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款项已全部收回。

②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的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1 年以内	266,094.76	96.24%	61,411.75	87.26%	73,507.05	90.42%
1 至 2 年	2,863.59	1.04%	1,705.21	2.42%	1,033.82	1.27%
2 至 3 年	462.71	0.17%	606.47	0.86%	131.8	0.16%
3 至 4 年	462.81	0.17%	40.54	0.06%	580.26	0.71%
4 至 5 年	38.66	0.01%	574.63	0.82%	107.99	0.13%
5 年以上	6,580.34	2.38%	6,036.37	8.58%	5,933.38	7.30%
合计	**276,502.87**	**100.00%**	**70,374.98**	**100.00%**	**81,294.31**	**100.00%**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0.42%、87.26%和 96.24%，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应收账款为信用期内的应收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③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03,829.30	1 年以内	73.72%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89.03	1 年以内	5.71%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81.32	1 年以内	4.01%
首钢总公司	5,060.31	1 年以内	1.83%
哈尔滨华博士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524.45	1 年以内	1.27%
合计	**239,284.41**		**86.5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铁路轨道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19,989.33	1 年以内	28.40%
上海铁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9,994.17	1 年以内	14.20%
中铝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2.80	1 年以内	8.53%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首钢总公司	1,904.94	1 年以内	2.71%
成都市银丰铜业有限公司	1,867.89	1 年以内	2.65%
合计	**39,759.13**	**--**	**56.4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储物资调节中心	38,760.85	1 年以内	47.68%
黄金债务人	3,705.34	1 年以内	4.56%
上海富本化工有限公司	2,532.14	1 年以内	3.11%
哈尔滨华博士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408.77	1 年以内	2.96%
兰特精炼厂	1,892.06	1 年以内	2.33%
合　计	**49,299.17**	**--**	**60.6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④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之间的匹配情况

2012 年：

单位：万元

采选冶业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销售额占采选冶炼及销售营业收入比重(%)
国储物资调节中心	38,760.85	38,760.85	5.77
黄金债务人	3,705.34	141,005.08	21.01
哈尔滨华博士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408.77	24,168.81	3.60
鞍山市白银经贸有限公司	2,269.47	13,849.41	2.06
南非兰特精炼厂	1,892.06	79,692.07	11.87
小计	**49,036.49**	**297,476.22**	**44.32**

贸易业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销售额占贸易营业收入比重(%)
上海富本化工有限公司	2,532.14	10,667.14	1.43
上海豪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31.15	26,586.00	3.57
江西博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62	4,982.36	0.67
小计	**2,663.91**	**42,235.50**	**5.67**

2013 年：

单位：万元

采选冶业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销售额占采选冶炼及销售营业收入比重(%)
首钢总公司	1,904.94	6,733.38	0.61
成都市银丰铜业有限公司	1,867.89	76,960.41	6.9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1,564.00	2,452.43	0.22
鞍山市白银经贸有限公司	1,185.91	14,608.98	1.32
永兴县瑞晶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863.74	1,064.00	0.10
小计	**7,386.48**	**101,819.20**	**9.17**

贸易业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销售额占贸易营业收入比重(%)
上海铁路局多种经营公司	29,983.50	81,081.83	7.96
中铝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2.80	58,220.15	5.72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37.26	13,766.36	1.35
小计	**37,123.56**	**153,068.34**	**15.03**

2014 年：

单位：万元

采选冶业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销售额占采选冶炼及销售营业收入比重(%)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89.03	26,447.09	2.13
首钢总公司	5,060.31	10,050.12	0.81
哈尔滨华博士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524.45	11,299.96	0.91
北京君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59.70	38,490.25	3.10
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839.27	5,412.90	0.44
小计	**30,272.76**	**91,700.32**	**7.38**

贸易业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销售额占贸易营业收入比重(%)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03,829.30	491,449.56	20.61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81.32	19,946.42	0.84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8.56	103,184.76	4.33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148.36	149,644.52	6.28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38	24,040.38	1.01
小计	**216,437.92**	**788,265.64**	**33.06**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 年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年销售额占发行人采选冶炼销售业务营业收入比重为 44.32%，贸易业务主要应收账款客

户年销售额占发行人贸易业务营业收入的比重仅为 5.67%。2013 年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年销售额占发行人采选冶炼销售业务营业收入比重为 9.17%，贸易业务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年销售额占发行人贸易业务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5.03%。2013 年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年销售额占发行人采选冶炼销售业务营业收入比重为 7.38%，贸易业务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年销售额占发行人贸易业务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3.06%。报告期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年销售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发行人报告期各年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均不是发行人当年主要客户。

发行人报告期各年末形成应收账款的客户与发行人主要客户并不一致，且报告期各年的应收账款客户都在变化，这与发行人业务模式、营销策略及销售业务发生时点等因素密切相关，一方面由于发行人有色金属产品销售不是均匀发生，而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择机销售，如果与客户之间的销售业务发生在年末，则很可能形成期末大额应收账款；另一方面由于有色金属单位价格较高，交易量较大，每笔业务涉及的金额往往较大，在期末若尚处于信用期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进行销售结算，则很容易形成应收账款并造成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大幅波动。

从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质量来看，一方面发行人报告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很小，2012 年至 2014 年，发行人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3%、1.85%和 5.82%；另一方面报告期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发行人账龄在一年内的应收账款占当年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0.24%、87.26%和 96.24%，一年及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较低，说明发行人应收账款质量相对较高，绝大部应收账款都能在 12 个月内收回。

综上所述，发行人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之间的关系与发行人实际营销策略、产品具体营销方法相吻合，与发行人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较为匹配。

⑤新增客户的应收账款金额与其营业收入之间的匹配情况

2012 年：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应收账款占全年销售额比重（%）

上海富本化工有限公司	2,532.14	10,667.14	23.74
国储物资调节中心	38,760.85	38,760.85	100.00
上海华藏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5.55	3,546.26	0.44
上海盈沪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64	57.93	6.29
江西博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62	4,982.36	0.01

2013 年：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应收账款占全年销售额比重(%)
上海铁路局多种经营公司	29,983.50	81,081.83	36.98
中铝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2.80	58,220.15	10.31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37.26	13,766.36	8.26
永兴县瑞晶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863.74	1,064.00	81.18
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64.00	2,561.24	29.83

2014 年：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年销售额	应收账款占全年销售额比重(%)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03,829.30	491,449.56	41.48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89.03	26,447.09	59.70
上海君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59.70	3,059.70	100.00
广东中钜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794.00	1,794.00	100.00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8.56	103,184.76	1.30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应收账款余额与该客户的全年销售总额之间较为匹配：

2012 年末新增应收账款余额与其营业收入比重较大的客户为国储物资调节中心，该客户为国家收储机构，发行人在中标交储后，由于货物入库验收、货款申请支付审批周期较长等因素，年末 100%形成应收账款（该款项于 2013 年已全部收回）。

2013 年末新增应收账款余额与其营业收入比重较大的客户为永兴县瑞晶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铁路局多种经营公司、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占全年销售额比重分别为 81.18%、36.98%和 29.83%，虽然应收账款占其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但这些应收账款在次年均已收回。

2014 年末新增应收账款余额与其营业收入比重普遍较高，主要原因是发行

人有色金属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发行人产品销售并不是均匀发生的，而是根据产品市场价格情况择机销售。2014 年末发行人产品销售相对集中，部分客户在年末未及时进行货款结算，新增应收账款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其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如上海君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钜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其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0%。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 2014 年末新增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绝大部分已经收回，收回比例达到 95%。

⑥大额应收款项是否能够按期回收以及期末收到的销售款项是否存在期后不正常流出的情况

1）大额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 2012 年末、2013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重分别为 64%、65%，绝大部分为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账款，在次年信用期内全部实现回款。

2014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为 269,238.89 万元，其中，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为 30,272.76 万元，占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11.24%，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前五名应收账款收回比例达到 59.92%；贸易业务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为 216,437.92 万元，占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80.39%，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贸易业务前五名应收账款收回比例达到 99.46%。

A.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回收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截至 2015 年 4 月末回款金额	占比(%)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89.03	10,833.00	68.61
首钢总公司	5,060.31	1,810.00	35.77
哈尔滨华博士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524.45	3,524.45	100.00
北京君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59.70	3,059.70	100.00
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839.27	1,005.00	35.40
合计	**30,272.76**	**18,139.00**	**59.92**

B.贸易业务期末应收账款回收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截至 2015 年 4 月末回款金额	占比(%)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03,829.30	203,829.30	100.00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81.32	9,944.21	89.74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8.56	1,338.56	100.00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148.36	148.36	100.00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38	40.38	100.00
合计	**216,437.92**	**215,260.43**	**99.46**

2）大额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 2012 年末、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占全部其他应收款的比重分别为 43.49%、73.19%，绝大部分为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应收款。

2014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 215,385.16 万元，其中，信托贷款、理财产品、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159,969.79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74.27%，由于大部分信托贷款、理财产品、委托贷款在 2015 年底前陆续到期，到期后将会全部收回。

大额其他应收款收回情况：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截至 2015 年 4 月末收回情况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凉天元煤电化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000.00	未到期，到期可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陕西汇金地质建设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5,360.46	5 月份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陕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1,441.83	5 月份已收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委托贷款	103,167.50	未到期，到期可收回
中国银行白银营业部(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理财	10,000.00	未到期，到期可收回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802.22	预计可收回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855.28	预计可收回
进项税暂估	10,511.87	已收回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76.63	内部借款，预计可收回
白银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2,000.00	内部借款，预计可收回
合计	**211,415.79**	

本公司大额应收款项基本能够按期收回，期末收到的销售款项不存在期后不正常流出情况。

（6）预付款项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523.09	96.71%	71,820.12	95.61%	41,690.73	83.40%
1 至 2 年	578.24	0.75%	1,930.13	2.57%	8,299.63	16.60%
2 至 3 年	1,790.4	2.32%	1,363.95	1.82%	--	--
3 年以上	169.78	0.22%	--	--	--	--
合　计	**77,061.50**	**100.00%**	**75,114.20**	**100.00%**	**49,990.36**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等。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增长 50.25%，2014 年末预付款比 2013 年末增长 2.59%。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波动相对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精矿采购业务通常涉及金额较大，单笔采购金额通常达到亿元或以上，公司各年末预付款项的结算进度情况，通常会导致年末预付款余额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浦佳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3,565.11	1 年以内	按合同支付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9,294.98	1 年以内	按合同支付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阿拉山口信立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5,497.94	1 年以内	按合同支付
甘肃阿坝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4,000.00	1 年以内	按合同支付
上饶市鑫汇铜业有限公司	货款	3,712.62	1 年以内	按合同支付
合计		**36,070.65**		

（7）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和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金额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金额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	215,385.16	12.37%	283,872.71	15.39%	104,727.03	5.43%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暂估的增值税进项税、往来款、保证金、备用金和委托贷款。上述款项因公司经营需要产生。

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比 2012 年末增加 179,145.68 万元，增幅为 171.06%，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增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和信托贷款本金。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比 2013 年末减少 68,487.55 万元，降幅为 24.13%，主要原因为：1）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和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减少；2）

进项税暂估同比有所减少。

报告期各年度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进项税暂估	10,511.87	33,185.15	54,523.39
往来款	42,255.23	40,169.97	21,196.24
保证金	1,738.06	14,581.73	28,387.22
备用金	910.20	411.38	620.17
信托贷款、理财产品、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	159,969.79	195,524.48	
合计	**215,385.16**	**283,872.71**	**104,727.0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12 年	账面余额	103,447.23	1,198.52	50.44	52.22	285.72	1,432.13	106,466.25
	坏账准备	-	119.85	15.13	26.11	146.00	1,432.13	1,739.22
	账面净额	103,447.23	1,078.67	35.30	26.11	139.72		104,727.03
2013 年	账面余额	282,719.35	531.91	940.36	7.68	41.86	1,608.57	285,849.71
	坏账准备		53.19	282.11	3.84	29.30	1,608.57	1,977.00
	账面净额	282,719.35	478.71	658.25	3.84	12.56	-	283,872.71
2014 年	账面余额	214,840.00	238.13	363.19	148.60	7.69	1,691.04	217,288.65
	坏账准备	-	23.81	108.96	74.30	5.38	1,691.04	1,903.49
	账面净额	214,840.00	214.31	254.23	74.30	2.31	-	215,385.16

（8）存货

①存货总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存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库存商品	137,082.52	16.27%	425,797.08	40.22%	483,343.46	44.50%
原材料	484,885.27	57.54%	396,081.18	37.41%	349,767.78	32.20%
在产品	218,167.15	25.89%	233,883.13	22.09%	210,451.20	19.37%
低值易耗品	2,324.00	0.28%	2,260.07	0.21%	2,259.19	0.21%

在途物资	177.71	0.02%	713.69	0.07%	40,431.92	3.72%
合 计	**842,636.65**	**100.00%**	**1,058,735.15**	**100.00%**	**1,086,253.54**	**100.00%**

报告期各年度末存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	48.41%	57.40%	56.30%
存货占总资产比例	24.76%	30.15%	29.5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变化，公司存货随之波动。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108.63 亿元、105.87 亿元和 84.26 亿元，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减少 2.53%，基本维持稳定。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减少 20.41%，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产品销售，导致库存商品减少。

②存货绝对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较大的主要原因：

A、有色金属行业的存货水平普遍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例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12-31 占比	2013-12-31 占比	2012-12-31 占比
中金岭南	12.97%	12.95%	14.50%
铜陵有色	19.74%	26.28%	27.25%
云南铜业	32.92%	34.25%	40.89%
宏达股份	18.25%	20.77%	17.56%
驰宏锌锗	6.59%	5.20%	5.75%
紫金矿业	13.78%	12.26%	17.23%
江西铜业	14.89%	16.54%	20.40%
平均	17.02%	18.32%	20.51%
白银股份	**24.76%**	**30.15%**	**29.50%**

注：可比公司资料来源于 Wind 资讯，各公司年报。其中，驰宏锌锗 2013 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对其 2011 年和 2012 年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本表中驰宏锌锗 2011 年和 2012 年的财务数据取自该追溯调整之前的公司年报财务数据，下同。

由上表可知，有色金属企业由于其自身的行业特点，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普遍维持较高水平。

B、从使用的原材料来看，精矿粉是公司产品主要的原材料，精矿粉大部分为进口，小部分从国内采购。公司的采购周期（指下采购订单到到货的时间，下

同）较长，进口精矿粉的采购周期为 4-6 个月，国内采购周期为 1-3 个月，为保证连续稳定生产，必须储备足够的原料以供生产之需，故公司原材料余额较大。

C、本公司采用一体化经营模式，生产经营覆盖采矿、选矿、冶炼和深加工等整个生产过程，在生产工艺的各个环节上均需要消耗大量的原材料及辅料，导致为生产准备的原材料占用较大；同时由于工艺的限制，各冶炼单位工艺炉窑在生产过程中也会形成大量的在产品，因此公司在产品占用较大。

D、公司生产产品种类较多，公司目前生产铜、铅、锌、金、银、硫酸六大类产品，此外涉及硫精砂、精硒、精镉、硫酸铜等小产品。各类产品价值较大，导致存货基数较大。

③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各年度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184.75	137,082.52	8,414.28	425,797.08	660.86	483,343.46
原材料	29,600.40	484,885.27	13,743.24	396,081.18	19,075.60	349,767.78
在产品	0.00	218,167.15	0.00	233,883.13	0.00	210,451.20
低值易耗品	0.00	2,324.00	0.00	2,260.07	0.00	2,259.19
在途物资	0.00	177.71	0.00	713.69	0.00	40,431.92
合　计	**32,785.16**	**842,636.65**	**22,157.51**	**1,058,735.15**	**19,736.46**	**1,086,253.54**

2012 年公司合计计提存货跌价 11,846.03 万元，全部为计提的原材料跌价准备。2013 年公司合计计提存货跌价 8,404.57 万元，其中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7,753.42 万元，原材料跌价准备 651.15 万元。2014 年公司计提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 16,256.05 万元，转回原材料跌价准备 396.80 万元，转销原材料跌价准备 2.08 万元，转回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5,229.52 万元。

发行人从事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有色金属市场化程度高，每日都可实时获取市场销售价格。近几年由于有色金属市场行情处于下跌过程中，公司对与有色金属冶炼相关的存货，每年 6 月 30 日和 12 月 31 日两次进行减值测试，测试后对于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发行人对存货的管理区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五大类，发行人主要对有减值迹象的金属类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

有色金属原材料减值测试的具体方法为，对于尚未投入生产的原材料，分品种进行测试，根据年末市场价格作为可比较的销售价格，在该销售价格的基础上考虑预计销售费率、预计税费率、回收率、平均加工成本，折算出可变现单价，然后乘以原材料的数量得出可变现净值。将可变现净值与相应原材料的存本对比，若可变现净值低于原材料的成本则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计算公式如下：

可变现单价＝[预计销售单价*（1－预计销售费用率－预计销售税费率）－单位加工成本]*回收率

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单价*库存数量

有色金属类库存商品减值测试的具体方法为，发行人将其区分为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和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预计销售价格采用合同价格；没有合同约定的库存商品，预计销售价格采用年末市场价格。将预计销售价格扣除预计的销售费用及预计的销售税费计算得出可变现单价，将可变现单价乘以库存数量得出可变现净值，与相应库存商品的存本对比，若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计算公式如下：

可变现单价＝预计销售单价*（1－预计销售费用率－预计销售税费率）

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单价*库存数量

发行人按减值测试结果，充分计提了相关存货跌价准备，2012 年至 2014 年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是 19,736.46 万元、22,157.51 万元、32,785.16 万元，

分别占期末存货账面价值的 1.82%、2.09%、3.89%。随着有色金属市场行情的下跌，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逐期增加。

公司存货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跌价准备，存货的跌价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增值税待抵扣税额	6,105.17	33.37%	36,864.51	83.01%	48,758.77	49.47%
被套期项目					47,301.23	47.99%
待摊费用	2,744.50	15.00%			--	--
预缴税费	2,509.41	13.72%	6,457.82	14.54%	2,502.66	2.54%
上市发行费用	2,078.29	11.36%	1,049.82	2.36%		
待处理财产损益	2,001.93	10.94%				
其他	2,855.55	15.61%	37.85	0.09%	--	--
合 计	**18,294.85**	**100.00%**	**44,410.00**	**100.00%**	**98,562.66**	**100.0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待抵扣税额、待摊费用、预缴税费、上市发行费用等。

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减少 54,152.67 万元，降幅为 54.94%，主要原因为：1）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被套期项目对应的存货出售导致被套期项目减少 47,301.23 万元；2）增值税待抵扣税额减少 11,894.26 万元。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减少 26,115.14 万元，降幅为 58.80%，主要原因是增值税待抵扣税额减少。

被套期项目为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中指定的被套期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被套期项目-铜原料	--	--	30,230.90
被套期项目-锌原料	--	--	14,215.24
被套期项目-铜	--	--	2,086.19
被套期项目-黄金	--	--	768.90

合 计	--	--	**47,301.23**

2、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公司非流动资产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55.41	1.21%	27,613.47	1.66%	38,575.66	2.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0.00	0.00%	1,390.35	0.08%
长期股权投资	347,645.39	20.91%	50,024.06	3.00%	54,686.91	3.12%
投资性房地产	894.10	0.05%	403.98	0.02%	5,696.00	0.33%
固定资产	604,130.68	36.34%	736,708.60	44.19%	797,195.51	45.51%
在建工程	173,891.82	10.46%	164,129.96	9.84%	99,372.39	5.67%
工程物资	20.77	0.00%	59.60	0.00%	20.77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82	0.00%	7.66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424,735.62	25.55%	609,447.90	36.56%	663,713.76	37.89%
商誉	50,304.11	3.03%	47,099.40	2.83%	53,104.42	3.03%
长期待摊费用	394.43	0.02%	593.05	0.04%	889.57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7.89	0.68%	12,933.60	0.78%	20,257.19	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06.77	1.76%	18,119.28	1.09%	16,689.67	0.95%
非流动资产总额	**1,662,617.80**	**100.00%**	**1,667,140.57**	**100.00%**	**1,751,592.20**	**10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55.41	18,793.00	18,793.00
其他		8,820.47	19,782.66
合计	**20,055.41**	**27,613.47**	**38,575.66**

1）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系本公司对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因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本公司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故对其按成本计量投资，具体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为：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8	75,000,000.00	75,000,000.0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06	17,932,584.19	17,932,584.19
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公司	35.00	8,724,120.93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0.50	4,597,406.01	4,597,406.01
甘肃银行	0.17	200,000.00	200,000.00
白银瑞园有色有限公司	4.17	200,000.00	200,000.00
甘肃八冶诚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0	3,900,000.00	
合计		**200,554,111.13**	**187,929,990.20**

公司虽对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达到30%，但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无任何参与决策的权力，故采用成本法计量。

2014 年 4 月，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承包经营协议，约定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出资组建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5%，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由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承包经营，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放弃按照出资比例分取公司经营红利的权利，只按出资额 8%的固定比例每年由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支付其投资回报，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分配的税后利润都由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享有，故将其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成本计量。

2）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是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Newshelf 1114 Pty Ltd 收购 Rand Uranium Pty Ltd 的全部股权时，Rnad Uranium 所持有的库克复垦信托计划（Cook Rehabilitation Trust)，期限为 3 到 5 年，主要用于未来当矿山枯竭或者对其的开采活动停止时，对矿山自然环境恢复支出，本期减少系将 Newshelf 1114 Pty Ltd 股权置换转出而减少。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对联营企业投资	347,645.39	100.00%	50,024.06	100.00%	54,686.91	100.00%
合计	**347,645.39**	**100.00%**	**50,024.06**	**100.00%**	**54,686.91**	**100.00%**

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 2014 年 12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主要资产情况”。

（3）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97,195.51 万元、736,708.60 万元和 604,130.68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房屋及建筑物	315,469.08	52.22%	315,313.15	42.80%	342,078.13	42.91%
机器设备	257,648.71	42.65%	374,110.38	50.78%	398,586.74	50.00%
运输工具	15,789.09	2.61%	18,885.62	2.56%	21,054.26	2.64%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5,223.80	2.52%	28,399.45	3.85%	35,476.38	4.45%
合 计	604,130.68	100.00%	736,708.60	100.00%	797,195.51	100.00%
占非流动资产比重		36.34%		44.19%		45.51%
占总资产比重		17.75%		20.98%		21.66%

2013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 2012 年末减少 60,486.91 万元，降幅为 7.59%，主要为公司 2013 年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74,907.16 万元。2014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 2013 年末减少 132,577.92 万元，降幅为 18.00%，主要原因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以资产换取股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少 138,926.63 万元。

②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主要增减情况如下：

公司 2013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17,352.45 万元，主要是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美元、澳元、兰特对人民币汇率降低所致。

公司 2014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139,938.02 元，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下属 Newshelf 集团及 100% 控股的 Rand Uranium Proprietary Limited（RUPL）和 Ezulwini Mining Company Proprietary Limited 出售并换取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公司固定资产随之减少。

③2014 年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978.73	725.80		2,252.93
机器设备	7,566.51	6,289.98		1,276.53
运输工具	112.31	97.34		14.9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65	18.63		1.03
合 计	**10,677.20**	**7,131.75**		**3,545.45**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处于停产阶段而闲置的资产。

④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房屋及建筑物	962.2	36.76%	6,012.72	93.95%	2,727.33	87.12%
机器设备	447.63	17.10%	387.04	6.05%	403.27	12.88%
运输工具	1,207.38	46.13%				
合 计	**2,617.21**	**100.00%**	**6,399.76**	**100.00%**	**3,130.60**	**100.00%**

报告期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对固定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3,269.16 万元，主要为第一黄金当年计提的资产减值。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减少 3,782.55 万元，主要是由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固定资产减少，同时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进行转销。

⑤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母公司 2013 年 1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签订了“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6210201201100000095 号），中信国安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公司铜业公司现有固定资产、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和铜电解系统节能挖潜改造工程项目及阳极泥综合利用污染治理工程项目未来形成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贷款总额度为 1,620,98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5,000,000.00 元。

公司用于借款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 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之“（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部分内容。

⑥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单位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中金岭南（000060）	10-40	3-10	5-22	3-10	4-14	3-10	5-25	3-10
宏达股份（600331）	30、50	3	12	3	8	3	6	3
驰宏锌锗（600497）	20-30	5	8-18	5	8	5	5-25	5
紫金矿业（601899）	8-50	0.5	5-15	0.5	4-10	0.5	3-10	0.5
铜陵有色（000630）	10-45	3-10	10-28	3-10	10-12	3-10		3-10
云南有色（000878）	25-35	5	10-15	5	10	5	5-14	5
江西铜业（600362）	12-45	3-10	8-27	3-10	4-13	3-10	5-10	3-10
白银股份	10-35	0	5-30	3	4-16	3	4	3

从上表看出：

房屋及建筑物类：发行人最长折旧年限为 35 年，残值率为 0；同行业上市公司该类固定资产最高折旧年限为 50 年,残值率 3～10%，发行人房屋及建筑物类固定资产折旧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机器设备类：发行人会计政策最长折旧年限为 30 年，残值率为 3%，但发行人报告期内没有折旧年限为 30 年的机器设备，机器设备类资产实际折旧年限不超过 25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该类固定资产最高折旧年限为 28 年，残值率为 3～10%，发行人该类资产实际折旧率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运输设备类：发行人最长折旧年限为 16 年，残值率 3%，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最长折旧年限 14 年长两年，但发行人报告期折旧年限为 16 年的运输设备主要是火车内燃机头和硫酸罐车，资产原值 7,544 万元，如果将该设备按 14 年计提折旧，发行人报告期各年将增提折旧额 65.33 万元，对发行人损益影响极小。发行人运输设备类固定资产折旧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电子设备及其他类：发行人折旧年限为 4 年，残值率 3%，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发行人电子设备及其他类固定资产折旧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综上所述，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4）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增 幅	金 额	增 幅	金 额	增 幅
在建工程	173,891.82	5.95%	164,129.96	65.17%	99,372.39	-7.09%
占非流动资产比重	10.46%		9.84%		5.67%	
占总资产比重	5.11%		4.67%		2.70%	

2013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比 2012 年末增加 64,757.57 万元，增幅为 65.17%，2014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比 2013 年末增加 9,761.86 万元，增幅为 5.95%，均为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铜冶炼粗炼工程、铜冶炼精炼工程等项目支出增加。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前五名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末余额	工程进度	占在建工程比例
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	363,521.40	40,806.05	55.16%	23.47%
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	205,657.00	32,700.71	43.95%	18.81%
铜冶炼粗炼工程	--	21,164.87	--	12.17%
勘探项目	--	16,357.64	--	9.41%
萤石矿 30 万吨采选项目	25,000.00	11,886.24	77.67%	6.84%

公司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的主要构成”之“（3）固定资产”部分内容。

（5）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土地使用权	102,200.07	24.06%	104,499.63	17.15%	106,705.43	16.08%
采矿权	322,486.38	75.93%	503,258.45	82.58%	556,515.22	83.85%
软件	49.17	0.01%	1,689.82	0.28%	493.11	0.07%
合 计	**424,735.62**	**100.00%**	**609,447.90**	**100.00%**	**663,713.76**	**100.00%**
占非流动资产比重	**25.55%**		**36.56%**		**37.89%**	
占总资产比重	**12.48%**		**17.36%**		**18.03%**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软件。公司 2013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比 2012 年末减少 54,265.86 万元，降幅为 8.18%，主要原因为：1）公司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记账本位币美元、澳元、兰特对人民币汇率降低；2）公司 2013 年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26,541.94 万元，导致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减少。

2014 年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比 2013 年末减少 184,712.28 万元，降幅为 30.31%，主要原因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下属 Newshelf 集团及 100%控股的 Rand Uranium Proprietary Limited（RUPL）和 Ezulwini Mining Company Proprietary Limited 出售并换取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无形资产随之减少。

2014 年，由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用资产换取股权，同时将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34.43 万元转销。

2014 年 12 月末，公司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部分内容。

①发行人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如下：

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无形资产财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无形资产财务核算管理制度，对无形资产取得、摊销、转让等经济行为均进行了明确规定。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采矿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分别采用直线法或产量法进行摊销。其中，对采矿权按照产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的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铜矿采矿权	6 或 25
石英石、石灰石采矿权	10
铅锌矿采矿权	7 或 22
黄金矿采矿权	17 或 26
软件	5 或 10

②与同行业无形资产摊销政策比较

单位名称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专利权	其他	软件
宏达股份（代码600331）	50	按许可证使用年限	6	合同规定年限或收益年限	
紫金矿业（代码601899）	30-50			10、50	
铜陵有色（代码000630）	50	10-30		10-20	5-10
云南有色（代码000878）	20-50		10	10	5
江西铜业（代码600362）	25-50	10-50		10-50	5-20
白银股份	50	6-26			5、10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的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规定，国家实行探矿权、采矿权有偿取得的制度。矿产经营企业必须获得探矿权及采矿权许可证才能在许可期内和规定范围里进行探矿或采矿活动，许可期满可以申请续期。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共拥有采矿权 10 项，其中已经到期的采矿权 1 项，现正在办理延续准备工作；在 1 年左右即将到期的采矿权共有 7 项。此外，由于所在地法律法规的限制或政治风险等因素，公司于境外取得的探矿权和采矿权亦存在不能续展或被中止的风险。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及贸易，采矿权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关的重要资产，若公司部分矿业权不能如期延续，则将对公司整个生产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商誉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成商誉的事项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45,637.48	90.72%	42,730.06	90.72%	47,504.34	89.45%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购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4,666.64	9.28%	4,369.34	9.28%	5,600.08	10.55%
合 计	**50,304.11**	**100.00%**	**47,099.40**	**100.00%**	**53,104.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形成的原因如下：1）公司 2011 年度成立了二级离岸公司 BCX 公司，通过分步取得控制权的方式取得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 89.17%股权，收购时实际支付合并成本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差额 46,581.33 万元确认为商誉。2）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2012 年度收购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时，收购时实际支付合并成本与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差额 5,600.08 万元确认为商誉。报告期内各年度商誉的增减变动均因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1）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2012 年度

减值测试的范围包含了 201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第一黄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2012 年末包括商誉在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72,969.61 万元。

第一黄金可辨认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882,705.7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的可收回金额为 11,055.43 万元，可辨认的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871,650.31 万元。对可辨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了折现现金流量法，可辨认无形资产主要为采矿权。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商誉未发生减值。

2013 年度

减值测试的范围包含了 201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第一黄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2013 年末包括商誉在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33,921.77 万元。

第一黄金可辨认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546,288.3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的可收回金额为 27,421.11 万元，可辨认的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518,867.22 万元。对可辨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了折现现金流量法，可辨认无形资产主要为采矿权。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商誉未发生减值。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9 日，BCX 公司正式向澳洲证券投资委员会、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南非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递交强制要约收购通知和独立专家报告。第一黄金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8 日进行股份回购，中方联合体 100%控股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减值测试的范围包含了 201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第一黄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2014 年末包括商誉在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13,245.86 万元。

第一黄金可辨认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392,981.3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的可收回金额为 185,489.78 万元，可辨认的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207,491.60 万元。对可辨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了折现现金流量法，可辨认无形资产主要为采矿权。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商誉未发生减值。

2）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购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减值测试的范围包含了 201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会计报表范围的所有资产和负债。2012 年末包含商誉在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2,501.36 万元。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为 22,932.52 万元。商誉减值测试方法为根据南非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源量市值倍数与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经过斯罗柯矿业咨询有限公司审计的资源量，确定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可回收金额，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相比，其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故商誉未发生减值。

2013 年度

减值测试的范围包含了 201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会计报表范围的所有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2013 年末包含商誉在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479.83 万元。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18,232.17 万元。商誉减值测试方法为根据南非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源量市值倍数与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经过斯罗柯矿业咨询有限公司审计的资源量，确定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可回收金额，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相比，其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故商誉未发生减值。

2014 年度

减值测试的范围包含了 201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会计报表范围的所有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和负债。2014 年末包含商誉在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269.03 万元。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19,768.24 万元。商誉减值测试方法为根据南非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源量市值倍数与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经过斯罗柯矿业咨询有限公司审计的资源量，确定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可回收金额，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相比，其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故商誉未发生减值。

（7）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12,973.63	4,259,430.6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82,515.36	16,510,022.85
存货跌价准备	49,557,338.04	33,325,824.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99,696.88	16,165,329.7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2,994,396.75
现金流量套期	41,664,348.32	0.00
未实现的销售利润	559,348.75	0.00
其他	10,802,700.09	56,081,013.46
合计	**113,378,921.07**	**129,336,018.36**

注：表中其他项目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按照南非当地税收政策，对税费损失、职工薪酬、资产弃置义务等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423,207.1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080,409.11
存货跌价准备	327,851,555.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172,055.2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现金流量套期	166,657,393.28
未实现的销售利润	3,728,991.64
其他	36,800,464.76
合计	**591,714,076.5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228,177.67	62,493,021.02
合计	62,228,177.67	62,493,021.02

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时间性差异主要内容包括：

①2010 年公司吸收合并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时并入的时间性差异，包括从该公司并账转入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6,332,956.83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19,537.23 元（含铅锌厂 2,848,369.67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913,419.60 元（含铅锌厂 1,057,088.01 元）；

②公司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等处于亏损状态，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45,895,220.84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55%、0.37%和 0.33%，对财务指标的影响较小。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坏账准备	9,167.47	9,063.06	8,181.25
其中：应收账款	7,263.98	7,086.06	6,442.03
其他应收款	1,903.49	1,977.00	1,739.22
二、存货跌价准备	32,785.16	22,157.51	19,736.4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17.21	6,399.76	3,130.60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1,069.43	1,069.43
合　计	**44,569.83**	**38,689.76**	**32,117.74**

报告期公司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根据历年合同履约并结合其他应收账款账龄情况看，公司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概率较小，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正常。

公司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政策遵循会计的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并与公司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负债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公司的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42,103.62	53.71%	959,856.28	44.32%	1,077,843.00	4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60.65	0.04%	568.23	0.03%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331.88	0.20%	0.00	0.00%	0.00	0.00%
应付票据	16,211.58	0.76%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164,013.71	7.71%	356,507.86	16.46%	239,410.30	10.32%
预收款项	33,745.68	1.59%	41,351.24	1.91%	44,072.41	1.90%
应付职工薪酬	13,275.62	0.62%	26,622.91	1.23%	30,307.60	1.31%
应交税费	23,533.15	1.11%	9,876.34	0.46%	9,724.35	0.42%
应付利息	2,164.88	0.10%	1,311.91	0.06%	4,233.44	0.18%
其他应付款	364,979.82	17.16%	305,541.50	14.11%	295,381.72	12.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194.66	5.46%	53,745.84	2.48%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3,697.01	0.17%	19,869.33	0.86%

流动负债合计	**1,881,415.26**	**88.47%**	**1,759,079.13**	**81.22%**	**1,720,842.15**	**74.15%**
长期借款	127,064.46	5.97%	256,187.23	11.83%	403,791.59	17.40%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629.76	0.03%	2,000.00	0.09%
预计负债	2,450.80	0.12%	23,143.21	1.07%	24,586.56	1.06%
递延收益	93,475.79	4.40%	87,901.52	4.06%	86,458.85	3.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05.18	1.04%	35,391.27	1.63%	52,708.94	2.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3,413.34	0.16%	30,350.56	1.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196.23**	**11.53%**	**406,666.34**	**18.78%**	**599,896.50**	**25.85%**
负债合计	**2,126,611.49**	**100.00%**	**2,165,745.46**	**100.00%**	**2,320,738.64**	**100.00%**

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流动负债合计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74.15%、81.22%和 88.47%，公司高流动负债的负债结构与公司高流动资产的资产结构相匹配，同时与公司采用的业务模式相适应。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构成，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上述三项合计占公司负债总额比分别为 69.49%、74.89%和 78.58%。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应对企业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以信用借款、质押借款、保证借款和抵押借款的形式筹集资金。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77,843.00 万元、959,856.28 万元和 1,142,103.62 万元。2013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2 年末下降 10.95%，主要原因是公司应对市场变化，主动优化产品结构，流动资金需求量减少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201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增长 18.99%，主要原因是针对与原有系统对接的锌冶炼技术改造工程完工，故于 2014 年 4 月全面恢复了产能，流动资金需求相对增加而新增了部分银行借款。另外，由于收购部分境外公司的股票增加了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条件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41,700.00
抵押借款	8,044.14	60,000.00	56,103.50
保证借款	169,602.76	117,727.66	65,303.06
信用借款	964,456.71	782,128.62	914,736.43
合　计	**1,142,103.61**	**959,856.28**	**1,077,843.00**

短期借款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七、主要负债情况”。

（2）长期借款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03,791.59万元、256,187.23万元和127,064.4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条件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	--	--
抵押借款	--	--	33,000.00
保证借款	97,803.62	150,141.98	209,450.04
信用借款	145,455.50	159,791.09	161,341.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6,194.66	53,745.84	--
合　　计	**127,064.46**	**256,187.23**	**403,791.59**

截至2014年末公司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4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12	2016-9-28	人民币	6.4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2-1	2016-9-28	人民币	6.4		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1-31	2018-1-29	人民币	6.4		3,12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2-22	2018-1-29	人民币	6.4		1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7-29	2023-7-28	人民币	6.55		2,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1	2023-12-10	人民币	6.55		3,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8-27	2024-8-26	人民币	6.55		5,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4-15	2023-3-20	人民币	6.55		2,000.00
进出口银行	2014-12-9	2017-12-8	美元	2.33	3,200.00	19,580.80
进出口银行	2014-12-18	2017-12-17	美元	2.33	3,200.00	19,580.8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16	2016-12-15	美元	4.12	8,500.00	52,011.50
甘肃财政厅	2003-9-1	2018-9-1	人民币	浮动		266.36
合计					**14,900.00**	**127,064.46**

注 1：上表中外币借款所在行的人民币金额为所借外币按汇率折算后对应的人民币金

额。

长期借款其他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七、主要负债情况”。

（3）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6,567.44	89.36%	327,483.74	91.86%	202,823.74	84.72%
1至2年	6,803.63	4.15%	7,069.48	1.98%	32,255.22	13.47%
2至3年	5,003.36	3.05%	20,369.67	5.71%	3,547.88	1.48%
3年以上	5,639.29	3.44%	1,584.97	0.44%	783.47	0.33%
合　计	**164,013.71**	**100.00%**	**356,507.86**	**100.00%**	**239,410.30**	**100.00%**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239,410.30万元、356,507.86万元和164,013.71万元，账龄绝大部分在1年以内。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原因为：

1）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受原材料采购政策影响较大

公司原料供应商信用政策情况较为复杂，公司的原料采购主要分为国内采购和国际采购。从国内的采购情况来看，目前国内精矿市场是卖方市场，各冶炼企业的原料采购竞争比较激烈。国内从矿山直接采购的原材料基本要求结清货款后发货，从中间商采购的部分则可获得一定的赊购期限，实际采购业务中，为保证公司货源充足，必须采用矿山直接采购和中间商间接采购兼顾的政策。而国际采购，通常可以获得较国内采购更长的信用期，但进口精矿的价格往往高于同期的国内精矿。此外，公司为了在激烈的采购竞争中维持长期供应关系，确保公司原料供应的顺畅，在公司资金相对宽裕或原料需求增长的时候，采购部门也会针对一些重要供应商，增加现款采购的比例。

2）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的波动与公司的业务特性紧密相关，公司的精矿采购业务通常涉及金额较大，单笔采购金额通常达到亿元或以上，若公司在年末新增一两笔采购业务或者某笔应付账款信用期满进行结算，通常会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

截至2014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金迈 14BUJC-CU-01	非关联方	21,051.69	1 年以内	12.84%
渣打银行	非关联方	18,731.00	1 年以内	11.42%
哈铜公司	非关联方	18,397.82	1 年以内	11.22%
陕西中商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9.30	1 年以内	2.41%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0.93	1 年以内	1.95%
合 计	--	**65,330.74**	--	**39.83%**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情况。

（4）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987.17	97.75%	40,505.47	97.95%	43,540.49	98.79%
1 至 2 年	318.60	0.94%	479.06	1.16%	307.21	0.70%
2 至 3 年	115.88	0.34%	147.46	0.36%	67.65	0.15%
3 年以上	324.03	0.96%	219.25	0.53%	157.06	0.36%
合 计	**33,745.68**	**100.00%**	**41,351.24**	**100.00%**	**44,072.41**	**100.00%**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货款。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44,072.41 万元、41,351.24 万元和 33,745.68 万元，账龄绝大部分在 1 年以内。和应付账款相似，公司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余额的波动也与公司业务特性紧密相关，公司单笔业务的预收账款金额相对较大，各年度末新增几笔销售业务或者某几笔销售业务进行结算时，通常会导致预收账款余额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单位为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情况。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定计提并支付职工薪酬。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30,307.60 万元、26,622.91 万元和 13,275.62 万元。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公司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土地使用税等。报告期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　种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15,128.18	2,860.64	378.52
营业税	124.13	186.34	261.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9.81	258.45	1,647.74
教育费附加	429.78	153.79	709.66
企业所得税	5,577.76	4,606.48	3,797.95
个人所得税	436.65	1,034.00	1,366.18
房产税	4.22	2.88	17.69
价格调节基金	140.78	51.33	234.99
资源税	478.14	408.06	482.65
土地使用税	-5.57	0.00	93.80
印花税	209.03	115.50	202.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6.67	102.67	473.01
资源补偿费	0.00	92.63	58.57
其他	3.57	3.57	--
合计	**23,533.15**	**9,876.34**	**9,724.35**

2013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与 2012 年基本持平。各项税费明细变化均不大，与企业正常经营水平相适应。2014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14 年 12 月份公司的销售收入比 2013 年 12 月份增加较多，导致增值税及附加税费也大幅增加。

（7）其他应付款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295,381.72 万元、305,541.50 万元和 364,979.82 万元，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保证金、工程款等。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0.14	-
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140.38	994.37	3,894.17
成县金和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4.66	1,874.66	2,874.66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0.10	-	-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145.57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2,362.56	22,703.42	54,362.56
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9,428.75	103,089.77	124,571.00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6,476.25	34,363.26	41,523.6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9,799.00	-	-
金原矿业公司	-	41.19	41.19
合计	**176,482.08**	**163,066.81**	**227,412.81**

注：其他应付款中应付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CX 黄金公司的款项为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CX 黄金公司借给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BCX 公司用于并购三级控股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往来款。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新业公司款项为 2008 年本公司设立时根据甘肃省政府文件《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净资产转为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负债的批复》（甘国资产权[2008]260 号）同意将白银有限净资产 408,027.78 万元中的 339,665.22 万元（含土地使用权）作为股东出资，其余 68,362.56 万元作为公司对股东的负债，2009 年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甘国资产权[2009]292 号文，将该部分债权划转给新业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其他应付款余额 52,362.56 万元。

由于该债项为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形成的特殊债权债务，同时该债项并无利息及还款期限，故该债项并非市场行为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公司与新业公司之间亦不存在偿还上述款项的相关协议安排。从该债项形成至今，新业公司从未就该债项进行过追索，未来新业公司也不会就该债项单方面主动提出偿还要求，即使未来对该债项需要进一步明确，双方也会根据公司届时的实际经营和现金流情况进行协商。因此不存在新业公司向公司随时追索该债项给公司现金流管理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9,428.75	3 年以上	股东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	55,723.81	1 年以内	黄金租赁
甘肃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2,362.56	3 年以上	欠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	25,455.08	1 年以内	黄金租赁
迈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	18,893.35	1 年以内	质押金
合计	**261,863.5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除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外无应付单位为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情况。

（8）其他流动负债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9,869.33 万元、3,697.01 万元和 0.0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全部为 1 年期以内的黄金远期合约，报告期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黄金远期合约（1 年期以内）	--	3,697.01	19,869.33
合　计	**--**	**3,697.01**	**19,869.33**

黄金远期合约，主要是公司境外三级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一年期以内的黄金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2013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同比有所下降，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一年期以内的黄金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2014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减少为 0，主要为黄金远期合约（1 年期以内）减少，黄金远期合约为公司境外三级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2014 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用其部分下属公司股权置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权，该合约随之处置。

（9）递延收益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递延收益	93,475.79	87,901.52	86,458.85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开展的技术改造、安全隐患及环境污染治理项目较多，收到的政府补贴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新增补助金额	2014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堆存铜冶炼弃渣重金属治理工程		18,000,000.00	1,166,666.67		16,833,333.33	与资产相关
余热余压综合利用项目	8,676,666.02		1,341,111.12		7,335,554.90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离子工业废水处理再生回用工程	70,564,964.65		10,161,111.12		60,403,853.53	与资产相关
生产调度指挥系统	4,093,207.36	3,709.04		336.50	4,096,579.90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46,169,458.82		6,585,555.60		39,583,903.22	与资产相关
渣造锍熔炉重金属治理工程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湿法炼锌渣资源综合回收及无害化处理项目	45,327,907.85	493,315.64	6,082,222.20		39,739,001.29	与资产相关
尾矿库闭库治理安全工程	147,879,045.21	20,059,912.21		15,497,262.45	152,441,694.97	与资产相关
铜电解挖潜改造项目	1,333,333.29		221,862.24		1,111,471.05	与资产相关
小铁山多金属硫化矿高效选矿	14,627,153.41	9,442.70		16.00	14,636,580.11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精炼工程	43,142,828.15		7,983,333.36		35,159,494.79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粗炼工程	23,399,494.75	1,200,000.00	3,333,333.36		21,266,161.39	与资产相关
阳极泥综合利用项目	41,600,000.00		1,155,555.56		40,444,444.44	与资产相

						关
三冶炼炉窑改造项目	13,474,464.51		2,237,777.76		11,236,686.75	与资产相关
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7,805,999.91		1,301,000.04		6,504,999.87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重金属尘减排治理项目	12,000,000.00		666,666.67		11,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炉窑改造项目	8,404,075.82		1,315,555.56		7,088,520.26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ISP三废治理及综合利用工程	26,195,881.15		4,366,666.68		21,829,214.47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0		83,333.33		4,916,666.67	与资产相关
锌冶炼加压浸出新技术提升	790,400.00		790,400.00		-	与资产相关
高新能气泡全尾砂胶结材料充填应用	600,000.00		6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补助资金	816,171.39		272,057.16		544,114.23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9,400,000.00		522,222.22		8,877,777.78	与资产相关
技术研究与开发	3,980,000.00		3,98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含砷酸性废水达标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17,721,007.82		2,777,777.76		14,943,230.06	与资产相关
铅锌厂电收尘改造	4,391,999.91		666,666.72		3,725,333.19	与资产相关
露天剥离低品位矿石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含砷废渣储存库	25,039,817.46		231,481.48	19.03	24,808,316.95	与资

项目						产相关
矿山及铜铅锌冶炼重金属废水净化示范工程	20,764,639.74		191,666.67	-10,478.99	20,583,452.06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含重金属废水治理改造项目	18,670,000.00		172,870.37		18,497,129.63	与资产相关
铅锌厂含铅镉酸性废水污染治理项目	25,423,345.97	687,948.46	231,481.48		25,879,812.95	与资产相关
闪速炉短流程一步炼铜工艺技术	30,000,000.00	20,000,000.00			5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北铅锌冶炼厂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99,098,103.90	1,200,744.22	1,958,500.00		98,340,348.12	与资产相关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39,600,784.28	265,080.21			39,865,864.49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环集脱硫和尾气深度处理项目	1,000,000.00		9,259.26		990,740.74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精馏炉烟气重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市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国债资金	5,060,000.09		460,000.00		4,600,000.09	
高纯无氧铜带提升改造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铜包铝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规模集成电路项目	2,114,285.80		21,428.52		2,092,857.28	与资产相关

高纯无氧铜产业化示范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节能矿热炉用铜及铜合金导电体研发项目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节能矿热炉用铜及铜合金把持器建设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白银市财政局耐磨材料产品产业化拨款	1,550,000.00		1,5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铸造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高锰产品项目拨款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气化铁路用高强度镍合金连接线夹研发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用煤补贴		150,000.00	1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柴家沟尾矿库闭库治理安全工程		3,470,593.05			3,470,593.05	与资产相关
铜铝导体新型材料开发应用建设工程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面向超导变电站超导变压器研制与应用	1,500,000.00	900,000.00	2,4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超导电磁线研发及产业化生产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微细电磁线工艺性能研究及产业化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柴家沟尾矿库闭库治理安全工程	6,207,462.72	9,346,415.68			15,553,878.40	与资产相关
成州冶炼厂硫酸系统尾气深度治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

理项目						关
第一尾库闭库工程收益	15,992,721.85	2,680,253.72			18,672,975.57	与资产相关
无主尾矿库隐患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79,015,221.83**	**137,817,414.93**	**66,587,562.91**	**15,487,154.99**	**934,757,918.86**	

（10）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0,350.56 万元、3,413.34 万元和 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黄金远期合约（1 年期以上）	--	3,413.34	30,350.56
合计	--	**3,413.34**	**30,350.56**

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所属的子公司一年期以上的黄金远期合约。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

1）2012 年和 2013 年为公司境外三级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所属的子公司一年期以上的黄金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2）2014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黄金远期合约（1 年期以上）减少至 0 万元，该黄金远期合约为公司境外三级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2014 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用其部分下属公司股权置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权，该合约随之处置。

2、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3	1.05	1.12
速动比率（倍）	0.48	0.45	0.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01%	59.86%	58.6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2,661.47	197,720.43	239,252.2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3	1.71	2.39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比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中金岭南	0.79	0.83	0.90

铜陵有色	1.02	0.98	0.99
云南铜业	0.90	0.87	0.99
宏达股份	0.89	0.49	0.60
驰宏锌锗	0.36	0.46	0.36
紫金矿业	0.83	0.90	1.06
江西铜业	1.65	1.67	1.93
平均	**0.92**	**0.88**	**0.97**
白银股份	0.93	1.05	1.12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2、1.05 和 0.93，有一定的的短期偿债能力，公司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一致。

同行业上市公司速动比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中金岭南	0.41	0.49	0.49
铜陵有色	0.65	0.50	0.51
云南铜业	0.31	0.32	0.35
宏达股份	0.50	0.21	0.37
驰宏锌锗	0.17	0.28	0.24
紫金矿业	0.39	0.49	0.55
江西铜业	1.30	1.27	1.34
平均	**0.53**	**0.51**	**0.55**
白银股份	0.48	0.45	0.49

最近三年，公司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39、1.71 和 1.93，表明公司的盈利水平能够充分保证债务利息的偿付。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呈下降趋势：其中，2012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同比增加金额较大；2013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球有色金属市场持续低迷，有色金属价格持续降低，导致公司息税前利润降低；2014 年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利润总额同比有所增加。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中金岭南	54.08	56.14	49.60

铜陵有色	66.61	69.92	69.73
云南铜业	72.62	74.83	74.30
宏达股份	51.37	81.09	81.65
驰宏锌锗	65.18	60.76	71.34
紫金矿业	55.20	50.54	50.14
江西铜业	50.67	48.58	43.80
平均	59.39	63.12	62.94
白银股份（母公司口径）	60.01	59.86	58.64
白银股份（合并口径）	**62.49**	**61.68**	**63.0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接近，公司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长期以来，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多年来均能如期还本付息，获得了良好的银行信誉。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取得 375.70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 50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西区支行 54 亿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 35 亿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 20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0 亿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30 亿元，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 17 亿元，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25 亿元，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 80.2 亿元，甘肃银行白银区支行 5 亿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5 亿元，中国民生银行总行 20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3 亿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5 亿元）。

（三）所有者权益科目分析

2012 至 2014 年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主要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关联方交易形成利润计入资本公积部分。

其他综合收益的主要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1、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600.39	-38,151.26	-78,466.11

其中：贵金属公司报表折算差	-14,636.85	-37,995.50	-78,109.00
首信秘鲁公司报表折算差	36.46	-155.76	-357.1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46.44	4,975.06	-12,499.30
其中：贵金属公司	1,264.51	1,051.01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281.93	3,924.05	-12,499.30
3、关联方交易获取利润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部分	6,806.62	11,372.66	11,372.66
合　　计	-6,247.33	-21,803.54	-79,592.74

2012 至 2014 年其他综合收益每年发生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1、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84.22	-23,550.87	-40,314.84
其中：贵金属公司报表折算差	-10,034.76	-23,358.65	-40,113.52
首信秘鲁公司报表折算差	50.54	-192.22	-201.3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37.04	3,428.62	-17,474.36
其中：贵金属公司	1,264.51	-213.5	-1,051.01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3,001.55	3,642.12	-16,423.35
3、关联方交易获取利润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部分	6,806.62	4,566.04	
合　　计	-4,914.64	-15,556.21	-57,789.20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指标如下表所示：

资产周转率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68	45.06	58.60
存货周转率（次）	4.59	3.00	3.19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中金岭南	67.20	52.53	36.43
铜陵有色	60.20	61.57	70.05
云南铜业	101.72	79.25	66.52
宏达股份	101.44	165.12	69.59
驰宏锌锗	214.90	163.01	106.32

紫金矿业	67.25	73.15	72.77
江西铜业	22.37	28.53	50.26
平均	**90.73**	**89.02**	**67.42**
白银股份	26.68	45.06	58.60

2012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企业的平均水平较为接近。2013-201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第四季度产品销售相对集中，部分货款仍处于信用期内，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合理水平范围内，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使资金得到更加充分有效的利用。

2、存货周转率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次数）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中金岭南	12.42	10.05	7.32
铜陵有色	8.74	6.95	7.57
云南铜业	6.95	4.49	3.02
宏达股份	1.86	1.91	2.29
驰宏锌锗	9.09	11.31	6.76
紫金矿业	5.48	4.13	3.88
江西铜业	13.31	11.00	10.03
平均	**8.26**	**7.12**	**5.84**
白银股份	4.59	3.00	3.19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9 次、3.00 次和 4.59 次，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但是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A、从使用的原材料来看，精矿粉是公司产品主要的原材料，精矿粉大部分为进口，小部分从国内采购。公司的采购周期（指下采购订单到到货的时间，下同）较长，进口精矿粉的采购周期为 4-6 个月，国内采购周期为 1-3 个月，为保证连续稳定生产，必须储备足够的原料以供生产之需，相应原材料金额较大。

B、本公司采用一体化经营模式，生产经营覆盖采矿、选矿、冶炼和深加工等整个生产过程，在生产工艺的各个环节上均需要消耗大量的原材料及辅料，导致为生产准备的原材料占用较大；同时由于工艺的原因，各冶炼单位工艺炉窑在

生产过程中也会形成大量的在产品，故公司在产品占用较大。

C、公司生产产品种类较多，公司目前生产铜、铅、锌、金、银、硫酸六大类产品，此外涉及硫精砂、精硒、精镉、硫酸铜等小产品。各类产品价值较大，导致存货基数较大。

D、从市场需求和销售策略来看，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较大，基本不存在销售压力。公司根据产品市场价格的走势合理选择销售时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铜的市场价格基本处于行业周期的低谷，公司预计未来价格很可能上涨，故公司在报告期内保留的库存商品金额较大。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大多数可比企业较为接近，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虽与同行业可比企业相比较低，但公司的净利润增长率处于行业较高水平，总体来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处于合理水平范围内。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不断提高存货的管理水平。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利润形成简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形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4,626,898.13**	**3,416,732.62**	**3,693,443.04**
营业成本	4,491,670.01	3,275,069.80	3,500,330.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62.38	3,107.65	6,259.24
销售费用	13,741.75	16,466.67	22,383.44
管理费用	57,936.46	71,651.54	68,697.63
财务费用	58,252.66	43,643.09	59,905.80
资产减值损失	12,545.84	12,678.06	-77.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48.51	26,870.00	-14,218.07
投资收益	50,321.71	-1,776.41	-529.94
营业利润	**39,259.24**	**19,209.39**	**21,194.97**
营业外收入	10,172.62	21,283.25	85,038.16
营业外支出	1,173.38	800.86	19,840.74
利润总额	**48,258.48**	**39,691.79**	**86,392.39**
所得税费用	13,835.94	8,444.98	19,544.77
净利润	**34,422.54**	**31,246.81**	**66,84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2.94	32,350.08	54,045.24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93,443.04 万元、3,416,732.62 万元和 4,626,898.13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3,500,330.98 万元、3,275,069.80 万元和 4,491,670.01 万元，与营业收入的增长基本保持一致。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21,194.97 万元、19,209.39 万元和 39,259.24 万元，期间变动幅度较大。2013 年营业利润与 2012 年相比基本保持稳定。公司 2014 年营业利润为 39,259.24 万元，2014 年营业利润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049.84 万元，主要由于主产品销量增加和处置库克资产形成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结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582,937.34	99.05%	3,390,473.86	99.23%	3,671,385.17	99.40%
其他业务收入	43,960.79	0.95%	26,258.76	0.77%	22,057.87	0.60%
合计	**4,626,898.13**	**100.00%**	**3,416,732.62**	**100.00%**	**3,693,443.04**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40%、99.23%和 99.05%；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渣、材料等的销售收入及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委托理财收益，占营业收入比均在 1%以下，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很小。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减少 276,710.42 万元，增长率为-7.49%。公司营业收入减少主要因铜产品收入下降，其下降金额为 364,217.10 万元，铜产品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1）随着有色行业市场行情的下滑，公司铜产品的销售价格出现下滑；2）阳极铜产销模式调整导致公司铜产品的销售量出现下降。2012 年-2014 年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1.93%。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3,416,732.62 万元，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210,165.51 万元，增幅为 35.42%，主要为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原因为：1）

2014 年主要产品铜、铅、锌、银销量均大幅增长；2）矿山产品销量及铝、镍等金属的贸易量也有较大幅度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699,611.62	37.09%	1,153,104.06	34.01%	1,242,673.83	33.85%
有色金属贸易	2,850,232.56	62.19%	2,208,939.51	65.15%	2,384,509.81	64.95%
有色金属服务	29,683.68	0.65%	27,518.49	0.81%	40,483.40	1.10%
其他	3,409.47	0.07%	911.8	0.03%	3,718.13	0.10%
合计	**4,582,937.34**	**100.00%**	**3,390,473.86**	**100.00%**	**3,671,385.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收入、有色金属贸易收入、有色金属服务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和有色金属贸易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均在 97%以上，是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有色金属服务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运输、机械制造、有色金属加工材制造等，属于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的辅助行业，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很小。

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69.08%，2013 年基本保持稳定态势。2012-2014 年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9.33%，增幅相对较小。2012-2014 年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复合增长率为 16.95%，主要为公司 2014 年调整了销售策略导致销量增长。

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3,390,473.86 万元，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192,463.48 万元，增幅为 35.17%。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主要产品铜、铅、锌、银销量均大幅增长，二是矿山产品销量及铝、镍等金属的贸易量也有较大幅度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结构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铜	阴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753,609.73	16.44%	471,894.52	13.92%	505,475.48	13.77%
		贸易	1,879,668.58	41.01%	1,760,904.31	51.94%	1,922,042.05	52.35%
	阳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39,029.64	0.85%	19,298.59	0.57%	160,959.89	4.38%
		贸易			7,251.32	0.21%	33,941.06	0.92%
	铜杆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8,164.93	0.61%				
		贸易					1,147.35	0.03%
	小计		2,700,472.88	58.92%	2,259,348.74	66.64%	2,623,565.84	71.46%
锌	锌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395,051.56	8.62%	257,790.34	7.60%	132,405.93	3.61%
		贸易	179,200.90	3.91%	175,165.42	5.17%	355,233.04	9.68%
	小计		574,252.46	12.53%	432,955.77	12.77%	487,638.97	13.28%
铅	电铅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68,697.65	1.50%	28,519.02	0.84%	45,164.60	1.23%
		贸易	65,078.73	1.42%	18,865.95	0.56%	5,100.21	0.14%
	小计		133,776.38	2.92%	47,384.97	1.40%	50,264.82	1.37%
金	电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43,958.58	0.96%	34,884.25	1.03%	49,693.95	1.35%
		贸易		0.00%	5,716.84	0.17%		
	黄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31,646.44	2.87%	235,071.28	6.93%	239,588.57	6.53%
		贸易						
	小计		175,605.02	3.83%	275,672.37	8.13%	289,282.52	7.88%
银	电银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84,546.88	1.84%	36,495.69	1.08%	75,623.06	2.06%
		贸易	46,491.99	1.01%	15,088.66	0.45%		
	小计		131,038.87	2.86%	51,584.35	1.52%	75,623.06	2.06%
其他	小计		867,791.73	18.94%	323,527.66	9.54%	145,009.96	3.95%
合计			**4,582,937.34**	**100.00%**	**3,390,473.86**	**100.00%**	**3,671,385.17**	**100.00%**

从主营业务产品结构分析，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以铜、锌、铅、金、银为主，涉及多个种类。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铜、锌、铅、金、银五类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合计占同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05%、90.46%和 81.06%。2012 年-2014 年占比逐步降低，主要是 2013 年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对部分矿山产品（锌精矿粉）进行了对外销售，2014 年矿山产

品销量及铝、镍等金属的贸易量有较大幅度增加。矿山产品及铝、镍产品，计入了上表中的其他项。

在上述五类产品中，铜产品是公司采选冶炼及贸易的最主要产品。2012、2013年和2014年度，铜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71.46%、66.64%和58.92%。

2012年-2014年阴极铜销售收入增幅较大，主要为阴极铜采选冶炼及销售板块的销量增幅较大。报告期内阴极铜贸易板块销售收入基本保持平稳。

2013、2014年阳极铜销售收入相比2012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阳极铜产销模式调整，阳极铜产品销售业务大幅减少。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公司锌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28%、12.77%和12.53%，报告期内锌产品业务收入比重基本保持稳定，锌产品业务收入与公司整体业务收入同步增长。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2011年末，通过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加大了公司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销售黄金239,588.57万元、235,071.28万元和131,646.44万元，公司黄金业务销售收入占整个主营业务收入为7.88%、8.13%和3.83%。2014年黄金销售收入和占比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受黄金价格降低和产量下降的影响。

公司铅、银产品销售量不大，占主要产品比重较小；公司其他产品主要包括硫酸、硫酸铜、矿山产品及铝、镍等其他金属，2014年占比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矿山产品销量及铝、镍等其他金属贸易量增长。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3,140,210.75	68.52%	2,461,887.74	72.61%	2,861,951.65	77.95%
华北地区	83,932.61	1.83%	81,314.77	2.40%	53,860.00	1.47%
东北地区	33,162.51	0.72%	43,095.73	1.27%	31,539.00	0.86%

西北地区	1,193,985.03	26.05%	569,104.33	16.79%	484,445.94	13.20%
境内收入小计	4,451,290.90	97.13%	3,155,402.57	93.07%	3,431,796.60	93.47%
境外收入	131,646.44	2.87%	235,071.28	6.93%	239,588.57	6.53%
合计	**4,582,937.34**	**100.00%**	**3,390,473.86**	**100.00%**	**3,671,385.17**	**100.00%**

从主营业务分布地区来看，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国内。从国内分布地区来看，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和西北地区。华东地区是国内有色金属的主要交易市场，年成交量大、成交价格普遍较高，公司产品销售大部分集中在华东地区。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华东地区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95%、72.61%和 68.52%。公司产品销售的第二大分布区域是西北地区，西北市场是公司的优势市场，产品品牌知名度高，产品售后服务方便，运输距离短，客户对公司的产品有一定依存度。

公司积极拓展国际市场，2011 年末，通过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2012 年、2013 和 2014 年分别实现境外销售收入 239,588.57 万元、235,071.28 万元和 131,646.44 万元。

公司 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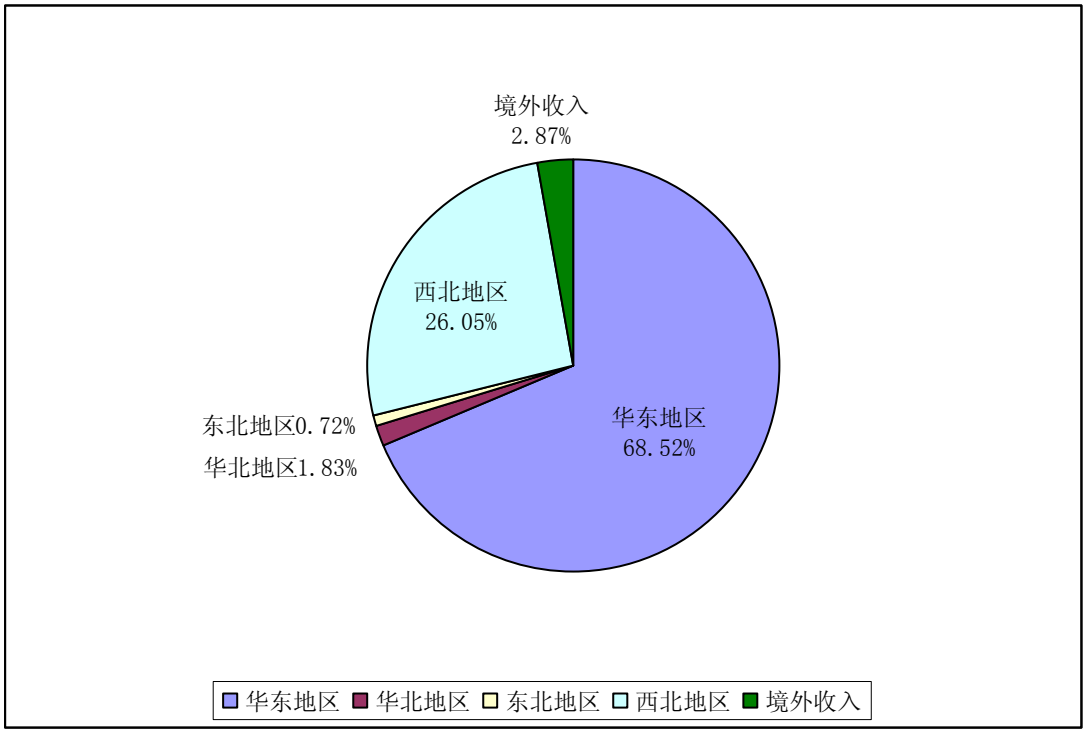

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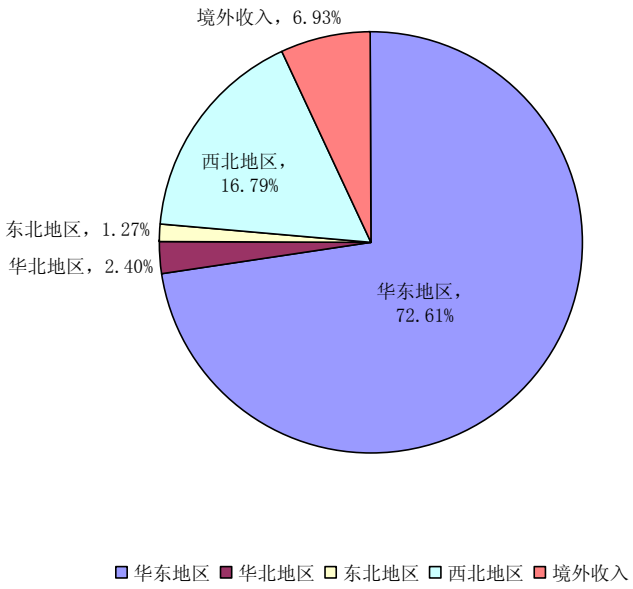

公司 2012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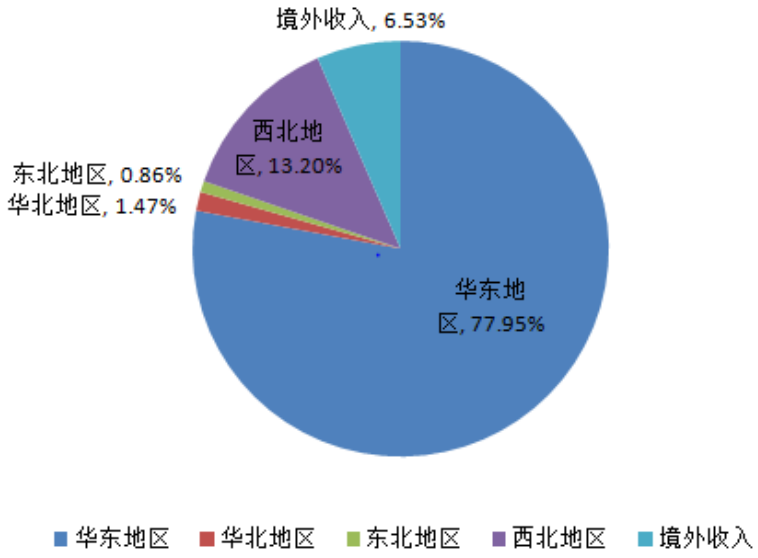

3、其他业务收入结构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22,057.87 万元、26,258.76 万元和 43,960.79 万元，主要为废渣、材料等的销售收入及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委托理财收益。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其他业务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资产出租收入	433.81	994.44	1,831.73
2、渣类物资销售收入	21,195.74	10,819.14	11,583.82
3、材料备件及废旧物资销售收入	4,818.34	1,739.82	964.02
4、水电风汽销售收入	1,133.06	1,394.14	1,719.16
5、理财产品收入	6,907.01	276.04	0.00
6、信托贷款及委托贷款理财收入	6,161.75	808.44	0.00
7、对外提供劳务收入	2,520.85	9,185.06	3,204.39
8、其他	790.22	1,041.69	2,754.75
合　计	**43,960.79**	**26,258.76**	**22,057.87**

2014 年发行人理财产品收入、成本及损益分别为 6,907.01 万元、6,002.13 万元和 904.88 万元。

2014 年发行人信托贷款及委托贷款理财收入、成本及损益分别为 6,161.75 万元、5,754.98 万元和 406.78 万元，其中：

（1）信托贷款利息收入 4,602.90 万元，利息支出 4,321.59 万元，信托贷款收益 281.31 万元；

（2）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558.85 万元，利息支出 1,433.39 万元，委托贷款收益 125.47 万元。

2014 年渣类物资销售收入，主要为销售有色金属采选冶炼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渣收入，2014 年较比 2013 年度大幅上升的原因为渣类物资的销量增加。

2014 年发行人理财产品收入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理财收入		理财成本		计息天数
				年化收益率（%）	2014 年收入	人民币借款平均利率（%）	2014 年成本	
本金一	100,000.00	2013/12/23	2014/6/23	7.3	3,414.51	5.655	2,858.92	182
本金二	100,000.00	2014/6/23	2015/12/15	6.3	3,167.50	5.655	2,843.21	181
本金三	10,000.00	2014/6/24	2015/6/24	6.50	325.00	6.00	300.00	180
合计	**210,000.00**				**6,907.01**		**6,002.13**	

2014 年发行人信托贷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发放银行	贷款人	金额	放款日	到期日	信托贷款收入		信托贷款成本		利差（%）	2014 年损益	计息天数
					年化收益率（%）	2014 年收入	人民币借款平均利率（%）	2014 年成本			
国家开发银行	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9,500.00	2014-6-16	2014-12-15	6.05	1,514.01	5.655	1,415.16	0.395	98.85	182
	甘肃电投金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13-10-30	2014-8-12	6.00	780.00	5.655	734.77	0.345	45.23	234
	甘肃电投金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13-10-30	2014-9-7	6.00	1,300.00	5.655	1,225.83	0.345	74.18	260
	中节能太阳能（武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13-11-13	2014-9-22	6.00	920.00	5.655	867.29	0.345	52.01	276
	平凉天元煤电化有限公司	20,000.00	2014-11-26	2015-11-25	6.40	88.89	5.655	78.55	0.745	10.35	25
信托贷款小计		**139,500.00**				**4,602.90**		**4,321.59**		**281.31**	

2014 年发行人委托贷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发放银行	贷款人	金额	放款日	到期日	委托贷款收入		委托贷款成本		利差（%）	2014 年损益	计息天数
					年化收益率（%）	2014 年收入	人民币借款平均利率（%）	2014 年成本			
中信银行兰州分行	陕西汇金地质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13/10/25	2015/4/25	6.15	311.77	5.655	286.68	0.495	25.09	365
	陕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13/10/25	2015/4/25	6.15	1,247.08	5.655	1,146.71	0.495	100.38	365
委托贷款小计		**25,000.00**				**1,558.85**		**1,433.39**		**125.47**	

4、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99%以上。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主要受产品价格和销量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产品价格分析

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全球有色金属价格剧烈震荡，我国有色金属产品价格也随之大幅波动，铜、锌、铅价格自2009年起反弹上涨，2011年中期见顶回落，价格大幅波动，2011年12月收于低价后，2012年、2013年一直在低价区徘徊，2014年价格继续下降（锌产品2014年市场价格同比2013年有所增长）。由于铜、锌、铅产品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74.37%，因此铜、锌、铅产品价格走低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影响较大。

电银产品2013年平均单价较2012年下跌25.05%，导致电银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2012年的2.06%回落到2013年的1.52%。电银产品2014年平均单价较2013年下跌16.25%，但因为销量的大幅增加导致电银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2013年的1.52%上升到2014年的2.86%。

2012年度，黄金价格呈单边上扬走势，公司及时抓住有利时机，加大了黄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力度，并通过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进一步扩大黄金的产销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2013年黄金价格呈下降走势，公司及时根据市场变化转做了部分贸易业务，导致公司金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2012年的7.88%回升到2013年的8.13%。2014年黄金价格与2013年均价相比继续下降，而且2014年下半年第一黄金公司黄金产量下降，导致公司金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2013年的8.13%回落到2014年的3.83%。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单价的变化如下：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阴极铜	平均单价（元/吨）	41,777.05	46,163.49	48,939.49
	同比增长	-9.50%	-5.67%	-13.52%
阳极铜	平均单价（元/吨）	59,786.73	54,338.74	47,589.47
	同比增长	10.03%	14.18%	--
锌锭	平均单价（元/吨）	13,783.31	13,097.34	13,127.05

	同比增长	5.24%	-0.23%	-11.24%
电铅	平均单价（元/吨）	11,951.51	12,822.89	13,251.64
	同比增长	-6.80%	-3.24%	-5.00%
电银	平均单价（元/千克）	3,587.60	4,283.75	5,715.63
	同比增长	-16.25%	-25.05%	-17.16%
电金	平均单价（元/千克）	259,328.59	324,079.65	345,286.47
	同比增长	-19.98%	-6.14%	6.97%
金（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平均单价（元/千克）	237,843.62	274,549.59	317,419.94
	同比增长	-13.37%	-13.51%	--

（2）产品销量分析

2013 年铜、铅、锌产品的合计销量比 2012 年下降，主要原因为：（1）阳极铜产销模式调整导致 2013 年阳极铜销量同比下降幅度较大；（2）锌产品的贸易销量同比下降幅度较大。2014 年铜、铅、锌产品的合计销量为 1,165,406.73 吨，较比上年同期增加 36.1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有色金属价格持续低迷，公司库存占用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2014 年，随着中国经济进入增速放缓的“新常态”时期，公司为适应经济环境，相应调整营销策略，降低库存占用，提高运营效率，加大了产品销售力度。

报告期内金、银产品的销量波动较大，主要是受贵金属价格波动影响。2014 年，金产品销量受价格影响与上年同期比有所下降，但银产品销量增幅较大，主要是年初公司对银产品进行了套期保值，在保证产品可获得较高毛利的情况下，增大了银产品的销售量。

主要产品的销量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量	增长率	销售量	增长率	销售量	增长率
阴极铜（吨）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80,045.71	94.30%	92,663.55	-6.95%	99,587.28	-16.88%
	贸易	450,271.28	15.16%	391,008.49	-1.37%	396,437.02	214.89%
阳极铜（吨）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6,528.14	58.31%	4,123.58	-87.81%	33,822.59	
	贸易		-100.00%	762.42	-89.31%	7,132.05	
锌锭（吨）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91,971.95	55.58%	187,662.14	86.05%	100,864.95	-7.90%
	贸易	124,656.99	-12.77%	142,905.56	-47.19%	270,611.48	80.70%

电铅（吨）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57,220.26	145.16%	23,339.73	-31.52%	34,082.27	61.20%
	贸易	54,712.4	301.89%	13,613.70	253.72%	3,848.74	-29.03%
电银（千克）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33,719.92	203.98%	76,886.99	-41.89%	132,309.23	-18.06%
	贸易	131,535.12	202.16%	43,531.64			
电金（千克）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695.092	55.53%	1,089.87	-24.27%	1,439.21	-37.78%
	贸易		-100.00%	162.94			
金（千克）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5,535.00	-35.35%	8,562.07	13.43%	7,548.00	
	贸易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结构

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的变化，营业成本也随之变动。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构成，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主营业务成本分别占同年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99.81%、99.51%和 99.80%，其他业务成本为渣类和材废旧料类产品的成本，占各年营业成本的比重很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482,642.81	99.80%	3,259,111.80	99.51%	3,493,729.90	99.81%
其他业务成本	9,027.20	0.20%	15,958.00	0.49%	6,601.08	0.19%
合计	**4,491,670.01**	**100.00%**	**3,275,069.80**	**100.00%**	**3,500,330.98**	**100.00%**

随着产、销量的变动，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也相应变动。2013 年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6.44%，2014 年同比增长 37.15%。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013 年同比下降 6.72%，2014 年同比增长 37.54%，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下降 7.65%、增长 35.17%）。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1）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603,864.71	35.78%	1,063,583.55	32.63%	1,121,833.33	32.11%
有色金属贸易	2,849,709.99	63.57%	2,167,957.97	66.52%	2,330,235.51	66.70%
有色金属服务	26,548.59	0.59%	26,635.45	0.82%	38,186.73	1.09%
其他	2,519.52	0.06%	934.83	0.03%	3,474.34	0.10%
合计	**4,482,642.81**	**100.00%**	**3,259,111.80**	**100.00%**	**3,493,729.90**	**100.00%**

报告期内的营业成本主要是主营业务成本。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32.11%、32.63%和 35.78%，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较为匹配。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有色金属贸易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66.70%、66.52%和 63.57%，有色金属贸易收入和成本的占比差别不大。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结构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铜	阴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778,526.43	17.37%	449,625.51	13.80%	512,934.99	14.68%
		贸易	1,879,666.47	41.93%	1,725,686.27	52.95%	1,878,327.56	53.76%
	阳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9,079.16	0.65%	19,159.32	0.59%	152,453.37	4.36%
		贸易		0.00%	7,126.95	0.22%	33,121.43	0.95%
	铜杆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8,421.28	0.63%				
		贸易		0.00%			1,081.81	0.03%
	小计		2,715,693.35	60.58%	2,201,598.05	67.55%	2,577,919.16	73.79%
锌	锌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347,427.86	7.75%	234,654.56	7.20%	126,409.08	3.62%
		贸易	179,200.65	4.00%	171,198.28	5.25%	347,969.30	9.96%
	小计		526,628.51	11.75%	405,852.84	12.45%	474,378.38	13.58%
铅	电铅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68,504.76	1.53%	28,154.73	0.86%	34,791.23	1.00%
		贸易	65,078.62	1.45%	17,457.21	0.54%	5,022.64	0.14%
	小计		133,583.38	2.98%	45,611.94	1.40%	39,813.87	1.14%

金	电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35,221.71	0.79%	27,243.01	0.84%	26,137.27	0.75%
		贸易		0.00%	5,139.18	0.16%		
	黄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20,738.61	2.69%	215,769.27	6.62%	196,924.29	5.64%
		贸易		0.00%				
	小计		155,960.32	3.48%	248,151.46	7.61%	223,061.56	6.38%
银	电银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70,508.60	1.57%	35,798.15	1.10%	57,918.41	1.66%
		贸易	46,578.74	1.04%	15,081.06	0.46%		
	小计		117,087.34	2.61%	50,879.21	1.56%	57,918.41	1.66%
其他	小计		833,689.91	18.60%	307,018.30	9.42%	120,638.53	3.45%
合计			**4,482,642.81**	**100.00%**	**3,259,111.80**	**100.00%**	**3,493,729.90**	**100.00%**

从主营业务产品结构分析，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铜、锌、铅、金、银五类主要产品销售成本占同年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6.55%、90.58%和 81.40%，与上述五类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96.05%、90.46%和 81.06%）基本匹配，成本结构保持稳定。公司在运营、管理等方面具有优势，实现良好的成本控制，具有可持续的成本控制能力和竞争优势。

（3）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3,058,963.25	68.24%	2,371,348.39	72.76%	2,748,890.54	78.68%
华北地区	83,362.95	1.86%	78,776.48	2.42%	51,239.00	1.47%
东北地区	32,937.43	0.73%	41,750.48	1.28%	30,004.21	0.86%
西北地区	1,186,250.90	26.46%	551,467.18	16.92%	466,671.86	13.36%
境内成本小计	4,361,514.53	97.30%	3,043,342.53	93.38%	3,296,805.62	94.36%
境外成本	121,128.28	2.70%	215,769.27	6.62%	196,924.29	5.64%
合计	**4,482,642.81**	**100.00%**	**3,259,111.80**	**100.00%**	**3,493,729.90**	**100.00%**

3、其他业务成本结构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6,601.08 万元、15,958.00 万元和 9,027.20 万元，主要为变卖废渣类、材料类成本。

4、原材料价格变化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公司主营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少部分依靠自产，大部分依靠外购。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阴极铜，其主要原材料的 90%左右依靠外购；锌类产品的原材料 80%来自外购；银原料外购占 90%左右；国内生产所需的金原料外购占 80%左右。随着有色金属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公司采取了套期保值等手段锁定部分原材料成本，尽量减少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公司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变化如下：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原材料平均单价	原材料平均单价	原材料平均单价
阴极铜	铜原料	36,911.68	40,729.67	46,083.26
	粗铜	40,892.65	44,495.60	51,954.71
锌锭	精锌	8,479.47	7,752.56	9,187.47
电铅	铅原料	7,282.11	7,315.91	8,405.94
电银	银原料（元/千克）	2,934.43	3,555.47	4,890.15
阳极铜	铜原料	36,911.68	40,729.67	46,083.26
	粗铜	40,892.65	44,495.60	51,954.71
金	金（元/千克）	215,232.06	231,505.35	281,880.91

（四）主营业务毛利结构和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和其他业务毛利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100,294.53	74.17%	131,362.06	92.73%	177,655.27	92.00%
其他业务毛利	34,933.59	25.83%	10,300.76	7.27%	15,456.79	8.00%
合计	**135,228.12**	**100.00%**	**141,662.81**	**100.00%**	**193,112.05**	**100.00%**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77,655.27 万元、131,362.06 万元和 100,294.53 万元，占各年度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2.00%、92.73%和 74.17%。2014 年，公司其他业务毛利占比增加，主要原因为：1）2013 年底以来，公司进行了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和信托贷款业务，并将该收益计入其他业务收入。2）公司渣类产品销售收入较比 2013 年度增加，渣类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减变化，主营业务毛利也随之变化，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同比增长 15.40%。2013 年，受主要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下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同比下降 26.06%。2014 年产品市场依旧不景气，销售价格继续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同比下降 23.65%。

2、主营业务毛利结构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按业务类别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95,746.91	95.47%	89,520.50	68.15%	120,840.51	68.02%
有色金属贸易	522.57	0.52%	40,981.54	31.20%	54,274.30	30.55%
有色金属服务	3,135.09	3.13%	883.04	0.67%	2,296.68	1.29%
其他	889.95	0.89%	-23.02	-0.02%	243.79	0.14%
合计	**100,294.53**	**100.00%**	**131,362.06**	**100.00%**	**177,655.27**	**100.00%**

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和有色金属贸易是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炼业务毛利占总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68.02%、68.15%和 95.47%；有色金属贸易业务毛利所占比重分别为 30.55%、31.20%和 0.52%。2012 年至 2013 年，公司贸易额呈增长趋势，有色金属贸易毛利在整个产品毛利中所占比重也逐步上升，主要原因是进入 2011 年后，贸易板块的经营模式已发生变化，简单的买进、卖出已逐步淡出，利用期货、现货套利的模式已逐步成为贸易经营的主流，利用期货近远期的价格差、价格波动和现货升贴水的变化，通过现货买进期货卖出，或期货买进现货卖出，减少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2014 年，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毛利较比 2013 年增长 6.96%，主要原因为有色金属采选冶收入同比增长。

2014 年，公司有色金属贸易毛利为 522.57 万元，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较比 2013 年均大幅下降，主要由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有色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套利业务基差（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的差）缩小甚至反转导致套利业务盈利能力下降，导致公司有色金属贸易的毛利率出现较大程度下降。

（2）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结构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铜	阴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4,916.70	-24.84%	22,269.01	16.94%	-7,459.51	-4.20%
		贸易	2.11	0.00%	35,218.04	26.81%	43,714.49	24.61%
	阳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9,950.48	9.92%	139.27	0.11%	8,506.53	4.79%
		贸易	0.00	0.00%	124.37	0.09%	819.63	0.46%
	铜杆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56.35	-0.26%				
		贸易	0.00	0.00%			65.53	0.04%
	小计		-15,220.47	-15.18%	57,750.69	43.96%	45,646.68	25.69%
锌	锌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47,623.70	47.48%	23,135.79	17.61%	5,996.86	3.38%
		贸易	0.25	0.00%	3,967.14	3.02%	7,263.73	4.09%
	小计		47,623.95	47.48%	27,102.93	20.63%	13,260.59	7.46%
铅	电铅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92.89	0.19%	364.29	0.28%	10,373.38	5.84%
		贸易	0.11	0.00%	1,408.74	1.07%	77.57	0.04%
	小计		193.00	0.19%	1,773.03	1.35%	10,450.95	5.88%
金	电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8,736.87	8.71%	7,641.24	5.82%	23,556.68	13.26%
		贸易	0.00	0.00%	577.66	0.44%		
	黄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0,907.83	10.88%	19,302.01	14.69%	42,664.29	24.02%
		贸易	0.00	0.00%				
	小计		19,644.70	19.59%	27,520.91	20.95%	66,220.97	37.27%
银	电银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4,038.28	14.00%	697.54	0.53%	17,704.65	9.97%
		贸易	-86.75	-0.09%	7.6	0.01%		
	小计		13,951.53	13.91%	705.14	0.54%	17,704.65	9.97%
其他	小计		34,101.82	34.00%	16,509.36	12.57%	24,371.43	13.72%
合计			**100,294.53**	**100.00%**	**131,362.06**	**100.00%**	**177,655.27**	**100.00%**

2012 年至 2013 年，对主营业务毛利贡献较大的主营产品是铜(其中阴极铜占绝大多数)、锌和金。

2012 年随着铜、锌产品价格的下跌，采选冶炼业务中铜、锌产品毛利占全部产品毛利的比重下滑，同期公司贸易收入增加，其中阴极铜贸易收入增加最为显著，相应铜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有所提升。公司 2011 年末并购了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2012 年黄金销量大幅增加，金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比重上升至 37.27%。此外由于银价格回落，银产品毛利所占比重下降为 9.97%。

2013 年，铜、锌、金产品毛利占全部产品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43.96%、20.63%和 20.95%。采选冶炼业务中铜、锌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比重较比 2012 年度均上升，主要是毛利率上升。2013 年受黄金价格下跌影响，金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比重由 2012 年度的 37.27%下降至 20.95%。

2014 年铜、锌、金产品毛利占全部产品毛利的比例分别为-15.18%、47.48%和 19.59%，其中铜产品的毛利占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阴极铜产品销售价格继续呈下降趋势（与市场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2014 年，锌产品的毛利上升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销量及毛利率同比均上升。2014 年锌产品的销量同比增加 26.03%。2014 年公司锌的综合毛利率为 8.29%，2013 年为 6.26%，2014 年同比上升，主要为 2014 年锌产品市场价格与 2013 年度相比有所上升。

2014 年，其他占全部产品毛利为 34%，主要为矿山产品销量及铝、镍等其他金属贸易量增长。

（3）主营业务毛利按地区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81,247.50	81.01%	90,539.35	68.92%	113,061.11	63.64%
华北地区	569.66	0.57%	2,538.29	1.93%	2,621.00	1.48%
东北地区	225.08	0.22%	1,345.26	1.02%	1,534.79	0.86%
西北地区	7,734.13	7.71%	17,637.15	13.43%	17,774.07	10.00%
境内毛利小计	89,776.37	89.51%	112,060.05	85.31%	134,990.98	75.98%
境外毛利	10,518.16	10.49%	19,302.01	14.69%	42,664.29	24.02%
合计	**100,294.53**	**100.00%**	**131,362.06**	**100.00%**	**177,655.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划分，华东地区和西北地区贡献的主营业务毛利较大，华东地区和西北地区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占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73.64%、82.35%和 88.72%。2011 年末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境外产品毛利占比分别为 24.02％、14.69%和 10.49%。

3、主营业务毛利敏感性分析

A、铜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铜市场价格呈现下降趋势。未来如铜价继续下行，公司盈利水平将可能进一步下降。

以 2014 年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铜产品毛利率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4 年度（铜）		
	售价变动金额（元/吨）	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	对主营毛利变化影响
15%	6,294.25	82.68%	12.55%
10%	4,196.17	55.12%	8.36%
5%	2,098.08	27.56%	4.18%

注：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本产品毛利变动值/基期本产品毛利原值；对主营毛利变化影响=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变动值/基期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原值

如上表所示，铜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 10.00%，铜产品售价变动为 4,196.17 元/吨，铜产品毛利影响为 55.12%，敏感性系数约为 5.51，对公司主营毛利影响为 8.36%，敏感性系数约为 0.84。

B、铅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铅市场价格整体呈现小幅下降趋势。未来如铅价继续下行，公司盈利水平将可能进一步下降。

以 2014 年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铅产品毛利率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4 年度（铅）		
	售价变动金额（元/吨）	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	对主营毛利影响
15%	1,792.73	1,913.38%	3.68%
10%	1,195.15	1,275.59%	2.45%
5%	597.58	637.79%	1.23%

注：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本产品毛利变动值/基期本产品毛利原值；对主营毛利变化影响=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变动值/基期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原值

如上表所示，铅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 10.00%，铅产品售价变动为 1,195.15 元/吨，铅产品毛利影响为 1,275.59%，敏感性系数约为 127.56，对公司主营毛利影响为 2.45%，敏感性系数约为 0.25。变化百分比数值较大的原因是 2014 年铅产品的毛利作为基数非常小。

C、锌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锌市场价格呈现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未来如锌价继续上行，公司盈利水平将可能进一步提高。

以 2014 年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锌产品毛利率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4 年度（锌）		
	售价变动金额（元/吨）	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	对主营毛利影响
15%	2,067.50	63.37%	30.09%
10%	1,378.33	42.25%	20.06%
5%	689.17	21.12%	10.03%

注：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本产品毛利变动值/基期本产品毛利原值；对主营毛利变化影响=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变动值/基期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原值

如上表所示，锌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 10.00%，锌产品售价变动为 1,378.33 元/吨，锌产品毛利影响为 42.25%，敏感性系数约为 4.23，对公司主营毛利影响为 20.06%，敏感性系数约为 2.01。

D、金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金市场价格呈现较大幅度下降。未来如金价继续下行，公司盈利水平将可能进一步下降。

以 2014 年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金产品毛利率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4 年度（金）		
	售价变动金额（元/千克）	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	对主营毛利影响
15%	36,432.11	115.42%	22.61%
10%	24,288.08	76.94%	15.07%
5%	12,144.04	38.47%	7.54%

注：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本产品毛利变动值/基期本产品毛利原值；对主营毛利变化影响=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变动值/基期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原值

如上表所示，金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 10.00%，金产品售价变动为 24,288.08 元/千克，金产品毛利影响为 76.94%，敏感性系数约为 7.69，对公司主营毛利影响为 15.07%，敏感性系数约为 1.51。所以，相对于其他产品，金产品对公司毛利影响较大。

E、银价格变动对毛利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银市场价格呈现较大幅度下降。未来如银价继续下行，公司盈利水平将可能进一步下降。

以 2014 年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银产品毛利率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4 年度（银）		
	售价变动银额	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	对主营毛利影响
15%	538.14	42.53%	5.92%
10%	358.76	28.36%	3.94%
5%	179.38	14.18%	1.97%

注：本产品毛利变化影响=本产品毛利变动值/基期本产品毛利原值；对主营毛利变化影响=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变动值/基期公司主营毛利总额原值

如上表所示，银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 10.00%，银产品售价变动为 358.76 元/千克，银产品毛利影响为 28.36%，敏感性系数约为 2.84，对公司主营毛利影响为 3.94%，敏感性系数约为 0.39。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别划分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5.63%	7.76%	9.72%
有色金属贸易	0.02%	1.86%	2.28%
有色金属服务	10.56%	3.21%	5.67%
其他	26.10%	-2.52%	6.56%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9%	3.87%	4.84%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84%、3.87%和 2.19%，其中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72%、7.76%和 5.63%；有色金属贸易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28%、1.86%和 0.02%。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有色金属市场持续低迷，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2014 年，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和贸易毛利率较 2013 年度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有色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销售现货疲软、套利业务基差（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的差）缩小甚至反转导致套利业务盈利能力下降，使得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和贸易的整体盈利能力均有所下降。

（2）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产品结构划分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铜	阴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3.31%	4.72%	-1.48%

		贸易	0.00%	2.00%	2.27%
	阳极铜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25.49%	0.72%	5.28%
		贸易		1.72%	2.41%
	铜杆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0.91%		
		贸易			5.71%
	综合毛利率		-0.56%	2.56%	1.74%
锌	锌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2.06%	8.97%	4.53%
		贸易	0.00%	2.26%	2.04%
	综合毛利率		8.29%	6.26%	2.72%
铅	电铅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0.28%	1.28%	22.97%
		贸易	0.00%	7.47%	1.52%
	综合毛利率		0.14%	3.74%	20.79%
金	电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9.88%	21.90%	47.40%
		贸易		10.10%	
	黄金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8.29%	8.21%	17.81%
		贸易			
	综合毛利率		11.19%	9.98%	22.89%
银	电银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6.60%	1.91%	23.41%
		贸易	-0.19%	0.05%	
	综合毛利率		10.65%	1.37%	23.41%
其他	综合毛利率		3.93%	5.10%	16.8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9%	3.87%	4.84%

报告期内，对主营业务毛利贡献较大的主营产品是铜(其中阴极铜占绝大多数)、锌和金。

2013 年公司铜的综合毛利率为 2.56%，锌的综合毛利率为 6.26%，均较 2012 年度上升，主要为采选冶炼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为：1）2013 年随着精矿价格的下降，铜、锌产品的生产成本有所下降；2）公司运用套期工具使铜、锌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幅度小于产品成本下降的幅度。

2014 年公司铜的综合毛利率为-0.56%，较 2013 年度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4

年铜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导致产品毛利下降。

2014 年公司锌的综合毛利率为 8.29%，较 2013 年度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4 年锌产品市场价格与 2013 年度相比有所上升。

2013 年公司金、银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9.98%和 1.37%，与 2012 年度相比下降幅度均较大，主要原因为 2013 年黄金和白银的销售单价下降幅度均较大。

2014 年，金产品的综合毛利率从 2013 年的 9.98%上升为 11.19%。2014 年，虽然金产品的市场价格较比 2013 年度有一定程度下降，但毛利率较低的黄金产品收入金额及其占金产品的比重同比均下降，导致公司金产品的毛利率较比 2013 年有所上升。公司黄金产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生产，海外的人工成本较高等原因导致公司黄金产品的毛利率较比电金的毛利率低。

2014 年公司对银产品进行了套期保值，保证银产品获得较高毛利，使银产品综合毛利率从 2013 年的 1.37%上升为 10.65%。

5、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000060.SZ	中金岭南	6.09%	6.93%	11.69%
600331.SH	宏达股份	13.41%	17.65%	12.01%
600497.SH	驰宏锌锗	10.81%	10.20%	15.20%
601899.SH	紫金矿业	13.41%	17.93%	24.87%
000630.SZ	铜陵有色	3.01%	2.67%	3.70%
000878.SZ	云南铜业	3.65%	1.08%	7.04%
600362.SH	江西铜业	3.32%	4.25%	5.01%
行业平均	--	7.67%	8.67%	11.36%
白银股份	--	**2.92%**	**4.15%**	**5.23%**

注：可比公司资料来源于 wind 资讯，各公司年报。

公司最近三年的毛利率维持在 2.92%-5.23%之间，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在铜行业上市公司中处于平均水平。公司毛利率与江西铜业、云南铜业、铜陵有色（主营产品均为铜产品，与公司相同）接近。

公司毛利率与其他可比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差异原因主要为主营产品差异。中金岭南主营铅锌铜产品；宏达股份主营锌产品；驰宏锌锗主营铅锌产品；紫金矿业主营金银产品。

公司毛利率水平，主要和公司的盈利模式有关。公司原材料主要依靠外购，对外购原材料加工后进行销售，加工产品的毛利率较低；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大量的有色金属贸易，而贸易行业的毛利率水平较低。

6、公司报告期各产品毛利波动的合理性

公司主要产品为铜、锌、金、银等产品。2013 年铜和锌的毛利分别为 57,750.69 万元和 27,102.93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6%和 6.26%，较 2012 年度 45,646.68 万元和 13,260.59 万元（1.47%和 2.72%）均有较大的上升，主要有以下两方面原因：一是在成本方面，2013 年的精矿价格的下降，使得铜、锌产品的生产成本有所下降；二是在产品价格方面，公司运用套期保值工具较好的避免了其销售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从而使得铜和锌的毛利以及综合毛利率均上升。

2014 年铜产品的毛利和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5,220.47 万元和-0.56%，锌的毛利和综合毛利为 47,623.95 万元和 8.29%，主要原因是 2014 年铜产品（主要是阴极铜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降，价格下降影响幅度超过其销量增加幅度，导致铜产品的毛利和综合毛利率均下降。锌产品市场价格较 2013 年有所上升且其销量较 2013 年同比增加 26.03%，使得其毛利和综合毛利率上升。

2013 年公司金、银的毛利为 27,520.91 万元和 705.14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9.98%和 1.37%，与 2012 年度相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黄金价格下降影响幅度超过其销量增加幅度，而白银的销量和销售单价下降幅度均较大。

2014 年，金产品的市场价格持续下降，且其销量同时降低了 26.3%，金产品的绝对毛利进一步下降为 19,644.70 万元。但是由于低毛利率黄金产品品种的收入金额及其在所有金产品品种中的占比下降，导致公司金产品的综合毛利率相对 2013 年上升为 11.19%（公司黄金产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生产，海外的人工成本较高等原因导致公司黄金产品的毛利率较比电金的毛利率低）。

2014 年公司对银产品进行了套期保值，保证银产品获得较高毛利率，同时银产品的销量亦从 120,418.63 吨上升至 365,255.04 吨，使银产品的毛利和综合毛利率分别上升为 13,951.53 万元以及 10.65%。

7、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分业务类别毛利率比较情况

项目	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3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2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有色采选冶	贸易	其他	有色采选冶	贸易	其他	有色采选冶	贸易	其他
中金岭南（代码 000060）	19.50%	0.04%	23.08%	15.99%	0.06%	24.89%	26.18%	0.03%	36.65%
宏达股份（代码 600331）	12.97%		51.67%	17.04%		62.51%	11.49%		53.31%
驰宏锌锗（代码 600497）	37.58%	-0.06%	14.14%	42.66%	0.01%	12.76%	39.37%	0.12%	31.73%
紫金矿业（代码 601899）	33.43%	0.24%	10.83%	38.61%	-0.30%	10.04%	52.34%	0.90%	12.53%
铜陵有色（代码 000630）	2.98%			2.63%			3.50%		
云南有色（代码 000878）	3.51%			0.78%			6.84%		
江西铜业（代码 600362）	9.66%	-0.16%		9.24%	-0.05%		11.57%	-0.11%	
白银股份	5.63%	0.02%	12.16%	7.76%	1.86%	3.02%	9.72%	2.28%	5.75%

从表中可以看出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有色采选冶毛利率差距较大，最高者紫金矿业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有色采选冶毛利率分别达到 52.34%、38.61%、33.43%，而最低者铜陵有色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有色采选冶毛利率分别为 3.50%、2.63%、2.98%。其主要原因在于原料的自产和外购成本的不同使得有色采选冶毛利率受原料自产率影响较大，原料自产率较高的企业，其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他企业。

发行人有色采选冶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依靠大量外购原料进行生产，原材料自产率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处于相对较低水平，发行人主要产品自给率如下：

产品	自有原料产品产量占比(%)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铜	22.06	18.53	16.98
铅	24.56	24.49	32.92
锌	24.90	29.17	24.75

发行人主要产品自产及外购成本如下：

产品	项目	生产成本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铜	自产（元/吨）	24,043.77	21,190.90	22,065.24
	外购（元/吨）	47,926.15	49,691.14	53,348.54

	价差（元/吨）	-23,882.39	-28,500.25	-31,283.30
铅	自产（元/吨）	7,873.92	7,787.17	9,773.51
	外购（元/吨）	13,972.07	12,946.28	11,536.81
	价差（元/吨）	-6,098.14	-5,159.11	-1,763.30
锌	自产（元/吨）	9,025.76	10,868.67	10,836.79
	外购（元/吨）	13,468.64	13,952.42	13,201.93
	价差（元/吨）	-4,442.89	-3,083.74	-2,365.14

由表中可以看出自有原料产品与外购原料产品的生产成本相差较大。而发行人的外购原料产品无论是数量还是成本均占主要部分，该部分的成本差异对发行人产品的毛利率有重大影响,直接导致其在行业内处于较低水平。此外，受近年有色金属市场价格逐年下降的影响，同行业可比公司采选冶毛利率均逐年降低，与发行人毛利率变化趋势一致。

在贸易业务方面，2012-2013 年度发行人贸易毛利率分别为 2.28%和 1.86%，高于同行业可比水平。其主要原因是进入 2011 年后，发行人贸易板块的经营模式发生变化，从原先简单的买进卖出，转变利用期货、现货套利的模式，通过期货近远期的价格差、价格波动和现货升贴水的变化较好的减少发行人贸易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2014 年度由于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有色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套利业务基差（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的差）缩小甚至反转导致套利业务盈利能力下降，导致公司有色金属贸易的毛利率出现较大程度下降。

（五）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税	1,691.60	0.04%	968.78	0.03%	811.18	0.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9.07	0.05%	1,063.31	0.03%	2,881.35	0.08%
教育费附加	1,298.66	0.03%	532.49	0.02%	1,310.19	0.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6.03	0.02%	354.99	0.01%	870.62	0.02%
其他	1,307.03	0.03%	188.09	0.01%	385.89	0.01%
合计	**7,562.38**	**0.16%**	**3,107.65**	**0.09%**	**6,259.24**	**0.17%**
营业收入	4,626,898.13		3,416,732.62		3,693,443.04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7%、0.09%和 0.16%。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中主要适用流转税及附加税如下表所示：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劳务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或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价格调节基金	应缴流转税额	1%

（六）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3,741.75	0.30%	16,466.67	0.48%	22,383.44	0.61%
管理费用	57,936.46	1.25%	71,651.54	2.10%	68,697.63	1.86%
财务费用	58,252.66	1.26%	43,643.09	1.28%	59,905.80	1.62%
小计	129,930.87	2.81%	131,761.30	3.86%	150,986.87	4.09%
营业收入	4,626,898.13		3,416,732.62		3,693,443.04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9%、3.86%和 2.81%。

2013 年，公司期间费用较 2012 年下降 12.73%，主要为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下降较多。销售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有色金属市场行情下滑，公司 2013 年主要产品销量同比减少。财务费用下降主要原因：（1）2013 年公司偿还了部分借款；（2）母公司调整借款结构，融入利率较低的美元，以及人民币升值产生的汇兑收益。

2014 年，公司期间费用较 2013 年下降 1.39%，主要是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下降较多。销售费用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硫酸运输量降低以及火车延时费用降低导致运输费用下降。管理费用下降主要原因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库克资产出售给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换取其部分股权，导致摊销费用降低。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费	10,261.32	74.67%	12,905.77	78.38%	17,112.98	76.45%
仓储费	1,619.29	11.78%	1,901.95	11.55%	1,704.59	7.62%
人工费用	750.72	5.46%	616.25	3.74%	837.30	3.74%
差旅费	124.29	0.90%	122.18	0.74%	252.70	1.13%
包装费	41.39	0.30%	157.58	0.96%	4.45	0.02%
装卸费	87.01	0.63%	160.41	0.97%	65.33	0.29%
办公费	65.94	0.48%	55.36	0.34%	57.52	0.26%
一票制硫酸费用	126.53	0.92%	42.11	0.26%	1,923.43	8.59%
折旧费用	3.33	0.02%	0.30	0.00%	0.30	0.00%
其他	661.93	4.82%	504.76	3.07%	424.85	1.90%
合计	**13,741.75**	**100.00%**	**16,466.67**	**100.00%**	**22,383.44**	**100.00%**

一票制硫酸费用：是发行人专项核算的按一票制方式销售硫酸产品所发生的销售费用，在一票制销售模式下，硫酸的销售价格和运杂费（包括铁路运费、罐车租金等）合并开具一张销售发票，并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全部确认为收入，但销售所发生的铁路运费、罐车租金等运杂费计入发行人的销售费用并专项核算。

专业服务费：是发行人所属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资产并购、资产置换等资产运营过程中支付的律师服务费、法律咨询费、审计评估费等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停工费用： 是发行人从 2013 年下半年至 2014 年一季度，由于技术改造影响，所属分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停产期间支出的工资、折旧等相关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逐年下降的原因：

（1）2013 年销售费用较 2012 年下降的原因

产品销量变化对销售费用的影响：2013 年销售费用比 2012 年降低 5,916.78 万元，主要是有色金属发货量比上年同期减少 7.10 万吨，硫酸销量比上年同期减少 15.63 万吨，使铁路运输费和硫酸销售费用大幅降低。

（2）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下降的原因

营销策略变化对销售费用的影响：2014 年发行人根据市场情况变化，改变产品销售策略，加强产品周边地区销售力度，由于周边地区销售方式全部为工厂交货、客户汽车自提，相关运费由客户承担。铁路运输方式销售大幅降低，使铁路运费降低较大。

强化内部管理对销售费用的影响：2014 年，发行人面对有色金属市场持续下滑的不利影响，向管理要效益，从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挖潜增效，对外加强与铁路局沟通联系，均匀到货，对内加强生产调度指挥，合理组织运输和装卸，提高装运效率，节约了大量的车皮延期使用时间，火车延时使用费大幅降低。

营销方式变化对销售费用的影响：2014 年发行人部分有色金属产品直接发运给客户，没有经过上海公司的二次仓储环节，减少了仓储费及二次包装费、装卸费等费用。

销售费用比较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运输费	10,261.32	12,905.77	17,112.98
仓储费	1,619.29	1,901.95	1,704.59
人工费用	750.72	616.25	837.30
装卸费	87.01	160.41	65.33
包装费	41.39	157.58	4.45
差旅费	124.29	122.18	252.70
办公费	65.94	55.36	57.52
一票制硫酸费用	126.53	42.11	1,923.43
折旧费用	3.33	0.30	0.30
其他	661.93	504.76	424.85
合计	**13,741.75**	**16,466.67**	**22,383.44**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19,290.21	33.30%	19,422.58	27.11%	20,239.39	29.46%
摊销费用	8,157.66	14.08%	18,546.48	25.88%	15,533.28	22.61%
折旧费用	3,265.55	5.64%	3,653.98	5.10%	3,686.66	5.37%
专业服务费	5,920.94	10.22%	3,479.79	4.86%	8,584.42	12.50%
税金	3,599.88	6.21%	5,254.71	7.33%	2,111.14	3.07%
业务招待费	445.65	0.77%	889.42	1.24%	1,276.97	1.86%
矿山资源补偿费	590.43	1.02%	670.04	0.94%	1,038.26	1.51%
公杂费	614.92	1.06%	1,452.35	2.03%	2,215.07	3.22%
差旅费	1,010.93	1.74%	1,119.81	1.56%	1,188.25	1.73%
财产保险费	124.66	0.22%	135.61	0.19%	554.50	0.81%
其他	9,633.01	16.63%	8,232.17	11.49%	12,269.67	17.86%
停工费用	5,282.61	9.12%	8,794.61	12.27%		
合计	**57,936.46**	**100.00%**	**71,651.54**	**100.00%**	**68,697.63**	**100.00%**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8,697.63 万元、71,651.54 万元和 57,936.46 万元。2013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4.30%，主要原因为公司应对市场变化，及时优化产品结构，减少锌产品产量而形成的停工费用。2014 年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9.14%，主要原因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库克资产出售给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换取其部分股权，导致摊销费用降低。

2013 年管理费用-专业服务费同比下降 5,104.63 万元，主要为 2012 年子公司贵金属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因并购项目发生了专业服务费 4,481 万元。2013 年管理费用-其他同比下降 4,037.50 万元，主要为子公司贵金属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业务宣传费、广告费、服务费、办公费等减少。

2014 年摊销费用同比下降 10,388.82 万元，主要是下属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进行了资产置换，导致管理费用中的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减少。

发行人 2014 年管理费用率 1.26%，比 2013 年管理费用率 2.11%降低 0.85 个百分点，影响管理费用率大幅降低的原因主要有两个因素：

（1）管理费用降低因素：2014 年管理费用比 2013 年降低 13,715.08 万元，影响管理费用率降低 0.40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同比大幅降低，一是由于发行人下属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进行了资产置换，2014 年 1-5 月将库克资产直接并表，2014 年 6-12 月改按权益法核算斯班一股权的投资收益，期间费用不直接体现，使管理费用中的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同比下降 10,388.82 万元；二是发行人面

对持续低迷的有色金属市场，强化内部成本费用管理，压缩各项费用支出，业务招待费降低 443.77 万元、公杂费降低 837.43 万元。

（2）营业收入增长因素：2014 年发行人主要产品铜、铅、锌、银采选冶销量和贸易量同比均大幅增长，使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19.25 亿元，影响管理费用率降低 0.45 个百分点。

3、发行人报告期各期与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对比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与行业可比公司期间费用比较

单位名称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中金岭南（000060）	1.62%	3.72%	1.31%	2.85%	1.51%	2.32%
宏达股份（600331）	3.36%	11.01%	3.50%	9.66%	3.18%	10.33%
驰宏锌锗（600497）	0.33%	6.73%	0.16%	3.79%	0.30%	4.48%
紫金矿业（601899）	1.25%	3.93%	1.07%	4.40%	1.90%	3.73%
铜陵有色（000630）	0.27%	1.06%	0.23%	1.13%	0.29%	1.06%
云南有色（000878）	0.80%	2.29%	0.74%	1.83%	0.98%	1.33%
江西铜业（600362）	0.29%	0.82%	0.31%	0.97%	0.35%	0.93%
行业平均值	**0.58%**	**1.92%**	**0.52%**	**1.85%**	**0.56%**	**1.67%**
白银股份	0.61%	1.87%	0.49%	2.11%	0.37%	1.26%

报告期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2012 年、2013 年均处于中间水平，与行业平均值贴近；2014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比相对偏低。

从销售费用率来看，发行人 2014 年销售费用率为 0.37%，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驰宏锌锗、铜陵有色、江西铜业；低于中金岭南、宏达股份、紫金矿业；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发行人 2014 年度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发行人 2014 年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35.42%，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

销售收入增长率为 14.32%，受此影响，发行人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二是发行人采取调整营销策略、强化内部管理、调整营销方式等管理措施，导致 2014 销售费用有所下降。

从管理费用率来看，发行人 2014 年管理费用率为 1.26%，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铜陵有色、江西铜业；低于中金岭南、宏达股份、驰宏锌锗、紫金矿业；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发行人 2014 年度管理费用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发行人 2014 年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35.42%，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销售收入增长率为 14.32%，受此影响，发行人管理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另一方面是发行人为应对持续低迷的有色金属市场价格，加强内部管理，管理费用发生额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利息支出	51,890.19	56,227.06	62,244.61
减：利息收入	4,386.24	3,539.94	3,551.46
汇兑损益	858.44	-14,587.73	-701.61
银行手续费	2,491.67	627.68	480.23
其他	7,398.60	4,916.02	1,434.03
合计	**58,252.66**	**43,643.09**	**59,905.80**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9,905.80 万元、43,643.09 万元和 58,252.66 万元。

2013 年财务费用为 43,643.09 万元，比 2012 年下降 27.15%，主要原因为：（1）公司应对市场变化，及时优化产品结构，减少流动资金需求量，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6,017.55 万元，同比下降 9.67%。（2）2013 年公司针对美元借款利率较低及人民币持续升值这一有利时机，及时调整借款币种，使得汇兑收益大幅增加。

2014 年财务费用为 58,252.66 万元，较 2013 年上升 33.48%，主要原因为：（1）2014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升值趋势明显，人民币汇率中间价由年初的 1：6.0969 上升到 12 月末的 1：6.1190，美元对人民币升值 0.36%，导致公司美元借

款形成汇兑损失；（2）2013 年四季度，公司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办理了转口贸易及黄金租赁业务，该类业务导致公司 2014 年的财务费用-其他增加；（3）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在中国银行的贷款，对中国进出口银行支付保函费导致银行手续费增加。

（七）非经常性损益

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非经常性损益表”。

（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发行人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形成主体
黄金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14,029.36	26,869.99	-1,164.17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斯班一股票公允价值变动			4,912.68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公允价值套期损益	-188.72	-	-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合计	**-14,218.07**	**26,869.99**	**3,748.51**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形成，具体内容如下：

A.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2012 年 7 月收购艾祖维尼时，艾祖维尼与 Franco Nevada（以下简称“FN”）之间存在黄金远期合约交易。FN 于 2012 年上半年一次性向艾祖维尼支付 5000 万美元，艾祖维尼在矿山开采寿命期间内将每年 7%的产量以 400 美元每盎司的价格（低于同期黄金市场价格）出售给 FN，相当于艾祖维尼与 FN 之间的远期黄金合约。公司每年末按贴现现金流量法对该合约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时考虑矿山开采计划、矿山产量、预计市场价格、贴现率等因素，相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 2012 年底黄金市场价格相比黄金合约价格大幅上升，形成了 2012 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3 年艾祖维尼根据斯罗柯矿业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技术报告更新了储量

数据，储量相比 2012 年时有所下降；同时，2013 年底黄金市场价格相比 2012 年底显著下降，形成了 2013 年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B.2014 年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为规避黄金价格波动的风险，与商业银行签订 ISDA 协议，对黄金产量形成的销售收入进行套期保值，卖空黄金远期合约，同时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为了加强对黄金远期合约风险的管理，委托 ANDISACAPITAL 为公司提供黄金远期合约估值服务，期末按照 ANDISACAPITAL 提供的估值报告书确定黄金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2014 年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折合人民币 1,164.17 万元；2）第一黄金持有 Sibanye 股票在 2014 年 5 月 15 日前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折合人民币 4,912.68 万元。

C. 为规避市场风险，发行人 2012 年度对部分商品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货套期保值工具的公允价值下降了 620.60 万元，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上涨了 431.88 万元，2012 年度账面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8.72 万元。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相关的会计处理如下：

2012 年：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形成：

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029.36 万元

贷：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29.36 万元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形成：

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20.60 万元

贷：套期工具 620.60 万元

借：被套期项目 431.88 万元

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1.88 万元

2013 年：

借：其他非流动负债 26,870.00 万元

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870.00 万元

2014 年：

黄金远期合约业务形成：

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64.17 万元

贷：其他流动负债 1,164.17 万元

持有 Sibanye 股票形成：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 4,912.68 万元

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12.68 万元

（九）投资收益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2014 年的投资收益分别占同年公司利润总额的-0.61%、-4.48%和 104.28%。投资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9.58	-4,662.85	-719.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764.24	0.00	0.00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95.02	2,573.68	358.80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0.19	0.00	8.0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6.93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其他	771.88	312.76	0.00
投资收益小计	50,321.71	-1,776.41	-529.94
利润总额	48,258.48	39,691.79	86,392.39
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104.28%	-4.48%	-0.6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14 年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全部来源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根据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和 NEWSHELF 1114 共同签署的合并协议及补充协议，由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库克资产出售给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换取其部分股权。2014 年 5 月 15 日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支付 616,000,000 兰特（约合人民币 368,470,437.57 元，按 2014 年 5 月 15 日汇率）并增发 156,894,754 股普通股（公允价格为每股 32.40 兰特，按 2014 年 5 月 16 日的汇率折合人民币 3,030,767,075.73 元）置换库克资产，完成资产置换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持有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总股数 178,004,757 股。依据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聘请估值机构对库克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测算出对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票的价值为 50.83 亿兰特。

所以本次股权置换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票的价值为库克资产评估价值 50.83 亿兰特和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支付的 616,000,000 兰特，折合人民币 3,399,237,513.30 元，库克资产净资产总额折合人民币 2,881,595,133.81 元，本次交易确认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517,642,379.49 元。

评估价值 50.83 亿兰特为库克资产评估价值。根据第一黄金聘请估值机构的评估，交换日库克资产公允价值为 50.83 亿兰特，折合人民币 303,076.71 万元。50.83 亿兰特是换出库克资产的评估价值，以换出库克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南非斯班一黄金公司股票的价值。

2014 年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润为-29,105.59 万元，按白银股份持股比例 49%计算，形成的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14,261.74 万元。

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14,261.74	-4,654.39	-719.79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15.13	-8.46	-0.05
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12,177.03		
合　计	**-2,069.58**	**-4,662.85**	**-719.84**

（十）营业外收支分析

营业外收支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主要包括收到政府补助和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产生的负商誉。营业外收入如下所示：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2.76	247.08	101.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2.76	247.08	101.19
政府补助	9,337.38	8,476.09	14,355.3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0.87		74.99
罚款收入		46.06	90.51
盘盈利得			
其他	261.61	12,514.02	70,416.15
合计	**10,172.62**	**21,283.25**	**85,038.16**

其中：收到的政府补助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项目补助资金	60,866,134.39	48,399,501.80	107,404,459.40
甘肃省财政厅 2014 年度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8,712,100.00	15,71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预拨重点外贸企业保持进出口持续稳定增长项目资金			6,0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2 年外经贸专项资金			2,000,000.00
白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588,240.00		
白银市财政局转拨省人社厅 2014 年高技能人才培训建设项目补助金	140,000.00		
2013 年有色行业科学技术奖金	60,000.00		
2013 年白银市科学技术奖励	80,000.00		
市政府 2012 年度科学技术奖励款		10,000.00	
甘肃省财政科技计划奖	60,000.00		
市财政局专利资助费	140,662.00		
市科技局 2014 年知识产权经费	2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4 年陇原扶持资金	18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4 年第三批稳增长贴息资金	1,0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3 年第一批进出口持续稳定增长贴息资金		3,0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3 年第二批进出口持续稳定增长贴息资金		1,0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3 年产业转型升级技改项目贷款贴息资金		2,0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3 年省属企业产业转型升级招商引资合作发展专项资金		1,300,000.00	
铜矿山矿石与铁矿山尾矿利用研究费	280,000.00		
白银市科技局 2014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款	200,000.00		
白银市 2013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及经费		40,000.00	70,000.00
甘肃省财政科技厅 2011 年甘肃省第二批科技计划经费		100,000.00	300,000.00
市科技局财政 2013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及经费		100,000.00	60,000.00
甘肃省政府名牌产品表彰奖励	1,234,000.00		
陇原才扶持计划资金	340,000.00		
白银市专利资助金	636,591.97		
处置废旧设备增值税 4%减半征收	17,475.73	38,565.39	9,501.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3 年计划亏损补贴		500,000.00	500,000.00
主要污染物自动监控能力建设项目			8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下达 2013 年中央财政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款		5,0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 2013 年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3,502,330.00	14,908,000.00
白银市委市政府 2012 年信访工作奖励		10,000.00	
2013 年第二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500,000.00	
地质科学院铜铁矿石研究经费			1,390,000.00
塌陷区危房改造补助款			3,750,000.00
增值税减半征收	35,042.97		
困难企业的职工教育经费	822,336.9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3,775.00	25,939.00
耐磨材料产业化项目摊销	300,000.00		
超高锰钢产品开发与生产项目摊销	50,000.00		
环境排污治理款			600,000.00
经济城财政扶持资金	2,379,102.13	1,990,925.37	732,000.00
困难企业冬季取暖补贴	150,000.00	170,000.00	10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621,428.52	25,809.40	9,904.80
拆迁补偿款	55,700.00		
淘汰落后产能政府补助收入			1,660,000.00
科技研发奖励基金			1,400,000.00
额定电压矿用铲运机电缆生产工艺研发经费			428,571.43
税费返还			114,801.00
紫外光辐照交联电缆研发经费			100,000.00
变频节能电缆研发经费		30,000.00	70,000.00
拆迁补偿款	3,400,000.00		
税收优惠	900,000.00		

通乡公路改造资金			1,800,000.00
环境监察补助经费			40,000.00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200,000.00	
企业环保奖励款		2,000.00	
工业发展奖励款		8,000.00	
纳税先进奖		100,000.00	
责任书奖金	105,000.00		
合计	**93,373,814.61**	**84,760,906.96**	**143,553,176.63**

发行人 2012-2014 年度每年前十大补助项目及具体用途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项目情况说明（包括项目总投资及完成情况，采用工艺流程、预期效益等）
1	白银公司重金属离子工业废水处理再生回用工程	项目总投资 1.59 亿元,2006 年 9 月获省发改委备案（文号：甘发改投资[2006]748 号），2008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1 年 6 月底建成投产。项目采用两段石灰中和加铁盐法，采用纤维球过滤+反渗透工艺深度处理后回用于企业，大大减少了生产新水的使用总量。
2	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铜冶炼污染治理精炼工程	项目总投资 3.99 亿元，2006 年 7 月获省发改委备案（文号：甘发改工业（备）[2006]57 号），项目建设内容：阳极炉精炼系统及烟气除尘、电解精炼并配套净液系统、电解循环水系统以及新建电解区域。采用机械化、自动化水平高的回转式精炼炉替代能耗高、污染大的反射式精炼炉，采用先进的大极板电解工艺代替现有的常规小极板电解工艺，电解液净化采用诱导法脱铜并配置酸雾净化设施，消除阳极精炼系统环境的低空污染，大大减少无组织酸雾及有毒砷化氢气体的外溢，消除含重金属废液的定期外排。2008 年 3 月开工建设，2009 年 8 月竣工投产，形成 10 万吨/年阴极铜生产能力。
3	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	项目总投资 5.23 亿元，该项目建设年处理 140 万吨铜冶炼炉渣高效磨浮生产线，工艺技术采用国内外广泛采用先进的铜冶炼渣处理技术，碎矿采用粗碎+半自磨+球磨流程，浮选工艺为两粗、两扫开路、三次闭路精选，工艺成熟，符合选矿设备大型化、流程结构简单化的发展趋势，项目主要工艺技术和技术经济指标均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2012 年 4 月投入生产，采用熔炼渣缓冷、浮选法处理工艺，建设年处理 137.35 万吨铜冶炼炉渣高效磨浮生产线，每年增加铜精矿铜金属量 21957 吨。
4	湿法炼锌渣资源综合回收及无害化处理项目	项目总投资 5 亿元，2009 年 6 月以甘发改工业（备）[2009]65 号备案，项目采用顶吹-烟化工艺，新建年处理湿法锌冶炼渣 20 万吨的生产系统，综合回收渣中的铅、锌、银；产生的烟气经收尘、余热回收、脱硫后达标排放；回收产品氧化锌返回现有生产工艺流程。
5	三冶炼厂 ISP 工艺“三废”治理及综合利用工程和配套改造工程	项目总投资 4.32 亿元，2006 年 5 月以甘经委[2006]152 号批复，项目在第三冶炼厂原有厂区（原地改造）仍采用现有密闭鼓风炉炼铅锌工艺（ISP）,在保留现有厂房及主要基础设施布局前提下，对不符合环保要求的设施设备进行改造并配套、完善。2007 年 8 月开工，2008 年 4 月项目竣工投产，实现铅+锌 1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
6	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铜冶炼污染治粗炼工程	项目总投资 2.00 亿元，2008 年 10 月获省发改委备案（文号：甘发改工业（备）[2008]93 号），同年 12 月底开工建设，2012 年 1 月竣工投产。本项目的实施杜绝了熔炼系统烟气的无组织事故排放，同时低浓度二氧化硫烟气排放量也大幅度削减，年 SO2 排放量将削减 1.38 万吨，烟气粉尘排放量将削减 1815 吨。新建一台 100 ㎡白银炉取代现有的 50 ㎡白银炉，新增 4 台余热锅炉，充分回收利用白银炉和转炉高温烟气，3#转炉烟气收集改为密闭集烟罩，新建水淬渣循环水系统。
7	铜业公司含砷酸性废水达标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总投资为 0.39 亿元,2010 年 12 月以甘发改工业（备）[2010]119 号备案，新建排水管网、硫酸废水脱水系统、后续处理系统，改造原处理站调节池。酸性废水通过反清洗过滤、中和反应，对清液进行电化学处理再过滤后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形成日处理含砷酸性废水 1000 立方米的能力。同年 12 月底开工建设，2011 年 5 月份建成投产。
8	第三冶炼厂炉窑系统节能项目	项目总投资 3.39 亿元，采用节能工艺对焦炭预热器、热分炉实施改造，增加预热利用装置，设置热管余热锅炉，回收烧结机、密闭鼓风机废气余热，同时对反射炉进行改造，增加余热利用装置，项目建成后实际节能量为 50577 吨标准煤。
9	铅锌厂锌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总投资 21.80 亿元，2009 年 6 月以甘发改工业（备）[2009]73 号备案，2011 年 7 月以环审[2011]199 号获得环评批复。该项目重点解决现有焙烧炉存在的安全隐患，实现锌资源综合利用和有价金属回收，项目实施后锌产能达到 20 万吨/年。
10	铜冶炼炉窑改造项目	项目总投资 4.86 亿元，2007 年 9 月以甘经资〔2007〕303 号批复，改造现有的白银炉配套建设预热锅炉，回转式阳极炉取代固定式反射炉，转炉配套加装预热锅炉，项目建成后

		实际节能量为 47363 吨标准煤。
11	余热余压综合利用改造项目	项目总投资 0.85 亿元，2009 年 2 月以甘经资[2009]181 号批复，项目对西北铅锌冶炼厂汽机进行改造，对第三冶炼厂冶金炉余热进行回收利用。项目建成后实际节能量为 73800 吨标准煤。
12	厂坝铅锌矿灾后重建项目	采矿系统：项目投资 4.5 亿元，2008 年 11 月省发改委以甘发改工业[2008]1030 号核准。主要针对“5.12”汶川地震对厂坝、李家沟、东边坡三个主要生产区的井下地震损毁设施和配套设施进行复产建设和改扩建，在完善 100 万吨基建工程和稳定 100 万吨生产能力的同时，重点实施采矿 150 万吨扩能工程。项目实施后采矿能力达到 150 万吨/年，原矿出矿品位为：铅 1.29%，锌 7.58%，含铅+锌金属量 13.3 万吨/年。选矿系统：项目投资 3.63 亿元，2008 年 11 月省发改委以甘发改工业[2008]1031 号核准。“5.12”汶川地震导致选矿系统全面停产，选矿工业场地基础下沉，主供电线路受损，供水设施毁坏，主要生产设备毁坏无法正常运行。项目选矿工艺和辅助设施在原一、二期及 3500 吨/日选矿配套改造基础上新建日处理矿量 4500 吨规模的选矿系统；同时对厂坝铅锌矿进行安全隐患治理改造，完善井下通风系统、柴家沟废石场治理及人员出入井管理系统等。项目实施后选矿能力达到 150 万吨/年，铅精矿品位 68%，锌精矿品位 56.8%，铅、锌金属回收率达到 85%。
13	厂坝矿井下水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总投资 0.53 亿元，2009 年 2 月以甘经委[2009]182 号批复，主要新建厂坝采区、斜坡道、李家沟采区废水综合利用工程及对李家采区、选矿厂内供水系统进行改造并利用尾矿库回水。项目实施后增加回水量 140 万立方米，节约供水成本 300 万元，减少污水排放 130 万吨。

公司营业外收入中其他项目的主要内容及会计处理过程:

发行人 2012 年度营业外收入中其他项目金额为 70,416.15 万元，主要系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购 RandUranium(Pty)Ltd 时产生的负商誉，折合人民币 70,275.53 万元。在合并报表层面进行会计处理为：

借：子公司净资产

贷：长期股权投资

营业外收入

发行人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中其他项目金额为 12,514.02 万元，主要为结转专项储备 11,908.00 万元，系发行人下属单位厂坝铅锌矿 2013 年注销，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财企〔2012〕16 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因其终止经营将结余的专项储备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会计处理为：

借：专项储备

贷：营业外收入

发行人 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中其他项目金额为 261.61 万元，主要为考核罚款收入、客户违约补偿款等。

2、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21	110.87	231.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1	110.87	231.70
对外捐赠	526.99	449.42	626.33
罚款支出	5.31	7.01	38.71
补缴税款滞纳金	1.98	37.24	6.48
其他	630.85	196.31	18,937.52
合 计	**1,173.38**	**800.86**	**19,840.74**

2012 年度营业外支出--其他 18,937.52 万元主要为子公司贵金属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根据南非矿业宪章（African Mining charter）的相关规定：2014 年之前，南非黑人经济组织[Black Economic Empowerment(“BEE”)]企业持有矿山开采企业股份比例不得低于 26%。因此，2012 年底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以股份支付的方式向 BEE 企业授予期权，该期权的公允价值为 18,861.12 万元，公司将其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支出。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2012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4,510.80	62,941.83	211,56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67.19	7,136.11	18,267.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		189,252.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296.30	200,191.00	5,903.18

合 计	**285,474.29**	**270,268.94**	**424,990.82**

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为了扩大业务规模对其他矿业企业的股权收购以及购买建设生产厂房、矿山构筑物，添置机器设备等。上述投资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盈利能力的提升，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2、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报告期内持续投入的资源开发项目 “新疆索尔库都克铜钼矿采选二期扩能工程”，2011 年投入生产，2013-2014 年实施了 4#、5#露天采场的开发建设，该项目是在实施索尔库都克铜钼矿二期工程露天开采的同时，采用完全成熟先进的技术工艺流程、新药剂制度和新型设备扩建选矿系统，实施扩能工程采选规模达到 150 万吨/年，选矿技术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每年为公司提供铜精矿铜金属量 9,735 吨、金金属量 88.5 千克、银金属量 3,097.5 千克；每年综合回收钼精矿钼金属量 877.5 吨。最大限度地增加矿产资源的供给，提高公司铜原料自给率；提升采选系统装备水平，实现节能降耗，提高铜钼金银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实现地方和企业双赢，为公司在新疆地区实施资源扩张创造了条件。

（2）2010 年投入的“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于 2012 年 4 月投入生产，采用熔炼渣缓冷、浮选法处理工艺，建设年处理 137.35 万吨铜冶炼炉渣高效磨浮生产线，每年增加铜精矿铜金属量 21957 吨。工艺技术为国内外先进铜冶炼渣处理技术，碎矿采用粗碎+半自磨+球磨流程，浮选工艺为两粗、两扫开路、三次闭路精选。工艺成熟，符合选矿设备大型化、流程结构简单化的发展趋势，项目主要工艺技术和技术经济指标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充分发挥了资源、技术和存量资产优势，实现其向产业和经济优势的转变，发展循环经济，进一步提升整体经济效益，培育新的增长点。

（3）2012 年投入的“铜铝导体新型材料开发应用建设工程”于 2013 年 9 月投产，重点建设铜、铝加工能力 3 万吨，年产各类电缆 7900 千米、线 14000 吨，设计规模为年销售收入 15 亿元。该项目是充分发挥“长通电缆”已有产业的市场、品牌、产品质量、技术及原材料资源优势，高起点、规模化，以技术先进、质量可靠、满足市场需求、实现预期经济效益为前提，延伸白银股份主导产品产业链，向铜铝材料的下游电线电缆产业发展，快速进入并做大做强电线电缆

产业，同时使得企业的利润最大化。

（4）报告期内持续投入的“铜冶炼技术提升项目”采用闪速熔炼、PS 转炉吹炼、回转式阳极炉精炼、不锈钢阴极电解、二转二吸冶炼烟气制酸工艺方案，工艺先进、技术成熟、环保效果好，是当今铜冶炼可靠先进工艺。该工艺也有利于今后改造扩能的需求，为后期移植、提升白银炉熔炼技术，实现一步连续炼铜短流程新工艺创造条件。通过对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项目的实施，白银股份阴极铜产能达到 40 万吨/年，为打造成大型、先进、环保、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铜冶炼基地奠定基础，将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5）报告期内持续投入的“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采用完全成熟的优化先进的湿法炼锌工艺技术，改造一期现有系统，在将原有的黄钾铁矾法除铁改为低污染黄钾铁矾法除铁工艺的基础上，新增浸出、净液、电解、熔铸及渣无害化处理系统，计划 2015 年年底具备投产条件，届时将电锌生产能力从 10 万吨/年提高到 24 万吨/年，并为以后进一步提高生产能力和效益奠定基础。项目完成后，所形成的新增产能将有效地保证公司锌冶炼在国内行业中的先进地位，对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提高产业集中度、规模化经营，提升企业竞争力都是十分必要。

（6）2014 年开工建设的“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尾矿综合开发项目”，是本公司在秘鲁设立的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秘鲁尾矿回收铜、铁、金、银选矿工程，该项目以循环经济技术采用高效、低成本、大型化的先进设备，建设两个系列尾矿选矿系统，生产能力达到年处理尾矿 680 万吨，计划 2016 年投产。项目完成后，可实现年产铜精矿铜金属量 2.42 万吨，金 277.74 千克，银 5,181.92 千克；铁精矿 66.03 万吨；硫精矿 137.63 万吨。该项目是针对秘鲁尾矿资源最大合理开发利用建设的示范工程，为进一步拓展海外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未来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将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划，可预见的主要资本性支出项目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积极用于扩大矿山资源储备，大幅提高矿山开采能力，显著提升资源综合利用实力和冶炼综合回收技术水平，以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核心业务的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拟投资的一个股权收购项目和五个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24 亿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进行投资。有关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之“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82.39	349,517.83	34,99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27	-261,725.35	-390,90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2.16	-255,295.67	363,978.5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72.30	-12,401.69	8,229.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0.66	-179,904.88	16,302.97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8,121.95	3,975,629.54	4,203,344.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91		74.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90.27	306,199.20	481,76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1,922.12	4,281,828.74	4,685,18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4,380.38	3,397,879.58	3,994,552.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267.09	176,972.53	156,72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485.69	49,166.00	82,69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06.58	308,292.81	416,22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039.73	3,932,310.92	4,650,18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82.39	349,517.83	34,997.92

公司 201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4,997.92 万元，2012 年公司营业规模进一步增加，相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和支出的现金有所增加，期间公司控制了存货的规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基本与公司当年的净利润相匹配。

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49,517.83 万元，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13 年度减少了采购量；2)公司 2013 年开展了转口贸易业务，在此种方式下，公司销售直接收到货款，但采购有一定的信用期，增加了当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公司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 94,822.39 万元，2014 年公司营业规模进一步增加，相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和支出的现金有所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收窄的原因为：（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中公司本部转口贸易黄金销售款 2014 年为 18,242 万元，与 2013 年 181,433 万元相比，减少 163,191 万元；（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公司本部支付渣打银行转口贸易货款比 2013 年增加 184,217 万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7.96	2,225.97	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394.35	436.63	155.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373.06		3,029.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1.65	5,880.99	30,894.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227.02	8,543.59	34,08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4,510.80	62,941.83	211,56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67.19	7,136.11	18,267.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9,252.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296.30	200,191.00	5,90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474.29	270,268.94	424,99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27	-261,725.35	-390,902.90

公司 201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0,902.90 万元。公司在 2012 年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 34,087.92 万元；其中，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收到财政项目拨款 28,334 万元，解除受限资金 2,560.96 万元。公司在 2012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424,990.82 万元，其中公司新增铜、锌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形成现金流出 211,567.86 万元；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购下属子公司支付的投资款。

公司 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1,725.35 万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为 282,227.02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为 270,268.94 万元。在现金流入中，主要为收到技改项目财政拨款 5000 万元。在现金流出中，主要为进行委托贷款业务而支付的委托贷款本金 19.5 亿元；公司进行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勘探工程项目、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铜冶炼粗炼工程、厂坝二区等项目，新增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现金约 6 亿元。

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47.27 万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为 282,227.02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为 285,474.29 万元。在现金流入中，主要为收到的到期理财资金 22 亿元、收到政府补助 9,337.38 万元和境外三级子公司第一黄金公司以资产置换股权收到的现金 36,373.06 万元。在现金流出中，主要为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本金 16 亿元、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第一黄金公司购买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股权等支出。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	101,220.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	420.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590.80	1,119,971.65	1,487,639.2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55.56	47,847.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646.36	1,168,818.72	1,588,860.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4,973.90	1,362,800.58	1,166,562.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11.26	59,242.93	56,757.7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43.36	2,070.88	1,56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028.52	1,424,114.39	1,224,88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2.16	-255,295.67	363,978.55

公司 201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3,978.55 万元。其中，公司 2012 年收到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588,860.23 万元，主要为公司新增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220.96 万元主要为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剩余的增资扩股资金投入款。公司 2012 年偿还债

务支付的现金 1,166,562.02 万元主要为公司本期内偿还短期借款。

公司 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5,295.67 万元。其中，公司 2013 年收到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168,818.72 万元，主要为公司新增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公司 2013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 1,362,800.58 万元，主要为公司归还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为公司 2013 年内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公司 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382.16 万元。其中，公司 2014 年收到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532,646.36 万元，主要为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590.80 万元和开展黄金租赁业务收到的现金 102,055.56 万元。公司 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1,561,028.52 万元，主要为公司归还的到期长短期借款本金及黄金租赁费 52,829.42 万元。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呈上升趋势，总资产基本保持相对平稳，公司总资产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基本保持平稳。未来公司将通过收购等途径，继续增加矿产资源的储备，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大。

公司资产中存货所占比重较大，这是由行业的经营特点所决定的，未来公司将在以铜、铅、锌、黄金产品为主导产业的前提下，继续扩大控制金属资源量，增加有色金属产能。随着公司未来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根据市场情况和营销策略，公司按照经营需要将存货控制在适当的水平。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公司近年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负债中短期借款的比例呈上升趋势，未来融资结构方面，公司将增加权益融资，降低债务融资的比例。同时债务融资中将继续保持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合理配比，进一步优化负债结构。公司未来资产负债率将继续维持合理水平，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

3、股东权益发展趋势

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较快，自有资金已不能完全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拟通过

发行股票融资，扩大公司资金规模和业务实力。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公司的盈利水平提高和权益融资而进一步增长。

（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1、公司将实施“走出去”战略，强化资源保障，重点实施厂坝铅锌矿 300 万吨扩能改造、首信秘鲁矿业尾矿综合开发、小铁山矿深部开拓及选矿节能技术提升、内蒙古锡林浩特萤石矿高效开发、私募矿山建设工程、白银矿田深部及外围找矿项目、省内有色金属资源整合及高效开发利用、省外（境外）资源整合开发等项目。在强化自有资源高效开发，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同时，响应国家“一路一带”战略，积极稳妥地推进“走出去”发展规划，在国内外储备一批资源基地，为提高盈利能力打下坚实基础。

2、未来公司将加快推进技术改造，重点实施西北铅锌冶炼厂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铜冶炼技术提升、铜“闪速”冶炼技术提升项目、复杂精矿同步冶炼锌铅铜新技术改造、闪速炉短流程一步炼铜产业化示范工程、陇南铅锌冶炼技术及资源地冶炼整合提升等项目。通过自主创新和技术引进，再造主业工艺流程，实现产业技术升级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不断提升冶炼总体产业技术、装备水平和经济效益。

3、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条，重点实施新型高精度有色金属精深加工产业化项目、贵金属产品及制品延伸、精细化工产业技术提升等项目。进一步完善和延伸主导产品产业链，通过创新能力持续提高，及时研发满足市场需求的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不断培育和拓展市场需求，逐步使主导产品向产业链高端延伸，向省外国外延伸，不断增强盈利能力。

4、公司将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重点实施铜冶炼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阳极泥综合利用污染治理项目、氟石膏综合利用、堆存铜冶炼渣资源化集成技术综合利用项目、冶炼灰渣、中间物料有价元素综合利用、低品位矿石中回收铜、金银等有价金属、西北再生金属加工基地建设项目。达到主体产业清洁生产，二次资源充分利用，资源“吃干榨尽”的内外部循环经济链，最终形成企业整体大循环，各生产系统内部小循环的经济链条。

5、公司将进一步推进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充分发挥国家级技术中心核心作用，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形成具有独立知识产权

的铜铅锌采选、冶炼、加工核心技术、专利设备和拳头产品，使白银成为铜铅锌有色金属成套技术孵化和关键技术、设备、产品推广应用、对外输出基地。推进产、学、研的结合，加强信息化建设，促进两化融合，强化信息化技术、自控技术的推广应用，提升工业化发展水平及盈利能力。

6、公司将加快发展现代生产服务业，以西部大开发和甘肃省实施 3341 工程以及兰州新区建设为契机，依托白银股份既有铁路、公路物流基础，形成满足集团公司和地区周边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物资接、发、运、仓储、配送、装卸等能力；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和交通优势，融入全国物流网络，实现以铁路散堆装货物和集装箱运输为特色的多式联运、铁海联运、国际联运功能，形成新的盈利能力增长点。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坚持创新式规模经济的发展道路，大力提升技术创新能力，通过产业升级改造、资源整合开发和国际化经营，使工艺装备技术水平和经济技术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实现公司金属基地转型升级。公司未来将持续稳步发展，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

（三）募集资金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规模，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公司整体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通过产业升级改造、资源整合开发，使工艺装备技术水平和经济技术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生产能力进一步的提高，公司经营成果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本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对可预见将来业务发展作出的计划与安排。由于未来几年国家宏观经济环境、有色金属行业和证券市场的不确定因素，特提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不排除将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业务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

一、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是：立足甘肃，整合国内外优质有色金属资源，通过实施“走出去”战略，并购境外黄金、铀等稀贵矿产资源，形成铜铅锌与黄金业务并重的格局；发挥产品丰富、产业链完整、加工能力强的优势，加大对自有资源的开发力度和综合回收利用能力，提升冶炼业务规模和技术水平，向下游延伸高附加值的深加工产品；拓展与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实现制造业与生产性服务业的相互促进，将公司打造为具备国际影响力的大型国际矿业集团。

二、公司的发展计划

（一）增加矿产资源储备

本公司将积极寻求整合国内外相当规模的矿产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矿产资源储备，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1、公司将进一步勘探现有矿山的矿产资源，主要包括厂坝铅锌矿、新疆富蕴县索尔库都克铜钼矿、小铁山多金属矿、深部铜矿及上述矿山周边地区；

2、公司将利用在国内有色金属行业的地位及影响力，对甘肃、陕西、西藏、内蒙古和新疆等地区具有开发潜力的矿产资源实施并购整合；

3、在境外资源收购方面，公司正与首钢总公司下属首钢秘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实施首信秘鲁公司尾矿综合开发项目；计划通过海外控股子公司实施对南非的黄金、铀矿资源的进一步并购整合；同时，落实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

略，积极稳妥地推进“走出去”发展规划，继续加强对海外其他优势资源地区矿产资源的并购开发力度。

（二）加强自有矿产资源开发力度

公司未来计划进一步提升现有矿山的开采能力，升级选矿装备技术和工艺技术，增强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公司计划实施的主要项目包括：厂坝铅锌矿 300 万吨/年采选扩能工程、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及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等。

（三）提升冶炼业务产能和技术水平

公司未来计划进一步提升冶炼业务规模和技术水平，其中铜冶炼技术提升项目将采用当前先进的闪速熔炼工艺，项目预计将年新增 20 万吨阴极铜产能；锌冶炼业务计划新建国际领先的 152 平方米焙烧炉及配套冶炼设施，预计公司将年新增 14 万吨锌产能。

（四）提高稀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能力

公司未来将依靠自主创新，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强对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的投入，提高对贵金属的回收利用能力。公司未来将通过实施铜铅阳极泥回收金、银，金阳极泥提取铂、钯等项目，使稀贵金属在产业链中得以最大限度的回收利用，为公司增创效益。

（五）完善下游深加工产业链

公司未来将围绕国家重要有色金属新材料基地的建设，大力研发精深加工、处于产业链尖端的高科技产品，积极进军战略新兴产业，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公司实施高纯无氧铜带材节能型短流程技术改造项目，研制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引线框架铜镍硅合金材料和铜铝复合导电体新材料；实施铜铝导体新型材料开发应用项目，开发和生产 0#无氧铜锭、超导电缆、微细电磁线、超导电磁线、矿用电缆、风力发电机用电缆、变频电缆、耐高温氟塑料电缆等，部分产品的开发和应用填补国内电缆行业空白。

（六）拓展生产性服务业务

公司计划积极拓展与制造业相配套的生产性服务业，加快资源的整合优化，建立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配套机制，激活公司全部显性和隐性资源的市场价值，逐步打造物流、维修、技术、贸易、金融等五大生产性服务业板块，实现制造业与生产性服务业的相互促进和共同发展。建立现代物流经营理念，创新物流业务拓展模式，建立具有区域主导能力的现代物流产业；组建专业化维修公司，开展社会化服务和市场化经营；依托技术资源优势，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和产业化发展；完善营销体系建设，放大优势营销能力的市场功效，实现营销系统产业化运作；开发融资业务平台，开展新的基金私募和跨境、跨币种融资业务，为公司制造业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七）打造专业化、国际化的人才队伍

根据“走出去”和跨越式发展的需要，分步骤、有计划地引进急需紧缺专业和高层次国际化人才；不断完善员工专项业务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加大创新型科技人才、技能带头人才和营销人才的培养；通过实施企业文化变革，进一步增强员工的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和创新意识，为公司打造一支专业化、国际化的人才队伍。

（八）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研成果转化

公司未来将不断扩展以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主体，下属厂矿单位相协同、研发职能与生产职能一体化为抓手，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重点工程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平台的创新体系，通过集成创新、联合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多种模式，不断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研成果的有效转化。公司计划深入开展冶炼工艺技术升级、资源综合利用、有色金属新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形成一批高科技含量、高经济附加值的产业和产品。

（九）打造公司的企业文化

培育和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创新公司文化基因，不断丰富以“艰苦奋斗”为核心的价值理念新内涵，坚持追求共赢、学习成长、以人为本、人企

合一的发展取向，培育契约文化、生态文化等分支文化，实施文化铸魂、塑形、育人等工程，系统构建文化体系，着力文化理念的落地深植，加强文化与制度的深度融合，积极推进分子公司子文化建设，实现文化建设向文化管理迈进，为公司战略的实施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有效支撑。

三、制定和实现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主要困难及解决措施

（一）制定和实现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

1、我国的政治、经济、法律、社会环境稳定，未发生对有色行业和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事件。

2、公司境外业务、境外子公司所遵循相应国家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等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3、国家对有色金属行业的产业政策未发生较大变化。

4、公司所处行业格局未发生不利于公司运营的重大变化，公司所拥有的主要竞争优势继续发挥应有作用。

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募集资金按计划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开工、建设及投产，生产能力及经济效益不低于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水平。

6、无其他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遇到的困难及解决措施

1、实施上述计划，公司可能面临资金短缺的困难

公司实施未来发展计划需要筹措大量资金。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基本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因此发展资金筹措是公司实施上述计划的重要条件。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到位后，可初步满足公司现阶段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但随着未来生产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还会面临一定的资金需求。

公司计划在未来通过包括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在内的多种方式，开拓多种融资渠道以解决资金需求，保障公司发展目标和发展计划的实现。

2、随着业务扩张，公司亟需建立高素质人才队伍

随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和未来各投资项目实施，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使得公司在制度建立、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挑战，特别是对高级管理人才、营销人才、专业技术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将围绕“实施技术创新，完善创新体系，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转变人才管理方式，完善人才保障政策，优化人才培养环境，统筹推进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公司将建立行之有效的激励制度和约束机制，吸引并稳定优秀人才队伍，同时建立起有效的人才培养制度，提升公司人员的整体素质和水平。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根据未来发展战略目标而制定。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将使公司的主营业务在广度和深度上得到全方位拓展、产品结构更为合理、产品科技含量与市场竞争力大幅度提高，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的发展计划及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具有一致性和延续性。公司的技术条件、人才储备、管理经验、客户基础和营销网络为业务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发展的作用

本次发行对于本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具有重大的推动作用：

1、通过本次发行为公司近期重要的发展建设项目提供资金；

2、为公司未来发展搭建一个可持续融资的资本市场平台；

3、通过本次发行成为上市公司后，在公司自身努力及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下，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效率；

4、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提高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

5、通过本次发行，极大地提升本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形象，进而深度拓展公司业务。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规模及拟投资项目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不低于 69,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且不超过 156,800 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0%），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和询价的情况予以确定。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	备案文件	环评文件
1	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	117,300.00	117,000.00	甘国资发规划【2011】344 号	-
2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43,114.13	39,000.00	甘发改产业【2011】2023 号	甘环评发【2011】103 号
3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	24,425.07	22,000.00	市发改产业（备）【2011】41 号	甘环评发【2010】83 号
4	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16,710.92	10,000.00	甘发改产业【2012】62 号	甘环评发【2011】181 号
5	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	30,414.42	9,000.00	甘发改产业（备）【2011】75 号	甘环评发【2011】185 号
6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采选工程	11,761.57	9,000.00	陕发改产业【2011】19 号	陕环批复【2010】459 号
7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	-
合计		**263,726.11**	**226,000.00**		

注：2013 年 6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参考红鹭矿业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的净资产确定了股权转让价款为 117,300 万元。后因公司上市进度未能按照预期时间推进，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将股权交割日调整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同时约定了股权转让价款的调整方式。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将根据最终股权交割日进行调整，但本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数量不变，仍为 117,000 万元。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提高公司的资源储量、盈利能力和发展后劲，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扩大矿山资源储备，提高矿山开采和选矿能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实力，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并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从而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其中，矿山资源收购项目（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投资

总额 11.73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1.70 亿元；矿山开采、选矿建设项目（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黄埔银锌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采选工程）投资总额 9.60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8.00 亿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投资总额 3.04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0.90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 2.00 亿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可以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本次募集资金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量按照前述项目排列的轻重缓急顺序投入，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或偿还公司金融机构贷款。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二、预计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进度

具体请参见本节之“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本公司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以开发和利用资源为基础，做精做强铜、铅、锌、金的完整产业链，使白银股份成为以勘探、采选、冶炼、精深加工为主、相关产业协同发展、国内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综合性有色企业。公司计划在 5 年内发展成为在国内市场居于领先地位并有实力参与国际竞争的大型有色企业，10 年内发展成为在国际上具备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国际性大型有色企业。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主要集中在铜、铅、锌、金的上游资源收购、矿山采选建设以及资源综合利用。

1、有利于扩大公司的资源储量

根据经国土资源部门备案的资源储量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收购对象红鹭矿业

公司各下属子公司资源储量如下：鑫源矿业（含中宝矿业）拥有锌金属 67.97 万吨，平均品位 9.07%，铅金属 6.47 万吨，平均品位 1.29%；黄埔银锌拥有锌金属 12.97 万吨，平均品位 6.01%，铅金属 4.88 万吨，平均品位 2.26%，铜金属 1.14 万吨，平均品位 0.53%，银金属 197.68 吨，平均品位 91.59 克/吨；洪城矿业拥有锌金属 27.21 万吨，平均品位 2.51%，铅金属 36.45 万吨，平均品位 3.31%，银金属 682.32 吨，平均品位 63.27 克/吨。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对上述矿山企业实施收购，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控制的矿产资源储量，巩固和扩大公司的资源优势。

2、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矿山采选能力

小铁山矿作为铜、铅、锌、金、银多金属矿山，具备丰富的资源，但过去受到采矿规模较低、多金属矿石选矿难度较高的影响，采选规模有限，回收率指标较低，制约了小铁山矿山资源优势的发挥和经济效益的释放。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能够大幅提高小铁山矿的采矿规模；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项目，利用先进选矿技术，能够显著提升铜、铅、锌、金、银等金属的回收率。通过实施上述项目，能够打开过去制约小铁山矿资源优势和经济效益的规模和技术瓶颈，提高小铁山矿各种精矿的年产量，提升公司的资源自给率，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3、符合资源综合利用及循环经济发展的基本思路

公司在向采、选、冶、深加工一体化综合基本金属矿山企业战略目标迈进的同时，积极践行科学发展观，走循环经济发展之路，将科学发展、污染治理、环境保护和企业经济效益相结合，在大幅提升自有矿山产量和适度提高冶炼产能的同时，有针对性地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4、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并降低财务风险

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60.01%），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金额较大。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2.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改善财务结构、节约财务费用、降低

财务风险、提高盈利能力，满足战略发展和运营的需要。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良好

2009 年以来，随着世界经济的逐步复苏，中国、印度等新兴经济体的经济和基建恢复快速增长态势，全球铜、铅、锌等基本金属消费持续增长。我国目前是全球最大的铜、锌金属产品消费国，未来我国城镇化的持续发展，电子工业和汽车生产等行业的持续增长，将对铜、铅、锌等金属产品的需求提供持续有力支持。长远来看，我国有色金属行业未来持续增长的前景良好。

有色行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的同时，优质矿产资源的有限性、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引发的有色金属市场价格较大波动等因素，对有色金属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新的挑战，提出新的要求。目前，自有矿山资源拥有量的提高，产业链一体化的完善，资源及行业整合能力的增强，企业内部潜力的挖掘，日益成为国内外有色行业大型企业保持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关键。

目前，公司已控制较丰富的铜、铅、锌、金等金属的优质资源，并具备成熟的矿山采选系统，资源自给率较高。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收购红鹭矿业公司，公司将提高资源储量，并为将来在相关地区实施兼并收购和资源整合奠定坚实基础；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实施小铁山矿采选系统建设、黄土岭铅锌矿采选系统建设，公司将有效提高矿石采选能力，增加自有矿山精矿产量，扩大和发挥资源优势；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实施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项目，公司将显著提升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展前景良好，综合效益显著。实施上述项目除明显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外，还将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链一体化，发挥公司产业链上、中、下游的协同效应，挖掘公司内部发展和提升的潜力，增强行业整合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

未来三至五年是公司快速发展时期，公司将通过积极收购矿山资源、提高公司矿石采选能力、增强资源综合利用实力，实现公司企业规模、核心竞争力、持续盈利能力的跨越式发展。鉴于公司目前资本规模较小，以上项目资金需求量较

大，若完全依赖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公司将出现流动资金紧张、资产负债率偏高、财务负担过重等情形，不利于未来持续发展。

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实施上述项目，有利于公司在实现快速发展的同时，保持合理、稳健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项目需要资金 11.73 亿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1.70 亿元进行收购，另外 300 万元收购资金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红鹭矿业公司 100%股权。

2、公司与平安信托的合作情况

（1）平安信托基本情况

平安信托成立于 1984 年 11 月 19 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88 亿元，住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办公楼 12、13 层，经营范围为本外币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合作背景

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为：立足甘肃，整合国内外优质有色金属资源，通过实施“走出去”战略，并购境外黄金、铀等稀贵矿产资源，形成铜铅锌与黄金业务并重的格局；发挥产品丰富、产业链完整、加工能力强的优势，加大对自有资源的开发力度和综合回收利用能力，提升冶炼业务规模和技术水平，向下游延伸高

附加值的深加工产品；拓展与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实现制造业与生产性服务业的相互促进，将公司打造为具备国际影响力的大型国际矿业集团。根据上述发展战略，本公司一直致力于积极寻求整合国内外优质矿产资源，以进一步提升矿产资源储备，增强竞争优势，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平安信托是国内大型的信托投资公司之一。平安信托因其业务发展需要，有意向寻找战略合作伙伴在矿产资源方面进行投资。鉴于发行人在国内有色金属行业的地位及影响力，平安信托与发行人达成了合作意向，拟借助发行人在矿产资源领域的技术和行业经验优势，及平安信托的资金和强大的信息网络优势，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共同在国内矿产资源领域寻找合作投资机会。

（3）设立红鹭矿业公司

本公司在对国内多个矿山项目进行考察调研、方案论证和经济技术分析的基础上，初步筛选了鑫源矿业、中宝矿业、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四家矿山企业作为收购对象。经与平安信托协商，双方决定共同对上述企业实施收购。

经协商一致，双方拟设立平台公司对上述四家企业实施收购，平台公司先由本公司全资设立并与被收购企业签订收购协议，而后本公司与平安信托共同对平台公司进行增资。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全资设立红鹭矿业公司，作为收购矿山企业的平台公司，红鹭矿业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上述出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报告》（寅验【2011】1836 号）予以验证。2011 年 7 月和 8 月，红鹭矿业公司与上述四家矿山企业分别达成了股权转让意向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鑫源矿业 58%股权、中宝矿业 58%股权、黄埔银锌 51%股权和洪城矿业 51%股权。收购协议签订后，按照合作计划，红鹭矿业公司、平安信托、白银股份签订了《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平安信托与发行人共同对红鹭矿业公司增资，同时约定一方转让红鹭矿业公司股权时，另一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本次增资事项依法取得了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入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事宜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1】344 号），同意平安信托与白银股份共同向红鹭矿业公司进行增资，该

批复同时同意白银股份可以在适当的时机依照约定的价格和方式依法受让平安信托持有的全部红鹭矿业公司股份。2011 年 12 月，平安信托与本公司完成向红鹭矿业公司的增资行为，其中，平安信托增资 100,000 万元，本公司增资 2,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红鹭矿业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07,500 万元，平安信托持有 93.02%的股权，本公司持有 6.98%的股权。上述增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报告》（寅验【2011】2202 号）予以验证。增资完成后，红鹭矿业公司完成了对上述四家矿山企业的股权收购。

3、红鹭矿业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620400000004481

住所：白银市白银区人民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斌

注册资本：107,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30 日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红鹭矿业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93.02
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6.98
	合计	**107,500.00**	**100.00**

红鹭矿业公司董监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1	周杰斌	董事长、总经理	平安信托
2	苏会民	董事	平安信托
3	孙茏	董事	白银股份
4	王建明	监事	白银股份

红鹭矿业公司共设置三名董事，其中，两名董事周杰斌、苏会民由平安信托推荐，同时由周杰斌任董事长，一名董事孙茏由本公司推荐；设置一名监事，由本公司推荐；由平安信托推荐的董事长周杰斌兼任红鹭矿业公司总经理。

根据《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规定，平安信托持有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在红鹭矿业公司相关事项的审议中拥有主导权。平安信托向红鹭矿业公司推荐两名董事，在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时也拥有主导权。红鹭矿业公司总经理亦由平安信托推荐，平安信托在红鹭矿业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本公司亦向红鹭矿业公司推荐一名董事，参与红鹭矿业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

4、红鹭矿业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情况

红鹭矿业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其所持鑫源矿业、中宝矿业、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四家矿山企业的控股权。四家矿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鑫源矿业基本情况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陕西旬阳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612429100004615

住所：旬阳县构元乡构元村

法定代表人：王小鹏

注册资本：5,15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铅锌矿采、选销售。（上述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批准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该公司现有员工 1,000 余人。主营铅锌矿采、选，销售。该公司目前拥有的

任家沟、泗人沟、火烧沟三座铅锌矿均正常经营，下属全资子公司旬阳县五联构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资产为日处理 1,500 吨矿石选厂。红鹭矿业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1 日完成对鑫源矿业 58%控股权的收购。截至目前鑫源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红鹭矿业公司	2,987.00	58.00
2	陈春来	524.34	10.18
3	陈秋华	524.34	10.18
4	陈冬发	266.84	5.18
5	陈金林	262.00	5.09
6	陈金象	262.35	5.09
7	陈锦途	257.50	5.00
8	黄炳洪	39.38	0.76
9	庄叶龙	26.25	0.51
合计		**5,150.00**	**100.00**

②主要资产与业务情况

鑫源矿业主要资产为泗人沟、火烧沟、任家沟三项铅锌矿采矿权，一座选矿厂。采矿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采矿权名称	证号	面积	标高范围	生产规模	许可证有效期
1	泗人沟铅锌矿采矿权	C6100002009093120037514	1.3158 平方公里	965 米至 160 米	20 万吨/年	2012.8.28 至 2015.8.28
2	火烧沟铅锌矿采矿权	C6100002011023220109777	1.3106 平方公里	1,029 米至 485 米	6 万吨/年	2014.1.15 至 2017.1.15
3	任家沟铅锌矿采矿权	C6100002010073120069987	1.4491 平方公里	680 米至 300 米	9 万吨/年	2012.3.2 至 2017.6.2

注 1：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10 号），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泗人沟采矿权采矿许可范围内矿产保有铅锌矿矿石量 355.29 万吨，锌金属量 404,950 吨，平均品位 11.4%；铅金属量 47,611 吨，平均品位 1.34%。

注 2：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83 号），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火烧沟采矿权采矿许可范围内矿产保有铅锌矿矿石量 23 万吨，锌金属量 15,241 吨，平均品位 6.6%；铅金属量 6,346 吨，平均品位 2.75%。

注 3：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09 号），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任家沟采矿权采矿许可范围内矿产保有锌矿矿石量 248.66 万吨，锌金属量 160,961 吨，平均品位 6.47%。

鑫源矿业主营业务为铅锌矿采选，目前该公司采矿能力 35 万吨/年，选矿能力为 1,500 吨/天，采矿贫损指标基本适中，选矿锌回收率达 95%以上。2012 年度，鑫源矿业开采铅锌矿石 22.8 万吨，选矿 16.8 万吨，铅精矿含金属 2,003 吨，

锌精矿含金属 9,956 吨；2013 年度，鑫源矿业开采铅锌矿石 22.7 万吨，选矿 22.5 万吨，铅精矿含金属 2,057 吨，锌精矿含金属 11,728 吨；2014 年度，鑫源矿业开采铅锌矿石 8.90 万吨，选矿 10.38 万吨，铅精矿含金属 874 吨，锌精矿含金属 4,033 吨。

③财务情况

鑫源矿业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如下：2014 年末资产总额为 14,621.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52.79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2,468.72 万元，2014 年度营业收入为 8,557.51 万元，净利润为 428.36 万元。

（2）中宝矿业基本情况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旬阳县中宝矿业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612429100000793

住所：旬阳县城关镇滨江北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小鹏

注册资本：8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29 日

经营范围：铅锌矿开采。（上述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批准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该公司主营铅锌矿探采，具有年采铅锌矿石 9 万吨的生产能力。截至 2014 年末仍为在建状态。2013 年度，该公司基建期副产矿量 2.53 万吨，选矿 2.53 万吨，产出铅精矿含金属 133 吨、锌精矿含金属 1,368 吨。2014 年度，该公司基建期副产矿量 6.79 万吨，选矿 6.79 万吨，产出铅精矿含金属 223 吨、锌精矿含金属 3,673 吨。红鹭矿业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对中宝矿业 58%控股权的收购。截至目前中宝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红鹭矿业公司	464.00	58.00
2	蔡庆	302.40	37.80
3	陈碧钦	33.60	4.20
	合计	**800.00**	**100.00**

②主要资产与业务情况

中宝矿业主要资产为甘沟铅锌矿采矿权以及相关选矿设备。其中，采矿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采矿权名称	证号	面积	标高范围	生产规模	许可证有效期
1	甘沟铅锌矿采矿权	C6100002011023210114793	3.2448 平方公里	646 米至 460 米	9 万吨/年	2012.3.2 至 2015.10.2

注：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81 号），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甘沟采矿许可范围内矿产保有铅锌矿矿石量 122 万吨，锌金属量 98,526 吨，平均品位 8.08%，铅金属量 10,691 吨，平均品位 0.88%。

业务开展情况：中宝矿业甘沟铅锌矿已纳入鑫源矿业日常生产管理。

③财务情况

中宝矿业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如下：2014 年末资产总额为 4,162.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3,295.0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867.56 万元，201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598.78 万元，净利润为 495.76 万元。

（3）黄埔银锌基本情况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610000100158211

住所：陕西镇安县迎宾路迎宾小区院内 3 号楼 2 单元 2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小鹏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14 日

经营范围：陕西省镇安县黄土岭铅锌多金属矿的探矿（探矿许可有效期至2016年9月10日）；矿业工程的设计、建设；金属及矿产品（不含许可项目）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锌精矿销售和铅精矿销售。具有年采铅锌矿石 16.5 万吨的生产能力。依据黄埔银锌《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初步设计》，该公司 2014 年进行了矿山基础设施建设，截至 2014 年末为在建状态。红鹭矿业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对黄埔银锌 51%控股权的收购。截至目前黄埔银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红鹭矿业公司	1,020.00	51.00
2	张少华	740.00	37.00
3	陕西汇金地质建设有限公司	240.00	12.00
	合计	**2,000.00**	**100.00**

②主要资产与业务情况

黄埔银锌主要资产为其拥有的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及其周边探矿权。黄埔银锌于 2010 年取得陕西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并于 2013 年办理了采矿权延续手续。该采矿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采矿权名称	证号	面积	标高范围	生产规模	许可证有效期
1	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	C6100002009043210012253	0.8347 平方公里	993 米至 644 米	16.5 万吨/年	2013.5.23 至 2016.5.23

注：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79 号），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黄土岭铅锌矿采矿许可范围内矿产保有铅锌矿矿石量 215.83 万吨，锌金属量 129,663 吨，平均品位 6.01%；铅金属量 48,831 吨，平均品位 2.26%；铜金属量 11,390 吨，平均品位 0.53%；银金属量 197.68 吨，平均品位 91.59 克/吨。

探矿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探矿权证号	颁发机关	项目名称	所有权人	勘查面积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1	T6112008090 2014375	陕西省国土资源厅	陕西省镇安县黄土岭铅锌多金属矿详查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52 平方公里	2012.11.16	2014.9.10

业务开展情况：黄埔银锌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选矿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已开展“三通一平”基础工程建设。此外，该公司为增加矿山储量，提升储量级别，目前在积极开展地质勘查工作。

③财务情况

黄埔银锌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如下：2014 年末资产总额 3,588.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33.90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254.51 万元，2014 年度仍为在建状态，尚未形成营业收入，净利润为-132.03 万元。

（4）洪城矿业基本情况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西藏洪城矿业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5400002001348

住所：西藏达孜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韩国财

注册资本：256,757,538.2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7 月 27 日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勘查，西藏林芝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详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 月 9 日）；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铅矿、锌、银地下开采（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18 年 1 月 6 日）；矿产品加工、销售；有色金属及矿产品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该公司主要从事矿产品开发、加工及有色金属矿产品贸易等。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编制了《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改扩建工程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并经西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评审通过，根据开发利用方案，该项目基建期为 2.5 年，计划 2017 年完工并投产。红鹭矿业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完成对洪城矿业 51%控股权的收购。截至目前，洪城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红鹭矿业公司	130,946,344.48	51.00
2	地平线矿业有限公司	116,054,407.27	45.20
3	袁斌	9,756,786.45	3.80

	合计	**256,757,538.20**	**100.00**

②主要资产与业务情况

洪城矿业的主要资产为其拥有的西藏自治区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及其周边探矿权。洪城矿业于 2005 年取得亚桂拉铅锌矿的探矿权，经过多年的地质勘查工作于 2011 年取得西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颁发的亚桂拉铅锌矿采矿许可证，并于 2013 年办理了采矿权延续手续。该采矿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采矿权名称	证号	面积	标高范围	生产规模	许可证有效期
1	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	C5400002011043210111476	3.4351 平方公里	5,340 米至 4,450 米	60 万吨/年	2013.1.6 至 2018.1.6

注：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80 号），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亚桂拉铅锌矿采矿许可范围内主矿产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1,074.6 万吨，锌金属量 272,074 吨，平均品位 2.51%，铅金属量 364,512 吨，平均品位 3.31%；银金属量 682.32 吨，平均品位 63.27 克/吨。

探矿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探矿权证号	颁发机关	项目名称	所有权人	勘查面积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1	T5412009050 2028463	西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	西藏林芝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详查	西藏洪城矿业有限公司	15.15 平方公里	2014.12.30	2016.5.1

业务开展情况：目前，洪城矿业所属亚桂拉铅锌矿矿山处于前期规划设计阶段，现已委托兰州有色设计院编制了矿山设计方案，矿山采选设计规模为处理原矿 60 万吨/年。

③财务情况

洪城矿业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如下：2014 年末资产总额为 22,670.5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050.06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9,620.46 万元，2014 年度仍为在建状态，尚未形成营业收入，净利润为-371.86 万元。

5、红鹭矿业公司财务情况

根据北京永拓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5）31049 号），红鹭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如下：

红鹭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60,29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4,660.28
预付款项	153,318.61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3,991,050.91
存货	41,521,846.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10,299,717.82
流动资产合计	**92,430,890.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116,971,836.65
在建工程	57,884,445.12
工程物资	112,754.11
固定资产清理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1,631,881,556.78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摊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88,38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8,838,975.66**
资产总计	**1,911,269,866.57**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26,553,779.01
预收款项	6,16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18,958.71
应交税费	2,854,048.94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56,944,727.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92,731,514.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专项应付款	8,300,000.00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00,000.00**
负债合计	201,031,514.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170,173,03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4,826,963.57**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805,411,388.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0,238,352.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1,269,866.57**

红鹭矿业公司最近一年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5,181,627.0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5,074,194.58
其他业务收入	107,432.48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96,607,594.0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5,871,994.06
其他业务成本	735,6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6,455.34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122,439,563.76
财务费用	5,510,389.83
资产减值损失	-17,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895,375.93**
加：营业外收入	38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减：营业外支出	209,242.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724,618.09**
减：所得税费用	1,461,017.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85,635.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89,765.73
少数股东损益	-48,995,869.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185,635.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189,765.73
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995,869.57

红鹭矿业公司 2014 年亏损的主要原因是：除下属子公司鑫源矿业、中宝矿业目前开始采矿并形成一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外，其他两家子公司黄埔银锌、洪城矿业因仍为在建状态，未形成业务收入。未来随着四家子公司开始规模经营，红鹭矿业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显著提升。

6、收购平安信托所持红鹭矿业公司股权的原因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以及后续对收购企业的补充勘查和资源验证，本公司拟对上述四家矿山企业实现控股并进行深度开发，进而将业务延伸至陕西、西藏等地区，提高铅锌资源自给率，同时在当地政府支持下对周边优质矿产资源加以有效整合，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鉴于上述原因，公司有意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全部股权。同时根据甘肃省国资委出具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入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事宜的批复》，本公司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股权事项亦得到了主管部门的批准。经与平安信托友好协商，平安信托同意向本公司转让其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全部股权。

7、本次收购的进展情况

就本次收购红鹭矿业公司股权事宜，甘肃省国资委已于 2011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入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事宜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1】344 号），同意平安信托和本公司以协议方式共同对红鹭矿业公司增资 10.25 亿元，其中平安信托增资 10 亿元，本公司增资 2,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红鹭矿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75 亿元，平安信托持股 93.02%，本公司持股 6.98%。该批复同时同意本公司依照与平安信托的协议约定，在适当的时机依照约定的价格和方式依法受让平安信托持有的全部红鹭矿业公司股份。

公司与平安信托就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事项分别于 2012 年 4 月、2012 年 11 月、2013 年 6 月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编号：T110832970100001-3）、《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合同编号：T110832970100001-3-1）、《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二》（合同编号：

T110832970100001-3-2），约定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为股权转让交割日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17,3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二》（合同编号：T110832970100001-3-1-2013），双方一致同意将股权交割日变更为 2014 年 6 月 23 日。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三》（合同编号：T110832970100001-3-1-2014），双方一致同意将股权交割日变更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同时鉴于股权交割日发生变更，根据前期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相关约定，双方对股权转让价款的调整方式进行确认。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根据约定共向平安信托支付了四笔股权转让预付款，共计 218,022,222.22 元。目前公司持有红鹭矿业公司 6.98%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其 100%的股权。

鉴于收购四家矿山企业并对其进行深度开发能有效提高公司资源自给率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2013 年 6 月 3 日和 6 月 18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公司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使用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提案》，决定将收购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项目作为募投项目，以上市募集资金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8、红鹭矿业公司股东权益评估情况

2013 年 5 月，中联评估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3】第 447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红鹭矿业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红鹭矿业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22,813.42 万元。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已经取得甘肃省国资委《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 015）。

（1）评估情况概述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红鹭矿业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 223,927.7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181.87 万元，净资产额为 190,745.8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额为 103,514.47 万元，2012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04.70 万元，净利润-6,870.08 万

元。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总额为 116,424.71 万元，负债总额9,213.49万元，净资产额为107,211.22万元，2012年实现营业收入204.08万元，净利润-231.68 万元。上述数据经北京永拓审计，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截至评估基准日，红鹭矿业公司控股子公司简要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陕西旬阳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8	763,199,300.00	763,199,300.00
2	西藏洪城矿业有限公司	51	194,511,749.88	194,511,749.88
3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1	86,728,700.00	86,728,700.00
4	旬阳县中宝矿业有限公司	58	106,146,100.00	106,146,100.00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红鹭矿业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红鹭矿业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22,813.42 万元，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合并口径）103,514.47 万元比较，增值 19,298.95 万元，增值率 18.64%。

（2）评估方法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考虑到被评估企业历史年度经营收益数据可供参考，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可靠地估计，同时投资者也很关注被评估企业未来经营状况，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考虑到有色金属行业存在可比上市公司，可以将估价对象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对这些上市公司已知价格和经济数据作适当的修正，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3）收购定价的合理性

——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22,813.42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24,965.90 万元低 2,152.48 万元，低 1.75%。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2）市场法是从整体市场的表现和已知的经济数据来评定企业的价值，而收益法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获利能力及未来的收益预期来预测企业的价值，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市场法的结果是收益法结果的市场表现，而收益法结果是市场法结果的坚实基础，是企业的内在的、潜在的价值体现。

——评估结果的选取

红鹭矿业公司是一家矿产资源投资公司，主要是对鑫源矿业等四家矿业公司投资，被投资单位其未来收入、生产成本水平易受铅锌矿石市场价格变化、企业未来的生产、投资计划以及生产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对未来收益预测存在一定的影响。依据铅锌价格历史走势可以看出自 2005 年至 2006 年价格走势平稳，2006 至 2007 年逐渐上升，2007 年 7 月至 9 月升至最高点后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下滑，2008 年年底降至最低点后开始上升，2010 年后至资产评估基准日出现盘整趋势，预计在未来趋于历史平均水平。随着全国经济流动性上涨、欧债危机逐渐得到控制以及美国经济复苏步伐加快，给我国有色金属市场带来了一定的信心提振，有色金属需求也不断增加，预测金属交易价格将会缓慢回升。同时结合公司管理层、企业所有者对未来的盈利分析，收益法能够体现红鹭矿业公司未来经营

期间盈利能力。

市场法是通过分析参考上市公司的各项指标，参考上市公司股权或企业整体价值与其某一收益性指标、资产类指标或其他特性指标的比率，并以此比率倍数推断被评估单位应该拥有的比率倍数，进而得出被评估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价值。虽然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参考上市公司进行了充分必要的分析调整，但是仍然存在评估人员未能完全掌握参考上市公司不确定因素或难以调整的因素，而导致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离散程度较大的风险。

通过以上分析，收益法能够从未来盈利水平的角度体现企业价值，这也是投资者关注的重点，因此选用收益法评估得到红鹭矿业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22,813.42 万元。

根据上述评估情况，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收购标的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 114,241.04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收购价格为 117,300.00 万元。

（4）评估报告范围内的本公司泵矿业资产和应收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评估报告范围内的矿业资产主要包括泗人沟铅锌矿采矿权、任家沟铅锌矿采矿权、火烧沟铅锌矿采矿权、甘沟铅锌矿采矿权、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六个采矿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红鹭矿业公司所属的六个采矿权分别进行了减值测试，测试方法为折现现金流量法，其中：

泗人沟铅锌矿采矿权测试采用的资源储量以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10 号）文件为依据，测试利用的可采储量 217.52 万吨；生产规模 20 万吨/年、保有服务年限 12 年。经测试，泗人沟铅锌矿采矿权净现金流量现值 67,069.90 万元，账面价值 62,721.50 万元，该矿权未发生减值。

任家沟铅锌矿采矿权测试采用的资源储量以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09 号）文件为依据，测试利用的可采储量 153.27 万吨；生产规模 9 万吨/年、保有服务年限 19 年。经测试，任家沟铅锌矿采矿权净现金流量现值 2784.95 万元，账面价值 2516.12 万元，该矿权未发生减值。

火烧沟铅锌矿采矿权测试采用的资源储量以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83 号）文件为依据，测试利用的可采储量 13.35 万吨；生产规模 6 万吨/年、保有服务年限 3 年。经测试，火烧沟铅锌矿采矿权净现金流量现值 336.88 万元，账面价值 60.80 万元，该矿权未发生减值。

甘沟铅锌矿采矿权测试采用的资源储量以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81 号）文件为依据，测试利用的可采储量 79.76 万吨；生产规模 9 万吨/年、保有服务年限 10 年。经测试，甘沟铅锌矿采矿权净现金流量现值 10405.59 万元，账面价值 8472.28 万元，该矿权未发生减值。

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测试采用的资源储量以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79 号）文件为依据，测试利用的可采储量 158.44 万吨；生产规模 16.5 万吨/年、保有服务年限 12 年。经测试，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净现金流量现值 22,026.90 万元，账面价值 15,987.74 万元，该矿权未发生减值。

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测试采用的资源储量以经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12】180 号）文件为依据，测试利用的可采储量 158.44 万吨；生产规模 16.5 万吨/年、保有服务年限 12 年。经测试，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净现金流量现值 84,898.87 万元，账面价值 73,429.71 万元，该矿权未发生减值。

2014 年末，公司对红鹭矿业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3,855.28 万元，全部为对红鹭矿业公司的借款。红鹭矿业公司拥有任家沟、泗人沟、火烧沟三座铅锌矿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旬阳县五联构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资产为日处理 1,500 吨矿石选厂），目前均正常经营，其他三座铅锌矿甘沟铅锌矿、黄土岭铅锌矿和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尚处于建设期。2014 年末，经测试上述矿权均未发生减值。同时由于红鹭矿业公司的主要股东平安信托是一家大型资金信托公司，具有强大的资金实力。红鹭矿业公司目前运营良好，因此本公司对红鹭矿业公司的应收款项不存在减值迹象。

9、股权交割日和股权转让价款的调整方式和依据

（1）调整方式

2012 年 4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股权交割日为 2012 年 12 月 21 日，股权转让价款为 110,000 万元。

2012 年 11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将股权交割日调整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编号 T110832970100001-3-2），双方一致确认：（1）认可北京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红鹭矿业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3】第 447 号），红鹭矿业公司的整体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22,813.42 万元，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参考评估值乘以 93.02%，即 114,241.05 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117,300 万元。（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一致认可对本合同规定的交割日进行调整的，则最终实际股权转让价款将基于双方确定的新的交割日由双方协商一致进行相应调整。

2013 年 12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编号：T110832970100001-3-1-2013），双方约定将股权交割日调整为 2014 年 6 月 23 日。

2014 年 6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三》，双方约定将股权交割日调整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将股权转让价格变更为：10 亿元+10 亿元*10%*N1/360+10 亿元*7%*N2/360+10 亿元*8.9%*N3/360+10 亿元*7.7%*N4/360，其中，N1 为信托成立日至 2012 年 12 月 21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N2 为 201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3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N3 为 201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N4 为 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

（2）调整依据

双方对股权交割日的调整是基于对公司上市进程的预期。公司将红鹭矿业公司股权收购项目确定为募投项目，拟在上市融资后以募集资金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进行交割，但上市进度未能按照预期时间计划推进，因而产生数次延期交割；而平安信托基于与本公司良好的合作关系及对标的股权的评估，同意延期交割。

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及《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编号 T110832970100001-3-2），参考（中联评报字【2013】第 447 号）《资产评估报告》协商确定了股权转让价款，且约定在合同实际执行过程中，若双方一致同意对股权交割日进行调整的，则最终实际股权转让价款将基于双方确定的新的交割日由双方协商一致进行相应调整。后因交割日调整，双方根据约定对股权转让价款相应进行了调整，根据补充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格最终变更为：10 亿元+10 亿元*10%*N1/360+10 亿元*7%*N2/360+10 亿元*8.9%*N3/360+10 亿元*7.7%*N4/360，其中，N1 为信托成立日至 2012 年 12 月 21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N2 为 201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3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N3 为 201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N4 为 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的实际自然天数。

上述股权转让价款计算方式是根据平安信托作为投资人在投资于红鹭矿业公司的不同期间内所能够取得的投资收益列示的。其中，公式前半部分“10 亿元+10 亿元*10%*N1/360+10 亿元*7%*N2/360”中 N2 确定的期间终止日期为 2013 年 12 月 23 日，在此交割日股权转让价款是参考评估价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的 11.73 亿元，上述计算公式是平安信托作为股权投资者计算自初始投资开始到 N2 确定的终止日期止这段期间内的投资收益率。公式后半部分“10 亿元*8.9%*N3/360+10 亿元*7.7%*N4/360”是因为后续对股权交割日进行延期调整，而由公司与平安信托参考市场利率水平和延期时间对股权转让价款进行调整的方式，该部分是平安信托用以核算交割日调整后其对投资红鹭矿业公司延期交割期间的投资收益。

（3）到期安排

如果在目前确定的最终股权交割日，即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仍未成功上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按协议确定的价格调整方式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再延期调整交割日，不存在股权转让价格再次发生变化的风险。

10、收购后红鹭矿业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后，红鹭矿业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500.00	100.00
	合计	**107,500.00**	**100.00**

11、平安信托出资 10 亿元资金的性质

本公司依据战略发展需要，积极寻求整合国内外优质矿产资源，而平安信托作为投资人看好矿产资源行业，双方有深厚的合作基础；平安信托对红鹭矿业公司增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平安信托持有红鹭矿业公司 93.02%的股权，在红鹭矿业公司相关事项的审议中拥有主导权，平安信托向红鹭矿业公司推荐两名董事，在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时也拥有主导权，红鹭矿业公司总经理亦由平安信托推荐，平安信托在红鹭矿业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平安信托与发行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协议将所持红鹭矿业公司股权转让给发行人系平安信托通过处置股权投资进而获取投资收益的方式。平安信托对红鹭矿业公司出资 10 亿元为股权投资，并非对本公司的借款。

12、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经甘肃省国资委《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入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事宜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1】344 号）批准。

13、收购红鹭矿业公司股权的合理性及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1）扩大公司资源储量的需要

红鹭矿业公司控股洪城矿业等四家矿山企业，控制储量为铅锌 155.95 万吨、铜 1.14 万吨、银金属 880.00 吨。通过收购红鹭矿业公司，能够提高公司的控制资源储量，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优化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为公司搭建整合优质矿产资源的平台

西部地区是我国优质矿产资源最丰富的地区。公司作为在国内尤其在西部地区具备较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有色金属综合性企业，已经具备一定的优质资源整合能力。收购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更加突出，同时为公司未来整合优质矿产资源奠定基础并搭建平台。

总之，通过收购红鹭矿业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公司业务将延伸至陕西、西藏

等地区，并能在当地政府支持下进行周边矿产资源整合，促进公司深度开发利用以上地区优质资源，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

（二）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小铁山多金属矿床位于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东北部，矿区面积 3.31 平方公里，距市区 18 公里，是我国 1953 年发现并进行勘探的大型铜铅锌金银硫多金属共伴生矿床。矿体从地表 1,914 米标高延伸至 1,124 米标高以下，矿床深度 800 米以上。

小铁山矿于 1980 年正式投产，设计开拓系统为下盘侧翼竖井与斜坡道联合开拓，采矿方法为巷道式上向胶结充填法工艺。1984 年，主、副井设计深度至六中段（1,544 米），1996 年完成了六中段以下施工图设计，2001 年完成了主、副井原位延深至八中段（1,424 米），并正式通过验收。

目前，矿山生产能力为 1,000 吨/日（33 万吨/年），采矿生产主要在 1,604-1,424 米标高矿体，其中七中段（1,484 米）、八中段正常回采，五中段（1,604 米）残矿回采，六中段矿柱回收。截至 2014 年末，小铁山矿矿山 1,424 米水平以上（五、六、七、八 4 个中段）剩余基础储量（矿石量）19.50 万吨，保有储量服务年限不足 1 年，矿山生产正常衔接迫在眉睫。

随着公司对深部矿床的研究和探矿力度的加大，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地段内探明赋存有大小矿体 8 个，矿体已下延至 1,124 米水平，矿体未封闭，且有增大增厚的趋势，矿石品位也大幅度提高（铜铅锌含量达到 15%）。八中段以下矿体矿石类型以块状矿石（M1）为主，其余为浸染状矿石（M2）。块状矿石矿石量占 93%，铜、铅、锌金属量占 98%，品位如下：铜 1.0-1.5%；铅 4.5-5.5%；锌 8.5-9.5%；金 1.0-1.5 克/吨；银 50-70 克/吨；硫 10%。经国土资源部《关于〈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厂矿区小铁山铜铅锌矿（深部）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08】78 号）备案的地质资源/储量 5,442,543 吨，矿石平均品位：铜 1.37%；铅 4.85%；锌 8.95%；金 1.11 克/吨；银 56.93 克/吨；硫 9.99%。金属量：铜 74,600 吨；铅 263,990 吨；锌 487,365 吨；金 6,041 千克；银

309,846 千克；硫 543,496 吨。

小铁山矿经过多年的建设和生产，积累了技术、人才和管理经验，形成了完整的配套公用辅助设施等，再加上多年的基建，主、副井原位延深至八中段，深部开拓工程项目交通运输条件、供电条件、供水条件、材料供应条件等均属优良，为八中段标高以下深部矿石开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为确保矿山持久生产，发挥小铁山矿的资源优势，有效地缓解矿山生产衔接的压力，延长矿山服务年限，充分挖掘本地资源潜力，提高矿山开采能力并稳定资源保障，公司决定实施小铁山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项目，开拓工程从八中段（1,424 米）延伸至十三中段（1,124 米），实现采矿量 1,400 吨/日（46.2 万吨/年）。八中段至十三中段矿山开采服务年限 10 年。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43,114.1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9,282.63 万元、生产期间所需流动资金 4,163.14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费用**	**29,282.64**	**67.92**
1	开拓、采准切割工程	17,211.15	39.92
2	建筑工程	1,834.58	4.26
3	设备购置	8,868.35	20.57
4	安装工程	1,368.56	3.17
二	**其他费用**	**4,295.80**	**9.96**
三	**预备费**	**5,372.55**	**12.46**
四	**流动资金**	**4,163.14**	**9.66**
合计		**43,114.13**	**100.00**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项目总投资共计 43,114.13 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39,000.00 万元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

3、项目技术及工艺

根据小铁山矿矿体地质赋存特征、开采技术条件及小铁山矿多年来的开采生产经验，本项目采用原主、副井延伸开拓方案，井下开采，采矿方法为巷道式上向胶结充填法工艺。

4、主要能源供应及供排水情况

（1）供电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 6kV 总配电站一座，该配电站供电能力能够满足矿山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的生产需要。小铁山矿在井下四中段设有 6kV 配电站一座，其电源引自企业 6kV 总配电站，可作为本次矿山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的供电电源。

本项目拟在十中段新建一个井下 6kV 配电站，电源引自四中段现有井下 6kV 配电站备用回路，两路电源电缆进线，单母线分段运行并设置联络，放射式及链式相结合向各采区变电所及井下排水泵站供电。主、副井提升机和空压机外部电源均利用现有供电回路，现场根据具体情况对已老化腐蚀严重的高压电缆做局部更换，同时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对四中段井下 6kV 配电站也进行局部改造。

（2）供排水情况

本项目井下采矿生产用水 350 立方米/天，矿山单位矿石平均耗水量为 0.25 立方米/吨。九、十、十一中段生产时，现有的地面及副井中供水管线继续使用，完全能满足供水需要。本次矿山开拓工程设计井下坑内正常涌水量约 800 立方米/天，根据坑内四中段、八中段现已形成的排水系统，确定采用十三中段-八中段-四中段三段接力排水方式。

5、竣工、产出和营销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 5 年，在资金按计划全部到位的情况下将于 2016 年竣工投产。本项目直接产品为铜铅锌多金属原矿，平均出矿品位：铜 1.19%；铅 4.0%；锌 7.18%；金 1.17 克/吨；银 62.94 克/吨；硫 11.06%。原矿经新建多金属选矿厂处理后转化为含铜品位 20%的铜精矿、含锌品位 39%和含铅品位 20%的铅锌混合精矿、含金 960 克/吨和含银 1,000 克/吨的金精矿、含硫 40%的硫精矿。项目达产后，年产精矿含铜 4,539.15 吨、锌 36,005.51 吨、铅 17,929.30 吨，精矿含金 234.11 千克、银 16,955.13 千克。本项目产出的铜精矿、金精矿和铅锌混合精矿利用公司内部既有销售渠道销售给白银股份及其下属冶炼企业，硫精矿外销冶炼、化工企业，故未来销售不存在障碍。

6、环保情况

矿山深部开拓环境保护投资包括除尘设施、绿化、环评费、其他费用等，投资额约 384.84 万元，约占工程直接费的 1.31%。

甘肃省环保厅以“甘环评发【2011】103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境评价，工业“三废”排放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7、项目选址

小铁山矿山已有 30 多年历史，各种设施较为齐全。公司已拥有小铁山矿 1,124 米以上的采矿权、探矿权。本项目在充分利用原有设施的同时，根据矿区地形地貌，在原有基础上改造建设，无新增工业用地。

8、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已经过反复论证完善，确定了矿山开拓方案和设计方案，并成立了小铁山多金属矿深部开拓工程领导小组，由公司分管副总经理负责，具体由公司下属小铁山矿成立项目部负责组织实施。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已投入资金 6,147.43 万元用于本项目建设，正在实施主、副井延伸及中段井底车场工程和斜坡道延伸工程。

9、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5 年，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37,315.38 万元，利润总额 22,650.71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23.80%（税后），投资回收期 7.08 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效益良好，经济可行。

10、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甘肃省发改委“甘发改产业【2011】2023 号”文批准。

（三）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小铁山多金属矿床富含铜、铅、锌、金、银等 11 种金属，其中：铜、铅、锌、金、银均能单独达到工业开采标准，镉、锗、铟、锑、铋等小金属含量也具

有工业综合回收价值。多金属选矿厂于 1975 年试生产至今，已连续生产 30 多年，主体设备均为上世纪 70 年代产品，设备老化严重，各机体、传动、支承等主要部件严重磨损，机械性能下降，生产效率低，能耗高，且故障频繁，生产环境恶劣。虽然经过多次技术攻关和局部工艺流程改造，生产指标有了大幅提高，但仍未达到最佳效果，使得小铁山多金属矿床所蕴藏的丰富矿产资源长期无法得到高效开发利用。特别是在矿山开发进入深部八中段（标高 1,424 米）以下后，矿体增大增厚，矿石品位大幅度提高，蕴含的多种稀贵、稀散金属综合回收利用的价值更加突出。

随着矿山采掘的深入，多金属矿石性质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针对矿石性质特点开展工艺流程、药剂制度的研究工作，完成了多金属矿选矿工艺试验、连选扩大试验和日处理 200 吨的工业试验，突破了多年来既有工艺模式，获得技术突破的关键因素，在工艺技术突破的基础上，提高多金属矿选矿回收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潜力巨大，效果明显。

本项目是在实施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开拓工程的同时实施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建设工程，应用自主开发的专利技术，采用成熟先进的工艺流程、新药剂制度及高效选矿设备，新建日处理 1,400 吨的多金属选矿厂，使小铁山多金属矿选矿技术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达到国内领先，高效开发利用小铁山多金属矿石，实现矿山持续稳定发展。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24,425.0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1,771.86 万元、生产期间所需流动资金 8,351.06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费用**	**11,771.86**	**48.20**
1	选矿系统工程	6,307.02	25.82
2	供配电系统工程	2,146.55	8.79
3	地表给、排水工程	95.77	0.39
4	供热工程	26.37	0.11
二	**其他费用**	**2,085.04**	**8.54**
三	**预备费**	**2,217.11**	**9.08**
四	**流动资金**	**8,351.06**	**34.19**
合计		**24,425.07**	**100.00**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多金属选矿高效开发利用工程项目总投资共计24,425.07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2,000.00万元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

3、项目技术及工艺

小铁山矿是典型的富含金、银、铜、铅、锌等复杂多金属硫化矿，公司委托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西北矿冶研究院等专业机构根据矿石特性，通过工艺试验研究、不同方案的连选扩大试验、日处理200吨矿石工业试验，确定本项目的工艺技术流程。本项目采用先进的半自磨技术用于碎矿流程，按照“早收快收”的原则，先对矿石中的部分粗颗粒金采用尼尔森选矿机进行回收形成金精矿，再采用亚硫酸-硫化钠法对矿石进行分离浮选，最终形成铜精矿、铅锌混合精矿和硫精矿等产品。

本项目选矿工艺为：碎矿-半自磨-尼尔森选矿机选金精矿-浮选铜精矿、铅锌混合精矿、硫精矿。

4、主要能源、辅助材料供应情况

（1）供电情况

本项目拟新建1座35/6kV总降压变电所，该变电所建成后完全可以满足本工程的供电需要。

（2）供排水情况

本项目选矿总用水量5,092立方米/天，其中新水量1,334立方米/天，回用水量3,758立方米/天，矿石平均新水耗量为0.95立方米/吨。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直接从公司现有铜选厂室外给水网接入供给。

（3）辅助材料

本项目需要的辅助材料和燃料主要有：丁基黄药、石灰、钢球、衬板、硫化钠、亚硫酸、硫酸铜、煤、柴油等。上述材料均可就近在市场上购得，并保证长期稳定供应。

5、竣工、产出和营销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在资金按计划全部到位的情况下将于建设开始后的 12 个月竣工。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浮选铜精矿、铅锌混合精矿、金精矿、硫精矿。项目建成后，平均每年产出铜精矿含铜金属量 3,314.97 吨、含金金属量 107.34 千克、含银金属量 6,257.28 千克；年产铅锌混合精矿含铅金属量 13,798.46 吨、锌金属量 26,793.13 吨、金金属量 126.38 千克、银金属量 11,299.85 千克；年产金精矿含金金属量 112.57 千克、银金属量 124.01 千克；年产硫精矿 39,098.91 吨。本项目主要产品包括铜精矿、铅锌混合精矿、金精矿和硫精矿，其中硫精矿外销冶炼、化工等企业，其它精矿全部供给本公司下属铜业公司和第三冶炼厂用于冶炼。项目产品销售均利用既有成熟渠道，故未来销售不存在障碍。

6、环保情况

本项目需在现有铜选矿系统环保设施基础上，新增环保投资 504.66 万元，占工程直接费的 4.29%。

甘肃省环保厅以“甘环开发【2010】83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境评价，工业“三废”排放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7、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选矿公司铜选矿厂内，项目占地面积 2.95 万平方米，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白国用（2009）第 165 号）。

8、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已经过反复论证完善，在完成多方案连选扩大试验、工业试验后，确定了选矿工艺方案和设计方案，公司成立小铁山多金属矿高效开发利用建设工程领导小组，由公司分管副总经理负责，具体由公司下属选矿公司成立项目部负责组织实施。

9、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51,195.09 万元，利润总额 5,287.69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23.61%（税后），投资回收期 5.53 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效益良好，经济可行。

10、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白银市发改委“市发改产业（备）【2011】41 号”备案。

（四）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技术改造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深部铜矿位于甘肃省白银市北 13 公里，地理坐标为东经 104°16′-104°18′，北纬 36°38′-36°39′，矿区面积 3.144 平方公里，有专线铁路、公路相通。白银深部铜矿 1,639 米水平以上为露天开采，于 1959 年 10 月建成投产，1984 年 8 月露天开采结束。为了充分、合理、有效地回收深部矿产资源，解决露天采场闭坑后的生产衔接问题，公司于 1974 年进行了露天转地下的一期工程基建，地下一期工程开采范围为 1,475 米水平以上。1987 年，一期工程基建全面结束并投入开采，顺利实现了露天开采向地下开采的过渡。一期工程开拓系统采用主、副井、东风井、西风井、北风井五井方案，开拓中段为 1,655 米、1,595 米、1,535 米及 1,475 米四个中段，中段高度 60 米，设计规模 100 万吨/年，采矿方法主要为无底柱分段崩落法，倒段式主溜井，坑内破碎。该工程于 1989 年获全国优秀设计铜质奖。

1996 年，公司本着“采掘并举、边采边探”的原则，以地质探矿的方式对深部铜矿四中段（1,475 米）以下采矿开拓进行了二期工程基建施工，截至目前，二期基建工程东采区开拓已基本完工。经过 10 余年的生产，矿山已进入 1,475 米中段回采作业。深部铜矿二期基建工程是矿山生产发展与衔接的后续工程，主要基建范围为 1,475 米-1,275 米（即四中段以下）。工程总体思路是在原《四中段以下开拓方案研究》的基础上结合矿山现有工程和二期系统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技改完善，使二期系统能全面满足生产需要，并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和规范的要求。深部铜矿经过多年的建设和生产，已积累了资金、技术、人才和管理经验，形成了完整的配套公用辅助设施，为深部四中段以下矿石开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此外，根据《深部铜矿资源储量核查报告》（甘国土资储备字【2006】70 号），深部铜矿四中段以下，东、西矿区铜资源/储量为 285 万吨，铜金属品位 1.25%，铜金属量 3.56 万吨。矿体已下延至 1,275 米水平，而且有增大增厚的趋势，矿石品位也有所提高。为确保矿山持久生产，发挥深部铜矿的资源优势，有效地缓解

矿山生产衔接压力，延长矿山服务年限，充分挖掘本地资源潜力，提高矿山开采能力和稳定资源保障，公司决定实施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采矿规模为日采铜矿石 1,000 吨，年采矿石 33 万吨，矿山总服务年限延长 12 年。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16,710.9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3,621.29 万元、生产期间所需流动资金 817.06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费用**	**13,621.29**	**81.58**
1	开拓、采准切割工程	11,088.52	66.35
2	建筑工程	537.75	3.22
3	设备购置	1,515.03	9.07
4	安装工程	479.99	2.87
二	**其他费用**	**976.87**	**5.85**
三	**预备费**	**1,295.70**	**7.75**
四	**流动资金**	**817.06**	**4.89**
合计		**16,710.92**	**100.00**

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共计 16,710.92 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

3、项目技术及工艺

本项目开拓方案经过详细技术经济比较后，确定采用中央主井、副井、东风井、西风井开拓方案。采矿方法为东区采用无底柱分段崩落法；西区采用分段空场法和浅孔留矿法。根据矿体赋存特征和采用的采矿方法，总体上采用按中段自上而下开采，中段内采用自中央向两翼后退的开采顺序，首采地段设在 1,425 米中段。

4、主要能源供应、供排水情况

（1）供电情况

本项目新增用电设备安装功率 2,591.86 千瓦，工作功率为 2,234.88 千瓦，全年耗电量为 828.39 万度，单位耗电量 28.25 度/吨。

根据深部铜矿二期工程用电电压和负荷分布情况，本项目设计确定在四中段将原坑内四中段 6kV 中央变电所改扩建成新 6kV 中央配电站，其电源进线由原坑内四中段 6kV 中央变电所提供双回路供电。全矿变电、配电设备的装备水平在保证运行可靠、满足生产工艺要求的前提下，本着先进、可靠、节能、节省投资的原则进行配置。

（2）供排水情况

本项目井下采矿生产用水 200 立方米/天，矿山单位矿石平均耗水量为 0.2 立方米/吨。深部铜矿二期采矿工程是矿山生产发展与衔接的后续工程，工程规模没有增加，因此企业总用水量规模基本保持不变。深部铜矿二期采矿工程供水管网在东区已经建成，公司拟在现有的基础上进行调整优化，同时满足西区的需求。现有矿山供水系统可满足本次深部铜矿二期工程生产、生活要求，水源及输水管道不需要进行改扩建工作。

本次深部铜矿二期采矿工程坑内涌水以及凿岩、洗壁废水，经沉淀处理后返回坑内使用，基本无废水排放。

5、竣工、产出和营销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在资金按计划全部到位的情况下将于建设开始后的 24 个月竣工。本项目直接产品为铜金属原矿，平均出矿品位 0.73%。原矿经铜选矿厂处理后转化为品位 20%的铜精矿，并直接交由公司下属铜业公司用于冶炼。项目达产后，年产精矿含铜 2,320 吨。本项目不存在外部销售问题。

6、环保情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投资包括除尘设施、绿化、环评费、其他费用等，环保工程投资概算为 310 万元，占总投资概算的 3.1%。

甘肃省环保厅以“甘环评发【2011】181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境评价，工业“三废”排放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7、项目选址

公司已拥有深部铜矿 1,275 米以上的采矿权。本项目在充分利用原有设施的

同时，根据矿区地形地貌，在原有基础上改造建设，无新增工业用地。

8、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已经过反复论证完善，确定了矿山开拓方案和设计方案，并成立了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技术改造工程领导小组，由公司分管副总经理负责，公司下属深部矿业公司成立项目部具体组织实施。公司正在进行施工前准备工作，截至 2014 年末已投入 6,770.75 万元用于一、二期工程衔接的基建工作。

9、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8,743.59 万元，利润总额 2,376.62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12.61%（税后），投资回收期 7.09 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效益良好，经济可行。

10、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甘肃省发改委“甘发改产业【2012】62 号”文批准。

（五）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公司现有阳极泥处理系统始建于 1967 年，厂房、设备最初是以实验性生产配置，经过几十年的生产发展，工艺设备虽进行了较大改造，但由于该系统建设年代早，工艺落后，加之装备水平低，生产上仍存在回转窑阳极泥处理量较低，贵铅炉、精炼炉二氧化硫低空污染严重，金银电解设备陈旧，电效低下，产能不高等问题。随着公司未来铜、铅电解阳极泥年产量将分别达到 3,500 吨和 500 吨，现有铜阳极泥 500 吨和铅阳极泥 250 吨的年处理能力已不能满足未来生产发展的要求，因此，为综合利用阳极泥资源并更好地解决环境问题，公司拟对现有阳极泥处理系统进行综合治理和技术改造，以实现扩大产能、控制污染、节能降耗、提高效益的建设目标。

本项目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和现有条件出发，经过技术筛选和技术经济论证，拟采用引进 Outotec（奥图泰）公司的卡尔多炉工艺。该工艺具有主流程短、

综合能耗低、生产周期短、定员少、自动化程度高、环保好、占地少、生产成本低、技术先进、对原料的适应性强等优点。

通过对阳极泥处理系统的技术改造，公司将进一步增产扩能，提高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适应处理成分更复杂、多渠道购入的原料，实现与现有铜、铅电解能力相匹配，提高金、银、硒回收率，并对伴生的铂、钯等金属进行回收，实现资源高效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地减少废弃物排放，提高铜铅锌冶炼综合效益。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30,414.4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4,201.98 万元、生产期间所需流动资金 230.37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费用**	**24,201.98**	**79.57**
1	建筑工程	4,660.77	15.32
2	设备购置	15,675.40	51.54
3	安装工程	3,865.81	12.71
二	**其他费用**	**3,223.89**	**10.60**
三	**预备费**	**2,758.18**	**9.07**
四	**流动资金**	**230.37**	**0.76**
合计		**30,414.42**	**100.00**

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项目总投资共计 30,414.42 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

3、项目技术及工艺

本项目阳极泥处理方案，粗炼部分引进目前世界先进的 Outotec（奥图泰）公司卡尔多炉技术，工艺为压力酸浸脱铜/碲-卡尔多炉粗炼-文丘里洗涤烟气净化-硒回收；金银精炼采用国内常规的电解技术；硒精炼采用氧化还原法的精硒工艺技术。

4、主要能源供应、供排水情况

（1）供电情况

本项目铜浸出及卡尔多炉粗炼、金银电解精炼、硒精炼的电源由公司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中新建电解系统 6kV 配电所提供。项目用电设备安装功率

1,406.56 千瓦，工作功率为 1,309.06 千瓦，全年耗电量为 559.8 万度。

（2）供排水情况

本工程生产总用水量 6,151 立方米/天，其中新水量 697 立方米/天，回用水量 38 立方米/天，循环水量 5,416 立方米/天。铜业公司厂区内已经有较为完善的供水网，本工程全部用水只需从周围管网中接入即可。

本工程总排水量为 225 立方米/天，其中受热污染的生产排水量为 103 立方米/天，车间生活排水量为 22 立方米/天，含重金属离子废水量为 100 立方米/天。排水拟采用清污分流制，一般性生产废水 103 立方米/天设单独排水系统，集中后就近排入现有中性废水管道，进入公司动力厂集中收集处理后回用各厂；含重金属离子废水 l00 立方米/天设单独的排水系统，集中收集后经厂区外部管架输送至公司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项目废水处理站，处理后的水可供厂内其他对水质要求不高的用水点使用。生活污水通过生活污水管网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水量为 22 立方米/天，排入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水可作为工艺补水回用各厂。

5、竣工、产出和营销

（1）竣工时间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在资金按计划全部到位的情况下将于建设开始后的 12 个月竣工。

（2）生产规模

本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处理阳极泥量 4,000 吨（干基），其中铜阳极泥量 3,500 吨，铅阳极泥量 500 吨。

（3）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牌号	单位	总产量	备注	产品标准
1	金锭	1#金锭 2#金锭	吨/年	15.0	Au≥99.99%	GB4134－2003
2	银锭	1#银锭	吨/年	500.0	Ag≥99.99%	GB4135－2002
3	硒锭	Se-1 Se-2	吨/年	183.5	Se≥99.992% Se≥99.9%	YS/T223-1996

（4）营销情况

本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有利于扩大现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产能。项

目完成后，主要产品黄金、白银将分别达到 15 吨/年、500 吨/年，通过现货与期货两种方式进行销售；硒锭产量达到 183.5 吨/年，以现货销售，产销率可达 100%。项目产品销售有可靠保障。

6、环保情况

本项目阳极泥处理系统排出的酸碱废水 l00 立方米/天均送往公司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项目的废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采用石灰石-石灰两段中和法，经处理后全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规定中的一级标准要求并回用；产出的废渣包括熔炼渣 2,565 吨/年、精炼渣 66.3 吨/年，渣中含铅、锑、铋、铜等，均可送往铜业公司、第三冶炼厂的熔炼系统处理并回收金银，对环境基本不造成影响；烟尘、废水处理渣、硒氧化渣、净化渣、调整渣、沉文丘泥等均返回卡尔多炉系统进行金、银、硒回收。

本项目环保投资主要包括废气净化、废水处理、循环水设施、固废处置、噪声防治和厂区绿化等，投资额为 1,738.97 万元，占工程项目总投资的 7.19%。

甘肃省环保厅以“甘环评发【2011】185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境评价，工业“三废”排放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7、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铜业公司厂房北侧，项目总建筑面积 20,546 平方米，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白国用（2009）第 168 号）。

8、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已经过反复论证完善，确定了设计方案，并成立了贵金属综合回收利用工程领导小组，由公司分管副总经理负责，具体由本公司下属铜业公司成立项目部负责组织实施。项目于 2012 年开工建设，2014 年 9 月主体工艺设备投入试生产，截至 2014 年末已投入资金 23,023.89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9、项目效益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项目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加工费）11,645.72 万元，利润总额 2,589.38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0.55%，投资回收

期 7.82 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效益良好，经济可行。

10、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甘肃省发改委“甘发改产业（备）【2011】75 号”文批准。

（六）黄埔银锌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采选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矿区位于陕西省镇安县西北西川河流域的黄土岭，距镇安县城西北方向 60 公里，有县级公路及村道相通，西（西安）康（安康）高速公路、西康铁路均经过镇安县。黄埔银锌持有该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6100020090043210012253），开采标高：993-644 米，矿区面积：0.8347 平方公里。

根据经国土资源部《关于<陕西省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2】179 号），该矿体资源/储量合计（332+333）215.83 万吨，其中锌金属 12.97 万吨，平均品位 6.01%，铅金属 4.88 万吨，平均品位 2.26%，铜金属 1.14 万吨，平均品位 0.53%，银金属 197.68 吨，平均品位 91.59 克/吨。根据矿床成矿规律、矿体规模，以及矿区已经进行和正在进行的地质工作，该矿体在深部及边部均未封闭，公司预计该矿山找矿潜力巨大，矿区地质储量仍可大幅度增加。

本公司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后，红鹭矿业公司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埔银锌将因此成为本公司间接持股 51%的子公司。为加快矿山开发建设，公司在收购平安信托持有的红鹭矿业公司 93.02%股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将对黄埔银锌进行增资用于黄土岭铅锌矿矿山开发建设项目，以增加公司冶炼原料供给，提高矿山开采能力并稳定资源保障，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黄埔银锌已于 2013 年 6 月 4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红鹭矿业公司以现金方式对黄埔银锌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9,000 万元，增资后红鹭矿业公司持有黄埔银锌的股权比例将在 51%基础上明显提高；本次增资的价格及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将根据白银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得到中国证

监会核准且募集资金到位之日前最近一个季度末为基准日的黄埔银锌经评估确定的净资产值确定。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11,761.5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101.37 万元、生产期间所需流动资金 1,336.93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工程费用**	**6,101.37**	**51.88**
1	建筑工程	4,037.98	34.33
2	设备购置	1,799.71	15.30
3	安装工程	263.68	2.24
二	**其他费用**	**3,323.27**	**28.26**
三	**预备费**	**1,000.00**	**8.50**
四	**流动资金**	**1,336.93**	**11.37**
合计		**11,761.57**	**100.00**

本公司实施黄埔银锌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采选工程项目，将通过未来对黄埔银锌增资的方式实现投资。黄埔银锌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 1,000 吨/日采选工程项目总投资 11,761.57 万元，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通过上述增资方式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

3、项目技术及工艺

因黄土岭铅锌矿矿山处于基建前期，主要开拓系统尚未形成，本项目设计采用平硐-盲斜井方案进行开拓。采矿方面，根据矿体的赋存特征和开采技术条件，采用高效率的浅孔留矿法和分段凿岩阶段矿房法两种采矿方法，其中中厚以下的矿体采用浅孔留矿法，中厚以上的采用分段凿岩阶段矿房法，两种采矿法所占比例分别为 60%和 40%。选矿方面，公司将采用部分混合浮选法，优先浮选铜、铅、硫产出混合精矿，再通过脱硫、活性炭脱药、铜铅分离等工艺流程形成铜银精矿、铅精矿、硫精矿；对浮选后的尾矿进行活化选锌，产出锌精矿。

4、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1）供电情况

本项目拟在距矿区 6 公里的东川镇新建 35/10kV 变电所，满足生产、生活用

电需要；在矿区新建一座 10kV 配电站，采用单母线分段方式，负责向采区各车间 10/0.4kV 变电设备供电。

（2）供排水情况

本项目供水 2,500 立方米/天，矿区境内河流属汉江水系，河网密度较大，河水常年流量约 1.5-2.0 立方米/秒，洪水期最大流量约 500-600 立方米/秒。在矿区附近分别有鲁班沟及龙王沟，沟内常年有水，地表水流量分别为 0.0016 立方米/秒和 0.0048 立方米/秒。上述水资源及井下涌水均可用于生产，可完全满足矿山正常生产用水需要。

本项目拟新建生产排水系统，实现生产废水循环使用，除选矿系统循环外，其余送至尾矿库储存，然后返回生产系统。生活污水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达到一级排放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农业灌溉等。

5、竣工、产出和营销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在资金按计划全部到位的情况下将于建设开始后的 24 个月竣工。本项目采出矿石原矿平均品位为锌 5.22%、铅 1.97%、铜 0.44%、银 78.37 克/吨，经选矿处理产品为铜银精矿、锌精矿、铅精矿。铜银精矿含银品位 1,600 克/吨，含铜品位 8.5%；锌精矿品位 55%；铅精矿品位 50%。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精矿含铜金属量 653.57 吨，银金属量 12.30 吨、锌金属量 14,647.05 吨、铅金属量 4,240.50 吨。本项目精矿未来均销售给白银股份下属冶炼企业，未来销售不存在障碍。

6、环保情况

本项目采矿环保投资为 24.17 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0.72%；选矿环保投资为 943.53 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13.48%。

陕西省环保厅以“陕环批复【2010】459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环境评价，项目工业“三废”排放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7、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陕西省镇安县黄土岭矿区，黄埔银锌已于 2012 年 3 月取

得该项目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镇土国用（2012）第 072 号、镇土国用（2012）第 073 号）。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5,762.31 万元，利润总额 3,482.08 万元；内部收益率 24.11%；投资回收期 5.12 年（含建设期），项目财务效益良好，经济可行。

9、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陕西省发改委“陕发改产业【2011】19 号”文核准。

（七）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节约财务费用、降低财务风险、提高盈利能力，满足战略发展和运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如下：

1、充足的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基础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具备铜生产能力 20 万吨/年、铅生产能力 3 万吨/年、锌生产能力 27.7 万吨/年，预计到 2015 年铜产能将达到 40 万吨/年、铅锌达到 60 万吨/年。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得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有必要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覆盖范畴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

2、充足的流动资金是公司优化财务结构并降低财务风险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合计 212.66 亿元，资产负债率 60.01%（母公司）。同时，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较高，2014 年末为 88.47%，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 和 0.48，短期偿债压力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及短期负债规模较大，将导致公司财务风险上升，降低公司财务灵活性。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合理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偿债能力，优化财务结构并降低财务风险。

3、充足的流动资金是公司增强盈利能力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支出较大，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利息支出分别为 6.22 亿元、5.62 亿元和 5.19 亿元。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公司营运资金对有息债务的依赖，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按照目前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计算，每年能够减少 1,200 万元的利息费用，大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的具体分配顺序及比例如下：

（一）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二）按照百分之十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三）提取任意公积金；

（四）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二、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经过白银股份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鉴于公司为了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提高核心竞争力，目前正在积极进行技术改造，并整合境内资源，实施国外资源项目合作，实现企业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为了减轻债务负担，储备资金保证企业技改项目和资源合作项目的资金需求，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公司对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2013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的提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可供分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方案制定过程中听取并充分考虑了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提案》，本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并审议通过

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还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三）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四）利润分配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在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基础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五）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六）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在当年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应按照下列规定进行：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本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七）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和最低比例：公司上市后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公司董事会可提出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

（九）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股东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具体计划如下：

上市后三年，若公司当年度盈利，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公司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的前提下，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连续三年累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年度分红提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计划

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照信息披露充分性、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的原则，认真做好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一）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机构

机构名称：证券部

姓名：孙茏

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邮政编码：730900

电话：0943-8810832，0943-8812047

传真：0943-8811778

（二）信息披露

本公司信息披露的原则是：（1）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2）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禁止选择性信息披露，保证所有投资者在获取信息方面具有同等的权利；（3）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不得延迟披露信息，不得有意选择披露时点强化或淡化信息披露效果，造成实际上的不公平；（5）公司、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本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人包括本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各控股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相关工作人员；本公司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的收购人；本公司的关联人亦应承担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部门，组织和协调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本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

本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

本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本公司披露的除定期报告之外的其他公告均为临时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2）应披露的交易；（3）关联交易；（4）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的一份或多份为刊登本公司公告和其他需披露信息的报刊。本公司指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或巨潮资讯网为披露本公司公告和其他需披露信息的互联网网站。

本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人和信息知晓人，对其知晓的本公司应披露的信息负有保密的责任，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对外披露本公司有关信息。对于违反本制度、擅自公开重大信息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其他获悉信息的人员，本公司董事会将视情节轻重以及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罚，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三）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基本原则是：（1）合规披露信息原则；（2）充分披露信息原则；（3）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4）诚实守信原则；（5）高效低耗原则；（6）互动沟通原则。

在投资者关系工作中本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等信息；（5）企业文化建设；（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进行披露的信息，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在本公司指定的报纸和网站公布。同时，本公司将在公司网

站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并不断丰富和及时更新本公司网站的内容，将新闻发布、公司概况、经营产品或服务情况、法定信息披露资料、投资者关系联系方法、专题文章、股票行情等投资者关心的相关信息放置于本公司网站，本公司互联网网址为：www.bynmc.com。本公司还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咨询电话由本公司证券部专人负责，保证在工作时间线路畅通、认真接听；如有变更，本公司将及时公布。

本公司将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工作负责人，全面负责本公司投资者关系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公司证券部为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职能部门，负责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日常事务。

二、重大合同

截至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将要履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一）采购类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供方	需方	合同日期	采购数量	采购标的
1	BAIYIN-KSL-CUCON-2014-LT01	Kazakhmys Sales Limited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30	72,000MT	铜精矿
2	303-10-27164-S	TRAFIGURA BEHEER B.V.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02	300,000WMT	铜精矿
3	14BYHL-CU-01	Samsung C&T HongKong Limited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2.01	28,000WMT	铜精矿
4	KSL-BAIYIN ZINC CON-2014-LT01	Kazakhmys Sales Limited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30	24,000MT	锌精矿
5	BY-KAZ-ZN-2015-LT01	KAZ Mineral Sales Limited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1	24,000MT	锌精矿
6	190-14-16059-S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01	20,000DMT	铅锌混合矿
7	2015-1-7（混）	白银霞钰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01.07	16,500T	铅锌精矿
8	2015-1-5（锌）	白银霞钰商贸有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	2015.01.05	6,000金属吨	锌精矿

		限公司	公司			
9	JHCY-06	甘肃晶虹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01	72,000吨	水洗中块（煤）
10	2015-1-6（混）	白银鑫百汇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01.06	8,000T	铅锌精矿

注：1、供需双方主要采用以下方式进行交易：（1）点价方式；（2）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期货合约当日的市场价格进行估算，确定最终结算价格。

2、数量单位解释：T 为吨；MT 为公吨；WMT 为湿公吨；DMT 为干公吨。

（二）销售类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销售方	买受方	合同日期	销售数量	销售标的
1	XJBYKY-2014-09-14#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29	2,000T（金属量）	铜精矿
2	BYGS-LSM(2015)107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5.01.01	150,000T	硫酸
3	BYGS-LSM(2015)1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三才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4.12.31	150,000T	硫酸
4	XYKC(2013)3000000000 05189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电力公司	2013.02.27	183,493米	低压电力电缆
5	BYGS-LSM(2015)1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	2015.01.20	180,000T	硫酸
6	2014设专（Z）023号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3	电缆37.27公里	电缆
7	SX2610-13-09768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电力公司	2013.03.01	453T	钢芯铝绞线
8	-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宁鲁石化有限公司	2014.12.15	144.530公里	电力电缆和控制电缆
9	2013-10-XGDL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人民解放军63600部队	2013.10.11	电缆18.4公里 冷缩电缆头73个	电缆、冷缩电缆头
10	BYGS-LSM(2015)1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1	60,000吨	硫酸

注：供需双方主要采用以下方式进行交易：（1）点价方式；（2）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合约当日的市场价格进行估算，确定最终结算价格；（3）根据上海有色网（原上海有色金属网）约定日期或期间的均价作为基准价格，确定最终结算价格。

（三）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签订日期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用途	担保方式	备注
1	6210201201100000095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代理行/参加行）	2013.03.21	10年	162,098	项目建设	保证、抵押	-
2	6200123902011020411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14	5年	19,600	项目贷款	保证、质押	美元
3	211000420201 2112075、211000420201 2212072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2.11.07	3年	80,000	生产周转	-	-
4	6210201401100000459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9	1年	11,000	生产周转	-	美元
5	平银京朝贷字20141118第001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2014.11.17	1年	10,000	归还他行借款	-	美元
6	6210201401100000457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22	1年	6,000	生产周转	-	美元
7	6210201401100000324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4.21	1年	5,000	生产周转	-	美元
8	6210201401100000367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07	1年	5,000	生产周转	-	美元
9	621020140110000039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23	1年	5,000	生产周转	-	美元
10	621020140110000046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0.16	1年	5,000	生产周转	-	美元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保荐和承销协议

2013 年 8 月 28 日，白银股份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协议》；2013 年 6 月 20 日，白银股份与中信建投证券、信达证券签订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主承销协议》。

三、可能对本公司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如下：

1、须弥山公司诉厂坝公司、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清算组物权保护纠纷案

原告须弥山公司以厂坝公司、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清算组为被告，向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侵权之诉。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两被告对须弥山公司拥有用益物权的矿区停止侵害，排除妨害；（2）判令两被告连带赔偿因侵权行为给须弥山公司造成的损失共计 1,000 万元（最终损失以实际评估为准）；3、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在本案的审理过程中，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陕西旺道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对争议采矿权进行评估。根据陕西旺道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成县茨坝须弥山实业有限公司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评估报告》（陕旺评报字【2013】153 号）：（1）厂坝公司的尾矿库现堆积标高 1,488.42 米，未超出设计最终堆积标高 1,500.00 米的允许范围；（2）厂坝公司尾矿库未压覆须弥山公司的矿产资源；（3）尾矿库的渗水情况不足以影响须弥山公司的开采。报告认可了厂坝公司尾矿库存在的合法性。2014 年 5 月 13 日，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陇民二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须弥山公司的诉讼请求。

2014 年 5 月 22 日，须弥山公司就此案上诉至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上述民事判决书并将此案发回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4 年 6 月 13 日，成县国土资源局就厂坝公司尾矿库和须弥山公司矿权相邻问题组织召开了专题会，厂坝公司、须弥山公司负责人及成县安全监督管理局、成县工信局相关负责人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后形成了《厂坝铅锌矿柒家沟尾矿库与徐明山铅锌矿采矿范围重叠有关问题座谈会议纪要》，会议主要议定了以

下事项：（1）永久性封闭徐明山铅锌矿黄洞湾 1493 标高采矿坑道，须弥山公司撤出坑道和地上所有设施；（2）厂坝铅锌矿开展封闭坑口的勘查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3）须弥山公司须在柴家沟尾矿库安全控制范围以外的矿区进行爆破作业和采矿掘进；（4）划定柴家沟尾矿库和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范围的安全界限，限制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范围内的开采区域，新延续的徐明山铅锌矿采矿权证须注明开采范围限制至厂坝铅锌矿柴家沟尾矿库安全距离之外。2014 年 6 月 27 日，厂坝公司与须弥山公司签订了《协议书》，同意落实成县国土资源局上述会议的议定事项。

2014 年 8 月 25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甘民二终字第 13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3）陇民二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将此案发回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5 年 1 月 6 日，须弥山公司以相邻损害防免关系纠纷为由向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起诉状，诉讼请求为：（1）依法判令被告停止向柴家沟尾矿库排放尾矿，排除妨害、停止侵害；（2）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因排放尾矿给原告造成的各项损失 2000 万元。2015 年 4 月 22 日，厂坝公司与须弥山公司在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组织下进行了证据交换。须弥山公司提出对于尾矿库是否压覆其矿产资源的鉴定申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厂坝公司尚未收到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选定鉴定机构及正式开庭的通知。

上述案件不会对本公司及厂坝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2、厂坝公司被执行案

根据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及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裁定书，该案系一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靖远第三建筑公司直属八队（简称“三建八队”）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白银有色金属公司厂坝铅锌矿银兴实业总公司（简称“银兴公司”）和债转股公司，请求法院判决如下：“1、确认原告与被告银兴公司订立的尾矿库改造工程合同及补充协议无效；2、判决被告按鉴定书确认的工程量结算，并支付剩余工程款 4,290,720.20 元及其他经济损失；3、判决两被告

承担连带支付责任。”

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8）白中民一初字第 16 号民事判决，判决如下：“一、确认银兴公司与原告签订的施工合同和补充协议无效；二、银兴公司向三建八队给付工程款 4,290,720.17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完毕；三、驳回三建八队的其他诉讼请求”。

银兴公司对上述判决提起上诉。2010 年 1 月 9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甘民一终字第 21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案件执行过程中，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字第 29 号裁定，以银兴公司歇业后，未尽管理职责及时进行清算为由将厂坝公司追加为被执行人。厂坝公司对前述裁定提出异议，2013 年 4 月 19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异字第 29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厂坝公司异议。厂坝公司不服，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复议。2013 年 10 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就厂坝公司被执行案组织了执行复议听证会，厂坝公司及三建八队就本案追加厂坝公司为被执行人进行了质证。2013 年 12 月 30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甘执复字第 09 号《执行裁定书》，认为本案中追加厂坝公司为被执行人不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第 81 条的规定。裁定如下：“撤销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白中执字第 29 号执行裁定、（2012）白中执异字第 29 号执行裁定。”上述裁定自送达后立即生效。

2014 年 6 月 19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字第 29-1 号《执行裁定书》，以银兴公司为本公司所办企业，本公司无偿接收了银兴公司的资产为由，追加白银股份为被执行人。2014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2014 年 7 月 3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白中执字第 29-2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了公司的执行异议。2014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了执行复议申请。

2014 年 12 月 18 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公司的执行复议申请作出（2014）甘执复字第 18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了本公司的复议申请。2015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提出申诉。

为避免因不履行原生效裁定而承担罚息，从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先行支付（2012）白中执字第 29-1 号《执行裁定书》中确定的执行款项。

2015 年 6 月 3 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案件受理通知书》（2015）执申字第 49 号，最高人民法院决定立案审查该案件。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最高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该案件。

该案件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简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诉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陶慧君、罗利钢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7 月 15 日，民生银行南昌分行以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陶慧君、罗利钢为被告，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借款合同纠纷之诉，其诉讼请求为：（1）判令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立即支付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垫付的资金 109,998,080.30 元，并承担迟延还款逾期罚息 359,337.06 元，共计人民币 110,357,407.36 元（逾期罚息暂计至 2013 年 7 月 14 日，实际金额计算至还清款项之日止）；（2）判令陶慧君、罗利钢对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的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陶慧君、罗利钢承担。

2012 年 12 月初，江西地方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罗利钢与上海红鹭贸易公司洽谈了一笔“背靠背”阴极铜货物买卖贸易，即由江西地方公司向上海红鹭贸易公司购买阴极铜，支付货款，再由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向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同样数量的阴极铜，并支付货款，货物由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直接交付给江西地方公司。2012 年 12 月 28 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作为上述“背靠背”交易的中间商分别与江西地方公司和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阴极铜购销合同》。随后上述三方陆续完成了该笔贸易的结算工作。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却以一份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从未签订也未见过的“贴现宝”协议及贴现申请为依据，要求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偿还江西地方公司约 1.1 亿元的垫付资金。经本公

司调查：（1）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从未与江西地方公司及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签订过其诉求所依据的“贴现宝”协议，也从未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提出过贴现申请；（2）该笔交易合同签订之前，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有一笔 1.4 亿贷款已经逾期三个多月；（3）江西地方公司与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分别是罗利钢和陶慧君，二人是夫妻关系；（4）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的该笔交易货款被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扣划用于偿还逾期贷款。

2013 年 7 月 23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的财产保全申请，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冻结了上海红鹭贸易公司的相关财产。案件发生后，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就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向上海市公安局报案，上海市公安局于 2013 年 10 月 8 日立案侦查。2014 年 3 月 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申请，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2 号《民事裁定书》，同意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撤回对罗利钢、陶慧君的起诉。

在对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的刑事案件立案侦查过程中，因罗利钢保证偿还债务，不让上海红鹭贸易公司蒙受任何损失，上海市公安局为罗利钢办理了取保候审。

2014 年 5 月 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此案，并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出具（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判决书》。根据法院判决，江西地方公司应当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支付 94,998,080.3 元及相应利息，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在上述款项范围内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不服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5 年 3 月 17 日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本案，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最高人民法院尚未下达二审判决。

在本案的一、二审过程中，江西地方公司主动偿还民生银行 3,490 万元。其中，江西龙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2,990 万元，陶琳琳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500 万元。另有案外第三人某矿业公司主动出具了 1,000 万元的付款请求书，请求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1,000 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市公安局以罗利钢涉嫌骗取票据承兑罪侦查

终结，依法移送至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已将该案移送至黄埔区人民检察院，由黄浦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该起诉讼案件不会对本公司及上海红鹭贸易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即使该案件败诉，上海红鹭公司亦有支付相应款项的能力。

4、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上饶市鑫汇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3 月 3 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以上饶公司为被告向甘肃省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白银中院”）提起买卖合同纠纷之诉，请求白银中院支持以下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返还原告 26,604,482.71 元；（2）被告赔偿因其迟延返还货款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1,210,443.62 元（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截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为 1,210,443.62 元）；（3）被告赔偿因其不能向原告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16,421,953.15 元；（4）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14 年 3 月 6 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向白银中院提出诉讼财产保全申请，2014 年 3 月 7 日，白银中院作出（2014）白中民二初字第 5 号《民事裁定书》，对上饶公司价值 44,236,879.48 元的财产予以查封、扣押、冻结。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2012 年 8 月 3 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上饶公司签订了《粗铜购销合同》，双方约定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向上饶公司购买粗铜，供货数量以实际计划采购量为准；计价方式为：铜以点价方式计价，每次购货前原告按照被告预估的价款，先行将全部预付款支付给被告，双方结算后，余款在两个工作日内多退少补。合同签订后，原告共向被告预付货款 228,000,000 元，被告累计向原告提供了 3,600.135 吨铜，4,886.805 克金及 716.661 千克银，因粗铜价格下跌，双方结算后该货款实际为 201,395,517.29 元。根据合同约定被告应将余款 26,604,482.71 元退还原告，但至今未予以返还。

另外，在上饶公司已收货款中还有 113,021,677.55 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出具，导致上海红鹭贸易公司无法进行进项税额抵扣，给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造成损失 16,421,953.15 元。

2014 年 3 月 26 日，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并由白银中院作出（2014）白中民二初字第 5 号《民事调解书》，约定：（1）上饶公司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上海红鹭贸易公司货款 26,604,482.71 元；（2）上饶公司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因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而给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造成的损失 16,421,953.15 元；（3）如上饶公司能够开具上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则抵扣税额可以从上述第二项中予以扣除；（4）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31,492 元，双方各自承担一半，保全费 5,000 元，双方各自承担一半。

上述调解书出具后，上饶公司未按照调解书的约定履行其付款义务。2014 年 6 月 10 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向白银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尚未执行完毕。

该案件不会对本公司及上海红鹭贸易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5、厂坝公司股权比例争议及成县天成工贸公司诉成县工商局撤销具体行政行为案

就厂坝公司股权比例争议本身，并没有任何相关方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就成县工商局核准厂坝公司《内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登记的具体行政行为，成县天成工贸公司向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案由为工商行政变更登记案。

2014 年 5 月 20 日，成县天成工贸公司以成县工商局具体行政行为（工商登记）违法为由，将成县工商局诉至陇南中院，请求确认成县工商局关于厂坝公司股权变更登记行为违法。陇南中院指定两当法院审理本案。厂坝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向两当法院申请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2014 年 7 月 24 日，两当法院裁定追加本公司、成县金和公司、兰州勘察院、厂坝公司为第三人。

被裁定追加为第三人后，本公司及厂坝公司对本案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厂坝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 亿元。根据《关于厂坝矿区资源整合资产重组暨股东出资协议》，本公司、成县金和公司和成县天成工贸公司分别认缴 17.5 亿元、5.75 亿元和 1.75 亿元，相应持有厂坝

公司 70%、23%和 7%的股权。2013 年 1 月 21 日，三家股东通过验资，按期足额缴纳完认缴的出资额，成县工商局依法批准了各股东的实缴出资及股权比例。

2013 年 12 月 10 日，为了解决成县金和公司代持兰州勘察院股权的问题，同时客观反映各股东实际出资的资产价值，厂坝公司召开股东会议,以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关于增加新股东兰州勘察院的决议。其后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股 70%，成县金和公司持股 22.832%，成县天成工贸公司持股 2.490%，兰州勘察院持股 4.678%。成县工商局 2014 年 1 月 8 日核准了厂坝公司《内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登记。

2014 年 9 月 1 日，两当法院经过审理下达（2014）两行初字第 2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撤销成县工商局 2014 年 1 月 8 日核准的厂坝公司《内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登记的具体行政行为。

2014 年 9 月 18 日，厂坝公司向陇南中院提起上诉。2014 年 11 月 26 日，陇南中院开庭审理本案。

2015 年 4 月 6 日，陇南中院下达（2015）陇行终字第 01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如下：1、撤销两当县人民法院（2014）两行初字第 2 号行政判决；2、维持成县工商局于 2014 年 1 月 8 日核准厂坝公司变更登记的具体行政行为。

本行政案件二审终审已经审理完毕，以成县工商局胜诉告结。本案的判决结果未涉及本公司，本公司所持厂坝公司之 70%股权未发生任何变化。因此，该案件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6、金原矿业公司与内蒙白银矿业的知情权纠纷

本案的案由为股东知情权纠纷。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白银矿业的民营股东金原矿业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向阿旗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内蒙白银矿业向其提供自内蒙白银矿业成立以来的股东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及自成立以来的财务账簿（会计账目）、财务原始凭证、财务会计报告，并供其委托的注册会计师查阅。阿旗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发出案号为（2014）阿巡初字第 122 号的传票，

决定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下午开庭审理本案。2014 年 11 月 24 日，内蒙白银矿业向阿旗人民法院递交了《中止审理申请书》，请求阿旗人民法院中止对本案的审理。

2014 年 12 月 10 日，阿旗人民法院作出（2014）阿巡初字第 122-2 号《民事裁定书》，决定本案中止诉讼。

阿旗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6 月 5 日通知内蒙白银矿业恢复本案审理程序，本案将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开庭审理。

金原矿业公司在内蒙白银矿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均有委派的代表，且内蒙白银矿业每年向金原矿业公司提供相关财务报告。该案件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发行上市亦不造成实质性影响。

7、上述诉讼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未决重大诉讼案件包括：民生银行南昌分行诉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陶慧君、罗利钢票据追索权纠纷案，所涉未决诉求 6,000 万元；厂坝公司被执行案，所涉未决诉求 429 万元；须弥山公司诉厂坝公司、白银公司破产清算组物权保护纠纷案，所涉未决诉求 2,000 万元；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上饶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所涉未决诉求 2,660 万元。上述四个案件共涉及未决诉求 11,089 万元，若前述案件全部败诉，将使公司经营业绩减少 11,089 万元。根据以上未决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本公司认为以上未决重大诉讼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低于 50%，未计提预计负债。

四、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 5%以上的主要股东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国安集团、瑞源基金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信达资产不存在对本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并最终影响本公司业务开展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刑事诉讼或行政处罚。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廖明） （孙亚雷） （罗宁）

（夏桂兰） （严宁） （吴万华）

（刘立） （陈凡） （张建军）

（郑小虎） （王玉梅） （李宗义）

（孙积禄）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谢天德） （李建一） （秦永忠）

（杨景） （张晓群） （李忠科）

（郑志旺） （王普公） （付庆义）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廖明） （许多丰） （张锦林）

（雷思维） （张家国） （杜明）

（席斌） （马惠智） （吴贵毅）

（刘燕明） （孙茏）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3 日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徐子桐） （黄传照）

项目协办人：

（陶 强）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29 日

二、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6月23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周晓）

经办律师：

（管慧） （刘丽娟）

北京市海嘉律师事务所

2015年 6月 2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江）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 进）　　（张年军）

（谢添湘）　　（张金午）

（桂 霞）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6月23日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情况说明

京永函字（2015）第71055号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3年12月20日更名为“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此前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继续有效，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由“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继和履行。

审计机构负责人：

（吕江）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6 月 23 日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情况说明

京永函字（2015）第71052号

我公司员工桂霞女士、谢添湘女士、张金午先生系担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经办注册会计师，桂霞女士、谢添湘女士曾在我公司出具的京永审字（2013）第13004号、京永审字（2014）第13003号《审计报告》中作为签字人员；张金午先生、谢添湘女士曾在我公司出具的京永审字（2014）第13005号《审计报告》中作为签字人员。

桂霞女士、张金午先生现已不在本公司任职，谢添湘女士因岗位调整不再承担此项任务。

本公司声明继续对京永审字（2013）第13004号、京永审字（2014）第13003号、京永审字（2014）第13005号《审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负责。

审计机构负责人：

（吕江）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23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张梅）

注册资产评估师：

（成志东） （马新民）

（孙昭军） （李月华）

（岳富强） （崔保全）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情况说明

我公司原员工岳富强、成志东系担任中锋评报字（2008）第112号《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拟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办评估师，作为签字人员；我公司原员工成志东系担任中锋评报字（2010）第85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办评估师，作为签字人员；我公司原员工成志东系担任中锋评报字（2010）第86号《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项目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办评估师，作为签字人员；我公司原员工崔保全、成志东系担任中锋评报字（2011）第052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辅业分立项目资产组合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办评估师，作为签字人员；我公司原员工李月华、成志东系担任中锋评报字（2011）第086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办评估师，作为签字人员。

岳富强先生、崔保全先生、李月华先生、成志东先生现已不在本公司任职。

本公司声明，继续对中锋评报字（2008）第112号《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拟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0）第85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0）第86号《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拟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项目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1）第052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辅业分立项目资产组合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11）第086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张梅）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 月 日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剑涛）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旺） （魏兴花）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23日

情况说明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3年7月1日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此前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继续有效，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继和履行。

本公司声明，继续对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浩华验字（2010）第125号、《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剑涛）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23日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

（方文森）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庆林） （杨海）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6月23日

情况说明

“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3月21日机构重组为“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0月23日更名为“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原法定代表人柳协春先生，不在机构重组后的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职，机构重组后的法定代表人为方文森先生。

验资机构负责人：

（方文森）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年10月23日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

（吕江）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添湘）

（桂霞）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 月 日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情况说明

京永函字(2015)第71058号

我公司员工桂霞女士系担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经办注册会计师，曾在我公司出具的京永验字（2013）第22009号《复核报告》中作为签字人员。

桂霞女士现已不在本公司任职。

本公司声明继续对京永验字（2013）第22009号《复核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负责。

审计机构负责人：

（吕江）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6月23日

关于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注销的说明

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出具《验资报告》（甘陇会验字【2008】006号、甘陇会验字【2008】007号、甘陇会验字【2008】008号）。

2013年6月14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11月20日至2008年12月8日期间申请设立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专项复核报告》（京永验字（2013）第22009号），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资复核。

经北京市海嘉律师事务所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查询，并从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专业市场管理分局调取的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工商登记资料显示，甘肃陇信通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3年09月17日注销。

特此说明。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3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发行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书，该等文书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联系方式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2:00 至 4:0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联系电话：0943-8810832，0943-8812047

传真号码：0943-8811778

联 系 人：孙茏

2、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查询电话：010-65608300

传　真：010-65608450

联 系 人：杨光、金旭、姚尧、杨巍巍、张大亮

3、联席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查询电话：010-63081032

传　真：010-63081071

联 系 人：孙月行、崔萍萍、陈章浩、南鸣、翟文兴、郭浩